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學系博士論文

指導教授：吳文星 教授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的動員與組訓（1953-1960）

—以寒暑假青年訓練活動為中心

研究生：李泰翰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一月

本論文獲得

國科會 99 年度獎勵人文與社會科學領域博士候選人撰寫博士論文

謹此特致謝忱

## 摘要

本文旨在探討 1950 年代救國團舉辦寒暑假青年訓練活動之目的、實況及其意義，以原始檔案、會議記錄、報告書及報章雜誌文字為主要的資料，分別探討國民黨在台灣的學生運動發展、政黨與青年組織的關係、校園內政黨的組織及活動、青年組織與台灣休閒活動之發展，以及「祖國」與回國升學僑生及海外華僑青年之關係。

透過本文論述顯示，救國團成立後，其「前身」青聯會自願結束會務，取代過程平順。國民黨依既定步驟在校園中展開黨務工作，黨組織採取秘密方式進行，為掩護組織，國民黨利用組織外圍社團從事該黨活動。此外，救國團原名青年先鋒隊，該團之籌組經過國民黨內部歷時一年的商討而成。救國團的成立後，國民黨打消原擬設置預備黨員的構想，並規定中等學校學生一律不得參加政黨活動。不過，國民黨並未嚴格遵守其所訂的規則，尤其是在吸收僑生入黨方面。

綜觀 1950 年代救國團舉辦的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可見以國內青年為對象的軍中服務隊人數逐年縮減。不過，該運動並未消失，反而以海外華僑青年軍中服務團、隊取代之。由 1959 年出現的「危機」顯示，當政府希望海外僑胞表示其對「祖國」效忠時，引起僑居地政府的不滿，也因為該「危機」，海外僑胞與「祖國」的互動模式不再以「宣誓效忠」或是以參與軍事訓練、軍中服務的方式進行，而是調整為以觀光考察的方式舉辦。此外，被塑造成「慈母」形象顯然不是「祖國」的全貌，透過保防工作的規劃與進行，顯示「祖國」對這些服務華僑青年的動機及其返國後的一舉一動，實不太放心。

救國團舉辦的暑期青年戰鬥訓練乃是個具有延續及創新的綜合體。各營隊有「開放報名」及「指派參加」的區別，指派名額比重逐年增加。第三次舉辦時四大類別已經成形，後期舉辦則有「橫貫公路集中化」的傾向，部分營隊也逐漸朝固定化、訓練日數較短及育樂活動較多的方式舉辦。此外，救國團逐年增加僑生保留名額，並開始出現「收費營隊」及「不收費營隊」的差別。另外，過去研究者常將救國團舉辦的寒暑假營隊混為一談，經本文探討顯示，1950 年代早期舉辦的寒假營隊，乃是救國團作為訓練學校基層幹部之用，後期則開始與暑假訓練活動相互結合，寒假舉辦的活動也逐漸開放給一般青年參與。團務改革後，隨著各縣市育樂中心及大專院校的學生活動中心的成立，救國團對幹部的領導改為集中在對這兩中心主要幹部舉辦營隊，實施訓練。

最後，由本文之探討結果顯示，討論台灣戰後青年組織與假期活動之關係時，實不宜忽視國民黨所扮演的關鍵角色。救國團每年舉辦長時間、集體化之訓練，不但符合國民黨的需求，也成為黨務工作活動的「溫床」。要言之，舉辦大規模青年訓練活動不只是救國團所謂的「黃金時代」來臨，對國民黨而言，亦是如此。

關鍵字：救國團、國民黨、軍中服務、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先鋒營、青年年會、  
祖國、保防

# 目次

緒論	1
第一章 黨團關係建立前的青年組織與假期活動	13
第一節 救國團的「前身」	13
第二節 暑期青年軍中服務運動之展開	26
第二章 黨團關係的建立與配合	45
第一節 校園中國民黨的組織—知識青年黨部與外圍社團的運用	45
第二節 國民黨與救國團	57
第三節 黨、團關係的配合	72
第三章 1953~1956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之舉辦	89
第一節 1953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	89
第二節 1954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	103
第三節 1955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	117
第四節 1956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	128
第四章 1957~1960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之舉辦	141
第一節 1957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	141
第二節 1958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	151
第三節 1959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	164
第四節 1960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	176
第五章 海外青年暑期返國軍中服務運動	195
第一節 海外青年暑期返國軍中服務團隊之舉辦	195
第二節 「危機」之出現與海外青年暑期返國軍中服務運動之轉型	213
第三節 海外青年暑期返國軍中服務與保防工作之進行	223
第六章 寒假營隊之舉辦與救國團之團務改革	231
第一節 寒假青年先鋒營及冬令營之舉辦	231
第二節 青年年會及其他營隊之舉辦	247
第三節 團務改革與兩中心之成立	276
結論	285
參考書目	289

## 表次

表 1-1 1951 年青聯會公布各區應組成之軍中服務隊情形	27~28
表 1-2 1952 年青年暑期軍中服務分區講習劃分表	32
表 1-3 1952 年青年暑期軍中服務講習會講習課程時間配當表	34
表 1-4 1952 年青年暑期軍中服務講習會集中講授課日時間表	34~35
表 1-5 1952 年青年暑期軍中服務講習會之分組研習課日時間表	35
表 1-6 1952 年青年暑期軍中服務地區劃分及隊數統計表	39~40
表 2-1 分佈記錄冊（住址）	50
表 2-2 分佈記錄冊（班級）	50
表 2-3 人事調查表	50
表 2-4 外圍社團組織發展情況統計表	54~55
表 2-5 1955 年救國團大專院校支隊各級工作人員黨籍統計表	74
表 2-6 1959 年救國團大專院校支隊各級工作人員黨籍統計表	74~75
表 2-7 高中畢業優秀團員分送有關黨部考核吸收入黨數統計表	75~76
表 2-8 臺灣省各縣市中等學校國民黨的組織及黨員分佈情形	80
表 2-9 主張停止吸收中學生入黨維持現狀的區黨分部及其理由	82
表 2-10 主張吸收中學生入黨並恢復組織活動的區黨分部及其理由	83
表 2-11 1956 年上半年知識青年黨部吸收僑生入黨人數統計表	86
表 3-1 1953 年救國團首次舉辦暑期戰鬥訓練大隊訓練日程表	95~98
表 3-2 1955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各隊預定隊員及實際受訓人數統計表	118~120
表 3-3 1956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報名及參加人數統計表	129
表 3-4 1956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幼獅大隊各隊受訓人數及訓練概況表	132~133
表 3-5 1956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神鷹大隊各隊訓練實施概況表	135~137
表 4-1 1957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預定各隊舉辦規模及概況	142~143
表 4-2 1957 年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舉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專款預算分配表	150

表 4-3 1958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報名及參加人數統計表	152~153
表 4-4 1958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各學術研究隊訓練實施概況表	154~155
表 4-5 1958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參觀旅行隊舉辦情形概況表	157~159
表 4-6 1958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農村服務隊的組成概況表	159
表 4-7 1958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國際青年野營隊活動日程表	160
表 4-8 1958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各縣市支隊主辦訓練活動概況表	161~162
表 4-9 1959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開放報名之各營隊報名統計表	166~167
表 4-10 1959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計劃中之代辦、主辦及協辦單位表	167~168
表 4-11 1959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學術研究隊實施概況表	170~171
表 4-12 1959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業建設參觀隊實施概況表	173~174
表 4-13 1960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計劃概況表	177~179
表 4-14 1960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學術研究各隊的人數及活動地區表	183~185
表 4-15 1960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建設參觀各隊實施概況表	187~189
表 5-1 海外華僑青年回國觀光考察團隊類別及主(協)辦單位一覽表	220~221
表 5-2 1960 年海外華僑青年回國觀光考察調派專艦(機)計劃表	221~222
表 6-1 1953~1955 年寒假青年先鋒營舉辦地點及人數統計表	238
表 6-2 1958 年各青年年會預定及申請人數統計表	248
表 6-3 1958 年各青年年會研究活動日程概況表	252~253
表 6-4 1959 年各青年學術年會會員參加人數統計表	257
表 6-5 1961 年歲寒三友會課程表	264~265
表 6-6 1961 年高山野營活動各梯隊抵達各接待站營區日期表	268
表 6-7 1961 年各縣市團務指導委員會育樂活動各營隊概況表	273~274
表 6-8 1953 年~1961 年救國團寒假訓練活動概況表	275

## 圖次

圖 3-1 1953 年救國團首次舉辦戰鬥訓練的參加人數統計圖……………99

圖 4-1 一九五〇年代參加暑期青年戰鬥訓練與軍中服務隊人數圖……………192



## 緒論

### 一、研究動機與目的

國立台灣大學圖書館典藏了一本完成於 1959 年，由張英原著，趙之誠改編，以救國團舉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為主軸的電影分場劇本。<sup>1</sup>序幕中首先透過一段說明，配合著影像畫面，引導觀眾進入本劇。說明中略謂：

從中華民國四十二年開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每一年的暑假，都舉辦一次暑期青年戰鬥訓練，這一項戰鬥訓練，是要使得在大學中學的青年學生，認識生活的真正意義，使他們在學校裡從書本上和實驗室中得到的知識，跟大自然的實際生活相結合，跟國家民族的實際需要相結合，鍛鍊強健的體魄，學習戰鬥的技能，增進科學的知識，培養革命的精神，從這一個訓練裏，中國青年已經深刻體會到蔣總統的一句訓示：「青年創造時代，時代考驗青年」：中國的青年們，我們熱烈的攜起手來，參加這一年一度的「暑期戰鬥訓練」。

伴隨說明出現的影像畫面，「首先映出皎潔的天空，白雲飛揚」，「次第現出：傘兵從天而降；海面波濤洶湧，青年乘風破浪；原野一望無垠，自行車隊長征；山林密集，青年採集標本；湖水蕩漾，青年游泳划船；工廠煙囪，青年學習機械；青年們在軍營表演歌舞，以及高山野營、攝影寫生、訪問農村、軍樂演奏等等戰鬥活動項目，藉以介紹觀眾戰鬥訓練的各項內容，使觀眾獲得有關戰訓的一般印象。」「畫面最後又從天空向下移動，映出一幅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的團旗，在臨風招展，接著映出某大學的校園全景。」緊接著第一個分場場景。

全劇共計有 78 個分場場景。故事內容以丁家兩姊妹作為主角，兩人在劇中被刻意塑造出平時嬌生慣養的形象。1959 年暑假，妹妹孝芬因心儀的男同學極力邀約，迫不得已參加由救國團舉辦的「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姊姊孝仙則開心到香港探望外婆並在此過暑假。孝芬起初極不適應團體生活，非常想要回家。受訓期間，鄰近村莊遭逢山洪爆發，她因有感於國軍戰士和其他受訓同學奮不顧身的救人舉動，也鼓起畢身勇氣救出困在屋中小孩，並逐漸適應了團體生活。姊姊孝仙則整天在香港過著糜爛生活，不是在舞廳跳舞、喝酒狂歡、就是去賭馬、打牌。暑假過後，孝芬變了，孝仙則完全沒變。之後，故事有了更戲劇化的發展，突如其來的車禍使得孝芬必須手術開刀，戰訓期間與她一起生活的戰士、村民及小孩，對她十分關心，紛紛寫信或派代表前來醫院探訪。孝仙本打算到香港長住，亦看不慣妹妹的轉變，其後，得知妹妹的受傷實與自己有關，遂毅然決定放棄到香港。電影的結局是以喜劇收場，隔年暑假，孝芬、孝仙兩姊妹與劇中眾人（包

<sup>1</sup> 張英原著，趙之誠改編，《青年戰鬥訓練電影分場劇本—黃金時代》，1959 年 7 月，未出版。

含她們的同學及由香港來台升學的表哥等人)都一起參加了下半年度救國團舉辦的暑期青年戰鬥訓練。該片最後一幕分場鏡頭呈現出「戰鬥訓練的各種活動畫面」，全劇步入尾聲，此時片尾曲響起，歌詞為：

戰鬥吧！中國的青年。前進吧！中國的青年。迎接時代的考驗，走在時代的前面。我們翱翔在天空，破浪在海上，揮戈在戰場。戰鬥的旗幟飄揚，革命的洪鐘在響。武裝我們的思想，堅定我們的信仰。這時黃金時代，肩負國家興亡。這時黃金時代，為祖國爭榮光。

其實透過影片來呈現及宣傳救國團舉辦大規模的青年假期訓練的活動，並非始於這部電影。早在 1953 年救國團首次舉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時，就已經洽商電影公司拍攝記錄影片。<sup>2</sup>幾年後，其中一部委託中央電影公司拍攝的《暑期青年戰鬥訓練》記錄片，更在 1956 年 9 月間，與《碧海同舟》（宗由導）及《國民教育在台灣》（中教）等片，代表中華民國參加第一屆菲律賓馬尼拉國際影展，並於 9 月 30 日「中國日」當天放映。<sup>3</sup>但是，上述這部電影顯然並非是部記錄片，這也是救國團第一次嘗試以劇情片方式呈現出該團舉辦大型青年訓練活動的作品，電影取名為「黃金時代」。

1959 年 6 月間中央電影公司接受了救國團的委託，<sup>4</sup>原由張英編導，全劇演出者本打算由實際參加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的男女青年擔當演出，預定同年 7 月下旬開拍。但不久有所調整，除開拍時間延後外，改由宗由導演，主要演員由中央電影公司的演員李影、李琦、吳宜德等人擔任。<sup>5</sup>8 月 4 日，中央電影公司的外景隊人員從台中抵達台北，隔日先開拍四十八年度青年戰鬥訓練的開訓典禮，其他鏡頭原打算配合該年暑期戰鬥訓練舉辦分赴各訓練營地實地拍攝取景。<sup>6</sup>不過，沒想到該片開拍後不久，恰如劇本中描述的情景一般，遇到了重創台灣的天災，由於八七水災的關係，不久，救國團決定停拍該片。<sup>7</sup>換言之，這部內容係以舉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為主軸名為「黃金時代」的電影，其實並未完成。

但是，若由統計資料顯示，約從一九六〇年代起，救國團就開始不斷擴大舉辦寒暑期青年訓練活動的規模，一九五〇年代每年約萬餘人左右，一九六〇年代中期已躍升至十萬人次參加，迨至一九七〇年代中期之後，該團舉辦的寒暑假活動，更到達每年百萬人次參加。<sup>8</sup>由此顯示，該團透過一九五〇年代舉辦寒暑

<sup>2</sup> 《中央日報》，1953 年 7 月 12 日，第 4 版。

<sup>3</sup> 黃建業總編輯，《跨世紀台灣電影實錄》（1898~2000 年），台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2005 年，頁 266-267。

<sup>4</sup> 黃建業總編輯，《跨世紀台灣電影實錄》，頁 336。

<sup>5</sup> 《中央日報》，1959 年 6 月 18 日，第 7 版。

<sup>6</sup> 《中央日報》，1959 年 8 月 5 日，第 4 版。

<sup>7</sup> 黃建業總編輯，《跨世紀台灣電影實錄》，頁 337。

<sup>8</sup> 參見「歷年假期青年活動人數總計表」，收錄於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假期活動實施概況》暑期合訂本（1953-1975）年，無頁碼。

期青年營隊累積的經驗，到了一九六〇年代以後，似已具備舉辦越來越大規模寒暑假營隊的能力，同時也吸引越來越多的人參加。這也表示，雖然這部「黃金時代」並未能如期在大銀幕上演，但是對於救國團而言，所謂的「黃金時代」已經真正來臨，並在台灣及離島、外島每年不斷地上演著。

一位法國文化史學者的研究取徑或許能提供我們一個啟發。Robert Darnton 在《貓大屠殺：法國文化史鉤沉》中，透過觀察一間印刷鋪所發生過最有趣的事情是一場翻天覆地的貓大屠殺，進而探索十八世紀中葉法國技工所舉行的暴力儀式。表示如果我們能夠得知當時屠殺貓咪的行為，對於學徒來說，其好玩的過程在哪裡，或許我們就能更實際地掌握當時的文化趨勢。<sup>9</sup>那麼，若我們能夠知道為何救國團認為能夠成功地舉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是代表著「黃金時代」來臨的意義，或許亦將有助於我們更實際地掌握救國團為何樂此不疲舉辦寒暑假青年訓練活動。

本文旨在探討寒暑假期間舉辦大規模的青年訓練活動，究竟對於一個青年組織有何重要意義？救國團為何每年都樂此不疲地舉辦如此大規模的訓練活動，其意義及影響為何？誠然，要回答上述問題並非易事。在觀察救國團舉辦的寒暑期青年訓練活動之前，勢必要先掌握救國團這個青年組織。救國團顯然並不是臺灣戰後唯一的青年組織，在該團成立前，還有一個名為中國青年反共抗俄聯合會的青年組織常被視之為是救國團的「前身」，兩者之間的關係為何，自有觀察之必要。此外，若忽略救國團與國民黨之間的黨團關係，恐將完全無法掌握救國團這個青年組織，更遑論瞭解該團舉辦寒暑假青年訓練活動的實際意義。也有必要注意的是，過去研究者探討救國團舉辦寒暑假青年訓練活動時，都將視野集中在國內青年身上，但據資料顯示，救國團舉辦這些訓練活動時，有相當比例是辦給海外青年及返國升學僑生參加的，因此，論述範圍實不宜侷限在國內青年。職是之故，本論文擬究明下述幾項要點：

- 一、救國團為何取代青聯會成為台灣最大規模的青年組織？成立這樣的組織與國民黨的關係為何？救國團與國民黨兩者之間的互動、配合及影響如何？
- 二、青年組織為何在寒暑假舉辦大規模的青年訓練活動？其目的為何？為何舉辦這些活動？如何舉辦？救國團舉辦暑期戰鬥訓練之前，是否有其他青年組織曾利用暑期舉辦過類似的青年活動？兩者的異同為何？
- 三、救國團與國內外青年的關係為何？主要吸收的對象為何？其如何藉由舉辦寒暑期大規模的青年訓練活動來與海內外青年互動？這樣的互動所呈現出來的不同面相如何？

---

<sup>9</sup> Robert Darnton (羅伯·丹屯)，國立編譯館主譯，《貓大屠殺：法國文化史鉤沉》，台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3月，頁101~145。

#### 四、救國團每年舉辦的寒暑期大規模訓練活動為何得以一九六〇年代起朝向越來越大規模的趨勢邁進，救國團究竟是怎麼辦到的？

相信若能仔細釐清上述各點，應有助於掌握一九五〇年代救國團舉辦寒暑期青年訓練活動的要旨、意義及其影響。最後，必須說明的是，本文雖然是以一九五〇年代救國團舉辦的寒暑期青年活動為題，事實上，論述內容將涵蓋國民黨在台灣學生運動發展、政黨與青年組織的關係、校園內政黨的組織及活動、青年組織與台灣休閒活動發展，以及「祖國」與來台升學僑生及海外華僑青年等課題，這些課題過去較少被關注及探討，卻是研究一九五〇年代臺灣政治社會史不應被忽視的重要課題。

#### 二、研究回顧

以救國團為題的前人研究成果頗多，單由台灣國家圖書館典藏之以救國團為題之學術論文即多達數十篇，<sup>10</sup>亦有散見於海內外學術期刊及專著者，探討之面

---

<sup>10</sup>武奎煜，〈對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推行中上學校假期青年育樂活動之調查分析〉，政治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1969年。安奉烈，〈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自強活動之調查研究〉，政治作戰學校政治研究所碩士論文，1975年。陳忠慶，〈假期青年自強活動對大學生政治態度影響之研究〉，政治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論文，1980年。張學興，〈工廠青年對救國團青年活動中心的態度之研究〉，臺灣大學商業研究所碩士論文，1980年。方國平，〈由民主主義育樂兩篇補述看青年救國團育樂活動〉，文化大學三民主義研究所碩士論文，1982年。古道中，〈中國青年政治社會化之研究：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自強活動個案分析〉，政治作戰學院政治研究所碩士論文，1984年。金石允，〈從依從關係探討救國團組織特性〉，臺灣師範大學三民主義研究所碩士論文，1985年。錢師霖，〈救國團社會團務義務幹部政治社會化之研究〉，中國文化大學政治研究所碩士論文，1987年。鍾任琴，〈救國團基層社會團務組織氣氛與義務工作同志工作滿足之相關研究〉，政治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1989年。傅美琳，〈臺灣地區國民旅遊消費行為之研究—救國團實例〉，中原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1992年。陳耀宏，〈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全國性動態青年活動之歷史變遷〉，臺灣師範大學體育研究所碩士論文，1992年。黃俊騰，〈救國團青年活動中心建築之研究〉，成功大學建築研究所碩士論文，1993年。馮懷德，〈非營利組織志願工作者離職相關因素之探討研究—以救國團義務張老師為例〉，中國文化大學兒童福利研究所碩士論文，2000年。王佩玲，〈環境演化與救國團之組織變遷—救國團1987年至2001年〉，臺灣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0年。李泰翰，〈黨團、軍事與教育—一九五〇年代學生軍訓進入校園之研究〉，中央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01年。翁文彪，〈救國團青年活動中心營運與管理之研究—以溪頭青年活動中心為例〉，中華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2001年。辛雲光，〈影響非營利組織經營績效因素之探討—以救國團青年活動中心為個案分析〉，朝陽科技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系研究所碩士論文，2001年。彭淑芬，〈非營利組織公益活動策略規劃之研究—以救國團假期青少年活動為例〉，銘傳大學公共管理與社區發展研究所碩士論文，2001年。張華寶，〈參與戶外遊憩活動學員對環境保護認知與態度之研究—以救國團山野營隊為例〉，朝陽科技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系研究所碩士論文，2002年。孫國強，〈非營利組織經營管理之轉型策略—救國團青（少）年服務事業之探討〉，義守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2年。謝昆霖，〈國內非營利休憩事業經營關鍵成功因素之探討—以救國團墾丁青年活動中心為例〉，中華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2002年。張春居，〈志工的休閒活動與工作投入關係之研究—以救國團為例〉，朝陽科技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系研究所碩士論文，2002年。程紹平，〈縣市救國團社會義工參與志願服務凝聚力之質性研究〉，世新大學社會發展研究所碩士論文，2002年。王克儉，〈民眾對非營利組織的服務品質及滿意度之探討—以救國團為例〉，朝陽科技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系研究所碩士論文，2002年。蒼開強，〈組織氣候與工作滿意之探討—以中國青年救國團為例〉，銘傳大學公共事務學系研究所碩士論文，2003年。李偉松，〈蔣經國與救國團之研究（1969-1988）〉，中央大學歷史研究所碩

向甚廣，由此顯示救國團與戰後台灣各方面之發展有著密不可分的關係。這些前人論著與本文關係較為密切者，概可區分為以下幾類。

(一)探討救國團與蔣經國關係：這類論文主要的研究旨趣擺在蔣經國身上。目前，探討蔣經國的專著不少，大多注意蔣經國與救國團的關係。此類論著也有以單篇論文發表者，例如陳三井、<sup>11</sup>施俊文<sup>12</sup>二人皆以〈蔣經國先生與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為題撰寫論文。此外，亦有以此為題撰寫的學術論文，例如李偉松的〈蔣經國與救國團之研究（1969-1988）〉碩士論文即是。不過，總的來說，這類論著較少論及蔣經國早年在俄國的情形，對此，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研究員余敏玲所撰寫的〈俄國檔案中的留蘇學生蔣經國〉一文，運用俄國的檔案資料，頗能彌補此不足之處。<sup>13</sup>

(二)探討歷年救國團舉辦的活動：較偏向以救國團歷年所舉辦的假期青年活動，又以學術論文為多。然而，此類論著可能有待商榷之處不少。其主要的問題在於所運用的資料大多僅侷限於救國團出版品，且多未能考量國民黨與救國團的關聯性。故而觀察之視角多僅集中於救國團舉辦的活動及類型，並未能究明救國團舉辦這些活動究竟有何意義。雖然如此，此類論著中亦有可資參考之處，例如方國平注意到救國團所舉辦的青年假期訓練活動，帶有「育樂」性質，並非均可視之為「休閒活動」；又如武奎煜在指導教授李煥的協助下，對救國團幹部進行廣泛的問卷調查，皆有助於筆者深入觀察此課題。此類探討救國團歷年舉辦之活動的論著中，頗令人耳目一新的是由北一女中張百廷老師帶領該校學生所撰寫的〈時代的考驗——一九五〇年代初期青年反共救國團對高中青年的動員〉一文，突

---

士論文，2005年。吳建明，〈非營利組織志工參與動機與組織承諾之研究——以台東縣救國團所屬社會基層團務組織志工為例〉，台東大學區域政策與發展研究所碩士論文，2007年。鄭淵明，〈救國團義工個人特性、參與動機與工作滿意度之研究〉，高雄應用科技大學觀光與餐旅管理系碩士論文，2008年。黃振愷，〈非營利組織青年志工管理之探討——以救國團大專服務員為例〉，台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碩士論文，2008年。劉明宗，〈中國青年救國團南部職工對組織目標與績效衡量認知之研究〉，中山大學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2009年。余果萍，〈救國團運動休閒課程參與動機、服務品質與滿意度之研究〉，臺灣師範大學運動與休閒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2010年。張以牧，〈強人威權體制下的青年組訓——以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為中心的探討（1952-1959）〉，政治大學臺灣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10年。林藍儀，〈中國青年救國團體發展之研究〉，彰化師範大學公共事務與公民教育學系碩士論文，2011年。鐘玉珊，〈兒童參與雲林縣救國團夏令營滿意度及再購意願調查〉，環球科技大學環境資源管理所碩士論文，2011年。葉麗滿，〈高屏地區救國團志工參與動機、人際互動與自我效能關係之研究〉，高雄師範大學成人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2011年。江美儀，〈非營利組織經營策略與行銷策略探討——以救國團為例〉，世新大學傳播管理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11年。

<sup>11</sup> 陳三井，〈蔣經國先生與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近代中國》，第92期，1992年12月，頁35-49。

<sup>12</sup> 施俊文，〈蔣經國先生與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中國現代史專題研究報告》，第20輯，1999年8月，頁447-478。

<sup>13</sup> 余敏玲，〈俄國檔案中的留蘇學生蔣經國〉，《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29期，1998年6月，頁103-130。

破了過去使用資料之侷限，運用北一女中校史館所藏之檔案。<sup>14</sup>

(三)探討救國團的組織性質：近十年來，探討救國團的組織性質的研究較著重於國民黨與救國團兩者的關係，主要研究的對象為國民黨，但多兼論及救國團。研究領域並不僅限於歷史學科，社會學、政治學的研究都獲得相當之成果，對本文的助益甚大。例如吳乃德的博士論文“The Politics of A Regime Patronage System: Mobilization and Control Within An Authoritarian Regime”，<sup>15</sup>文中分析國民黨在台灣的控制模式是採取透過政黨侍從主義和選舉侍從主義的方式鞏固其政權，對筆者實有相當啟發。該文也特別注意到救國團與國民黨的互動關係，可說已為後進研究者奠定了堅實的研究基礎。吳乃德的論文發表後，受到國內外學者的高度重視，也引起學界對於國民黨與救國團關係之研究興趣。

日本學者若林正丈進一步指出救國團是具有複合任務的組織，不但成為黨國體制的輔助機構：是動員及控制青年／學生的機構；同時，也是作為國民黨內權力競爭新手蔣經國個人的權力基礎。<sup>16</sup>並表示來台後改造下的國民黨雖已學到了Lloyd E. Eastman所指出的教訓，也體認到必須掌握群眾的觀念，故企圖以群眾作為其力量之基礎，但似乎並不具有這個能力，僅能以「脫動員化」的方式，使得青年與學生不為其他競爭或敵對者所掌握。<sup>17</sup>日本學者松田康博著《台湾における一党独裁体制の成立》一書中，雖以國民黨作為研究主體，但亦注意到救國團與國民黨的關係，文中雖對救國團的著墨有限，也指出救國團實是國民黨政權一黨獨裁體制統治臺灣的多頭馬車之一。<sup>18</sup>

美國學者Thomas A. Brindley所著之*The China Youth Corps in Taiwan*，可謂是國外目前專以救國團為題的論著。他認為國民黨在台灣成立救國團，與過去的失敗經驗有相當的關連，成立救國團的目的在於導引學生正確的方向，以避免反對聲浪的出現。該文亦注意到救國團採取訴求及利誘的方式，引導青年，而非以訴諸暴力、激進的方式進行。<sup>19</sup>近年來，Liu Jennifer也在博士論文繼續探討此課題。

---

<sup>14</sup> 吳敏暄、盧宛孜，指導老師張百廷，〈時代的考驗—1950年代初期青年反共救國團對高中青年的動員〉，收錄於《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人文社會資賦優異班專題研究專輯第三輯》，臺北：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2008年，頁229-261。

<sup>15</sup> Nai-the Wu(吳乃德), “The Politics of A Regime Patronage System: Mobilization and Control Within An Authoritarian Regime”(Ph.D Thesis, Dpt. of Political Science, University of Chicago, 1987.)

<sup>16</sup> 若林正丈，《台灣—分裂國家與民主化》，台北：月旦出版社，1994年7月，頁120。

<sup>17</sup> 若林正丈引述Lloyd E. Eastman所指：「蔣介石在大陸失敗的原因之一是，蔣將政治理解為精英之間的競爭，而沒有理解到在此之外，藉大眾動員也可以構築權力泉源」。參見若林正丈，《台灣—分裂國家與民主化》，頁119-120。

<sup>18</sup> 松田康博，《台湾における一党独裁体制の成立》，日本東京：慶應義塾大學出版會，2006年，頁17。

<sup>19</sup> Thomas A. Brindley, *The China Youth Corps in Taiwan* (New York: Peter Lang Publishing, Inc., 1999.)

<sup>20</sup>其博士論文頗值得注意的是她並不把二次大戰作為論述分界，文中兼論國民黨來台前與青年的互動及控制模式，頗有參考價值，惜論文中較少直接運用原始資料，以致於似未能清楚比較兩者之差異，以及深入探討國民黨政府遷台前在中國及台灣兩地的青年運動發展情形。

相較於國外學者的研究，國內學者的論著亦有相當值得參考之處。政治學研究者龔宜君提供了另一種分析模式，其論著《「外來政權」與本土社會》與〈黨國體制下的台灣校園：國民黨改造後知青黨部對校園的滲透〉中，皆注意到國民黨的滲透，其表示：「根據國民黨政權黨國威權體制的內涵，它對社會是要求一種全面性的滲透與控制，透過改造計劃，國民黨企圖以有組織的方式直接滲透進入台灣的政治、經濟、軍隊、學校、基層社會中的重要領域，將之轉化成支持其政權的社會基礎」。<sup>21</sup>透過龔宜君的研究，一方面有助於瞭解國民黨的滲透模式及過程<sup>22</sup>，另一方面有助於反思「滲透」是否為國民黨的唯一模式，而國民黨與救國團兩者在校園裡的互動情形又是如何。

社會學者黃金麟則從「身體」作為思考線索，討論近代中國及臺灣歷史的進路，《戰爭、身體、現代性—近代臺灣的軍事治理與身體》為其系列書中的第三本，他以相當宏觀的視野觀察近代臺灣的軍事治理與身體的關係，並注意中外青年組織活動對身體控制之影響，也述及日治時期臺灣人所受到的軍事訓練，以及與戰後政府實施學生軍訓的延續性，極富參考價值。可惜的是，作者有部分論述應有值得再商榷之處。例如作者表示其考察救國團的校外青年訓練，「清楚可見的是，1961年以前的活動清一色以戰鬥訓練為主，而後才逐步變成綜合性的青年活動。」便與本文的觀察有相當大的差距。<sup>23</sup>另外，社會學者蘇碩斌也撰寫〈苦痛與享樂「自強活動與觀光社會的歷史關係」〉一文，注意到救國團與戰後觀光意識之關連性，提出「苦痛」概念，亦對筆者頗有啟發。<sup>24</sup>

歷史學者對於救國團的研究則不能不提薛化元教授。他在《《自由中國》與民主憲政：1950年代臺灣思想史的一個考察》中，精闢地分析該雜誌對於黨化

---

<sup>20</sup> Jennifer Liu, "Indoctrinating the Youth: Guomindang Policy on Secondary Education in Wartime China and Postwar Taiwan", 1937-1960" (Ph.D of Philosophy in History of Thesi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2010.)

<sup>21</sup> 龔宜君，《「外來政權」與本土社會—改造後國民黨政權社會基礎的形成（1950-1969）》，台北：稻鄉出版社，1998年8月，頁29。

<sup>22</sup> 龔宜君，〈黨國體制下的台灣校園：國民黨改造後知青黨部對校園的滲透〉，《現代學術研究》，7期，1995年12月，頁105-128。

<sup>23</sup> 黃金麟，《戰爭、身體、現代性—近代臺灣的軍事治理與身體》，臺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

<sup>24</sup> 蘇碩斌計劃主持，〈苦難中的享樂：救國團自強活動與台灣觀光社會〉（精簡版），台北：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2009年，頁1-24。該文為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計劃成果報告，計劃編號：NSC 98-2410-H-010-006，收錄於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數位閱覽服務平台，網址：<http://nsc.ebook.hyread.com.tw/bookDetail.jsp?id=9798>，閱覽時間2013年11月17日。

教育及救國團的批評與建議，對筆者有相當大的啟發。<sup>25</sup>近年來，他綜合國內外研究，進一步指出由於作為政治強人的兩蔣（蔣介石與蔣經國）往往可以凌駕制度的運作，不受制度的限制，因此，單用威權體制來觀察並不足夠，他主張或可以強人主導黨國體制的強人威權體制，來觀察兩蔣時代的臺灣政治運作。其進而表示，蔣介石建構其主導的威權體制過程中，面對了自由派人士對強人威權體制的抗拒，對此，也開始進行排除異己的動作。他亦注意到表面上這些自由派人士是與蔣介石與蔣經國試圖控制學校、軍隊的政策衝突，但實際上，自由派人士則是與整個強人威權體制相抗衡。而這些研究成果亦十分具有啟發性。<sup>26</sup>延續薛化元所提出的概念以救國團作為論述焦點的有張以牧的碩士論文，該文雖對一九五〇年代救國團進行探討，但作者所使用的資料有嚴重失衡的現象，探討救國團其他組訓工作如寒暑假營隊（第四章）及愛國教育（第五章）時，大多僅使用救國團的出版品，資料收集明顯不足。此外，該論文將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的分期分為兩階段，第一階段為「以服務性以及戰鬥性營隊為主的時期」（1953-1954年），第二階段為「多元性質並存的時期」（1955-1959年），但未能提出充分證據說明此一分期有何意義。

此外，林果顯的博士論文〈一九五〇年代反共大陸宣傳體制的形成〉也認為並強調不能以世界大戰作為是歷史發展的斷裂與分歧點，認為必須跨越貫穿這場戰爭才能掌握戰後本質。作者從反攻意識形態、宣傳手法及戰爭在國家體制上的作用三個面向加以探討，細緻地探討國民黨宣傳體系的建立及工作之情況。文中也介紹了日本學者中村政則及美國學者 Andrew Gordon 所提出的「貫戰史」(transwar)概念，對筆者有所啟發。惟該文在探討宣傳體制時未顧及救國團在其中所扮演之角色，實為美中不足。<sup>27</sup>而周俊宇撰之〈塑造黨國之民－中華民國國定節日的歷史考察〉碩士論文，首先探討民國成立以來至戰後臺灣國定節日政策的整體變遷，繼之，選定較具代表性的節日，分別從國定節日中的傳統與文化、國定節日中的國民與國家，以及國定節日中的偉人與強人等三面向進行探討，認為節日不但可被統治權力作為統治正當性的宣稱，亦有助於共同體群眾政治認同的形塑，<sup>28</sup>實有助於筆者觀察與救國團息息相關的節日與青年組織的關連及意義。李泰翰的碩士論文〈黨團、軍事與教育－一九五〇年代學生軍訓進入校園之研究〉，在 2011 年獲得國史研究獎助，隔年由國史館出版，論述範圍擴大到探討

---

<sup>25</sup> 薛化元，《《自由中國》與民主憲政：1950 年代臺灣思想史的一個考察》，臺北：稻鄉出版社，1996 年 7 月。

<sup>26</sup> 薛化元，〈臺灣威權體制的主政者與終結者－蔣經國〉，收錄於國立歷史博物館編輯委員會編，《什麼人物為何重要－臺灣史上重要人物》系列（三），台北：國立歷史博物館，2012 年，頁 70-83。

<sup>27</sup> 林果顯，〈一九五〇年代反攻大陸宣傳體制的形成〉，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系博士論文，2008 年。

<sup>28</sup> 周俊宇，〈塑造黨國之民－中華民國國定節日的歷史考察〉，國立政治大學台灣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07 年。該文後由國史館獎助出版書名為《黨國與象徵：中華民國國定節日的歷史》，台北：國史館，2013 年 8 月。



整個一九五〇年代救國團與學生軍訓的分合關係，旨在究明學生軍訓何以會成爲台灣教育的一部分。書中主要從過去政府在中國大陸舉辦學生軍訓的經驗、政府遷臺後軍方的後備兵員制度、國民黨的青年運動，以及臺灣自日治以來學生求學形態等以究明戰後台灣學生軍訓的規劃及實施，並認爲戰後臺灣實施學生軍訓的意義，其實已非僅是「恢復」而已。<sup>29</sup>

過去研究者對民國成立以來的青年運動探討頗豐，限於篇幅無法一一論述，其中，例如呂芳上撰之《從學生運動到運動學生：民國八年至十八年》、<sup>30</sup>黃堅立撰之《難展的雙翼：中國國民黨面對學生運動的困境與決策：1927年~1949年》，<sup>31</sup>以及王良卿對國民黨與三青團關係的研究，<sup>32</sup>均對本文有所助益。王良卿的研究值得重視之處絕不僅止於三青團，其博士論文細緻地探討國民黨的改造，對筆者亦有相當的啓發。<sup>33</sup>此外，近年來在旅遊領域的探討對本文論述亦有影響，例如呂紹理在《展示臺灣》一書中注意到近代旅遊活動最大的特點在於「制度化」問題，他所指稱的制度化包含旅遊組織從無到有的生成過程，以及旅遊活動的普遍化過程。該書（尤其是第五章）啓發筆者想要進一步觀察救國團舉辦寒暑假大規模青年活動究竟有何種意義？<sup>34</sup>

綜上所述，目前有關救國團及其活動的相關前人研究，在各學科中並不缺乏理論的提出及建立，但其觀察重點大多是在國民黨，對救國團則僅以兼論的方式帶過，顯示過去的研究較缺乏以救國團作爲重心，本文則企圖彌補此一不足。

### 三、研究方法與資料運用

本論文研究方法是以前述歷史研究法爲主，並佐以上述相關學科的研究理論及概念。所運用的資料是以原始檔案、會議紀錄及相關工作報告爲主，這些資料包含國軍檔案、總統府檔案、國史館總統及副總統文物、臺灣省警務處檔案、外交部檔案，以及國民黨內部中央改造委員會及第七屆、第八屆、第九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會議紀錄等，另外，也參考救國團總團部相關會議紀錄、工作報告書等相關資料及檔案。這些原始資料分別典藏於國軍永久檔案作業室、國民黨黨史館、國史館、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檔案館、救國團總團部及各地圖書館。

此外，筆者也運用政府公報、報紙及雜誌等資料，如《臺灣省政府公報》、

<sup>29</sup> 李泰翰，《一九五〇年代台灣學生軍訓之研究》，台北：國史館，2011年6月。

<sup>30</sup> 呂芳上，《從學生運動到運動學生：民國八年至十八年》，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4年。

<sup>31</sup> 黃堅立，《難展的雙翼：中國國民黨面對學生運動的困境與決策：1927年~1949年》，中國北京：商務印書館，2010年6月。

<sup>32</sup> 王良卿，《三民主義青年團與中國國民黨關係研究（1938~1949）》，台北：近代中國，1998年。

<sup>33</sup> 王良卿的博士論文後出版成專書：王良卿，《改造的誕生》，台北：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系，2010年4月。

<sup>34</sup> 呂紹理，《展示臺灣：權力、空間與殖民統治的形象表述》，台北：麥田出版，2011年。

《幼獅》、《團務通訊》、《自由青年》、《教育通訊》、《自由中國》、《臺灣教育輔導月刊》、《青年時代》、《青年基地》、《戰鬥青年》、《民運導報》、《改造雜誌》、《(各縣市)青年雜誌》等即是。這些資料雖然較為龐雜而瑣碎，但實為探討青年組織及其舉辦之假期訓練活動不可或缺的重要素材。其中，《團務通訊》可謂是救國團成立後的工作、動態、宣傳最為重要之刊物，每半月一期，從創刊以來，一九五〇年代共出刊百餘期，從未間斷，亦未散失，惜過去研究者較少加以運用。而拜數位化之賜，筆者也參考了國家圖書館的數位典藏及學習目錄網站所提供的數位影像資料。<sup>35</sup>亦不時注意各大拍賣網站，盡量收集當時救國團舉辦相關活動的拍賣物品，或是蒐集當時參加救國團活動者在部落格之回憶文，以期充實本文之參考資料。

#### 四、章節安排

本文的章節安排，除緒論及結論外，共分六章，各章節安排如下：

第一章「黨團關係建立前的青年組織與假期活動」，內分兩節。第一節主要探討救國團的「前身」，主要探討中國青年反共抗俄聯合會，以究明該組織從成立到裁併的過程，並兼論三民主義青年團。第二節以救國團成立前的暑期青年軍中服務運動作為觀察重心，檢視救國團成立前的假期青年活動與青年組織的關係與意義。

第二章「黨團關係的建立與配合」，內分三節。第一節先探討國民黨在校園裏的組織，也就是知識青年黨部的建立及其運用外圍社團的情形。第二節探討救國團的成立及其被賦予的任務，並檢視「青年大結合」的歷史分期所出現的矛盾現象。第三節探討黨團關係的配合，針對中等學校學生不得參加政黨之規定加以探討。透過本章討論將有助於釐清黨團關係的互動關係及青年組織舉辦假期活動的意義。

第三章「1953~1956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之舉辦」，內分四節，採逐年探討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的舉辦情形。探討之重點有六：其一，救國團舉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的延續、創新及變化。其二，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的黨團關係及所代表之意義。其三，舉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所產生的直接及間接影響。其四，戰鬥訓練主要類別的形成。其五，開放報名及指派參加營隊的區別。其六，統計數據無法呈現的營隊所代表的意義。藉由本章之論述，以期釐清1953~1956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舉辦之經緯。

第四章「1957~1960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之舉辦」，內分四節，採逐年探討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的舉辦情形。探討之重點有六：其一，救國團舉辦暑期青年戰鬥

---

<sup>35</sup>參閱數位典藏與數位學習聯合目錄，在「典藏台灣」中收錄有一九五〇年代所拍攝之有關救國團寒暑期青年訓練活動之影片。網址：<http://catalog.digitalarchives.tw/item/00/31/9b/88.html> (2013/11/17 瀏覽)。

訓練的延續、創新及變化。其二，開放報名及指派參加營隊之區別。其三，僑生營隊參與之情形。其四，營隊收費及不收費之差別。其五，戰鬥訓練主要類別的變化及軍方單位代訓、各大專支隊、各縣市支隊及各青年協會與舉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的關係。其六，部分營隊活動出現的固定化傾向。藉由本章之論述，以期釐清 1957~1960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舉辦之經緯。

第五章「海外青年暑期返國軍中服務運動」，內分三節，分別為：第一節海外青年暑期返國軍中服務團隊之舉辦；第二節「危機」之出現與海外青年暑期返國軍中服務運動之轉型，以及第三節海外青年暑期返國軍中服務與保防工作之進行。透過本章探討以顯示救國團舉辦的活動非僅限於國內青年，並有助於檢視「祖國」與海外青年的互動，以及觀察舉辦海外青年營隊之意義。

第六章「寒假營隊之舉辦與救國團之團務改革」，本章旨在探討救國團於一九五〇年代舉辦寒假營隊之經緯及意義，內分三節，第一節探討救國團成立後，自 1953 年寒假起連續舉辦四年的青年先鋒營，以及 1957 年由青年先鋒營改名為冬令營的舉辦情況。第二節探討自 1958 年至 1961 年間救國團於寒假期間舉辦諸如青年年會及其他寒假期間營隊的情況。第三節則將探討組織形態的變更及兩中心的出現。



## 第一章 黨團關係建立前的青年組織與假期活動

本章係以救國團成立前青年組織及假期活動作為論述重心，內分為兩節。第一節探討救國團的「前身」—主要探討中國青年反共抗俄聯合會，以究明該組織從成立到裁併的過程，並兼論三民主義青年團。第二節以救國團成立前的暑期青年軍中服務運動作為觀察重心，檢視救國團成立前在台灣的假期青年活動與青年組織的關係及其意義。

### 第一節 救國團的「前身」

三民主義青年團（以下簡稱三青團）成立於 1938 年。據王良卿研究指出，三青團成立是為了配合中日戰時統一領導的構想，也是在國民黨形象欠佳、有失革命活動的背景下才應運而生。蔣介石組織三青團的構想，承繼自蘇聯、德國、義大利、土耳其等國統一組訓青年的啟示。在蔣介石指示下，原本關係不睦的兩個擁蔣派系復興社與 CC 系只得解散各自的秘密組織，取得代之的，則是一個公開以三民主義與蔣介石個人名義為號召的青年團。<sup>1</sup>賈維則表示，三青團的成立即是出於對外的考慮，也是出於對內的需要。對外通過三青團以統一青年運動和青年組織，從而實現所謂的「思想統一」和「政治統一」；對內則藉助三青團挽救國民黨的危機，以達到「復興」國民黨政權的目的。一言以蔽之，「外求統一、內求復興」，實乃三青團成立之目的。<sup>2</sup>

蔣介石在〈為組織三民主義青年團告青年書〉中提到，為何該團體不名為三民主義青年「黨」，或三民主義青年「社」，而是取名為三民主義青年「團」，就是希望參加該團者均能夠「絕對的團結一致」，<sup>3</sup>他並期望三青團能夠擔負起培養、儲備黨的新血輪、新細胞的使命。<sup>4</sup>三青團成立數年後，1943 年 4 月 12 日三民主義青年團第一次全國青年代表大會時，蔣介石進一步在「團結」的構想上，提出了所謂青年第三次大結合的號召，認為第三次青年大結合係延續自國民革命以來的前兩次青年大結合，略謂：

自從我們總理組黨革命以來，五十餘年間，我們中國青年，有三度偉大的結合，第一次是從興中會的成立到同盟會統一全國革命的組織，這一次結合，經過多少失敗和挫折，終於創造了黃花崗轟轟烈烈的光榮歷史。接著辛亥革命，推翻了滿清二百餘年的專制，建立

<sup>1</sup> 王良卿，〈三民主義青年團與中國國民黨關係研究（1938-1949）〉，政治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1996 年 6 月，頁 307。

<sup>2</sup> 賈維，《三民主義青年團史稿（上卷）》，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3 年 5 月，頁 27。

<sup>3</sup> 蔣介石，〈為組織三民主義青年團告青年書〉，1938 年 6 月 16 日發表，收錄於中華正氣出版社印行，《中國青年大結合：三民主義青年團團長訓詞集第一輯》，江西；中華正氣出版社，1943 年 11 月，頁 14。

<sup>4</sup> 蔣介石，〈黨與團的關係〉，1939 年 3 月 30 對黨政訓練班第一期畢業學員入黨入團宣示訓詞，收錄於中華正氣出版社印行，《中國青年大結合：三民主義青年團團長訓詞集第一輯》，頁 20。

了五千年未有的民國，這是我們本黨第一次青年大結合的光榮成就。第二次全國青年的大結合，是在民國十三年本黨舉行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之後，總理一方面著手於健全黨的組織，一方面創辦黃埔軍校，使全國青年集中在黃埔的旗幟之下，共同奮鬥。這一次全國青年的大結合，肅清了廣東省內一切反革命的叛逆，完成了北伐與全國的統一，奠立了我們今日取消不平等條約的基礎，這是我們全國青年第二次大結合的最光榮最偉大的成就，值得我們今日特別珍重和感奮。我們青年團組織原是為集中全國青年已完成國民革命。這一次代表大會主要的目的就是要號召全國革命青年作第三次的大結合。……所以我們這次大會的使命，從遠處來說，是要繼承祖先的遺業發揚民族的光輝，從近處來說，是要完成第一、第二次全國青年大結合所遺留給我們的責任，負起繼往開來的使命，來發揚光大本黨五十年國民革命的歷史。我們要完成我們革命的偉業，要達成建設三民主義新中國的使命，我們今天回溯過去歷史的光榮，想念現在憑藉的深厚，真是覺得慶幸，真是足以自豪。我們全國革命青年第一、第二次的大結合，能夠打開這樣艱難的環境，能夠奠定這樣光榮的基礎，難道我們第三次革命青年的大結合，就不能繼往開來完成使命嗎？我可斷言，這是當然而且必然可以成功的。<sup>5</sup>

由上引文顯示，雖然蔣介石早在 1938 年正式成立三青團，然而，遲至 1943 年方才提出第三次青年大結合的號召。換言之，蔣介石產生中國青年第三次大結合的構想顯然較三青團的成立還晚。

三青團理應作為「黨的團」，而不是黨以外對立的組織。然而，正如陳進金所言，三青團成立之初，即有性質不明、定位不清的問題。許多人以為團是用來代替黨的組織，或是國民黨以外的另一政治團體。以致在抗戰期間青年團各級團部皆有強化團獨立性的認知與共識，將團的活動、人事、經費自成系統，獨立於黨的領導之外，黨團之間也經常為爭奪領導權而相互攻訐、傾軋，甚至發生械鬥暗殺等事件。<sup>6</sup>王良卿進一步指出，雖然國民黨從一開始就顯露直接領導三青團的意圖，但實際上，黨和團的最高領袖蔣介石並未予以支持，為避免國民黨的掣肘及樹立足夠號召人心的吸引力起見，三青團享有自主運作的地位，不受國民黨的「直接統轄」，並迅即被塑造成一個國民革命新血輪的形象。但是，這項設計的用意加上派系政治滲透的結果，馬上變了質。首先，是來自黨方對於三青團性質與地位的質疑，繼而為團方分離意識的抬頭，兩造爭擾不斷，體制、成員吸收

<sup>5</sup> 蔣中正，〈號召全國青年第三次大結合〉，收錄於《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卷 20 演講，1943 年 4 月 12 日，在重慶主持青年團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閉幕講，無頁碼。參見網址：<https://xn-fiq681d48s.org/CKS/>，瀏覽日期 2014 年 1 月 17 日。

<sup>6</sup> 陳進金，〈三民主義青年團在湖北（民國二十七年至三十七年）〉，《國史館館刊》，復刊第 21 期，1996 年 12 月，頁 161。

均呈雙軌競進的態勢，雙方活動交疊至政治領域，彼此難以共濟，反成水火。<sup>7</sup>黨團之爭所造成的結果，即如易勞逸所稱，隨著三青團的組織日益壯大，無論在吸收成員方面，或是在爭奪政治資源上，黨團之間的衝突及矛盾日劇。<sup>8</sup>由此顯示，三青團的成立不但未能達成「外求統一、內求復興」的目的，反而讓復興社與CC系的暗鬥升級為黨、團之間的明爭。1947年，國民黨總裁兼三青團團長蔣介石，有鑑於黨、團雙方歧見日深、裂象日劇，決定實施黨、團合併，在國民黨中央黨部設立青年部取代三青團。<sup>9</sup>但此舉已無法彌補黨、團間的各種衝突矛盾之激化，黨團之爭所造成的傷害也加速國民黨在中國大陸政權的潰敗，三青團則是因為「不團結」而被迫合併。

隨後，中華民國政府播遷來台，為了達成「反共抗俄」的新時代使命，成立新的青年組織構想又在台灣這塊土地上萌芽，不過，新成立的青年組織—中國青年反共抗俄聯合會（以下簡稱青聯會）的規模要比三青團小了許多，同時也不是由蔣介石所號召而成立的。該組織正式成立於1950年4月27日，但究其緣起可溯至同年4月9日的台北各界青年春季晚會。

4月8日《中央日報》報導該訊息，略謂：「（中國國民黨）中央青年部為輔導青年活動，特協助各大專學生團體，於明（9）日下午7時假中山堂舉行各界青年春季晚會。並敦請國防部政治部主任蔣經國氏公開演講。」<sup>10</sup>晚會出席者數千人，學生代表鄭浩擔任主席，略作開場白後，蔣經國便在眾人的掌聲中開始其演講，<sup>11</sup>內容大體仍延續其於4月5日提出的「希望最優秀的人才能到軍隊中去」的緊急呼籲，號召青年踴躍「到軍隊中去，到前方去，到大陸去，到敵後去。」<sup>12</sup>蔣氏講演約二十分鐘，中間曾十數次為掌聲阻斷。真要說此次演講有何特殊之處，乃是蔣經國提出了中國青年已進入第四次大團結的時代，略謂：「全國青年應認清今日為中國青年第四次大團結之時代，我國青年，在四十年來，已有三次大團結。第一次為辛亥革命時期，第二次為北伐時在黃埔，第三次為抗日戰爭中在重慶復興關。今天，青年應把握這一偉大時代，趕緊團結起來，自動建立民族統一反共戰線。」<sup>13</sup>然而，由上文顯示，這樣的分期並非蔣經國的創舉，而是由蔣介石所提出，顯然蔣經國是承襲蔣介石所謂的中國青年大結合的分期，進而提出第四次大團結時代來臨的呼籲。

<sup>7</sup> 王良卿，〈三青團第二次全國代表大會—以阻擋風潮為中心的探討（上）〉，《近代中國》，第119期，1997年6月，頁91-92。

<sup>8</sup> 據易勞逸所稱，在1938年下半年只有團員1,034人；1939年底增加到74,700人；1940年底有222,245人；1941年底有367,391人；1942年達到423,144人；到1945年超過100萬人，而至1947年三青團解散時，約有140萬名團員。易勞逸亦提到了黨團之爭在吸收成員、上層領導內部的矛盾衝突情形，參見易勞逸，《毀滅的種子：戰爭與革命中的國民黨中國（1937-1949）》，中國：江蘇人民出版社，2009年5月，頁85-87。

<sup>9</sup> 陳進金，〈三民主義青年團在湖北（民國二十七年至三十七年）〉，頁152。

<sup>10</sup> 《中央日報》，1950年4月8日，第3版。

<sup>11</sup> 《中央日報》，1950年4月10日，第4版。

<sup>12</sup> 《中央日報》，1950年4月6日，第2版。

<sup>13</sup> 《中央日報》，1950年4月10日，第4版。

蔣經國演講完後，與會青年陸續發言，青年服務團的團員上台痛陳家鄉被匪蹂躪的情形，希望所有青年們團結起來一起打回大陸。不久，有一臺籍青年用臺語演說，提議各界青年趕快團結起來，組織中國青年反共抗俄後援會。也有人期盼能由蔣經國來領導青年。眾人發表意見後，主席鄭浩表示：「今日晚會，原未打算發起關於組織青年的問題，故對於此一提議，擬於會後，由各界青年交換意見，再行考慮籌備，當經全場一致鼓掌通過。」接著，演出反共劇「青年進行曲」，晚會於 9 點多結束。<sup>14</sup>

晚會上蔣經國被拱出來領導青年，隔日《中央日報》以社論「青年的號角」為題，進一步宣傳蔣氏的號召，略謂：「這一次蔣主任的熱情號召，可以說是中國青年第四次大團結的緊急號角！此次團結行動的結果，一定可以消滅萬惡的共產匪徒，摧毀陰險的赤色俄帝！……勇敢的挺立起來！大踏步向前，到軍中去！切盼蔣氏趕快公佈動員優秀人才的具體辦法，讓大家踴躍去報名，去投效，立刻踏上反共抗俄的實際征途！」<sup>15</sup>要言之，這場晚會中蔣經國提出臺灣青年正處於第四次大團結時代的用詞，不久之後，無論是青聯會或是時人論述都不約而同地認為青聯會成立的意義就是所謂的中國青年第四次大團結。

當天的晚會上也有一名台籍學生提出「組織中國青年反共抗俄後援會」的要求，<sup>16</sup>限於資料實無法得知這個主張是否為自發性的舉動。然而，從《蔣經國手札》顯示，隔日（4 月 10 日）蔣氏便要求李煥和王昇兩人，就「昨晚在中山堂所通過的『青年反共後援會』在一兩天以內應即召開籌備會議（是否可在 12 日下午）。」由此可見蔣經國非常有興趣籌組這個組織，並立刻著手進行，也顯示晚會當晚已通過組織該會的決議。<sup>17</sup>

11 日，青年春季晚會主席團於國民黨中央青年部舉行會議，商討籌組有關事宜。會中決定隔（12）日晚在中山堂和平室舉行「臺灣青年反共抗俄後援會」第一次籌備會議，議決函請出席春季晚會的各單位推派代表及黨政軍等單位派員蒞會指導。<sup>18</sup>第一次籌備會議通過了「中國青年反共抗俄聯合會籌備會」的組織章程，推選出行政專校、台大、師院、工專、青年服務團、青年軍聯誼會、商業職校、省立一女中、女師、金甌女中、人力車公會及工人公會等單位代表為籌備會負責人，組織常務委員會，並決議聘請青年部、省黨部、社會處、總政治部代表擔任籌備會指導，而以青年軍聯誼會（台北市館前街二十號）作為會址。要言之，該次會議已將團體名稱由「臺灣青年反共抗俄後援會」改名為「中國青年反共抗俄聯合會」。<sup>19</sup>

<sup>14</sup> 《中央日報》，1950 年 4 月 10 日，第 4 版。

<sup>15</sup> 《中央日報》，1950 年 4 月 10 日，第 2 版。

<sup>16</sup> 《中央日報》，1950 年 4 月 10 日，第 4 版。

<sup>17</sup> 國史館檔案，《蔣經國總統文物：民國三十九年蔣經國手札》，1950 年 4 月 10 日，檔案號：005-010502-00759-001。

<sup>18</sup> 《中央日報》，1950 年 4 月 12 日，第 4 版。

<sup>19</sup> 《中央日報》，1950 年 4 月 13 日，第 4 版。



14日晚舉行第一次常委會，選出「台大為主任委員，行專為副主任委員，商職、師院為新聞組正副組長、青年服務團、人力車工會為聯絡組正副組長，工專、女師為總務組正副組長。並決定敦聘張其昀、倪文亞、鄭彥棻、陳雪屏、鄧文儀、程天放、蔣經國、浦薛鳳、黃珍吾、彭孟緝、上官業佑、朱虛白、吳三連、傅斯年諸氏為指導委員。」<sup>20</sup>17日，籌備會舉行記者招待會，11名常務委員報告籌備經過及工作情形，表示「該會係於4月9日台北各界青年春季晚會中決定本蔣經國先生的中國青年第四次大結合的號召組織而成。當今青年的責任是在反共抗俄，全國青年第一次大結合是完成推翻滿清的辛亥革命；第二次是剷除軍閥完成北伐；第三次是打倒日本，完成抗戰；現在是第四次了。」並告知該會「將聯合鐵幕內外愛民主自由、愛民族國家的青年，來完成反共抗俄的時代任務。」<sup>21</sup>23日晚上8點，籌備會假臺灣廣播電台向全國青年廣播，「號召全國青年在反共抗俄旗幟下完成第四次大結合」。<sup>22</sup>

青聯會籌備會隨即展開宣傳工作，如從24日起至26日為止，每晚邀請臺灣劇界人士在中山堂演出反共劇「青年進行曲」，<sup>23</sup>演出之前，先舉行控訴共匪大會，目的在於「擴大反共抗俄宣傳，使寶島上同胞皆能洞悉共匪赤俄之陰謀及殘酷」。並組成宣傳隊進行宣傳。25日晚間分為六隊分赴公共場所演講。<sup>24</sup>26日省立行政專校動員學生百人，一早分乘貼滿漫畫和標語之大卡車三輛，由學校出發，先繞台北市鬧區一週，沿途高唱「保衛大東南」、「打回大陸去」等歌曲及高呼反共抗俄口號。車抵中山堂前，由兩人站立於車頂，分別以國台語宣傳共匪惡行，呼籲民眾共同加入反共抗俄工作。接著，以五人為一宣傳小組，挨家挨戶宣傳訪問，沿途張貼標語漫畫。<sup>25</sup>另外，籌備會也展開郵件宣傳，使台北市每一收信人能提高警覺，每一封寄至台北的信件均加蓋該會的宣傳印戳，或是以廣播宣傳，透過臺灣廣播電台向臺灣和「世界及匪區」的青年廣播等。<sup>26</sup>

4月27日，青聯會正式成立，當晚在中山堂舉行成立大會。與會者為學校、各職業青年團體等26個單位男女代表120多人。國防部總政治部、省黨部、青年部及社會部等均派員列席指導，台大彭守志同學擔任主席。首先，籌備委員鄭浩報告籌備經過及工作情形。接著，三讀通過會章、推選幹事，由臺灣大學、行政專校、台北工專、師範學院、中國回教青年反共抗俄大同盟、青年服務團、公路局、台北一女中、女子師範、台北師範、師院附中、青年軍聯誼會、成功中學、

<sup>20</sup> 《中央日報》，1950年4月15日，第2版。

<sup>21</sup> 《中央日報》，1950年4月17日，第4版；《中央日報》，1950年4月18日，第4版。

<sup>22</sup> 《中央日報》，1950年4月24日，第2版。

<sup>23</sup> 《中央日報》，1950年4月24日，第4版。

<sup>24</sup> 據報導表示：第1組赴第一劇場、新民戲院及大光明戲院，第2組赴永樂劇場、大中華戲院及延平區其他公共場所，第3組赴國際、臺灣、美都麗等戲院，第4組赴大世界、新世界兩劇院及城中區其他公共場所，第5組赴古亭區各公共場所，第六組赴萬華一帶公共場所，向路過的民眾散發大批傳單。參見《中央日報》，1950年4月25日，第4版。

<sup>25</sup> 《中央日報》，1950年4月27日，第4版。

<sup>26</sup> 《中央日報》，1950年4月23日，第4版；《中央日報》，1950年4月25日，第1版。

台北商聯、人力車公會等十五單位代表當選。最後，討論工作綱要，並通過大會宣言。宣言中明確表示該會的組成實是「響應國防部政治部主任蔣經國先生的呼籲」以「號召全中國的青年朋友第四次大團結」，並表示「中國要是古希臘，臺灣就是斯巴達，中國要是德意志，臺灣就是普魯士！」<sup>27</sup>

青聯會成立翌（28）日公開在台北街頭處決「毛澤東」和「史達林」。《中央日報》詳細報導當晚的活動：

昨晚（4月28日）不到六點鐘，中山堂已是人山人海，防衛部入伍生教導總隊第二團第一營五百名好漢成圓周形坐在地上壓著陣腳，以免人潮衝上法庭，坐著的後面是十幾排站著的，再後是腳踏車的包圍圈，最後面是一輛輛大卡車所佈滿的鐵陣。當廣場上戰歌之聲方歇，八時十分，一位少女哀怨的聲音從麥克風裏播送出來，那聲音說：「諸位，這是一個多麼難得的晚上，我們在這裡開會唱歌，你們可知到大陸上的同胞今夜在受到什麼樣的罪？他們的行動有人監視，他們的衣服無人供給。你們看！大河兩岸、長江南北，哪一處不是罪惡遍野！難民成群！你們聽！大陸到處是呻吟，到處是怨恨。你們想，共產黨的罪還能再受下去嗎？你們看，毛匪澤東的末日到了，讓我們來公審他！清算他！槍斃他！」槍斃他！槍斃他！當群眾怒吼之際，窮兇惡極的史達林，倒楣喪氣的毛澤東果被押上公堂，三位軍法官一字排開升堂問案，軍法官詢畢兩賊姓名年齡籍貫後，即責令將殘害人類破壞和平的罪惡一樁樁一件件從實供出。試想這數不完的血案，豈是短時所可供出，一群受迫害的學生、農人、工人、商人接二連三地提出了控訴，鐵的事實駁得兩賊一言不發，「血債要用血來償還」。有著雪亮眼睛的善良老百姓再度怒吼起來，軍法官紅筆一揮，立判兩賊各處死刑，褫奪公權終身。在四位為千萬人類報仇雪恨的武裝同志押解之下，兩賊面帶無限悔恨到廣場中央面對國父銅像跪立，一陣槍響起處，兩賊先後倒地。這時，烏雲裏走出一彎新月，數千人為迎接光明的來臨，眾口一聲，高呼著「中華民國萬歲！」<sup>28</sup>

當晚不論審判結果為何，「毛澤東」必死無疑。槍斃「毛澤東」不夠，還加上「史達林」，以顯示「反共」和「抗俄」必須緊緊地繫在一起。然而，「反共抗俄」一詞雖然此時已大量地被宣傳使用，但是，這個詞彙距離被創造出來的時間不久。李雲漢在《中國國民黨史述》一書中提到，蔣介石總統復職後第12天，也就是1950年3月13日，在革命實踐研究院講述其復職的目的與使命時，首度

<sup>27</sup> 《中央日報》，1950年4月28日，第2版。

<sup>28</sup> 《中央日報》，1950年4月28日，第2版、第4版；《中央日報》，1950年4月29日，第2版。

使用「反共抗俄」一詞。<sup>29</sup>其實，這個說法並不正確。據目前蒐集資料顯示，「反共抗俄」一詞被蔣介石公開提出的時間，實可追溯至 1949 年 10 月 9 日。當天，無論是廣播及報紙均報導了蔣介石的「告國民書」，其內容中明確提到了「反共抗俄」一詞。這也意味著一個重要意涵，該詞在政府播遷來台之前就已被提出，並非如過去研究者所言，是在台灣提出的。這也意味著，該詞彙其實在當時並非是個為臺灣所量身訂做的詞彙。

若我們進一步觀察這篇「告國民書」，該文乃是陶希聖主筆，而由蔣介石指示要點修改而成的。1949 年 10 月 6 日蔣氏在華聯輪上以電報指示修改要點，其中提到：「無論北伐抗戰與歷年之剿匪，直接雖為剿除共匪之叛亂，間接實為反抗帝俄之侵略，故剿共反俄實乃為我中華民國之存亡三民主義之成敗。」<sup>30</sup>可見「剿共反俄」乃是蔣介石提出「反共抗俄」一詞的雛形。隔日，蔣介石又發一電報，電文提到：「周總司令速轉黃少谷、陶希聖二同志，昨夜所擬告書標題八項如未接到，當催空軍電台速交，並當於九日午前全稿完成，最好能在九日晚在臺廣播，此項告書應明白反抗蘇俄赤色帝國主義侵略中國與中共匪首為俄國第五縱隊出賣國家之漢奸罪惡。」<sup>31</sup>顯見「告國民書」的八項標題皆由蔣介石所親擬，其中第八項標題即為「反共抗俄 國家存亡即決於此」。<sup>32</sup>要言之，1949 年 10 月 9 日這也是「反共抗俄」一詞第一次與國人見面的時間點。當「反共抗俄」的時代來臨後，由於中國青年「反共」「抗俄」聯合會乃是因應這個時代所產生的組織，因此，槍斃「毛澤東」與「史達林」勢必一起進行。

1950 年 4 月 29 日，青聯會在中山堂舉行會員大會，會中恭請總統訓話。蔣介石以「無限興奮，無限沈痛的心情大聲疾呼」，「青年們站立起來，用鮮血，用生命背起青天白日滿地紅的國旗，打回大陸去。」並要求眾人舉起自由的火炬，認為只要這火炬存在的一天，「必可照亮在大陸上的同胞，照耀在全世界被壓迫的人類。」接著，主席宣讀大會宣言，以及通過向總統及前方將士致敬電文，最後全場起立，一致舉手，高呼反共抗俄口號。會後，在雨中舉行「萬人火炬大遊行」，遊行路線為「中山堂→延平南路→衡陽街→懷寧街→襄陽街→館前街→中正西路→中山北路→長安西路→延平北路→博愛路→中山堂。」當天，青聯會向總統的致敬電文中表示：「您繼承國父的偉大革命事業，在中國青年於國父的直接領導之下，作第一次大團結，完成了辛亥革命推翻滿清建立民國的事業以後，你繼起領導中國青年作第二次大團結，完成了北伐戰爭打倒軍閥統一國家的事

<sup>29</sup> 李雲漢，《中國國民黨史述（第四編）》，台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1994 年，頁 43。

<sup>30</sup> 國史館檔案，〈蔣中正電示陶希聖告國民書修改要點〉、〈蔣中正電示陶希聖告國民書修改要點續文〉，《蔣中正總統文物：籌筆一戡亂時期（十四）》，1949 年 10 月 6 日，典藏號：002-010400-00014-009、002-010400-00014-010。

<sup>31</sup> 國史館檔案，〈蔣中正電陶希聖告國民書中對共匪成立偽組織之文告方式的解釋可刪其中有應增加幾點及擬定各節標題〉，《蔣中正總統文物：領袖指示補編（十七）》，1949 年 10 月 7 日，典藏號：002-090106-00017-397。

<sup>32</sup> 《中央日報》，1949 年 10 月 9 日，第 1 版。

業，又領導中國青年作第三次大團結，完成了抗日戰爭打倒日本帝國主意，求得國家的獨立。……我們為了救國家，救人民，願意在您的領導之下作中國青年第四次大團結，負起反共抗俄的任務，因此，我們自覺自動地組織了中國青年反共抗俄聯合會，以團結國內外的青年，聚集在您的周圍。」<sup>33</sup>換言之，青聯會認為蔣介石繼承了孫中山的革命事業，領導第二次、第三次的青年大團結都獲得勝利，今後第四次青年大團結仍應在蔣介石領導下完成，以獲得最後的勝利。由上顯示，青聯會乃是個響應蔣經國呼籲所組成的組織，以剛復職的蔣介石作為領導中心，其成立被視為是中國青年第四次大團結，以完成反共抗俄作為使命。

青聯會成立後，首先舉辦「一人一物勞軍運動」。該活動約自5月10日起展開，青聯會發出呼籲文告，希望民眾踴躍捐出「反共書籍、牙刷、牙膏、肥皂、毛巾、背心、襯衣、襯褲、蚊帳、毛毯、鞋子、雨衣、香菸、罐頭食品、醫藥品」等物，以供應前線將士。<sup>34</sup>13日起，青聯會發動台北師範、青年服務團、金甌女職、靜修女中、台北工專、商職、台北女師、二女中、一女中、成功中學等校學生數百人，先在省黨部大禮堂集合領取各項物品後，編為20個小組，分頭向各商店及住家勸募，並於街頭設置勸募站，凡響應此活動者可得一枚「戰士之友」榮譽紀念章。不僅如此，活動期間在中山堂演出反共劇「女匪幹」，民眾只要捐出一件日用品，即可入場觀賞。<sup>35</sup>

5月20日，青聯會為響應蔣經國於前一天在國民黨中央黨部舉辦的政治部、青年部聯合招待青聯會代表會中所指示發動的「人人參戰運動」，發表數項原則：(一)志同道合自動響應的同志們，加緊團結起來。(二)向本省各界同胞，鄭重表明態度。(三)打擊失敗主義，清算灰色分子和徹底消除失敗主義的頹喪心理，消滅『牆頭草兩面倒』的投機分子。<sup>36</sup>

青聯會也成立藝術工作隊及青年戰時工作隊。關於前者，青聯會本只打算成立戲劇工作隊，後來決定擴大組織，改名為藝術工作隊。該隊活動分為戲劇、音樂（原名為歌唱）、舞蹈、美術四組，旨在「以創作反共性質的藝術，代替而至消滅黃色的、憂鬱的」、「以蓬勃生氣的風情，而喚醒和鼓勵反共人士的自覺」。<sup>37</sup>自5月27日起公開徵求有志青年參加，共同為反共抗俄的聖戰努力。<sup>38</sup>第一批挑選150人，6月3日舉行成立大會，蔣經國倚重的青年部第一處處長李煥和國防部政治部第五組副組長王昇均出席。<sup>39</sup>

青年戰時工作隊約與藝術工作隊同時成立，該隊堪稱是青聯會發展的核心

<sup>33</sup> 《中央日報》，1950年4月29日，第2版；《中央日報》，1950年4月30日，第2版。

<sup>34</sup> 《中央日報》，1950年5月11日，第2版。

<sup>35</sup> 《中央日報》，1950年5月10日，第4版；《中央日報》，1950年5月14日，第4版。

<sup>36</sup> 《中央日報》，1950年5月21日，第4版。

<sup>37</sup> 《中央日報》，1950年5月23日，第4版。

<sup>38</sup> 《中央日報》，1950年5月27日，第4版。

<sup>39</sup> 《中央日報》，1950年6月4日，第4版。

主力。戰工隊成立後，青聯會於5月27日遷至台北火車站前台北市黨部三樓辦公，而將原址留給戰工隊使用。<sup>40</sup>5月下旬徵求第一批戰工隊隊員200名（一說150名），6月4日舉行成立大會，會中要求隊員必須一致舉起右手宣誓，由青年部部長倪文亞為監誓人。誓詞大意为：加入戰工隊決心犧牲一切，誓死反共抗俄，不獲勝利絕不終止，違背誓言願受最嚴厲之處分。<sup>41</sup>戰工隊採小組、分隊、中隊、大隊的軍隊編制方式，隊長為陳志先，有一個設計委員會，以便「隨時開會討論，擬制各種文件，獻納各種建議。」戰工隊成立後第一件工作為勸導節約，該工作即是呼應省黨部所提倡的戰時生活運動。時論提到該工作進行的概況：

在十九日至二十一日短短三天勸導工作中，終於贏得了第一炮的勝利。……這次工作裡，百五十名隊員晝夜出動，攔汽車，守影院，上餐館，打進特種酒家。他們被小汽車撞倒，被闊佬把勸告書撕毀，被西服紳士冷諷熱嘲，被濃妝豔抹的太太小姐破口大罵，他們甚至還攔住了媽媽和舅舅，照樣地勸說。他們知道所受的侮辱是為了國家民族，為了全人類的自由而受的。因之他們不灰心、不氣餒，把工作硬朗地堅持下去，使得民眾、憲兵、汽車司機、餐館侍者都為之感動，博得了輿論的支持，創造了不壞的成績。三天過去了，某校附小送子女上學的汽車大減，影院門口的汽車停得遠遠的，兜風的減少下來，某秘書的公子小姐不再坐汽車而改坐三輪(車)回家，進大餐館的看了標語後大部改吃經濟餐，上特種酒家的終於不好意思，而且，政府也終於考慮擬訂限制包車宴席的辦法了。這些戰果，無一不是隊員們的犧牲精神贏來的。<sup>42</sup>

戰工隊的組織不斷發展，成立後兩個多月（7月中旬）就因為工作繁忙，人手不夠分配，續招考隊員300人。<sup>43</sup>5月上旬，青聯會在花蓮、宜蘭、基隆、新竹、台北、彰化、台南、嘉義、高雄等地已成立直屬分會，其餘各地亦陸續成立分會。該會在臺北的辦公情況，據青聯會第三屆總幹事曹志源回憶表示：「上完課後，便騎著腳踏車奔赴博愛路和衡陽街交口的國貨公司三樓辦公。……幸而在總幹事之下，設有許多辦事的組室，如新聞室、總務組、聯絡組、服務組、活動組等等，每組都僱有一、二位專任人員負責。大多是大陸各大學業已畢業或在校的學生，大家都是深受共禍摧殘，思想反共的流亡青年。除了名義上由總幹事主持會議共商大計外，一切實際工作，都是由他們以及各校學生代表在辦。」<sup>44</sup>青聯會舉辦的活動並非全集中在臺北，青聯會直屬台南市分會也舉辦過大規模的反共抗俄化妝遊行大會，據報導，參加遊行大會的機關、學校、團體、部隊達130

<sup>40</sup> 《中央日報》，1950年5月28日，第4版。

<sup>41</sup> 《中央日報》，1950年6月5日，第3版。

<sup>42</sup> 汪希平，〈青年戰時工作隊在成長中〉，《青年時代》，第1卷第5期，1950年7月16日，頁21。

<sup>43</sup> 《中央日報》，1950年7月12日，第4版。

<sup>44</sup> 曹志源，《國內國外二十年（1949-1969）》，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87年，頁39-40。

多個，約 25,000 人。一早從忠烈祠出發，黨旗、國旗及總統肖像在前面引導，遊行隊伍長達數公里，化妝遊行專車除海陸軍及裝甲部隊的車輛外，學校負責的專車有台南工學院（表演共匪暴行）、南師（蘇帝侵略陰謀）、台南一中（鐵幕生活）、台南二中（匪區反共軍）、台南市商（全民合力反共抗俄）等 20 餘輛，沿途高呼反共抗俄口號及唱保衛大臺灣歌，並有一架飛機於遊行時散發十萬份傳單，夾道民眾紛紛拾閱。<sup>45</sup>這種以飛機攜帶傳單加強宣傳的方式後來拓展至中國大陸地區。7 月中旬，總政治部答應青聯會若有「寫給匪區青年的信件，或印發的傳單等，政府可以配飛機代為投送。」<sup>46</sup>於是，青聯會日後得以將印製之「敬告大陸青年朋友書」數十萬份，空投大陸。<sup>47</sup>

1950 年 10 月 31 日(蔣介石 64 歲生日)，青聯會假台大法學院的大禮堂舉行為期三天的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徐羽撰〈革命青年的新頁—記青聯會首屆全代會〉一文，報導大會舉辦的情形。文中表示召開全代會的主因是由於青聯會已成立半年，並參與各項社會工作，然而，「他們對於工作內容，工作重心，卻一直還沒有明確的綱領。這一次全國代表們結合的意義，就是要在集體領導方式下，聯合同一理想的愛國青年，尊崇民主制度，以充實工作內容，確定工作重心，號召全國青年第四次大團結，來完成反共抗俄的神聖使命。」<sup>48</sup>蔣介石雖未親臨貼滿金色壽字的會場，但特頒訓詞，嘉許青聯會半年來的表現，並承認此時青年正處於第四次大團結的時代，略謂：

回溯我們中華民國的革命歷史，可以說是一部青年的奮鬥史。民國以前，我們中國愛國青年接受國父的領導，在三民主義的旗幟之下，形成了第一次的大團結，這次團結的結果，便是推翻滿清，建立民國。民國十五年，全國青年在國民革命的號召之下，作了第二次的大團結，這一次團結的成就，更為偉大，國民革命軍從廣州出發之後，三年之間，剷除軍閥，統一全國。最後更能忠勇奮發，作第三次的大團結，打倒日本帝國主義，爭取了抗戰的勝利，這都是由於熱血青年犧牲奮鬥的結果。抗戰勝利之後，漢奸共匪在俄寇的嗾使之下，稱兵作亂，破壞抗戰成果，到了去年，他更成立傀儡政權，實行極權統治，出賣民族，奴役人民。他這種漢奸的罪行，激起了愛國青年的共憤，促成了全國青年在反共抗俄旗幟之下的第四次大團結。……這一次中國青年大團結的使命，較之過去的三次實為重大。<sup>49</sup>

<sup>45</sup> 《中央日報》，1950 年 6 月 23 日，第 2 版。

<sup>46</sup> 《中央日報》，1950 年 7 月 13 日，第 4 版。

<sup>47</sup> 鄭清漢，《自由中國青年在戰鬥中》，台北：改造出版社，1953 年 11 月，頁 10。

<sup>48</sup> 徐羽，〈革命青年的新頁—記青聯會首屆全代會〉，《自由青年》，革新卷第 3 期，1950 年 11 月 10 日，頁 11。

<sup>49</sup> 蔣中正，〈對中國青年反共抗俄聯合會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特頒訓詞〉，收錄於《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卷 40 書面致詞，1950 年 11 月 1 日，無頁碼。參見網址：

然而，事實上，此時國民黨對青聯會的領導並不是非常積極，究其原因可能與國民黨尚沒有一套完整的青年運動領導方案，亦可能與國民黨此時發展的重心在於建立知識青年黨部有關，因此，國民黨與青聯會的互動關係實遠不如國防部總政治部主任蔣經國。1951年1月29日國民黨方通過「中國國民黨現階段青年運動指導方案」，方案中提到：「扶植青年反共抗俄團體的發展，並健全其組織，使全國各階層青年均能從事反共抗俄的工作。」國民黨內部資料亦表示：該黨「對青年思想之指導及青年愛國組織之扶植，在改造期間，即依照現階段青年運動指導方案實施，如中國青年反共抗俄聯合會，即由於黨的扶植與指導而收極大效果。」<sup>50</sup>顯示國民黨積極扶植和指導青聯會係遲至1951年年初。

半年後，1951年7月2日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會方決定以黨團來領導青聯會的組織，決議：「查中國青年反共抗俄聯合會為當前號召青年從事反共抗俄之唯一全國性青年團體，一年餘來對反共抗俄宣傳及社會服務工作之推行頗為努力，茲為加強領導計，特根據知識青年黨團組織通則之規定，組織黨團定名為『中國國民黨青年反共抗俄聯合會黨團』，經將該會所有本黨同志分編為十三個聯絡小組，選舉張樞等十三同志為組長，並依照規定指定該十三同志為幹事，並指派張樞為書記。」<sup>51</sup>

蔣介石於1952年3月29日青年節號召青年籌組救國團前夕，國民黨又調整其在青聯會內的黨團運作，要求青聯會改組幹事會，並將原13個聯絡小組調整增加為16個，略謂：「第二組報告：查本組前以中國青年反共抗俄聯合會所屬各組工作人員及幹事代表甚多更動，致影響黨團工作之進行，曾令飭改組黨團幹事會在案。茲據前幹事會書記張樞報稱：『遵經召開黨員大會，將全體黨員重新劃編為十六個聯絡小組並由鈞會派員監督選出小組長，特檢呈會議紀錄及小組長名單各一份報核，並祈指派書記，以便交接。』等情，所呈各節，核屬可行，擬准備查，並飭依章指派袁祖誥同志（按青聯會總幹事）為該黨團幹事會書記，謹檢呈該黨團幹事會幹事名單一份，報請鑒核。」<sup>52</sup>顯示青聯會已按照國民黨要求將黨員分為十六個聯絡小組，並選出小組長，以便靈活指揮運作。

那麼，青聯會獲得軍方及國民黨大力支持後，該組織所表現出來的態度又為何呢？對此，據潘振球向蔣經國的報告表示：「教育廳及各校校長認為青聯會的一切通知是一種命令（這也許同青聯會少數工作同志對他們的態度有關），因此一點點的活動，便會使他們感到一種額外負擔的感覺，所以他們有一種要求（尤其廳方負實際責任的幹部同志），希望青聯會今後的活動，事先能透過教育廳方面，並盼望能夠事先大家商量一下。」不僅如此，潘振球認為教育當局與青聯會有些摩擦出現，希望能請蔣經國先召集有關人員詳細詢問，然後與教育廳長陳雪

---

<https://xn--fig681d48s.org/CKS/>，瀏覽日期2014年1月17日。

<sup>50</sup>中央委員會秘書處編印，《中國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會會議決議案彙編》，第78次會議，1951年1月29日，頁103-104。

<sup>51</sup>中國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會第164次會議記錄，油印本，1951年7月2日。

<sup>52</sup>中國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會第313次會議記錄，油印本，1952年3月17日。

屏及中改會第二組谷正綱商談，使中間不致產生隔膜。何以教育廳及各校校長視青聯會的通知為命令？原因則在於他們均「認為青聯會是政治部或第二組的一個團體」。<sup>53</sup>也就是教育廳及各校校長把青聯會的通知視為是蔣經國或是國民黨所下達的指示，因此，對其不敢有所違背。

不過，就在青聯會意氣風發之際，國民黨已決定成立新的青年組織，《自由青年》雜誌在 1952 年 3 月上旬號以〈團結青年，組織青年〉作為刊頭語，文中提到到今日青年之「所以還沒有能夠緊緊的團結，是因為還缺少一個統一有力的組織。因此沒有能夠發揮青年的活力，沒有能夠表現青年的優點。」並認為「我們青年需要團結，需要緊緊的團結。我們青年需要組織，需要統一有力的組織。」<sup>54</sup>隔期（1952 年 3 月中旬號），再以〈如何組織青年〉為刊頭語，提出四點建議，內容相當吻合蔣介石隨後於青年節所發表成立救國團新組織的號召，也向讀者「預告」，青聯會已經無法擔負起時代的任務，而有建立新組織的必要。<sup>55</sup>不久後，蔣介石即號召成立救國團。隨後，青聯會也發表宣言鼓勵全國青年參加救國團。<sup>56</sup>並在〈上電總統致敬〉中，表示該會將「首先力行、百折不回、至死不渝，正確的朝向您所指示的方向前進」。<sup>57</sup>10 月 31 日救國團成立後，青聯會於 11 月 6 日召開結束會議。會中，「一致認為青聯會三年來在國家最危險的時候，掀起青年救國運動的高潮，領導愛國青年納入革命的主流，其功績是不可磨滅的」，「又認為有了青聯會三年來工作的成就，才能形成青年反共救國團的誕生，所以救國團的成立，是青聯會組織的擴大與加強」，以救國團的「前身」自居，亦為救國團所接受。<sup>58</sup>

然而，若我們更進一步檢視 1952 年 9 月 1 日國民黨中改會通過的〈健全各種青年團體與黨的基層組織配合推行總動員工作實施辦法〉，在該辦法中提到：「救國團成立以後，現有之社會青年團體，其工作性質與救國團相同者（如中國青年反共抗俄聯合會等），應歸併其組織，以資統一。」<sup>59</sup>顯示不管青聯會願不願意，勢必被併入救國團。另據 1953 年 5 月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第二次全體會議中，第五組報告表示：「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乃隸屬政府的全國性之青年組織，於去年 10 月 31 日正式成立，本組為遵守統一青年領導之原則，並輔導其發展起見，一方面策動前中國青年反共抗俄聯合會於 10 月 28 舉行全國代表大會，

<sup>53</sup> 蔣經國檔案，〈潘振球報告教育廳及各校校長對目前青年運動之看法等〉，1952 年 5 月 6 日。收錄於《忠勤檔案—總政治部任內重要文件》，檔號：3010.82/5044.01-053。

<sup>54</sup> 刊頭語，〈團結青年，組織青年〉，《自由青年》，第 5 卷第 2 期，1952 年 3 月上旬號，頁 3。

<sup>55</sup> 刊頭語，〈如何組織青年〉，《自由青年》，第 5 卷第 3 期，1952 年 3 月中旬號，頁 3。

<sup>56</sup> 《中央日報》，1952 年 4 月 29 日，第 4 版。

<sup>57</sup> 《中央日報》，1952 年 4 月 30 日，第 1 版。

<sup>58</sup> 鄭清漢，《自由中國青年在戰鬥中》，頁 11。

<sup>59</sup> 「健全各種青年團體與黨的基層組織配合推行總動員工作實施辦法」，1952 年 9 月 1 日中央改造委員會第 392 次會議通過，收錄於中央委員會秘書處編印，《中國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會會議決議案彙編》，第 392 次會議，1952 年 9 月 1 日，頁 496~500。



透過黨團組織，發表宣言，結束會務，號召會員一致踴躍參加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sup>60</sup>並稱青聯會「現遵照本黨決策，自動結束統一於青年救國團的組織之下。貫徹組織命令，毫無逡巡卻顧，亦足見本會對於青年團體之工作指導及組織運用，發生顯著效果。」<sup>61</sup>由此亦清楚顯示，青聯會之所以結束會務，乃是國民黨工作指導及組織運用的結果。救國團成立之後青聯會隨即終止會務，也意味著由蔣經國提出的「中國青年第四次大團結」，從此已經劃下了句點。

綜上所述，名義上青聯會雖標榜由青年自己領導、自己組織，但實際上與國民黨及軍方總政治部的關係甚密，該組織憑著此一關係，使得教育單位不敢不重視其所舉辦的活動。救國團成立後，青聯會結束會務，自願成為救國團的「前身」，其取代的過程平順，實與國民黨自 1951 年 7 月起便在該會成立黨團領導有關。

---

<sup>60</sup> 「第五組工作概況」，收錄於中央委員會秘書處編印，《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第二次全體會議黨務報告》，1953 年 5 月，頁 69。

<sup>61</sup> 「第五組工作檢討」，收錄於中央委員會秘書處編印，《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第二次全體會議黨務報告》，1953 年 5 月，頁 84。

## 第二節 暑期青年軍中服務運動之展開

1951年6月28日,《中央日報》報導了青聯會決定於該年暑假期間號召學生組成軍中服務隊的訊息。<sup>62</sup>隔日,青聯會已擬定五點相關辦法。<sup>63</sup>據該會總幹事李文中稱,文告發表後,青聯會總幹事即拜訪國防部總政治部、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會、臺灣省教育廳等有關機關,聽取各方意見,並希望獲得協助及指導,而各機關首長皆對此舉表示將全力支持。故李文中表示,此運動已進入實際行動的階段。<sup>64</sup>

但是,青聯會的號召果真的是軍中服務運動的起點嗎?籌組軍中服務隊又可視為是由青聯會所發起的嗎?其實,並非如此。因為,若翻閱《自由青年》雜誌,該雜誌於6月中旬的刊頭語,即以〈暑期到軍中去!〉為題,呼籲發起這項運動。文中提到自1951年青年節各大專學校組織的青年文化勞軍團到澎湖後,許多戰友得到了慰藉,可惜勞軍團的服務時間太短、人數太少,因此呼籲:

轉眼我們就到了暑假,暑假是我們同學歇暑休息的時候。但是,比我們更更辛苦的戰友們,他們是沒有暑假的,.....而我們同學是不是就安心在後方歇暑,逛公園,看電影呢?不,我們是愛好自由的熱血青年,我們絕不忍心把這個暑假輕輕的放過去。我們要利用這個暑假,抓住這個暑假,到前方去,到戰壕里去,到碉堡里去,到每一個有戰友的地方去,去和他們生活在一起,去瞭解他們,去安慰他們。.....因此,我們應該下定決心,準備在即將到來的暑假中,有組織、有計劃、有步驟的大批跑到部隊去參加工作。我們希望開明的學校當局和賢明的家長們能夠顧全大體積極幫助學生和子女.....同時我們也希望政府當局能夠給我們以達成這種願望的各種便利。相信,因為我們男女同學的熱情表現,一定會使保衛著我們生命財產的戰友們,生活得更愉快,戰鬥的更堅強。<sup>65</sup>

該文透露出兩個重要訊息:一、這是一篇早於青聯會號召的文章。若再從《自由青年》隨後所刊載另一篇文中表示:「自從《自由青年》接連發表了幾篇文章,呼籲學生『暑期到軍中去』,繼而中國青年反共抗俄聯合會正式號召青年到軍中服務的運動後,我們在學校的無數青年朋友,立刻響應這個運動,掀起了空前的軍中服務狂潮。」<sup>66</sup>顯示組織軍中服務隊實由《自由青年》雜誌呼籲在先,青聯會號召在後。二、1951年3、4月間實已有大專青年組成青年文化勞軍團赴澎湖

<sup>62</sup> 《中央日報》,1951年6月28日,第3版。

<sup>63</sup> 《中央日報》,1951年6月29日,第1版。

<sup>64</sup> 李文中,〈我們到軍中去!〉,《自由青年》,第3卷第4期,1951年7月下旬號,頁11。

<sup>65</sup> 〈暑期到軍中去〉,《自由青年》,第2卷第12期,1951年6月中旬號,頁2。

<sup>66</sup> 楊允達等,〈我們參加了軍中服務隊—記軍中服務講習會〉,《自由青年》,第3卷第5期,1951年8月上旬號,頁12。

軍中服務。就已掌握的資料顯示，這支「青年金澎文化勞軍團」是由台灣大學、師範學院、行政專校、青聯會、青年服務團等單位的大專青年所組成，一行 55 人(包含指導員姚舜一人)，3 月 31 日乘坐 C-47 空運機抵達澎湖，原定於澎湖舉行四天勞軍活動，第一天在漁翁島、虎井島；第二天到馬公；第三天到鼎灣；第四天到湖西等處，<sup>67</sup>本擬隨後赴金馬前線勞軍，但因天候關係而滯留澎湖十天。<sup>68</sup>返台後，他們認為「有繼續為戰友服務的義務和必要」，因而組成了「自由中國青年戰友服務社」。<sup>69</sup>可見青聯會號召的暑期軍中服務，實延續著大專青年的勞軍服務。

7 月 6 日，青聯會公佈了青年暑期軍中服務實施辦法：一、服務區由原本 8 區擴編為 15 區，並規定金門、澎湖、馬祖、大陳 4 區由大專學生及青年服務團團員負責，其餘各區由青聯會的各地支、分會洽商區內各校組成，每校至少 1 隊，每隊 30 人。但初中、職業學校及高中以上本屆畢業生，得免予參加。調整後也使得參加軍中服務的學校，多集中於表 1-1 所列各校。預定將編組 60 隊，人數 1,800 人。二、服務以第一線的陸軍部隊、海空軍地面部隊及各地軍醫院為主。主要工作項目分為「三民主義文化宣傳」及「軍中康樂活動及服務」兩大類。女生原則上以當日可以往返的地區作為服務工作區域。三、各隊需先集中講習一週後，再從事服務工作兩週。講習由各區駐軍最高政工單位，會同當地學校及青聯會支分會分區舉辦。講習所需文教、宣傳及參考資料，統一由國防部總政治部印發。四、各隊工作日程由當地駐軍最高政工單位會同各校領隊洽商排定。各隊領隊則由各校訓導主任或課外活動組主任擔任，以負指揮、監護之責，而由各區駐軍最高政工單位，指定校級政工人員一人為駐隊指導員，負責聯繫及協助。<sup>70</sup>不久之後，青聯會又公佈講習內容將分為政治、生活及技術三項訓練，分佔講習總時數的 35%、25%、40%。講習方式分為集體講話與分組研習兩種，規定講習期間各參加學生以當日往返為原則，不提供膳宿。<sup>71</sup>

表 1-1 1951 年青聯會公布各區應組成之軍中服務隊情形

服務區	校名
台北	成功中學、建國中學、台北師範、師範、附中、一女中、二女中、台北女師
新竹	新竹中學、新竹師範、新竹女中
基隆	基隆中學、基隆女中

<sup>67</sup> 李文中，〈澎湖勞軍行〉，《自由青年》，第 2 卷第 7 期，1951 年 4 月下旬號，頁 13。

<sup>68</sup> 孔祥祺，〈春滿前綫—敬致自由中國青年前線文化勞軍團〉，《自由青年》，第 2 卷第 8 期，1951 年 5 月上旬號，頁 15。

<sup>69</sup> 作者不詳，〈「自由中國青年戰友服務社」簡介〉，《自由青年》，第 2 卷第 11 期，1951 年 6 月上旬號，頁 15。

<sup>70</sup> 《中央日報》，1951 年 7 月 6 日，第 3 版。

<sup>71</sup> 《中央日報》，1951 年 7 月 17 日，第 3 版。

宜蘭	宜蘭中學、宜蘭女中
台中	台中一中、台中二中、台中師範、台中女中、彰化中學、員林中學
嘉義	嘉義中學、嘉義女中、虎尾中學、虎尾女中
台南	台南一中、台南二中、台南師範、台南女中
高雄	高雄中學、高雄女中、岡山中學
屏東	屏東師範、屏東中學、潮州中學
花蓮	花蓮中學、花蓮師範、花蓮女中
台東	台東中學、台東師範、台東女中
澎湖	台大、行政專校、師範學校、馬公中學
金門	
馬祖	青年服務團
大陳	

資料來源：參見 1951 年《中央日報》報導之相關資料整理而成。

據報導，軍中服務運動頗受到各校師生熱烈響應，各區青聯會分會亦先後舉行座談會，邀集該區駐軍政工主官、各縣市改委會代表、各中等學校校長及訓導主任等人參加。<sup>72</sup>座談會多在各區之青聯會分會、駐軍政治部及縣市改造委員會等地召開。<sup>73</sup>但若就各區講習會的主任人選觀之，名義上雖是由青聯會主辦，但實際上則多由各區軍方(尤其是政治部)負責。<sup>74</sup>

軍中服務隊的成員，除了「臺北區」的臺灣大學是由代聯會及工進會自行選出正副隊長及各組組長外，<sup>75</sup>其餘學校的參加學生則多由各校訓導處「慎重選核」而成。<sup>76</sup>而所有軍中服務隊中最為特別的隊伍由青年服務團所組成，該團不但是負責馬祖、大陳兩處外島的唯一隊伍，亦不需接受為期一週的講習，蓋因為該團在本年舉辦暑期服務之前，其實早已與軍方女青年工作大隊實際投入軍中服務

<sup>72</sup> 《中央日報》，1951 年 7 月 7 日，第 3 版；《中央日報》，1951 年 7 月 11 日，第 3 版。

<sup>73</sup> 《中央日報》，1951 年 7 月 5 日，第 3 版；《中央日報》，1951 年 7 月 7 日，第 3 版；《中央日報》，1951 年 7 月 13 日，第 3 版；《中央日報》，1951 年 7 月 19 日，第 3 版；《中央日報》，1951 年 7 月 20 日，第 3 版等。

<sup>74</sup> 例如「台北區」講習會由北防區政治部主任易大德主持，參見《中央日報》，1951 年 7 月 23 日，第 3 版。「宜蘭區」講習會由當地駐軍政治部郭主任為講習會主任委員，「高雄區」講習會班主任由海總政治部主任趙龍文擔任，參見《中央日報》，1951 年 7 月 19 日，第 3 版。「澎湖區」講習會班主任為澎防部政治部尹殿甲主任，參見《中央日報》，1951 年 7 月 24 日，第 3 版等。

<sup>75</sup> 《中央日報》，1951 年 7 月 3 日，第 3 版；《中央日報》，1951 年 7 月 4 日，第 3 版。

<sup>76</sup> 《中央日報》，1951 年 7 月 13 日，第 3 版；《中央日報》，1951 年 7 月 14 日，第 5 版。

之工作。<sup>77</sup>

7月22日，台北、基隆、宜蘭、花蓮、台東、新竹、台中、嘉義、台南、屏東、高雄、彰化等十二區分別舉行始業禮，<sup>78</sup>其中，又以台北區的講習人數最多，共有16支隊伍477人在台北一女中參加講習，包含了赴澎湖的青聯會直屬隊、赴金門的台大、師院、行專三支隊伍，以及其餘十支服務於台北區的隊伍。<sup>79</sup>台北區講習課程中的「特約講話」由張其昀、谷正綱、吳國楨、陳雪屏、石覺、胡偉克等人分別擔任，其餘課程及講師分別為：「怎樣作宣傳工作？」（胡一貫），「為何而戰？為誰而戰」（騰傑），「軍中的生活習慣」（謝齊家），「對共匪的認識與批評」（任卓宣），「怎樣舉辦軍民同樂？」（傅雲），「暴俄侵略中國史」（周西村），「為何漢奸必亡，侵略必敗？」（倪文亞），「國內外現勢與中國前途」（陶希聖），「我們的生活習慣和工作態度」（江國棟），「怎樣到軍中服務？」（江海東），「怎樣慰問傷患？」（周美玉），「歌詠」（談修），「軍中服務要領」（上官業佑）。<sup>80</sup>一週講習除了「特約講話」及授課外，亦針對服務工作及技術進行研討與練習，並要求參加講習會的學生需自發性的制定「我們的生活公約」及「我們的工作公約」。<sup>81</sup>

講習結束後，8月2日上午，有十四支台北區的隊伍集合於台北火車站前廣場（青聯會服務隊已先行出發），舉行授旗典禮，扛著醒目校旗的各學校軍中服務隊，依照台大、師院、行專、一女中、二女中、女師、台北師範、師院附中等順序，面向車站大廈一線排列，各界歡迎代表千餘人緊緊的包圍在四週，軍中之聲的播音車及由各部隊派來的各樂隊頻頻奏樂，場面頗為盛大。典禮結束後，各服務隊分別登車，車隊繞著北門，通過博愛路，在總統府前面折回，由重慶路再通過車站後，始分赴各部隊開始服務工作。<sup>82</sup>

參加軍中服務隊的學生，除服務工作外，亦多於服務期間出版快報，如省立台南師範學校的軍中服務隊便主編《鐵血》，內容包含了該隊兩週軍中服務的訊息及報導，並收錄戰友來文，而一篇名為〈舊戲新唱同學與戰友打成一片〉，便是以京劇「西皮流水版」來介紹台南師範學校在軍中的服務情形，略謂：「同學們，純潔熱情，帶來溫暖，展開了神聖工作，服務周全。出快報，官兵座談，時事報告，專題講演，漫畫照片在營房展覽。講蘇俄侵略，共匪暴行，令人心都寒。教歌曲，舉辦合唱團，康樂活動，體育表演，開同樂晚會，節目新鮮。話劇，獨唱，相聲，雜耍，音樂，舞蹈，火棒表演，疊羅漢，球類競賽，軍民聯歡，到野

<sup>77</sup> 〈活躍在金門前線的青年〉，《自由青年》，第2卷第5期，1951年3月29日，頁20-21。

<sup>78</sup> 《中央日報》，1951年7月23日，第3版。

<sup>79</sup> 社史編纂委員會編，《中華民國軍人之友社社史》，台北：中華民國軍人之友社，1986年，頁23。

<sup>80</sup> 《中央日報》，1951年7月23日，第3版。

<sup>81</sup> 《中央日報》，1951年7月27日，第3版。

<sup>82</sup> 《中央日報》，1951年8月3日，第3版。

戰醫院慰問傷患，補襪子，洗衣衫，戰友個個開顏笑。每日裡在軍營流汗滿面，同學們不怕苦，也知道克難，同學們與戰友們打成一片……」<sup>83</sup>

軍中服務隊的服務工作頗受好評，文武青年大團結、大融合的情景處處可見，歡笑、感人的報導，每日出現在新聞版面上。原定兩週結束的服務工作也有多支隊伍欲罷不能而自動延長。<sup>84</sup>軍中服務運動受到了媒體的不斷的宣傳及高度的讚揚，報導中也提到有一位家長不放心孩子參加軍中服務，反被邀請至軍中體驗了一天的生活，結果，竟出乎意料地滿意而欣然回去。<sup>85</sup>中央日報給予該運動的評價是「軍人表現的好，學生表現的好，好到誰也不會相信竟到了這種程度」。<sup>86</sup>透過這次軍中服務，學生給國軍將士的溫暖，也著實令他們感激動容，因此，有國軍將士投書表示：「親愛的同學們，我們絕不顧任何的犧牲，來答報你們溫馨聖潔的友情。」<sup>87</sup>

8月9日蔣經國也來到軍中慰問服務隊，並告訴隨行的江海東，要他準備在服務隊工作完成之後舉辦一次盛大的歡迎慰勞會。<sup>88</sup>8月下旬，國防部總政治部決定於「九一記者節」在三軍球場舉辦盛大的青年戰鬥聯歡晚會，以答謝軍中服務同學的辛勞。<sup>89</sup>然而，更值得注意的是，這次慰勞會的意義，實不僅於慰勞服務隊學生的辛勞而已。

晚會當天，北部地區駐軍部隊戰友代表與參加軍中服務的台大、師院、行專、一女中、二女中、女師、北師、建中、成中、附中、板中等校學生及青聯會直屬隊青年，從球場六個入口處紛紛進場，參加人數計有八千多人。晚會上，參謀總長周至柔親自頒授軍中服務紀念章，由各服務隊隊長代表受獎。隨後，青聯會「為應此次各大中學校軍中服務隊同學之請，特發起組織『軍人之友社』，並製訂宣言」，而由總幹事李文中宣讀，經全場一致熱烈鼓掌通過，其宣言如下：

為了今後的軍中服務，能夠更擴大持久的開展，和應軍中服務同學們的一致要求，所以在今天富有革命戰鬥的青年晚會上，我們正式發起組織自由中國軍人之友社，希望能把敬軍運動，有計劃的擴大到全社會去。<sup>90</sup>

「軍人之友社」的組織原則要點為：一、軍人之友社是自由中國敬軍、愛軍、為軍人服務的社會組織。二、發動各地青年和學校同學，熱烈踴躍參加，作軍人

<sup>83</sup> 〈舊戲新唱同學與戰友打成一片〉一文收錄於省立臺南師範軍中服務隊主編，《鐵血》，1951年9月26日，該刊物現典藏於國民黨黨史館。

<sup>84</sup> 《中央日報》，1951年8月16日，第5版。

<sup>85</sup> 《中央日報》，1951年8月11日，第3版。

<sup>86</sup> 《中央日報》，1951年8月16日，第4版。

<sup>87</sup> 《中央日報》，1951年8月18日，第6版。

<sup>88</sup> 《中央日報》，1951年8月10日，第3版。

<sup>89</sup> 《中央日報》，1951年8月22日，第4版。

<sup>90</sup> 《中央日報》，1951年9月2日，第1版。

之友社的基本社員。三、參加社員分為團體社員與個人社員兩種。前者以學校及人民團體為參加單位；後者凡志願敬軍，矢志為軍人服務的愛國人士一律歡迎參加。四、此次參加軍中服務的各校單位，一律成為發起人。<sup>91</sup>換言之，「軍人之友社」是在這次參加慰勞會的青年背書下而成立。而這個名義上由青聯會所發起的組織－軍人之友社，隔年則幾乎取代了青聯會主辦軍中服務的工作。

1952 年有關暑期青年服務的相關報導，5、6 月間陸續見報，各縣市暑期軍中服務工作輔導委員會次第組成。由軍人之友總社所編之《四十一年度青年暑期軍中服務服務實施手冊》中提到，該年軍中服務是由各地軍人之友分支社，洽商駐軍最高政工單位，會同各校領隊排定工作日程。各服務地區設青年暑期軍中服務工作輔導委員會，由各參加服務學校校長、青聯分會總幹事、軍人之友社分社理事長、駐軍政治部主任及有關單位共同組織，以配合服務講習及輔導聯繫等工作。另外，各地區講習會，由當地駐軍最高政工單位會同軍友分社、青聯分會及各參加服務學校主辦。<sup>92</sup>顯示該運動的「主辦權」，似已由青聯會轉移軍人之友社。

為了統一領導青年學生軍中服務工作，本年增設總隊長一人，由台灣省教育廳廳長兼任，副總隊長一人由總政部副主任兼任，更可見較前一年由青聯會舉辦有明顯提高層級的情況。亦擴大了參與的對象，前一年青聯會規定初中、職業學校及高中以上本屆畢業生，得免予參加。而本年則僅規定本屆畢業生可免參加，易言之，開放給更多的學校編組服務隊。本年擬組成之隊伍，比起前一年則多出兩倍以上，預定編組 155 隊，每隊 30 人，共計 4,650 人投入暑期軍中服務工作。不僅如此，服務時間亦延長了。1951 年的規劃為講習一週，服務工作兩週。而本年則除一週講習外，服務時間為三週。<sup>93</sup>輔導總會決定，「(男生服務時)為免除每日來往麻煩，必須留宿該服務部隊附近地點，女生則仍以當日往返」為原則，顯示參加的男生將在軍中服務期間體驗數週的集體生活。<sup>94</sup>

本年服務區較前一年的 15 區，擴大為 19 區，分別為本島台北(縣、市)、宜蘭、基隆、桃園、苗栗、新竹、彰化、雲林、台中(包括縣市)、嘉義、台南(包括縣市)、高雄(包括縣市)、屏東、花蓮、台東，以及澎湖、金門、馬祖及大陳等區。7 月 22 日起開始講習，分別在十六區舉行(請參見表 1-2)，仍以台北區規模最大，蓋因負責外島的服務隊依舊於該區參加講習，本次仍規定外島及離島的軍中服務由大專學生、青年服務團團員及青聯總會會員擔任，其餘地區則以居住於附近的各地服務隊負責，參考資料統由總政治部供給，每隊設指導員由服務部隊政工單位指定校級人員擔任。<sup>95</sup>講習結束後，服務工作自 8 月 1 日展開。

<sup>91</sup> 同上註。

<sup>92</sup> 軍人之友總社編，《四十一年度青年暑期軍中服務實施手冊》，台北：軍人之友總社，1952 年，頁 4。

<sup>93</sup> 軍人之友總社編，《四十一年度青年暑期軍中服務實施手冊》，頁 3-5。

<sup>94</sup> 《中央日報》，1952 年 6 月 28 日，第 4 版。

<sup>95</sup> 軍人之友總社編，《四十一年度青年暑期軍中服務實施手冊》，頁 3-5。

表 1-2 1952 年青年暑期軍中服務分區講習劃分表

區別	參加服務之各校及單位	區域 隊數	備考
台北	行政專校、工業專校、台灣大學、師範學院、淡江英專、台大護士學校、成功中學、建國中學、台北師範、師院附中、北一女中、北二女中、台北女師、工業職校、商業職校、板橋縣中、大同中學、淡江中學、純德女中、泰北中學、靜修女中、強恕中學、大同工職、開南工商、金甌女商、醫事職校、青聯直屬隊	40	青年服務團隊員可免講習
宜蘭	省立農校、宜蘭中學、蘭陽女中、羅東中學、頭城中學	5	
基隆	基隆中學、基隆女中、水產職校、市立中學	5	
桃園	桃園農職、樹林中學、中壢中學、楊梅中學、中壢農職、私立義民中學	6	
苗栗	苗栗中學、建台中學、苗栗農職、私立大成中學	6	
新竹	新竹中學、新竹女中、新竹師範、新竹商職、新竹縣中、新竹工職	6	
彰化	彰化中學、彰化商職、彰化女中、彰化工職、員林中學、員林農職、北斗中學	8	
雲林	斗六中學、北港中學、虎尾中學、斗南中學、虎尾農職、虎尾女中	7	
台中	農學院、台中二中、台中工職、台中商職、台中一中、台中農職、台中師範、大甲中學、清水中學、宜寧中學、市立中學、台中女中、私立萊園中學	15	
嘉義	嘉義中學、嘉義女中、嘉義工職、嘉義高農、嘉義商職	6	
台南	工學院、台南一中、台南二中、台南工職、工學院附工、南光中學、長榮女中、市女商職、台南女中、台南農職、北門中學、長榮中學、市立商職、南英商職、台南師範	18	
高雄	高雄中學、高雄女中、高雄商職、旗山中學、岡山中學、高雄工職、水產職校、市女初中	9	
屏東	屏東中學、屏東女中、屏東農職、潮州中學、屏東師範	6	
花蓮	花蓮中學、花蓮農職、花蓮師範、花蓮女中、花蓮工職	6	
台東	台東中學、台東農職、台東女中、台東師範	5	
澎湖	子弟學校、馬公中學	2	

資料來源：軍人之友總社編，《四十一年度青年暑期軍中服務實施手冊》，台北：軍人之友總社，1952 年，頁 20-21。

軍人之友社為使服務隊能夠熟練服務技術，增加工作成效，故要求各校訓導



處於暑假前一個月，按照各項規定之軍中服務工作內容，徵選服務隊員，每週指定時間練習，並邀請當地駐軍最高政工單位，派遣主管人員經常參加，研究改進，以期符合軍中服務的要求。那麼，該年規劃的各項軍中服務工作內容為何？大體上可分成數類：一為反共抗俄文化宣傳方面，以編繪壁報、漫畫；講述民族英雄故事；舉辦演講比賽、時事講評及反共抗俄照片展覽，以及列舉俄寇侵華史實及控訴共匪暴行為主。二為軍中康樂活動方面，規劃有：教唱歌曲及舉辦大合唱，舉辦體育、舞蹈表演，各種球類、棋類比賽及團體遊戲，舉辦同樂會及表演獨幕劇、雜耍、口琴、魔術及音樂演奏，以及介紹護理常識，改善軍中衛生等。三為關於慰勞及服務方面，則以慰問傷患官兵或軍、遺眷生活情形，替他們洗補衣服、代寫書信，以及訪問克難英雄和國軍政工作為要項。此外，軍人之友社也規劃物質慰勞，內容包含每連隊贈送籃球一顆、書報雜誌及針線、手帕等物。<sup>96</sup>

值得注意的是，講習實攸關該年服務工作的推行進展，本年的講習內容分為政治訓練（佔總時數 35%），生活訓練（佔總時數 15%）及技術訓練（佔總時數 50%），顯而易見的是，延續著前一年青聯會所列的政治、生活及技術三項訓練，但不同的是，本年生活訓練的時間減少而技能訓練的時間則相對提高。講習政治訓練以「國內外現勢與反共抗俄的展望」、「暴俄侵略中國簡史及共匪暴行」、「對共產主義及新民主主義的批評」、「為何而戰，為誰而戰」、「為何漢奸必亡，侵略必敗」等作為訓練內容。而生活訓練則以「認識軍中的生活習慣」，以及訂定共同遵守的『生活公約』和『工作態度』為主。技術訓練以統一工作範圍、研討工作方法及熟練工作技術作為目標。講習每日課程的安排約為 6 個小時，全部共計 35 個小時，<sup>97</sup>課程時間分配請詳見表 1-3。

表 1-3 1952 年青年暑期軍中服務講習會講習課程時間配當表

	第一天	第二天	第三天	第四天	第五天	第六天	第七天
8:00-8:50	始業式	共產主義 及新民主 主義批評	為何而戰 為誰而戰	為何漢奸 必亡侵略 必敗	怎樣作軍 中文化工 作	特約講話	結業式
9:00-9:50	國內外現 勢與反共					怎樣慰問 傷患(協助	
10:00-10:50	抗俄的展 望	共匪暴行	體育指導	特約講話	暴俄侵略 中國簡史	醫院護理 工作)	
15:00-15:50	軍隊中的 生活習慣	到軍中服 務應有的 工作態度	怎樣舉辦 軍民同樂 會(聯誼)	軍中服務 要領	演劇	演劇	
16:00-16:50	我們的生 活公司和 工作態度	體育指導	保防須知	演劇			

<sup>96</sup>軍人之友總社編，《四十一年度青年暑期軍中服務實施手冊》，頁 1-2、4。

<sup>97</sup>軍人之友總社編，《四十一年度青年暑期軍中服務實施手冊》，頁 15-16。

17:00-17:50 練習	歌詠	歌詠		歌詠	歌詠	歌詠	同樂晚會
-------------------	----	----	--	----	----	----	------

資料來源：軍人之友總社編，《四十一年度青年暑期軍中服務實施手冊》，台北：軍人之友總社，1952年，頁22-23。

一週的課程又可分為兩種方式舉行，集中講授是為使服務學生能對反共抗俄的現勢與前途認識一致，說法一致，進而到軍中服務時能態度一致，做法一致，課程排定在每日的上午舉行集體講授，以培養青年學生之統一觀念。分組研習則是為使服務隊學生能熟練各項服務工作項目，統一各項工作內容與進度，課程排定在每日的下午舉行分組研習，以熟練工作方法與技術。<sup>98</sup>集中講授和分組研習課程排定時數分別詳見表1-4及表1-5。

表 1-4 1952 年青年暑期軍中服務講習會集中講授課目時間表

課目	時數	講授重點	講授教材	備註
特約講話	2	一、說明軍中服務的重要 二、激勵青年的服務情緒		主辦單位聘請講授人員
國內外現勢與反共抗俄的展望	2	一、說明國內外的有利局勢 二、堅定反攻抗俄的必勝信念	總政治部編印「一週大事分析表」	
共產主義及新民主主義批判	2	一、以三民主義的立場批判共產主義的謬誤 二、揭穿新民主主義的偽裝是什麼	葉青先生著「共產主義及新民主主義批判」	
為何而戰為誰而戰	2	為何而戰為誰而戰的道理	總統訓詞及葉青先生著「為何而戰，為誰而戰」	
暴俄侵略簡史	1	說明史達林承襲沙皇一貫侵略政策的事實	總政治部編印「帝俄侵華中國史」	
為何漢奸必亡侵略必敗	2	從歷史的事實說明漢奸必亡侵略必敗的必然性	總統訓詞	
共匪暴行	1	共匪殘暴政策的真象	總政治部編印「共匪暴行資料」	
軍隊中的生活習慣	1	認識軍隊中的生活習慣是有規律的	總政治部編印「軍隊中的生活習慣」	各地駐軍高級長官擔任
軍中服務工作要領	1	認識服務工作重點與方法	參照服務手冊擬定	

<sup>98</sup>軍人之友總社編，《四十一年度青年暑期軍中服務實施手冊》，頁15。

到軍隊中服務應有的工作態度	1	說明採取適當的工作態度以免引起部隊官兵的反感	總政治部編印「到軍隊中服務應有的工作態度」	各地駐軍最高政治部主任擔任
怎樣做軍中文化工作	2	說明編寫壁報、畫報、舉行講演、座談會的各種技術和介紹閱讀書報的內容	總政治部編印「怎樣做軍中文化工作」	各地區主辦單位派高級主管擔任
怎樣慰問傷患（協助醫院護理工作）	2	一、說明如何可以安慰傷患官兵的心理 二、醫院護理工作的要領	總政治部編印「怎樣慰問傷患」	主辦單位派員或商請軍醫院派高級人員擔任
保防須知	2	一、說明保防的重點 二、講授如何保密防諜	總政治部編印「保防須知綱要」	駐軍最高政治部保防主管擔任
體育指導	2	說明舉辦各項體育活動之規則	總政治部編印「軍中球類遊戲」	主辦單位聘請體育有經驗者擔任
合計	23			

資料來源：軍人之友總社編，《四十一年度青年暑期軍中服務實施手冊》，台北：軍人之友總社，1952年，頁17-18。

表 1-5 1952 年青年暑期軍中服務講習會之分組研習課目時間表

課目	時數	研習重點	備註
我們的生活公約	1	啟發青年自動自覺自治的精神	預擬「生活公約」「工作態度」以小組討論方式進行之
唱歌	5	調整合唱音階及合唱之隊形	一、唱歌排戲如規定正課時間不夠，得利用課外時間練習之 二、唱歌、演戲資料於暑假一個月前由各地主辦講習單位分送各學校按照規定演練，並邀請有關人員指導以便講習時檢查與複習
演戲	5	複習台詞及指導表演與聲調	
怎樣舉辦軍民同樂（聯誼）會	1	一、同樂會聯誼會的節目為表演話劇、平劇、唱歌、音樂、舞蹈等 二、表演節目內容的統一規定	
合計	12		

資料來源：軍人之友總社編，《四十一年度青年暑期軍中服務實施手冊》，台北：軍人之友總社，1952，頁19。

至於軍中服務的實況為何，限於篇幅無法一一列舉，僅以「台中區」為例。<sup>99</sup> 台中區共組成 15 支服務隊。講習會由中防部劉司令官兼任講習會主任，中防部政治部陳主任兼任副主任，中防部政治部程副主任兼任總幹事，顯示軍方在講習會處於領導的情況。「台中區」的講習會設有指導委員會與教務委員會，指導委員會聘請省立台中農學院院長、台中及南投三縣市的市長、縣長、議長、國民黨黨部主任委員、軍人之友社分社理事長作為指導委員會委員。教務委員會則聘請台中、南投三縣市教育局（科）、縣市黨部第二組組長、青聯會總幹事及參加服務之各中等學校校長為教務委員會委員。講習會並設置 3 個組，教務組負責編定講習課目、聘請講師、蒐集教材、印發講義及學員筆記審核等項；訓導組負責辦理學員課外活動管理、服務工作規劃、服務方法研究、服務技術訓練、服務地點分配等項；總務組負責辦理講習會一切設施、膳宿用器之準備及其他不屬於其他各組之事宜。會址設於省立台中第一中學，7 月 22 日下午開始報到。當天晚上，講習會總幹事介紹了本次講習會的舉辦方式。

23 日上午舉行始業典禮，台中區陸海空勤駐軍長官、黨政民意機關團體首長及中等以上學校校長均參加，典禮由中防部施副司令主持。始業式完畢後，按照預定開始講習。講習課程的講師及導師分別為：「國內外現勢與反共抗俄的展望」（徐佛觀）、「共產主義及新民主主義的批評」（郭為）、「為何而戰為誰而戰」（徐文珊）、「共匪暴行」（黃乃瑞）、「為何漢奸必亡侵略必敗」（王天民）、「暴俄侵略中國史」（劉清源）、「保防須知」（梁鴻遵）、「怎樣慰問傷患」（鐘石三）。（以上為講師）「體育」（賈智林、王增裕）、「歌詠」（徐保民、李明訓）、「舞蹈」（劉鳳學）、「戲劇」（董心銘、金馬、葛香亭、馬賽）、「遊戲」（李振聲）（以上為導師）

講習期間，台中市長、台中縣主委、省立台中農學院院長先後對參加同學作專題講話，楊基先市長並特贈加菜金及函請市教育局轉知游泳池，每天中午免費招待參加服務隊的學生入場游泳。台中等三縣市軍人之友社亦為了配合軍中服務，發動社員捐募活動，所募得之物資將由各校學生攜往軍中勞軍，短短的一週時間，共募得書刊 5 萬多冊，襪底 8 千多雙。

講習會規定每日 6 時起床，參加升旗及作體操。早餐後，上午聽名流專家演講，午餐後有午睡時間，下午 3 時起開始分組研習，包含歌詠、舞蹈、戲劇、藍排球等康樂活動。歌詠練習多半是集體在大禮堂聽從師長的指導，因學生已有相當基礎，故進步頗快。至於其他的康樂活動，則仍需加緊練習，講習會雖規定 9 時 30 分就寢，但有些學生仍忙到 11、12 時方能休息。本次講習學員留宿於講習會，與前一年講習期間當日往返不同。講習會中亦要求學生內務必須合乎軍事化管理要求，做到整齊、清潔的程度，講習期間對各類服務時的各項活動、舞蹈、

<sup>99</sup> 以下有關「台中區」的暑期青年軍中服務主要資料來源，主要是以這本由台中區青年暑期軍中服務委員會編印，《臺灣區四十一年度青年暑期軍中服務專輯》，1952 年。書中詳載該年度「台中區」的舉辦情形，該書現典藏於國民黨黨史館。

遊戲、演劇、歌詠皆分別予以測驗，並於 7 月 28 日晚上舉辦同樂晚會，將一週以來所練習的節目全部排演一次，藉此機會作綜合檢討講評，以求更加精進。

此次台中區服務隊實際工作內容可概分為五項，一為訪問，以國軍戰鬥、克難、勞動、射擊英雄、國軍政士及住院傷患為訪問對象，主要訪問各英雄的英勇事蹟及奮鬥成果。二為服務，諸如為第一線碉堡噴灑 DDT 消滅蚊蠅、替戰友洗衣並帶縫紉機縫補破衣襪、替戰友理髮、慰問傷患官兵及贈送書報、藥品等。三為三民主義文化宣傳，主要工作有報導青年到軍中服務的意義與目的、以「為誰而戰」、「為何而戰」、「漢奸必亡侵略必敗」為題，擬定講稿，並舉行演講或座談；舉辦壁報、漫畫、書報、畫刊展覽，以及呈交慰問書等。四為康樂活動，諸如舉行棒球、壘球表演及籃、排球友誼賽；拔河、象棋比賽；歌詠表演及教唱軍歌；舉行體育表演、團體遊戲及講述忠勇故事等。五為舉辦同樂會，節目包含短劇、趣味劇、歌詠、舞蹈、魔術、相聲、雙簧、雜耍等。學生分別按照所長，參加「音樂」「體育」「戲劇」「演講」「服務」「訪問」等工作項目。

29 日上午舉行結業典禮，台中、台南三縣市黨政軍民首長、參加服務的各校校長、軍人之友社理事長、青聯會總幹事及地方名流學者、新聞界代表都到場參加，總數約八百人。典禮由中防部馮副司令官主持，典禮結束後，全體赴水源地廣場攝影留念。

8 月 1 日各服務隊出發至指定地點開始工作，上午 9 時 30 分，來自 11 個學校的 12 支隊伍在市府前廣場集合，大甲、清水、萊園三校則原地服務不再集合。各校服務隊依次排列，由中防部樂隊及各校樂隊前導，自民權路轉自由路、中正路作盛大而熱烈的遊行，沿途則有商家燃放鞭炮。隊伍抵達台中車站時，中部各界首長及新聞界代表已在此等候。隨後，各隊分別出發。中師、商職、二中三校服務隊乘卡車赴烏日；農學院、農職、工職、市中則分別搭乘火車赴大甲、后里等地，一中則乘小火車赴南投，女中兩隊及家職一隊在中市服務。各校服務區的分配情形為：農學院隊（后里地區），萊園中學隊（豐原地區），農職隊（山腳地區），大甲中學隊（大甲地區），工職隊及清水中學隊（清水地區），台中師範隊（烏日地區），第二中學隊（烏日地區），商職隊（烏日地區），家職隊（台中市某部隊衛生連，某軍醫院，第三總醫院，裝甲兵醫院），宜寧中學隊（大甲、大肚、潭子、心田、烏日、霧峰、大雅、西屯地區），女中第二隊（台中市空軍各單位），第一中學隊（南投縣境部隊及醫院），市立中學隊（大甲，大肚，潭子，新田，烏日，霧峰，大雅，西屯裝甲部隊），女中第一隊（駐台中市干城營房，台中國校及水源地部隊）。由上可知，台中區此次軍中服務工作實遍及台中縣市及南投縣等三縣市。

這支由台中一中所組成的服務隊赴南投服務，全隊連領隊僅 37 人（不含指導員及隨隊記者兩名），在南投的服務日程分別為：南投（8/2-8/4）、鄉親寮（8/5）、草屯（8/6-8/8）、埔里（8/9-8/12）、魚池（8/13）、日月潭（8/14）、水裡坑（8/15-8/16）、

集集（8/17）、竹山（8/18-8/19）、萬丹（8/20）。8月1日下午抵達南投時，又受到赴車站迎接的南投縣長、駐軍部隊將軍、軍醫院院長、政治處主任及民意機關代表500多人的歡迎。不但有婦女會代表獻花，亦有兩隊小學生，一隊在前開路，一隊在後押陣，領著服務隊在街上遊行。該服務隊21天所到之處，處處受到熱烈歡迎、爆竹聲響不絕。這種英雄般的禮遇並非獨厚這支服務隊，而是該年每一支參加軍中服務的隊伍的「集體記憶」。這種擴大宣傳的意義實值得重視，亦是該年服務隊的一大特色之一。<sup>100</sup>

受到盛大歡迎的台中一中服務隊亦以努力服務來回報南投縣軍民的熱情歡迎，服務期間共計參加了12次晚會、表演節目有大合唱、獨唱、魔術、相聲、口琴、小喇叭、雜耍劇（新打城隍）、話劇（尼龍絲襪）、清唱等，書畫展覽的內容有「革命先烈遺像」、「四大改造文告圖解」、「一年準備、二年反攻、三年掃蕩、五年成功分析圖」、「帝俄侵華史圖」等，數量多達200多幅，共展出18次，又參加籃球賽、排球賽各18場，網球賽15場，乒乓球賽49場，棋類比賽數百次，並替官兵施打DDT14次，其他工作還有理髮、勞動服務、搬運石頭、建築營房、挖菜園、訪問、音樂、演說比賽、代寫書信、教唱歌曲等，亦有因過度勞累而致患病者，赴南投服務二週後，透過該隊刊物可知，到了8月15日，「台中一中服務隊因水土不服，且自服務以來沒有片刻休息積勞過甚，致生病者亦有多人。」<sup>101</sup>顯示出服務隊的同學非常盡心盡力從事服務工作。

服務結束後，臺中區服務工作結束後舉行一次總檢討會，會中頗重視這次軍中服務所帶來的「宣傳」效果。認為本次能集合社會青年共同參與表演，有助於他們瞭解軍中實況，在宣傳上頗有收穫。但認為台北的幾家大報未予重視，僅將「台中區」的軍中服務當成地方消息報導，導致整體宣傳效果損失很大。另外，更值得注意的，會中也認為「服務隊有的外省籍人多，工作表現比較好些，宣傳作用卻不大，有的本省人多，則宣傳作用雖收穫較大，但工作成果就不容易滿意。」<sup>102</sup>由上顯示，對台中區的主辦單位而言，已注意到讓本省籍學生參與對宣傳較有幫助。就台中一中組成的服務隊觀之，省籍比例為「本省籍」學生17人，「外省籍」學生19人，約各佔半數。<sup>103</sup>另就該年度「屏東區」省立屏東女中組成的軍中服務隊觀之，該校組成兩支隊伍中，第一隊之隊員25人中，「外省籍」10人，「本省籍」15人；第二隊隊員25人中，「外省籍」8人，「本省籍」17人，顯然的，「本省籍」學生多於「外省籍」。<sup>104</sup>

<sup>100</sup> 有關台中一中軍中服務隊的記載，可詳見省立台中第一中學軍中服務隊編印，《軍中服務在南投》，1952年9月16日一書。

<sup>101</sup> 同上註，書中收錄陳大絡撰〈朝氣蓬蓬勃勃的國軍〉一文，以及〈軍聞社訊稿的轉載〉等文。

<sup>102</sup> 台中區青年暑期軍中服務委員會編印，《臺灣區四十一年度青年暑期軍中服務專輯》，無頁碼。

<sup>103</sup> 省立台中第一中學軍中服務隊編印，《軍中服務在南投》，無頁碼。

<sup>104</sup> 屏東女中編印，《屏東女中暑期軍中服務工作報告各冊及感想》，1951年，無頁碼。

就參加者的年級視之，台中一中隊 36 人中，僅 1 人為初中生，其餘皆為高中生，又以高一生人數最多，共有 21 人。<sup>105</sup>屏東女中兩隊高中學生各 9 人，初中三年級學生各 16 人，<sup>106</sup>可知該校是以初三學生為主。另如彰化區北斗中學隊，則是高中部一、二年級學生各 14 人組成，<sup>107</sup>顯示每校參加的年級不一，男校似以高中一年級學生參加為主。

由表 1-6 可知，本年同一所學校編成兩支隊伍者多達 30 所，這些學校絕大多數都曾參與過前一年青聯會舉辦之暑期青年軍中服務工作，顯示軍中服務運動確實具有持續性。編成兩隊的學校有半數以上是女校，顯示女校組成之服務隊實扮演相當重要角色。絕大多數的女中組成兩隊實為該年度的另一特色。<sup>108</sup>救國團成立翌年編印的軍中服務手冊中表示：「我們根據往年服務的檢討，沒有女生的服務隊，服務的成效，往往不如理想。」<sup>109</sup>顯示由女校組成的軍中服務隊較受國軍將士歡迎。

表 1-6 1952 年青年暑期軍中服務地區劃分及隊數統計表

地區	總數	組成兩隊之學校（單位）	組成一隊之學校（單位）
台北	30	成功中學、建國中學、台北師院、北一女中、北二女中、台北女師、純德女中、靜修女中、金甌女商、強恕中學	師院附中、工業職校、商業職校、板橋縣中、大同中學、淡江中學、泰北中學、大同工商、開南工商、醫事職校
宜蘭	5		省立農校、宜蘭中學、蘭陽女中、羅東中學、頭城中學
基隆	5	基隆女中	基隆中學、水產學校、市立中學
桃園	6		桃園農職、樹林中學、中壢中學、楊梅中學、中壢農職、私立義民中學
新竹	6		新竹中學、新竹女中、新竹師範、新竹商職、新竹縣中、新竹工職
苗栗	6	苗栗中學、建台中學	私立大成中學、苗栗農職

<sup>105</sup> 省立台中第一中學軍中服務隊編印，《軍中服務在南投》，無頁碼。

<sup>106</sup> 屏東女中編印，《屏東女中暑期軍中服務工作報告各冊及感想》，無頁碼。

<sup>107</sup> 北斗中學編印，《彰化縣立北斗中學青年暑期軍中服務隊工作報告書》，1952 年 8 月，無頁碼。

<sup>108</sup> 四十一年青聯會所主辦的暑期青年軍中服務女生人數所佔比例為何，限於資料暫無法得知，不過可以知道的是，台北區近五百人中，光是女師一校便組成幾佔五分之一的比例，女生參加人數實為不低。無怪乎，省府主席吳國楨當日致詞時，期勉「台下」學生，應該「發揮服務精神，打破文武分開、女人不能做男人事等陳腐觀念」。參閱楊允達等，〈我們參加了軍中服務隊—記軍中服務講習會〉，《自由青年》，第 3 卷第 5 期，1951 年 8 月上旬號，頁 12。

<sup>109</sup> 軍中服務大隊輔導委員會編印，《四十二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總隊軍中服務手冊》，1953 年，頁 66。

彰化	8	彰化女中	彰化中學、彰化商職、彰化工職、員林中學、員林農職、北斗中學
雲林	7	虎尾女中	斗六中學、北港中學、虎尾中學、斗南中學、虎尾農職
台中	15	農學院、台中女中	台中二中、台中工職、台中商職、台中一中、台中農職、台中師範、大甲中學、清水中學、宜寧中學、市立中學、私立萊園中學
嘉義	6	嘉義女中	嘉義中學、嘉義高農、嘉義商職、嘉義工職
台南	18	長榮女中、台南女中、台南師範	工學院、台南二中、台南工職、台南工學院附工、南光中學、市女商職、台南一中、台南農職、北門中學、長榮中學、市立商職、南英商職
高雄	9	高雄女中	高雄中學、高雄商職、旗山中學、岡山中學、高雄工職、水產職校、市女初中
屏東	6	屏東女中	屏東中學、屏東農職、潮州中學、屏東師範
花蓮	6	花蓮女中	花蓮中學、花蓮農職、花蓮師範、花蓮工職
台東	5	台東女中	台東中學、台東農職、台東師範
澎湖	4	青年服務團	子弟學校、馬公中學
馬祖	4	行政專校	工業專校、淡江英專
金門	5	台灣大學、金門中學	台大護士學校
大陳	4	師範學院	青年直屬隊、預備隊

資料來源：軍人之友總社編，《四十一年度青年暑期軍中服務實施手冊》，台北：軍人之友總社，1952年。

說明：1.組成之學校及單位共有 124 個，155 隊。

2.本表依據〈四十一年度青年暑期軍中服務地區劃分及隊數統計表〉另按隊數差異製成。

1951-1952 年兩次舉辦暑期青年軍中服務所花費的金額及參加人數為何？1951 年的軍中服務經費乃是由臺灣省政府撥新台幣 200,000 元支應，1952 年因人數增加，增為 654,850 元，其中半數以上為膳食費。1951 年原訂參加 1,800 人，但實際參加人數為 2,386 人，編成 57 個隊。1952 年原訂人數 4,650 人，實際參加為 6,288 人，編成 209 隊。<sup>110</sup>可見暑假青年軍中服務參與之踴躍。

<sup>110</sup>國防部史政處編印，《中華民國四十、四十一年國防部年鑑》，出版年不詳，頁 352。另可見軍人之友總社編，《四十一年度青年暑期軍中服務實施手冊》，台北：軍人之友總社，1952 年，頁 13。



### 三、軍中服務運動背後的推手

首先，關於軍人之友社成立的過程。青聯會總幹事何以會在晚會上提出組成軍人之友社的宣言，該宣言是否為青聯會的構想？對此，《中央日報》載稱，1951年9月1日舉行戰鬥晚會前，8月21日青聯會舉辦了一次軍中服務工作檢討會，各校領隊、代表曾在會議中代表赴澎湖參加軍中服務的大專青年，提出籌組成立一個永久性為戰友服務的機構，以便使軍中服務運動得以延續下去。並表示，此一建議「當為總政治部及青聯會所接受，積極籌劃，以期早日成立。」<sup>111</sup>如此看來，似乎順序是先由軍中服務工作研討會議中的代表提出成立軍人之友社的主張，隨後該主張被青聯會、總政治部接受，而由青聯會總幹事在晚會上發表成立，最後獲得全場參加青年學生的一致贊同。

事實上並非如此，若據《蔣經國手札》，1951年8月16日，蔣經國要總政治部第五組組長傅雲研究「是否可運用暑期學生軍中服務之高潮，由學生發起『軍中之友社』，並以此作為軍民合作、敬軍愛民之群眾組織。」<sup>112</sup>顯然的，軍人之友社的成立並不是青聯會總幹事的創見，亦非為軍中服務工作研討會議中代表的主張，而是蔣經國的點子，他並要求總政治部第五組傅雲應研究如何進行這項工作。根據手札8月25日記載，該項工作應被列入總政治部8月下旬至9月底的宣傳工作重點之一，即為社會宣傳方面的第三點，名稱為「發動（由軍中服務青年發起）軍中之友社」。<sup>113</sup>可見，戰鬥晚會當天的青年背書已成為該社成立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據《中華民國四十、四十一年國防部年鑑》第六篇政工的第五章第三節，以「軍人之友社之組織與任務」為標題。<sup>114</sup>要言之，該社雖常對外宣稱自己屬於社會民眾團體，但無疑的與國防部總政治部的關係甚密，且是在蔣經國的要求下，由總政治部第五組主導發起的組織。透過青聯會總幹事提出成立宣言，並以全體參加者的背書而成立該社，乃是蔣經國要求，經總政治部第五組研究後的「既定目標」。這個「由學生發起」而成立的軍人之友社，總社設於台北市。由《國防部年鑑》可知，該社發展甚為迅速，1951年已成立分社24處，社員1,120,000人；1952年分社增為25處，支社225個，社員增為1,174,424人。<sup>115</sup>該社實已迅速成為臺灣推行社會敬軍、勞軍運動最重要的組織。

該年的暑期青年軍中服務一結束，蔣經國立即要求軍聞社「應訪問自軍中服務歸來之青年，將他們的意見發表（尤其是臺灣籍青年）亦可訪問各學校校長，問他的意見如何」。<sup>116</sup>反映出蔣經國頗為重視該運動的宣傳和評價，並注意到不

<sup>111</sup> 《中央日報》，1951年8月22日，第4版。

<sup>112</sup> 國史館檔案，《蔣經國總統文物：民國四十年蔣經國手札》，1951年8月16日，檔案號：005-010502-00760-001。

<sup>113</sup> 前引《蔣經國總統文物：民國四十年蔣經國手札》，1951年8月25日。

<sup>114</sup> 國防部史政處編印，《中華民國四十、四十一年國防部年鑑》，頁352。

<sup>115</sup> 同上註。

<sup>116</sup> 國史館檔案，《蔣經國總統文物：民國四十年蔣經國手札》，1951年8月19日。

利於該運動的意見，其手札中清楚地寫著：『靈鈞：在研究院小組討論會上曾有人提出「總政治部發動青年軍中服務，是對青年摧殘」，不知是何人所講，希查明告我，此事可問沈之岳同志。』<sup>117</sup>限於資料，雖一時無法獲悉此言出於何人，但亦足以佐證青年軍中服務運動的發起確與總政治部有關。

不但如此，第二年暑期青年軍中服務看似由軍人之友社取代了青聯會的主辦權，但事實上，該運動仍是在總政治部蔣經國的主導下進行。由《蔣經國手札》可見，1952年1月24日，蔣經國就要求總政治部第五組必須於該年發動青年暑期軍中服務運動，並應擬訂具體實施辦法，每十天將辦理經過情形詳細具報，顯示蔣經國對該運動之重視。<sup>118</sup>不但如此，蔣經國亦教導第五組傅雲組長應如何規劃此運動方能使其具有生命力，略謂：

對學生軍中暑期服務，即應積極展開宣傳工作，可先由本部發表一告學生書，再由軍聞社發動學生和戰士雙方之支持。（服務辦法亦可公佈）總之，應將此運動變成群眾性和政治性之運動，才会有生命。

經國 四、廿八<sup>119</sup>

毫無疑問的，蔣經國實乃是該運動最重要之推手。這個運動的「質變」顯示其意義已非僅為「勞軍」之性質。本以「勞軍」為名的服務工作，其參加對象主要為中等學校以上之學生，由於該運動在各方面皆必須與軍方作密切的接觸，兩年持續且擴大舉辦，實已讓臺灣各校與各地駐軍彼此建立了密切的互動關係，又因為軍方的總政治部在整個運動中有主導地位，各學校在此兩次運動中有形無形地配合或聽命於軍方的安排，這種互動模式的建立，對於不久後將隸屬於總政治部的救國團團務組織發展，實有相當大之助益。

此外，這兩次暑期青年軍中服務亦不能忽視國民黨與這個運動的關連。國民黨早在1951年1月29日中改會第78次會中通過了「中國國民黨現階段青年運動指導方案」，其中，提到「配合軍事需要，發動青年成立戰地服務，軍中服務、防護服務等組織」。<sup>120</sup>顯示該運動極為符合國民黨的需求。不僅如此，國民黨在其內部資料「四十一年度工作檢討」中曾表示：「關於暑期學生軍中服務，始於第八屆青年節之青年文化勞軍團，四十年暑假經策動青年學生三千餘人參加，四

<sup>117</sup> 國史館檔案，《蔣經國總統文物：民國四十年蔣經國手札》，1951年8月22日。

<sup>118</sup> 國史館檔案，《蔣經國總統文物：民國四十一年蔣經國手札》，1952年1月20日，檔案號：005-010502-00761-001。

<sup>119</sup> 國史館檔案，《蔣經國總統文物：民國四十一年蔣經國手札》，1952年4月28日。

<sup>120</sup> 中國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會第78次會議記錄，油印本，1951年1月29日。國民黨為加強對於青年、工人、農人、婦女、社會、工商等團體的組訓，早在中改會第12次會議中決議成立青年、工人、農人、婦女、社會、工商等六運動委員會，並在該組織簡則中第三條規定，每一運動委員會得設委員11人至17人。而在1950年10月24日第40次會議中決議各委員會之人選。並在該會1951年1月29日第78次會議中修訂通過。

十一年暑假經策動青年學生六千餘人參加，實施結果，其對於士氣之鼓舞，青年反共情緒之提高，軍民間情感之增進，社會上敬軍勞軍運動之展開，貢獻頗多，而尤足稱道者，第一次軍中服務結果產生了軍人之友之組織，第二次軍中服務結果，促成了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亟早成立。」<sup>121</sup>要言之，國民黨對於軍中服務運動所帶來的豐碩成果感到頗為滿意。

若想更深入瞭解國民黨與此運動之關係，可舉《自由青年》雜誌為例。上文述及 1951 年首次舉辦暑期青年軍中服務運動時，《自由青年》雜誌的呼籲居然能早於主辦單位青聯會的號召，何以該刊物會具有如此的前瞻性。由台灣省政府公報可知，該刊物是臺灣省教育廳希望各縣市學校及圖書館都能訂閱的雜誌。<sup>122</sup>另從國民黨的會議紀錄可知，《自由青年》乃是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會第二組所主導出版的刊物。國民黨改造後，該刊物繼續由中央委員會第五組出版。第五組表示出版該刊物的主要目的為「運用該刊物對有關青年思想之問題隨時加以誘導或指正」。<sup>123</sup>故而，該刊物可以更早於青聯會的號召，呼籲學生踴躍參與暑期青年軍中服務運動。亦可以在蔣介石號召成立救國團前，率先預告有成立新青年組織之必要性。

不過，更值得注意的是，國民黨第五組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第二次全體會議」報告中表示：「青年暑期軍中服務，為二年來最具成效之工作，故今年仍列為中心工作之一，為使青年反共救國團及早籌劃，所有重要原則，均於月前商定，並予指示預定發動青年學生一萬人參加，並以大專學生為主幹，經費預計一百萬元，其詳細計劃，正指導救國團擬訂中，預料是項工作必有輝煌之成果。」<sup>124</sup>顯示青年軍中服務將持續擴大舉辦，並交由即將成立的救國團來主持，也就是說，這個已經舉辦過兩年的暑期軍中服務運動將成為救國團日後舉辦大規模青年假期活動的基礎。

綜上所述，這兩年由青聯會、軍人之友社「主辦」的暑期青年軍中服務運動，實具有幾項重要的意義：

一、臺灣的暑假大規模舉辦青年活動的起點，並非始於救國團成立後所舉辦的假期活動。救國團成立前，自 1951 年起，即由青聯會、軍人之友社等團體，

---

<sup>121</sup> 「四十一年度工作檢討」收錄於《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會議紀錄》，第 20 次會議紀錄，1953 年 3 月 19 日。

<sup>122</sup> 「電各縣市政府、各級省立學校及圖書館為介紹『自由青年』旬刊，希酌予訂閱」，收錄於台灣省政府公報，39 冬 59，1950 年 12 月 9 日，頁 863。資料來源：國家圖書館政府公報資訊網，網址：<http://gaz.ncl.edu.tw/detail.jsp?sysid=E1058256>，搜尋日期 2013 年 11 月 14 日。

<sup>123</sup> 「計劃名稱：實施青年文化宣傳加強青年思想領導」，收錄於「中央委員會第五組四十三年上半年度工作計劃及經費預算」，參見《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會議紀錄》，第 76 次會議紀錄，1953 年 12 月 23 日；「一年來知識青年黨務簡報」收錄於《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會議紀錄》，第 336 次會議紀錄，1957 年 2 月 13 日。

<sup>124</sup> 中央委員會秘書處編印，《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第二次全體會議紀錄》，1953 年 5 月，頁 69。

以暑期青年軍中服務為名，舉辦為期三至四星期的大規模暑期青年運動，經本文之探討可知，這個運動具有延續性，軍中服務運動也成為救國團在一九五〇年代舉辦大規模暑期青年戰鬥訓練活動之根基。

二、無論是青聯會或是軍人之友社主辦的暑期青年軍中服務，事實上與國民黨及軍方總政治部的關係甚為密切，此運動呈逐年擴大之勢。透過對此一運動之探討顯示，青年組織與假期活動未有完全「必然」的關係，因此，第一次可以由青聯會「主辦」，第二次可以由軍人之友社「負責」。惟兩次軍中服務運動的展開，總政治部實扮演相當主導性的角色，反映出救國團成立之前，透過兩次暑期軍中服務的舉辦，已普遍建立良好的軍、教之間的互動模式和關係。

三、暑期青年軍中服務的性質似乎逐漸轉變，本以勞軍為服務目的，但隨著各參加服務隊的學生被英雄式的對待，擴大的宣傳亦顯示軍中服務隊的「主角」似有逐漸轉移至參加學生的趨勢，而該運動隨後更成為配合救國團組織發展及配合學生軍訓推行之重要基礎。

四、探討這兩年的暑期青年軍中服務實不應忽視服務之前的一週講習，講習中學生必須接受政治、生活及技術等訓練，並努力學習如何使觀念、技術、態度、作法趨於一致，以便軍中服務工作能夠完全按照總政治部的期盼而順利進行。

最後，這兩次暑期青年軍中服務，除了能看到熱情的學生與辛勞的國軍密切的交流，亦可見到國民黨、軍方總政治部積極推動此運動，尤其是蔣經國，在此一運動中實扮演核心的「靈魂角色」。

## 第二章 黨團關係的建立與配合

在探討救國團及其舉辦之寒暑假青年活動之前，實有必要先探討該青年組織如何會組成，其組成的目的為何？雖然眾所皆知救國團與國民黨的關係甚密，但少有研究者深入去探討兩者究竟有何緊密的關係。職是之故，本章分為三節。第一節主要探討國民黨在學校建立知識青年黨部及其運用外圍社團的情形，以期清楚掌握國民黨在校園裏的組織及活動模式。第二節探討救國團的成立及其被賦予的任務，並檢視「青年大結合」的歷史分期所出現的矛盾現象。第三節探討救國團成立後黨團關係的配合，擬針對中等學校學生不得參加政黨之規定加以探討，以究明該規定何以會產生，以及其所反映出來的實際情況。藉期有助於釐清黨團關係的互動過程及青年組織舉辦假期青年活動之意義。

### 第一節 校園中國民黨的組織：知識青年黨部與外圍社團的運用

國民黨在改造方案中將「智識青年」列為該黨的社會基礎首位，顯示該黨在改造時已相當程度注意到吸收智識青年的重要性。改造期間，國民黨認為基於革命任務的要求和客觀環境的需要，必須在學校裏重建組織，從頭做起。知識青年黨部正是被寄予厚望而重建的組織。國民黨認為該黨部的工作成敗攸關國民黨整個改造前途，甚至是影響到國家民族的興亡。知識青年黨部的黨務工作亦絕不能再重蹈過去「黨員與群眾脫節，工作與實際環境脫節，黨部與學校行政互不配合，學校與社會互不連繫」，導致「黨部徒具形式，黨的決定不能貫徹實行，同志被一般人所輕視，學校成為匪諜活動的場所」的覆轍。<sup>1</sup>

早在國民黨規劃籌組救國團之前，1950年9月29日中央改造委員會第29次會議已修正通過了「中國國民黨中央直屬知識青年黨部設置原則及組織規程草案」。設置原則有二：「一、專科以上學校一概建置知識青年黨部改造委員會，由中央直接領導。二、各中等學校視其人數之多寡，分別設置區黨部、直屬區分部或小組，除省會地區者得由省改造委員會領導外，均隸歸各縣市改造委員會領導。」<sup>2</sup>知識青年黨部被賦予11項主要任務，各個黨部的名稱由中改會按照番號順序編定。<sup>3</sup>檢視其組織規程第11條表示：「本黨部採秘密方式，對外絕不公開。」

<sup>1</sup> 中國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會編印，《怎樣做知識青年黨務改造工作》，1951年2月，頁1。

<sup>2</sup> 中央委員會秘書處編印，《中國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會會議決議案彙編》，1952年12月，頁27-28。

<sup>3</sup> 這11項主要任務，分別為：「一、執行中央改造委員會命令。二、辦理原有黨員調查登記及限期納入組織工作。三、發動黨內反省檢討運動，厲行新作風。四、切實整肅原有黨員。五、徵求新黨員。六、調整所屬小組，並積極加強小組及黨員活動。七、訓練幹部及黨員。八、嚴密防制匪諜活動。九、推動校內各種學術、文化、康樂、服務活動、發展外圍組織。十、發動外圍青年團體，參加中國青年反共抗俄運動。十一、籌開黨員大會或代表大會，成立各級正式黨

<sup>4</sup>要言之，國民黨在校園內組織是被隱藏起來的。

大專院校的直屬知識青年黨部設有 4 組 1 會，第一組掌理黨員之組織、訓練、聯絡並指導其活動等事項；第二組掌理外圍青年團體之指導聯繫，並策劃展開各種學術文化康樂服務等活動事項；第三組掌理宣傳工作之指導及宣傳活動之推行事項；第四組掌理文書、圖記、會計、事務等不屬於他組之事項。此外，還設有紀律委員會。此乃為國民黨改造後的新措施，紀律委員會的設置用意在於：「黨過去失敗的內在原因，大多由於紀律廢弛，經費紊亂以及政策決議的不能實現，所以改造後設置紀律委員會，消極的意義在防止和糾正各種違反黨紀流弊的滋長，積極的意義在教育黨員樹立新的革命作風。」<sup>5</sup>紀律委員會的工作為掌理黨紀案件之審議、監察黨員、執行黨的政策命令及財務預算之稽核有關事項。<sup>6</sup>隨後，中央直屬第一至六知識青年黨部陸續成立改造委員會並選出負責人選。<sup>7</sup>概言之，主委人選除了台大之外，全由各校的校、院長擔任；各校負責訓導業務者被選為委員之比例甚高。同時，委員多具有教師身份，學生當選為委員者人數甚少。

---

部。」參見同上註。

<sup>4</sup>「中國國民黨中央直屬知識青年黨部組織規程」收錄於《中國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會會議決議案彙編》，頁 27-28。

<sup>5</sup>第一組的中心工作有辦理黨員調查登記及清理黨籍、劃編小組、指導小組會議、編擬黨員訓練資料、策動小組發展外圍團體、吸收新黨員、防制匪諜活動、考核小組及黨員工作、定期舉行小組長會議，以及從工作中選拔幹部等。第二組的中心工作有調查原有社團、發展學術、文化、康樂、服務等各種社團、積極爭取社團領導權、配合學校訓育活動領導社團工作、配合有關青年運動展開各種社團活動、於社團活動中爭取優秀份子介紹入黨等。第二組的中心工作有調查原有社團、發展學術、文化、康樂、服務等各種社團、積極爭取社團領導權、配合學校訓育活動領導社團工作、配合有關青年運動展開各種社團活動、於社團活動中爭取優秀份子介紹入黨等。第三組的中心工作為指導黨員研究本黨主義及革命理論、指導黨員出版報刊雜誌、指導報刊雜誌駁斥共匪的歪曲理論，揭發共匪陰謀及暴行、宣揚國民黨改造方案及現階段政治主張、配合校內校外各種青年活動加強宣傳、策動有關文化學術性之集會活動、舉行各種圖片漫畫等展覽、搜集有關宣傳資料等。第四組主要是辦理文書、收發圖記典守、經費收支、公務保管、會議紀錄等事務性工作。參見前引書，《怎樣做知識青年黨務改造工作》，頁 6-9。

<sup>6</sup>前引書，《中國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會會議決議案彙編》，頁 28。

<sup>7</sup>1950 年 11 月中旬，國民黨中央直屬第一（台大）、第二（師院）、第五（工專）、第六（政專）各知識青年黨部改造委員會人選已經決定，直屬第一知青黨部由傅啟學（訓導長）任主任委員，英千里（教授）、高偉時（課外活動組主任）、李文中（學生，青聯會總幹事）、袁□（學生）等人分別擔任委員；第二知識青年黨部由劉真（院長）任主任委員，肅忠國（訓導處主任）、管公度（教授）、趙友培（教授）、田漢祥（秘書）等人分別擔任委員；第五知識青年黨部由顧伯岩（校長）任主任委員，委員分別為樊哲智（教授）、林清輝（教授）、周祥（訓導主任）、呂甄（人事室主任）等人；第六知識青年黨部由周一夔（校長）任主任委員，委員分別由吳英荃（教授）、田克明（教務主任）、汪道淵（訓導主任）、萬□年（教授）等人擔任。同年 12 月下旬，中央直屬第三知識青年黨部（台中農學院）的人選出爐，由林一民（農學院院長）任主任委員，王天民（訓導主任）、都本仁（教授）、徐量如（總務主任）、尹樹生（教授）等人擔任委員。隔年一月初，中央直屬第四知識青年黨部（台南工學院）也決定由王石安（台南工學院院長）任主委，江鴻（教授）、莊君地（教授）、陳鎮惡（課外活動組主任）、于惠（生活管理組主任）等人擔任委員。參見前引書《中國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會會議決議案彙編》，第 48 次會議，1950 年 11 月 15 日，頁 65-67；第 65 次會議，1950 年 12 月 21 日，頁 89；第 71 次會議，1951 年 1 月 4 日，頁 96。

那麼，中等學校的組織情況又是如何？在中國國民黨台灣省改造委員會工作報告表示，專科以上學校之知識青年黨部改屬中央後，中等學校之知識青年區黨分部（小組）本「屬地主義」之原則，一律劃歸各縣市改造委員會管轄，省會各中等學校知識青年黨務亦交由台北市改造委員會領導。<sup>8</sup>由中央改造委員會 1951 年 1 月 8 日第 72 次會議通過的「中國國民黨知識青年區黨分部暫行組織規程」，顯示「凡有八個小組以上者，成立區黨部，三個小組以上者，成立直屬區分部，其黨員人數在八人以下者，暫設直屬小組」，「區黨分部之番號，由省縣（市）改造委員會依照數字順序編定之」。中等學校所設立的區黨部，分設有組訓、文化、總務幹事三人，其執掌分別為：組訓幹事負責掌理黨員之組織、訓練、聯絡、活動及外圍團體之指導聯繫及社會調查等事項；文化幹事負責掌理報刊之策劃、刊行及一切宣傳工作之指導、活動等事項；總務幹事負責掌理文書、會計、事務及其他總務事項。<sup>9</sup>中等學校的編制雖與大專院校有所不同，但是，中心工作則大體相同，組訓幹事的執掌即如同上述第一、二組、文化幹事的工作如第三組、總務幹事的業務如第四組。惟不同的是，各中等學校並無設置紀律委員會，而將此項工作交由各區黨部所屬的省縣市紀律委員會負責。<sup>10</sup>

知識青年黨部的組織中，小組是作為組織訓練及工作執行的基層單位，被賦予多項任務。每個小組設小組長一人，由小組的黨員互選產生。國民黨視小組長為「黨的基幹份子」，認為小組長必須具備有：黨性堅強、具領導能力及能以身作則等三條件，並作過這樣的比喻：「如果我們把黨員比做黨的細胞，小組便是黨的細胞群，小組長便是核心細胞了。」小組的編組是以班級、住地及工作志趣為原則，其中，所謂的工作志趣係指學術志趣和生活興趣，也就是說，相同科系或具有共同興趣者均可編為一小組，人數為 3-11 人。但是，國民黨希望小組編成之初，暫以 5 人為宜，原因是由於人數過少將影響會議興趣，人數過多則不易保守機密。不過，各校黨部可按照實際需要調整小組編制，無需受限於原則。<sup>11</sup>

接著，探討國民黨如何地按照既定的步驟在校園裡建立知識青年黨部並展開黨務工作。<sup>12</sup>第一步，國民黨先辦理調查工作，該工作主要的目的「在瞭解本單位所屬黨員和外圍社團的實際情形，以為劃編小組、實施訓練及發動歸隊運動、整肅運動的準備」，調查概可分為黨員調查、社團調查兩種。

<sup>8</sup> 台灣省改造委員會編印，《中國國民黨台灣省改造委員會工作報告》，1951 年 11 月，頁 5-6。

<sup>9</sup> 前引書，《中央改造委員會會議決議案彙編》，第 72 次會議，1951 年 1 月 8 日，頁 96、98-99。

<sup>10</sup> 前引書，《怎樣做知識青年黨務改造工作》，頁 9。

<sup>11</sup> 小組被賦予的任務有：1. 執行上級之命令、2. 研討對黨政社會興革事項並為具體之建議、3. 講習本黨改造案及有關改造法規、4. 宣揚本黨主義與改造之意義及現階段政治主張並研擬施行辦法促其實現、5. 實行反省檢討勵行新作風、6. 切實整肅本組黨員、7. 實施黨員思想生活及工作之訓練、8. 調查社會動態並將民眾要求反映上級，特別注重對當地勞動及苦難群眾之服務、9. 勵行防諜肅奸、10. 發動黨員在群眾中建立領導及社會服務示範作用、11. 決定本小組工作進行方策及分配黨員工作、12. 徵求並審查新黨員、13. 舉薦優秀黨員，及 14. 徵收黨費等。同上註，頁 9-12。

<sup>12</sup> 有關知識青年黨部在學校展開黨務工作的過程，頗為完整地被紀錄在前引書，《怎樣做知識青年黨務改造工作》，頁 13-66。

黨員調查工作如何進行？由於國民黨認為黨在學校裡的活動是絕對秘密的，因此，工作絕不能以公開的方式進行。那麼，如何能以秘密的方式調查出校園裏到底有多少黨員，國民黨認為僅能從「個別的、側面的方式來進行」。建議對身分不明者可採取下列幾項調查方法：一是向訓導處、人事室、總務處調閱學生、教職員和工友的名冊，從中查看師生有無黨籍的登記紀錄。二是向所在地的區域黨部調閱黨員名冊，因為「凡是辦理過登記手續的同志，區域黨部是有名冊可查的」。三是請已知身分的國民黨員提供名單。四是從教職員、學生、工友過去的學歷和經歷中去判斷其是否有黨籍，然後再以側面的方式進一步訪問或調查。五是以秘密的方式，商請訓導處或人事室的「國民黨負責同志」印發一種一般性的調查表格，發交給教職員、學生和工友填寫，其中，也把黨部所要調查的部分列入其中。國民黨希望這項調查工作能在很短的時間內完成，調查不必過細，只需知道黨員的姓名、住址及現在職務即可，「絕對不可在調查工作進行中暴露了黨的組織，亦不可引起同志或群眾的疑慮。」另一個調查工作為社團調查。其範圍相當廣泛，社團泛指「學校裡各種學術的、康樂的、服務的、政治的、交誼的團體而言，勿論它是學生組織的、教職員組織的、工友組織的都包括在內。」國民黨認為調查公開社團的方法很簡單，因為「訓導處都有詳細的登記，可向訓導處負責同志索閱登記表冊」，但是調查秘密社團就沒有那麼容易，這「就要靠每一個同志的隨時注意，發現了有秘密團體的存在，就要根據線索追究下去，一定要全盤瞭解為止。」社團調查工作必須徹底掌握學校內所有的「社團名稱、人數、組織背景和淵源（包括成立的日期、經過和發起人）、社團的組織份子和領導人、組織概況工作計劃和活動情形、本黨同志參加的人數和掌握的程度、社團的經費來源。」這項調查社團工作，實為國民黨發展、領導、控制外圍社團之準備工作。<sup>13</sup>

第二步工作為發動黨員歸隊運動。「它的目的是使脫離組織的同志自動地歸入組織，以便重整組織陣容積極開展工作。」大專院校在歸隊運動展開前，需先召集全體改造委員及工作幹部舉行黨員歸隊工作會議，會議主要商討事宜有「研究黨員規定實施辦法及有關法令、決定規定運動期間、分配工作、決定登記地點、注意保持秘密的方式」等，歸隊運動最好能選擇一處僻靜之所，辦理登記，以保持秘密。」對於那些優秀但未能自動歸隊者，應派人聯絡、誠懇勸導，務使他們能夠重回國民黨的懷抱。歸隊運動黨員登記結束後的十五天內，知識青年黨部必須將報到的黨員完全納入組織，劃編為小組，開始定期舉行小組會議。中等學校區黨分部的黨員歸隊運動則依照區域黨部的規定辦理。黨員歸隊運動時間從1951年1月4日起至23日為止。<sup>14</sup>

第三步為發動黨員整肅運動。黨員整肅運動被國民黨視為是「改造期間最重要而且最繁難的一件工作」，其目的是為了「要把寄生在本黨裡的腐化惡化、投

<sup>13</sup>前引書，《怎樣做知識青年黨務改造工作》，頁16~19。

<sup>14</sup>前引書，《怎樣做知識青年黨務改造工作》，頁19~24。



機動搖的份子清出去，讓優秀的革命的份子走進來。」一洗過去國民黨內部因有「貪污腐化、投機取巧、唯利是圖份子的滲入，而使整個黨的紀律廢弛，組織渙散」的恥辱。<sup>15</sup>此項運動的步驟，首先召開整肅會議，舉辦會議的用意是：「1. 講解整肅法令決定實施計劃、2. 宣達整肅意義鼓勵同志檢舉，以及 3. 完成準備事項搜集有關整肅資料。」接著，辦理幹部整肅，「因為幹部份子為整肅工作的執行者」，「所以在整肅黨員之先，必須先整肅幹部份子。」幹部先行整肅後，接著就是整肅原有黨員。黨員整肅的程序分為檢舉、審議、制裁三階段。國民黨規定了各級黨部審議的時間，「小組不得超過四星期，區黨部不得過三星期，省縣黨部各不得超過二星期」，並要求整肅工作務必在絕對保密的情況下進行。整肅期間，「無論幹部份子或黨員，如被檢舉或審議，在上級沒有決定對其制裁前，仍不影響其參加黨的活動。」然而，伴隨著整肅運動可能導致有人被停止黨權或被開除黨籍的結果，因此，知識青年黨部在該運動結束後，需依實際情況重新調整內部組織及小組，以符合黨的需求。<sup>16</sup>

知識青年黨部也同步進行黨籍整理工作。此項工作對國民黨在校從事黨務工作者的助益為：藉此可掌握組織陣容，以鞏固本身力量；並有助於瞭解工作環境，以確定工作策略。國民黨常使用的幾種黨籍應用表冊及其功用如下：

一、黨員登記表：「這是一份黨員個人詳歷表，從這裡我們可以看出每個同志的出身、經歷、個性志趣，和黨團經歷等，每個同志應具備一份。」二、編組名冊：「這是一本組織陣容錄，從這裡我們可以看出各組的實力、大小，以為今後組織運用上的參考。」三、分佈記錄冊（請參見表 2-1、2-2）：「這是一本部署力量的冊子，從這本冊子裡可以看出我們同志在院、系、科、班級及住地的情形，幫助我們決定全面性的作戰準備」、「本冊適用班級及住地同志分佈記載。」四、人事調查表（請參見表 2-3）：「這是一本作戰計劃的冊子，從這裡我們可以看出每一院、系、科、班級及住地裡人事上的特殊情形，幫助我們決定應攻應守的作戰策略」、「本冊適用優秀同學的登記、特種人才的登記、和匪諜嫌疑分子的登記。」五、入黨申請書：「這是吸收新黨員時用的。」六、新黨員申請入黨名冊：「這是彙報入黨申請書時用的。」七、幹部分子名冊：「這本冊子是專備幹部份子任免登記用的。」<sup>17</sup>綜上可知，學校裏每一個人都成了被紀錄及調查的對象，幾無一倖免。

<sup>15</sup> 前引書，《怎樣做知識青年黨務改造工作》，頁 26-27。依照國民黨改造綱要第八條規定，整肅對象為共有八種：「1. 有叛國通敵之行為者。2. 有跨黨變節之行為者。3. 有毀紀反黨之行為者。4. 貪污瀆職之行為者。5. 生活腐化劣跡顯著者。6. 放棄職守不負責任者。7. 信仰動搖工作弛廢者，以及 8. 作不正當經營以獵取暴利為目的者。」

<sup>16</sup> 前引書，《怎樣做知識青年黨務改造工作》，頁 24~35。

<sup>17</sup> 前引書，《怎樣做知識青年黨務改造工作》，頁 35~43。

表 2-1 分佈記錄冊（住址）

宿舍別	人數	同志數	同志與非同志比例	環境概述	工作單位

資料來源：中國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會編印，《怎樣做知識青年黨務改造工作》，1951年，頁38。

表 2-2 分佈記錄冊（班級）

院別	科系別	班級別	班級人數	同志人數	同志與非同志比例	環境概述	工作單位

資料來源：同表 3-1，頁 39。

表 2-3 人事調查表

姓名	院別	系科別	班級別	特殊記載	接近同學姓名	主持同學

資料來源：同表 3-1，頁 40。

知識青年黨部為了「提高黨員和幹部份子的思想教育與政治教育，加強和充實鬥爭力量」，定期舉辦小組會議、小組長會議及工作會議。小組會議每星期舉辦一次，每次以不超過兩小時為原則。小組會議乃為國民黨「同志們交換意見、研討問題、策動工作及檢討生活的基本活動」，亦是「黨的最重要、最基本的工作。」知識青年黨部建議舉行會議的方式及地點不拘，應以「越生動活潑，越輕鬆愉快越好，應該不拘泥於形式，打破一切沈悶呆板的開會習慣，舉行的時間須設法利用業餘課餘時間，不妨礙工作學業為原則」、「小組會議最好能在校外舉行」，可以以近郊旅行、聚會或茶會等方式來舉行，惟活動需絕對保守秘密。小組長會議乃是「黨的重要基層幹部份子訓練」，每月至少舉行一次。討論內容主要有四：一是報告檢討各小組工作及策劃未來工作。二是提出各小組所遭遇的困難及研討解決之道。三是報告以小組為核心的外圍社團活動情形，並建立橫的聯繫，以期在工作上能取得密切配合。四是研究工作方法的改進之道。會中亦可邀請「學術有研究的同志或上級作專題演講，備作決策與工作的參考。」最後，工作會議每學期至少舉行兩次，出席者以全體改造委員（區黨分部為全體籌備員）、紀律委員會委員、各組總幹事及幹事（區黨分部為各負責幹事及全體工作同志），以及各直屬小組組長，並請上級派員參加指導或講評。舉行的地點選在校外能守秘密的地點，會前先由改造委員會各組（區黨分部由籌備員及各幹事）擬定工作報告和計劃，以及印發會議程序、討論大綱和有關資料。工作會議是以檢討成效、

擬定計劃、研究方法、解決問題及建議改進事項等作為會議的主要內容。<sup>18</sup>

知識青年黨部建立後必須開始進行活動，但是由於學校黨部為秘密組織，故需利用其他的組織，而「這種為工作需要而成立的公開組織就是外圍社團。」要言之，透過公開組織外圍社團的名義來推行秘密組織知識青年黨部的活動，便是國民黨在學校主要的運作模式。據國民黨內部資料顯示，組織外圍社團的目的有三，一為擴大黨的影響，二為鞏固黨的組織；三為發展黨的組織。總括而言，國民黨認為：「任何一個政治性集團為避免敵人的破壞和打擊，必須要在錯綜複雜的環境裡把自己構成一座無形的戰鬥堡壘。」因此，「黨部在學校裡要順利的展開工作，必須要組織外圍社團來掩護自己，每個小組或每個黨員都成為一個核心，以此核心發展為一個社團，再由這些核心與黨部組織密切的聯繫起來，一切工作透過外圍組織來推動，那麼一般人就只看見黨的影響，找不到它的組織，只有黨的活動，看不到它的份子，這是一種高度技術的運用，也是組織外圍社團一項重要的作用。」透過上述方式，將黨的意志由小組及黨員帶到其所領導的社團之中，進而「變成各社團一般群眾的意見而能公開的表達出來，就是要使一般群眾，在不知不覺中接受了本黨所決議的影響，完成黨的任務。」不但如此，國民黨亦可以藉由外圍社團的活動「去考察、去接近、去物色、去羅致」黨所需要的人才。國民黨認為，「只有在社團活動中才可以知道誰有才幹，誰思想正確，所以吸收黨員、發展組織是組織外圍社團另一重要目的。」<sup>19</sup>由上可知，在國民黨的運用下，社團已不僅是社團，除了它本來應有之原貌外，也添加貫徹國民黨政策、隱藏國民黨組織，以及吸收國民黨黨員的政治性功能。

那麼，國民黨又是如何地掌握或建立這些外圍社團呢？知識青年黨部編印的《怎樣做知識青年黨務改造工作》一書提供了幾個要領，頗值得參考：首先，如上文所述，藉由社團調查可充分掌握「在學校裡已經有些什麼社團，那些社團的性質怎麼樣？從事些什麼活動？組織的成份如何？傾向怎麼樣？同學對他的反應怎麼樣？還有些什麼工作沒有社團擔任？還可以組織些什麼新社團？有無新社團醞釀成立？」知識青年黨部要求這些調查必須確實地以表冊紀錄下來，以免「舊的工作同志離開崗位，新的工作同志就失去依據。」調查工作結束後，便可依造實際的需求組織新的社團，知識青年黨部希望國民黨的每個小組都能夠發展出一個外圍社團，表示「如果一個小組是五位同志，每一位同志能聯絡五個中立同學，那麼這一個小組所發展的社團就有二十五個人參加。」亦可聯合幾個小社團來組織大一點的社團。不過必須謹守一項原則，「就是不論小社團或大社團必須根據學校環境、黨的需要和導引同學的興趣來建立，否則這個社團一定是沒有意義不能展開活動的。」

上述乃為新社團的建立情形，但有必要說明的是，國民黨在學校成立黨的組

<sup>18</sup> 前引書，《怎樣做知識青年黨務改造工作》，頁 43~54。

<sup>19</sup> 前引書，《怎樣做知識青年黨務改造工作》，頁 54~62。

織時，學校裏已有許多社團存在。如何設法爭取這些舊社團，知識青年黨部表示，需依照這些社團的性質來採取不同的方式進行。像是系科會、班級會、同鄉會、校友會等，它們都是給具有特定身份的同學參加，因此，「要爭取這些社團必須先選定必具有這種特定身份的同志分別作私人情感上的聯繫，然後以服務的忠誠去影響多數同學，就很容易達到爭取的目的。」至於，其他社團的爭取，則要清楚瞭解這些「社團的成份，可能的傾向，那些是在社團裡的活躍份子，這些份子的情況如何，然後再分配同志去分別參加」，知識青年黨部提醒黨員，「要根據各社團的情況和學校的客觀情勢與自己的實力作一個通盤籌劃，那些社團要積極爭取，那些社團只作消極的監視，那些要攻堅，那些要包圍，那些要從人家不注意的地方下手。」知識青年黨部也告知在校黨員幾點如何領導外圍社團的原則，分別為：

- 一、社團的職員應盡量讓中立同學擔任，我們的同志採取盡力協助的方式，使中立的同學在不斷的工作中漸漸與我們站在一條戰線上。
- 二、應該隨時注意每個中立同學的觀感與見解，用尊重他們的態度，有時用感情，有時用理智去影響他們，進而使之與我們站在一起。
- 三、不要時時刻刻想控制，尤其不要以為事事能控制就能運用自如，一有不能控制的情形就感覺失望甚至就把這個社團放棄，這是最要不得的。
- 四、每個社團都要使他有適當的工作，工作是維持社團發展的重要因素，沒有中心的經常的工作，一個社團是無法維繫其份子的。
- 五、注意各社團之間工作上的配合和聯繫，所謂配合是為了發揮黨部社團活動的工作效能，因為一件事要發生影響力量，單憑一二個社團活動是不夠的，必須互相呼應、互相襯托、互相支持才能產生大的效果，所謂聯繫是要使性質相近的社團彼此間用各種聯誼觀摩合作的方式建立起他們之間的團體友誼，以便工作上的運用。
- 六、注意校內社團與校外青年社團的經常聯繫與工作配合，譬如中國青年反共抗俄聯合會有什麼活動，校內社團應策動使之響應，反之，青聯會也應該協助校內社團的活動，這樣可以聲勢壯大擴張效果。
- 七、尊重民主精神，用討論會議來決定問題溝通意志，多數人的意見要尊重，少數人的意見亦不可忽視。
- 八、切忌風頭主義英雄思想，任何工作要起領頭作用，對中立同學要以服務精神以博得其信任，以爭取信任來爭取領導。
- 九、對於優秀而固執的同學，要耐心的說服，對於不利於我們的頑

固份子，應用群眾包圍方式來打擊他，不要自己出面，小的意見可以犧牲，大的原則必須（把）持。<sup>20</sup>

由上顯示國民黨領導社團是頗具技巧性的，社團幹部並非全由國民黨籍者擔任，刻意拉攏中立的同學成為領導社團的重點工作之一。同時，也反映出國民黨認為無論是校內的外圍社團，或是與校外的青聯會，都必須相互配合與聯繫，以收最大之功效。

那麼，外圍社團又應該舉辦何種活動呢？知識青年黨部建議舉辦的活動可分為三類，第一類為學術文化，可以「組織以科系為主之文學、政治、經濟、理化等學術研究會，經常舉辦關於學術性的座談，講演以及論文競賽等活動。」又或者可以「組織劇團、歌詠隊、美術研究會，舉辦話劇公演、歌唱會、美術展覽以及有關戲劇音樂方面座談講演及獎勵創作等。」第二類為康樂活動，可「組織各種球隊田徑隊，利用課餘時間，經常舉行各種球類田徑游泳爬山等比賽，利用假期舉辦郊區旅行，定期聯合各社團舉辦同樂晚會。」第三類為社會服務，「在招生時組織考生服務團，為投考學生服務，開學時從事各種有關新生的服務工作，平時可就同學及環境需要展開其他服務工作。」無論舉辦何種活動，必須注意的原則是，「一面要適應多數同學的需要，另一方面要顧及發動的可能性，即顧及社團組成份子的個性與志趣」，「目的是要使外圍社團擴展使黨的組織鞏固，不斷將優秀同學吸收到黨裡來，使黨的組織日益發展。」<sup>21</sup>

綜上所述，校園裏的國民黨組織是隱藏起來的，黨的活動是透過公開的外圍社團來進行，國民黨以成立及控制、領導社團作為在校園裏發展組織的重要方式，而這樣的模式過去常為研究者所忽略。過去研究者如龔宜君等學者常視國民黨在校園裏是以滲透的方式進行黨的領導與控制，<sup>22</sup>雖然此一論點有相當參考價值，但單由滲透一詞實無法正確表達及涵蓋國民黨在校園裏的運作情形。筆者認為國民黨在校園裏是採取秘密組織進行黨的領導，以小組作為黨最基層的組織，由小組彼此之間的聯繫，透過外圍社團的領導與控制，進而在無形中發揮貫徹黨的決策及影響力，國民黨在校園裏的活動及發展的模式，實是以黨的小組來領導控制外圍社團，藉由公開的外圍社團來掩護及執行國民黨秘密組織的決策和活動。而這樣的運作方式又得力於各大專院校知識青年黨部主要負責人的身分多為該校之校長、院長，委實也讓黨務工作得以更加順利推展。由表 2-4 可知，一九五〇年代國民黨知識青年黨部建立之後，其外圍社團的發展情況。

<sup>20</sup> 前引書，《怎樣做知識青年黨務改造工作》，頁 62~64。

<sup>21</sup> 前引書，《怎樣做知識青年黨務改造工作》，頁 64~65。

<sup>22</sup> 龔宜君，《「外來政權」與本土社會—改造後國民黨政權社會基礎的形成（1950-1969）》，台北：稻鄉出版社，1998 年；〈黨國體制下的台灣校園：國民黨改造後知青黨部對校園的滲透〉，《現代學術研究》，7 期，1995.12，頁 105-128。

表 2-4 外圍社團組織發展情況統計表

黨部名稱		第一 知 識 青 年 黨 部	第二 知 識 青 年 黨 部	第三 知 識 青 年 黨 部	第四 知 識 青 年 黨 部	第五 知 識 青 年 黨 部	第六 知 識 青 年 黨 部	第七 知 識 青 年 黨 部	第八 知 識 青 年 黨 部	第九 知 識 青 年 黨 部	第十 知 識 青 年 黨 部	第十一 知 識 青 年 黨 部	第十二 知 識 青 年 黨 部	直 屬 第 一 知 識 青 年 區 黨 部	直 屬 第 二 知 識 青 年 區 黨 部	總 計
1951 年	學術性	5	2		1				尚 未 成 立	尚 未 成 立	尚 未 成 立	尚 未 成 立	尚 未 成 立	尚 未 成 立	尚 未 成 立	8
	康樂性	2	5	3		1										11
	聯誼性	4	2	2												8
	綜合性	6	3	1	3	1	1	2								17
	合計	17	12	6	4	2	2	2								44
1952 年	學術性	3	19	4	2	2	2		尚 未 成 立	尚 未 成 立	尚 未 成 立	尚 未 成 立	尚 未 成 立	尚 未 成 立	尚 未 成 立	32
	康樂性	16	16	5	5		6									48
	聯誼性	1		1		3										5
	綜合性	11	7	5		3	7	2								35
	合計	31	42	15	7	8	15	2								120
1953 年	學術性	26	11	3	5	3	2	2	1							53
	康樂性	20	8	6	2	1	2	1	1							41
	聯誼性	8		2	1		3	2	3							19
	綜合性	25	1	3	1	2	1	1	3							37
	合計	79	20	14	9	6	8	6	8							150
1954 年	學術性	17	10	7	4	6	6	5	2							57
	康樂性	15	14	2	6	2	1		2							42
	聯誼性	6	5	2		6	3	6	7							30
	綜合性	4	3	6	1	3	4	2	3							26
	合計	42	32	17	11	17	14	13	9							155
1955 年	學術性	30	10	7	8	9	8	7	2							81
	康樂性	32	14	2	5	7	2	3	2							67
	聯誼性	10	5	2	3	5	2	1	2							30
	綜合性	17	3	6	3	2		1	3							35
	合計	89	32	17	19	13	12	12	9							213

1956 年	學術性	30	8	8	8	9	8		4						75	
	康樂性	32	7	5	5	7	2		2						60	
	聯誼性	10	2	1	3	5	2		3						26	
	綜合性	17	71	7	3	2			3						103	
	合計	89	88	21	19	23	12		12						264	
1957 年	學術性	31	13	9	15	9	12	11	3		6	6	6		121	
	康樂性	18	10	6	9	7	4	11	10		9	8	3	4	99	
	聯誼性	28	2	1	4	8	1	2	9		4	8	3		70	
	綜合性	15	16	7	1	2	1	11	1		1	6	1	1	63	
	合計	92	41	23	29	26	17	35	23		20	28	13	5	352	
1958 年	學術性	30	9	11	15	6	13	12	2	4	12	8	5	1	3	124
	康樂性	20	14	6	11	6	8	10	2	4	5	6	3	7	3	112
	聯誼性	29	2	1	3	5	3	2	2	1	4	9	3	4	9	77
	綜合性	14	15	8	1	2		14	1	4	1	8	1	2	1	72
	合計	93	40	26	30	19	24	38	7	13	22	31	12	14	16	385
1959 年	學術性	28	10	11	15	6	14	13	2	4	5	8	5	3	3	127
	康樂性	20	15	6	12	6	10	11	2	4	12	6	3	4	3	114
	聯誼性	29	2	1	3	5	3	2	2	2	4	9	3	4	9	78
	綜合性	16	15	8	4	2		14	1	10	1	8	1	4	1	85
	合計	93	42	26	34	19	27	40	7	20	22	31	12	15	16	404

資料來源：中央委員會第一組編印，《知識青年黨部工作概況》，1959年7月，頁40。

說明：1959年統計資料截至6月30日為止。

不過，顯然早期國民黨各知識青年黨部與外圍社團的關係較為鬆散，並未真正能夠運用組織力量，發揮黨團影響作用，致使外圍社團的組織幾同虛散，各項活動大多不能達到預期效果。有鑑於此，1952年國民黨指示「各黨部重新調整社團組織，運用組織力量，支持優秀學生同志，爭取社團領導權，積極展開活動。」經過調整後，社團數顯然比前一年增多，康樂性及綜合性之社團明顯地增長，學生參加社團的比例增加，據統計，當時7所國民黨設有知識青年黨部的大專院校的學生總數共有9,292人，其中，參加社團者4,273人，佔各校學生總人數的46%。<sup>23</sup>到了1953年11月，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第一組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第三次全體會議黨務報告中表示，國民黨各黨部舉凡在黨的宣傳工作與吸收新黨員的工作，均已能透過社團配合展開，成效甚著。而社團也已有蓬勃的發展，從社團120個，參加者4,273人，增加到社團155個，參加者11,774人。可見當時國民黨已能透過外圍社團進行黨務運作。至於，各外圍社團所舉辦的主要活動，絕大多數均與國民黨有關，例如國民黨提到1953年5至9月份的黨部社團活動主要

<sup>23</sup>中央委員會秘書處編印，《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第二次全體會議黨務報告》，1953年5月，頁20-21。

有五，分別為：1.出版各種宣傳刊物；2.舉辦各項學術講座；3.策動學生參加軍中服務，及暑期青年戰鬥訓練；4.舉辦考生服務；5.策動學生參加抗暴遊行，及各項愛國活動。<sup>24</sup>要言之，名義上看似由外圍社團發起及舉辦的活動，其實大多都是國民黨想要辦的。

---

<sup>24</sup> 中央委員會秘書處編印，《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第三次全體會議黨務報告》，1953年11月，頁23-24。



## 第二節 國民黨與救國團

### 一、從籌組到定名

當青聯會運作之際，國民黨內實已有另立新青年組織之構想，這個新的青年組織成立之後名為救國團，其籌組緣起於國民黨總裁蔣介石在黨內的指示。1951年2月8日，蔣介石於中央改造委員會第82次會議中提出十項指示，其中第八項為「發動青年和婦女運動」，要求成立青年反共先鋒隊及婦女反共愛國會等組織。<sup>25</sup>為何蔣介石這時會要求黨內必須成立青年先鋒隊？極可能是與1951年1月29日國民黨內通過了「中國國民黨現階段青年運動指導方案」有關。<sup>26</sup>2月14日中改會第85次會議決定遵照蔣介石的指示，將成立青年反共先鋒隊列入該年度國民黨黨務工作主要目標第11項。<sup>27</sup>經過中改會第二組數度召集「有關青運同志」商討之後，5月中旬，第二組於中改會第132次會議提出〈籌組青年反共先鋒隊原則草案〉，其內容概分為幾部分：<sup>28</sup>

首先，先鋒隊的組織方式採取公開方式進行，以在校高中以上青年及社會青年為對象，國民黨則透過黨團來領導其組織、指導其活動。組織原則採民主集權制，個人服從組織，下級服從上級，組織決定一切，以求意志統一，力量集中。組織採取類軍事的編隊方式，共分為五級，最基層為小隊，由7-15人組成；分隊由3-9個小隊組成；中隊由3-9個分隊組成；大隊依地區由若干中隊組成；總隊設於中央政府所在地，由若干大隊組成，並得設立指導設計機構。其次，先鋒隊的幹部分為兩種，一種為領導幹部，各級隊長籌備期間由上而下指派國民黨內優秀同志充任，籌備完成由下而上選舉產生。另一種為工作幹部，以調用為原則，由上而下指派。復次，先鋒隊擬實施的訓練有五，分別為：「一、政治訓練：加強三民主義的思想教育提高政治水準，以養成貫徹主義的青年鬥士；二、戰鬥訓練：學習軍事技能培養戰鬥心理準備參加第一線戰鬥；三、技能訓練：提高工作能力研究工作方法以擔負各種服務工作；四、生活訓練：提高勤儉樸實的風氣養成克苦耐勞的習慣；五、體格訓練：鍛鍊健全體格培養勇敢精神。」先鋒營的任務與工作分為三階段，第一階段為反攻前，任務是去除依賴心、轉移社會風氣、創造戰鬥環境，其中心工作有六。<sup>29</sup>第二階段是反攻時，任務是隊員人力物力財

<sup>25</sup>參見前引書，《中國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會會議決議案彙編》，第82次會議，1951年2月8日，頁112。

<sup>26</sup>參見前引書，《中國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會會議決議案彙編》，第78次會議，1951年1月29日，頁103。

<sup>27</sup>參見前引書，《中國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會會議決議案彙編》，第85次會議，1951年2月14日，頁116。

<sup>28</sup>中國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會第132次會議紀錄，油印本，1951年5月15日。

<sup>29</sup>同上註。中心工作有：「一、加強宣傳：配合政府把握時機展開各種反共抗俄增進政府和領袖威信的宣傳活動；二、服務工作：舉辦各種社會民眾服務及有關青年升學就業輔導工作；三、社會調查：協助政府保密防奸檢舉違法奸商根據所學以實習方法作各種技術性的政治經濟社會等調查與統計提供政府參考；四、勞動增產：推行社會克難運動由勵行戰時生活做起；五、發

力充實作戰條件隨軍反攻，其中心工作有三。<sup>30</sup>第三階段為反攻後，任務是澈底肅清共匪鞏固治安重建社會秩序，其中心工作有五。<sup>31</sup>此外，草案中並建議對高中以上在校青年普遍實施軍事政治訓練，以利青年反共先鋒隊之發展，並作動員全體在校青年之準備。

由上顯示，中改會第二組所規劃的新青年組織是採取以公開方式進行組織運作，國民黨則透過黨團方式領導該組織，相較於當時正在運作的青聯會，這個新規劃的組織不但已有各階段明確的任務及訓練項目，且是經過國民黨內部討論所規劃出來的，而以個人作為吸收對象。這樣的組織形態對國民黨有何助益？對此，由當天會議蔣經國提出的三點意見可得到答案。<sup>32</sup>顯然的，蔣氏認為以個人作為組織對象最大好處有助於國民黨吸收青年入黨。他一方面認為新組織成立後有必要兼併以個人為單位的組織，藉以擴大集中力量；另一方面則認為這個新組織雖與青聯會具有同樣的性質，但是青聯會是以團體作為組織單位，而與先鋒隊以個人作為組織對象並不相同。蔣經國雖未明講，但可能表達的意涵為：即使要成立先鋒隊，青聯會似仍有存在的必要。換言之，先鋒隊成立之初並未有直接取代青聯會的打算。

當日會議對該草案進行討論後，決議推谷正綱、張其昀、陳雪屏、鄭彥棻、蔣經國、郭澄、連震東等人組成小組，根據會中之意見詳加研提具體方案，再行核議。由谷正綱召集組成小組詳加審議，並邀有關機關負責人參加討論，<sup>33</sup>經小組一再開會研討，歷時半年，而於 11 月 5 日中改會第 235 次會議提出〈籌組中國青年反共先鋒隊原則草案〉。<sup>34</sup>

---

動捐獻：利用時機配合政府舉行一人一物、一人一元、一人一書、一縣一機等捐獻運動。」

<sup>30</sup> 同上註。中心工作有：「一、軍中服務：發動敬軍、愛軍、勞軍運動以及幫助前方軍事性的勞動與醫藥救護；二、戰地勤務：參加防空、救護工作運輸工作、組織戰地工作隊，隨軍反攻擔任情報、通訊、救護擔架組訓民眾等工作。三、參加戰鬥：如部隊需要隨時武裝做下級軍事幹部及列兵之補充，直接參加戰鬥行動。」

<sup>31</sup> 同上註。中心工作有：「一、清理戰場：每於戰鬥勝利後協助國軍掩埋屍體，管理俘虜、收集戰利品統計戰果資料等有關清掃戰場工作；二、安撫民眾：在收復城鎮時代表國軍隊一般民眾即時展開各種撫慰工作以去除驚恐心理，爭取民心信賴政府取得合作；三、救濟難胞：隨帶政府救濟物資對收復地區之無衣無食無助之被難同胞辦理急賑安置遣送等救濟工作；四、維護治安：組織青年協助地方政府辦理消防維持交通恢復電訊及有關治安之維持等工作；五、建立秩序：協助政府清查戶籍調查潛伏匪諜受理告密登記傷亡重編保甲必要時臨時從事保甲工作以便鞏固治安，儘速恢復地方秩序。」

<sup>32</sup> 蔣經國表示：「一、本黨對青年運動亟應做明確之決策與積極之領導，第二組所提籌組青年反共先鋒隊原則草案第二條規定，以個人為組織單位確有必要，因中國青年反共抗俄聯合會係團體為組織單位，其對反共抗俄之工作固有良好之成就，然在黨的組織意義上則必須以個人為單位，始能組訓優秀青年準備吸收入黨。二、黨對今後青年運動必須統一領導，凡有關青年運動之團體均應由黨指揮與運用，青年反共先鋒隊組織成立後，一切以個人為單位之組織，似宜自動解散，一併加入先鋒隊，俾能集中力量。三、關於如何統一青年運動一點，擬請仍由第二組擬具統一青年運動方案，一併提會討論。」參見同上註。

<sup>33</sup> 參見前引書，《中國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會會議決議案彙編》，第 132 次會議，1951 年 5 月 15 日，頁 174。

<sup>34</sup> 中國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會第 235 次會議紀錄，油印本，1951 年 11 月 5 日。

這份草案提出前，中改會第二組曾擬訂出兩份草案，分別為〈青年反共先鋒隊組織計畫綱要〉及〈青年反共先鋒隊工作綱領〉。前者係依據中改會 132 次會議所提出的〈青年反共先鋒隊原則草案〉修改而成，與原草案較明顯的差異有二：一是擬將青聯會併入先鋒隊，略謂：「為統一青年的力量與行動，中國青年反共抗俄聯合會所屬各工作隊均納入青年反共先鋒隊，以奠定青年反共先鋒隊的基礎。」（第三點）二是打算以在校青年為主要對象，略謂：「青年反共先鋒隊的組織成員，以在校青年為主要對象，次為農工及各種職業青年」（第四點）。換言之，此時第二組所規劃的先鋒隊已有打算合併青聯會，並以在校青年作為主要吸收對象的構想。後者除闡述成立先鋒隊的理念外，任務與工作大致與〈青年反共先鋒隊原則草案〉雷同，仍區分為三個階段而賦予不同的任務，並列出工作態度與方法之準則，可謂是〈青年反共先鋒隊原則草案〉的再延伸。<sup>35</sup>雖然第二組擬訂出上述兩份草案，然而，此時先鋒隊的籌劃並不順利。李煥對此曾表示：「（由於）眾人對於青年領導問題的意見不甚一致，以致於青年反共先鋒隊組織的籌劃有被擱置的情況出現。」<sup>36</sup>

這一段期間，蔣經國也召開了兩次「青年問題座談會」。蔣經國手札曾寫下「擬於下週召開一次青年組織座談會，參加人數由十人至十五人，可先擬一名單。交李煥同志辦」的字句。<sup>37</sup>第一次會議於 9 月 11 日舉行，參加者有王志鵠、王昇、章群、李煥、錢野桐、蕭永泰、范魁書、聶鍾杉、江海東、王樹權、江國棟、傅雲、黎元譽、沈祖懋、俞諧、高偉時等人，眾人廣泛討論青年運動問題。蔣經國在會中總結指出在國家存亡關頭上，救黨要比救國來得更重要、更迫切，並強調今後的青年運動應該在國民黨的主義和政治主張之號召下動員起來。<sup>38</sup>

10 月 4 日，蔣經國召開第二次青年問題座談會，出席者幾與第一次相同，討論議題為青年反共先鋒隊。會中，李煥宣讀上述第二組所擬訂之〈青年反共先鋒隊組織計畫綱要〉及〈青年反共先鋒隊工作綱領〉兩份草案。接著，眾人陸續發表意見。最後，蔣經國作成五點結論，表示：國民黨總裁蔣介石提出組織青年反共先鋒隊具有遠大的政治目的及時代意義。先鋒隊必須歸根於國民黨，性質應屬於政治性，其成立的目的是在於培養革命的新生力量，而讓環境來決定應採秘密或公開的組織。並批評一般人認為青年只需在校讀書是死讀書，也是一種反動思想，認為只要能發動青年參與，

<sup>35</sup> 〈青年問題（第二次）座談會記錄〉，1951 年 10 月 4 日。收錄於《蔣經國總統文物—總政治部任內重要文件》，檔號：3010.82/5044.01-053，國史館典藏。

<sup>36</sup> 〈青年問題（第一次）座談會記錄〉，1951 年 9 月 11 日。收錄於《蔣經國總統文物：總政治部任內重要文件》，檔案號：3010.82/5044.01-053，國史館典藏。

<sup>37</sup> 《蔣經國總統文物：民國四十年蔣經國手札》，檔案號：005-010502-00760-001。該文附註署名及日期寫的是「經 九、廿九」，不過卻寫在下一條目「九月二十日 國貨公司四樓，可撥為軍中之友社用。辦公室周主任。蔣經國 九、廿」之前，筆者初步研判日期應為八月二十九日之誤。

<sup>38</sup> 前引文，〈青年問題（第一次）座談會記錄〉。

以任何方式來進行均無不可。<sup>39</sup>

11月5日中改會第235次會議召開前，李煥交了幾份資料給蔣經國過目。其中，有一份資料特別值得注意，其名為〈自籌備青年反共先鋒隊問題提出後一般反對者所持理由〉，內容如下：

- 一、青年反共先鋒隊成立以後，恐將再蹈三民主義青年團之覆轍，形成組織對立，影響黨的領導。
- 二、目前台灣環境安定，社會進步，青年反共先鋒隊成立以後，恐將影響安定，妨礙進步。
- 三、青年反共先鋒隊成立以後，必以學生為主要對象，足以影響學生學業。
- 四、青年反共先鋒隊成立以後，如少數學生參加，多數不參加，增加學校管理上之困難，故以各校全體學生參加較為方便。
- 五、青年反共先鋒隊成立以後，必須大量經費，增加政府財政之困難。
- 六、目前反共無期，青年反共先鋒隊成立以後，無事可做，恐將徒具組織形式。
- 七、青年組織教育性應重於政治性，青年反共先鋒隊如必要成立，應偏重技能方面之訓練。
- 八、青年反共先鋒隊之戰鬥意味太強，一般青年之家長必然阻止青年參加，恐難收預期效果。<sup>40</sup>

由上顯示，先鋒隊籌劃期間反對其成立的理由不少，這些反對理由若不加以克服，勢必妨礙先鋒隊的籌組。對此，李煥擬具一份〈對於青年反共先鋒隊的見解〉，一併附呈給蔣經國參考，該文頗足以反映出「蔣經國系」對先鋒隊的規劃態度。<sup>41</sup>

文中首先指出，組織先鋒隊的原因有三：一為基於國家的需要，認為中共虎視眈眈，國際局勢瞬息萬變，故「建立堅強的戰鬥的青年組織，為今日最迫切的需要。」二為基於國民黨的需要，表示過去國民黨失敗後，導致許多青年對該黨抱持懷疑觀望的態度而徘徊於黨外，因此，國民黨必

<sup>39</sup> 前引文，〈青年問題（第二次）座談會記錄〉。

<sup>40</sup> 〈自籌備青年反共先鋒隊問題提出後一般反對者所持理由〉，1951年11月4日，收錄於《蔣經國總統文物：總政治部任內重要文件》，檔案號：3010.82/5044.01-053，國史館典藏。

<sup>41</sup> 李煥，〈對於青年反共先鋒隊的見解〉，日期不詳，收錄於《蔣經國總統文物：總政治部任內重要文件》，檔案號：3010.82/5044.01-053，國史館典藏。

須積極的培植和建立一個堅強有力的青年組織，有系統有組織地團結青年中的積極份子，從而領導全國青年，掀起狂熱的青年運動，並以之促進國民黨的進步與新生。三為基於青年需求，表示綜觀一年來的青年運動，發現許多人具有高度的愛國熱忱和政治覺悟，但由於缺乏有組織和有計畫的領導，以致於無法充分發揮這個力量，因此必須有一個堅強的青年組織，使青年的愛國工作能夠更深入更普遍繼續不斷的做下去。總之，該文認為蔣介石指示組織青年反共先鋒隊作為國民黨的中心工作，「是具有重大的政治意義和歷史意義的。」其次，認為雖然青年反共先鋒隊在政治上應絕對服從國民黨的領導，但表示「青年反共先鋒隊不是黨內的組織而是黨外的青年團體，黨透過黨團領導它的發展與活動，必要時黨可以指派思想正確聯系群眾的優秀青年同志，參加青年反共先鋒隊，幫助其發展。黨團是青年反共先鋒隊實際的策劃機構，而黨團聽命於黨，所以先鋒隊和三民主義青年團在本質上迥然不同。」

第三，表示青年反共先鋒隊是作為領導全國青年的核心組織，其基本任務為團結青年群眾中的積極份子，因此，先鋒隊的隊員必須是有選擇性的個別吸收，不能以一校一地的青年全體參加。由於其是國民黨的外圍青年組織，故需要不斷向隊員及青年群眾進行三民主義的政治教育，以及「培養信仰堅定的優秀青年介紹入黨，充實黨的新生力量。」同時，其亦是全國優秀青年的組織，因此，必須進一步注意培植和儲備國家的建設人才，準備參加建國復興的工作。第四，青年反共先鋒隊是具有戰鬥性、政治性的青年團體，故必須使各級組織嚴密堅強，不斷地教育隊員使之具備紀律及組織性，使其能擔負反共抗俄的重責。也必須在組織的領導上充分貫徹民主的領導作風，各級幹部由選舉產生，一切透過組織，組織決定一切。同時，由於其是領導全國青年的組織，因此必須普遍設置，尤應深入鄉村，使全國青年在先鋒隊的領導之下廣泛的動員起來。

第五，青年反共先鋒隊招收的對象，由於國民黨黨章明訂是以青年、知識份子及農工群眾作為社會基礎，因此，青年反共先鋒隊應以團結優秀學生、青年工人及農人為主。為了讓該組織得以普遍發展，隊員的年齡限制應放寬自 16 歲至 30 歲。最後，強調「敵後廣大的青年群眾是反共鬥爭中最堅強的力量，青年反共先鋒隊應加強敵後工作和大陸青年緊密的聯繫起來，策動他們抗捐、抗糧、參加遊擊，以打擊敵人的心臟，配合國軍的反攻。這篇〈對於青年反共先鋒隊的見解〉大體總結了蔣經國所召開的兩次青年問題座談會的主要討論內容，亦試圖化解反對理由。文中強調先鋒隊應以 16 歲到 30 歲的個人作為吸收對象，反對全體青年加入，並強調先鋒隊不應成為黨內組織而為黨外青年團體，由國民黨以黨團方式領導，顯然異於過去的三青團。

中改會第 235 次會議，由谷正綱召集的小組提出〈籌組中國青年反共先鋒隊

原則草案)。<sup>42</sup>主要內容為：先鋒隊採取公開的社團組織方式，由國民黨以黨團方式領導其活動；凡 16 歲以上至 25 歲以下之青年合於規定標準者均得參加；組織成立初期規模以較小為宜，之後視其成績再逐步發展，組織結構由五級簡化為四級，分別為總隊、大隊、中隊及分隊，分隊為最基層單位，以 15 人至 25 人組成，中隊由 3 個至 9 個分隊組成，大隊則依據地區由若干中隊組成，總隊則由若干大隊組成，設於中央政府所在地。在籌組期間先鋒隊的領導幹部由國民黨遴選受過嚴格訓練的優秀黨員充任，待籌備完成後，改以民主的方式產生。

更值得注意的是，草案中提到先鋒隊應在反攻前的階段實施各種訓練，並於課餘業餘及假期，配合國策從事宣傳工作，推行社會服務，協助政府辦理社會調查，推行政令，以及發動愛軍、敬軍、勞軍等運動。不僅如此，亦要求隊員利用業餘課餘及假期實施以下各種訓練：

- 1 政治訓練：實施三民主義的思想教育，提高青年政治認識，加強其反共抗俄之鬥志。
- 2 技術訓練：實施各種實用技術訓練，如駕駛、騎射、測量、救護、通訊、航空、機械、修理、音樂、繪畫、戲劇等以培養其工作技能。
- 3 體育訓練：實施嚴格的體格訓練，以鍛鍊健強體魄，培養勇敢精神。
- 4 生活訓練：採用軍事管理方式，養成良好生活習慣，提高刻苦耐勞，戰鬥犧牲之卓絕精神。

上述這幾種利用業餘課餘及假期所實施的各項訓練，將有助於理解救國團成立後初期利用課餘及假期舉辦訓練活動的用意。這些訓練最初的構想，訓練對象僅針對先鋒隊隊員，並未打算涵蓋所有的青年。

草案備註中表示青年反共先鋒隊成立後，現有之青年組織應予以調整，以資統一領導。顯示先鋒隊的規劃勢必影響青聯會的發展。會中決議該草案交回小組，根據各委員意見並約集內政部、教育部、國防部、大陸工作處及總政治部從政負責人再行研討，就原則實施辦法兩方面分別提出具體意見。<sup>43</sup>

12 月 29 日，研究小組再約集余井塘、程天放、鄭介民等人，重新研討青年先鋒隊之組織，並作出三點重大決定，分別為：「一、先鋒隊由政府主辦，本黨以黨團方式領導其活動。二、青年反共先鋒隊以全國高中以上學校學生及遴選優秀社會青年年在十六歲以上，二十五歲以下者參加。三、為適宜一般青年之普遍參加，青年反共先鋒隊擬改稱為中國青年反共抗俄救國團。」並依照此原則，於

<sup>42</sup>中國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會第 235 次會議紀錄，油印本，1951 年 11 月 5 日。

<sup>43</sup> 同上註。

1952年1月22日約集國民黨內對青年運動有經驗的人士，訂定出〈籌組中國青年反共抗俄救國團原則草案〉一種，於中改會第288次會議提出，其要點如下：

首先，救國團隸屬於政府，而國民黨則以黨團方式領導其活動。救國團成立的目的為「團結全國優秀青年增進其智能，鍛鍊其體格，訓練其工作技術，培養其愛國精神，從事各種戰時工作，以爭取反共抗俄勝利，擔負復國建國之任務。」組織體系改為全國設團，省設分團，縣市設總隊，縣市以下地區設大隊，大專學校依學生人數之多寡，設總隊或直屬大隊；中等學校依其學生人數之多寡，設大隊或直屬中隊，分隊為最基層之單位，由團員15人至25人組成。參加的團員分為兩種：高中以上學生一律參加，社會青年以16歲以上25歲以下合於規定標準者得以參加。其次，該團幹部除專門人才外，應就原有教育行政系統中選拔國民黨籍優秀且富有領導經驗者擔任。救國團以反共抗俄復國建國為中心任務，工作分為三個階段，第一階段為反攻前，參加各種訓練、從事社會服務、協助文化宣傳、社會調查、推行政令，以及發動勞軍、從軍及總動員運動等；第二階段為反攻時，協助軍隊擔任運輸、救護、情報、通訊、組訓民眾、整理戶籍、肅清匪諜、建立社會秩序，以及有關戰時工作等；第三階段為光復後，協助政府擔任教育地方自治、土地行政，以及各項建國復興工作等。此外，團員應注重兩項訓練，一為政治訓練，以「實施三民主義的思想教育，提高青年政治認識、加強其反攻抗俄之鬥志」為主。二為軍事技術訓練：以「實施軍事訓練，培養戰鬥技能，養成紀律生活，以提高刻苦耐勞服務犧牲之卓絕精神，並分別實施各種實用技術訓練，如駕駛、騎射、測量、救護、通訊、滑翔、機械、修理等以培養其工作技能」為主。原則中仍提到「青年反共抗俄救國團成立後，現有之青年組織應予以調整，以資統一領導。」

會中決議：「本案修正通過。主名稱定為『中國青年反共抗俄救國團』抑為『青年救國先鋒隊』一併簽報總裁核奪。」<sup>44</sup>由中改會第297次會議紀錄可知，蔣介石於1952年2月5日批示「青年反共救國團可也」，正式確定該組織之名稱。當天會議中第二組認為組織應從速積極準備進行，決議邀請教育部、內政部、國防部、總政治部及第五廳、台灣省教育廳等國民黨負責同志研商籌備事宜，谷正綱、蔣經國、陳雪屏三人為召集人。<sup>45</sup>

## 二、從號召到成立

一個月後，也就是3月29日「青年節」當天，蔣介石總統在告全國青年書中，表示為了能「普遍地展開第三次的青年大結合」，他已決定成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告全國青年書中略謂：

辛亥革命之所以成功，是由于有中國青年革命運動的大結合，就是

<sup>44</sup>中國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會第288次會議紀錄，油印本，1952年1月31日。

<sup>45</sup>中國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會第297次會議紀錄，油印本，1952年2月19日。

黃花岡七十二烈士，建立了中華民國開國以後青年救國運動的典型。嗣後國民革命、北伐統一之所以完成，是由于有中華民國青年第一次的大結合，及其救國運動的開展；抗日戰爭之所以勝利，是由于有中華民國青年第二次的大結合，及其救國運動的開展……今天是反共抗俄復國建國的時代，國民革命的任務，既有賴我全國青年，作更廣大的結合，更堅強的組織，為了有效號召，並正確領導我全國青年，使能普遍地展開第三次的青年大結合，我現在已決定成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的正式組織，以適應愛國青年的共同要求，並將其納入統一的組織之中……青年子弟們！……讓我們踏著革命先烈光榮的、勝利的血跡，從俄寇和朱毛漢奸黑暗的鐵幕之下，拯救我們大陸的父母、伯叔、兄弟、姊妹，挽救我們的國家，復興我們的民族，扭轉我們的歷史，實現我們三民主義，完成我們國民革命的第三期任務。<sup>46</sup>

過去的研究者將此文告視為是救國團籌劃成立之開始，事實上，這樣的認知並不符合史實。由前文可知，蔣介石當天之所以能意氣風發地作出這樣的號召，其實乃是經過了國民黨內部歷時一年的研究規劃後所達成的共識。

4月24日中改會第332次會議主要討論兩份草案，一份是蔣介石總裁所交付的〈中國青年反攻救國團學校團務高中以上學校學生軍事訓練配實施要點〉，其中，第一點便指出：「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對各級學校團務之開展，與高中以上學校學生軍事訓練之實施，在原則上應密切配合，相輔相成，在組織上，應融為一體，以收統一領導之功效。」要點中要求救國團的幹部應盡量先就原有教育行政系統中選拔具有國民黨黨籍優秀且負有領導經驗的校長、訓導人員及軍訓教官擔任；中隊以下的各級幹部（區隊長、小隊長）則在學生黨員中選拔擔任。<sup>47</sup>

另一份則是陳雪屏所提出的〈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組織系統草案〉，內容詳細劃分救國團的組織體系，在中央設團本部，置中央團務委員會，由委員若干人組成，作為全國總指揮機構，其委員可由國防部長或次長、教育部長或次長、內政部長或次長、總政治部主任或副主任、中央改造委員會秘書長或副秘書長及一、二、三組主任或副主任(由政府聘請)與其他特聘人士兼任，並推常務委員三至五人，設常務委員會，經常處理團務，下設團長一人，主持全團之組訓事宜，副團長兩人協助之。會中決議推陳雪屏、谷正綱為召集人，會同鄭彥棻、袁守謙、崔書琴、蔣經國、沈昌煥、

<sup>46</sup> 〈第九屆青年節總統告全國青年書〉，1952年3月29日，收錄於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本團重要文獻》，1982年10月31日，頁33-36。

<sup>47</sup> 中國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會第332次會議記錄，油印本，1952年4月24日。



唐縱、萬耀煌等九人組成小組予以審查後，再提會核議。<sup>48</sup>

1952年5月8日中改會第338次會議，該小組審查完竣，提出〈籌組青年反共救國團案審查意見〉，決議：一、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隸屬於國防部總政治部，設團務指導委員會負責全國團務之設計，指導委員會由總政治部聘請有關人士擔任之。二、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之組織，應先組訓學校青年，再及社會青年。三、為適合目前情況並求指揮靈便，省級及鄉鎮區暫不設機構。四、籌備機構應於本月內成立，並於六月底以前確定有關章程，正式公佈各級幹部，利用暑假予以集訓。<sup>49</sup>這份審查意見最值得注意之處，便是將救國團隸屬於國防部總政治部。審查意見提到：「中央設團務指導委員會，負責全國團務之設計指導委員由總政治部聘請有關人士擔任之」、「團務指導委員會下設中央團部，中央團部設團長一人，副團長一人，由總政治部報請國防部派任之，團長主持團務，副團長協助之」。<sup>50</sup>要言之，救國團此時已成為總政治部主任蔣經國的囊中之物。

5月12日中國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會以中二青字107號行文給行政院長陳誠，除將救國團自籌備以來之經過及國民黨內有關決議內容錄抄請陳院長查照外，並檢附「籌組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原則一份」，希陳院長能「即轉飭國防部總政治部迅即辦理，並希將辦理經過見覆。」<sup>51</sup>5月31日，

<sup>48</sup>同上註。該草案在實施要點中稱：「其在組織上，大專學校依其學生人數之多寡，設大隊或直屬中隊，中等學校，依其學生人數之多寡，設大隊或直屬中隊。所有學生軍訓編組一律依照上項組織原則及名稱，實施之」。而在學校團務工作幹部方面，應先就「原有教育行政系統中選拔本黨優秀富有領導經驗之同志擔任之規定標準，就學校校長、訓導人員、軍訓教官遴選充任。同時為使學校團務與學生軍訓確切配合起見，軍訓教官應兼大隊長或直屬隊長。」此外，應「根據國防部對學生軍事訓練之要求，及依照青年反共救國團對青年訓練之要旨，另行訂頒中等學校及大專學校學生軍事訓練計畫綱要。」

<sup>49</sup>中國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會第338次會議記錄，油印本，1952年5月8日。

<sup>50</sup>同上註。

<sup>51</sup>籌組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原則：一、本團定名為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二、青年反共救國團組織之目的，在團結全國優秀青年，增進其智能，鍛鍊其體格，訓練其工作技術，培養其愛國精神，從事各種戰時工作，以爭取反共抗俄勝利，擔負復國建國之任務。三、青年反共救國團屬於政府，本黨以黨團方式領導其活動。四、青年反共救國團以反共抗俄復國建國為中心任務，其工作分反攻前，反攻時，光復後三個階段。（一）反攻前：參加各種訓練，從事社會服務，協助文化宣傳，社會調查，推行政令以及發動勞軍，從軍及總動員運動。（二）反攻時：協助軍隊擔任運輸、救護、情報、通訊、組訓民眾、整理戶籍、肅清匪諜、建立社會秩序以及有關戰時工作。（三）光復後：協助政府擔任教育、地方自治、土地行政以及各項建國復興工作。五、青年反共救國團之組織體系如左：（一）全國設團。（二）省設分團。（三）縣市設總隊。（四）縣市以下地區設大隊。（五）大專學校依其學生人數之多寡，設總隊或直屬大隊。（六）中等學校依其學生人數之多寡，設大隊或直屬中隊。（七）分隊為基層單位，由團員15人至25人組成之。六、青年反共救國團之團員規定如左：（一）高中以上學生一律參加。（二）社會青年以年在16歲以上25歲以下合於規定標準者參加。七、青年反共救國團以刻苦耐勞，實踐力行，互助合作，服務犧牲為必守信條。八、青年反共救國團團員，應注意下列兩項訓練。（一）政治訓練：實施三民主義思想教育，提高青年政治認識，加強其反共抗俄之鬥志。（二）軍事技術訓練：實施軍事訓練，培養戰鬥技能，養成紀律生活，以提高刻苦耐勞服務犧牲之卓越精神，並分別實施各種實用技術訓練，如駕駛、騎射、測量、救護、通訊、滑翔、機械修理等，以培養其工作技能。九、青年反共救國團之幹部分子應儘先救援有教育行政系統中選拔本

行政院以台四十一（教）字第 2953 號「行政院訓令」指示國防部，內容如下：「茲訂定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籌組原則一種，隨令附發，仰即轉飭該部總政治部遵照辦理。又上項原則已行知內政、教育兩部，並仰知照此令。附發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籌組原則一份。」惟行政院版的籌組原則與國民黨版的籌組原則並不完全相同。<sup>52</sup>其中，較明顯之處有三：一為國民黨版第三條及第九條所列國民黨與救國團之關係在行政院版已被刪除；二為行政院版調整了救國團的組織體系；三為行政院版新增的第七條表示，救國團應先組訓學校青年，再及社會青年。<sup>53</sup>

當救國團隸屬於總政治部後，總政治部主任蔣經國也在 6 月底取代國防部羅機次長擔任學生軍訓籌備委員會主委，此舉頗有助於救國團與學生軍訓兩者的相結合。<sup>54</sup>7 月 14 日，蔣經國表示：「關於奉命籌組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一案，業經遵照指示積極進行，茲僅依照行政院頒發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籌組原則第五條第十二項之規定，擬聘張其昀、周至柔、郭寄嶠、程天放、吳國楨、錢思亮、谷正綱、陳雪屏、任培道、劉真、沈昌煥等十一人為中央團務指導委員，並指派一人，充任團長，俾克從速展開工作。」蔣經國故意將自己漏列於委員名單中，此舉不但被參軍長發現，並建議總統應加聘蔣經國為委員同時兼任團長一職，立即獲得總統同意，批示：「照辦，惟該團負責人不必稱為團長，可另擬名稱報核。」8 月 1 日參軍長「再經研究結果，似以改稱主任較佳」，此名稱獲得蔣介石的同意。<sup>55</sup>

蔣經國取得救國團的領導權後，決定在北投政工幹校內先成立籌備處，展開

---

黨優秀而富有領導經驗之同志擔任。十、青年反共救國團成立後，現有之青年組織，應予以調整，以資統一領導。十一、大陸地區之組織，訓練與任務另訂之。參見中國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會行文，〈中二青字 107 號文〉，1951 年 5 月 12 日，收錄於《四十一年～四十八年本團籌備成立案》，救國團總團部檔案，無檔號。

<sup>52</sup>參見行政院訓令，〈台四十一（教）字第 2953 號〉，1952 年 5 月 31 日，收錄於《四十一年～四十八年本團籌備成立案》，救國團總團部檔案，無檔號。

<sup>53</sup>不過，救國團的組織體系，隨後有所調整。在說明欄中稱：一、本團中央組織改稱總團部，負責人改稱主任，及改設副主任 2 至 4 人。二、省級設總隊部，縣市及大專學校改設支隊部。三、分隊人數改為 12 人至 15 人。四、團員入團年齡改為 15 歲至 30 歲。以上在本團團章及總團部組織章程內修正，經層奉行政院台四十一（教）5265 號訓令核准備查。另外，由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的《答客問》中第 17 點，對救國團的組織系統表示：「救國團的組織共分為六級，中央設總團部，省及特別市設總隊部，縣及省轄市與大專學校設支隊部，縣與省轄市以下的地區，和高級中等學校設大隊部，大隊以下設中隊，中隊以下設分隊，在必要時中隊與分隊之間得增設區隊一級。」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答客問》，1953 年 1 月，收錄於《四十一年～四十八年本團籌備成立案》，救國團總團部檔案，無檔號。

<sup>54</sup>國軍檔案，〈為函請會派學生軍訓籌備委員會代表一員，並準備開會資料由〉，1952 年 6 月 20 日；〈為送有關學校軍訓籌委會文卷函請查照由〉，兩份文件收錄於《普通學校軍訓實施辦法》，檔案號：0612/80601，1952 年 6 月～1954 年 10 月。對於救國團與學生軍訓兩者結合之探討，可參閱拙著，《一九五〇年代台灣學生軍訓之研究》，台北：國史館，2011 年 6 月。

<sup>55</sup>國軍檔案，〈為擬加聘蔣經國同志為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指導委員並兼任團長敬乞鈞核示遵由〉，1952 年 7 月 14 日，收錄於《青年反共救國團組織執掌及活動》，檔案號：1930.5022，1952 年 5 月～1954 年 9 月。

救國團的籌劃工作。<sup>56</sup>

1952年8月1日蔣經國在他的手札寫下：「為積極籌備青年反共救國團之成立，設立團之籌備處，於復興崗政工幹校內，並由謝東閔同志擔任副主任職務，李煥同志為主任秘書。王永樹同志為組訓組長、胡一貫同志為文教科組長、楊爾璜同志為服務組組長、白萬祥同志為總務組組長。」<sup>57</sup>並在前一天告知部屬，「自今起發動青年學生來擁護政府的軍訓政策，與熱烈要求參加反共救國團。關於青年軍中服務的報導，亦應加多。」<sup>58</sup>就資料顯示，救國團的籌備處工作會報每週舉行一次，訂於週三上午。由蔣經國手札可知救國團籌備工作的預定進度為：

八月上半月：一、成立籌備處。二、起草基本法規（包括預算）。  
三、定學校軍訓計劃。四、決定各組於籌備期間之工作計劃。五、定幹部訓練計劃。

八月下半月：一、報刊擴大宣傳。二、發動軍中服務青年加入青年團。三、舉辦座談會（分教育界與學生以及社會青年）。四、舉行晚會。

九月上半月：一、辦幹部訓練。二、舉行各種座談會。三、舉行指導委員會會議。

九月下半月：一、發動青年各種活動。

十月一日 正式成立大會。<sup>59</sup>

10月4日救國團於各大報發表團章，前一天，蔣經國刻意保持低調，告知軍聞社社長漆高如通知各報明天發布救國團消息時，不要登其照片於報上。<sup>60</sup>不料，團章公布後，即有人撰文對這個新成立的組織提出建議。6日，徐復觀撰〈青年反共救國團的健全發展的商榷〉一文，評論救國團的主導人選不適當、破壞教育一元化原則，以及活動已妨礙教育正常發展等。<sup>61</sup>據雷震日記表示，蔣經國看到徐復觀的文章後，反應十分激烈。<sup>62</sup>11月12日蔣經國告知主任秘書李煥，「凡

<sup>56</sup>同上註，〈為檢呈青年救國團籌備處擬訂之各項章則草案請鑒核示遵由〉，1952年8月1日。

<sup>57</sup>國史館檔案，《蔣經國總統文物：民國四十一年蔣經國手札》，1952年8月1日，典藏號005-010502-00761-001。

<sup>58</sup>前引《蔣經國總統文物：民國四十一年蔣經國手札》，1952年7月31日。

<sup>59</sup>前引《蔣經國總統文物：民國四十一年蔣經國手札》，1952年8月3日。

<sup>60</sup>前引《蔣經國總統文物：民國四十一年蔣經國手札》，1952年10月3日。

<sup>61</sup>徐復觀，〈青年反共救國團的健全發展的商榷〉，《自由中國》，第7卷第8期，1952年10月16日，頁10-11。

<sup>62</sup>雷震於1952年10月27日（星期一）的日記中寫到：「昨天新衡來電話，我不在寓，今天特去電話，渠說經國閱了佛觀之文大怒，認為這是與他過不去，為何從前不批評，待團章發表後，他擔任了團長始發表。我說團章未發表，人家不悉何事，無從寫文章。經國又說何以說程天放做團長，他不配做麼？又云佛觀很熟識，何以不告訴他？傲寰也認識，何以登此文？總之文章所說的對不對，他未言一句。新衡認為文章所言是對的，但不宜此時講，新衡又說經國原不願

敵人對於本團之各種輿論與反宣傳，應搜集另訂一冊，是非常重要的。」<sup>63</sup>這些資料的收集不限於國內，也包含國外報導。1954年蔣經國在一場演講中提到了這項統計成果，他表示：「據統計，在美國大報紙的社論裏，提到我們救國團的共有八篇。在美國雜誌裏反對我們救國團的，共有二十四篇。在英國的報紙上，曾說我們救國團是『法西斯』青年的組織。真感奇怪，我們這樣一個小小的團體，竟能引起中外人士如此的注意，這不是他們看法偏差，實在是那些人怕我們中國建立起來了民族自信的革命精神。」<sup>64</sup>由此顯示，救國團成立初期國外媒體負面的評價亦不少。另一方面，蔣經國為避免批評的產生，要求盡量減少在媒體公佈救國團的消息。例如他曾要求：「新生、中央兩報，以後關於救國團組織成立之消息，希不登載。」<sup>65</sup>

即使救國團成立之初即有建議或批評的聲音，也讓蔣經國感到不快，可是他還是樂於承擔此工作，並特別選擇在10月31日蔣介石生日當天，將救國團作為慶祝蔣介石66歲的賀禮。當天，蔣經國表示：「從今天起，中國青年的生命和革命領袖的生命、中國青年的前途和國家民族的前途，更密切的結合在一起。」<sup>66</sup>蔣介石也高興地表示：「我自由中國的青年子弟們，竟能自動自發的適應革命的要求，響應國家的號召，在此革命復興的基地，接受統一的領導，納入堅強的組織，發揮偉大的力量，以參加反共抗俄的戰時工作，實在使我感到無比的欣慰。」<sup>67</sup>然而，仔細觀察救國團籌組的經過，這個看似青年自動自發的舉動，其實是國民黨所規劃的產物。

一九五〇年代救國團組織，在總團部設團務指導委員會，負責全團工作之決策設計與指導，設委員11~15人，總團部設主任1人綜理團務，設副主任2~4人襄助。籌備期間，救國團已預設1室4組，即秘書室、組訓組、文教組、服務組、總務組，另設主任秘書，以總其成。待團部正式成立，將上述4組改設為第1~4組。隨後，為加強對女青年的工作，於1953年增設一組，由第4組負責女青年工作，原第4組改為第5組。1958年4月，救國團調整總團部工作單位，除保留秘書室外，原有之第1~5組改為軍訓組、青年活動組、文教組、青年服務組、公共關係組及總務組等6組，

---

做，是教育界混蛋，他們要學生簽名，他們要他出來做的。新衡亦認為救國團辦不好的，他請我以後別再寫。」參見雷震（傅正主編），《雷震全集：第一個十年》，台北：桂冠圖書，1989年。

<sup>63</sup>前引《蔣經國總統文物：民國四十一年蔣經國手札》，1952年11月12日。

<sup>64</sup>〈教育工作者主要任務：民國四十三年六月六日在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學校大隊長工作檢討會講〉，收錄於蔣經國（張良任等人編），《蔣經國先生全集》，台北：行政院新聞局，1991年~1992年，頁83。

<sup>65</sup>國史館檔案，《蔣經國總統文物：民國四十二年蔣經國手札》，1953年1月13日，典藏號005-010502-00762-002。

<sup>66</sup>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成立大會宣言〉，收錄於《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台北：幼獅文化事業公司，出版日期不詳，頁16。

<sup>67</sup>同上註，〈總統對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成立訓詞〉，頁6。

至 1960 年，由於救國團將學生軍訓工作移交給教育部，同年 9 月再調整總團部工作單位，取消軍訓組，增設會計室。<sup>68</sup>

在縣市團務方面，1953 年 5 月 20 日各縣市支隊部正式成立，皆直屬於總團部。其中，省級設總隊為虛級，支隊下設秘書室及第 1、2、3 組，包括北市等 21 縣市和金門、陽明山支隊，總計 23 個直屬支隊。支隊部下設大隊部，大隊部下設中隊，中隊下設分隊。其中分隊為團部最基層的組織，由團員 8~15 人組成，各中等學校每校均編為一支大隊隸屬之。這種組織形態，有層層節制的功能，除分隊長由團員互選外，其餘幹部皆由上級派任，這種金字塔的組織結構，具有軍事體制的特色。在大專團務方面，1954 年起開始籌組，成立大專院校支（大）隊。在編隊方式上，各大專學校編制在兩科（系）以上且學生人數在 100 人以上者得設支隊，未滿者暫設為大隊，均直屬於總團部。編隊方式也採層層編組方式，支隊下設大（中）隊，按院系（科）年級或班編成。大隊下設若干中隊，中隊下設若干區隊，區隊下設若干分隊，團員 8~15 人。不過這種金字塔型軍事編隊的結構有其缺點，其後救國團也表示，在縣市團務方面，其工作內容層面不夠廣泛，不足以吸引多數年輕人的興趣，也不易吸收更多社會人士參與。在大專團務方面，由於同系、同班上課的時間並不一致，因此，很難找到共同的空餘時間來推展團務。<sup>69</sup>因此，自 1958 年起，救國團的各縣市支隊及大專支隊陸續開始進行組織形態的革新。

之前，蔣介石在「青年節」當天提到他之所以號召成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的組織乃是為了「普遍地展開第三次的青年大結合」，但是透過前章所論，青聯會的成立已代表「中國青年的第四次大團結」，如果按照青年大結合的先後排序，這次蔣介石號召成立救國團，應該是中國青年的第五次大結合才對。顯然的，蔣介石把成立救國團當成是「第三次的青年大結合」，不但無法呼應蔣經國所提出的「第四次青年大團結」的號召，甚至，也完全否定了自己過去在三青團第一次全國青年代表大會所提出的當時青年大結合乃為青年「第三次大結合」的看法。

何以蔣介石全盤否定過去所有青年大結合的分期，主要原因可能在於蔣介石對青年大結合分期又有了一套新的詮釋。若詳細觀察 1952 年的青年節告全國青年書，顯然，此時的分期異於他過去在三青團所提的分期。他在 1943 年三青團對三次青年大結合分期的看法為：第一次從興中會的成立到推翻滿清；第二次從國民黨舉辦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到完成北伐統一；第三次從 1943 年三青團第一次全國青年代表大會起。然而，他在 1952 年青年節告全國青年書中的青年大結合則改為：第一期包含了辛亥革命到北伐為止，第二期為抗戰勝利，第三期為反

<sup>68</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綠旗飄揚三十年》，台北：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1982 年，頁 100~104。

<sup>69</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綠旗飄揚三十年》，頁 104~119。

共抗俄戰爭。蔣介石之所以會有如此新詮釋，似隱含了一個重要的意涵，那就是蔣氏認為，這三個分期都會在自己的領導之下獲得最後的成功。前兩次如此，想必第三次也是如此。<sup>70</sup>這種只有團結在蔣氏的領導下才能獲得最後成功，極可能就是蔣氏對青年大結合所作新詮釋的背後真正意義。然而，蔣介石這樣任意調整青年大結合的分期，實無法使所有人能洞悉其意涵，因為他從未說明青年大結合何以須作如此的轉變，這種任意更動青年大結合分期的結果，反而導致從一一九四〇到一九五〇年代的青年大結合階段論述出現了無法相互銜接，甚至產生矛盾現象。

如此混亂的青年大結合分期確實造成了疑惑。在救國團成立3年後，國民黨特種黨部發函給國民黨第五組，希望能告知「中國青年運動史，到底有多少次中國青年大結合」。<sup>71</sup>此案經第五組收集整理相關資料後，乃發現問題之所在，表示：「查總裁前在三民主義青年團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閉幕典禮，及民國四十一年青年節告全國青年書中，對此均曾有所訓示，惟以二次訓示，對青年大結合時期的劃分，頗有出入，為慎重計，經分函陶希聖先生、羅家倫先生及本會第四組徵詢對本案之意見。」<sup>72</sup>然而，若將羅家倫與第四組的意見與蔣介石所提的分期相比對，則可發現他們對分期的解釋與蔣介石並不完全相同。<sup>73</sup>本案在11月4日第151次工作會議經第五組報告後，決定如下：

就本黨革命過程而言，自興中會成立至同盟會統一全國革命組織為中國青年第一次大結合；黃埔建軍，完成北伐，為中國青年第二次大結合；三民主義青年團之成立與對日抗戰，為中國青年第三次大

<sup>70</sup>這種非蔣介石領導便不能勝利的主張，也在不久後出現在1950年代的學生軍訓教材中，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軍訓教材第二冊的第一單元為國民革命建軍史，從黃埔建軍論起，至未來反攻中興，課文雖是以國民革命軍為主軸，但實以蔣介石為核心。認為過去「失去了統帥也失去了大陸」，故唯有在蔣介石的領導下才能獲致最後勝利，反之，將導致失敗。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高級中等學校軍訓教材（第二冊）》，台北：台灣省教育廳台灣書局出版，1955年8月。

<sup>71</sup>《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會議紀錄》，第230次會議紀錄，1955年11月14日。

<sup>72</sup>同上註。

<sup>73</sup>同上註。隨後，羅家倫回覆給第五組的意見為：「按總裁訓詞常有因人設教，因時制宜之處，故有時不免出入，同盟會為第一次青年大結合，就整個國民革命史來看，理屬當然，本黨十三年改組與黃埔建軍為第二次青年大結合，亦屬國民革命史上應有之解釋，現在需要解釋的，是八年抗戰究竟係組黨建軍於統一全國之連續，抑係自成一段落，如係連續，則稱現階段為反共抗俄而組成之青年大結合，為第三次自無不可，如將黃埔建軍與八年抗戰分為兩段落，則此次當稱為第四次，此種段落之分法，兩種方式，都說得通，最好簽呈（或於總裁主席時在常會提出）總裁作一最後決定，此後方可一致，而免紛歧。」另，第四組的意見為：「謹按總裁前在三民主義青年團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閉幕典禮時之訓示，雖以由興中會之成立至同盟會統一全國革命之組織為青年第一次大結合，創立黃埔完成北伐至取消不平等條約時止，為第二次大結合，青年團之組成，為第三次大結合。但在四十一年青年節時總統於告全國青年書中，已更明確指出，辛亥革命為後來風起雲湧的青年救國運動，奠定了堅忍不拔的基礎，黃花崗七十二烈士建立了中華民國開國以後救國運動的典型，而以青年大結合為開國後我青年繼志述事之舉，至於前後兩次訓示中，所號召之第三次青年大結合，實均勗勉之詞，就當前而言，如有引用，自應以青年節告全國青年文告為準。」

結合；反共抗俄時期為中國第四次大結合。就民國成立以來中華民國青年之結合而言，則北伐為中華民國青年第一次大結合，對日抗戰為中華民國青年第二次大結合，反共抗俄時期為中華民國青年第三次大結合，兩說均可採用。惟目前對外號召，仍遵照總裁四十一年青年節告全國青年書中之訓示，以反共抗俄時期為中華民國青年第三次大結合為宜，並報中常會核備。<sup>74</sup>

由上顯示，第五組將青年大結合分為兩種：一種為「就國民黨的革命過程來看」，另一種為「就民國成立以來中華民國青年的結合來看」。蔣介石在三青團號召的第三次青年大結合被歸為第一種，而號召成立救國團的第三次大結合被歸為第二種。至於，蔣經國號召的青年第四次大團結則完全被排除於這兩種青年大結合的解釋之外。1955年11月14日中常會第230次會議上，由秘書處將此工作會議決定報請鑒核，並一併附上「總裁兩次訓詞摘錄各一件」。會中決定：「目前關於青年大結合對外號召，應遵照總裁四十一年青年節告全國青年書中之訓示，以反共抗俄時期為中華民國青年第三次大結合。」<sup>75</sup>這也意味著，國民黨認為青年大結合的分期要以1952年的第三次大結合為準，至於青年大結合是否能夠銜接？是否出現矛盾？則毋需過於在意。

---

<sup>74</sup> 同上註。

<sup>75</sup> 同上註。

### 第三節 黨、團關係的配合

救國團即將正式成立之際，1952年9月1日，國民黨中改會第392次會議中，修正通過了〈健全各種青年團體與黨的基層組織配合推行總動員工作實施辦法〉，<sup>76</sup>其中，關於健全青年團體組織方面共有三點，分別為：

- 一、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之籌組原則，業經行政院轉令國防部總政治部遵照辦理。該團應於本年十月各校開學以前從速成立，並應於本年內次第建立，各高中以上學校學生先行納入組織，以資統一青年運動之領導。
- 二、救國團成立以後，現有之社會青年團體，其工作性質與救國團相同者（如中國青年反共抗俄聯合會等），應歸併其組織，以資統一，其工作性質不相同者（如回民青年反共建國大同盟、臺灣青年文化協會等），應透過各級社政主管同志，依據法令健全其組織，加強其工作，始能發揮青年力量，以配合反共抗俄復國之要求。
- 三、救國團在各校之組織建立以後，各校社團除學術性者，應於保留並由各校訓導處督導加強其工作外，其他康樂性、政治性、服務性之各種社團，均一律歸併於救國團，以求工作領導之統一。

由此顯示，救國團初期主要活動對象是以高中以上在校青年為主。明確地指出青聯會在救國團成立後已無存在必要，應予以合併。學校內之社團除學術性質者外，均歸併救國團。也就是說，第一節所述由知識青年黨部所成立及領導的外圍社團，在救國團成立後，大多歸救國團來領導其活動。關於加強黨的領導與配合方面，揭櫫六點：分別為：「一、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為本黨領導青年運動之外圍組織，本黨應依該團籌組原則第三條之規定，以黨團方式透過該團之團務指導委員會領導其工作。二、救國團在各級學校之組織，應受各級知識青年黨部之指導。三、各級知識青年黨部應根據救國團在各學校所建立之大隊、中隊、分隊之組織體系，劃編區黨分部及小組，使黨的基層組織密切配合救國團之建制，使本黨黨員成為救國團推定工作之核心。四、救國團之各級幹部應盡量遴選本黨優秀同志充任，加強黨的領導。五、因工作性質不同，不能歸併入救國團之青年團體，應由各級黨部依照本黨黨團組織通則，分別建立黨團，領導其活動。六、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及各青年團體之優秀青年，本黨應積極吸收其入黨。」顯示救國團為國民黨的外圍組織，國民黨透過黨團方式領導其工作，該團在學校的組織、幹部均應配合接受國民黨的指導，國民黨則透過救國團來吸收黨員，兩者在

<sup>76</sup>前引書，《中央改造委員會會議決議案彙編》，第392次會議，1952年9月1日，頁496、499-500。



學校必須相互緊密配合。關於協助推行總動員業務方面，分別為「為配合總動員業務之實施，各級學校之黨部及青年團部黨團，應負計劃、協助、督導、考核之責，推動各該校及青年團體之工作」(第十條)及「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應為領導青年推行總動員之主力，尤應以推行文化改造運動及社會改造運動為中心任務。」(第十一條)，並認為當前尤須積極進行的工作為：

- 一、各級學校之民族精神教育及軍事技術訓練，應由救國團配合各級學校，加強實施。
- 二、發動青年成立各種服務工作隊，積極從事各種社會服務，軍中服務及戰時服務等工作。
- 三、發動青年積極參加各項敬軍、勞軍、從軍工作，以鼓舞士氣，提高國軍戰鬥力量。
- 四、發動青年到農村、工廠、礦場中去參加勞動生產等工作，以增加生產，擴大建設。
- 五、發動青年團體及各學校組織巡迴文化工作隊，普及社會宣傳，提高民眾反共情緒。
- 六、救國團各級組織應配合各級學校按期舉行動員月會，使一切社會改造及文化改造之工作，應能透過動員月會貫徹實施。
- 七、救國團應運用各級組織配合學校，達成肅奸防諜之任務。

由上顯示，救國團成立後，校園裏不但有隱藏的國民黨組織—知識青年黨部，亦有公開的國民黨外圍組織—救國團，兩者相輔相成。

國民黨為使各知識青年黨部與救國團的大專學校團隊工作密切配合，並確立以黨領團制度，多次約請救國團及各知識青年黨部主管開會商討研究後，決定以下三點原則：

- 一、組織上：黨與救國團支隊之基層組織，均應依照大專學校院系班級編組，以求得相互間之確切配合。
- 二、工作上：知識青年黨部以協助救國團支隊完成組織展開活動為中心工作，委員會得定期約請支隊負責同志列席報告工作情形，並協助其推進各項活動，支隊應定期遴選優秀團員介紹入黨，充實黨的組織基礎。
- 三、人事上：支隊各組組長，以知識青年黨部各組總幹事兼任為原則，支隊各級隊長、隊副，除區隊以下選舉產生者外，

盡量以黨員充任為原則。<sup>77</sup>

根據上述原則，國民黨訂頒了「中國國民黨中央直屬知識青年黨部領導中國青年救國團大專學校支隊工作實施要點」(中央委員會工作會議第 74 次會議通過實施)，並表示，實施以來除極少數黨員、團員及教職員在認識上尚有分歧外，總的來說，知識青年黨部與救國團的配合頗為良好。在組織上，國民黨知識青年黨部與救國團大專學校之隊的基層組織均配合學校院系(科)班級體制辦理。在工作上，學生校內活動多由黨部策動，以黨員為核心，對外則以救國團名義辦理，雖在技術上尚有配合欠週之處，但知識青年黨部均能於委員會定期開會時約請支隊部同志共同商議解決。在人事上，由表 2-5 顯示，1955 年救國團大隊部以上幹部為國民黨黨員者達 85%，中隊以下幹部為國民黨員者達 34.6%，國民黨對於這樣的人事安排頗感滿意，認為領導與運用甚為靈便。<sup>78</sup>後來，國民黨也運用各黨部委員選舉提名制度，鼓勵救國團支隊中具黨籍者參加各級幹部競選，以加強兩者工作的聯繫。據國民黨表示，各黨部與救國團之配合頗稱良好，救國團支隊幹部普遍參加黨部實際工作，支隊各級幹部亦多遴派該黨同志擔任。<sup>79</sup>由表 2-6 可見 1959 年具國民黨籍者擔任救國團各級工作人員的情形。要言之，以黨領團的模式已開始在校園中持續運作。

表 2-5 1955 年救國團大專院校支隊各級工作人員黨籍統計表

幹部黨員數 各黨部名稱	支隊幹部		大隊幹部		正副中隊長		區隊長、附		分隊長	
	人數	黨員	人數	黨員	人數	黨員	人數	黨員	人數	黨員
臺灣大學支隊	6	5	7	3	43	22	140	6	239	23
師範學院支隊	16	16	12	10	96	22			126	17
農學院支隊	56	54	12	10	56	12			77	20
工學院支隊	17	16	32	15	44	17	64	24	148	35
臺北工專支隊	34	28	31	21	33	16	80	23	128	22
行政專校支隊	18	18	24	23	48	30			89	16
青年服務團支隊	7	7	9	9	18	18			41	32
淡江英專支隊	6	6	6	5	8	5	44	21	67	23
總計	159	150	133	96	346	142	328	74	915	188

資料來源：中央委員會第一組編印，《知識青年黨部工作概況》，1955 年 5 月，頁 38-39。

表 2-6 1959 年救國團大專院校支隊各級工作人員黨籍統計表

幹部黨員數 各黨部名稱	支隊幹部		大隊幹部		正副中隊長		區隊長、附		分隊長	
	人數	黨員	人數	黨員	人數	黨員	人數	黨員	人數	黨員
臺灣大學支隊	6	5	12	8	84	45	459	115	688	179

<sup>77</sup> 中央委員會第一組編印，《知識青年黨部工作概況》，1955 年 5 月，頁 37-38。

<sup>78</sup> 中央委員會第一組編印，《知識青年黨部工作概況》，頁 38。

<sup>79</sup> 中央委員會第一組編印，《知識青年黨部工作概況》，1959 年 7 月，頁 56-57。

師範大學支隊	32	32			30	13	160	78	239	107
農學院支隊	18	18	20	8	37	10				
成功大學支隊	23	23	9	4	28	8	140	35	270	30
臺北工專支隊	7	7	28	28	26	10	110	32	155	31
法商學院支隊	8	8	16	15	34	15			136	37
政治大學支隊	12	12			13	5	34	13	152	41
淡江文理學院支隊	12	12			7	7	27	11	81	24
海事專校支隊	29	29	10	10	18	1	5	5	36	8
農業專校支隊	9	9	8	7	24	10			36	8
東吳法學院支隊	16	14	6	5	60	21			96	41
華僑先修班支隊	102	61	11	10	8	5	20	12	63	24
東海大學支隊	8	7	12	2	16	4	48	6	72	7
總計	282	237	132	97	385	154	1,003	307	2,024	540

資料來源：中央委員會第一組編印，《知識青年黨部工作概況》，1959年7月，頁56-57。

事實上，救國團還得擔負「遴送高中畢業優秀團員」以便讓國民黨考核吸收入黨的任務。由表 2-7 可知，救國團自 1953~1958 年，六年來共遴送各縣中等學校高中畢業優秀團員 9,458 人，給國民黨有關黨部考核吸收入黨，其中，繼續升學者送知識青年黨部；就業者送台灣省黨部；從軍或參加各種軍事訓練者則送特種黨部考核吸收入黨。<sup>80</sup>顯示救國團成立後即積極擔負起尋找優秀團員，讓國民黨吸收入黨的責任。

表 2-7 高中畢業優秀團員分送有關黨部考核吸收入黨數統計表

年度	1953	1954	1955	1956	1957	1958	總計	百分比
各黨部名稱								
第一知識青年黨部	160	176	174	181	166	21	878	9.3%
第二知識青年黨部	34	49	59	63	61	18	284	3.0%
第三知識青年黨部	21	38	46	41	35	20	201	2.1%
第四知識青年黨部	29	36	38	32	41	12	188	2.0%
第五知識青年黨部	14	11	26	29	28	26	134	1.4%
第六知識青年黨部	18	29	27	31	35	18	158	1.6%
第七知識青年黨部	0	0	4	9	18	9	40	0.43%
第八知識青年黨部	10	7	12	14	26	8	77	0.82%
第十知識青年黨部			6	16	24	6	52	0.55%
第十一知識青年黨部			8	13	19	8	48	0.51%
第十二知識青年黨部			8	18	28	5	59	0.79%

<sup>80</sup>中央委員會第一組編印，《知識青年黨部工作概況》，頁18-22。

臺灣省黨部	174	232	399	358	416	371	1,950	20.6%
特種黨部	688	870	966	1,086	1,049	730	5,389	56.9%
合計	1,148	1,448	1,773	1,891	1,946	1,252	9,458	100%

資料來源：中央委員會第一組編印，《知識青年黨部工作概況》，1959年7月，頁22。

此外，國民黨原打算恢復過去曾實施的預備黨員制，並擬調整入黨的年齡，但是，最後隨著救國團的成立而打消了這個念頭。國民黨早期在中國大陸曾實施預備黨員制，但後來取消該制。<sup>81</sup>1950年7月22日國民黨第六屆中央常務委員會臨時會議修正通過「本黨改造案」，其中，「本黨改造綱要」第六條規定：「中華民國國民年在十八歲以上，無分性別、職業，凡信奉三民主義及本黨政綱政策與遵守黨章者，均得依照規定，申請加入本黨。」顯示據該綱要規定，國民黨黨員的入黨年齡為18歲以上。同時，亦未設置預備黨員。<sup>82</sup>

然而，當國民黨內部決定要籌組反共先鋒隊之際，曾評估是否應該將「在校學生的入黨年齡，特許減為十六歲以上」，以便能吸收優秀青年入黨。1951年6月4日中改會第147次會議決議將該案：「交青年反共先鋒隊問題小組併案研究，並加推曾虛白、陶希聖兩同志參加。」<sup>83</sup>但是，7月4日中改會165次會議，卻決議緩議，<sup>84</sup>之所以如此，似乎與先鋒隊的規劃陷入膠著有關。

直至1952年6月30日中改會第360次會議，在「修改總章研討大綱」第二點提及有關「黨員年齡及權利義務」的問題，內容為：「(一)入黨年齡是否仍不在總章內規定？(仍留在入黨辦法中另行規定較有彈性)(二)是否可將改造綱要所定入黨年齡十八歲降低為十六歲。(三)有無設置預備黨員必要？(四)對改造綱要所規定的黨員權利與義務有何意見？」<sup>85</sup>可見國民黨修改總章時，再次考慮是否調降入黨年齡及設置預備黨員的問題。

1952年10月2日中改會第413次會議，蔣介石對國民黨總章修正草案作出兩點指示：「一、今後吸收黨員應從嚴，因此預備黨員之設置，實屬必要。對同情本黨而不願加入本黨之知識分子，可聘為顧問。二、入黨年齡如自十八歲降為

<sup>81</sup>據李雲漢所稱：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於1929年3月27日對「總章」作第二次修正，修正後之「總章」，主要特色有三，其一便是「增列」預備黨員。預備黨員之規定：「凡年齡在十六歲以上，由本黨黨員二人以上之介紹，填入黨志願書，向所請求之區分部黨員大會之通過，區執行委員會之考核，及縣市執行委員會之核准，方得為預備黨員。」但是，李雲漢亦表示，雖1929年7月中央委員會第30次會議通過「徵求預備黨員實施辦法」，同時10月實施。然由於限制過多，實施成績不佳。故而在1931年6月三屆五中全會予以檢討後，決議廢止「徵求預備黨員實施辦法」。參見李雲漢，《中國國民黨史述（第三編）》，台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1994年，頁41-43。

<sup>82</sup>〈本黨改造案〉，收錄於《中國國民黨第六屆中央執行委員會常務委員會會議紀錄彙編》，臨時會議，1950年7月22日，頁933。

<sup>83</sup>前引書，《中央改造委員會會議決議案彙編》，第147次會議，1951年6月4日，頁185。

<sup>84</sup>前引書，《中央改造委員會會議決議案彙編》，第165次會議，1951年7月4日，頁198。

<sup>85</sup>前引書，《中央改造委員會會議決議案彙編》，第360次會議，1952年6月30日，頁451。

十六歲，則十六七歲青年可為預備黨員或青年黨員，特別加以訓練。其權利與義務，應予一般黨員不同。」<sup>86</sup>由此可見，蔣介石認為國民黨有設置預備黨員之必要，並打算將入黨年齡調降為 16 歲。

不過，蔣氏於 1952 年 10 月 7 日中改會第 418 次會議重新指示：「未滿十八歲之在學青年，一律不得參加政黨組織。交行政院院長陳誠同志辦理。」<sup>87</sup>換言之，蔣氏已改變想法，不打算設置預備黨員，亦不調降入黨年齡。之所以蔣介石有如此大的轉變，極可能與他對救國團的功能性考量有關。透過行政命令完全禁絕其他政黨在中等學校發展黨務的可能，此舉雖妨礙國民黨在中等學校吸收黨員的機會，卻可以完全斷絕其他政黨在中等學校吸收黨員之可能。中等學校學生雖不能參加政黨，卻必須參加救國團，國民黨可運用救國團來領導中等學校學生。另外，中等學校的黨務活動並未停止，學校教職員具有國民黨籍的比例甚高，國民黨可透過校園裏的黨組織配合救國團而達到完全控制中等學校之目的。

隨後，1953 年 2 月 26 日國民黨第七屆中常會第 17 次會議亦商討此一問題，決議：「一、通知行政院院長陳誠同志以命令規定中等學校學生不得加入政黨，並採取適當措施，期其貫徹。二、原有中等學校學生已加入本黨者，再保留黨籍停止活動之原則下，如何善為處理，由第一組約集有關方面同志，擬具辦法提會核定。」中央黨部第一組根據蔣介石的指示擬訂兩點補充規定：「1.各中等學校學生應依照政府規定。一律不得加入任何政黨組織。本黨對於中等學校學生之吸收亦予停止。2.各中等學校教職員工黨員及已加入本黨之學生黨員，視其人數之多寡分別劃編區黨部，直屬區分部或直屬小組。」會中進一步作出三點決定：

- 一、通知行政院院長陳誠同志以命令規定中等學校學生不得加入政黨，並採取適當措施，期以貫徹。
- 二、關於青年反共救國團與本黨反共抗俄時期青年運動綱領如何配合運用，又原有中等學校學生已加入本黨者，在保留黨籍停止活動之原則下，如何善為處理，均由第一組約集有關方面同志擬具辦法，提會核定。
- 三、由第四組根據青年運動綱領，約請專家，隨時發表論著，正確指導輿論。<sup>88</sup>

1953 年 4 月 30 日，中常會第 29 次會議，針對上述第二點決定，中央黨部第一組乃約請救國團、國防部、總政治部、教育部、臺灣省教育廳、國民黨臺灣省黨部及中常會第五組等單位，經過數次詳細會商，達成三點結論：

<sup>86</sup>前引書，《中央改造委員會會議決議案彙編》，第 413 次會議，1952 年 10 月 2 日，頁 535。

<sup>87</sup>前引書，《中央改造委員會會議決議案彙編》，第 418 次會議，1952 年 10 月 7 日，頁 541。

<sup>88</sup>《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會議紀錄》，第 17 次會議紀錄，1953 年 2 月 26 日。

- 一、為使青年反共救國團與本黨反共抗俄時期青年運動綱領有效配合運用，必須加強黨對該團各級組織之積極領導。
- 二、為加強黨對該團各級組織之領導並便於運用計，總團即應建立中央直屬黨部總團部，以下應依照該團各級組織之性質分別配屬黨的各級組織：(甲)學校團隊應由所在學校黨部直接領導，不另設黨團。(乙)各省縣市總隊部及支隊部(社會團隊)應由各省市黨部或各縣市黨部分別成立黨團領導。
- 三、以上各種團隊，大隊以下之黨員，應由各該所屬黨部密切配合，救國團基層組織，劃編小組，以便策動黨員積極領導其活動，不另設黨團。

各單位對如何處理各縣市中等學校的學生黨員亦有共識，表示：「台灣省各縣市中等學校現有學生黨員絕大多數為各校高中三年級學生，均將於本年七月間學期終了畢業離校，應就其實際情形，於保留黨籍停止活動之原則下，由所在學校知識青年區黨分部，個別保持聯絡，俟其離校時，根據其升學就業情形，分別辦理黨籍移轉手續，再行納入組織。」第一組乃依照各單位之意見，擬訂「本黨領導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各級組織簡則」及「處理台灣省各縣市原有中等學校學生黨員辦法」，經國民黨第 29 次工作會議通過。<sup>89</sup>「本黨領導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各級組織簡則」，按照救國團組成分子的性質區分為「學校團隊」和「社會團隊」，國民黨配合黨的領導及運用，將救國團所有各級學校團隊歸學校黨部領導，將各省縣市之社會團隊歸黨團領導，並訂定六點簡則：

- 一、本黨於救國團總團部，設置中央直屬知識青年黨部，由總團部全體黨員組織之。
- 二、救國團大專學校支隊及中等學校大隊，由所在學校之黨部領導。
- 三、救國團各省縣市總隊部及支隊部，分別成立黨團，由各省市黨部及各縣市黨部領導。
- 四、以上總隊及支隊部之黨團，成立黨團幹事會，由各該隊部中之黨員互選幹事若干人組織之，並由所屬黨部指定幹事一人為黨團幹事會書記。
- 五、救國團大隊以下之黨員，由各該所屬黨部配合救國團基層組織劃編小組，不另設黨團。
- 六、各級黨部及黨團，均應根據本黨反共抗俄時期青年運動綱領策

---

<sup>89</sup>《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會議紀錄》，第 29 次會議紀錄 1953 年 4 月 30 日。

動黨員領導救國團各該級團隊活動。<sup>90</sup>

6月3日，國民黨積極籌備在救國團總部內成立黨部，特確定其黨部番號為中央直屬第九知識青年黨部，並指定胡軌(救國團副主任)、李煥(救國團主任秘書)、洪同(救國團第三組組長)三人為籌備員，以胡軌為召集人。<sup>91</sup>在「處理台灣省各縣市原有中等學校學生黨員辦法」共有三點，分別為：

- 一、轉飭各縣市中等學校知識青年區黨分部，停止所屬各學生黨員一切黨務活動，並策動其熱烈參加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組織。
- 二、中等學校學生黨員，由各縣市黨部保留其黨籍，並由所在學校知識青年區黨分部個別保持聯絡。
- 三、以上學生黨員畢業離校時，由原隸屬之知識青年區黨分部報請縣市黨部根據其升學就業情形，分別辦理黨籍移轉手續，再行納入組織。<sup>92</sup>

由上可知，國民黨在中等學校的黨員雖停止活動，但其黨籍仍在，國民黨與他們保持聯絡，並在其畢業離校後，根據實際情況辦理黨籍轉移，分別轉入各種黨部之中。那麼，當時國民黨在中等學校的組織發展情況及學生黨員數如何？國民黨改造之初，中等學校的教職員及學生黨員計有 1,750 人，編為 45 個區黨部、195 個區分部、905 個小組，中等學校已建立黨組織者達 95.2%。至 1953 年 3 月，教職員及學生黨員已增為 6,175 人，中等學校內有國民黨的組織達 96.11%。在國民黨決定及政府規定「中等學校學生一律不准參加政黨」後，中等學校的黨組織停止吸收中學生入黨。1953 年底國民黨中央頒發「加強黨的組織基礎綱要」，將區黨分部重新調整，1954 年底，中等學校內共有黨員 7,785 人，編為 45 個區黨部、98 個區分部、823 個小組。其主要任務有三：「一、貫徹黨的教育文化政策，加強實施三民主義教育。二、領導青年思想提高青年政治認識。三、領導青年反共救國團推進各項青年活動等。」<sup>93</sup>國民黨在各縣市中等學校的組織及黨員分佈情形參見表 2-8。

<sup>90</sup> 同上註。

<sup>91</sup> 《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會議紀錄》，第 36 次會議紀錄，1953 年 6 月 3 日。不過，有趣的是，胡軌在一年後撰寫了一篇文章，公開提到國民黨與救國團的關係，據他表示：「本團是屬於政府的機構，對國民黨當然和對其他黨派一樣的沒有任何直接關係，但國民黨創建民國的黨，而且有實行三民主義『以進大同』的最高理想，在現階段，彼此的立場及任務完全一致，在歷史的前程中，彼此的方向和目標亦完全相同。因此本團與國民黨有如國家未來的主人翁與國家的褓姆，雖無血緣關係，但有共同生活生存的相聯關係。」參見胡軌，〈本團的任務與工作〉，《團務通訊》，第 14 期，1954 年 10 月 31 日。

<sup>92</sup> 《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會議紀錄》，第 29 次會議，1953 年 4 月 30 日。

<sup>93</sup> 中央委員會第一組編印，《知識青年黨部工作概況》，1955 年 5 月，頁 44。

表 2-8 臺灣省各縣市中等學校國民黨的組織及黨員分佈情形

縣市名	中等學校數				黨組織數					教職員生數		黨員數		
	國 立 及 省 立	縣 市 立	私 立	合 計	區 黨 部	直 屬 區 分 部	直 屬 小 組	未 建 組 織 校 數	組 織 分 佈 %	教 職 員	學 生 數	教 職 員	學 生	合 計
台北市	9	1	1	11	11				100%	1,362		646	101	747
台北縣	1	13	2	16		1	15		100%	467		265	35	300
基隆市	3	2		5	4	1			100%	394		191	111	302
陽明山	1	2	1	4			4		100%	171		63	23	86
桃園縣	4	6		10		5	5		100%	441		293	16	309
新竹縣	5	8	2	15		8	6	1	93.4%	666		298	31	329
台中縣	2	9	1	12		2		10	16.7%	395		241	47	288
台中市	7	2	2	11		11			100%	965		484	59	543
彰化縣	7	7		14	7	3	4		100%	896		504	273	777
南投縣	1	5		6		1	5		100%	231		124	4	128
苗栗縣	2	8	3	13	1	2	9	1	92.4%	421		233	99	332
雲林縣	3	8		11	3	5		3	72.9%	473		258	60	318
嘉義縣	7	7		14	1	8	5		100%	724		388	21	409
台南市	6	2	4	12	3	6	3		100%	684		347	71	418
台南縣	4	13	1	18	3	2	13		100%	618		353	66	419
屏東縣	4	9		13	5		9		100%	662		313	55	368
台東縣	4			4	1	3			100%	199		102	26	128
花蓮縣	5	3		8		5	2		100%	421		215	5	220
宜蘭縣	3	2		5		5			100%	343		196	137	333
高雄縣	2	5	1	8	1	4	3		100%	354		172	73	245
澎湖縣	2			2	1	1			100%	117		54	14	70
高雄市	6	3	2	11	4	6	1		100%	769		384	163	547
總計	88	115	20	223	45	79	84	15	92%	11,713	6,759	6,126	1,490	7,616

資料來源：中央委員會第一組編印，《知識青年黨部工作概況》，1955年5月，頁45。

由上表顯示，除了新竹縣、台中縣、苗栗縣、雲林縣外，其餘縣市國民黨在中等學校建立組織者皆已達 100%。教職員中兩人中即有一人為國民黨黨員，中等學校教師與學生黨員比例約為 4:1，學生黨員近 1,500 人。

當國民黨請行政院院長陳誠以命令規定中等學校學生不得加入政黨後，1953年1月27日，教育部以臺普(42)字第0725號令指示臺灣省政府教育廳：「一、



查近有少數在校學生未達成年即參加政黨組織，殊有未合。二、茲特規定凡年齡未滿十八歲之在學青年，一律不得參加任何政黨組織。三、仰即遵飭各中等以上學校切實遵照。」臺灣省政府教育廳隨即以肆貳教三第 0798 號轉飭各有關學校照辦。<sup>94</sup>4 月 18 日，教育部再以臺普肆貳第 2268 號令，要求教育廳須嚴格執行上述規定，並回報處理情形，略謂：「上令頒行後，各該校曾否發現有未滿十八歲學生參加政黨組織情事，發現後如何處理，應詳細具報，嗣後並應嚴格執行。」<sup>95</sup>隨後，教育廳再奉教育部以（42）字第 5068 號令指示：「一、查關於未滿十八歲之在學青年一律不得參加任何政黨組織一案，迭經本部令飭遵照在案。二、茲為適應實際需要，再補充指示如次：『查十八歲乃為中等學校高中三年級學生之學齡，故此項限制對象應包括中等學校全部在校學生』。三、仰即遵照轉飭所屬中等學校遵照辦理。」教育廳隨即在 1953 年 7 月 1 日以（42）教三字第 31015 號令、函，分別轉告各縣市政府及要求省立中等學校遵照辦理。<sup>96</sup>顯示國民黨所主張的「未滿十八歲之在學青年，一律不得參加政黨組織」已成為各中等學校必須遵守的規定。據教育部指示，是包含中等學校全部在校學生。

然而，自從中學生不得參加政黨組織命令實施之後，臺灣省各縣市黨部及其所屬中等學校區黨部紛紛向國民黨中央反應，實施此規定對黨務發展極為不利，而請求中央重新考慮。其所持理由有六：

- 一、高中學生依照學齡計算雖為十八歲，但目前實際情形，高中學生年齡多在十八歲以上，其心身思想均已屆成熟階段，若不及時吸收入黨，實為黨的組織發展一大損失。
- 二、歷年高中畢業學生中女生人數總佔全數百分之二十五以上，此等畢業女學生除少數升學者外，大多數均回歸家庭，若不在校吸收，離校後殊少機會入黨。
- 三、根據知識青年黨部歷年吸收新黨員經驗，為慎重入黨前考核工作，大專學校一二年級學生往往不能遽予吸收入黨，三年級起始陸續遴選優秀份子入黨，但四年級又忙於功課，故知識青年黨部學生黨員實際為黨工作時間極少，若能在高中三年級求學階段積極吸收入黨，適足以解決此一問題。
- 四、自四十一年起政府雖明令中學生不准參加任何政黨組織，但據

<sup>94</sup> 〈令省立中等以上學校、函各縣市（局）政府為奉教育部令規定學生年齡未滿 18 歲者一律不得參加任何政黨組織一案，轉希遵、查照〉，《臺灣省政府公報》，42 春 33，1953 年 2 月 10 日，頁 407。

<sup>95</sup> 〈令省立各中等以上學校、函各縣市政府為奉教育部重申前令未滿 18 歲之在學青年一律不得加入政黨組織一案，轉希遵、查照〉，《臺灣省政府公報》，42 夏 19，1953 年 4 月 22 日，頁 221。

<sup>96</sup> 〈令省立各中等學校、函各縣市政府為奉教育部令知關於限制中學生參加政黨組織一案，轉希遵、查照〉，《臺灣省政府公報》，42 秋 5，1953 年 7 月 6 日，頁 79-80。

調查友黨份子仍積極秘密活動，大量吸收黨員，本黨若不設法吸收高中學生入黨，徒使優秀青年為其所乘。

五、歷年高中畢業學生就業人數甚多（其中尤為職校學生）離校後均分佈社會各階層工作，若能恢復中學生入黨，適足以推進黨的社會教育加強反共力量。

六、救國團與學校黨部的工作是相同的，若能恢復高中學生入黨，適以增強各中等學校救國團的效能。<sup>97</sup>

上述引文顯然全係主張吸收中學生入黨並恢復組織活動。但是，若進一步透過國民黨臺灣省黨部所彙集的各縣市中等學校區黨分部 99 個單位所反映的意見，其實並非所有單位均反對「中等學校學生一律不准參加政黨」，只不過正反兩方的比例頗為懸殊。<sup>98</sup>由表 2-9、2-10 可知，國民黨各區黨部單位主張停止吸收中學生入黨而維持現狀者僅有 15 個單位，而主張吸收中學生入黨並恢復組織活動者多達 84 個單位。

表 2-9 主張停止吸收中學生入黨維持現狀的區黨分部及其理由

各縣市中等學校區黨分部單位名稱		理由
北區	竹南中學。	1. 中學生年齡太輕，甚難樹立中心思想，更難認識主義，若恢復吸收，不僅影響心理，且有損學業。 2. 政府既規定中學生不得參加政黨組織，如恢復吸收黨員即被友黨藉口。 3. 黨與團的工作性質是相同的。目前團的一切活動已可達到黨的工作目的，否則易生二元領導之弊。 4. 目前黨不應公開吸收中學生入黨，惟應注意與優秀學生保持個別聯繫，俟其畢業即吸收入黨。
中區	員林中學、苗栗中學、彰化女子商職、私立大成中學、南投竹山初中。	
南區	嘉義初級工職、台南工職、東石農校、高雄園林中學、嘉義東石中學、虎尾農校。	
東區	台東農校、台東女中、花蓮女中。	
以上共計 15 個單位。		

資料來源：中央委員會第一組編印，《知識青年黨部工作概況》，1955 年 5 月，頁 53。

<sup>97</sup> 《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會議紀錄》，第 205 次會議紀錄，1955 年 6 月 29 日。

<sup>98</sup> 中央委員會第一組編印，《知識青年黨部工作概況》，1955 年 5 月，頁 52-53。

表 2-10 主張吸收中學生入黨並恢復組織活動的區黨分部及其理由

各縣市中等學校區黨分部單位名稱		理由
北區	成功中學、台北師範、護理助產職校、護理專科學校、基隆市一中、基隆女中、省立中壢中學、宜蘭農校、蘭陽女中、宜蘭中學、羅東中學、頭城中學、基隆水產職校、板橋中學、瑞芳工職、三峽中學、桃園農校、新竹縣中、新竹師範、建國中學、台北女師、師院附中、新竹女師。	1. 高中學生可塑性大，思想純潔，最易接受革命思想。本黨需要新生命新血輪，故積極吸收入黨為發展組織之要圖。 2. 目前高中學生實際年齡在十八歲以上者為數頗多，若不吸收入黨，即為友黨所乘，故應即恢復中學生入黨。 3. 救國團與黨的任務是一致的，恢復中學生入黨適足以增強救國團活動效能。 4. 中學生畢業後就業者甚多，恢復中學生入黨足以便利實施黨的政治教育，加強反共力量。
中區	台中家職、草屯初中、集集初中、北斗中學、台中女中、台中市立中學、台中師範、台中農職、台中高中、台中商職、大甲中學、清水中學、彰化商職。	
南區	台南師範、台南一中、台南二中、市立初中、台南女中、南英商校、市立商校、長榮中學、長榮女中、光華女中、市立女商、嘉義女中、嘉義高農、嘉義商職、嘉義家職、嘉義初中、嘉義縣立東石中學、嘉義工職、大林中學、南光中學、圓山中學、鳳山中學、岡山農職、美濃初中、屏東女中、屏東師範、屏東中學、潮州中學、高雄工職、高雄商職、高雄中學、高雄女中、高雄水產職校、高雄一中、市立二中、市立三中、市立女中、高雄女師、虎尾女中、西螺農職、北港農校、北港中學、斗六中學、斗六家職、西螺中學、斗南中學。	
東區	台東師範、花蓮農校。	
以上共計 84 個單位。		

資料來源：中央委員會第一組編印，《知識青年黨部工作概況》，1955 年 5 月，頁 54。

鑑於多數中等學校區黨分部反對「中等學校學生一律不准參加政黨」的命令，國民黨第一組乃建議是否應重新考慮該決策。該案在國民黨第 137 次工作會議中經討論後，作出三點決定，分別為：「(一) 關於未滿十八歲之在學青年停止黨務活動一案，應仍依照過去之規定辦理。第一組對各縣市黨部及所屬中等學校區黨部應詳加釋復。(二) 已滿十八歲之高中三年級青年優秀學生，得於畢業前一學期酌予介紹入黨，但其黨證應於學校畢業後發給之。(三) 報請中常會核備。」1955 年 6 月 29 日中常會第 205 次會議，蔣介石對該案作出兩點指示：「一、已滿十八歲之高中三年級青年優秀學生可於已屆畢業之學年酌予介紹入黨，俾有充分時間辦理調查、考核等工作。二、退役軍人亦由各地師管區負責指導，關於黨員納入組織及吸收黨員事宜，各地黨部應與各師團管區切取聯繫。」會中遂對工作會議中決定之一，准予備案；工作會議決定之二，修正為：「已滿十八歲之高中三年級青年優秀學生得於已屆畢業之學年，酌予介紹入黨，但其黨證應於學校畢

業時發給之。」<sup>99</sup>綜上所述，一方面國民黨仍決定依照過去規定，要求未滿 18 歲之在校青年停止黨務活動。另一方面，同意提早吸收年滿 18 歲之在校學生入黨。但此舉實已違反教育部在補充規定中明訂：「查十八歲乃為中等學校高中三年級學生之學齡，故此項限制對象應包括中等學校全部在校學生」之條款。

不僅如此，1956 年 7 月 18 日中常會第 289 次會議討論有關在臺升學的華僑中等學生是否可以提前吸收入黨的問題。據第一組函秘書處稱：

- 一、據臺灣省黨部報以：設在台北縣板橋鎮之國立華僑中學，其中學生黨員多在海外入黨，依照中等學校學生黨員一律停止組織活動之規定，保留其黨籍，停止一切活動，惟此項規定，於華僑青年心理上，實有一種不良反應，以為回歸祖國，黨反而不重視青年同志之活動，且在組織要求上有失加強海外青年政治教育的原意，本會以其情形特殊，擬請特准該華僑中學學生黨員參加組織活動等情。
- 二、查該華僑中學學生黨員均來自海外，其年齡較一般普通中學為高，且畢業後除少數考升臺灣各大專學校外，其餘多返回海外各地，若不予以組織活動，即失去黨的工作訓練之良好機會，本案經本組會同有關方面商議結果，為體念其實際需要，擬准其參加組織活動。

第一組會同有關方面商議結果，表示：「為體念其實際需要，擬准其參加組織活動。」提報 7 月 6 日第 187 次工作會議，會中決定：「准予備案，並報常會核備。」中常會於第 289 次會議中討論該案，決定將「本案由唐主任縱召集，張其昀、陳雪屏、鄭彥棻、郭澄會同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主管同志組織審查小組，就中等學校華僑學生黨員參加組織活動之方式，詳加研擬後，再行提會核議。」<sup>100</sup>隨後，唐縱會同第三組、僑務委員會、臺灣省委員會及救國團等單位共同會商研究，並於 12 月 2 日召開審查小組會議，作出三點決定，於隔日提報中常會第 319 次會議核議，獲「照審查意見修正通過。」這三點決定分別為：

- 一、華僑中學因與華僑大學先修班同一校舍、同一校長，該校僑生黨員年齡較大，擬准參加華僑大學先修班知識青年區黨部組織活動。
- 二、其他中等學校僑生年齡在十八歲以上者，不論其班級，准由各中等學校教職員黨部或小組考核吸收入黨，連同原有僑生同

<sup>99</sup> 《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會議紀錄》，第 205 次會議紀錄，1955 年 6 月 29 日。

<sup>100</sup> 《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會議紀錄》，第 289 次會議紀錄，1956 年 7 月 18 日。

志，由臺灣省黨部擬訂辦法，加強聯繫輔導，並由救國團特別加強其平日之政治教育。

三、中等學校僑生同志於其返回僑居地前，每年由本會第三組會同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利用寒暑假假期予以集中訓練，以增進其對主義政綱及革命理論之認識。<sup>101</sup>

綜上所述，規定中等學校在校學生不得參加政黨乃是國民黨的要求，但無論是「已滿十八歲之高中三年級青年優秀學生得於已屆畢業之學年，酌予介紹入黨，但其黨證應於學校畢業時發給之」，或是准許華僑中學僑生黨員參加區黨部組織活動，抑或是同意中等學校僑生年齡在 18 歲以上者准由各校黨部、小組吸收入黨等，皆清楚顯示，國民黨並未嚴格遵守由自己所訂出來的規則。國民黨吸收中等學校 18 歲以上之僑生比起吸收本國學生更為急迫，明顯的違反了「中等學校學生一律不准參加政黨」之規定。

由於在大專院校吸收在台升學僑生入黨並不受到上述「限制」，因此，實要比起中等學校更早展開。以下提案可清楚得知，國民黨內黨政要員認為吸收大專院校僑生入黨不但重要且具有急迫性。1956 年 2 月 6 日，國民黨中常會第 249 次會議中討論由張炎元、劉真、葉翔之、鄧傳楷、陳元、陳慶瑜、李樸生、董世芳、張壽賢等九人所提案的「知識青年黨部應加強對僑生組訓工作，以培養海外黨的新生力量案。」該案之所以會提出，理由如下：

海外回國升學僑生逐年倍增，迄今已數逾三千，此等僑生他日返回原居留地，即成為僑社之中堅，自應於其在臺期間，加強其學業與生活之輔導，尤應對其思想領導特加注意，以養成他日海外黨的幹部。惟目前僑生中本黨同志所佔比率甚低，足見對各校僑生組訓工作亟應加強，各知識青年黨部應對此特加重視，加強對僑生之思想領導工作，提高其對黨國的認識，爭取其入黨，以培養海外黨的新生力量。<sup>102</sup>

由此顯示，這些教育、僑務等黨政要員提出此案之理由，主要是認為返國升學僑生逐年倍增，然而，國民黨對他們的吸收及組訓工作目前皆不足夠，實有加強之必要。對此，提案中擬具五點辦法，<sup>103</sup>其最終目的則是希望能夠吸收「優秀」

<sup>101</sup> 《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會議紀錄》，第 319 次會議紀錄，1956 年 12 月 3 日。

<sup>102</sup> 《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會議紀錄》，第 249 次會議紀錄，1956 年 2 月 6 日。

<sup>103</sup> 五點辦法分別為：「一、各知識青年黨部應對僑生輔導工作特加注意，加強其思想領導，吸收其中優秀份子入黨，對將屆畢業與攻讀師範之僑生，尤須特加重視，以培養海外黨的新生力。二、各知識青年黨部對僑生黨員應加強輔導與訓練，並以僑生黨員為中心，推進僑生之輔導與組訓工作。三、各知識青年黨部應策動各地僑生成立聯誼組織，輔導參加各種活動，尤其鼓勵僑生重視軍訓及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所舉辦之各種訓練，並鼓勵將屆畢業之僑生於畢業後返回原居留地工作，以為僑社服務。四、各知識青年黨部對僑生生活學術與思想方面應加強輔導，

僑生入黨、加強組訓，使其成為國民黨在海外的新生力量。職是之故，提案中認為僑生在校期間應加強輔導、灌輸政治教育、成立聯誼組織、重視軍訓，以及鼓勵他們參加由救國團所舉辦的各種訓練。畢業後，則是希望能鼓勵僑生返回原居留地，負起黨所託付的任務。這項提案，在該次中常會中作出了「本案交各知識青年黨部適應各校實際環境注意辦理」的決定。<sup>104</sup>

知識青年黨部所呈報的「一年來知識青年黨務簡報」表示：「吸收僑生優秀份子入黨係遵照中央指示及第一次黨務工作會議之決議，惟其時為顧慮僑生份子複雜，當規定以吸收僑生師資科及畢業班僑生為初期工作之目標。至於其他僑生（尤其港澳僑生較為複雜）必須經詳密考核再予吸收。一年以來各黨部共吸收海外優秀僑生 210 人，佔全年吸收新黨員總額 36.4%，其中除臺灣大學因僑生人數甚多，內部改組工作未如理想外，師範大學吸收僑師科學生達 90%，台北工專及成功大學吸收畢業班僑生均達 95%，並均由各黨部加強政治訓練，以其配合中央決策，於其回歸僑居地後為發展海外黨務之先鋒。」<sup>105</sup>由表 2-11 可見，各知識青年黨部於 1956 年 1 月至 6 月底間吸收僑生入黨的統計資料。簡報中也表示：「各黨部報稱，僑生份子複雜，其中港澳學生 82%，尤為複雜，中央規定介紹人有負保證責任後，一般同志以短期內大量吸收入黨，頗有難色，此為目前吸收僑生工作之癥結所在，本組正謀解決中。」<sup>106</sup>

表 2-11 1956 年上半年知識青年黨部吸收僑生入黨人數統計表

	港澳	韓國	越南	印尼	馬來亞	其他	僑生數	入黨數
第一黨部(台灣大學)	770	22					941	32
第二黨部(師範大學)	231	13	該黨部僑生師資專修科學生 50 人中已吸收入黨 47 人				330	49
第三黨部(農學院)	53						54	2
第四黨部(成功大學)	238	5	該黨部畢業班僑生 32 人已吸收入黨 29 人				264	29
第五黨部(台北工專)	53	1	該黨部畢業班僑生 35 人已吸收入黨 33 人				65	33
第六黨部(法商學院)	18						18	4
合計	1363	41					1672	149

資料來源：《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會議紀錄》，第 336 次會議紀錄，1957 年 2 月 13 日。

關心其疾苦，輔助其進修，並應促使僑生與國內學生加強聯絡以增進感情，打成一片。五、各知識青年黨部應加強對僑生之政治教育，增進其對祖國之認識，堅定其對主義與國策之信念，始能潛移默化，樂意參加黨的組織。」參見同上註。

<sup>104</sup> 同上註。

<sup>105</sup> 《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會議紀錄》，第 336 次會議紀錄，1957 年 2 月 13 日。

<sup>106</sup> 同上註。

1957年6月10日國民黨中常會第365次會議，第一組提到有關後續辦理情形，表示：「關於『在臺求學之優秀僑生須積極吸收加以訓練』一節，本組早已注意辦理，除國立僑生大學先修班及華僑中學，已於本年三月建立中央直屬第一知識青年區黨部，由中央直接領導其活動外，對於全省各中等學校僑生之爭取，亦已提經中常會第三一九次會議決議：(一)中等學校僑生年齡在十八歲以上者，准由中等學校區黨部或小組考核吸收，由臺灣省黨部擬訂辦法加強聯繫輔導，並由救國團特別加強其平日之政治教育。(二)中等學校僑生同志，於返回僑居地前，每年由第三組會同救國團利用寒暑假予以集中訓練，並經本組分別通知第三組、救國團及臺灣省黨部辦理在案，至大專學校僑生之爭取，已列為各知識青年黨部四十五年度下半年最重要中心工作之一，並於二月份各知識青年黨部擴大工作研討會時，詳加研究爭取僑生技術與方法。」<sup>107</sup>顯示積極吸收僑生入黨及利用寒暑假對僑生予以集中訓練，實為國民黨為「厚植新生力量」的要務。

1959年12月30日第八屆中常會第182次會議，國民黨更修正通過了「加強回國僑生輔導工作培養本黨海外青年幹部計劃綱要」。就綱要顯示，實施分為三個階段，分別展開各項訓練及吸收工作。該綱要也已注意到簡化改良「入黨手續」、「考核訓練」，及「保密性」等問題。由綱要顯示，「加強回國僑生輔導工作培養本黨海外青年幹部計劃」工作的進行雖然是以中央委員會第三組為主辦單位，但與救國團亦頗為密切，救國團不但是「回國僑生輔導小組」的五個單位之一，國民黨也要求「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及各學校團務負責同志，應促進僑生對反共抗俄理論及祖國進步情形之瞭解，利用假期舉辦各種團體活動，並適時發動各種愛國活動。」<sup>108</sup>

<sup>107</sup> 《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會議紀錄》，第365次會議紀錄，1957年6月10日。

<sup>108</sup> 「加強回國僑生輔導工作培養本黨海外青年幹部計劃綱要」收錄於《中國國民黨第八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會議紀錄》，第182次會議紀錄，1959年12月30日。壹、基本原則：一、本計劃之目的，在以全體回國升學僑生為對象，加強其生活與思想之輔導。吸收其中優秀份子入黨，增進對僑生同志之訓練工作，以培養海外工作幹部，充實海外黨的新生力量。二、本計畫之實施，應包括三個階段：(一)第一階段：僑生回國升學前對各生之瞭解與聯繫。(二)第二階段：回國升學期內之輔導，吸收與訓練。(三)第三階段：學成返僑居地後納入組織與參加活動，各個階段之工作，應保持其連貫性與整體性，以適應海外工作之需要。三、吸收優秀僑生入黨工作，應注意下列原則：(一)質量並重。(二)注意地區、籍貫及性別等方面之適度發展。(三)根據事實需要簡化入黨手續，並注意身份之保密。四、對僑生同志之組訓工作，應注意下列原則：(一)適應僑生同志之需要，從事編組，必要時並得單獨劃編小組。(二)訓練內容，除一般項目外，併應增進其對海外黨務之認識與工作技能。(三)對適任海外工作幹部之僑生，如有需要，得於其學成後返僑居地前，施行實務訓練。五、加強僑生輔導：培養海外青年幹部工作，應集中黨政力量，由有關單位劃清權責，協調配合，通力進行。貳、工作之進行：六、海外各地僑生開始保送、或投考回國升學時，當地黨部，應即切實展開下列工作：(一)盡量鼓勵與協助優秀華僑青年回國升學。(二)協助保送單位，辦理調查考核工作，並將有關資料彙報中央第三組轉送有關單位參考。(三)對家境清寒之青年同志及優秀僑生，盡量協助其解決回國升學之困難。(四)相機爭取回國升學之優秀僑生入黨，其原已入黨者，並指導其辦理黨籍之移轉。(五)發動當地僑社對回國升學僑生，予以適當之歡送及鼓勵。七、各地僑生回國升學期間，各知識青年黨部，應切實展開下列工作：(一)展開對一般僑生之服

綜上所述，自一九五〇年代後期起，國民黨希望能加強對僑生的組訓及吸收僑生入黨，救國團也在培養國民黨在海外的新生力量中被分配了任務，其主要負責利用假期舉辦各種集體訓練活動讓僑生參加，這些舉辦給僑生參加的營隊訓練活動為何，後文將再進一步說明。

---

務與輔導工作，以加強其對本黨之認識。（二）有計劃的調查與爭取優秀僑生入黨。（三）加強對僑生同志之組織與訓練，在各項活動中，選拔與培養優良幹部。（四）協助僑生同志，解決其學業及生活上之各種困難。（五）輔導僑生同志參加及領導僑生社團與刊物，推進各項僑生活動。八、僑生畢業返回原僑居地時，當地黨部應切實展開下列工作：（一）對業已加入本黨之僑生，分別納入組織，參加活動，未加入本黨者，繼續予以考核及聯繫，隨時相機爭取其入黨。（二）有計劃的分配僑生同志參加黨的工作，並在工作中予以訓練，培養使成為優秀的工作幹部。（三）對身份尚未公開之僑生同志，繼續指導其掩護身份，從事各種活動。（四）隨時把握機會，按照各僑生同志之才能與志願，輔導其參加僑團組織與僑社活動，並盡力介紹其就業。九、為使以上三項工作，能密切配合，互相聯接起見，中央第三組應隨時協助中央有關單位與指導有關海外黨部，積極推進各項工作並應瞭解全體僑生在國內活動情形，及促進其與海外之聯繫。十、在僑生回國升學期間，為配合本計劃之進行，應由下列各單位之負責同志分別推進下列工作：（一）教育行政機關及各學校之主管同志，應加強僑生對我國歷史地理及本黨主義、政綱、政策之認識，考核其思想能力，並協助知識青年黨部吸收優秀僑生入黨及推進僑生黨務。（二）僑務行政機關主管同志負責相當於家長地位之生活輔導工作，從輔導中發現優秀人才，隨時提供有關知識青年黨部參考，並對僑生同志特予照顧。（三）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及各學校團務負責同志，應促進僑生對反共抗俄理論及祖國進步情形之瞭解，利用假期舉辦各種團體活動，並適時發動各種愛國活動。參、工作之協調：十一、為使各有關單位之工作能適切分工配合，原已設立之回國僑生輔導小組，應予調整及加強其工作，並以中央第三組為策劃督導協調之中心。十二、回國僑生輔導小組，除每學期舉行全體會議二次策劃及檢討全學期工作外，每月舉行之會議，由下列各單位參加，以便集中研討，加強配合。（一）中央第一組（二）中央第三組（三）教育部（四）僑務委員會（五）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十三、為加強回國僑生輔導小組工作，各參加單位應由其首長或指定副首長同志一人經常出席會議，並得指定業務主管同志一併列席。十四、簡化及改善吸收僑生入黨手續：（一）簡化入黨表件並協助其解決介紹人之困難。（二）縮短考核訓練時間，儘速發給黨證。（三）注意僑生同志身份之保密，必要時得採用化名。十五、對僑生同志之編組，參照左列原則按實際需要，另訂具體辦法切實執行：（一）黨務公開地區之僑生同志，在應屆畢業年度，應予單獨編組，其餘年度以與國內學生同志混合編組為原則。（二）黨務秘密地區僑生同志，按照地區單獨編組，必要時並得由知識青年黨部以個別領導方式予以輔導。十六、對現已返僑居地之僑生同志，在各該地就業及參加組織情形，應由當地黨部，迅作一普遍之調查，並加強聯繫與輔導。十七、充實各知識青年黨部僑生黨務之人力財力，必要時得增設專任工作同志辦理此項業務，其人選以在各該校畢業僑生同志中選任為原則。肆、附則：十八、本綱要規定事項，由各有關單位分別依照規定策劃進行，並由僑生輔導小組，負統籌聯繫及檢查考核之責。十九、本綱要經中央常務委員會核備後施行。



### 第三章 1953~1956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之舉辦

由第一章可知，台灣的暑假已連續兩年舉辦暑期青年軍中服務運動。那麼，黨團關係建立後，台灣的寒暑假青年活動又是如何？實頗值得進一步探究。眾所周知，台灣的暑假遠較寒假長，而救國團在暑期舉辦的訓練活動時規模也較大。因此，本文擬先討論暑假期間救國團舉辦的青年訓練活動，將一九五〇年代暑假期間以國內青年為對象的訓練活動（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分別在第三及第四章論述。

向來研究者對一九五〇年代救國團舉辦的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已有所著墨，不過，十分可惜的是，有的研究僅以「暑期青年戰鬥訓練」之名稱就認為救國團舉辦的暑期青年訓練活動為「全軍事化的訓練」，<sup>1</sup>也有的研究只依照營隊名稱，將各營隊分類加以統計，便作出分析，<sup>2</sup>既有研究成果尚未能確實掌握舉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的情形及意義。職是之故，本文擬採逐年探討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的舉辦情形。本章探討之重點有六：其一，救國團舉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的延續、創新及變化。其二，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的黨團關係及所代表之意義。其三，舉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所產生的直接及間接影響。其四，戰鬥訓練主要類別的形成。其五，開放報名及指派參加營隊的區別。其六，統計數據無法呈現的營隊所代表的意義。

#### 第一節 1953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

救國團成立後，隔年暑假決定舉辦大規模的青年訓練活動，稱之為暑期青年戰鬥訓練。1953 年 3 月 29 日（青年節），救國團對外發表戰鬥訓練包含中央山脈探險大隊、玉山登高隊、海上戰鬥隊、海濱游泳隊、單車旅行隊、滑翔隊、跳傘隊及軍中服務隊，舉辦規模將達萬人。<sup>3</sup>

6 月 10 日救國團公布計劃綱要，揭櫫舉辦戰鬥訓練三個基本要求：「一是使青年在海闊天空的大自然環境中，去認識祖國的偉大，發揮愛國的熱情，從而堅

<sup>1</sup>例如黃金麟表示其考察救國團的校外青年訓練，「清楚可見的是，1961 年以前的活動清一色以戰鬥訓練為主，而後才逐步變成綜合性的青年活動。」參見黃金麟，《戰爭、身體、現代性—近代臺灣的軍事治理與身體》，臺北：聯經出版社，2009 年，頁 149。

<sup>2</sup>例如陳耀宏將救國團所舉辦的活動分為動態及靜態兩種，動態活動區分為五項，分別為野營活動類、健行活動類、登山活動類、體育活動類及戰鬥活動類。作者對於動、靜態活動的分類標準，乃參考中外有關休閒活動書籍的動、靜態分類方式，並依照救國團於 1982 年委託太倉規劃顧問有限公司的『台灣地區青年活動整體發展綱要計畫』所計畫之動、靜態偏向尺度表的劃分，再依作者的判斷對救國團舉辦的活動加以區分為合於動態性質活動的五大類別。參見陳耀宏，〈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全國性動態青年活動之歷史變遷〉，台灣師範大學體育所碩士論文，1993 年 6 月，頁 12。

<sup>3</sup>《中央日報》，1953 年 3 月 29 日，第 3 版。

定服從領袖，雪恥復國的決心。二是使青年在集體生活中，去理解軍事精神的真諦，發揚互助、合作、勞動、創造的人生價值。三是使青年在實際行動中，去學習戰鬥技能，鍛鍊堅強的體魄，養成勇敢冒險的生活習慣，充實青年報國救國的力量。」<sup>4</sup>決定成立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總隊負責主持和處理有關工作，下設八個大隊，分別實施各項訓練。<sup>5</sup>

救國團表示，這八支大隊除滑翔隊及跳傘隊不開放給女生報名外，其餘各隊男女均可報名；凡是過去曾參加過軍中服務隊者，可優先錄取。<sup>6</sup>同時，訓練期間為避免增加青年負擔，除規定攜帶之物品外，訓練活動中的一切膳宿、交通、醫藥等均統由救國團負責解決<sup>7</sup>，有意參加者必須完成報名手續及通過「身體體格標準」檢查，<sup>8</sup>錄取名單將由救國團綜合審核報名者的各項條件，從中擇優參加。<sup>9</sup>救國團在籌備會議中，已選出本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之總隊長及各大隊隊長。<sup>10</sup>

計劃綱要公佈後，不久就獲得了廣大迴響。一方面，各校學生紛紛表態支持這個訓練，例如 6 月 12 日台灣大學學生代表聯合會率先發表「告全國青年書」。<sup>11</sup>師範學院、省立農學院、工學院、工專、政專、英專及行專等其他大專院校亦

---

<sup>4</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戰鬥！中國青年！》（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 42 年度暑期戰鬥訓練總隊特輯），1953 年，頁 1。

<sup>5</sup> 這 8 支大隊分別實施的訓練為：一、軍中服務大隊：隊員定為 8,000 人，依照地區劃編為若干隊，每隊服務 3 週，分別的到前線、到碉堡、到醫院、到軍營，普遍而熱烈的展開各種文教康樂的服務工作，並利用機會接受各種的戰鬥訓練和有關學科的實習，使軍中青年和社會青年打成一片，使知識與戰鬥結為一體。二、玉山登峰大隊：隊員定為 100 人，訓練兩週，集體由阿里山攀登臺灣最高的玉山頂峰，沿途並實施行軍、放哨、斥堠、搜索、警戒、宿營的各項訓練，和採集標本、攝影、寫生等活動。三、中央山脈探險大隊：隊員定為 200 人，編為兩隊，訓練兩週，一隊由南投到花蓮，一隊由花蓮到南投，交錯通過中央山脈，會合於雲海，舉行會師大會，沿途並實施各種行軍的訓練和舉行野外活動。四、海洋戰鬥訓練大隊：隊員定為 200 人，編為兩隊，訓練兩週，分乘海軍登陸艇，一隊由基隆出發，一隊由高雄出發，經大陳、金門、等地後返臺，沿途學習海上生活及航海、搶灘、通訊、結繩等海上戰鬥技能。五、海濱游泳大隊：隊員定為 600 人，分兩期訓練，每期訓練兩週，大隊設基隆海濱，以游泳、划船、救生、水上遊戲為主要訓練內容。六、自行車長征大隊：隊員定為 200 人，自備自行車分為兩隊，訓練兩週，一隊由基隆出發，沿南北公路至鵝鑾鼻，一隊由鵝鑾鼻出發，沿南北公路至基隆，沿途實施農村訪問、文化宣導等工作，並參觀名勝古蹟和工業水利等建設。七、滑翔訓練大隊：隊員定為 100 人，訓練 4 週，大隊設北投復興崗，訓練初期和中級的滑翔飛行。八、跳傘訓練大隊：隊員定為 200 人，訓練兩週，大隊設龍潭，實施各種跳傘訓練。參見《中央日報》，1953 年 6 月 13 日，第 4 版。

<sup>6</sup> 《中央日報》，1953 年 6 月 11 日，第 1 版。

<sup>7</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 42 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計劃綱要〉收錄於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戰鬥！中國青年！》，頁 216。

<sup>8</sup> 《中央日報》，1953 年 6 月 20 日，第 4 版；1953 年 6 月 24 日，第 4 版；1953 年 6 月 25 日，第 4 版；1953 年 6 月 28 日，第 4 版。

<sup>9</sup> 《中央日報》，1953 年 5 月 11 日，第 4 版。

<sup>10</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戰鬥！中國青年！》，頁 3-4。

<sup>11</sup> 《中央日報》，1953 年 6 月 13 日，第 4 版。

紛紛表態響應。<sup>12</sup>亦有高中生集體發表告全國青年書，以示對參加此訓練的期盼。<sup>13</sup>另一方面，陸軍總司令部最早表態支持；<sup>14</sup>不久，聯勤總部發表「致全國青年書」，歡迎青年為三軍服務。<sup>15</sup>海軍總司令接著發表兩篇歡迎及鼓勵的聲明。<sup>16</sup>不僅如此，各大報紛紛刊載有關救國團即將舉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的消息，並對該訓練盛讚有加。例如《中央日報》社論便稱，這是「自青年訓練以來最有意義最有價值的一種訓練」，認為過去青年訓練多偏重單純的政治訓練，忽略實際生活的歷練，此次救國團能舉辦這些青年喜好的活動，從這些活動培養他們的政治興趣，加強他們的政治認識，實在是最好的一種訓練方法，也是訓練方法一大改進。<sup>17</sup>救國團也自 6 月 19 日起商請台北軍中廣播電台報導有關戰鬥訓練的消息，以擴大宣傳。<sup>18</sup>在各方表態支持、大力宣傳及運作下，造成短短五天報名人數就超過 25,000 人。<sup>19</sup>經救國團篩選，決定讓 8,265 人參加。<sup>20</sup>

不過有必要注意的是，高報名人數是否即代表著所有青年對此訓練皆抱持高度興趣呢？一篇名為〈青年，珍重你們暑期光陰〉之文，提及詢問四名就讀台大、師院、工專、英專的青年是否想參加戰鬥訓練時，這四名學生不是表示不太感興趣，便是默無一言。經作者對他們曉以大義後，他們頓時「茅塞頓開」、「通體汗下」，全部決定參加救國團舉辦的暑期戰鬥訓練。另一篇由李菁所寫的〈錯誤的糾正〉，描述作者受到朋友的影響，原對救國團的訓練無太大興趣，但聽過室友一席話後，才把自己「錯誤」的觀念「糾正」過來。作者隨後把「正確」的觀念告訴友人，友人也表示「慚愧」，並遺憾今年已來不及參加。<sup>1</sup>上述兩篇文章並不足以全面評估青年對救國團舉辦戰鬥訓練的興趣，但是，都有著同樣的結果，那就是原本沒意願參加的青年後來都對自己「錯誤」觀念產生罪惡感而感到「慚愧」，並都接受了積極參與救國團舉辦的訓練活動才是「正確」的觀念。像這類的文章隨著戰鬥訓練的舉辦，不時地出現。<sup>21</sup>

首次戰鬥訓練的舉辦情況為何？茲先討論軍中服務隊以外的其餘七支本年新增的隊伍。玉山登峰大隊在嘉義舉行講習，24 日由嘉義火車站乘林場專車抵竹崎，改乘登山火車經木履寮、樟腦寮、獨立山、梨園寮、交力坪、水社寮，抵

---

<sup>12</sup> 《中央日報》，1953 年 6 月 13 日，第 4 版；1953 年 6 月 14 日，第 4 版；1953 年 6 月 15 日，第 1 版；1953 年 6 月 17 日，第 4 版。

<sup>13</sup> 《中央日報》，1953 年 6 月 18 日，第 4 版。

<sup>14</sup> 《中央日報》，1953 年 6 月 17 日，第 4 版。

<sup>15</sup> 《中央日報》，1953 年 6 月 18 日，第 1 版。

<sup>16</sup> 《中央日報》，1953 年 6 月 19 日，第 1 版。一則歡迎青年們到軍中去，另一則鼓勵學生能踴躍參加海洋戰鬥訓練。

<sup>17</sup> 《中央日報》，1953 年 7 月 1 日，第 2 版。

<sup>18</sup> 《中央日報》，1953 年 6 月 19 日，第 4 版。

<sup>19</sup> 《中央日報》，1953 年 6 月 20 日，第 4 版。

<sup>20</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戰鬥！中國青年！》，頁 2。

<sup>21</sup> 參見《幼獅月刊》，〈青年，珍重你們暑期光陰〉，1954 年；以及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戰鬥！中國青年！》，頁 200-203。

達阿里山站，抵達時獲山地指揮所率當地軍民列隊歡迎，晚上宿於阿里山附屬館及俱樂部。<sup>22</sup>隔日，乘小火車抵達玉山口，開始攀爬鹿林山，中午抵達鹿林山莊，完成第一段路程。隊員在此處研讀總統訓詞及反共抗俄基本論，晚上則參加空軍部隊舉辦的營火晚會，宿於鹿林山莊。隔日在原住民開路下，順利通過驚險的斷崖，抵達排雲山莊，夜宿於此。27日攀爬最後3公里路程，登上玉山山頂，眾人豎起國旗、團旗，對總統肖像行最敬禮，並向北天鳴槍三響，以示反共救國的決心。<sup>23</sup>

中央山脈探險大隊分編為東、西兩中隊，每隊各有兩梯隊，東、西兩中隊在花蓮、南投分別舉行講習3天，然後相向交錯通過中央山脈，7月28日在雲海及檜林二地會師，全程歷時9天，訓練期間該隊並向總統致敬電及發表告全國青年書。<sup>24</sup>據本文觀察，中央山脈探險大隊的「探險」行進路線循著台電東西線工程處的保線道路，從霧社，經廬山、屯原、雲海、檜林、磐石、水簾至花蓮銅門，這條保線道路工程處設有多處的保線所，可知探險大隊受到台電東西線工程處相當多的協助。<sup>25</sup>

海洋戰鬥訓練大隊先在左營海軍機械學校舉行3天講習，以愛國教育、國際現勢、救國團工作概況、海軍禮節、海軍術語、航海常識及寫作自傳等為主，每天均安排有晚會活動。25日赴高雄港搭乘軍艦時，海軍自黎玉璽副總司令以下的中高級官員多趕到碼頭送行，海軍官校、機校、士校也出動全體同學，在碼頭列隊送別。該隊先赴澎湖，續至金門、馬祖，回程則是在基隆登岸。除了至離、外島時安排有參觀行程外，在軍艦上也實施航儀操作、起錨拋錨、搶灘、結繩、雷達通信、救火、救生、小艇使用、武器教練等訓練。<sup>26</sup>

海濱游泳大隊分為兩期實施，隊部設在基隆水產學校內。救國團勘查後發現，八斗子海面礁石太多，不便實施游泳訓練，故特別在基隆海水浴場旁闢一新泳場作為訓練場地。游泳大隊隊員均穿軍便服，著白色圓領上裝、草綠長褲及白色運動帽。課程安排上午大多安排學科訓練，下午則是各種游泳教練，自7月

<sup>22</sup> 青青，〈玉山高處不勝寒〉，《幼獅》，第8期，1953年8月，頁20-21。

<sup>23</sup> 黃秉鴻，〈登峰紀程〉；黃秉鴻，〈在玉山頂峰之上〉；張宗棟，〈玉山崩崖歷險記〉；黃秉鴻，〈攀登玉山之路〉等文收錄於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戰鬥！中國青年！》，頁23-25；26-32；33-35；36-38。另可參見青青，〈玉山高處不勝寒〉，《幼獅》，第8期，1953年8月，頁20-21。

<sup>24</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戰鬥！中國青年！》，頁16-17。

<sup>25</sup> 黃漢，〈中央山脈探險大隊進軍記〉，收錄於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戰鬥！中國青年！》，頁47。

<sup>26</sup> 〈青年投效海軍的序幕〉；王理璜，〈愛、美、笑、力—記海洋戰鬥大隊岸上訓練〉；黃順華，〈海上反共生力軍〉；王理璜，〈海上叢脞〉；戴獨行，〈戰鬥青年到澎湖〉；曹志淵，〈海洋戰鬥大隊海面上游擊記〉；李華偉，〈乘長風破萬里浪—海洋戰鬥紀實〉等文收錄於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戰鬥！中國青年！》，頁88-90；90-93；94-98；99-103；104-107；107-110；111-118。另外，從該隊的舉辦情況來看，則似與上述救國團所公佈的計劃綱要有所不同，原先之計畫乃是由基隆、高雄兩地分別出發。

29日起連續4天舉行水上遊戲及小艇操作，亦有訪問國軍部隊行程。隊員結訓前，規定必須撰寫受訓心得及參加學科、游泳測驗。第二期游泳隊則是自8月6日起受訓，隊員全為大專生。與第一期不同的是依照游泳技術將隊員分為初、中、高級三班，分別實施訓練。<sup>27</sup>

滑翔大隊隊址設於北投政工幹校，訓練期間四週。該隊成立前，救國團購置了三架滑翔機，命名為「鄒容號」、「黃興號」及「秋瑾號」<sup>28</sup>。自7月19日起展開訓練，第1週為愛國教育、業務訓練及滑翔學科講解。第2至4週為初級滑翔機的滑翔教練和教練機的飛行教練。隊員除上課及教練外，清晨須研讀訓詞，晚上則舉辦研討、座談會及舉辦晚會活動，並赴南部參觀空軍官校及空軍基地。8月14日空軍節當天，全體隊員表態宣誓投效空軍，被譽為美談。<sup>29</sup>救國團表示將從中選出優秀隊員，函請空總各校招生時優先錄取。<sup>30</sup>

跳傘大隊隊員報到後，隔天舉行體格複檢及測驗，其中，測驗項目有懸臂曲肘、蹲立跳躍、伏地挺身、三百碼跑步等，受測時有十多人因體力不支而暈倒。該隊的課程安排有愛國教育24小時、跳傘訓練51小時、業務訓練4小時、生活訓練22小時。據報導，有許多不放心的家長紛紛趕來探視，但自看過後，便一個個的放下了心頭一塊大石而歡喜地回去。原訂參加跳傘訓練的青年178人，經過兩星期訓練，淘汰14人。8月1日在中壢舉行高空跳傘。<sup>31</sup>救國團對外表示，這次跳傘沒有發生半點意外，並謂普通一個傘兵至少須經過48小時的基本跳傘訓練及格後方能參加空中跳傘，而該大隊隊員僅接受基本跳傘訓練36小時後即

<sup>27</sup> 朱稼軒，〈躍向海—寫海濱游泳大隊〉；朱稼軒，〈人在浪花中—訪即將結訓的游泳大隊〉；王景範，〈走下海濱，跨上大陸〉等文收錄於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戰鬥！中國青年！》，頁119-120；121-122；123-124。兩隊雖然都採編隊方式，各編為3個中隊，每中隊下轄3區隊，每區隊下轄3分隊。但第2期的每一中隊分為高級、中級、初級3班，則是按照游泳技術編班，把技術純熟的編入高級班，可游短距離的列入中級班，不會游泳的則為初級班。高級班學習跳水和救生與小艇操作；中級班為改正姿勢與速度之訓練；初級班則為基本教練，先學俯泳，再學蛙式和仰泳。

<sup>28</sup> 《中央日報》，1953年7月21日，第4版。

<sup>29</sup> 愛國教育包括「中國之命運」、「反共抗俄基本論」、「領袖言行」、「國際現勢」等課目。業務訓練包括「本團概況」和「怎樣展開分隊活動」等。滑翔學科有「滑翔學」、「滑翔機學」、「航行學」、「氣象學」、「航行規則」及「高空跳傘要領」等。另外，滑翔教練第一步是地面操作演習，在地面練習滑翔機操作，其次是地面滑行，練習滑行和讓隊員養成對空速的感覺，接著是起飛著陸，學習起飛和安全降落技術，然後學習平行滑翔，最後才學轉彎。飛行訓練則是使用PA-11教練機在林口機場實施在一千公尺左右的高空飛行。參見沈原璋，〈萬里晴空，振翅好飛翔—青年滑翔訓練紀實〉；賴適存，〈飛上天空〉等文收錄於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戰鬥！中國青年！》，頁125-126；127-130。

<sup>30</sup> 《中央日報》，1953年7月20日，第4版。

<sup>31</sup> 此次跳傘，共安排6個架次飛機，164名志願跳傘隊員被分為18批，在兩個多小時的指定時間內，從飛機上跳下，每一架次，有教官5人隨機，3位在機內照顧跳傘青年，2位先行躍下以作示範，並給青年們壯膽。著陸後，有地勤人員協助青年們收傘，可見安排頗為謹慎。參見徐劍寰，〈壯志凌雲、遨翔太空—跳傘大隊訓練紀實特寫〉；黃華根，〈看我從天上來！—跳傘隊高空表演記詳〉；周萍，〈中壢上空看天兵〉等文收錄於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戰鬥！中國青年！》，頁131-137；137-139；139-142。

能參加，成績殊為良好。<sup>32</sup>事實上，該隊安排跳傘訓練時數為 51 小時，足見宣傳與事實不符。

自行車長征大隊分為「南向北」及「北向南」兩隊，分別在屏東及台北參加講習。講習後，在吉普車的開道下，隊員騎著自行車分別沿著南北公路，循相對方向交錯行進，全程共計 614 公里，分 10 日完成。7 月 29 日兩隊在台中市會師，為該隊設計之高潮處。隊伍在行進間，除參觀遊覽，也經常研讀訓詞、舉行早操、出版快報，並赴農村展開宣傳訪問。據報導，所到之處均有民眾夾道等待、歡迎，聲勢頗為浩大。<sup>33</sup>該隊出發前，《幼獅》月刊特別請楊雲萍先生撰寫〈高雄至台北沿路各地之名勝古蹟〉一文，希望透過該文之介紹，使隊員能先對各地加深印象，也讓不能參加的讀者藉此臥遊一番。<sup>34</sup>這支隊伍也是戰鬥訓練中唯一需要自備交通工具的隊伍。

嚴格來說，救國團首次舉辦的青年戰鬥訓練有不少瑕疵。<sup>35</sup>不過，綜觀之，有幾點特別值得注意：首先，就參與人數及舉辦規模來看，為期兩週以上、將近萬人，以高中以上學生作為主要對象的訓練活動，在戰後台灣可謂空前創舉。其次，就受訓地區來看，戰鬥訓練有涵蓋台灣各地及離島的軍中服務大隊；有東西橫貫台灣的中央山脈探險大隊；有南北縱貫台灣的自行車長征大隊；有攀登台灣最高峰的玉山登峰大隊；而海洋戰鬥隊、海濱游泳隊、滑翔隊及跳傘隊等隊伍之規劃更使整個暑期青年戰鬥訓練達到了陸、海、空皆有訓練。第三，設計頗重視

<sup>32</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戰鬥！中國青年！》，頁 18-19。

<sup>33</sup> 蔡然光，〈青年騎士的長征〉；孫錦昌，〈我們要在南京會師—自行車長征隊台中會師記〉；楊佐華，〈「力」的表現，「恆」的考驗—單車長征記英雄〉；三俠，〈我們是青年鐵騎軍〉等文收錄於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戰鬥！中國青年！》，頁 143-146；147-148；148-150；151-152。

<sup>34</sup> 楊雲萍，〈高雄至台北沿路各地之名勝古蹟〉，《幼獅》，第 6 期，1953 年 6 月，頁 15-16。

<sup>35</sup> 例如玉山登峰大隊在檢討會議中便直指，有部份隊員有過於英雄主義的情況出現，該隊的戰鬥訓練不足，冒險犯難精神培養及愛國教育均有待加強，同時也認為應該要有更詳細的計劃路線及適當的休息，以免導致過份緊張或太過空閒的情況。自行車長征大隊則出現有人為了擬「告全國青年書」，早上全身乏力，棄自行車改搭吉普車。又或者是由北部出發的隊伍兜一大圈，抵達時間延遲兩個半小時，令守候者望眼欲穿。而在過度保護之下，也導致「戰鬥」氣氛不足，跟著中央山脈探險大隊一起「探險」的張端仕在〈踏進了中央山脈〉文中則表示：「不錯，正如同學們所說的：『我們不是在探險，這不過是一次很有意思的集體旅行！』」而在海洋戰鬥大隊也出現過度保護及一些脫序行為。據報導，當時海軍總司令的兩個女兒未能先辦妥入隊手續，於 7 月 28 日由台北搭乘飛機趕到金門參加。而該隊為了使「戰鬥訓練」收到更好的效果，乃特別動員 80 多位海軍機械學校學生，組成一個服務團，來為參加海洋戰鬥訓練青年服務，解決各項問題。<sup>35</sup>隊伍抵達金門時，本欲實行搶灘，但因隊員穿著禮服，涉水未便，暫行取消。另外，有隊員在船上訓練時，集合時間到了還賴在床上；有一桌人吃了兩桌菜的情形發生，在廚司的抗議下，「侵略」的同學們微笑的「撤退了」；有人不遵守規定，在淡水不開放的時間扭開水龍頭，使得在淡水缺乏的船上，淡水竟幾乎氾濫成「災」……以上參見《中央日報》，1953 年 7 月 31 日，第 4 版；《中央日報》，1953 年 7 月 12 日，第 4 版；《中央日報》，1953 年 7 月 30 日，第 4 版；張端仕，〈踏進了中央山脈〉，收錄於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戰鬥！中國青年！》，頁 60；《中央日報》，1953 年 7 月 28 日，第 4 版；《中央日報》，1953 年 7 月 20 日，第 4 版；《中央日報》，1953 年 7 月 28 日，第 4 版；王理璜，〈海上叢勝〉，收錄於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戰鬥！中國青年！》，頁 101-102。

宣傳成效，各隊除有記者及拍攝電影工作人員隨行外，<sup>36</sup>幾個大隊分別做了循環式的設計，自行車大隊一隊從基隆出發，一隊從鵝鑾鼻出發，在台中舉行會師大會；中央山脈大隊一隊從花蓮出發，一隊從台中出發，在雲海會師，透過會師來壯大聲勢及擴大宣傳。第四，頗善於運用各方資源，訓練期間除獲得軍方的大力支持外，山岳協會、台灣電力公司、當地學校及地方各界的協助，都有助於訓練得以順利完成。第五，頗能兼顧每個縣市及各校都能參加的普遍性。由表 3-1 的各隊的訓練日程，可知救國團對首次舉辦戰鬥訓練相當用心。

表 3-1 1953 年救國團首次舉辦暑期戰鬥訓練大隊訓練日程表

日期	活動項目	地點	備考
5.20	戰鬥訓練開始籌劃		
6.10	舉行戰鬥訓練籌備會議	北投復興崗	
6.11	總隊部正式成立並舉行記者招待會	救國團總團部	
6.15-20	隊員報名	各縣市支隊及各大隊	
6.29	戰鬥訓練工作人員業務研討會	北投復興崗	
7.1-11	舉行攝影電影座談會	救國團總團部	
7.12	舉行第二次記者招待會	救國團總團部	
7.18	大專軍中服務隊『出發前線受旗典禮』	台北車站	
7.19	金門區、澎湖區軍中服務隊乘艦出發 馬祖區、大陳區軍中服務隊乘艦出發	高雄 基隆	
7.20	玉山登峰大隊一、二中隊報到 中央山脈探險大隊一、二中隊報到 海洋戰鬥大隊報到 海濱游泳大隊第一期報到 自行車長征大隊南→北隊報到 滑翔大隊報到 跳傘大隊報到	嘉義 台中、花蓮 左營 基隆 屏東 北投復興崗 桃園龍潭	
7.21	上述各隊分別在報到地開始講習		
7.22	各中等學校軍中服務隊分別在各地出發 自行車大隊南→北隊講習結束	屏東	
7.23	玉山登峰大隊講習結束 自行車大隊南→北隊出發 自行車大隊北→南隊開始報到	嘉義 屏東→恆春→鵝鑾鼻→恆春 台北	為了使自行車南→北隊能到台灣最南端而設計
7.24	玉山登峰大隊出發	嘉義→阿里山	

<sup>36</sup> 行前救國團已有將戰鬥訓練情形拍攝成影片的構想，故已與中國電影製片廠、農業教育電影公司、台灣電影等製片廠商妥拍攝影事宜，並決定由農業教育電影公司負責拍攝中央山脈、自行車隊；中國電影製片廠負責拍攝玉山登峰隊；臺灣電影製片場負責拍攝海洋戰鬥隊，而其餘各隊由各製片廠商協力拍攝而成。待影片完成後，將於各電影院放映。參見《中央日報》，1953年7月12日，第4版。

	中央山脈探險隊第一中隊第一梯隊出發 中央山脈探險隊第二中隊第一梯隊出發 海洋戰鬥大隊講習完畢 自行車長征大隊南→北行進 自行車長征大隊北→南開始講習	南投→埔里→霧社 花蓮→銅門→水廉 左營 恆春→潮洲 台北	
7.25	玉山登峰大隊第一中隊行進 玉山登峰大隊第二中隊採集 中央山脈探險隊第一中隊第一梯隊行進 中央山脈探險隊第二中隊第一梯隊行進 中央山脈探險隊第一中隊第二梯隊出發 中央山脈探險隊第二中隊第二梯隊出發 海洋戰鬥大隊登陸艦出發抵達澎湖 自行車長征大隊南→北隊行進 自行車長征大隊北→南隊講習結束	阿里山→鹿林山莊 留阿里山 霧社→蘆山 水廉→盤石 南投→埔里→霧社 花蓮→銅門→水廉 左營→澎湖(8:00→18:30) 潮洲→鳳山 台北	自西→東行 自東→西行 自西→東行 自東→西行
7.26	玉山登峰大隊第一中隊行進 玉山登峰大隊第二中隊行進 中央山脈探險隊第一中隊第一梯隊休息 中央山脈探險隊第二中隊第一梯隊休息 中央山脈探險隊第一中隊第二梯隊行進 中央山脈探險隊第二中隊第二梯隊行進 自行車長征大隊南→北隊行進 自行車長征大隊北→南隊出發 海洋戰鬥大隊向金門出發	鹿林山莊→新高下 阿里山→鹿林山莊 蘆山 盤石 霧社→蘆山 水廉→盤石 鳳山→高雄 台北→基隆→台北 澎湖→金門(19:00→) <sup>37</sup>	為了使自行車北 →南隊能到台灣 最北端而設計
7.27	玉山登峰大隊第一中隊登上玉山頂峰 玉山登峰大隊第二中隊行進 中央山脈探險隊第一中隊第一梯隊行進 中央山脈探險隊第二中隊第一梯隊行進 中央山脈探險隊第一中隊第二梯隊休息 中央山脈探險隊第二中隊第二梯隊休息 自行車長征大隊南→北隊行進 自行車長征大隊北→南隊行進 海洋戰鬥大隊抵達金門	新高下→頂峰→北山 鹿林山莊→新高下 蘆山→雲海 盤石→檜林 蘆山 盤石 高雄→台南 台北→新竹 金門	
7.28	玉山登峰大隊第一中隊休息 玉山登峰大隊第二中隊登上玉山頂峰 中央山脈探險隊第一中隊第一梯隊與第 二中隊第二梯隊會師 中央山脈探險隊第一中隊第二梯隊與第	北山 新高下→頂峰→北山 檜林	玉山登峰大隊於 北山「會師」 中央山脈探險隊 於檜林「會師」

<sup>37</sup> 括弧中的數字為船艦停留及開航時間。



	<p>二中隊第一梯隊會師</p> <p>自行車長征大隊南→北隊行進</p> <p>自行車長征大隊北→南隊行進</p> <p>海洋戰鬥大隊在金門停留</p>	<p>雲海</p> <p>台南→嘉義</p> <p>新竹→大甲</p> <p>金門</p>	於雲海「會師」
7.29	<p>玉山登峰大隊下山</p> <p>中央山脈探險隊第一中隊第一梯隊行進</p> <p>中央山脈探險隊第二中隊第一梯隊行進</p> <p>中央山脈探險隊第一中隊第二梯隊行進</p> <p>中央山脈探險隊第二中隊第二梯隊行進</p> <p>自行車長征大隊南→北隊行進</p> <p>自行車長征大隊北→南隊行進</p> <p>海洋戰鬥大隊向馬祖出發</p>	<p>北山→新高下</p> <p>檜林→盤石</p> <p>雲海→蘆山</p> <p>雲海→檜林</p> <p>檜林→雲海</p> <p>嘉義→台中</p> <p>大甲→台中</p> <p>金門→馬祖 (10:00→)</p>	自行車長征大隊 於台中「會師」
7.30	<p>玉山登峰大隊下山</p> <p>中央山脈探險隊第一中隊第一梯隊行進</p> <p>中央山脈探險隊第二中隊第一梯隊行進</p> <p>中央山脈探險隊第一中隊第二梯隊行進</p> <p>中央山脈探險隊第二中隊第二梯隊行進</p> <p>自行車長征大隊南→北隊行進</p> <p>自行車長征大隊北→南隊行進</p> <p>海洋戰鬥大隊抵達馬祖，晚上返回基隆</p>	<p>新高下→鹿林山莊</p> <p>盤石→水廉→銅門</p> <p>蘆山→霧社</p> <p>檜林→盤石</p> <p>雲海→蘆山</p> <p>台中→大甲</p> <p>台中→嘉義</p> <p>馬祖→基隆 (8:00→23:30)</p>	
7.31	<p>玉山登峰大隊下山</p> <p>中央山脈探險隊第一中隊第一梯隊行進</p> <p>中央山脈探險隊第二中隊第一梯隊行進</p> <p>中央山脈探險隊第一中隊第二梯隊行進</p> <p>中央山脈探險隊第二中隊第二梯隊行進</p> <p>自行車長征大隊南→北隊行進</p> <p>自行車長征大隊北→南隊行進</p> <p>海洋戰鬥大隊抵達基隆</p>	<p>鹿林山莊→阿里山</p> <p>銅門→花蓮</p> <p>霧社→埔里</p> <p>盤石→水廉→銅門</p> <p>蘆山→霧社</p> <p>大甲→新竹</p> <p>嘉義→台南</p> <p>基隆 (14:00)</p>	
8.1	<p>玉山登峰大隊下山</p> <p>中央山脈探險隊第一中隊第二梯隊行進</p> <p>中央山脈探險隊第二中隊第二梯隊行進</p> <p>自行車長征大隊南→北隊行進</p> <p>自行車長征大隊北→南隊行進</p> <p>跳傘大隊表演中跳傘</p> <p>大專軍中服務隊服務期滿</p>	<p>阿里山→嘉義</p> <p>銅門→花蓮</p> <p>霧社→埔里</p> <p>新竹→台北</p> <p>台南→高雄</p> <p>桃園</p>	
8.2	<p>玉山登峰大隊結訓離隊</p> <p>中央山脈探險隊第一中隊結訓離隊</p> <p>中央山脈探險隊第二中隊結訓離隊</p>	<p>嘉義</p> <p>花蓮</p> <p>南投</p>	

	海洋戰鬥大隊返基隆結訓離隊 海濱游泳大隊第一期結訓離隊 自行車長征大隊南→北隊行進及結訓離隊 自行車長征大隊北→南隊行進 跳傘大隊結訓離隊	基隆 基隆 台北→基隆→台北 高雄→鳳山 北投	
8.3	自行車長征大隊北→南行進	鳳山→潮洲	
8.4	金門、馬祖、大陳、澎湖區軍中服務隊返抵本島 各中等學校軍中服務隊服務期滿 自行車長征大隊北→南隊行進	潮洲→恆春	
8.5	自行車長征大隊北→南隊行進及結訓離隊	恆春→鵝鑾鼻→恆春	
8.6	海濱游泳大隊第二期開始訓練	基隆	
8.17	滑翔大隊結訓離隊	北投	
8.19	海濱游泳大隊第二期結訓離隊 軍中服務大隊工作檢討會	基隆 救國團總團部	
8.20	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總隊工作總檢討會	救國團總團部	
8.21	總統招見各隊優秀隊員	總統府	

資料來源：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戰鬥！中國青年！—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 42 年度暑期戰鬥訓練總隊特輯》，台北：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1953 年，頁 6-14。

不過，顯然救國團並不滿足只在台灣舉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希望有朝一日這樣的訓練也能在「光復」後的中國大陸舉行。故而，在戰鬥訓練總檢討會上有如下的宣示：

今後，我們的海洋戰鬥，應該從海南島到松花江；我們的單騎長征，應該從長白山到帕米爾；我們不只是爬上玉山頂峰，我們應該打回大陸去，征服喜馬拉雅山，把我們美麗的國旗插到額菲爾士峰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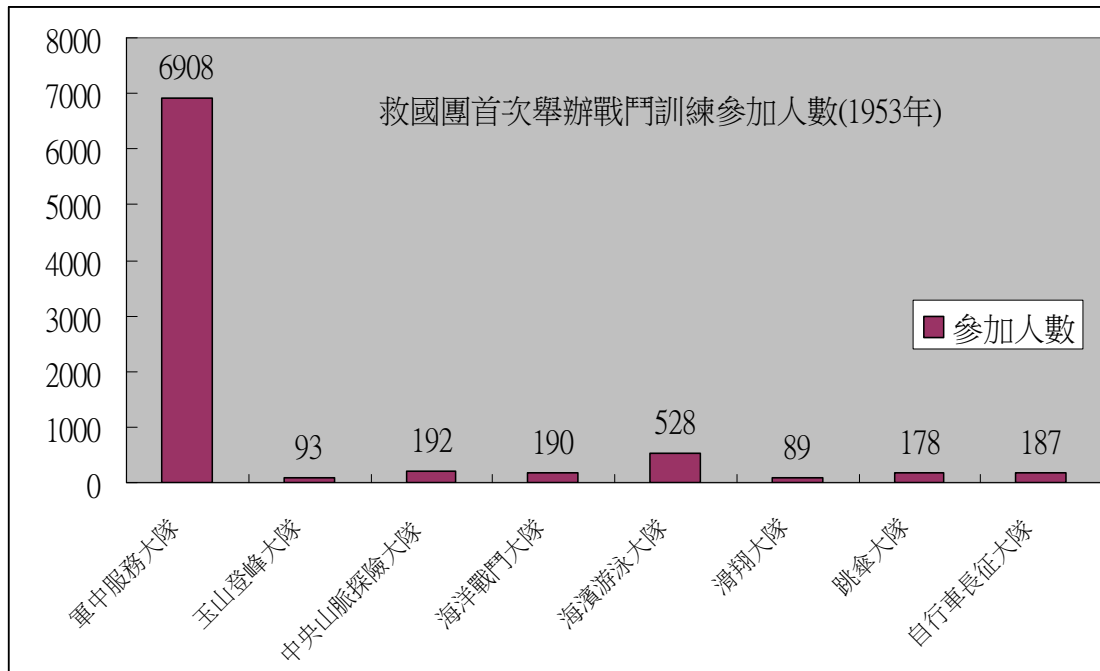
38

據救國團統計顯示，八支大隊實際參與人數為：軍中服務大隊 6,908 人、玉山登峰大隊 93 人、中央山脈探險大隊 192 人、海洋戰鬥大隊 190 人、海濱游泳大隊 528 人(第一期 268 人，第二期 260 人)、滑翔大隊 89 人、跳傘大隊 178 人，以及自行車長征大隊 187 人。<sup>39</sup>統計數據所呈現的重要意義在於除了軍中服務隊有 6,908 人參加之外，其餘七支本年新增隊伍合計僅 1,457 人。由圖 3-1 顯見軍中服務大隊在 8 支隊伍中呈現出一枝獨秀的情況。

<sup>38</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戰鬥！中國青年！》，頁 20。

<sup>39</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戰鬥的時代—五十一年暑期青年活動紀實》，1963 年 1 月，附錄「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歷年暑期青年訓練活動實施概況統計表」。

圖 3-1 1953 年救國團首次舉辦戰鬥訓練的參加人數統計圖



資料來源：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戰鬥的時代—五十一年暑期青年活動紀實》，1963 年 1 月，附錄「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歷年暑期青年訓練活動實施概況統計表」。

對此，由四十一年度國民黨的工作方針，可更清楚掌握舉辦軍中服務的意涵，該工作方針中略謂：

本年度中等以上學校將普遍實施軍訓，為適應此一要求，今年暑期學生服務，決擴大舉辦，並由青年反共救國團出而主持，其初步原則，以邀集有關單位舉行會議，經商定發動之方式、服務之人數、時間及內容、經費之籌措等並以配合青年反共救國團發展組織之計劃，及增進學生對軍訓之認識為目標。<sup>40</sup>

由上意味著兩項要點：其一，國民黨認為暑期青年軍中服務運動將有擴大持續舉辦的必要，並交由即將成立的救國團來主持。換言之，過去兩年已舉辦過的暑期軍中服務運動將成為救國團舉辦暑期青年訓練活動的基礎，這亦足以說明何以救國團首次舉辦的暑期戰鬥訓練，參加軍中服務隊的人數占有如此高的比例，此也顯示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具有延續性，1951、1952 年舉辦過的軍中服務運動，在救國團首次舉辦的戰鬥訓練中成為一支最龐大的隊伍。其二，過去曾舉辦過的軍中服務隊的實施內容必須有所調整，蓋因國民黨希望救國團能透過軍中服務，使學生得以利用機會接受各種戰鬥訓練，體驗軍中生活，進而有助於學生軍訓在

<sup>40</sup>本會各處組會對於總裁訓詞「四十一年度行政成績的檢討及四十二年度施政方針的指示」中有關業務指示之檢討及改進意見，收錄於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 20 次會議紀錄，1953 年 3 月 19 日。

學校的普遍實施。換言之，救國團舉辦的軍中服務隊之內容，必有別於過去青聯會、軍人之友社所「主辦」的軍中服務運動。

救國團在戰鬥訓練的總報告中表示，舉辦軍中服務的目的一方面是使參加軍中服務的學生「在軍中熱烈展開文教、康樂、服務及慰勞訪問活動」，另一方面則使他們「利用機會接受被服務部隊之基本軍事訓練，以達成文武教育合一，知識戰鬥結合的目的。」<sup>41</sup>因此，參加軍中服務的男學生，除應赴前線、碉堡、醫院、軍營展開各種文教康樂的服務外，也必須盡量參加部隊的升旗、早操等集體活動，藉以體驗軍中生活。不僅如此，救國團亦要求參加學生應在各級政治部的協助，於服務部隊期間接受各種軍事基本訓練。例如服務於陸軍部隊的，可接受射擊、劈刺、行軍、軍中體能等訓練；服務於海軍部隊的可接受兵器教練、通訊教練、旗語、結繩、游泳、小艇操作、戰鬥技能等訓練；服務於空軍部隊的，可接受防空常識、飛機性能、種類識別、基本飛行技術等訓練；服務於裝甲兵部隊的，可接受駕駛、機械修理、防禦常識等訓練；服務於聯勤部隊的，可接受戰地勤務、通訊常識、運輸補給、擔架救護等訓練；而在醫院服務者，可接受各種醫護常識等訓練。<sup>42</sup>而藉由軍中服務活動的進行，服務學生也把在講習學到的「遊戲」帶到了軍中去。<sup>43</sup>要言之，救國團舉辦的軍中服務隊，其目的絕不僅在「服

<sup>41</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四十二年度工作總報告》，1953年，頁11。

<sup>42</sup> 軍中服務大隊輔導委員會編印，《四十二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總隊軍中服務手冊》，1953年，頁43-44。

<sup>43</sup> 藉由這樣的傳播，參加軍中服務隊的學生也把一些軍中服務大隊輔導委員會所安排的「遊戲」帶到了軍中去，在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四十二年度工作總報告，救國團四十二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總隊軍中服務手冊軍中服務大隊輔導委員會編印，中就列有怎樣教戰友作團體遊戲項目？救國團列出以下七例，並希望學生能多去搜集新穎有趣的團體遊戲，以增加戰友們生活的趣味。1. 恭喜發財：事先把愛國獎券一張交給某人，等大家到齊了以後你就宣佈，說獎券已經放在某人身上了，凡是與某人握手的第10名（或第20名、30名不等，視參加人數的多寡決定），就可以得到這份財氣。獎券究竟在誰身上呢？大家都不知道，彼此只是再拼命的握手，希望自己就是某人所握到的第10名（20名或30名）。過了一會兒，那位拿著獎券的人握手到規定的名次就來向你耳邊報告，你就宣告停止握手，說幸運兒已經產生，並報告那人是誰，當場就將獎券送給他，引起全場熱烈的掌聲。2. 跟著出洋：全體坐成一個圓圈，由你領頭說話：「我要出洋了，我想帶一隻鴨子同去」。其餘的人都要照個你的話來說，只是所帶的東西不同如：「我也要出洋了，我想帶一位女朋友同去。」「我也要出洋了，我想帶一個中國馬桶同去。」等大家依次說完以後，你又開始說：「出洋沒有希望，我只好吃掉那隻鴨子。」其餘的人也要照個你的話來說，如「出洋沒有希望，我只好吃掉那位女朋友」。「出洋沒有希望，我只好吃掉那個中國馬桶。」當大家依次說完以後，你可又重新開始：「我要出洋了，我想帶一張靠椅去。」其餘的人就說：「我也要出洋了，我想帶一窩蜜蜂去。」「我也要出洋了，我想帶一位私人秘書去。」等大家依次講完以後，又換一花樣說，「我要躺在那張靠椅上去舒服一下。」其餘的人也要同樣的說：躺在一窩蜜蜂的上面，躺在一位私人秘書的上面去舒服一下了。遊戲就這樣的繼續下去，最要緊的是你的腦筋靈活，使別人跟得你啼笑皆非。3. 天堂地獄：在操場上用粉筆劃一條直線，線的這一邊是天堂（自由區），線的那一邊便是地獄（匪區）。全體先站在線上，由你喊：「上天堂」「下地獄」，大家就像這邊跳或那邊跳，你可以故意開玩笑，連喊兩次上天堂或下地獄，跳錯了的就要淘汰下去，最後剩餘的數人獲勝。4. 也是句子：各人發給紙條三張，第一章寫上各人自己的名字，第二章寫在某某地方或時間，第三張寫某種動作或事情，意思不一定要連貫，越荒謬越有趣。寫完以後收齊，分成三堆，然後依次任意抽出三張，高聲唸出，如「張三，在氫氣彈內，發表競選演說」。「李四，在四千年前，跟著一位好

務」而已。該隊雖名為軍中服務隊，但主角實為參加的學生。

不過，顯然的，救國團首次舉辦的戰鬥訓練尚無法完全滿足國民黨的期盼。國民黨第五組在戰鬥訓練舉辦前曾表示：「青年暑期軍中服務，為二年來最具成效之工作，故今年仍列為中心工作之一，為使青年反共救國團及早籌劃，所有重要原則，均於月前商定，並予指示預定發動青年學生一萬人參加，並以大專學生為主幹，經費預計一百萬元，其詳細計劃，正指導救國團擬訂中，預料是項工作必有輝煌之成果。」<sup>44</sup>並樂觀地認為：「青年暑期軍中服務，根據過去兩次舉辦之經驗，本年度在配合青年反共救國團青年暑期戰鬥訓練總計劃下，將來收效必然更大。」<sup>45</sup>然而，本年軍中服務隊仍是以中等學校的學生最多，計 5,940 人，被分為 198 隊，全在台灣服務；而大專院校學生僅 986 人，被分為 32 隊，分配在本島及外島服務。其餘 7 支本年新增隊伍參加者共計 1,457 人，高中學生 1,257 人，佔 86.3%；大專院校學生僅 131 人參加，佔 9%。<sup>46</sup>顯示救國團首次舉辦的戰鬥訓練，無法符合國民黨想要「以大專院校學生為主幹」的期盼，仍是以高中學生最多。

但若由台大學生所寫的〈愛國焉肯讓人先〉文章中表示本年由大專院校組成的軍中服務隊是以台灣大學最具規模，共組 13 隊，約 400 人參加。文中提到一個有趣的現象，略謂：「當校方接到救國團的通知後，實在感到有點手足無措；而且正值期考的前數天，同學們都在揮汗苦讀，哪裡還有心情活動呢？但是學校這個估計看錯了，當第一次軍中服務籌備委員會開會時，這次出席者均為本校各課外活動社團負責人，大家都在萬分無比的熱烈情緒下，討論軍中服務運動的展開。傅訓導長親自出席主持，說明軍中服務運動的意義。立刻得到了熱誠的擁護與響應，各社團負責人均願盡力組織一隊，向校方集體報名。這份自發的勇氣，

---

朋友去愛河自殺」。「王五，冬天在被窩內，學習駕駛噴器式飛機」。5.哼哈報數：全體環坐一圈，由一人開始報數，凡遇到 5 和 7，以其含有 5 和 7 倍數的數目，都不准報出，而要用「哼」代表 5，以其「哈」代表 7。報出來的數目變成 1、2、3、4、「哼」、6、「哈」、8、9、「哼」、11、12、13、「哈」……只要有人報錯了就請他出來，在從頭開始報，最後剩下的幾個人是優勝者。6.保護領袖：分成兩隊，甲隊以兩人作領袖，站在小圈之內，其餘的人繞成圈子來保護，乙隊的全體則站在大圈子，用足球一個，專門攻擊小圈內的領袖。動令一下，乙隊就用球去攻甲隊的領袖，甲隊的人就紛紛把球接住，拋回乙隊，乙隊還可以在混亂的狀態中去衝甲隊，如衝進了圈子，用手拍到了領袖的身子那麼甲隊就要交出二人給乙隊作俘虜。如果衝不進，就被甲隊扣留作俘虜。雙方的俘虜太多的時候也可以互相交換，分數的計算可以用俘虜人數來決定，每 5 分鐘兩隊互換一次。7.保護人民：把全體分成數隊，各站在單行縱隊，後面的人用手抱住前面一人的腰部，排頭把兩臂張開，除了保護後面的人民而外，還要去捕捉別隊的排尾一人。動令一下，各隊排頭帶領著本隊的人民去爭取別隊的人民，凡是別隊的排尾一人被他用手拍中了以後，就來到他的排尾變成他的人民；可是當他在拍別人的時候，還要去旁被自己的人民被別的排頭拍走了。停止後，人數較多的一隊獲勝。

<sup>44</sup> 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秘書處編印，《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第二次全體會議黨務報告》，1953 年 5 月，頁 69。

<sup>45</sup> 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秘書處編印，《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第二次全體會議黨務報告》，頁 84。

<sup>46</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四十二年度工作總報告》，頁 5、11。

解決了學校認為的『難題』。」並謂：「本校軍中服務隊最大特色，就是各隊的組成，全以社團為單位，隊員間平常就樹立起深厚的感情，無須勉強。大家由於愛國熱忱的的激動，誰也不願意自己的社團落於人後，所以各隊能順利組織成功。」<sup>47</sup>顯示外圍社團已開始發揮力量及作用，積極響應救國團首次舉辦的暑期青年戰鬥訓練。

戰鬥訓練結束後，救國團為求戰訓成果能持續及擴大，決定輔導成立永久性之戰鬥活動協會，藉以經常展開各項活動。10 月間完成籌備工作，決定依首次舉辦的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各項內容分別成立航空、航海、登山、騎射四個協會，10 月 30 日在省立台北女師大禮堂舉行成立典禮，發表聯合宣言，略謂：

今天，我們以鋼鐵的意志和興奮的心情，向海內外青年朋友們宣告：從今天起，我們有了我們活動的中心，我們也有了中心活動的組織，依據戰鬥訓練的內容，我們將滑翔與跳傘合組為「中國青年航空協會」；海洋戰鬥、海濱游泳合組為「中國青年航海協會」；登山與探險，合組為「中國青年登山協會」；自行車長征組成為「中國青年騎射協會」，我們是患難兄弟，我們是學生團體，我們的活動內容雖有不同，但救國建國的目標一致，我們的成員，是以戰鬥訓練全體隊員為基礎，我們的發展，是以中華民族愛國青年為對象，我們要從集體活動中，發揚互助、合作、勞動、創造的人生價值；我們要從實際活動中，養成堅毅、果敢、冒險、犯難的戰鬥精神！<sup>48</sup>

當晚，救國團會同教育部、省教育廳及海、陸、空、聯勤四總司令部等單位，舉行大會餐，招待新成立四個協會的全體會員。11 月初各協會正式成立理監事會，開始展開工作。<sup>49</sup>

---

<sup>47</sup> 陳守為，〈愛國焉肯讓人先〉，《幼獅》，第 8 期，1953 年 8 月，頁 47。

<sup>48</sup>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第五組編印，《活躍戰鬥的中國青年》，1955 年 12 月，頁 17。

<sup>49</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四十二年度工作總報告》，頁 6。

## 第二節 1954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

1954 年，救國團決定擴大舉辦第二次暑期青年戰鬥訓練。訓練計劃公佈前，先舉辦一次戰鬥訓練意見調查，共有 46,151 名團員接受調查，隨後，公布結果，表示團員們希望舉辦的訓練項目共有 53 項。<sup>50</sup>救國團總團部依序選定軍中服務、農村服務、遠征、探險、射擊、野營、海洋、海陸戰鬥、駕駛、跳傘、滑翔、騎士、登峰、游泳等 14 隊作為訓練項目，並將探險隊分為中央山脈和蘭嶼兩處；登峰隊分別攀爬玉山、太平山、八仙山等 3 處；游泳隊在基隆、桃園、新竹、苗栗、台中、台南、高雄、花蓮等 8 個地區舉行。<sup>51</sup>6 月 4 日救國團先舉行戰鬥訓練籌備會議，會中選出正、副總隊長及本年 14 個戰鬥訓練大隊隊長人選。此外，總團部也邀請有關單位共組總隊及各大隊的輔導委員會，輔委會為規劃及掌控戰鬥訓練之重心所在。<sup>52</sup>

戰鬥訓練計劃公布當天，有個學生寫一篇名為「我的悲哀」之文，投稿於《南縣青年》，文中略謂：

同學們都湧出教室，看戰鬥訓練的公告去了。室內獨留我一個人，彎著背，倚坐在靠窗的座位上，捧著小說出神。聽去年參加戰鬥訓練的同學，講他們受訓的情形，聽來滿有興趣，但興趣總歸是興趣，我那有一點希望的遐想呢？只是用羨慕或者說是嫉妒的眼光，向他們瞧瞧而已。關於參加戰鬥訓練的一些條件，我老早就聽人家講過，什麼體長要 158 公分啦！什麼體重要 45 公斤啦！眼睛、耳朵……這些要求，在我看來，實在苛刻，（不過也許他人並不作此想法），因為我的體長，連 155 公分都不到，只有 150 公分多一點，離原要求還差 8 公分，雖然家父、家兄、甚至家弟都在 5 尺半以上，

<sup>50</sup> 根據救國團的公布的結果，這 53 項中，本年舉辦的 14 個項目的得票數依次為：海洋 20196(15.9%)、駕駛 17565(13.8%)、探險 11999(9.4%)、游泳 10219(8%)、射擊 9195(7.2%)、騎士 8996(7.1%)、自行車遠征 7533(5.9%)、野營 7494(5.9%)、登峯 7471(5.9%)、軍中服務 6609(5.2%)、農村服務 6154(4.9%)、滑翔 5862(4.7%)、海陸戰鬥 4092(3.1%)、跳傘 3864(3%)。另外，團員希望增加的項目及得票數，則有：通訊訓練 1317、救護護理訓練 889、國術訓練 824、海外訪問 480、情報訓練 476、康樂訓練(包括戲劇、舞蹈、歌詠、樂器等)426、漁獵訓練 371、文藝宣傳 269、漁村服務 259、飛行訓練及空中戰鬥 219、社會服務 214、划船訓練 212、女性騎士 190、女性駕駛 164、旅行參觀 157、國防體育及球類訓練 151、防空防毒訓練 109、後方勤務及運輸 106、攝影訓練 96、測量訓練 71、溜冰訓練 61、女性跳傘 56、戰地勤務 55、生產訓練 49、海底探險 41、山地服務 35、工程訓練(包括建築、化學、機械、農業工程)32、兵工訓練 24、機械修理 18、氣象天文 14、雷達訓練 11 等。據票數顯示，本年的調查應是採可複選方式進行。參見〈戰鬥訓練意見測驗參加團員四萬餘人，測驗結果業已統計完竣〉，《團務通訊》，第 6 期，1954 年 6 月 20 日，頁 26。

<sup>51</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創造時代：民國四十三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特輯》，台北：幼獅出版社印行，1954 年，頁 2。

<sup>52</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創造時代：民國四十三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特輯》，頁 3-4。戰鬥訓練籌備會議乃是召集各縣市支隊及各大專學校支隊的團員代表，以及中國青年寫作協會、登山協會、航海協會、航空協會、騎射協會等單位代表參加。

但不知我什麼地方較遜色，竟一直保持著原有紀錄，一點也沒長高，關於這件醜事，也許還可用「我還年輕」的想法來自慰。但我體重真輕得驚人，……體瘦如柴，真是弱不經風，如此的身體，怎能無中生重來呢？眼睛也有些花了，雖然沒有掛眼鏡，但本學期初驗查的結果是 0.8。至今不知近視又加深了多少度數？耳朵尤其遲鈍了，因此人家老說我「反應不靈」已到未老先衰的地步了。還有學行成績也順便提一提，我因少運動，失錯較少，所以操行雖不算好，也不能說壞，是屬於中等。但學業成績卻一直徬徨在 60 分的邊緣。總之，我是個不成材，一點都沒有用的小老頭。但是我希望今後的戰鬥訓練能錄取和我一樣的病夫，因為我們雖病，但並沒有殘廢，還有希望長的更高，更健康和參加戰鬥的行列呀！<sup>53</sup>

作者顯然有自知之明，認為以自己的條件絕對無法通過救國團的「體格檢驗」，故而不去看公告。本年救國團規定的體格檢查標準，門檻其實相當高，即使是身心健康，無任何殘疾的人，只要身高、體重、握力、胸圍有一項不合標準者，一概不予錄取。<sup>54</sup>由此可見，救國團舉辦的暑期青年戰鬥訓練隊伍（除服務

<sup>53</sup>黃東明，〈我的悲哀〉，《南縣青年》，第 8 期，1954 年 8 月，頁 15。該刊物為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直屬臺灣省台南縣支隊部編印。

<sup>54</sup>救國團在「關於本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總隊隊員報名及體格檢查工作的規定」中第八項「體格檢查」中列出八點，分別為：1.戰鬥訓練各大隊報名人，均須經公立醫院或軍醫院舉行體格檢查。2.體格檢查，由各縣市支隊、各大專學校支隊分別逕洽當地公立醫院及軍醫院負責辦理，檢查費用，由報名人自己負擔。3.體格檢查時間，統自 6 月 19 日開始（大專支隊可酌情提早開始），並於 6 月 25 日以前完成。4.各中等學校大隊及社會大隊，均應依照支隊部所填發體格檢查通知單之規定，派員率領本大隊報名之團員，準時前往指定之醫院接受體格檢查，並於檢查完畢後，當將本大隊報名人之體格檢查表收齊，於 6 月 24 日以前，派專人送往所屬之支隊部。5.各大專學校支隊，應在報名團員體格檢查完畢後，於 6 月 24 日以前，將本支隊各報名團員之體格檢查表收齊。6.15 歲至 30 歲未加入本團青年於體格檢查完畢後，應將體格檢查表於 6 月 24 日以前送繳各該縣市支隊部。7.X 光透視、血液檢查、及大小便檢驗，係於醫師認為必要時始行檢查。8.體格檢查表上，必須由主檢醫師，依照本團戰鬥訓練隊員體格檢查標準，評定合格或不合格。參見〈工作指示—關於本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總隊隊員報名及體格檢查工作的規定〉，《團務通訊》，第 5 期，1954 年 6 月 5 日，頁 7。另外，透過「戰鬥訓練總隊隊員體格標準」顯示，合於以下 11 條規定者為合格：1.一般狀況：身體須健全，無畸形，無病態，機敏，活潑，動作靈敏。2.身高在 158 公分以上，體重在 48 公斤以上（女生身高在 150 公分以上，體重在 45 公斤以上）。3.握力：兩手均在 25 磅以上。4.胸圍：呼氣時 70 公分以上，呼吸差 7 公分以上。5.眼：兩眼不帶眼鏡時，視力在 6/12(20/40)以上。沒有色盲及其他顯著的眼病。6.耳：聽力正常，沒有顯著的耳病。7.皮膚：沒有傳染性和其他難治的皮膚病。8.四肢：骨關節和肌肉正常，能作長途行軍和長久站立，並且能跑、跳、攀登、挖掘。9.肺：沒有肺結核和其他慢性疾病。10.心臟：功能正常，沒有任何病徵。11.精神：沒有顯著的精神失常或精神病。而有以下 17 條情形之一者為不合格：1.身高、體重、胸圍、握力不合於上面的規定。2.有過度焦急、緊張、或情緒不穩定的證據。3.重症、疾病、手術或損傷，其性質足以成為對個人的過度危險。4.昏厥。5.慢性運動疾病。6.復發性或慢性副鼻竇炎。7.腦震盪後病徵。8.由舊骨折所致的畸形或疼痛。9.大關節的異常動力。10.任何一手的手指喪失。11.大關節的復發性、脫臼或其他損傷（包括手術）。12.膝關節僵硬。13.負重關節疼痛。14.腰髖或腕關節的勞損（傷力）。15.持久性的心動過速（每分鐘脈搏數固持在 100 次以上）。16.血壓在 140/90 以上的高血壓症。17.任何一肢的重症靜脈曲張。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三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總隊組織規程〉，《團務通訊》，第 5 期，1954 年 6 月 5 日，頁 15-16。



隊外)，只歡迎體格符合團方標準者報名參加。要之，有不少隊伍報名的資格有相當限制，暑期青年戰鬥訓練並不是一個完全開放給所有青年參加的營隊，有意參加者必須先通過救國團各方面的審核，尤其必須符合救國團所訂的「體格標準」，成功通過審核者，始可免費參加營隊訓練，這也成為救國團早期舉辦戰鬥訓練與青年的主要互動的模式。

報名的期限為 6 月 10 日至 15 日，共計 32,122 人報名。除軍中及農村服務隊外，資格符合參加其餘 12 隊者共計 13,367 人，分別為遠征大隊 1,397 人、探險大隊 3,079 人、射擊大隊 664 人、野營大隊 756 人、海洋大隊 2,894 人、海陸戰鬥大隊 239 人、駕駛大隊 1,427 人、跳傘大隊 236 人、滑翔大隊 371 人、騎士大隊 581 人、登峰大隊 587 人及游泳大隊 1,136 人。通過初審者，必須再經總團部就其體格、操性、學科及過去服務成績等核定參加的優先順序。<sup>55</sup>輔以以上 12 支隊伍本年規劃的名額進行比較分析，<sup>56</sup>顯示參加各隊的難易度大不相同，游泳大隊幾乎通過初審就有機會參加，而報名人數最多的海洋大隊，即使通過初審，參加機會也不到 1/10。

關於戰鬥訓練各大隊的舉辦情形。本年有 6 支新創隊伍，一為射擊大隊：隊員 468 人，其中，405 人為中等學校學生，受訓期間自 8 月 4 日至 19 日，隊址設於鳳山，10 日舉行第一次實彈射擊，15 日參加效忠領袖大遊行，隔日舉行射擊比賽，17 日有特種兵器示範射擊及戰鬥示範射擊。二為野營大隊：隊員 343 人，受訓期間自 7 月 25 日至 8 月 9 日，營址設於南投霧社，除實施軍事訓練外，亦舉行各種野外活動。三為駕駛大隊：隊員 171 人，全為男性，訓練期間自 7 月 25 日至 8 月 21 日，隊址設於台中豐原，訓練內容主要以戰車、軍車戰鬥教練為主，4 週訓練內容有戰車排之攻擊防禦、裝甲部隊之行軍宿營、戰車砲之射擊、戰車駕駛教練、戰車構造與保養，以及裝甲部隊通訊等項。四為海陸戰鬥大隊：隊員 172 人，全為男性，訓練期間自 7 月 25 日至 8 月 9 日，隊址設於左營，內容以兩棲作戰訓練為主，8 月 7 日舉行登陸演習。五為騎士大隊：隊員 89 人，全為男性，受訓期間自 8 月 4 日至 19 日，隊址設於鳳山，以馬學、騎兵戰史、馬術、馬上軍刀使用及控馬練習等為訓練內容，8 月 15 日亦參加效忠領袖大遊行。六為農村服務大隊：共編 93 隊，隊員 2,910 人，參加人數是本年僅次於軍中服務隊第二高的隊伍。<sup>57</sup>由上述 6 支新增隊伍觀之，除了農村服務隊外，其餘各隊均與戰鬥技能的訓練有關，戰鬥技能朝向多樣化的規劃，乃為本年舉辦的特色之一。

<sup>55</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創造時代：民國四十三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特輯》，頁 4-5。

<sup>56</sup> 據〈戰鬥訓練總隊隊員報名辦法〉各隊規劃的參加名額為：遠征大隊 800 人、探險大隊 800 人、射擊大隊 600 人、野營大隊 400 人、海洋大隊 200 人、海陸戰鬥大隊 200 人、駕駛大隊 200 人、跳傘大隊 200 人、滑翔大隊 100 人、騎射大隊 100 人、登峰大隊 300 人、游泳大隊 1,100 人、軍中服務大隊 4,000 人及農村服務大隊 3,000 人，。參見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三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總隊組織規程〉，《團務通訊》，第 5 期，1954 年 6 月 5 日，頁 13。

<sup>57</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創造時代：民國四十三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特輯》，頁 6-9。

除上述 6 隊外，延續前一年舉辦方式的有 5 支隊伍，分別為：一、遠征大隊：分為台北、屏東兩隊，台北隊隊員 335 人，屏東隊隊員 350 人，7 月 25 日、29 日分別在台北、屏東開辦，7 月 29 日、8 月 2 日分別自基隆、鵝鑾鼻騎腳踏車出發，8 月 5 日在台中市會師，沿途除參觀、遊覽及訪問農村、駐軍外，並展開宣傳活動，兩隊分別於 8 月 10 日及 13 日在基隆及枋寮結訓。二、海洋大隊：隊員 196 人，7 月 25 日起在左營講習，隨後乘艦出海，經澎湖、金門、馬祖等地，8 月 9 日返抵基隆結訓。除在艦上實施航海、搶灘、通訊、結繩、輪機及槍砲等訓練外，登岸後有參觀及訪問駐軍等安排。三、滑翔大隊：隊員 88 人，自 7 月 25 日至 8 月 21 日在林口機場實施 4 週訓練，8 月 23 日舉行第一次滑翔飛行表演。18 日實施環島飛行並參觀空軍基地，21 日舉行第二次滑翔飛行表演。四、跳傘大隊：隊員 151 人，全為男性，訓練期間自 7 月 25 日至 8 月 9 日，隊址設於桃園龍潭，隊員接受基本跳傘訓練後，8 月 6 日舉行空中跳傘，除 8 人因故無法參加外，其餘 143 人均乘飛機自 1,200 公尺的高空跳下，順利完成高空跳傘。五、軍中服務大隊：分為 130 隊，4,021 人參加，人數雖較前一年為少，仍為本年規模最大的隊伍。<sup>58</sup>由上顯示，有半數以上人數參加的隊伍延續前一年繼續舉辦，為本年戰鬥訓練的第二個特色。

此外，探險、登峰及游泳大隊，雖延續 1953 年戰鬥訓練的模式，但顯然有擴大或分為數隊舉辦的情況。探險大隊本年分為中央山脈探險與蘭嶼探險兩支大隊，中央山脈探險大隊分為台中、花蓮兩隊，台中隊 196 人，花蓮隊 186 人，7 月 25 日兩隊分別在台中、花蓮講習，29 日起交錯通過中央山脈，8 月 2 日分別在雲海及檜林兩地舉行會師大會，8 月 9 日結訓，大致延續前一年的舉辦情形；蘭嶼探險大隊乃為新增，分為高雄、宜蘭兩隊，高雄隊 46 人，由大專學校團員及教授組成，自 7 月 25 日起在高雄講習，29 日乘艦至蘭嶼；宜蘭隊 296 人，7 月 25 日在宜蘭講習後，29 日沿蘇花公路徒步至花蓮，乘艦至蘭嶼。8 月 5 日兩隊在紅頭會師，6 日豎碑於東清村，同日空軍派出專機到蘭嶼空投書報以擴大宣傳效果，9 日隊伍返回高雄結訓。登峰大隊擴編為 3 隊，其中，玉山登峰隊 93 人、太平山登峰隊 88 人、八仙山登峰隊 81 人。自 7 月 20 日起，分別先在嘉義、宜蘭、彰化講習，29 日出發，分別攀登玉山、太平山、八仙山頂峰，8 月 9 日結訓。游泳大隊本年大幅擴編，1953 年僅在基隆一地舉辦，本年分為 8 隊，分別在基隆、桃園大園、新竹崎頂、苗栗通霄、台中梧棲港、台南市龍崗、高雄市西子灣及花蓮等地海濱舉辦，自 7 月 25 日至 8 月 9 日止為期兩週，並配合實施愛國教育，隊員計 879 人。<sup>59</sup>由上顯示，將前一年舉辦過的隊伍擴大或分為數隊，則為本年戰鬥訓練的第三個特色。

這種將前一年舉辦過的隊伍擴大或分為數隊舉辦的情況，若深入探究，其實具有相當重要的意涵。在本年戰鬥訓練舉辦前，救國團總團部要求各縣市支隊進

---

<sup>58</sup> 同上註。

<sup>59</sup> 同上註。

行一項大規模的調查工作。1954年4月15日，曾憲鎔組長要求救國團各縣市支隊調查境內是否有適合舉辦暑期戰鬥訓練之游泳場地及高山。其中，游泳場地包括游泳池及海水浴場；高山則以兩千公尺以上並適合攀爬者為原則。這意味著是在總團部的要求下，救國團各縣市支隊開始全面地調查各該縣市境內的游泳場地及適合攀爬之高山，這也是台灣戰後首次有計劃、大規模的調查行動，其目的是為能更加普遍地舉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sup>60</sup>

不久，各縣市支隊紛紛回報調查結果。<sup>61</sup>這些調查報告的寶貴之處在於提供台灣各縣市有關舉辦游泳及登山場地的第一手調查。尤其難能可貴的是，報告中也提到了為何選擇甲處而不選擇乙處的理由。例如救國團台南市支隊之所以選擇龍崗海水浴場舉辦游泳訓練，而不選擇安平海水浴場，除了考量安全及便利性之外，也將永續發展列入考量。<sup>62</sup>限於篇幅，實無法一一列舉各支隊的調查報告，

<sup>60</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登山、海濱》檔案，典藏於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無檔號。

<sup>61</sup> 同上註。例如桃園縣支隊回報表示：在游泳場地方面，「境內無適當泳池，僅在日治時代有海濱泳場一所遺跡尚存」，5月3日支隊秘書李敬伯會同駐軍參謀前往勘查後告知，該「泳場僅有天然界限，即有突出尖形沙灘兩處，兩灘距離約800至1,000公尺，灘尖距岸約200公尺，水深處約3公尺，似為一良好泳場。」該泳場位於大園鄉，距桃園鎮約15.7公里，乘小型吉普車約須行40分鐘。該支隊初步評估後表示，「宿營地可設在大園中學，距泳場小型吉普約行15分鐘，大卡車約行20分鐘」、「海濱更衣休息，茶水等可借用防衛部隊隊部」。雖然該處之海水漲落不定，但「駐軍有詳細統計圖表可資參考」。在高山方面，「境內高山甚多，但此較合於要求者為插天山」。5月4日該支隊派人前往勘察，據當地人表示：「由角板往插天山，平地人當天來回極為不易，如歇於山頂無物蔽身，山側有一石洞可容6、7人，如無熟悉途徑之嚮導仍難尋覓，最妥當之辦法，登山者第一天歇於義盛村，第二天清晨出發約五小時可達頂峰，如不慣山行者，恐需六小時。」故而勘察者認為「赴插天山非二人所能為，乃決定先勘查東眼山。」報告中亦附上東眼山的勘察結果。桃園縣支隊最後作出三點結論：1.該縣有泳場可以採用，只需稍加設備。2.東眼山經實地勘查後，似可採用，惟高度不合要求。3.插天山高度適合，但交通食宿俱感困難，如決定採用此山，勢需重新勘察。例如新竹縣支隊回報表示，在游泳場地的調查方面，境內的海水浴場有南寮、崎頂二處，「南寮地近市區，但沙灘欠佳，且海底多貝殼，易刺破腳指，浪亦較大。崎頂則離新竹市2站20分鐘，火車可達，沙灘柔滑，浪濤不大，適合游泳訓練，過去亦曾闢為海水浴場，現為海防要地，駐有7714部隊（87軍第9師）所屬6413部二個連，海濱有駐軍營房，如本團決在崎頂舉辦訓練，該部可以讓出中山室、教室等為隊員住宿，約可容110-120人。至食物採購亦尚方便，約10分鐘火車行程及抵達竹南，故本縣游泳訓練地點，以崎頂浴場較為適合，惟室內活動場地稍微欠缺，誠恐美中不足。」而該縣高山方面的調查結果則為：「山峰最高者為大霸尖山，高達3,573.2公尺，位於新竹縣境西南邊沿與苗栗、台中二縣接壤，惟均係原始森林，渺無人煙，羊場獵道，坡陡徑斜，難以攀登，且沿途無宿處，水源亦感缺乏。另有五峰鄉屬鹿場大山，峰高2,615公尺，沿途間有人煙，食宿雖有困難，然能早為籌劃，尚亦解決，查其行程，由新竹至竹東尖石，有汽車可達，尖石至柿山6.16公里，由柿山至玉峰11.1公里，由玉峰至秀巒19.43公里，均有國民學校可供住宿，由秀巒經大岡可登斯馬庫斯大山，峰高7,147台尺，亦有國民學校分校可供住宿。另由秀巒經白石（有住地20公里）至清泉（24.57公里），登鹿場大山及天湖山、五指山，鹿場大山有林場，食宿俱便，天湖山則有高山族示範部落，早晨並有雲海勝景，由清泉回新竹有公路可達，故本縣登峰地區，以此為宜。」又例如苗栗縣支隊回報，境內高度達2,000公尺以上的高山有次高山、大霸尖山、大雪山、小雪山、東洗水山、加里山及鹿場大山等，但適合舉辦戰鬥訓練攀爬之高山尚有待進一步評估。而該縣游泳場地則有外埔、龍港及通霄海濱浴場三處，據該支隊評估通霄海濱浴場乃是苗栗縣最適合舉辦海濱游泳的地點。另外，台中縣支隊也表示梧棲港頗適合作為舉辦游泳訓練的場地。而台南市支隊回報則表示，龍崗海水浴場要比安平海水浴場更適合作為舉辦游泳訓練場地。

<sup>62</sup> 同上註。有必要一提的是，收錄在《登山、海濱》檔案中的調查報告，並不僅限於文字，亦有

不過，由此顯示出本年戰鬥訓練的游泳場地比起前年新增了桃園大園鄉、新竹崎頂、苗栗通霄、台中梧棲港、台南市龍崗、高雄市西子灣及花蓮等地作為舉辦游泳大隊的場地；將登山隊伍從攀爬玉山擴大到攀爬太平山、八仙山，其意義不單僅是將游泳、登山隊伍有所擴大，分數地舉辦而已。其更重要的意義在於，伴隨著戰鬥訓練的擴大舉辦，救國團開始調查及尋覓台灣各縣市是否有適合舉辦戰鬥訓練的地點，這種調查工作也持續伴隨著暑期青年戰鬥訓練舉辦，不斷的進行。

本年第四個特色出現在服務隊的變化。軍中服務隊規模明顯縮小，僅規劃 4,000 人參加（男性 3,000 人，女性 1,000 人）。實際參加者 4,021 人（大專 841 人，高中 3,180 人），約佔戰訓總人數 11,159 人的 36%。<sup>63</sup>軍中服務隊人數銳減的主要原因之一，則由於增加了農村服務隊。1954 年寒假，救國團進一步把「服務對象」擴大至農民。由於農村服務在台灣乃是首次舉辦，故採規模較小的試辦方式，選定在北、中、南、東四區，每一區設置一個工作隊，每隊 60 人，分別由宜蘭縣支隊、彰化縣支隊、高雄縣支隊，以及花蓮縣支隊負責籌組。服務日程為訂在 1954 年 2 月 11 日至 2 月 17 日，為期一週，選定上述各縣兩個鄉、鎮作為服務地區，以里、村為工作單位，每鄉、鎮停留 3 天，利用農民餘暇進行服務工作。<sup>64</sup>

由於寒假的「試辦」收穫匪淺，救國團遂決定同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中新增農村服務隊，並擴大舉辦。總數增為 3,000 人，30 人編為一隊，共編成 100 隊。至於參加資格及地區，農村服務隊稍作限制，<sup>65</sup>原則上以各隊所屬縣境為服務範圍。<sup>66</sup>服務工作展開前，須先參加三天講習，上午為課程講授，下午時間為演習

---

許多實地路線勘查圖繪。而這些調查結果，也並非完全規劃在 1954 年舉辦的暑期青年戰鬥訓練戰鬥。換言之，救國團往後數年舉辦的暑期青年戰鬥訓練，有些隊伍及規劃路線，也有些可在各縣市的調查報告中獲悉。

<sup>63</sup> 同上註，頁 6。

<sup>64</sup> 救國團特別告知農村服務隊隊員，農村服務工作迥異於軍中服務，必須特別注意工作技巧。團方特別編《青年寒假農村服務隊隊員手冊》，手冊中表示農村服務不同於軍中服務，例如舉辦晚會時，軍中服務不管節目內容是否合乎戰士的胃口，從頭到尾都可擁有大量的觀眾，但在農村服務則不然，如果晚會沒有吸引力，不能適合農民的胃口，必定會遭到失敗；軍中服務較適合集體演講，但農村服務則比較適合個別的訪問；舉辦軍中服務時，隊員應避免軍隊裏認為是失態的事項，但到農村去服務，則應扮演示範作用，從態度上去感染民眾，收到教育民眾的效果。但是絕對注意不能引起農民的反感及打擾其生活。此外，特別提醒農村服務隊員注意，在從事軍中服務時，「軍中的一舉一動，從思想到精神，從生活到工作，都值得我們效法」，但在農村則不然，「在農村服務中，我們要學習優良的道德、樸實的作風刻苦的精神以及生產的常識。」但是，農村的保守性、散漫性、妥協性以及其他不良的農業社會的習性，千萬不可受到感染。易言之，救國團認為舉辦農村服務隊的困難度及技巧性高於軍中服務隊。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青年寒假農村服務隊隊員手冊》，1954 年元月，頁 16-17、20-21、23、24-26。

<sup>65</sup> 希望參加者，在學校團員中，能以大專學校一年級學生農工醫各學院學生，以及各中等學校的高中一年級生及職業學校在校學生為主；而社會青年則最好是具備有專門技能之團員。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怎樣展開農村服務工作》，台北：幼獅出版社印行，1954 年 7 月，頁 10。

<sup>66</sup> 前引書《怎樣展開農村服務工作》，頁 13。諸如台北市、台中市、台南市及高雄市等地所組成

及節目準備。<sup>67</sup>其中，農村服務隊的實是講解有兩個目的：一是教育，增加農民基本的國際常識；二是宣傳，使農民對反共抗俄有同仇敵愾之心、有必勝信念，以及對領袖更加崇敬和愛戴。救國團表示，若能把國際情勢大概輪廓講清楚，使農民有了印象，即完成教育目的；若能充分描述俄匪侵略奴役恐怖殘酷的情形，並充分說明領袖的先知高瞻遠矚的偉大眼光，以及中國在國際反共抗俄的重要地位，打動農民心弦，即完成宣傳目的。<sup>68</sup>藉由寒假的試辦讓救國團體認到無論是劇本、書刊、壁報漫畫及標語等都應力求淺顯通俗，方能讓農民樂於接受、易於接受。藉由本年農村服務隊所使用的講詞、歌曲、劇本等多是以台語發音，可得知救國團已注意到宣傳所使用的語言。<sup>69</sup>

本年這兩支服務類的隊伍，救國團限定參加者以各大專及高中一年級學生為原則，並表示凡是本年參加這兩項服務工作者，隔年即有優先參加其他戰鬥訓練隊伍的機會。參加這兩隊者無須接受體格檢查，比起其他各隊寬鬆許多。救國團說明為何作如此安排，略謂：

在「人生以服務為目的」的原則之下，我們認為「服務」是我們的

---

的服務隊，由於隊數較多鄉鎮較少，因此，也將安排至鄰近縣市服務。

<sup>67</sup>課程安排有：一、讀訓：研讀蔣介石講述研究革命哲學經過及黨員(青年)手則的意義；二、特約講話，說明服務的意義及激勵服務的熱忱；三、國際時事：說明國際情勢之發展及說明戰爭有利之局勢；四介紹自由中國進步的情形，以堅定必勝信念；五認識農村：介紹農村(軍隊)情形；六介紹服務的要領與技術。教導隊員們向農民講解時勢、宣傳政令，以及訪問工作、展開農村康樂活動、編農村壁報、演說、唱歌、演出戲劇等之要領和技術。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怎樣展開農村服務工作》，台北：幼獅出版社印行，1954年7月，頁15-16。並以〈從韓戰到越戰〉的演講稿，以為範例。稿中有一段是描述反共義士的內容，特節錄如下：「中國共產黨匪兵，本來是中國人，但是他們加入了俄國的共產黨，當了漢奸，相信俄國人，聽俄國人指揮，俄國人既然叫他們去救北韓，他們就把無數無數的中國人，送到韓國的火線上去，由俄國軍官指揮，用中國人去抵擋美國兵的砲火同飛機炸彈，仗著中國人多，美國兵的砲火殺不光，所以把美國兵抵住了，一年多，把中國人送死了兩百多萬，好比臺灣省人口的三分之一，就是三個人中間死一個。而美國兵不過死傷幾萬人。中國共匪把中國人送去替俄國人拼命，你們想想是不是大大壞人？因此，我們必須反共大陸，打倒共匪，把同胞救出來，不再受共匪的害。中國共匪既然抵住了美國兵，打了一年多，後來又講和了，有許多中國人在打仗時，打死俄國軍官，投降了美國。後來講和之後，美國人放他們回去，它們死不肯回去，一定要到臺灣來，要在蔣總統下面當兵，打回大陸去殺共匪。這些人經過一年多的痛苦困難，到底來到臺灣了，這就是一萬四千多反共義士，他們到處對人講共匪的罪惡，現在他們都已在臺灣當兵了。」參見前引書《怎樣展開農村服務工作》，頁30-32。

<sup>68</sup>「怎樣對農民講解時勢」，參見前引書《怎樣展開農村服務工作》，頁27-30。

<sup>69</sup>由幼獅出版社所出版的《怎樣展開農村服務工作》一書中，可見到像是〈咱的蔣總統〉，該文從蔣介石「少漢的時候」是如何聰明伶俐，講到他「光臨住在本省」，但最終的目的還是為了要告訴聽眾擁戴他。〈青年農村服務工作隊是甚麼？〉一文則表示農村服務隊能夠來到「自己的故鄉，來看看各位父老，而且和父老做一堆，講講國家社會的事情，聽聽各位的意見，了解大家的困難，替大家服務，做一點事情，這是咱們全體隊員，最感覺著有意義的，而且真愉快的事。」〈做田人也可以做一個「民族英雄」〉，告訴農民們，「做田人」只要是為了國家民族的利益而不是為了自己的利益而耕作，便稱得上是個「民族英雄」。〈「勿」得生死的大陸〉，則告訴台下聽眾，「共匪已經將大陸上的同胞，壓迫得要生勿得生，要死也勿死」的慘狀。另外，還編有〈蔣公連任大總統〉是為臺灣歌仔調，而〈月令反攻歌〉則為臺灣民謠。以上都是為了配合農村服務工作而特別設計的。參見「工作資料示例」，收錄於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怎樣展開農村服務工作》，頁61-84。

權利，也是我們應盡的義務，尤其為國軍與民眾服務，更是我們最高的榮譽！而戰鬥訓練其他的項目則是偏重於自我的訓練，在發揮青年人的服務精神與先予後取的意義下，所以我們希望高一和大一的團員，首先參加服務工作，以爭取下年度參加其他戰鬥訓練的優先權利，尤其在軍中服務的團員，我們希望配合軍訓的開始實施，能多體驗到一點軍中的實際情況。<sup>70</sup>

由上可知，軍中服務隊主要目的仍是為了配合學生軍訓的實施。不過，與前年不同的是將男女生分為生活服務隊和康樂服務隊。生活服務隊只限男生參加，服務隊隊員被編入軍隊的連隊中，實際體驗軍中生活，接受軍事訓練，隊員是在與軍人共同生活中展開各項服務工作。<sup>71</sup>原則上，半天接受軍事訓練，半天展開服務工作。女生則是參加康樂服務隊，以巡迴的方式舉辦康樂活動。救國團表示：「軍中生活服務隊所需被服裝具，由輔委會請國防部統籌借用，康樂服務隊則以著學生制服為原則。」<sup>72</sup>易言之，參加生活服務隊者，其身份雖為學生但服務期間必須穿著軍裝，與軍人一起生活，一起接受軍事訓練。軍中服務隊共編為 130 隊，其中，生活服務隊 75 隊、康樂服務隊 55 隊。<sup>73</sup>高中學生組成隊伍的服務地點均安排在本島，至於外島及離島的各康樂服務隊則大多由大專院校學生隊伍所組成。<sup>74</sup>

救國團對於軍中服務隊頗為重視，除組成 8 個督導小組觀察其舉辦成效，也邀約大專學校教授及新聞記者前往參觀，並於 1954 年 8 月 10 日上午在台北舉行一場「軍中服務示範演習」，內容以「服務軍中一天的實際情形為主」。據救國團

<sup>70</sup> 〈關於軍中服務和農村服務的幾項說明〉，《團務通訊》，第 6 期，1954 年 6 月 20 日，頁 9。

<sup>71</sup> 像是幫助部隊實施隨營補習教育，或是推行文教工作，諸如講解國、英、數、理、史地、常識、民族英雄故事、古今名人傳記，或是編繪壁報、漫畫及舉辦圖片展覽等工作。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創造時代：民國四十三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特輯》，頁 6。

<sup>72</sup> 〈四十三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軍中服務工作計劃綱要〉，《團務通訊》，第 6 期，1954 年 6 月 20 日，頁 12-14。

<sup>73</sup> 各縣市地區組成情況為：台北市籌組生活隊 12 隊、康樂隊 9 隊；陽明山組生活隊 1 隊；台北縣生活隊 2 隊、康樂隊 1 隊；基隆市生活隊 3 隊、康樂隊 1 隊；桃園縣生活隊 2 隊、康樂隊 2 隊；新竹縣生活隊 4 隊、康樂隊 1 隊；宜蘭縣生活隊 2 隊、康樂隊 1 隊；苗栗縣生活隊 3 隊、康樂隊 1 隊；台中市生活隊 6 隊、康樂隊 2 隊；台中縣生活隊 2 隊、康樂隊 1 隊；南投縣生活隊 1 隊、康樂隊 1 隊；彰化縣生活隊 4 隊、康樂隊 2 隊；雲林縣生活隊 3 隊、康樂隊 1 隊；嘉義縣生活隊 3 隊、康樂隊 1 隊；台南市生活隊 5 隊、康樂隊 3 隊；台南縣生活隊 3 隊、康樂隊 1 隊；高雄市生活隊 4 隊、康樂隊 3 隊；高雄縣生活隊 4 隊、康樂隊 2 隊；屏東縣生活隊 4 隊、康樂隊 2 隊；台東縣生活隊 2 隊、康樂隊 1 隊；花蓮縣生活隊 2 隊、康樂隊 1 隊；澎湖縣生活隊 2 隊、康樂隊 4 隊；大陳康樂隊 3 隊；金門生活隊 1 隊、康樂隊 11 隊；馬祖康樂隊 2 隊等。參見〈軍中服務隊統計，生活隊七十五隊，康樂隊五十五隊〉，《團務通訊》，第 9 期，1954 年 8 月 5 日，頁 24-25。

<sup>74</sup> 大專院校學生共組成了 22 支隊伍，生活服務隊 4 隊，康樂服務隊 18 隊。18 支康樂服務隊均被安排至離島及外島，其中，又以赴金門的 11 隊為最多，內有台大 5 隊、師院 3 隊，以及行政專修班、工院、英專各 1 隊。其他赴馬祖者有 2 隊，分由台大及農院組成；赴澎湖者有 3 隊，由台大籌組 1 隊，政專籌組 2 隊；赴大陳者有 2 隊，全由工專所組成。參見〈軍中服務及農村服務大專隊服務地區決定〉，《團務通訊》，第 7 期，1954 年 7 月 5 日，頁 27。

表示，此次演習獲得在場觀眾一致好評。<sup>75</sup>不過，有一位救國團內部負責該項業務者注意到一個重要現象，那就是一般學生對救國團舉辦的戰鬥訓練多感到興趣，卻對參加軍中服務工作並不踴躍。對此，他表示如果軍中服務工作不能推陳出新，而讓參加學生有「年年如此」感覺的話，那麼，軍中服務將可能產生「由高潮走入低潮」的危機。<sup>76</sup>

戰訓結束後，9月6日救國團在政工幹校舉行一次「切實而坦白」的檢討會，與會幹部及代表300餘人一致認為戰鬥訓練無論是在原則、方式及內容上都十分正確，團方也表示戰鬥訓練在各方面都獲得極大效果，認為該訓練得以順利舉辦完成實代表著「又一次勝利！」<sup>77</sup>救國團對於能夠舉辦如此規模的訓練活動的自豪，也露骨地呈現在該團刊物《團務通訊》上，救國團問了所有團員一個問題：「(1954年)八月間最大的國內新聞是什麼？」公布的讀者投書正確答案為：「八月間最大的國內新聞便是本團舉辦的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獲得了圓滿的成果，一

<sup>75</sup>當天由台北市市立初商、強恕、大同、師範附中、金甌、泰北、靜修及第二女中等8個學校的服務隊擔任示範演習。演習的項目分別有：升旗、讀訓、早操、學習軍事技能（包括制式教練、步槍分解結合、劈刺、射擊等）、體能訓練（包括木馬、單雙槓、爬竿等）、隨營補習教育（理化實驗講解）、座談會、編繪壁報漫畫、流動圖書館、教育歌舞、慰問傷患（包括縫洗衣服、代寫書信、奕棋等）、團體遊戲（包括球類活動）、說故事等，女學生配合部隊演習戰場救護，最後則舉辦同樂會，並演出各種舞蹈及歌劇。參見〈軍中服務示範演習，本月十日熱烈舉行〉，《團務通訊》，第10期，1954年8月20日，頁26-27。

<sup>76</sup>有鑑於此，他建議下年度舉辦軍中服務隊時，或可採以地區劃分，外島每區一隊，本島則略分為東、南、中、北四區，每區組成一或兩隊，每隊人數60人至100人，以擴大編組幾支大型的康樂服務隊的方式來舉行。隊員的選拔採自願方式，無康樂特長者不取，然後，依照每個人的興趣特長分別編組，集中訓練兩週以上，而以勞軍的方式，巡迴展開康樂服務工作。他認為採取這種新型態的方式，能使每個人負擔的節目專一，或許會更符合青年們的興趣。參見吳思珩，〈軍中服務問題的商榷〉，《團務通訊》，第11期，1954年9月10日，頁4-6。

<sup>77</sup> 檢討會中表示，舉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的影響有五：1.就青年本身來說：參加戰鬥訓練的青年，都已認識了戰鬥，學習了戰鬥，並從集體的戰鬥生活中，養成了互助合作的美德，豎立了守法守紀的習慣，鍛鍊了堅強的體魄和果敢的意志，尤其從大自然的懷抱中，培養了磅礴雄偉的氣魄，發現了知識和生活的廣大原野，這可以說是青年心理的大轉變，青年生活範疇的大擴展，青年戰鬥精神的大發揚。2.就教育意義來說：戰鬥訓練已印證了革命教育的價值，指出了革命教育的方向，當前青年所需要的是革命教育，而革命教育必定要在活躍方式中實施，在濃厚興趣中推進，在真實環境中鍛鍊，方易吸收消化，戰鬥訓練已使知識的領域引伸到書本以外，使教育的範疇，走出了學校的大門，進而使一切知識用於戰鬥，一切智慧歸於戰鬥，這是革命教育的新方向。3.就青年運動來說：過去青年活動的範圍，往往是狹窄的，方式往往是被動的，戰鬥訓練業已將青年活動的範圍，從球場、課堂、擴展到高山、海島、軍營、農村和天空海洋，將青年運動的方式，由被動變為主動，由此，可以看出青年偉大的力量，也指出了青年運動新方向。4.就對青年群眾的號召來說：戰鬥訓練計劃公佈以後，海內外愛國青年群起響應，香港的青年也舉辦了戰鬥訓練，展開了各項活動，繼之菲律賓華僑青年208人組織回國軍中服務團，港澳青年72人也組織軍中服務隊2隊，先後回國參加軍中服務工作，此外，如嘉義商職大隊的團員自動組織登峰隊，於8月4日徒步抵阿里山，6日攀登玉山頂峰，其他各地青年都紛紛舉辦小規模的戰鬥活動，由此可見戰鬥訓練對海內外青年的號召意義甚大。5.就社會影響來說：戰鬥訓練已普遍引起社會人士的支持和讚譽，許多家長都鼓勵子弟踴躍參加，當我們舉行滑翔表演、空中跳傘、遠征會師和各種戰鬥演習時，很多家長親臨參觀，對訓練的設備和訓練的方法都感到滿意，至於軍中服務的擴大展開，更使社會人士，瞭解軍中進步情形，農村服務的普遍實施，使一般民眾增強了反共抗俄的意識。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創造時代：民國四十三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特輯》，頁13-15。

萬六千名優秀男女青年分別參加十四個大隊，走向天空、海洋、高山、軍中、農村，從集體行動中接受革命戰鬥的訓練，以完成文武合一的全能教育。（台中二中大隊李長庚答）」<sup>78</sup>

本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也意外地加速促成了戡亂時期肅清煙毒條例的制訂。兩者看似毫無關係，卻有著微妙的連結。1954年7月14日蔣介石在國民黨第125次會議中作了如下的指示：

本年暑假軍中服務之大中學生一萬餘人，竟有三百多人吸鴉片、海洛英，至堪憂慮，立法院通過廢止禁煙條例，值得研究。<sup>79</sup>

是故，會議中決定「禁煙條例之恢復或另行草擬問題，推崔書琴（召集人）、張道藩、谷正綱、謝冠生、谷鳳翔、上官業佑、阮毅成等七同志組織小組予以研究。集會時並邀內政部長及該部主官司司長與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召集委員列席。」<sup>80</sup>緊接著，1954年8月18日第134次會議再次討論禁煙毒法，會中決定「禁煙禁毒以制訂單行法為宜」，對於「青年學生吸毒之防止問題，由教育行政主管同志注意調查」，而有關「毒品來源之查禁，由保安警察機關切實辦理。」<sup>81</sup>9月13日第141次會議，秘書處報告「關於研究煙毒之查禁與防治一案」之情形。<sup>82</sup>換言之，在蔣介石的指示下禁煙毒案的研究正如火如荼地進行。

然而，據10月13日第147次會議紀錄顯示，前述蔣介石認為「本年暑假軍中服務之大中學生一萬餘人，竟有三百多人吸鴉片、海洛英」之事其實只是烏龍一場。秘書處報告中略謂：

准行政院俞院長鴻鈞本年十月一日台四十三（法）字第六一九四號函稱：「（一）前准貴處四十三年八月二十四日函，以奉總裁指示：『本年暑假軍中服務之大中學生一萬人竟有三百多人吸鴉片、海洛英，至堪憂慮，立法院通過廢止禁煙條例，值得研究』經組織專題小組研討後，獲致結論，囑查照辦理等由。（二）關於本年暑假軍中服務之大專學生一萬人竟有三百多人吸毒一節，經由院飭據教育部九月二十三日呈稱：『（1）本案以據國立台灣大學、省立師範學院、省立台北工業專科學校、省立海事專科學校、暨台灣省行政專修班等校院先後呈復到部，均稱參加本年暑期軍中服務之學生中，並無吸食鴉片或海洛英情事。（2）嗣准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本年九月八日（43）青秘字第七五五四號代電復：『查總動員會報文化組第四十四次會報紀錄報告事項第三項引述總裁在第一二五

<sup>78</sup> 〈半月時評〉，《團務通訊》，第13期，1954年10月10日，頁24。

<sup>79</sup> 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125次會議紀錄，1954年7月14日。

<sup>80</sup> 同上註。

<sup>81</sup> 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134次會議紀錄，1954年8月18日。

<sup>82</sup> 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141次會議紀錄，1954年9月13日。



次中常會中指示：青年學生吸毒有三百餘人一事，經查係歷次破獲吸毒案中青年吸毒之統計數字，並非本年暑期軍中服務學生中之吸毒人數，除已電請中央予以更正外，特電復請查照。」(3) 謹將本案遵辦經過情形報請鑒核」。等語(三) 敬希查照轉陳。」等語，謹報請鑒核。<sup>83</sup>

由上清楚可見，蔣介石將歷次破獲吸毒案中青年吸毒統計數字誤認為是暑期軍中服務學生的吸毒人數，該烏龍事件雖經過各校向教育部回報及救國團向國民黨中央澄清確無此事，但由其所引發的廢止禁煙條例之研究仍持續進行。

10月18日第148次會議繼續討論有關煙毒問題，<sup>84</sup>10月20日第149次會議專案小組提出「煙毒(戡亂時期煙毒犯治罪條例)草案」，蔣介石指示：「立法應嚴，但內容不可過於瑣細，禁毒工作應以禁止運售與吸食為主，栽種問題尚屬其次。」<sup>85</sup>12月22日第162次會議提出「戡亂時期肅清煙毒條例草案」。蔣介石又指示兩點：「一、戒煙院所之籌設，應事先有所準備。二、青年吸食煙毒者，以設法責由家長負責管教戒除為宜。」<sup>86</sup>1955年1月3日第163次會議通過煙毒草案，送請立法院審議，會中要求「轉達本黨籍立法委員同志一致支持，早日完成立法程序」。<sup>87</sup>隨後，「戡亂時期肅清煙毒條例」也在1955年6月3日以總統令公布之。<sup>88</sup>

本年戰鬥訓練結束後，救國團以書面向國民黨報告辦理情形，國民黨在中央第103次工作會議決定，「由第五組邀約鄧副秘書長傳楷，第一、四組，設計考核委員會文教組及婦女工作會之高級同志各一人，加以檢討，並將檢討意見報請常會鑒核。」於是，11月4日國民黨第五組邀請有關單位舉行檢討，並擬具「暑期青年戰鬥訓練檢討報告」一份，經提報國民黨第114次中央工作會議，決定准予備案，並報中常會鑒核。<sup>89</sup>報告一開始便提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為發揮青年充沛活力，堅定青年革命意志，鍛鍊青年戰鬥技能，根據本黨『反共抗俄時期青年運動綱領』之要求，曾於四十二、三兩年先後暑期舉辦青年戰鬥訓練。」清楚地顯示國民黨和救國團兩者之緊密關係，救國團對國民黨製訂的「反共抗俄時期青年運動綱領」推動不遺餘力。報告中提到救國團舉辦該訓練的實施績效有五，顯示相當肯定救國團舉辦戰鬥訓練，認為該訓練舉辦方式和項目都頗能把握重心及兼顧安全性，正符合當前需要，無論是對青年、社會、國家、或者是國民

<sup>83</sup> 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147次會議紀錄，1954年10月13日。

<sup>84</sup> 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148次會議紀錄，1954年10月18日。

<sup>85</sup> 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149次會議紀錄，1954年10月20日。

<sup>86</sup> 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162次會議紀錄，1954年12月22日。

<sup>87</sup> 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163次會議紀錄，1955年1月3日。

<sup>88</sup> 案由「制定『戡亂時期肅清煙毒條例』」，《總統府公報》，606期，1955年6月3日。收錄於國家圖書館政府公報資訊網，網址：<http://gaz.ncl.edu.tw/detail.jsp?sysid=D5500035>，搜尋時間2013年11月9日。

<sup>89</sup> 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談話會紀錄，1955年1月31日。

黨，都有相當大的助益。<sup>90</sup>接著，報告提到有待改進之處有五，分別為：

- 一、戰鬥訓練是切合時代的活的教育，今後為發揮更高效能，應進一步設法使之與課室內教育連貫，使二者成為一個教學單元，讓每項戰鬥訓練項目的實施成為課堂知識的應用，所以戰鬥訓練的各項活動，不僅是要青年參加，而且要動員教職員參加，使課堂與野外一致，學生與先生結合，才能收到更大的效果，
- 二、戰鬥訓練因係創舉，各項活動多集中於總團部主辦，因此不免受人力財力限制，而不能使很多的青年參加。為更求普及，似可指定幾項容易舉辦的項目交由各縣市團隊運用地方的財力、物力、人力分別實施，藉以容納更多的青年。
- 三、參加戰鬥訓練之青年大多為在校學生，為使此項訓練與學校黨部組織工作相配合，救國團於核定參加人選時應與黨部取得密切聯繫，在各項訓練編組前，對參加青年中之黨員應組織臨時黨團，使在訓練實施期間發揮示範作用，在訓練結束後，發生組織效果。
- 四、多數青年對軍中服務一項已不如參加其他戰鬥訓練活動興趣之高，且有部分青年係被動的勉強參加，服務項目中之康樂節目亦嫌陳舊，又因戰士知識水準的日漸提高，而一般中學青年政治水準不夠，教學經驗缺乏，因之文教服務已難滿足戰士之要求。今後軍中服務、康樂節目事先固須提早充分準備，並須動員社會文藝工作者參加配合，是亟待研究與加強的問題。
- 五、農村服務關係地方文化、經濟、政治的促進，因之必須地方有關機關全力協助配合，始易收效，同時，農村甚多專業性問題，

---

<sup>90</sup>同上註。這五點分別為：一、在戰鬥訓練實施前，先調查青年對訓練意見，再決定訓練項目，並用自動報名方式鼓勵青年參加，訓練總隊的各級正副隊長均由參加訓練之青年自己擔任，因之頗能發揮青年自動自治精神。二、每種訓練都有實施愛國教育的規劃，先由總團部確定中心目標印發訓練讀物，再由各隊輔導人員適特指導，而以競賽、寫作、研讀、講解等不同方式分別實施，使參加訓練之青年在生活、體格、技能的鑄練中，能深植其愛國家愛領袖的情操，達成知識與戰鬥結合，思想與行動一致的要求。三、查全部戰鬥訓練項目均係直接或間接與軍事上之戰鬥技能有關，凡已參加之青年，關於戰鬥技能之增進，冒險犯難精神之培育，守法守紀習慣之養成，體魄意志之鍛鍊，都有顯著的進步，其成效完全符合動員之要求暨國防上之需要。四、因計劃週密，照顧週到，兩年來參加訓練之青年，迄無一人遭受意外損傷，贏得社會人士普遍之贊譽，僉認戰鬥訓練不僅適合青年心身需要，而尤有益於國家社會風氣之改革，即以軍中服務而論，自四十一年暑期開始至今，先後計共發動青年 14329 人參加，對軍民情感之溝通，文武青年之團結，軍中士氣之鼓勵，社會敬軍勞軍風尚之提高，極具政治與教育意義。五、農村服務大規模舉辦，今年尚屬首次，參加青年 2910 人，此項服務工作，實現了宣傳下鄉的要求，參加服務的青年，由於對農村生活的親身體察而產生其對農村之愛好與責任感，在各項服務活動中，更發現了農民之需要及農村問題之所在：如統計被訪問農民 140,138 人，從其對八個政治問題的答案中，可以啟迪本黨今後對農村工作應如何加強。

一般青年對於農民發出之疑難難以解答，亦使此項服務工作效果，大受影響，故今後農村服務，最好配合農復會、農林廳，衛生處等有關單位辦理，由各該單位寬籌經費供給資料，凡關農民生產技術、農業衛生等常識，均能適時解答，方能提高服務成果。<sup>91</sup>

由此顯示，第一點有助於理解何以自隔年起救國團開始在暑期青年戰鬥訓練中新增學術類活動。第二點救國團自隔年起戰鬥訓練將不一定全由總團部主辦，而會將幾項較容易舉辦的項目分給各縣市地方支隊舉辦。第三點反映出暑期青年戰鬥訓練期間，國民黨的黨務活動將隨著暑期青年戰鬥訓練而調整並繼續運作。第四點軍中服務項目實已越來越不符合青年的胃口，也漸難以滿足軍中的需求。第五點舉辦農村服務必須具備有更多專業的常識，最好能請相關機關單位共同辦理，方能使其收效較宏。要言之，報告中的五點改進意見，對救國團日後所舉辦的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產生相當重要的影響。

其中，第三點尤須特別注意。國民黨在 1954 年通過的「中央直屬知識青年黨部寒暑假組織工作要點」，其中，明確提到：「一、黨員同志參加集體活動者（如軍中服務、戰鬥訓練及專科分組實習等）得依照活動類別及人數劃編工作小組指定中心工作。」「二、寒暑假中心工作應以配合各種活動，貫徹工作計劃，發揮核心示範作用，宣傳主義政策，選拔優秀青年介紹入黨為主。」要言之，國民黨的黨務工作並未隨著假期而停止，救國團舉辦大規模青年訓練活動時，黨務工作正在秘密且積極的進行，<sup>92</sup>其收穫頗豐。<sup>93</sup>蔣經國也曾對救國團幹部指示，本團與知識青年黨部應在「黨重組織、團重活動」之原則下，加強密切合作，以收相輔相成的教育效果。<sup>94</sup>要言之，團的活動與黨的組織是有密切關係的。

<sup>91</sup> 同上註。

<sup>92</sup> 中央直屬知識青年黨部寒暑假組織工作要點（四十三年七月（43）組建貳字第 3179 號代電修正指示）：「甲、各級委員會（包括區黨分部）：一、委員會仍應照規定時間召開會議，如出席人數不足，得舉行座談會，對於寒暑假內基層組織活動之設計指導及考核等工作應予積極加強領導。二、委員會各組會負責工作人員如離校外出時，應指定代理人，務使規定工作不得間斷。乙、一般黨員同志：一、黨員同志參加集體活動（如軍中服務、戰鬥訓練及專科分組實習等）得依照活動類別及人數劃編工作小組指定中心工作。貳、寒暑假中心工作應以配合各種活動，貫徹工作計劃，發揮核心示範作用，宣傳主義政策，選拔優秀青年介紹入黨為主。三、黨員同志留校者斟酌科系人數劃編臨時小組照常活動。四、黨員同志個別離校者（或公出或回家）如同一地區在三人以上者，均編為小組照常活動，如不滿三人者，應指定訓練書刊規定進度飭其自行研讀。五、黨員同志回校後，應儘速恢復原有建制，並向原屬小組提出工作報告。六、小組應根據同志報告提出檢討，並特別就黨員義務方面切實予以檢查，並作成總結報上級核備。」參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第一組編印，《知識青年黨部工作概況》，1955 年 5 月，頁 61。

<sup>93</sup> 透過具體的數據顯示，在 1961 年救國團舉辦暑期青年訓練活動時，國民黨輔導救國團從受訓青年 7,000 餘人中，選拔了優秀青年 431 人（內含台籍 279 人），介紹入黨。參見中央委員會秘書處印，中國國民黨第八屆中央委員會第四次全體會議黨務工作報告，1961 年 11 月 12 日，頁 50。

<sup>94</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印，《團務工作座右銘》，台北：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出版年不

最後，這份「暑期青年戰鬥訓練檢討報告」的結論略謂：

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確屬適應時代需要之青年活動，為本黨青運工作開創了嶄新的內容，指出了正確的方向，此一活動，將中國青年的志趣與抱負，由室內走向室外，由課堂走向軍中，由城市走向農村，由平地走向天室，由路上走向海洋，充滿戰鬥的氣氛，蘊蓄雄偉的力量！二年來，不但已博得青年熱烈的愛好，而且贏得了社會一致的贊譽，就其作用言，對青年是一種活的教育，對社會是轉移風氣的動力，對國家是國防力量的源泉！本黨確認此項活動實為黨的青年運動之要務，今後應就政府財力物力之所及，加強實施擴大舉辦，並在辦法上技術上再求改進，俾使黨的青年運動，在此反共抗俄時期，展開更光輝遠大的前程。<sup>95</sup>

顯然的，國民黨已在救國團第二次舉辦的暑期青年戰鬥訓練中看到了黨在青年運動的光明前途，並認為舉辦該訓練實為黨推展青年運動之要務，故而認為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實有繼續且擴大舉辦之必要。

---

詳，頁 42。

<sup>95</sup>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談話會紀錄，1955 年 1 月 31 日。

### 第三節 1955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

救國團表示，為保證戰鬥訓練的效果，本年也約請各有關單位及對青年活動有經驗的人士，組成總隊及各大隊的輔導委員會，負責輔導訓練工作的進行。又為使報名青年能適合戰鬥訓練的基本要求，故而訂定體格檢查及學行與服務成績標準，以作為選拔受訓隊員的依據。團方表示，為使受訓青年不增加經濟上的負擔，在訓練期間除各人應攜帶的物品外，其餘一切膳宿、醫療等費用，均由救國團供應，並酌予補助交通費用。亦表示，為使青年能普遍接受戰鬥訓練，凡是已參加前兩年戰鬥訓練者（軍中服務隊及農村服務隊者除外），不得再參加本年戰鬥訓練相同的項目，但可就其他項目另選一項報名參加。<sup>96</sup>

本年的體格標準分為兩種，其中，欲報名跳傘隊和滑翔隊者的標準較高。其餘各隊報名者，身體須健全、無畸形、無病態、機敏、活潑、動作靈活，男生身高須在 150 公分、體重在 45 公斤；女生身高須在 145 公分、體重在 40 公斤以上，且符合相關標準者方合格。參加跳傘和滑翔隊者的標準則為，男生身高須在 158 公分、體重在 48 公斤；女性身高在 150 公分、體重在 45 公斤以上，且符合相關標準者方合格。與前一年相較顯示，前一年的體格標準本年僅適用在跳傘、滑翔兩隊上，其餘各隊規定的體格標準有所降低，並對女生報名者降低要求，不過仍有限制，不是開放給所有青年都得以報名參加。<sup>97</sup>

戰鬥訓練計劃綱要中提到本年舉辦該訓練的基本要求有四：「一、使學術研究向大自然及社會生活中去發掘原始的資料，並使研究的成果，與國防建設及民

<sup>96</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四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計劃綱要〉，《團務通訊》，第 26 期，1955 年 6 月 5 日，頁 10-11。

<sup>97</sup> 救國團規定「一般隊員體格標準」，一、凡合於以下各條規定者為合格。1.一般狀況：身體須健全，無畸形，無病態，機敏，活潑，動作靈敏。2.身高在 150 公分以上，體重在 45 公斤以上（女生身高在 145 公分以上，體重在 40 公斤以上）。3.握力：兩手均在 25 磅以上（女性可省略）。4.胸圍：呼氣時 70 公分以上，呼吸差 7 公分以上。（女性呼吸差 4 公分以上）5.眼：兩眼不帶眼鏡時，視力在 6/12(20/40)以上，無色盲及其他顯著疾病。6.耳：聽力正常，沒有顯著之耳病。7.皮膚：無傳染性和其他重症難治之皮膚病。8.四肢：骨關節和肌肉正常，能作長途行軍和長久站立，並且能跑、跳、攀登、挖掘。9.肺：無肺結核和其他慢性疾病。10.心臟：功能正常，無任何顯著病徵。11.精神：無顯著之精神失常或精神病。二、凡有以下情形之一者不合格：1.身高、體重、胸圍、握力不合於上述之規定者。2.有過度焦急、緊張、或情緒不穩定之證據者。3.重症疾病、手術或損傷，其性質足以成為對個人之過度危險者。4.昏厥。5.慢性運動疾病。6.復發性或重症慢性副鼻竇炎。7.腦震盪後病徵。8.由舊骨折所致之畸形或疼痛。9.大關節的異常動力。10.任何一手之手指喪失足以妨礙手之功能者。11.大關節之復發性、脫臼或其他損傷（包括手術）。12.膝關節僵硬。13.負重關節之疼痛。14.腰髖或髖關節的勞損（傷力）。15.持久性心動過速（每分鐘脈搏數固持在 100 次以上）。16.血壓在 140/90 以上之高血壓症。17.任何一肢的重症靜脈曲張。「跳傘、滑翔大隊隊員體格標準」除一、凡合於以下各條規定者為合格之第 2 點，改為「男生身高須在 158 公分、體重在 48 公斤；女性身高在 150 公分、體重在 45 公斤以上」，及沒有「降低女性標準」外，其餘規定之標準與一般隊員體格標準均相同。參見〈四十四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總隊一般隊員體格標準〉及〈四十四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總隊跳傘、滑翔大隊隊員體格標準〉，《團務通訊》，第 27 期，1955 年 6 月 20 日，頁 12-13。

生需求相配合。二、使戰鬥技能訓練，分別完成一個教育的階段，為動員工作儲備幹部。三、使服務工作深入軍中，並向戰士學習，使服務工作普及農村，期為社會改造工作打基礎。四、使青年活動熱烈展開，以激勵冒險犯難互助合作的精神，促使青年身心健全發展。」又表示，舉辦項目可依性質分為戰鬥技能、戰時服務、學術研究及國防體育等四大類，由此顯示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在本年四大類項目已經成形。<sup>98</sup>在舉辦前夕，救國團表示，本年的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分為 62 個隊同時進行，其中戰鬥技能類有 10 個隊、戰時服務類有 2 個隊、學術研究類有 30 個隊、國防體育類有 20 個隊。新增了金門戰鬥營、澎湖戰鬥營、電訊大隊、救護大隊、軍樂大隊、戰鬥文藝大隊及學術研究類的 30 個各種內容不同的隊伍。較前年創辦時僅有 8 個隊，去年舉辦 14 個隊，因此，救國團認為本年無論在數量上或是實質上均有極大的擴展。<sup>99</sup>

本年的舉辦情況，詳見表 3-2「四十四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各隊預定隊員及實際受訓人數統計表」，由該表顯示，戰時服務類名額 3,000 個，實際參加者 2,761 人；國防體育類名額 2,100 個，實際參加者 1,968 人；戰鬥技能類名額 2,100 個，實際參加者 1,918 人；學術研究類名額 941 個，實際參加者 816 人。本年以參加服務類者最多，國防體育類及戰鬥技能類次之，學術研究類最少。除此四類外，為配合戰鬥訓練，中國青年騎射、航海、登山等各協會發動會員報名採自費方式，分別組成自行車環島長征隊，海洋戰鬥隊，玉山登峰隊，不過人數頗少，僅 213 人。

表 3-2 1955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各隊預定隊員及實際受訓人數統計表

項別 類別	各營隊名稱	規劃人數	實際參加人數		
			男生	女生	計
戰鬥技能類	金門戰鬥營	200	160	28	188
	澎湖戰鬥營	200	169	23	192
	滑翔大隊	100	89	13	102
	空降大隊	200	176	0	176
	電訊大隊	230	188	25	213
	救護大隊	200	0	165	165
	駕駛大隊	300	261	22	283
	騎士大隊	100	95	0	95
	軍樂大隊	322	294	17	311
	戰鬥文藝大隊	200	139	54	193
	合計	2,100	1,571	347	1,918

<sup>98</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四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計劃綱要〉，《團務通訊》，第 26 期，1955 年 6 月 5 日，頁 10-11。

<sup>99</sup> 社論，〈迎接戰鬥，爭取勝利！一本年度戰鬥訓練的再展開〉，《團務通訊》，第 26 期，1955 年 6 月 5 日，頁 1。

戰時服務類	軍中服務各隊	1500	762	553	1,315
	農村服務各隊	1,500	1,103	343	1,446
	合計	3,000	1,865	896	2,761
國防體育類	基隆市野營隊	200	168	24	192
	苗栗縣野營隊	100	75	15	90
	南投縣野營隊	100	65	22	87
	雲林縣野營隊	100	76	8	84
	嘉義縣野營隊	100	82	16	98
	台南縣野營隊	100	86	14	100
	高雄縣野營隊	100	90	10	100
	屏東縣野營隊	100	69	27	96
	台東縣野營隊	100	68	26	94
	花蓮縣野營隊	100	60	9	69
	台北市游泳隊	100	60	28	88
	台北縣游泳隊	100	79	21	100
	台南市游泳隊	100	64	20	84
	高雄市游泳隊	100	78	15	93
	台中縣游泳隊	100	79	27	106
	彰化縣游泳隊	100	69	17	86
	台中市八仙山登峰隊	100	71	29	100
	宜蘭縣太平山登峰隊	100	76	24	100
	桃園縣自行車長征隊	100	90	10	100
	新竹縣自行車長征隊	100	92	9	101
	合計	2,100	1,597	371	1,968
學術研究類	戰車兵工實習隊	40	35	0	35
	鄉村衛生研究隊	20	19	0	19
	熱帶動物標本採集隊	19	13	0	13
	熱帶植物標本採集隊	20	12	3	15
	農業推廣研究隊	20	14	5	19
	史地考察隊	50	24	18	42
	民謠歌曲採集隊	20	11	9	20
	博物標本採集隊	26	17	8	25
	山地教育考察隊	30	15	3	18
	漁民福利研究隊	25	13	8	21
	司法考察隊	30	26	5	31
	地質勘察隊	25	21	0	21
	軍用紡織品研究隊	30	23	3	26

	海事實習隊	150	126	0	126
	勞工福利研究隊	40	19	8	27
	園藝調查隊	30	16	5	21
	農產品製造調查隊	37	24	8	32
	植物病蟲害調查採集隊	32	19	5	24
	看天田地考察隊	20	18	2	20
	農家土地利用調查隊	25	21	3	24
	水土保持調查隊	40	41	0	41
	通訊兵工實習隊	30	28	0	28
	地質礦產調查隊	16	16	0	16
	農村建設調查隊	20	14	3	17
	築路工程實習隊	20	20	0	20
	藥用植物採集隊	30	20	2	22
	鄉村手工業調查隊	30	26	0	26
	動物標本採集隊	16	19	0	19
	植物標本採集隊	20	19	0	19
	農村經濟調查隊	30	25	5	30
	合計	941	714	102	816
各青年協會舉辦隊伍	自行車環島長征隊		50	0	50
	海洋戰鬥隊		90	10	100
	玉山登峰隊		50	13	65
	合計		190	23	213
合計			5,937	1,740	7,677

資料來源：〈四十四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檢討報告〉收錄於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 246 次會議紀錄，1956 年 1 月 25 日。

本年參加人數最多的為服務類隊伍。軍中服務隊及農村服務隊本年採讓青年志願報名參加，不再限定參加者必須以高中及大專一年級學生為原則。軍中服務隊較前一年大幅縮減，僅有 2,000 個名額，開放給國內青年名額為 1800 人，其中部分名額保留給來台升學的僑生。另外 200 個名額則保留給來自香港、日本、高棉等地的海外華僑青年參加。<sup>100</sup>軍中服務隊分為康樂、醫護及技術服務三種。康樂服務隊由大專及中等學校各編 6 隊，社會青年編 1 隊，每隊 50 至 80 人，依學校原有社團作為編隊原則，按照隊員的技藝專長，分為戲劇、音樂、舞蹈、球藝、雜耍等組；醫護服務隊由大專及中等學校各編 3 個隊，每隊 40 至 60 人，以醫護學校學生及大、中學校的女生為主，分赴軍醫院服務；技術服務隊則由大專及中等學校各編 2 隊，每隊 40 至 60 人，以理工科學生為主，至工廠服務。各隊

<sup>100</sup> 〈四十四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總隊戰時服務大隊計劃〉，《團務通訊》，第 27 期，1955 年 6 月 20 日，頁 7-11。



均設輔導員 1 人，由學校訓導人員或教職員擔任；指導員 1 至 2 人，聘請擅長康樂、醫護、技術等專家擔任；並設聯絡員 1 人，由部隊政治部調派。原則上康樂服務隊為 3 週，醫護及技術隊為兩週，服務前各隊均須先參加講習。過去，外島地區的軍中服務隊係由大專學生組成，本年有所改變，改由海外返台青年組成，國內青年集中於本島服務，劃分為四個服務區域。<sup>101</sup>至於，大專支隊統由救國團總團部負責辦理；社會青年組成的服務隊則由台北市青年服務社辦理。救國團表示，各軍中服務隊在服務餘暇可自由活動，各隊應盡量選擇裨益身心的項目進行，如遊覽名勝、訪問農村等。<sup>102</sup>要言之，本年軍中服務隊的規劃較偏重與參加者所學及技能相互配合，前一年與戰士共同學習戰鬥技能、一起生活的「生活服務隊」已不再辦理；康樂服務隊改採大型編隊服務於大區域，顯示在實施方式有相當改變。

由台大學生王振綱撰寫之〈軍中服務記趣〉，可知本年由學生組成的軍中康樂服務隊情況。7 月初，他參加的軍中康樂服務隊已決定排演「鼎食之家」及「殊途同歸」二齣話劇。13 日起參加講習。7 月 17 日該隊一行 54 人先赴台中服務，19 日至憲兵部隊參觀軍紀教練、擒拿、奪槍等表演，並與通訊營的戰士舉行籃球友誼賽，當晚舉行勞軍晚會及表演話劇。停留臺中期間赴空軍技術局、軍方基地、醫院及台中糧秣廠等地參觀訪問。23 日轉赴南投縣，在此舉辦兩場晚會，節目內容包括話劇、平劇及歌舞節目。24 日隊員分乘兩部卡車赴日月潭遊覽，後赴日月潭國校、公主公館、光華島及文武廟參觀，晚上返回南投。25 日續前往彰化，舉辦兩次話劇及歌舞勞軍晚會，晚上借住於彰化女中，27 日赴八卦山遊覽。接著，服務隊再乘火車赴高雄，隊員夜遊愛河。在高雄停留的 4 日先後拜訪了要塞司令部、海軍陸戰隊及海軍軍營，也遊覽西子灣、大貝湖等風景名勝地區。29 日於左營海軍軍區舉行話劇晚會後，順利結束此行。顯示該隊主要是舉辦康樂晚會，除此之外，安排參觀、訪問各軍事機關單位，以及遊覽各地名勝也為其主要活動。易言之，軍中康樂服務隊的活動安排已不完全是以軍中為主，參加者也藉此體驗了一次名勝之旅。<sup>103</sup>由大專學生組成的軍中康樂服務隊，除了台大隊前往臺中、彰化、南投、高雄等地服務外，其餘各隊的服務地區為師大隊在花蓮、台東；行專隊赴台南；英專隊往嘉義、雲林；東吳法學院隊到桃園等。此外，來台升學僑生也組成一支軍中服務隊。<sup>104</sup>本年唯一由社會「青年」組成的軍中康樂服務隊是由小朋友及社會男女青年組成，他們前往關東橋、竹東、

<sup>101</sup> 同上註。本島劃分為北、中、南、東四個服務區域，北區包括陽明山、基隆市、宜蘭縣、台北市、台北縣、桃園縣、新竹縣等，由台北市支隊負責主辦；中區包括苗栗縣、台中縣、台中市、彰化縣、南投縣等，由彰化縣支隊負責主辦；南區包括雲林縣、嘉義縣、台南縣、台南市、高雄縣、高雄市、屏東縣等，由高雄市支隊負責主辦；東區包括花蓮縣、台東縣等，由花蓮支隊負責主辦。

<sup>102</sup> 同上註，。

<sup>103</sup> 王振綱，〈軍中服務記趣〉，《團務通訊》，30、31 期合刊，1955 年 8 月 20 日，頁 27-28。

<sup>104</sup> 〈戰時服務大專各隊，日前出發由羅副總長主持授旗禮〉，《團務通訊》，29 期，1955 年 7 月 20 日，頁 25-26。

雲林、湖口等地從事軍中服務工作。該隊年齡最小者僅有 5 歲，當年年僅 7 歲的童星張小燕也是隊員之一。<sup>105</sup>本年的軍中服務隊不如救國團原先預期之規模，實際參加者僅 1,315 人，其中大專生 450 人、高中生 799 人、其他（含小朋友）66 人，約佔總人數 7,677 人的 17%。

農村服務隊也有相當調整及改變，最大的特點為服務對象多元化。在第二次暑期青年戰鬥訓練舉辦後，隔年寒假期間，救國團又選擇在台南縣試辦鹽民服務，在苗栗縣、宜蘭縣及高雄市等地試辦漁民服務。這也顯示，服務對象進一步在寒假擴大至漁、鹽村民。本年戰鬥訓練「農村服務隊」的服務對象包含漁、鹽村及山地地區，甚至凡有軍眷及義胞居住的地區亦在服務範圍內。農村服務隊雖採志願報名方式，但救國團希望大專院校中的農、醫、文、法及師範學校的學生及校內的康樂社團能盡量參加，這可能是台灣大專院校康樂性社團與社會服務工作相結的濫觴。隊員參加講習一週、服務三週。服務工作是以康樂、醫護及推行國語(特別是山地)為主，並為了配合戰時動員，無論是講習及服務工作均添加戰地勤務課程及項目。服務隊以村里為服務單位，須努力推行如何配合戰時動員、灌輸戰時常識、宣傳政令等工作。並希望服務隊員能教導被服務者，於一旦發生戰事時，如何做好必要的準備。<sup>106</sup>顯然的，本年農村服務工作增添了戰時動員的宣傳及推廣等任務。實際參加者有 1,446 人，首次超越參加軍中服務隊人數。<sup>107</sup>

本年的戰鬥技能類隊伍顯然有明顯擴增，對此，可由本年救國團在舉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前兩個月所做的問卷調查進一步作觀察。據救國團表示，問卷是針對 113,237 名團員所作的調查，調查結果顯示，去年戰鬥訓練舉辦各隊仍希望繼續舉辦者分別有：駕駛 16,290 人、騎士 8,126 人、野營 5,962 人、遠征 10,632 人、游泳 9,792 人、滑翔 3,904 人、海陸戰鬥 4,354 人、射擊 2,572 人、登峰 5,970 人、跳傘 2,150 人、海洋 18,226 人、探險 12,604 人、農村服務 6,926 人，軍中服務 5,729 人。不過，更值得注意的是，受測者有 76.1% 即 86,173 人，要求在今年的暑期青年戰鬥訓練中，增加有關戰時動員的訓練項目，俾使他們能於最短的時

---

<sup>105</sup> 姜渭水，〈歌頌戰鬥！舞向勝利〉，《團務通訊》，30、31 期合刊，1955 年 8 月 20 日，頁 29。

<sup>106</sup> 〈四十四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總隊戰時服務大隊計劃〉，《團務通訊》，第 27 期，1955 年 6 月 20 日，頁 7-11。

<sup>107</sup> 同上註。救國團原規劃組成 2,000 人參加之隊伍，依服務對象不同而編為農村服務隊 1,150 人，漁村服務隊 400 人，鹽村服務隊 200 人及山地服務隊 250 人。每隊由男女隊員 50 人混合編成，各隊遴聘輔導員 1 人，由學校訓導人員及有關教職員擔任；並派連絡員若干人，人選則商請當地政府遴派。這 23 支隊伍的服務地區除大專各隊是由救國團總團分配外，其餘各隊是以服務原縣境為原則，各市所組成的隊伍，則是以鄰近縣境為服務範圍。農村服務隊的組成分別由台北、台中、彰化、雲林、高雄、屏東等六縣各編 2 隊；台北、基隆、台中、台南、高雄等 5 市及陽明山各編 1 隊，及台大、師大、農專各編 1 隊，農學院編 2 隊所組成。漁村服務隊預定 8 隊，由宜蘭 2 隊、新竹、花蓮、澎湖各 1 隊；基隆海專、水產學校、高雄水產學校各 1 隊所組成。鹽村服務 4 隊，由台南縣 2 隊、苗栗 1 隊、政專 1 隊所組成。山地服務 5 隊，由桃園、南投、嘉義、台東各 1 隊、師大 1 隊所組成。救國團並表示，上述名額分配為一原則性的劃分，在寧缺勿濫之原則下，主辦單位是可參照實際情形酌予伸縮。

間，參加反攻大陸的戰鬥行列。何故受測者會有此要求？原因乃是由於進行該項問卷調查期間，正值「青年從軍運動告一段落與保衛金馬運動蓬勃展開之際，青年們激於愛國的熱誠，因此都要求接受戰時動員的訓練，以便參加實際的戰鬥。」<sup>108</sup>吳乃德在討論救國團時，已注意到「運動」與救國團之間的關聯。<sup>109</sup>由此調查結果更可顯示，「運動」也直接影響到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的項目規劃。調查統計結果顯示，受測者要求增加新的戰鬥性項目，計多達 23 種之多。其中，有 17,688 人要求增加航海登陸隊、14,543 人要求增加野戰戰鬥隊、8,241 人要求增加敵後游擊隊、7,476 人要求增加海底蛙人隊、15,529 名女性受測者要求增加護理訓練隊。另有 22,696 名受測者，分別要求增加飛行訓練、戰地服務、聯合作戰、汽車駕駛、戰鬥文藝、兵器研究、心理作戰、僑胞服務、文化宣傳、電訊訓練等隊。調查結束後，救國團總團部即邀請專家針對測驗結果進行分析。<sup>110</sup>最後，決定本年舉辦金門戰鬥營、澎湖戰鬥營、滑翔大隊、空降大隊、電訊大隊、救護大隊、駕駛大隊、騎士大隊、軍樂大隊及戰鬥文藝大隊等之戰鬥技能類隊伍。<sup>111</sup>

本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中，最值得注意的莫過於新增學術研究類，30 支隊伍均由大專學校支隊所舉辦，這亦是本年戰鬥訓練大專院校的學生參加比例提高的最大原因。學術研究類的舉辦不僅讓大專師生將課堂知識與校外研習相結合，並吸引更多大專青年及老師參加。職是之故，本年舉辦的戰鬥訓練項目由前一年 14 項（軍中服務、農村服務、遠征、探險、射擊、野營、海洋、海陸戰鬥、駕駛、跳傘、滑翔、騎士、登峰、游泳）大幅增至 48 項，其中，學術研究類高佔 30 項。各學術研究隊的出發時間及地點不盡相同。由台灣大學所組的戰車兵工實習隊、鄉村衛生研究隊、熱帶動物標本採集隊、農業推廣研究隊等 5 隊；由台灣師範大學所組的史地考察隊、民謠歌曲採集隊、博物標本採集隊、山地教育考察隊、漁民福利考察隊等 5 隊；由東吳法學院組成的司法考察隊；工專所組的地質勘查隊、軍用紡織品研究隊；行專所組的勞工福利研究隊等隊，均於 8 月 1

<sup>108</sup> 〈今年暑期戰鬥訓練增戰時動員項目〉，《團務通訊》，第 26 期，1955 年 6 月 5 日，頁 27。

<sup>109</sup> Nai-the Wu(吳乃德), "The Politics of A Regime Patronage System: Mobilization and Control Within An Authoritarian Regime" (Ph.D Thesis, Dpt. of Political Science, University of Chicago, 1987), pp.138-140.

<sup>110</sup> 〈今年暑期戰鬥訓練增戰時動員項目〉，《團務通訊》，第 26 期，1955 年 6 月 5 日，頁 27。

<sup>111</sup> 戰鬥技能類訓練內容可分為愛國教育、生活教育及戰鬥教育等三種。其中，愛國教育與其他各戰鬥訓練營隊一樣，均安排以「當前革命情勢、共匪在台青運陰謀、時代國家青年」及專題演講作為主要授課內容。生活教育則多安排游泳、野外活動、康樂活動、體能訓練及參觀等活動。戰鬥教育方面，各營隊實施內容有別：金門戰鬥營及澎湖戰鬥營以實彈射擊、海上戰鬥演習、戰地勤務、戰鬥教練；滑翔大隊以滑翔學、航空常識、滑翔機駕駛教練、輕飛機感覺飛行、航空模型製作；空降大隊以跳傘、保傘常識、基本跳傘、空中跳傘；電訊大隊以電碼收發、視號通信、有線電簡易原理、無線電簡易原理及電機使用；救護大隊以戰地衛生、急救、繃帶副本使用法、護理、傷患搬運；駕駛大隊以駕駛學、術科之教學；騎士大隊馬學常識、馬術、障礙超越、控馬練習；軍樂大隊以軍樂常識、樂理、樂器講述、讀譜法、軍樂指揮及公開演奏等為主；戰鬥文藝大隊各組共同課程為「戰鬥文藝的理論與實際」，文藝、戲劇、音樂、美術各組分別安排不同的授課內容。參見〈四十四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戰鬥技能類各隊訓練計劃〉，《團務通訊》，28 期，1955 年 7 月 5 日，頁 12-26。

日在台北報到，8月5日出發。由海專所組的海事實習隊8月1日在基隆報到，4日出發；由台中農學院籌組的園藝調查隊、植物病蟲害調查採集隊、看天田鹽分地調查隊、農家土地利用調查隊、水土保持調查隊、農產品製造調查隊等隊，7月31日在台中報到，8月4日出發；由台南工院所組的通訊兵工實習隊、地質礦產調查隊、農村建築調查隊、築路工程實習隊於7月31日在台南報到，8月4日出發；由高雄醫學院辦理的藥用植物採集隊，7月31日在高雄報到，8月4日出發；由屏東農村所組的鄉村手工業調查隊、動物標本採集隊、植物標本採集隊、農村經濟調查隊等4隊，8月1日在屏東報到，分別於2至4日出發。<sup>112</sup>

本年戰鬥訓練首次將登山、游泳、自行車及野營四項較容易舉辦的訓練活動交給各縣市支隊自行選擇一隊舉辦，每隊以百人為規模，即為本年之國防體育類營隊，參加人數約佔本年戰鬥訓練總人數之1/4。選擇舉辦野營隊的救國團各縣市支隊分別有基隆市（隊址設於桃園大溪）、苗栗縣（隊址設於苗栗恭敬里）、南投縣（隊址設於南投鹿安鄉溪頭）、雲林縣（隊址設於雲林草嶺）、嘉義縣（隊址設於阿里山）、台南縣（隊址設於台南縣竹子門）、高雄縣（隊址設於高雄大貝湖）、屏東縣（隊址設於屏東東港）、台東縣（隊址設於台東知本）、花蓮縣（隊址設於花蓮大港口）等10隊；選擇舉辦游泳隊的支隊有台北市（隊址設於基隆海濱游泳池）、台北縣（隊址設於碧潭）、台南市（隊址設於龍崗海濱游泳池）、高雄市（隊址設於西子灣海濱游泳池）、台中縣（隊址設於梧棲港海濱游泳場）、彰化縣（隊址設於鹿港鎮海浦海濱游泳池）等6隊；選擇舉辦自行車長征隊的支隊有兩隊，分別為桃園縣與新竹縣支隊，分別桃園、新竹出發沿南北公路幹線至屏東鵞鑾鼻；而選擇舉辦登山隊的亦有兩隊，台中市支隊舉辦八仙山登山隊，而宜蘭縣支隊則舉辦太平山登山隊。顯示，野營隊乃是本年戰鬥訓練各縣市支隊最有興趣舉辦的隊伍。<sup>113</sup>

本年救國團打算舉辦的野營營隊，除上述外，還有一隊名為「亞洲青年野營活動」。1954年第二次暑期青年戰鬥訓練時，救國團舉辦了一個給國內青年參加的野營大隊後，有更大的企圖心，擬在本年舉辦一個以邀約亞洲15個國家地區青年代表，為期三週的野營活動，舉辦目的是為了「促進亞洲各國青年間之瞭解與互助，加強亞洲各國反共青年之團結與合作，並藉以擴大我自由中國在亞洲各

<sup>112</sup> 〈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八月一日全面展開，總團部公布開訓日期及地點〉，《團務通訊》，30、31期合刊，1955年8月20日，頁55-56。

<sup>113</sup> 不過，觀察國防體育類各隊主要實施的教育可分為愛國教育、生活教育、戰鬥教育三種，前兩種大致與戰鬥技能類營隊的安排相同。戰鬥教育則規定野營隊以宿營常識、戰鬥演習、夜間教育為主，並配合實施游泳、登山和自行車比賽等訓練；游泳隊則以各式游泳、潛水、救生、操舟等為主，並配合實施戰鬥演習、夜間教育、登山和自行車比賽等訓練；登山隊則是以山地行軍、宿營、步哨、警戒、搜索為主，並配合實施戰鬥演習、夜間教育等訓練；自行車長征隊是以行軍常識、營地勤務、步哨警戒、搜索、自行車行軍為主，並配合實施宿營、夜間教育、游泳、康樂活動等訓練。換言之，各隊雖有規定有主要實施項目，但在訓練期間也將配合實施其他訓練活動。顯示救國團本年舉辦的國防體育類各營隊乃是為綜合性的訓練活動。參見〈四十四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國防體育類各隊訓練計劃〉，《團務通訊》，第27期，1955年6月20日，頁4-6。

國之影響」。透過計劃綱要草案顯示，這是一個辦給近百人參加的活動，邀請對象包括來自韓國、日本、菲律賓、泰國、越南、高棉、寮國、印尼、緬甸、印度、巴基斯坦、香港、澳門、琉球、星馬等 11 個國家 60 位代表，並擬邀請在台升學外國青年 10 人，以及我國各大專院校優秀青年 36 人參加。不過，沒想到由於受到韓國等邦交國不配合而被迫中止計劃。這支沒有辦成的營隊，不會出現在救國團統計數據中，故也常被過去研究者所忽略。<sup>114</sup>

救國團在舉辦第三次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後，也呈送「四十四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及「總檢討結論」各一件給國民黨，國民黨仍邀集有關單位代表舉行座談會，彼此交換意見，並根據會中檢討意見及救國團總檢討結論，彙編成「四十四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檢討報告」。根據檢討報告顯示，本年參加受訓人數共有 7,677 人，其中，大專團員佔 24%，中學團員佔 56.5%，社會團員佔 19.5%；男性約佔 82%，女性約佔 18%。報告中表示：該年戰鬥訓練之實施，除保持並發揚以往之績效外，並依據 1954 年暑期戰鬥訓練檢討報告所提示之改進意見加以改進。其中，尤其對該年戰鬥訓練的項目增加、舉辦單位能普及到每一縣市，活動地區深入山地、鹽漁村、女性及大專、社會青年的參加比例提高，以及學術研究隊的舉辦等項表示嘉許。<sup>115</sup>並分別對本年戰鬥訓練四大類作出檢討，茲分述之。

關於戰鬥技能類，報告中表示：「戰鬥技能訓練：計有滑翔、空降、電訊、救護、駕駛、騎士、軍樂等營隊，均係借用有關軍事單位原有之人才、設備、環境舉辦者，因彼此配合密切，教學經驗豐富，對受訓青年確能分別完成一個教育階段，故成效最為顯著，為適應戰時動員需要增加社會國防潛力，今後更可會商有關單位，預為設計研究，根據國家戰時需要，及現有設備條件暨青年之智能體力，擴充種類，加強舉辦，並注意受訓份子教育程度之整齊，體格標準之符合，課堂內之理論講解，與室外之活動實習，作更適當的配合，俾使訓練成效益臻確切。」<sup>116</sup>顯示國民黨希望救國團在日後舉辦戰鬥技能類的訓練時，應該更進一步與有關單位配合、設計、研究及擴充種類，並結合學校所習之科目，俾使兩者能作更緊密的結合，以收更大之效果。

關於戰時服務類，報告中表示：「今年戰時服務範圍，已由軍中農村擴展到山地、鹽村、漁民，服務內容以醫藥、康樂為主，甚能把握要點，工作方式亦有改進，不過因工作地區遼闊，各隊在一地停留時間過短，效果未能充分發揮，今後對農村服務，須先取得有關機關團體（如農復會、各級農會等）密切之合作協

---

<sup>114</sup> 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 186 次會議紀錄，1955 年 4 月 18 日；第 187 次會議紀錄，1955 年 4 月 20 日；第 212 次會議紀錄，1955 年 8 月 10 日；第 235 次會議紀錄，1955 年 12 月 5 日。

<sup>115</sup> 「四十四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檢討報告」收錄於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 246 次會議紀錄，1956 年 1 月 25 日。

<sup>116</sup> 同上註。

助，軍中服務須先對康樂節目，加以嚴格審查，則收效更大。」<sup>117</sup>顯示本年服務類項目更為擴大，不過，國民黨似乎認為，戰時服務類的規劃、安排及配合都還有改進的空間。

關於學術研究類，報告中表示：「學術研究乃今年戰鬥訓練新設計之項目，係配合各大專學校各系科之性質，分別組成調查、採集、實習、考察、研究等共三十個隊，參加學生 817 人，教授 30 人，每隊有其預定之工作目標，由教授率領指導，另派職員佐理事務，此項訓練，不僅連貫書本上的知識，使室內教學與室外研習成為一個教學單元，更能開拓教學領域，將學術研究，引向大自然，及社會實際生活中去發掘。使研究成果與國計民生相關連，一改昔日大專教育，只侷限於課堂講授之缺陷，就此次實施經過及各隊成果而言，師生興趣均極濃厚，足證學術研究隊，乃引導多數大專學生與教授，樂願參加戰鬥訓練一項最正確之設計，如能取得有關部門之配合，鼓勵每隊研究目的再求專精，並在全期訓練中研訂政治教育目標與實施方式，當能收穫更大效果。」<sup>118</sup>顯示，學術研究隊大受好評，這種校內教學結合校外研習的活動，也自本年起成為救國團舉辦假期活動的重點。

關於國防體育類，報告中表示：「國防體育類，分為野營、游泳、登峰、自行車長征四種，由各縣市支隊自行選定一種，共舉辦二十個營隊（每營隊以一百人為度），訓練期間兩週，這是一種綜合生活、體能、思想、業務、訓練的野外活動，對於促使青年身心健康之發展，暨團結互助、愛國精神之激勵，收效良好。惟其中野營一項，類似童子軍露營，而以團務工作及軍事政治教育為主之短期訓練活動內容，與施教方法極富彈性，如營地之選定、器材之置備、部隊機關之協助、教育重點之把握等，皆有賴於主持各該營訓練者之經驗與才幹，故今後此項訓練，如採分散方式，似可由學校團隊作為對學生經常的假期課外活動，至暑期戰鬥訓練之野營，仍以選定少數適當地區，加強人事、經費及設備，分別集中教育程度與年齡較為接近之青年實施為宜。」<sup>119</sup>要言之，報告中雖然嘉許救國團將較易辦理的活動交由各縣市支隊自行選定一種舉辦，卻認為日後交付與各縣市支隊舉辦者應以游泳、登峰、自行車三種為宜，而野營活動則仍以集中舉辦為佳。

報告中也針對本年舉辦情形提出了兩點意見：<sup>120</sup>其一，是與政治教育有關。

---

<sup>117</sup> 同上註。

<sup>118</sup> 同上註。

<sup>119</sup> 同上註。

<sup>120</sup> 同上註。第一點意見提到：「政治課程乃戰鬥訓練中學科教育之重點，規定有『時代、國家、青年』、『當前國際情勢』、『共匪在臺青運陰謀』三課，暨領袖訓詞一種，由總團部統一編發數本，規定授課及讀訓時間，計劃準備均甚確當，惟實施效果受訓青年反應不一，主要原因，是有些營隊地址偏遠，難以羅致適當之講授人員，再者格於學生程度，對領袖訓詞，單憑研讀，不盡理解，故為謀求改進起見，第一、似可事先由總團部統一聘請專家巡迴講授，或以講詞錄音分至各營隊之用。第二、將領袖訓詞灌片分發各營隊播放，讀訓前後，由輔導員講解大意。第三、發掘並彙集受訓學生有關思想方面之疑難問題，由總團部統一予以解答。」第二點意見為：「戰鬥訓練各營隊工作人員，可分為由遴派或聘請之輔導人員暨學生，自行選舉產生之各

簡言之，國民黨認為救國團必須改進目前政治課程教授的方式，方能達到更理想之效果。其二，則是與工作人員有關。由此可知，救國團常希望對外界展現出其所舉辦的活動是由青年自己領導自己，但實際上這些掛名者根本就是有名無實，也欠缺能力主持其事。

---

級隊職人員工作表現，均能負責盡職，熱誠合作，尤能發揮克難精神，其次由學生擔任之大隊長，及總隊部各組工作人員，前者因擔任隊部勤務二週，時間為期甚短，影響其本身受教，後者因總隊部之業務，實際上非由總團部有關單位負責推動不可，被選擔任工作之學生，自無能力主持其事，因是反予學生有徒具虛名之感，上項情形有待研進。」

#### 第四節 1956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

1956 年第四次暑期青年戰鬥訓練計劃公佈前，救國團再次對 122,324 名團員舉辦意見測驗，在這份調查中，頗有趣的是救國團將歷年舉辦過的戰鬥訓練項目都列出，讓團員們挑選那些隊伍是他們較喜歡的，結果顯示，讓團員們較有興趣的隊伍依次為：汽車駕駛隊 21,977 人、海洋訓練隊 11,010 人、中央山脈探險隊 8,955 人、蘭嶼探險隊 8,828 人、海濱游泳隊 8,423 人、戰鬥營 7,082 人、農村服務隊 6,229 人、騎士隊 5,843 人、自行車長征隊 5,681 人、野營隊 4,564 人、滑翔隊 3,480 人、學術研究隊 3,479 人、登峰隊 3,440 人、射擊隊 3,279 人、電訊隊 3,249 人、戰車駕駛隊 2,905 人、救護隊 2,543 人、戰鬥文藝隊 2,524 人、跳傘隊 2,473 人、海陸戰鬥隊 2,327 人、軍中服務隊 2,326 人、軍樂隊 1,707 人。<sup>121</sup>顯然，汽車駕駛隊已取代海洋訓練隊成為當年最熱門的隊伍。隨後，救國團表示，已參考了該項調查，並經設計委員會多次研商後，訂定出本年戰鬥訓練計劃綱要及各大隊的訓練計劃，計畫綱要於 6 月 5 日公布在各大報。6 月 9 日接著公布報名辦法和體格檢查標準，自 10 日起受理報名。15 日救國團召集各支隊的團員代表及各青年協會代表舉行籌備會議，正式成立本年戰鬥訓練總隊，會中選出了正、副總隊長人選。<sup>122</sup>

據表 3-3 顯示，1956 年戰鬥訓練與前幾年最明顯的差異處在於各大隊的命名。有別於前一年以「戰鬥技能、戰時服務、國防體育、學術研究」等四類之區分，本年 7 支大隊，除橫貫公路開道大隊外，其餘 6 支大隊均採「動物名稱」來命名，分別命名為幼獅、飛虎、海鯨、駱駝、駿馬及神鷹等大隊。其中，與空中訓練有關的隊伍中，滑翔及跳傘兩隊被納入飛虎大隊，與海洋訓練有關的隊伍中，潛水、航海、遠洋三隊被納入海鯨大隊，與陸上訓練有關的隊伍，則被分為數支大隊，其中，電訊、駕駛、救護、軍樂、軍中服務及農村服務等 6 支隊伍被納入駱駝大隊；騎士、戰鬥、探險、文藝等 4 支隊伍被納入駿馬大隊，至於學術研究類 41 支隊伍，統稱為神鷹大隊；22 支由各縣市支隊所組成的隊伍則合稱為幼獅大隊。另外，橫貫公路開道大隊，則內分為畜牧、礦產、森林、金礦及水利等 5 支隊伍。

本年雖是採以「動物名稱」來作為大隊命名，但實際上仍有脈絡可尋，救國團的「本團四十五年度工作總報告」中有一段文字表示：

現代的青年必須是文武合一的青年，發揚青年尚武的精神，才能迎

<sup>121</sup> 救國團也表示，團員希望能在戰鬥訓練中增加的項目還有如：蛙人潛水、兵工研究、測量研究、機械工程、工藝研究、匪情研究、歌詠戲劇、家政訓練、環島行軍、飛機駕駛、汽艇駕駛、火車駕駛、狩獵訓練、訪問僑胞、國防體育及民間藝術研究等隊。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五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1956 年，頁 2-3。

<sup>122</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五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頁 4-5。



接戰鬥，迎接勝利，今年的暑期青年戰鬥訓練，除了本此目標以外，同時，我們並根據十萬青年意見測驗的結果，充實內容，擴大舉辦，戰鬥訓練共分學術研究、服務工作、戰鬥技能、青年活動四大類，7個大隊，106個隊，參加青年達7,145人，內男性5,965人，女性1,180人，成績良好，尤以神鷹大隊在宜蘭發現之鈾礦及在澎湖採獲之「台灣瘤馬陸」，對國防與學術之貢獻甚大。<sup>123</sup>

由此可知，本年雖是以「動物名稱」作為大隊命名，但各營隊仍可歸納為四大類，只不過將前一年的「戰鬥技能類、戰時服務類、國防體育類、學術研究類」調整為本年的學術研究類、服務工作類、戰鬥技能類及青年活動類罷了。

表 3-3 1956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報名及參加人數統計表

項別 隊名	獨立隊	報名 人數	預定 隊員數	實際受訓人數		
				男性	女性	合計
幼獅大隊	22 隊	7,048	3,000	2,426	323	2,749
飛虎大隊	滑翔隊	778	200	155	15	170
	跳傘隊	482	200	176		176
海鯨大隊	潛水隊	362	100	84		84
	航海隊	3,010	200	150	50	200
	遠洋隊	7,390	200	155	45	200
駱駝大隊	電訊隊	1,290	300	228	22	250
	駕駛隊	5,613	400	346	26	372
	救護隊	621	200		171	171
	軍樂隊	指派	200	149	52	201
	軍中服務隊	指派	500	354	235	589
	農村服務隊	指派	500	316	44	360
駿馬大隊	騎士隊	890	100	94		94
	戰鬥營	1,371	200	176	19	195
	探險隊	1,596	100	95	4	99
	文藝隊	1,603	100	62	38	100
神鷹大隊	41 隊	1,905	1,300	901	136	1037
橫貫公路開道大隊	5 隊	180	250	98		98
合計		34,139	8,050	5,965	1,180	7,145

備註：1 遠洋隊另有僑生 4 人不在 200 人以內。2.神鷹大隊中 23 人為國防醫學院教授。

資料來源：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五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1956 年，頁 6-7、22-23 整理而成。

<sup>123</sup> 「本團四十五年度工作總報告」收錄於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戰鬥第四年—四十六年工作會議輯要》，1957 年，頁 8。

本次報名人數共有 34,139 人。經體格檢查及初審、複審手續後，由救國團總團部按照各隊預定名額及各地區單位報名人數的比例，核定正取及備取名單。7 月 25 日前，救國團將調訓通知單分別寄發給各隊錄取之隊員。<sup>124</sup>值得注意的是，本年有 3 支隊伍不開放報名，分別是軍中服務隊、農村服務隊及軍樂隊。除這三隊外，滑翔、電訊、駕駛、潛水、文藝等隊，部分隊員則有資格上的限制。例如滑翔隊中級滑翔訓練、電訊隊中級電訊訓練、駕駛隊高級駕駛訓練，均限制凡過去參加過該隊訓練者，方能申請報名參加，顯示部分戰鬥技能類之營隊，本年有進階之安排。此外，潛水隊除須能游泳外，年齡限於 18 至 22 歲；文藝隊分為文學、戲劇、音樂、美術四組，均須有相關經驗者方能報名。<sup>125</sup>

本年的體格標準，一般隊員規定男生身高須在 150 公分、體重在 45 公斤以上，女生則是身高須在 145 公分、體重在 40 公斤以上方為合格。跳傘隊、滑翔隊及探險隊，男生身高須在 158 公分、體重在 48 公斤以上，女生身高須在 150 公分、體重在 45 公斤以上。潛水隊是本年標準最高的隊伍，身高必須在 160 公分、體重在 55 公斤以上，此外，胸圍亦有較嚴格規定，須「呼吸時 90 公分以上，呼吸差 7 公分以上」者，方為合格。<sup>126</sup>有趣的是，本年度應屆高中畢業生志願投考各軍事學校所訂定之體格檢查新規定標準為「身高 150 公分，體重 45 公斤，但各校有特殊情形者另定。」<sup>127</sup>這個新訂定的標準，剛好吻合暑期青年戰鬥訓練規定的一般隊員體格標準，惟待蒐集更多資料後，方能對兩者作進一步的探究。

為使戰鬥訓練能順利進行，本年亦組成總隊及各獨立隊的輔導委員會。總隊的輔委會由救國團聘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 1、4、5 組，國防部、總政治部、陸、海、空、勤各總司令部，陸軍供應司令部，教育部，軍人之友總社，臺灣防衛總司令部，臺灣省保安司令部，教育廳，民政廳，農林廳，交通處，衛生處，警務處，社會處，新聞處，與臺灣省黨部等 23 個單位機關組成。<sup>128</sup>為統一各隊工作人員的觀念、方法及步調，救國團緊鑼密鼓舉行各項籌備會議、工作研討會及講習。<sup>129</sup>該團與軍方各代訓單位的聯繫工作早自 6 月初就已展開，6 月 21 日國防

<sup>124</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五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1956 年，頁 5。

<sup>125</sup> 〈四十五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總隊隊員報名辦法〉，《團務通訊》，第 50 期，1956 年 6 月 5 日，頁 21-23。

<sup>126</sup> 〈四十五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總隊一般隊員體格標準〉、〈四十五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總隊跳傘、滑翔探險隊隊員體格標準〉、〈四十五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總隊潛水隊隊員體格標準〉，《團務通訊》，第 50 期，1956 年 6 月 5 日，頁 23-25。

<sup>127</sup> 社論，〈愛國青年的光榮大道—再勉有志青年投考軍校〉，《團務通訊》，第 51 期，1956 年 6 月 20 日，頁 1-2。

<sup>128</sup> 社論，〈愛國青年的光榮大道—再勉有志青年投考軍校〉，頁 4。

<sup>129</sup> 救國團於 6 月 2 日約集各縣市支隊長、秘書等 44 人在總團部商討幼獅大隊各隊的籌備工作；7 月 14 日約集幼獅、飛虎、海鯨、駱駝、駿馬大隊各隊有關輔導員 240 人，在北投政工幹校舉行工作研討會；7 月 19 日約集神鷹大隊、橫貫公路開道大隊領隊及各大專學校支隊代表 56 人在總團部舉行工作研討會；7 月 25 日約集參加戰訓輔導工作的軍訓教官在鳳山陸軍官校舉行半天講習，期使他們對於訓練計劃及各種辦法能有進一步的認識。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

部總政治部亦召集各有關軍事單位代表，會商支援戰鬥訓練事項，並報請國防部正式通令有關單位全力支援。各隊之經費、裝具、車輛、油料、飛機、船艦，以及各項器材設備的洽撥調度也擬具了相關計劃及進度，商請軍方協助。<sup>130</sup>由上顯示，舉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乃是結合龐大人力、物力方能完成的巨型任務。為了能使戰鬥訓練廣為各界所知以擴大效果，本年在宣傳部署上也格外用心安排。<sup>131</sup>

接著，關於四大類別戰鬥訓練舉辦的情況。首先，乃是最具創意的「青年活動類」中的幼獅大隊。救國團頗為重視舉辦該隊，其內部工作會議即強調：「本年度戰鬥訓練，應以幼獅大隊與橫貫公路開道大隊為宣傳重點」。<sup>132</sup>團方原打算舉辦幼獅大隊時，事先不宣布訓練項目及地點，藉以增加青年之興趣與勇氣。<sup>133</sup>不過，後來打消此意。由表 3-4 顯示，該隊大多是救國團縣市支隊所組成，每支隊組成一支隊伍，共計 22 隊，參加人數為 2,749 人，約佔本年總受訓人數 1/3。就參加者身份來看，大專學校團員僅有 26 人，中等學校團員則有 2,149 人，社會團員 277 人，未加入救國團者 297 人。顯然這是一支以中等學校學生團員為主要對象的隊伍。訓練期間兩週，各隊分別先在該縣市講習一天，然後騎著自行車，沿環島公路幹線行進，途中實施步哨、警戒、宣傳並配合服務工作，當各隊行經台北市、嘉義縣、台南市、高雄縣時，實施國防體育和實彈射擊；行經基隆市、苗栗縣、台南市、高雄市、花蓮縣時，實施水上活動；行經彰化縣八卦山、高雄縣大貝湖、台東縣知本時，實施野營活動；行經苗栗縣獅頭山時，實施登山活動；行經宜蘭縣、桃園縣、台中縣、台南縣時，實施晚會活動；行經台北市、高雄市、高雄縣時，參觀各軍事學校和工廠，受訓期間，除陽明山、澎湖縣及南投縣三支隊外，各支隊大多必須負責提供代辦幼獅大隊各隊之食宿及茶水服務。受訓結束後各隊分別返回各該縣市結訓。<sup>134</sup>由此顯示，幼獅大隊乃是一支結合救國團過去

---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五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頁 5。

<sup>130</sup> 前引書《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五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頁 9。

<sup>131</sup> 本年宣傳部署有五：一、在訓練成果的保持與發揚上：1.加強紀錄影片的攝製。2.加強圖片的攝製。為實施此一計劃，特商請電影製片廠及各報館通訊社攝影記者另組戰訓影片圖片攝製團，作為期一月的巡迴工作，以期每一隊的活動都能普遍攝到。二、在戰訓消息發佈的時效上：1.商請全國各地廣播電台，由幼獅社每日發稿四次，將各隊活動消息，隨時播出。2.運用警察電話，由幼獅社遣派每一隊的隨隊記者，隨時供給新聞稿，分送各電台報社。三、在新聞工作的加強上：1.商請中央新生各報，加出半張，專載戰訓新聞特稿圖片。2.選定方式較為新穎各隊，請各報館通訊社派遣隨隊記者。3.擬定大多數隊必須經過的地方，為採訪據點，請各報館通訊社，遣派特派員。4.選定各隊活動高潮期間，組織記者巡迴採訪團。四、在鼓勵隊員從事服務與宣傳工作上：1.指導幼獅隊的隊員每到一地，即展開農村服務與宣傳。2.就不同性質的各隊，展開各種不同宣傳，如戶籍行政研究隊，宣傳戶口普查；山地社會調查隊，向山胞宣傳政府法令等。五、在對外宣傳上：1.請各僑報多發中央社、泛亞社等所發佈的戰訓新聞圖片。2.邀請外籍記者參加採訪。參見前引書《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五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頁 8-9。

<sup>132</sup> 國史館檔案，《蔣經國總統文物：民國四十五年各項會報指示》，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第 130 次工作會報紀錄，1956 年 6 月 6 日，典藏號 005-010206-00002-002。

<sup>133</sup> 國史館檔案，《蔣經國總統文物：民國四十五年各項會報指示》，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第 125 次工作會報紀錄，1956 年 4 月 25 日，典藏號 005-010206-00002-002。

<sup>134</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五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

舉辦過的自行車長征、野營、游泳、登山、射擊、服務等戰鬥訓練項目的綜合體，也是一支將原本四項較為簡單舉辦的活動交給各救國團縣市支隊舉辦的「再進化」的複合式活動。

表 3-4 1956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幼獅大隊各隊受訓人數及訓練概況表

項別 隊別	受訓人數 (男/女)	起迄地點	訓練概況	講習及結訓 日期
基隆市隊	150 (130/20)	基隆市起 高雄市止	基隆市實施水上活動，苗栗登獅頭山，彰化露營，台南市實施實彈射擊及國防體育，高雄市參觀軍事學校工廠	8月1日， 8月15日
台北市隊	148 (138/10)	台北市起 鳳山止	苗栗登獅頭山，彰化露營，台南市實施實彈射擊及國防體育，高雄市實施水上活動並參觀軍事學校及工廠	8月1日， 8月15日
台北縣隊	133 (112/21)	板橋起東 港止	苗栗實施水上活動，嘉義實施實彈射擊及國防體育，鳳山參觀陸軍官校及露營	8月6日， 8月20日
桃園縣隊	150 (132/18)	桃園起枋 寮止	苗栗實施水上活動，嘉義實施實彈射擊及國防體育，高雄市參觀軍事學校及工廠，高雄縣露營	8月1日， 8月15日
新竹縣隊	140 (122/18)	新竹起林 邊止	嘉義實施實彈射擊及國防體育，高雄市參觀軍事學校及水上活動，高雄縣露營	8月1日， 8月15日
苗栗縣隊	82 (78/4)	苗栗起枋 寮止	嘉義實施實彈射擊及國防體育，高雄市實施水上活動，高雄縣露營並參觀軍事學校	8月11日， 8月25日
南投縣隊	150 (119/31)	南投起東 港止	台南市實施實彈射擊及國防體育，高雄市實施水上活動，高雄縣露營並參觀軍事學校	8月5日， 8月19日
台中縣隊	88(88/0)	豐原起東 港止	台南市實施水上活動，高雄縣實施實彈射擊及國防體育並參觀軍事學校，台東露營	8月3日， 8月17日
台中市隊	136 (116/20)	台中起潮 州止	台南市實施水上活動，高雄縣實施實彈射擊及國防體育並參觀軍事學校，台東露營	8月1日， 8月15日
彰化縣隊	117 (110/7)	彰化起枋 寮止	嘉義實施實彈射擊及國防體育，高雄市實施水上活動並參觀軍事學校，台東露營	8月8日， 8月22日
雲林縣隊	120 (108/12)	斗六起環 島一週	台南市實施水上活動，高雄縣實施實彈射擊及國防體育，台東露營	8月15日， 8月29日
嘉義縣隊	131 (115/16)	嘉義起鵝 鑿鼻止	高雄市實施水上活動並參觀軍事學校，高雄縣實施實彈射擊及國防體育並露營	8月1日， 8月14日
台南縣隊	142 (133/9)	新營起環 島一週	高雄市實施水上活動並參觀工廠，高雄縣實施實彈射擊及國防體育，台東露營	8月13日， 8月27日
台南市隊	107 (102/5)	台南起鵝	高雄市實施水上活動，高雄縣實施實彈射擊	8月9日，

		鑿鼻止	及國防體育，台東露營	8月23日
高雄市隊	141 (125/16)	高雄起環 島一週	台東露營，花蓮實施水上活動，台北市實施實彈射擊及國防體育	8月1日， 8月15日
高雄縣隊	150 (147/3)	鳳山起環 島一週	台東露營，花蓮實施水上活動，台北市實施實彈射擊及國防體育	8月3日， 8月17日
屏東縣隊	120 (96/24)	屏東起環 島一週	花蓮實施水上活動，台北市實施實彈射擊及國防體育並參觀軍事學校，高雄縣露營	8月13日， 8月27日
台東縣隊	111 (90/21)	台東起環 島一週	花蓮實施水上活動，台北市實施實彈射擊及國防體育並參觀軍事學校及工廠，高雄縣露營	8月11日， 8月25日
花蓮縣隊	119 (100/19)	花蓮起環 島一週	台北市實施實彈射擊及國防體育並參觀軍事學校及工廠，基隆實施水上活動，彰化露營	8月5日， 8月19日
宜蘭縣隊	150 (120/30)	宜蘭起屏 東止	苗栗登獅頭山，並在通霄實施水上活動，彰化露營，高雄縣實施實彈射擊及國防體育	8月13日， 8月27日
澎湖縣隊	100 (93/7)	高雄起環 島一週	澎湖乘船至高雄市經花蓮至台北實施實彈射擊及國防體育，並在高雄市實施水上活動	8月6日， 8月20日
陽明山隊	64 (52/12)	陽明山至 鵝鑾鼻止	苗栗實施水上活動，彰化露營，高雄縣實施實彈射擊及國防體育	8月13日， 8月27日
合計	2,749 (2426/323)			

資料來源：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五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1956年，頁10。

其次，與前一年相比可知，本年雖未明列「戰鬥技能類」，但實際上該類仍佔相當比例。例如飛虎大隊項下之滑翔、跳傘隊；海鯨大隊項下之潛水、航海、遠洋3隊；駱駝大隊項下之電訊、駕駛、救護、軍樂4隊；駿馬大隊項下之騎士、戰鬥營、文藝4隊大致多屬此類。戰鬥技能類項目本年又有進一步的擴增，例如新創的潛水隊在左營訓練4週，實施潛水、膠艇操作、水中爆破、蛙人操及摩拖快艇等訓練。遠洋隊與航海隊同在左營接受海軍基本學術科訓練1週後，乘4艘登陸艦赴東沙群島等，皆為新辦項目。<sup>135</sup>值得注意的是，本年「戰鬥技能類」有幾支隊伍出現進階式的規劃，例如滑翔隊及電訊隊均分為初、中級兩組，駕駛隊分為初、高級兩組，依照隊員程度給予不同的訓練。這也顯示，本年安排參加此類者，有些是錄取前一年參加過該隊的隊員。「戰鬥技能類」中唯一不開放報名的為軍樂隊，該隊「係指調十一個中等學校的樂隊全隊受訓」，於北投復興崗實施3週訓練，訓練內容有普通樂理、軍樂常識、樂器講解、讀譜法、軍樂指揮、

<sup>135</sup>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五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頁12-13。

樂器練習及公開演奏等，教授人員由三軍示範樂隊中選派擔任。該隊於訓練期間，在木柵指南宮作登山演奏、在碧潭作水上演奏，並在台北市區作遊行演奏。8月20日赴龍潭與滑翔、跳傘兩隊會師。<sup>136</sup>

第三，服務類隊伍有軍中及農村兩支服務隊，均被納入駱駝大隊之中。兩隊參加方式都有相當改變，均以指派方式參加，不開放報名，名額均為500人，可見服務類隊伍又有持續縮編的情形。軍中服務隊編為15支隊伍，由大專院校學生組9隊、各縣市支隊組成4隊，在臺升學的華僑青年組成2隊。<sup>137</sup>合計參加人數僅有589人，約佔訓練總人數7,145人的8%。其中，大專學生440人，中等學校學生144人，社會團員5人。<sup>138</sup>這也是自軍中服務隊舉辦以來，大專學生首次超過高中學生。本年軍中服務隊概可分為醫護及康樂服務隊兩種，醫護隊僅由台大組成1隊，其餘15隊均為康樂隊，分別由台大、師大、法商、國防醫學院、工專、護專、淡江、東吳等大專院校、救國團的台北市、台中市、台南縣、高雄市等支隊，以及在台升學的華僑青年所組成。<sup>139</sup>上述大專院校支隊及救國團縣市支隊各組1隊，華僑青年籌組3隊。7月27日起，隊員先參加3天講習，講習後，分赴金門、馬祖、澎湖、烏坵、東引等地展開兩週的服務工作。<sup>140</sup>由此顯示，本年軍中服務隊是以康樂性質為主，採指派的方式以大專團員及在臺升學僑生為中心。

至於農村服務隊的組成，概可分為兩種，一種是由大專院校支隊組成，另一種則是由該年「無幼獅隊重點訓練之各縣支隊負責為原則」，但若「有特殊情形自動要求組隊者不在此限。」<sup>141</sup>農村服務隊組成9隊，實際參加者360人，除120名大專生外，其餘均為農護職校學生。自8月1日起分赴花蓮、南投、澎湖、台北縣、竹東、宜蘭等地展開兩週的服務。<sup>142</sup>本年各隊的重點工作安排不一，不

---

<sup>136</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五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頁14-15。

<sup>137</sup> 〈本年度暑期軍中服務，大專青年在台僑生分別組成十五個隊，赴外島展開康樂與醫療服務工作〉，《團務通訊》，第57期，1956年9月20日，頁27。

<sup>138</sup> <sup>138</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五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頁15。

<sup>139</sup> 〈本年度暑期軍中服務，大專青年在台僑生分別組成十五個隊，赴外島展開康樂與醫療服務工作〉，《團務通訊》，第57期，1956年9月20日，頁27。

<sup>140</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五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頁15。唯一一支由台大組成的醫護隊，是由台大醫學院及附設護士學校共同組成，分有內科、外科及皮膚科。在服務期間，該隊曾「免費為貧困產婦接產，並節省伙食費，贈送產婦雞蛋二百個，一時傳為佳話。」

<sup>141</sup> 農村服務隊本年工作內容係以「協助政府推行社會建設，其主要對象為山地同胞，並包括各服務地區之軍遺眷、大陳義胞、國軍退除役官兵、及沿海漁民等。服務前自行集中講習三天。服務方式以白天舉行座談、訪問、宣傳、調查、贈送物品、教授兒童歌曲、清理環境衛生、晚上放映幻燈、電影、舉辦晚會等康樂活動。」參見〈四十五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農村服務工作計劃〉，《團務通訊》，第52期，1956年7月5日，第14-15。

<sup>142</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五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頁15。

過有近半數隊伍選擇以山地農業為主要重點項目，工作地區多選在偏遠山地。<sup>143</sup> 農村服務隊同樣採指派方式，隊員傾向由具有專業技能者所組成，寧缺勿濫。

第四，本年被稱為「神鷹大隊」的隊伍，即為前一年所舉辦的「學術研究類」隊伍。隊伍由前一年的 30 隊增加至 41 隊，人數也由 816 人增至 1,173 人。並有教授 64 人、副教授 15 人、講師 31 人、助教 70 人及 40 名軍訓教官擔任隨隊工作人員。<sup>144</sup>這也表示，神鷹大隊乃是由大專院校師生共同組成的隊伍。各隊出發前，統一於 8 月 2 日參加講習 1 天，地點分別在台北、基隆、台中、台南、屏東等五地舉行。<sup>145</sup>神鷹大隊 41 支隊伍分別由台大組成 10 隊、師大 6 隊、東吳 1 隊、法商 4 隊、工專 2 隊、海專 3 隊、農院 7 隊、工院 3 隊、農專 4 隊及國防醫學院 1 隊等組成，各隊人數及概況，詳見表 3-5。

表 3-5 1956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神鷹大隊各隊訓練實施概況表

項別 校名	隊別	隨隊 人員	隊員 人數	時間	研究地區	研究項目
台大	電訊研究隊	3	27	兩週	岡山（空軍通信學校）	雷達、收音機裝修
	司法研究隊	3	30	兩週	台北、新竹、台中、台南	少年犯罪心理，原因及社會因素
	人類學研究隊	7	9	三週	屏東縣牡丹、滿州兩鄉	阿美、排灣兩族生活、語言、風俗習慣及社會組織
	兵工實習隊	4	28	兩週	高雄（聯勤六十兵工廠）	輕兵器設計、製造、檢驗及保養
	測量研究隊	5	22	三週	花蓮港	測量近海海港水道及測量技術
	漁業調查隊	9	17	三週	澎湖各島	漁業資源產量及動物資源
	植物採集隊	5	19	兩週	蘇澳、花蓮、太魯閣木瓜山	東臺灣植物分佈概況
	鄉村衛生研究隊	6	20	兩週	新竹	甲狀腺腫症之研究、原因及影響程度
	昆蟲採集隊	7	10	兩週	嘉義、台東	昆蟲生態，各地區昆蟲異同比較

<sup>143</sup> 本年農村服務隊各支隊及其重點項目及服務地區為：政大（戶口普查臺灣實施土地政策成果調查，地區待查）、台大（農院）（肥料與作物，花蓮太魯閣一帶）、台中農院（植物病蟲害防治、南投霧社一帶）、高雄醫學院（農村環境衛生、台北縣各礦場、烏來）、台中市（中農）（家畜疾病防治、南投農村沿日月潭一帶）、桃園縣（桃壠農）（山地農業、石門大山科崁溪角板鄉一帶）、花蓮縣（農職）（山地農業、花蓮山地）、新竹縣（關山）（山地農業、竹東井上溫泉一帶）、宜蘭縣（宜農）（山地農業、宜蘭山地（支隊請求組隊））參見〈四十五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農村服務工作計劃〉，《團務通訊》，第 52 期，1956 年 7 月 5 日，頁 15。

<sup>144</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五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1956 年，頁 17。

<sup>145</sup> 同上註。

	古史遺址考察隊	4	24	兩週	嘉義、台南、高雄、屏東	三百年地形變遷，發掘古墓古蹟
師大	史地考察隊	4	33	三週	台南、澎湖、鵝鑾鼻	歷史沿革、史料搜集，自然及人文地理景觀
	山地教育考察隊	5	22	兩週	花蓮	山地學校設備、師生生活、學生程度、就學率及其他
	博物標本採集隊	7	29	三週	太平山、太魯閣、大武山、恆春	採集種子蕨類菌藻等植物及無脊椎動物昆蟲等
	民間藝術研究隊	2	34	兩週	蘇澳、花蓮、太魯閣、台東、高雄	描繪山胞生活、採集民間藝術品及舉辦戰鬥美術展覽
	工業職業研究隊	2	3-	三週	高雄	研究工業職業的內涵
	家政研究隊	3	16	兩週	台中、嘉義	家庭生活教育及山胞生活狀況
東吳	平均地權實施狀況考察隊	4	46	兩週	台北、台中、台南	一般生活，都市、農村、半都市、半農村的平均地權一般狀況
法商	農村經濟調查隊	4	48	兩週	雲林、南投	農村經濟、農民收支概況，農村副產及農貸等
	山地會社研究隊	4	13	三週	台東、花蓮	山胞生活社會狀況
	土地改革調查隊	2	21	兩週	台中、高雄縣	農地改革都市改革情形
	戶籍行政研究隊	4	21	兩週	高雄、台南縣	戶政調查
工專	紡織工業研究隊	5	28	兩週	台南、新營、高雄、恆春	紡織種類，原料，消費，購買力之調查
	航空機械研究隊	5	28	三週	岡山（空軍機械學校）	飛機發動機結構，噴射機原理及儀表
海專	船舶修理隊	5	19	兩週	基隆（海軍三造船廠）	機械原理學及修理電器翻砂卸裝
	海產生物採集隊	5	30	兩週	澎湖	近海生物分佈，水產資源
	航海實習隊	5	26	兩週	澎湖	航海術，船員業務，天候及水道測量，氣象觀測
農院	農產工業調查隊	9	27	兩週	高雄、台北	農產品加工情形
	防風林調查隊	7	30	兩週	澎湖	風向，風速，積砂地
	造林樹種調查隊	8	30	兩週	澎湖	樹種選擇
	都市廢物利用調查隊	6	14	兩週	台中、台北、基隆	廢物之處理，環境衛生
	植物病蟲害標本採集隊	6	18	兩週	埔里	病蟲害情形影響農民經濟收益及損失狀況
	農藝研究隊	7	34	兩週	澎湖	作物栽培狀況，品種改良
	東北部土地改革調查隊	4	34	兩週	台東、花蓮、台北縣	土地利用與改革之情形



工院	飛機修護研究隊	4	26	兩週	台中	飛機修護、結構、發動機設備零件配造，補給管制等
	鋼鐵工業研究隊	4	26	三週	台北、基隆	煉鋼煉銅設備與能力
	公路橋樑實習隊	3	20	兩週	苗栗、台北	橋樑設計施工方法
農專	外島動物標本採集隊	5	30	三週	澎湖	動物構造、分佈狀態、動物資料之利用
	臺灣主要作物採集隊	6	36	四週	高雄、台南、台中、新竹、台北	採集食用作物，工藝作物，園藝作物飼料等
	高山植物採集隊	5	21	三週	玉山、鹿林山、阿里山	採集平地高山熱、溫、暖、寒四帶植物
	食品加工業調查隊	6	25	三週	高雄、屏東	加工方法優點與缺點，農產品加工
國防醫學院	戰地醫務研究隊		23	兩週	金門	戰地醫務
合計		220	1,173			

資料來源：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五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1956年，頁17。

本年學術研究隊不但隊數增加，研究更趨多元，地點遍及台灣及澎湖等地，無論是在蒐集、調查、研究上都有所突破，部分隊伍在實地調查後，繼續從事相關之研究。不少隊伍也提供研究成果給有關當局作為施政參考之用。為能更深入瞭解神鷹大隊的舉辦情況，茲以其中一隊為例，這支由台灣師範大學史地系組成的「史地考察隊」自前一年起，連續兩年都組隊參加。前一（1955）年是以臺灣東部作為主要考察地區，針對台東縱谷的地形、人文及歷史等進行實地考察及研究。考察活動前3日先與其他學術隊集合於政工幹校接受講習，救國團邀請幾位教授為史地隊講授如何進行工作之方式及台灣東部地景情形，全隊42人依照工作類別分成地形、人口、聚落、民俗、產業、交通、氣候，以及東部開發史各小組。8月6日起展開考察工作，先赴南方澳漁港觀察漁港地形及人口產業情形。7日地形組沿白米溪河床步行至下游河口考察白米溪的沖積情形，其餘各組分別參觀水泥廠和雲田廠。下午乘車到花蓮，食宿洽請花蓮女中代辦。8日乘公路局車輛赴銅門考察木瓜溪與花蓮溪之間的搶水演變及木瓜溪堆積情形，並參觀銅門地下發電所。下午民俗組與地形組分赴原住民村落與鯉魚池進行考察。9日各組在花蓮市有關機關展開工作，亦赴花蓮港考察。10日至太魯閣峽谷。11日乘車赴瑞穗，考察花蓮溪與秀姑巒溪的搶水情形及附近的河階地形，晚上宿於瑞美國校。12日乘火車南下台東，晚上參加台東各界舉辦的遊藝晚會，宿於台東師範。13日應邀參加茶話會，下午在臺東展開工作。14日赴知本，沿著知本溪而上考察上游地形。15日乘公路局汽車赴卑南鄉，得鄉公所協助，得進入山胞村落展

開採訪工作，地形組步行至岩灣一帶考察惡地地形。16日乘軍用汽車赴成功，沿途考察海岸階地及海岸上昇情形。17日赴枋寮，再轉火車赴高雄，晚上遊覽高雄市，18日返回，結束考察工作。<sup>146</sup>

本（1956）年則是以澎湖群島及臺灣西南部作為考察重心，期間從8月2日至21日止，共有32人參加，分為歷史、地形、人口聚落、交通、產業、氣候6組。因「萬達颱風」延至2日報到，3日在大直省訓團舉行開訓典禮及講習，當晚乘火車赴高雄，在高雄支隊部協助下，乘車抵達高雄港，與另外7支學術研究隊齊登崑崙艦，該艦傍晚駛抵馬公港。負責接待史地隊的為0845部隊，該部隊提供史地隊在澎湖考察期間的住宿及一切必要協助。抵達澎湖後，史地隊因舟車勞頓，先休息一天。6日，與臺北市漁村服務隊乘汽艇前往虎井，參觀虎井國校，並考察虎井村的人口聚落、漁業、地形及產業，下午，赴西山觀察玄武岩的節理地形及參觀鹹魚烘炙法，晚上參加由部隊舉辦的戰鬥晚會。7日赴望安鄉，分兩組考察，一組採取文石及赴鄉公所收集資料；另一組參觀將軍廟等古蹟。8日，本擬赴七美鄉，由於往返時間過長，改變行程前往西嶼。眾人赴內垵考察地形和漁業及村落，續至外垵燈塔，在此巧遇台大醫療隊。下午至鄉公所考察鄉政。9日前往湖西鄉，在良文港聽取當地派出所報告，接著，鄉公所考察鄉政及抄寫資料，並參觀附近水利工程，以及實驗水稻種植、樹苗培植和防風林情形。10日至風櫃尾國校，由校長陪同參觀道光年間建立的溫王殿，觀察海蝕地形：風櫃洞。下午參觀幾處具有歷史意義的墓地，以及赴鐵線尾參觀漁港、赴烏坎觀察聚落及防風牆建築。建國日報記者特別趕來拍攝史地隊的工作情形，準備在畫刊刊出。晚上與當地部隊舉行同樂晚會。11日赴白沙鄉，遇見漁村服務隊，該隊正在舉辦照片展覽會及西樂演奏，史地隊也在保安宮及大榕樹附近考察海岸地形、村落風俗，後赴後寮參觀威靈宮等地，下午至白沙鄉公所抄寫資料。12日在澎南進行考察，先至城前海濱，繼赴中屯，由國校校長陪同拜訪當地居民，部隊輔導員陪同參觀馬公古城門順承門及「天南鎖鑰」、「天南靈泉」等地，隊員後至觀音亭觀賞「西嶼晚霞」。13日原計劃乘砲艇赴七美，因海軍總部告知砲艇另有安排而作罷，乃改赴澎湖縣政府蒐集資料，晚上，在馬公小學舉行「長城晚會」，與所有來到澎湖的各學術研究隊、服務隊、航海隊、海洋隊及澎湖駐軍共聚一堂，該隊結束在澎湖的考察工作。14日搭乘301號登陸艦離開澎湖，船上載著航海隊、遠洋隊及在澎湖的各學術研究隊。航海、遠洋兩隊並在船上作全副武裝的航海演習。該艦沿著臺灣西岸南下，下午抵達左營。高雄縣支隊部派車來接，史地隊下榻鼓山國校。15日前往大貝湖，當地駐警為之嚮導，先看蓄水池，後至湖邊遊覽，此地有野營隊的營址。隨後，登車返回高雄。16日搭火車抵枋寮，續交涉一部專車駛往恆春，並向恆春中學接洽兩間教室作為住所，前兩天師大民間藝術研究隊也下榻此處，下午在恆春中學總務主任陪同在恆春工作。17日，除探訪燈塔外，本欲前往石門，因天候不佳而作罷。隔日，轉搭火車抵達東港，向

<sup>146</sup>參見該隊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四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總隊學術研究類史地考察隊考察報告》，未出版，1955年9月。

東港中學商借兩間教室為住所。下午，考察東港街道及其商業情況。19 日本欲往小琉球，因天候不佳取消，提早坐火車赴台南。在台南支隊部協助下，以台南師範作為住宿之所。下午前往延平郡王祠及孔子廟參觀。20 日參觀安平造船所、「億載金城」、赤崁樓，並在台南市立歷史館長陪同下參觀天后宮及陳永華家廟。隔日，隊員分乘兩班次的火車返回。<sup>147</sup>

由該隊的活動可知：首先，兩次考察工作都獲得救國團支隊部、軍方、各地學校及地方各界大力協助。下榻之處多選在軍營及學校，膳食部分多由軍方或學校代辦，交通工具除搭乘軍艦外，主要搭乘火車及由縣市支隊及軍方安排的車輛，所到之處大多有地方各界人士予以協助。由此顯示，透過救國團的安排下，該隊頗能無後顧之憂而得以致力於研究工作的進行；住宿於學校及軍營也可節省相當的開銷。第二，相較於 1955 年，1956 年進行工作時，也遇見許多正在進行訓練或活動的隊伍，換言之，戰鬥訓練的隊伍所到之處有許多處呈現交錯及重疊的情況，這也顯示，救國團在本年戰鬥訓練的安排上，每支隊伍並非全然獨立，隊與隊間時時有所交集。第三，該隊兩次的參加者，都是由史地系教師任德庚擔任領隊，隨隊的軍訓教官亦同為徐國良，1955 年該系學生有 42 人參加，1956 年則有 32 人參加，據統計有 12 人連續兩年參加史地，顯示出該隊在某程度上具延續性。

本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中還有一支相當值得注意的大隊，名為「橫貫公路開道大隊」。救國團原希望該隊作為橫斷公路的開路先鋒，而各學術隊亦可集中在橫貫公路工作。<sup>148</sup>不過就上文顯示，本年學術研究隊以橫貫公路為研究工作區域者並不多。由表 4-5 顯示，原規劃參加該隊的人數較多，不過，後來由於救國團決定「橫貫公路開道大隊人數可減少，並特別注意安全問題」<sup>149</sup>，實際參加人數實有縮減。橫貫公路開道大隊共組 5 支隊伍，分為南北兩路，北路有森林、畜牧兩隊，南路有金礦、地質礦產與水利 3 隊，分別沿橫貫公路從事資源調查研究。其中，北路兩隊是由農院及農專的 34 名男性團員組成，南路 3 隊由工專、工院及農院 64 名男性組成，兩週調查期間各隊頗有斬獲。例如北路的森林隊發現天然林區內有許多上等建材樹種及製造槍托的國防用材核桃木，畜牧隊在探查後發現佳陽鞍部、留茂安等地的利用價值甚高，未來可指導山胞經營畜牧業。南路的三隊則遍歷太魯閣、新城、立霧溪、樂見、阿岳、合流及大北投等地。金礦隊經探勘後建議政府應即早開發大北投以上立霧溪原流；水利隊分組考察溪畔水利和三樓牆上游水利，建議如能將立霧溪水源導入，當能作為灌溉新城、北埔旱地之用；地質礦產隊在大北投、合流、立霧溪一帶探勘，獲得百餘種不同品種的礦物

<sup>147</sup> 參見該隊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五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總隊學術研究類史地考察隊考察報告》，未出版，1956 年 9 月。

<sup>148</sup> 國史館檔案，《蔣經國總統文物：民國四十五年各項會報指示》，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第 128 次工作會報紀錄，1956 年 5 月 23 日，典藏號 005-010206-00002-002。

<sup>149</sup> 國史館檔案，《蔣經國總統文物：民國四十五年各項會報指示》，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第 132 次工作會報紀錄，1956 年 6 月 27 日，典藏號 005-010206-00002-002。

岩石標本，並認為大北投附近的水晶礦極有開發的價值。該隊並攜有探鈾蓋氏計數器兩具，沿途探測各地岩石放射性能反應，本以為「未能有所斬獲」。<sup>150</sup>未料，在工作結束後的第 39 天，該隊黃時傑進一步研究後發現了「鈾礦」，而這項發現隨即也被救國團「追認」為是本年舉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中最重大的成就，黃時傑也獲救國團頒發青年獎章。<sup>151</sup>由橫貫公路開道大隊的舉辦顯示，以「橫貫公路」作為戰鬥訓練的實施場域開始加入了學術類的活動，其後，救國團戰鬥訓練活動項目出現「橫貫公路集中化」的現象。戰鬥訓練結束後，9 月 12 日舉行總檢討會，會中並分隊、分組檢討本年戰鬥訓練的舉辦得失，以作為來年舉辦戰鬥訓練之重要參考。<sup>152</sup>

最後，救國團內部會議資料也顯示出本年救國團舉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時，其實考量一個重要問題，那就是是否應對參加者收費的問題。由於救國團早期舉辦的暑期青年戰鬥訓練都是採取免費的方式，因此，團方負擔的費用極為沈重，這也是該訓練活動一直遲遲無法擴大的主因，本年救國團對團員實問卷調查時，試探性的詢問團員是否可以採取部分自費的方式來舉行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然而，問卷中多數的團員作答仍表示，參加該項訓練仍是以救國團負擔全部費用為宜。因此，救國團在考量後，仍決定「今年戰鬥訓練以不收費為原則」，<sup>153</sup>換言之，救國團還沒有找到如何讓參加者願意自行負擔費用之方式。

---

<sup>150</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五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頁 18-19。

<sup>151</sup> 據報導，黃時傑對記者述及發現鈾礦經過表示：「那是今年八月十日，暑期戰鬥訓練開道大隊地質礦產隊在宜蘭大南澳區工作，當時我擔任領隊，我們奉命在十四天內，完成橫貫公路與東台灣的礦產勘查工作。……帶著兩架蓋氏計數器與紫外光燈，翻山越嶺，前進再前進，跌倒了爬起來，終於在最後一天，八月十日，在大南澳偉晶花崗岩石山區採礦時，突然發現一塊放射性強度 60-130C.P.M.的礦石標」黃氏以右手拉領帶興奮地說：「奇蹟就這樣出現了。當戰鬥訓練結束三十九天後，一個下午我反覆測驗那塊礦物，就在這塊重量不到二公分，面積不到二立方吋的礦石上，發現了豆大的結晶點，經試驗為鈾礦。」報導進而表示，消息傳出後，全國振奮，經教育界及專家鑑定確係品質瀝青「鈾礦」後，經濟部遂派遣勘查團前往勘測，並計劃開採。參見〈暑期戰訓成果！青年科學家黃時傑，發現第一塊原生鈾〉，《團務通訊》，第 58 期，1956 年 10 月 5 日，頁 14；〈訪榮膺本團第二次青年獎章三優秀青年〉，《團務通訊》，第 61 期，1956 年 10 月 20 日，頁 10。

<sup>152</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五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總檢討會資料》，1956 年。

<sup>153</sup> 國史館檔案，《蔣經國總統文物：民國四十五年各項會報指示》，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第 124 次工作會報紀錄，1956 年 4 月 18 日，典藏號 005-010206-00002-002。

## 第四章 1957~1960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之舉辦

由前章得知暑期青年戰鬥訓練乃是個具有延續及創新的活動。一方面延續救國團成立前連續舉辦兩年的暑期青年軍中服務運動，另一方面也有創新之處，救國團舉辦戰鬥訓練後，開始設計出多項的新式訓練活動，以吸引青年踴躍參加。第二次舉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後，該訓練已經被國民黨視為是該黨推展青年運動之要務，四大類項目在第三次舉辦時已經逐漸形成。此外，舉辦營隊出現「開放報名」及「指派參加」的區別。資料顯示戰鬥訓練之舉辦也有統計數據中所看不到的營隊及影響，救國團實也有想辦而辦不成的營隊；舉辦戰鬥訓練甚至間接促成了「戡亂時期肅清煙毒條例的制訂」。

本章擬探討 1957~1960 年間四次暑期青年戰鬥訓練舉辦情況，擬分為四節。探討之重點有六：其一，救國團舉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的延續、創新及變化。其二，開放報名及指派參加營隊之區別。其三，僑生營隊參與之情形。其四，營隊收費及不收費之差別。其五，戰鬥訓練主要類別的變化及軍方單位代訓、各大專支隊、各縣市支隊及各青年協會與舉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的關係。其六，部分營隊活動出現的固定化傾向。

### 第一節 1957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

在救國團內部大致準備就緒後，<sup>1</sup>團方對外表示，本年的戰鬥訓練計劃已按

---

<sup>1</sup>1957 年 2 月 27 日的救國團第 150 次工作會報中要求第一組，本年戰鬥訓練的內容可依照去年辦法先行徵求青年意見，以作為擬訂計劃之重點參考。並指示八點意見：「1. 馬祖戰地勤務隊人數應予減少。2. 金門戰鬥營隊員人數應增加為 300 人，另增設馬祖戰鬥營隊員 100 人。3. 民防工作隊可取消。4. 航海隊應前往南沙、西沙兩群島訪問。5. 增加環島步行隊，隊員以 50 人為度。6. 增加橫貫公路探險隊二隊。（一取道太魯閣、一取道宜蘭）7. 籌設大專教授訪問團、訪問金門、馬祖、綠島、蘭嶼及馬公等地，名額應增多。8. 鼓勵山地青年參加海鯨大隊各項活動。」3 月 13 日第 152 次工作會報中，要求第一組戰鬥訓練設計工作應早展開，並應注意：「一、成立研究小組，參加者除團方相關人員外，邀請對青年訓練與活動有研究之人士參加。二、訓練內容、組織、經費及人數等均應參照去年成果加以改進。三、延攬教授參加訓練活動，並提高大專學生與僑生參加訓練之比例。」4 月間，第一組已擬定了戰鬥訓練計畫草案。4 月 24 日救國團第 155 次工作會報中，針對草案進行調整。6 月 12 日第 159 次工作會報中要求第一組規劃，戰鬥訓練除可研究邀請東南亞之各民主國家青年代表來台參觀外，亦可邀請各大專學校講授戰地政務課程之教授前往金門、馬祖實地參觀戰地政務。此外，第一組也必須妥加籌劃戰鬥訓練各隊學員的安全措施，並有必要在戰鬥訓練結束後，致函給「參加戰訓青年之家長表示安慰與鼓勵。」由上得知，第一組與戰鬥訓練的規劃關係甚大，但舉辦戰鬥訓練並非僅是第一組的責任。工作會報中總團部也告知第二組：「今年戰鬥訓練的政治教育內容，應以揭發共匪在大陸暴行，及說明今年為共匪崩潰年等為主。」6 月 5 日第 21 次擴大工作會報指示第二組，本年戰鬥訓練應以匪情研究為教育重點。對此總團部表示：「今後應將匪情研究列為教育青年之重要內容，共匪之整風運動，經濟危機，以及公私合營，農業合作化等實況應詳加批判揭發，救國團的各種刊物應增加匪情之研究報導，本年戰鬥訓練亦應以匪情研究為教育重點。」此外，有鑒於「劉自然事件」的發生，總團部又認為本年戰鬥訓練的政治教育，應加強灌輸國民基本常識，例如國際公法上之慣例，國民應有之守法精神等。並表示本年暑期戰鬥訓練之政治教育，

照 14 萬名團員的問卷意見調查，以及大專教授訪問團、中央戰訓考察團等於前一年考察後所提意見，決定本年計劃綱要。<sup>2</sup>該綱要顯示，各大隊仍比照前一年是以「動物名稱」命名，分為駿馬大隊、駱駝大隊、幼獅大隊、海鯨大隊、飛虎大隊、神鷹大隊等 6 支大隊，其中，駿馬大隊下轄戰地勤務隊、金門戰鬥營、馬祖戰鬥營、文藝隊、技擊隊及探險隊等 6 支隊伍；駱駝大隊下轄建設工程隊、家庭工藝隊、電訊隊、駕駛隊、救護隊、軍樂隊及服務隊等 7 支隊伍；幼獅大隊下轄徒步環島旅行隊、自行車環島長征隊、民族舞蹈隊、體育隊及登山隊 5 支隊伍；海鯨大隊下轄航海隊、潛水隊及海洋隊等 3 支隊伍；飛虎大隊下轄滑翔隊及跳傘隊兩支隊伍；神鷹大隊則下轄 64 支學術研究隊。各隊舉辦規模及概況詳見表 4-1。本年名額計 8,980 人，實際參加者 7,812 人，其中，大專團員 2,178 人、高中團員 4,465 人、社會團員 487 人、社會青年 682 人。<sup>3</sup>

表 4-1 1957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預定各隊舉辦規模及概況

項別 大隊名	下轄隊名	預定 人數	報名 人數	實際參 加人數	訓練 日期	舉辦概況
駿馬大隊	戰地勤務隊	100	187	82	2 週	戰地調查、宣慰、心理作戰及民眾組訓
	金門戰鬥營	300	1,703	294	2 週	戰鬥教練及戰鬥演習
	馬祖戰鬥營	100	253	84	2 週	戰鬥教練及戰鬥演習
	文藝隊	100	985	93	4 週	戰鬥文藝研習
	技擊隊	100	303	91	5 週	拳擊、舉重及柔道、摔跤
	探險隊	150	750	138	2 週	沿橫貫公路作高山探險
駱駝大隊	建設工程隊	400	868	359	4-6 週	參加橫貫公路建設工程
	家庭工藝隊	200	759	170	3 週	各種家庭工藝研習
	電訊隊	300	861	254	5 週	初級及中級有線電與無線電通訊
	駕駛隊	400	3,510	368	4 週	初級汽車駕駛與保養
	救護隊	400	479	232	4 週	戰地救護勤務及急救
	軍樂隊	200	指派	202	3 週	軍樂教練
	服務隊	1,000	指派	975	2 週	軍中服務及農村服務
幼獅大隊	徒步環島旅行隊	50	268	51	7 週	徒步環島旅行，沿途實施斥侯、訪問、野營、參觀及水上活動

可以總統手著「蘇俄在中國」一書為主要教材，討論題綱由該組洽請國民黨中央黨部訂定。綜上所述，第一組主要負責戰鬥訓練的規劃，第二組則負責教材的準備。不過，兩組都必須集中力量、加強準備，擴大影響，以造成高潮。以上工作會報收錄於國史館檔案，《蔣經國總統文物：民國四十六年各項會報指示》，1957 年，檔案號：005-010206-00001-002。

<sup>2</sup> 社論，〈踴躍參加戰鬥訓練〉，《團務通訊》，第 75 期，1957 年 6 月 20 日，頁 1。

<sup>3</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六年度工作報告書》，1958 年，頁 2。

	自行車環島長征隊	1,800	3,731	1,636	3 週	騎自行車環島行軍，沿途實施參觀、訪問、游泳、射擊、野營等活動
	民族舞蹈隊	150	407	129	4 週	舞蹈理論及技術之研習
	體育隊	200	指派	147	4 週	田徑球類之技術訓練
	登山隊	100	131	79	3 週	登山技術及山地作戰訓練
海鯨大隊	航海隊	200	3,062	193	3 週	訪問南沙及東沙群島，並實施各種海上技術訓練
	潛水隊	100	193	69	4 週	潛水及水底作業訓練
	海洋隊	400	1,473	358	2 週	在基隆及高雄兩地海濱，實施游泳及水上各種活動
飛虎大隊	滑翔隊	200	490	178	4 週	初級與中級滑翔，及輕飛機感覺飛行
	跳傘隊	200	266	不詳	3 週	地面訓練及空中跳傘
神鷹大隊	分編 64 隊	1,830	2,613	1,629	2-4 週	配合各大專學校團員所習科系與研究興趣，分組研究、考察、實習、採集、探勘等各隊
			23,292	7,812		

資料來源：〈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六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計劃綱要〉收錄於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 380 次會議紀錄，1957 年 8 月 7 日；〈戰鬥訓練錄取名額決定七千零五十名〉，《團務通訊》，第 76 期，1957 年，7 月 5 日，頁 28；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暑期青年育樂活動概況》中有關 1957 年舉辦情形，由筆者整理而成。

值得注意的是，本年有 3 支隊伍未採開放報名，隊員由救國團總團部指調參加，分別為軍樂隊、服務隊及體育隊，較去年新增了體育隊，而軍中及農村服務隊本年合併為「服務隊」，這 3 支隊伍共規劃 1,400 個名額，其餘各隊則開放報名。據統計，報名人數為 23,292 人，少於前一年。救國團表示就各隊報名人數和預定名額觀之，平均每 3 人即可錄取 1 人，報名者錄取之可能性甚高。<sup>4</sup>不過，各隊報名及實際錄取情形顯示，錄取的難易度仍極為懸殊，航海、駕駛、文藝等隊為較熱門的隊伍，能獲選的機會較其他隊為小。

各大隊雖以「動物名稱」命名，但仍有跡可尋，概可分為四大類。救國團表示舉辦戰鬥訓練有四項基本要求：「一、使青年熟習戰地工作的技能，配合反攻，迎接戰鬥！二、使青年發揮勞動創造的精神，參加生產，努力建設！三、使青年在育樂活動中，陶冶身心，健全體魄，獲致身心平衡發展。四、使青年在學術研究中，克服自然，創造發明。」<sup>5</sup>顯示戰鬥技能、生產建設、育樂活動及學術研

<sup>4</sup> 〈戰鬥訓練錄取名額決定七千零五十名〉，《團務通訊》，第 76 期，1957 年 7 月 5 日，頁 28。

<sup>5</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六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計劃綱要〉收錄於《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

究等四大類為本次戰訓主要類別。與前一年的學術研究、服務工作、戰鬥技能及青年活動等四大類相較，可見本年生產建設類比服務工作類更受到救國團的重視。本次新增隊伍不少，例如戰地勤務隊、馬祖戰鬥營、技擊隊、建設工程隊、家庭工藝隊、徒步環島旅行隊、民族舞蹈隊、體育隊等營隊均是。救國團對本年新增這些營隊的解釋為：「一是期使青年熟習戰地工作的技能，以便配合反攻，迎接戰鬥，故而新增戰地勤務隊及繼續舉辦有戰地勤務有關的電訊、駕駛及救護等隊，並進一步嚴格實施分級訓練。此外，也新增馬祖戰鬥營與航海隊（訪問南沙及西沙群島），藉以激勵青年的戰鬥精神。二為鼓勵青年能實際參加生產建設工作，故而本年戰鬥訓練新增青年建設工程隊及家庭工藝等隊。三為使青年在育樂活動中，能陶冶身心健全體魄，故而增設技擊、徒步環島旅行、體育、民族舞蹈等隊。四是為使青年在學術研究中能接觸自然、克服自然，在校外從事研究、考察、實習、採集、探勘等工作，故而擬將學術研究隊擴大舉辦。」<sup>6</sup>顯示這些新增隊伍大多按照該四大類而新增。

8月1日在台北中山堂舉行本年最大規模的開訓典禮，由教育部長主持，參加者有文藝隊、技擊隊、家庭工藝隊、駕駛隊、救護隊、軍樂隊、民族舞蹈隊等7支隊伍，以及37支由大專院校分別組成的學術研究隊，共計1,850位隊員參加。其餘各隊也多選在8月1日開訓，分別在各地舉行。不過亦有例外，例如軍中服務隊因各隊必須先在高雄、基隆集中，以便乘艦赴外島，故早於7月30日授旗出發；例如本年新增的青年建設工程隊開訓時間也較早，7月24日在埔里國校大禮堂舉行。又如本年受訓時間最長的徒步環島旅行隊也提早開訓，該隊在結束為期3天的講習後，先於7月27日出發。<sup>7</sup>

關於四大類營隊的舉辦情況。首先，戰鬥技能類有屬於駿馬大隊之戰地勤務隊（辦理單位為金門戰地政務委員會，營址設於金門）、金門戰鬥營（辦理單位為金門防衛部，營址設於金門）、馬祖戰鬥營（辦理單位為馬祖守備區司令部，營址設於馬祖）；屬於駱駝大隊轄之電訊隊（辦理單位為陸軍通信兵學校，隊址設於宜蘭）、駕駛隊（辦理單位為陸軍運輸學校，隊址設於台北）、救護隊（辦理單位為國防醫學院，隊址設於台北）、軍樂隊（辦理單位為政工幹校，隊址設於台北）；屬於海鯨大隊轄之航海隊（辦理單位為海軍總部，隊址設於左營）、潛水隊（辦理單位為海軍陸戰隊，隊址設於左營），以及屬於飛虎大隊之滑翔隊（辦理單位為總團部航空協會，隊址設於林口）、跳傘隊（似未舉辦）等。<sup>8</sup>這些戰鬥技能類的隊伍規劃舉辦2,500個名額，約佔總規劃名額8980人的1/4強。戰鬥技

---

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會議紀錄》，第380次會議紀錄，1957年8月7日。

<sup>6</sup> 社論，〈踴躍參加戰鬥訓練〉，《團務通訊》，第75期，1957年6月20日，頁1。

<sup>7</sup> 〈青年戰鬥訓練各隊一日分在全國開訓〉、〈軍中服務各隊授旗出發服務〉、〈建設工程隊開訓揭開戰訓序幕〉、〈徒步環島旅行雄師英勇踏上戰鬥行程〉等文，《團務通訊》，第78期，1957年8月5日，頁28-29。

<sup>8</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暑期青年育樂活動概況》（合編），四十六年份舉辦活動情形。



能類仍是救國團舉辦戰鬥訓練的重心所在。這些戰鬥技能類之隊伍，大多請軍方單位負責代訓。該類隊伍不但隊數有所增加，也更強調分級訓練。

其次，關於學術研究類的舉辦情況。由於前一年神鷹大隊有著「豐碩」的成果，故本年繼續擴大舉辦。這支大隊由大專院校支隊的師生組成，參加人數約占總訓練人數的 20%。本年隊數再創新高，共 64 隊、1,629 人。分別由台灣大學 14 隊、師範大學 11 隊、成功大學 7 隊、政治大學 6 隊、農專 6 隊、農院 6 隊、法商 3 隊、高雄醫學院 3 隊、工專 3 隊、海專 2 隊、東海大學 2 隊及東吳大學 1 隊。<sup>9</sup>學術研究隊涵蓋之調查、研究、實習領域之廣、採集之多樣性，頗令人大開眼界。較前一年 41 隊明顯增加，其中，有不少隊伍是前一、二年就已有的隊伍。隨隊教師也逐年增加。1955 年僅有教授 30 餘人參加，1956 年增至教授 64 人、副教授 15 人、助教 70 人，到了 1957 年有教授 52 人、副教授 33 人、講師 48 人、助教 89 人參加，可見救國團舉辦學術研究隊已獲得了不少大專院校教師的支持及配合。<sup>10</sup>救國團對於學術研究隊的研究成果也頗為重視，8 月 21 日救國團第 166 次工作會報中，總團部要求第一組應將本年度暑期戰鬥訓練神鷹大隊各隊之研究成果及建議，彙集分送有關機關研究。<sup>11</sup>9 月 4 日第 167 次工作會報更要求第一組應將本年戰鬥訓練神鷹大隊各隊有關學術研究成果，妥加整理，編印專集。<sup>12</sup>要言之，對於救國團來說，舉辦學術研究隊不僅有助於提高大專院校師生對於參加救國團舉辦的辦暑期戰鬥訓練的興趣，這些營隊調查、研究之成果亦對政府的施政參考有相當價值。至於，被救國團視為是本年學術研究隊獲得最大的成就仍為黃時傑所帶領的營隊。該隊又在嘉義、雲林、台南海濱一帶之統仙洲發現重砂礦床儲量約四萬公噸以上，所含礦物有銻、鈦、獨居石、磁鐵礦等，為極

<sup>9</sup> 由台灣大學組成者有司法研究隊、電力研究隊、兵工實習隊、艦艇作業實習隊、昆蟲採集隊、鄉村衛生研究隊、中央山脈森林調查隊、動物研究隊、化學植物採集隊、中央山脈植物採集隊、化學工業資源調查隊、人類學研究隊、古史遺跡考察隊、測量研究隊等 14 隊；由師範大學組成者有植物標本採集隊、動物標本採集隊、工業職業研究隊、文史考察隊、山地教育考察隊、義胞生活調查隊、山地藝術教育研究隊、山地民謠歌曲研究隊、童子軍野營實習隊、史地考察隊、應用科學考察隊等 11 隊；由成功大學組成者有礦產調查隊、冶金工業研究隊、水利測量隊、軍艦維護研究隊、風土採訪隊、交通實況調查隊、工商會計研究隊等 7 隊；由政治大學組成者有市政考察隊、地方教育行政研究隊、山地社會考察隊、新聞研究隊、大眾傳播事業研究隊、風物採訪寫作隊等 6 隊；由農專組成者有化學肥料使用調查隊、植物採集隊、育苗造林調查隊、土地利用調查隊、森林植物調查隊、雞傳染病調查隊等 6 隊；由農院組成者有植物病蟲害標本採集隊、金門地區蔬菜種植研究隊、農業工業調查隊、土地改革調查隊、土地作物調查隊、森林保護調查隊等 6 隊；由法商組成者有都市土地利用調查隊、社會救濟研究隊、基層政治考察隊等 3 隊；由高雄醫學院組成者有山地寄生蟲病調查隊、山地甲狀腺腫調查隊、藥用植物採集隊等 3 隊；由工專組成者有航空研究隊、紡織原料生產研究隊、砂鐵冶鍊研究隊等 3 隊；由海專組成者有航海實習隊、船舶修理隊等 2 隊；由東海大學組成者有化學工程研究隊、海產生物採集隊等 2 隊，以及由東吳大學籌組地方自治考察隊。

<sup>10</sup> 行政院新聞局編，《六年來成效顯著的青年暑期戰鬥訓練》，台北：行政院新聞局，1958 年 8 月 31 日，頁 5。

<sup>11</sup> 國史館檔案，救國團總團部第 166 次工作會報，1957 年 8 月 21 日。收錄於《蔣經國總統文物：民國四十六年各項會報指示》，檔案號 005-010206-00001-002。

<sup>12</sup> 同上註，救國團總團部第 167 次工作會報，9 月 4 日。

具戰略價值之稀有金屬，總值約一億元。<sup>13</sup>

第三，關於服務類隊伍及生產建設類隊伍的舉辦情況，本年的服務類隊伍持續縮減舉辦規模，與前年相同都不開放報名，是採指派方式。置於駱駝大隊下合併為「服務隊」，人數合計僅 975 人，其中，軍中服務隊 9 隊，農村服務隊 23 隊，參加服務隊的人數約佔總參加人數的 12%，該年參加軍中服務隊者低於總人數之 6%。相較於服務類隊伍的縮編，本年新增的生產建設類隊伍也帶有點些服務性質，稱為建設工程隊。這支隊伍與其他本年舉辦的戰鬥訓練的所有隊伍有相當程度的差異，救國團幹部鐘義均在一篇回憶文中提到該隊的創辦情形。<sup>14</sup>不過，事實上，這支新加入戰鬥訓練的建設工程隊並非是為了暑期青年戰鬥訓練而創設。相關資料顯示，早於 1955 年 10 月，救國團為鼓勵青年走向勞動創造、生產建設的方式，就已決定成立青年建設工程隊。該隊在草創之初，參加人數甚少，而是在與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的結合之後，參加者始漸增多，該隊主要從事大雪山運材公路及橫貫公路之建設工程，後改名為青年建設工程總隊，參加者以失學失業的青年為多，在與戰鬥訓練結合之後，部份在學清寒青年，亦利用假期參加該工程隊，以勞力賺取求學費用。<sup>15</sup>顯示這並非是一支僅限於暑假期間才有的隊伍。該隊工作前，先進行講習三天，講習著重在施工概要、簡易測量、土方計算等課程。<sup>16</sup>這支以橫貫公路為活動地點的建設工程隊與其他隊伍最大的差別在於隊員可以支領工資，這也是救國團暑期青年戰鬥訓練中唯一可支領工資的隊伍。這種可以利用暑假工讀賺取工資的方式，對清寒家庭的學生幫助不小。故有人投書表示：「本學期註冊費用增加，許多人都感負擔重，唯部分參加戰訓建設工程隊的同學不在乎，蓋他們每人已賺到不少的錢，有的竟賺到九百餘元之多，至少的亦有五六百元。」<sup>17</sup>

最後，關於育樂活動類的營隊舉辦情況。本年新增了幾支「育樂活動類」隊伍。例如技擊隊，分為柔道、拳擊、國術、摔角、擊劍五組，參加者又以柔道組為最多，拳擊組次之，擊劍組最少。<sup>18</sup>另外，以「環島」作為規劃的有「徒步環

<sup>13</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六年度工作報告書》，頁 2。

<sup>14</sup> 鐘義均提到：「……此一計畫呈出，即奉主任批准。當時開路的負責單為是臺灣省公路局，局長林則彬。拜訪他說明來意，面有難色，也許懷疑青年擔任挖土工作的能力，也為工程成本打算盤，我即堅定的表示，請按榮民的工作標準支付工資，絕不要求優待，最後終於得到他的同意，並指定工作地點在霧社支線的山坡地帶。一個月以後，接他們下山，公路局工程主任王章清，面帶悅色，稱讚，按照規定計酬。每人可發酬勞八百元左右，五十公尺的路基已經形成。總團部工作會報中，我詳細地報告了工程隊的始末，主任頻頻含笑點頭，最後作了使人鼓舞的指示：這段路命名為「幼獅」。此後每次經過橫貫公路，……心裏默默在想：這是青年們光榮的標幟，也是日後風起雲湧工讀服務的嚆矢。」參見鐘義均，〈東西橫貫公路的幼獅〉，收錄於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團務工作實錄》，1982 年，頁 197-200。

<sup>15</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工作報告書》收錄於《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會議紀錄》，第 380 次會議紀錄，1957 年 8 月 7 日。

<sup>16</sup> 〈建設工程隊開訓揭開戰訓序幕〉，《團務通訊》，第 78 期，1957 年 8 月 5 日，頁 29。

<sup>17</sup> 藝舒，〈各地團訓：二林農職大隊〉，《團務通訊》，第 84 期，1957 年 11 月 5 日，頁 30。

<sup>18</sup> 劉震海，〈強國必先自強—技擊隊訪問記〉，《團務通訊》，第 79 期，1957 年 8 月 20 日，

島旅行隊」，該隊參加人數 51 人，講習後，7 月 27 日起至 9 月 6 日止，以徒步方式「環島」，時間長達七週，為救國團舉辦戰鬥訓練以來歷時最長之隊伍。該隊由台北出發，經蘇澳、花蓮、台東、高雄、嘉義、彰化、台中、新竹等地，最後返回台北。除安排遊覽名勝，參觀三軍官校、各大工廠外，並舉行行軍、宿營、斥侯、步哨、警戒、實彈射擊等訓練，以及舉辦水上運動及晚會等活動。<sup>19</sup>此外，本年「育樂活動類」最大規模的隊伍，則是救國團規定由各縣市負責各籌組一支「育樂類」的隊伍，規劃給 2,200 人參加，約佔總名額 1/4 左右。這些由各縣市負責籌組的隊伍，依照各縣市之隊的興趣而舉辦，大致可分為兩種，一種為幼獅大隊所屬之自行車環島長征隊，另一種則為海鯨大隊所屬之海洋隊。不過，只有兩個縣市支隊組成了海洋隊，分別在基隆及高雄實施游泳訓練活動，其餘各縣市支隊都組成了自行車環島長征隊。該隊基本上雖延續前一年「複合式」的方式，不過亦有所不同之處，各隊乃是先在所在地接受 3 天講習後，開始沿著全島公路線作為期兩週的自行車環島活動，沿途並實施參觀、訪問、游泳、射擊及野營等活動。<sup>20</sup>其中，實彈射擊安排地點有二，一處在台北市三張犁、另一處在高雄陸軍官校；實施水上活動地點有二，一處在基隆，另一處在西子灣；實施國防體育地點亦有二，一在嘉義、另一在台中市；野營則是選在彰化八卦山及花蓮瑞穗擇一處舉行；晚會則安排在台南市、屏東縣、苗栗通霄、台北縣新店等四地之二處舉行。另外，各隊參觀單位不一，參觀地點安排有陸軍軍官學校、空軍軍官學校、屏東糖廠、陸軍測量學校及空軍防空學校等單位，可見參觀多安排赴軍事學校。<sup>21</sup>由上述顯示本年採取「環島」方式進行的隊伍，實可分為「徒步」及「自行車」兩種。

一位當年實際參加「自行車環島長征隊」的隊員「南瀛客」，在部落格中回憶參加這個營隊的種種情形。<sup>22</sup>據他表示，這支隊伍是澎湖縣支隊所組成的自行車環島長征營隊，出發前，澎湖縣支隊為使該隊能完成環島壯舉，曾做詳盡的沙盤推演，並擬定縝密的計劃。<sup>23</sup>參加該隊者必須自備腳踏車，隊員們所使用的腳

---

頁 12-13。

<sup>19</sup> 〈徒步環島旅行雄師英勇踏上戰鬥行程〉，《團務通訊》，第 78 期，1957 年 8 月 5 日，頁 29。

<sup>20</sup> 〈自行車長征隊分別開訓〉，《團務通訊》，第 78 期，1957 年 8 月 5 日，頁 28。

<sup>21</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六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總隊隊員手冊》，1957 年，無頁碼。

<sup>22</sup> 「南瀛客」先生撰有〈回憶 1957 年腳踏車環島長征路過蘇花公路親體驗～單行道·管制公路〉以及〈救國團 1957 年腳踏車環島長征營隊途中生活追憶〉二文，感謝「南瀛客」先生在網路上分享其寶貴的經驗及回憶。搜尋日期 2013 年 11 月 4 日。網址為：  
<http://tw.myblog.yahoo.com/jw!hxYiXmKLEkD610pE1wDfufw--/article?mid=1232&prev=1233&l=d&fid=30>，  
<http://tw.myblog.yahoo.com/jw!hxYiXmKLEkD610pE1wDfufw--/article?mid=2029&prev=2034&next=2026&l=a&fid=16>

<sup>23</sup> 這些計畫包含了：一、「（該隊）不收女生」、二、「保留兩個名額給腳踏車維修師傅」、三、「腳踏車行前要經過維修師傅鑑定」、四、「沒有參加行前講習者取消資格」、五、「爭取縣府及防衛部物資支援」、六、「交涉海軍單位適時派遣軍艦接送隊員與個人腳踏車裝備」等。參見同上註。

踏車，概分為兩種，「一種是傳統的腳後踩式煞車，稱為武車」；另一種則是「飛輪式用雙手煞前後車輪，但是煞後輪的有個金屬煞車股」，「有錢人家的隊員是全新的飛輪腳踏車，很拉風，羨煞多少人家，但是在九彎十八拐的斜坡，缺失就來了，他們擔心煞車股過熱而有途中停車澆冷水冷卻的畫面，可列為另一奇景。」隊伍出發前，澎湖縣政府送給每位隊員兩件白色上衣，印有「澎湖縣自行車環島長征隊」及「澎湖縣政府贈」的斗笠一頂；澎湖防衛司令部則借給該隊「軍用行軍背包及掛在背包上的輕便軍毯」、「S 腰帶」、「軍用鋁合金水壺」。在全台各營隊同步出發前一天，海軍先派軍艦送該隊至高雄港，隊員整隊騎車至鳳山陸軍官校，當晚宿於該校學生寢室。隔日，與其他各自行車長征隊同步展開環島行程。該隊首站來到台南，晚上宿於台南師範，作者回憶起這 20 多天的行程中，除了兩所女子師範學校外，各地的師範學校大多成為自行車隊的落腳之所。救國團在各地設有接待站，為隊員們準備晚餐、隔日早餐，以及午餐（便當），茶水供應有薑母茶、白開水及冰涼冷飲等。當隊員們離開接待站趕往下一站時，接待人員則在校門口列隊歡迎，相互道別，並歡迎隊員們日後能再度重遊。第 2 站抵達嘉義，由嘉義師範師學校接待，第 3 站抵達雲林縣斗六鎮，宿於當地學校教室，第 4 站頗為特別，是在彰化縣的八卦山露營，宿於帳棚。第 5 站抵台中，宿於台中師範，由於 4、5 站相隔頗近，因而下午安排遊憩活動。隨後，該隊行程繼續沿著縱貫公路北上，2 日後，自行車隊進入台北市區，隊員們服裝整齊、精神抖擻，將車隊隊形變化為四路縱隊，在前導車的引領下通過總統府，吸引不少民眾眼光。之後，該隊行經基隆後返抵台北，隔日由新店出發，走北宜公路至宜蘭，由於前段大多是上坡路段，只好推著腳踏車走，到達「石碑」（按北宜公路新北市和宜蘭縣交界處）已是下午，隨隊維修師傅先逐一檢查煞車系統後，車隊始又出發，續花 3 小時，經過了「九彎十八拐」抵達礁溪，夜宿於此。接著，該隊走蘇花公路前往花蓮，走走停停好幾天，期間下榻於部落的國民學校教室，當地的原住民在該校操場司令台載歌載舞，歡迎來訪隊員。抵達花蓮當天，花蓮師範原安排樂隊到太魯閣迎接，但由於該隊提早到達以致未能順利迎接，不過，這並不影響晚上宿於花蓮師範。從花蓮至台東的行程，由於當時花東公路尚未修築完成，故而隊員以搭乘火車的方式抵達台東車站，此站由台東師範學校負責接待。接著，隊員騎自行車走南迴公路來到楓港，壽卡到楓港乃是危險路段，有了去年的經驗，領隊不敢掉以輕心，在壽卡時，維修師傅先逐一檢查煞車系統，整隊準備出發前，領隊再三叮嚀隊員要牢記自己前後的伙伴，出發時由領隊親自搖旗指揮，每人距離 50 公尺才能動身出發，領隊並要隊員牢記有狀況發生時寧願撞山也不要墜谷，直到抵達楓港，整隊清點人數全員到齊，領隊終展開笑顏。該隊的最後一站乃是由屏東師範負責接待，澎湖縣支隊所組成的自行車長征隊，比起其他各縣市的自行車隊伍要多待一晚，當晚宿於鼓山國小禮堂，隔日乘軍艦返抵澎湖。回憶起 50 多年前參加的這趟旅程，作者表示仍印象深刻，至今回味無窮。<sup>24</sup>

---

<sup>24</sup> 同上註。

為擴大戰鬥訓練的宣傳效果，救國團也在舉辦訓練期間邀請大專教授、留日僑生回國觀光團、在台升學的外國學生、匈牙利反共義士、美國大使館及安全分署有關人員等先後組團前往各處進行參觀訪問。其中，由美國、日本、韓國、比利時、英國等 21 位留華學生組成「國際青年參觀團」，是由我方青年代表陪同分赴前線及本島各地，展開為期一週之戰鬥訓練參觀活動。團員搭乘專機飛往金門前線訪問，參訪期間，除了各戰訓營隊負責人將各該營隊教育及訓練活動情形作一簡明說明及陪同參觀訓練情形外，也參觀戰鬥營隊員參加的陸海空步砲聯合作戰演習。參觀完畢後，各國學生代表曾相繼以國語發表感想，一致讚佩金門防務堅強，士氣高昂、戰鬥訓練動作整齊及生活之規律。並表示他們都十分熱愛中國（按指中華民國），深信中華民國政府必能反攻復國。並強調，此次參觀金門後，對我反攻必勝的信心更為加強。隨後，安排該團自金門返抵台灣，又先後參觀海洋隊、潛水隊、民族舞蹈隊、家庭工藝隊、駕駛隊、軍樂隊、體育隊、救護隊、文藝隊、技擊隊，以及各地重要工廠、名勝古蹟。救國團告知團員表示舉辦該團的成效在於：「我們千萬中國青年精誠團結矢志於反攻復國的決心，已為國際青年所深知；我們刻苦奮鬥，冒險犯難的精神，亦已為國際青年所目睹，這種具體而實際的參觀訪問，其所收效之大是無法估計的。」<sup>25</sup>救國團也表示，這些另行組團至各處進行參觀訪問的團體，在參訪後一致表示，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實有繼續且擴大舉辦之必要。這個為擴大宣傳效果所組成的團隊，並未包含在救國團統計戰鬥訓練的數據中。<sup>26</sup>

戰鬥訓練即將結束之際，不少隊伍都發起了種種行動。其中，投效國軍的行動尤為熱烈。例如基隆海洋隊 186 名隊員，在接受海外實習作業訓練後，全體簽名立志投效海軍。<sup>27</sup>滑翔隊員也發起了「自願投效空軍運動」。<sup>28</sup>金門戰鬥營及戰地勤務隊全體隊員亦表示，「他們在前線與戰士共同生活了兩週，不但實際體驗了戰地生活，學習到戰鬥技能，而且益增報國殺敵的決心」，兩隊隊員紛紛表示希望能投考軍事學校，再求深造。<sup>29</sup>顯示，舉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對軍事學校的招生，在一定程度上是有幫助的。

最後，乃是本年救國團的錄取對象及收費方式。救國團表示，「凡本團團員及年滿 15 歲至 30 歲之青年，均可報名參加，並以體格檢查、學業操行、及服務

<sup>25</sup> 社論，〈國際青年消暑參觀戰鬥訓練〉，《團務通訊》，第 79 期，1957 年 8 月 20 日，頁 1。

<sup>26</sup> 本年度舉辦的項目中雖列有跳傘隊，規劃給 200 人參加，也有 266 人報名，但據救國團統計資料顯示，該隊當年似臨時未能舉辦，此可能與團方考量認為該隊不夠安全有關。林蔭庭在書中曾表示：「早年救國團於屏東空軍機場舉辦跳傘活動，學員先接受陸地訓練，再上飛機實際操作降落傘。有次李煥陪蔣經國前去參觀，蔣經國提心吊膽地觀看完畢後，轉頭低聲吩咐李煥：『這活動太危險了，明年停辦』。」所論不知是否與本年跳傘隊停辦有所關聯，仍有待進一步查證。參見林蔭庭著，《追隨半世紀—李煥與經國先生》，台北：天下文化出版有限公司，1998 年 1 月，頁 71。

<sup>27</sup> 〈海洋隊全體簽名，立志投效海軍〉，《團務通訊》，第 79 期，1957 年 8 月 20 日，頁 30。

<sup>28</sup> 〈滑翔隊員發起投效空軍運動〉，《團務通訊》，第 79 期，1957 年 8 月 20 日，頁 31。

<sup>29</sup> 〈金門戰訓青年，紛紛投考軍校〉，《團務通訊》，第 80 期，1957 年 9 月 5 日，頁 30。

成績，為錄取隊員的標準。另由中國童子軍各縣市理事會遴選優秀童子軍參加各隊訓練，其遴選辦法及名額另訂之。」<sup>30</sup>顯示錄取隊員仍以體格、在校及過去服務成績作為錄取之標準，不過，本年戰鬥訓練的對象實有擴大，也歡迎以童子軍身分者來參加。救國團亦表示：「為使受訓隊員，不增加經費負擔，除建設工程隊隊員，膳食自理，另按工作給付工資外，其餘各隊隊員在訓練期間，一切食宿費用，均由本團供給，並酌予補助醫療與交通費用。」<sup>31</sup>換言之，除了建設工程隊的隊員必須膳食自理，但可以按工計酬外，其餘參加各隊者，救國團還是採免費的方式來吸引更多的青年參加。那麼，舉辦如此規模的戰鬥訓練究竟需要多少錢呢？表 4-2 可知，本年舉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的預算 280 萬元，乃是台灣省教育廳撥發給救國團作為辦理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之用。其中，舉辦戰鬥訓練最大的預算為「膳費」，佔總經費的半數。第二大項支出為教育費，佔 28.5%，第三大項支出為交通費，佔 12.14%，其餘各項預算如康樂費、事務費、宣傳費、預備費等約佔 9%。在這份表格中救國團並沒有列出舉辦戰鬥訓練所需要的住宿費用，顯然救國團利用軍營、學校（教室、宿舍），或是採露營等方式，已大致可解決舉辦數星期近萬人規模的營隊之住宿問題。然而，也顯示其他部分的開銷仍舊不小（尤其是膳食費）。<sup>32</sup>要言之，救國團如果想讓更多人來參與該團的訓練活動，若不擴大編列預算，勢必要想辦法樽節開銷，以減少支出。

表 4-2 1957 年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舉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專款預算分配表

項目	預算分配數	百分比	說明
膳費	1,400,000	50%	集訓隊員及工作人員預定一萬人，平均 30 天，每天每人 7 元 5 角，約計如上數
教育費	800,000	28.5%	包括教材編印、印講義及學術研究補助費等
康樂費	70,000	2.5%	話劇、電影演出及康樂活動等
事務費	60,000	2.14%	包括所需辦公文具、水電費、什支等
宣傳費	80,000	2.86%	包括廣告、通訊、採訪及一般宣傳資料等
交通費	340,000	12.14%	所需火車、公路汽車價款及各隊油料等
預備費	50,000	1.39%	備作臨時發生、意外及醫藥等費
合計	2,800,000	100%	

資料來源：〈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六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專款預算分配表〉，收錄於救國團總團部檔案，《四十六年至五十二年總團部指導委員會會議記錄》，無檔號。

<sup>30</sup> 前引〈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六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計劃綱要〉。

<sup>31</sup> 同上註。

<sup>32</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六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專款預算分配表〉，收錄於救國團總團部檔案，《四十六年至五十二年總團部指導委員會會議記錄》，無檔號。

## 第二節 1958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

第六次戰鬥訓練舉辦前夕，救國團對團員表示，本年的訓練計畫綱要及各隊訓練計劃乃是參照青年志趣，並經多次約請學者專家及有關人員研究商討而訂出。自 1958 年 6 月 3 日起，陸續在各報公佈。本次舉辦的基本要求有四：「一、以學術研究增進知識，啟迪智慧，誘導青年向『科學第一』目標邁進。二、以戰鬥技能訓練，使青年熟悉戰地工作技能，準備反攻，迎接戰鬥。三、以青年服務熱忱，推向軍中社會，並把握實際需要，發揮服務功能，使造福軍中和社會。四、以群體生活和康樂活動，鍛鍊青年身心，加強青年團結，使共同為反共而努力。」<sup>33</sup>戰鬥訓練籌備委員會的委員則是由團方聘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第一組、第三組、第四組、第五組、教育部、外交部、國防部第二廳、第三廳、第四廳、第五廳、總政治部、陸軍、海軍、空軍、聯勤總司令部、陸軍供應司令部、國家安全局、僑務委員會、行政院新聞局、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就業輔導委員會、經濟部礦產測勘團、軍人之友總社、臺灣省黨部、臺灣省臨時參議會、臺灣警備總司令部、臺灣省政府民政廳、教育廳、農林廳、交通處、衛生處、警務處、社會處、新聞處、地質調查所等 34 個單位所組成，陣容顯較前幾年又更加龐大。<sup>34</sup>

為受訓隊員能更加強愛國思想教育，各隊共同政治課程選定「新時代與新任務」、「朱毛匪幫在大陸暴行實況」及「當前革命情勢」等作為教材，由總團部約請專家編撰，統一印發，並規定各隊應聘請專人講授及配合「講演比賽」、「分組討論」、「心得報告」等方式進行。為擴大宣傳效果，分為三階段進行宣傳部署，各階段皆有其重點工作，顯然較過去更加擴大及多元。<sup>35</sup>

<sup>33</sup>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四十七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收錄於《中國國民黨第八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會議紀錄》，第 91 次會議紀錄，1958 年 10 月 22 日。

<sup>34</sup>此外，5 月 30 日總團部邀請各委員代表，舉行籌備工作會議。又為使各營隊工作人員能統一工作觀念，研討工作方式，7 月 12 日總團部約集戰鬥訓練各營隊駐隊指導委員、隊務組組長、各縣市支隊秘書、組長、各野營活動營區總幹事、各學術研究隊生活指導員及總團部業務有關人員等，舉行工作研討會，共計 120 人參加。參見同上註。

<sup>35</sup>據救國團表示，重點有三：「（一）激發青年的時代責任感，號召全國青年努力科學研究，充實戰鬥技能，發揚自立自強精神，迎接戰鬥，爭取勝利。（二）擴大戰鬥訓練對社會的教育意義，鼓舞人人參加戰鬥，進而轉移社會風氣。（三）增進國內外人士對本團工作及戰鬥訓練的瞭解，進而加強團結合作，共為反共抗俄而奮鬥。」宣傳部署工作重點的第一階段為戰鬥訓練開始之前，期間從 6 月 1 日起至 7 月 31 日止，重點在介紹本年計劃內容並號召青年踴躍參加。該階段之主要工作有：「1. 舉行記者招待會：於 6 月 2 日下午，假靜心樂園舉行中外記者招待會，公佈本年度戰鬥訓練計劃綱要，並報告本年度戰鬥訓練的特點及意義。2. 印發宣傳海報：印製精美宣傳海報 5,000 份，分發各縣市支大隊，普遍張貼，鼓勵青年踴躍參加。3. 製訂幻燈片：設計精美幻燈片 10 套，分配台北、台中、台南、基隆、高雄等城市電影院巡迴放映，介紹本年度訓練項目及內容。4. 舉辦影片巡迴放映：將歷年戰鬥訓練影片分發至各縣市支隊巡迴放映，招待青年學生參觀，鼓勵其踴躍參加。5. 增設電台特別節目：幼獅電台於 6 月 1 日起，在『青年園地』時間內，增加特別節目，並請中廣、軍中等各公私營廣播電台，增加各種廣播節目，廣泛介紹戰鬥訓練內容。6. 發佈新聞：幼獅通訊社逐日發佈戰鬥訓練各隊計劃、報名辦法、錄取名單及各隊籌備情形的新聞，暨文教界人士對戰鬥訓練的觀感。7. 出版專刊：幼獅月刊等青年刊物，自 6 月份起，盡量刊載介紹有關戰鬥訓練的文字作品。8. 供應資料：將全部戰

本年戰鬥訓練不再以「動物名稱」作為大隊隊名，而將實施隊伍分為四大類，分別為學術研究類、戰鬥技能類、育樂活動類及服務工作類，另外，並新增一類為「配合戰鬥訓練期間所舉辦的訓練活動」。由表 4-3 可知本年戰鬥訓練的各隊及其規模。

表 4-3 1958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報名及參加人數統計表

類別	項別	隊伍名稱	規劃 人數	報名人數	實際受訓人數		
					男	女	計
學術研究類		科學新知研究隊	300	144	122	0	122
		戰鬥文藝研習隊	250	1,367	173	55	228
		新聞採訪研習隊	100	112	64	18	82
		海浦新生地勘測隊	75	不採志願報名	44	7	51
		配合各大專學校科系實習籌 組之各學術研究隊（20 隊）	533	不採志願報名	371	53	424
戰鬥技能類		金門戰鬥營	300	3,621	241	46	287
		馬祖戰鬥營	100	695	77	7	84
		駕駛隊	400	4,915	340	49	389
		軍樂隊	400	不採志願報名	422	55	377
		滑翔隊	150	691	116	14	130
		飛行隊	50	378	37	6	43
育樂活動類		國防體育隊	300	1,484	231	58	289
		水上活動隊	500	2,257	395	87	482
		林間活動隊	50	不採志願報名	36	0	36

戰鬥訓練有關資料，供應各縣市報社、電台及海外僑報，以擴大宣傳報導。」第二階段為戰鬥訓練進行時，期間自 8 月 1 日起至 9 月 10 日止，重點在報導訓練進行實況，以掀起全面戰鬥高潮。主要工作計有：「1. 派遣隨隊記者：將新聞採訪研習隊受訓隊員，分發戰鬥訓練各隊擔任隨隊記者，加強採訪報導，充分供應新聞。2. 擴大報紙篇幅：洽請台北中央、新生、中華、聯合、青年戰士報、台南中華日報自 8 月 7 日起至 15 日止，擴大篇幅，加出專刊，刊登戰鬥訓練動態，並撰寫社論，介紹訓練效果。3. 組織記者巡迴採訪團：由各大報社、通訊社記者，組成記者採訪團分赴各隊巡迴採訪，擴大報導訓練實況。4. 拍攝新聞紀錄影片：臺灣電影製片廠及中國電影製片廠，於戰鬥訓練期間，派員分赴各隊，拍攝紀錄遍及新聞影片。5. 電台增設特別節目：幼獅電台增闢「戰鬥號角」節目，同時各公私營電台亦增闢特別節目，逐日介紹訓練實況。6. 撰發介紹戰鬥訓練專文：由各大專校長、教授及青年學生，暨中央社、軍聞社、幼獅社、撰寫介紹戰鬥訓練及本團工作之專文與特稿，分送各大報刊登。7. 展開國際宣傳：由美、日、澳、韓等國留學生組成野營隊，同時邀請美國駐華安全分署顧問吉卜生先生及外國駐台記者多人，前往各地參觀戰鬥訓練活動，以增進國際人士的瞭解。」第三階段為戰鬥訓練結束之後，期間自 9 月 11 日起至 10 月 10 日止，重點在宣揚戰鬥訓練成果，擴大戰鬥訓練影響。主要工作計有：「1. 舉辦圖片展覽：蒐集戰鬥訓練活動照片及橫貫公路寫生隊隊員作品，暨各隊重要成果，於訓練結束後公開展覽，以擴大社會影響。2. 巡迴放映影片：將中製、台製拍攝的戰鬥訓練新聞與紀錄片，巡迴各地放映，以增進社會人士瞭解。3. 出版特刊畫刊：彙集有關戰鬥訓練的文字、圖片、出版特刊及畫刊，供應各界閱讀，報導訓練實況。4. 舉辦徵文比賽：以參加戰鬥訓練青年為對象，舉辦戰鬥訓練徵文比賽，優秀作品除發給獎品外，並轉介各青年刊物刊登。」參見同上註。



	民族舞蹈隊	120	412	14	106	120
	各縣市參觀旅行隊（21 隊）	1,050	3,643	806	217	1,023
服務工作類	軍中服務隊（8 隊）	320	不採志願報名	168	146	314
	社會服務隊（12 隊）	480	不採志願報名	317	159	476
配合戰鬥訓練 期間舉辦的訓 練活動	國際青年野營隊	40	未列入統計	25	5	30
	高山野營隊	500	未列入統計	141	34	175
	工程建設隊	150	1,007	141	0	141
	各縣市舉辦的訓練活動隊（20 隊）	1,570	未列入統計	1,165	336	1,501
合計		7,738	20,696	5,346	1,458	6,804

資料來源：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四十七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收錄於《中國國民黨第八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會議紀錄》，第 91 次會議紀錄，1958 年 10 月 22 日。

學術研究類分為 24 支隊伍。除組成科學新知研究隊、戰鬥文藝研習隊、新聞採訪研習隊、海浦新生地勘測隊外，並有 20 支學術研究隊。參加科學新知研究隊的大專生 91 人，中等學校理化教員 31 人，8 月 7 日報到，隔日起至 9 月 4 日在淡水實施 4 週訓練，依照隊員志趣，分為太空、物理、化學及生物 4 組，分聘學者講授及指導隊員研究和實習，並安排參觀等活動。<sup>36</sup>戰鬥文藝研習隊自 7 月 31 日報到，隔日起至 22 日假省立台北師範學校訓練三週，隊員分為文學、音樂、美術、戲劇、編輯五組，分聘作家、音樂家、畫家、戲劇家、各大報主筆、總編輯及政論家講授指導，亦安排參訪行程。<sup>37</sup>新聞採訪研習隊自 7 月 21 日報到，隔日起至 27 日假省立台北商業職業學校講習 1 週，分為採訪、廣播、攝影 3 組，聘請各報社或電台有關人員駐隊指導。講習後隊員被分派赴各戰訓隊伍擔任新聞報導工作，這也是救國團首次以組採訪隊方式，讓隊員實際充當採訪記者。海浦新生地勘測隊分為水利工程、農林漁牧和土壤經濟三組，由台大、成大、農院、工專、農專、中原理工學院等 6 個大專院校相關科系學生組成，7 月 31 日報到，隔日起至 8 月 22 日在雲林麥寮海浦新生地從事調查、勘測及實習。由各大專院校師生組成的學術研究隊有 20 隊，規模較前年為小，隊員 424 人，隨隊人員 97 人，內含教授 19 人、副教授 6 人、講師 16 人、助教 36 人及教官 20 人（每隊 1 人）。按照計劃分赴各地進行研究、實習、調查、採集及診療等工作，各隊概況參見表 4-4，工作結束後，師生均表示此行所獲頗豐，不少隊伍將研究成果提交

<sup>36</sup>訓練期間除安排參觀清華大學及經濟部聯合工作研究所外，各組亦分別有參觀、實習及採集等行程。例如，太空組參觀氣象所、天文台、電波研究所、松山機場電子導航設備；物理組參觀師範大學物理研究室、中國廣播公司、國際電台；化學組參觀美國海軍研究所、並在師大公教大樓進行多項實驗；生物組參觀博物館、並赴各地採集生物標本等。參見同上註。

<sup>37</sup>該隊參訪行程安排有參觀國立歷史博物館、臺灣製片廠、國立科學館、中央報社、新生報社、士林造紙廠及幼獅廣播電台等處。參見同上註。

有關單位作為參考之用。<sup>38</sup>

表 4-4 1958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各學術研究隊訓練實施概況表

校別	項別 隊別 (領隊)	隊員			時間	研究項目	活動地點
		男	女	計			
台灣大學	兵工實習隊 (楊寶林)	44		44	4 週	戰車使用及底盤引擎儀表 之保養	台中戰車基 地勤務廠
	生物資源調查 隊(王友燮)	22	3	25	2 週	橫貫公路山林河流中動物 種類、習性生態分佈調查	霧社、松嶺、 谷關
	電訊實習隊 (白光弘)	28		28	3 週	雷達之研究及無線電之裝 修	岡山空軍通 校
	植物採集隊 (沈毓鳳)	9	2	11	2 週	植物分佈及其生態調查與 標本之採集	太平山
師範大學	植物標本採集 隊(黃守先)	16	11	27	15 天	植物標本之採集	大武知本
	動物標本採集 隊(郭鐘祥)	13	16	29	17 天	海底動物標本之採集	澎湖
	橫貫公路寫生 隊(陳慧坤)	16	5	21	2 週	沿橫貫公路線寫生	霧社、松嶺、 谷關
成功大學	礦產調查隊 (黃時傑)	12		12	4 週	重砂礦之調查	台南至彰化 海岸
	冶金工業研究 隊(洪銘盤)	18		18	2 週	煉鋼、煉鋁冶金工程之研究	高雄鋁廠及 鐵工廠
	都市計畫研習	18	3	21	2 週	高雄建築物用途之調查與	高雄市

<sup>38</sup>兵工實習隊表示在實習後對戰鬥解剖裝拆、工廠作業、兵工保養知識收穫極多；生物資源調查隊發現動物資源頗為豐富，並將資料整理後送請有關單位參考；電訊實習隊表示在實習後對有線電機、載波機、微波機、無線電收報機之裝配檢修及相關知識獲得甚多；植物採集隊發現馬鞭草科珍貴植物等計 150 多種植物標本；植物標本採集隊採獲稀有植物標本多種；動物標本採集隊採獲稀有珍貴動物標本 100 餘種；橫貫公路寫生隊完成寫生作品約 300 餘幅，並於 9 月中旬展覽；礦產調查隊在雲林海浦新生地中區及北區發現重砂礦床，認為頗有開發價值，建議政府從早開發；冶金工業研究隊發現電磁定碳法為最佳冶金方法，並將研究結論送請有關單位參考；都市計畫研習隊就調查研究結果提出都市改進計劃，送高雄市政府參考；工商管理研究隊對工廠組織管理、勞工保險與福利、品質管理、工人工作時間、市場之銷售等作有詳細調查資料，送請有關單位參考；山地農業教育研究隊就實地研究結果，編定山地農業教育研究報告，送請有關單位參考；植物及植物病蟲害採集隊採獲植物及植物病蟲害標本百餘種；山地寄生蟲侵害調查隊調查各種蟲侵害人體情形，並提出治療建議送請有關單位參考；藥物植物標本採集隊採集到有價值植物標本共 280 種；烏腳病診療隊認為預防烏腳病為一方法，應不飲井水，並多吃青菜，並提出研究資料送請有關單位參考。金脈調查隊合歡山溪流及五港泉下流探得金脈，經化驗結果含鉛及銅之成分極多，並在春陽溪中發現砂金，調查結果送請有關單位參考。錳礦調查隊原擬在橫貫公路調查錳礦，嗣因颱風路毀，乃變更調查計劃在淡水與基隆間進行調查，該隊採獲砂礦頗多，化驗分析報告送請有關單位參考；軍裝生產技能研究隊對染織幅寬、樣板、縫紉、針腳、剪裁、檢驗及毛巾與襪子之編織方式獲益良多；森林植物調查隊採集到雲杉、針葉樹、潤葉樹等名貴品種植物標本多種。參見同上註。

	隊（胡兆輝）					製圖	
	工商管理研究 隊（高盛德）	26	4	30	2 週	品質管制、成本管理、市場 銷售	高雄、台中、 台北
省立農學 院	山地農業教育 研究隊（關輔 德）	24	5	29	2 週	山地農業教育之研究	屏東與台東 縣內八鄉鎮
	植物及植物病 蟲害採集隊（許 志超）	22	2	24	2 週	植物分類及病蟲害標本之 採集	恆春、墾丁、 鵝鑾鼻
高雄醫學 院	山地寄生蟲侵 害調查隊（謝獻 臣）	22		22	2 週	蛔、鞭、鈎、條、蟻虫之調 查	台南縣山地 區
	藥物植物標本 採集隊（待查）	19		19	2 週	山地藥用植物標本採集及 製作	合歡山、能高 山
	烏腳病診療隊 （郭宗波）	6		6	2 週	烏腳病調查與診療	台南縣、嘉義 縣
省立工專	金脈調查隊 （張奕華）	10		10	4 週	砂金礦床之調查	屏鳳山
	錳礦調查隊 （周聞經）	10		10	4 週	砂金礦床之調查	淡水與基隆 間
	軍裝生產技能 研究隊（章安 亞）	16	2	18	2 週	軍裝生產技能及工具使用 之研究	高雄聯勤第 二被服廠
省立農專	森林植物調查 隊（張慶恩）	20		20	2 週	森林植物之研究	霧社、松嶺、 谷關之間
合計		371	53	424			

資料來源：前引《四十七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

戰鬥技能類分為 6 支營隊。一為金門戰鬥營：7 月 31 日在高雄報到，即乘軍艦赴金門，隔日舉行開訓及授槍典禮，受訓期間實施基本教練、兵器識別、輕重兵器實彈射擊、心戰實習、戰鬥演習等訓練，亦參觀駐軍演習。嗣因外島進入戒備狀態，乃提前返台。8 月 10 日抵達鳳山後，旋與馬祖戰鬥營會合，成立金馬戰鬥營，在陸軍軍官基本訓練中心繼續實施訓練，並安排參觀南部軍事學校，直到 18 日結訓。二為馬祖戰鬥營：7 月 31 日在基隆報到，隔日安排參觀殷台造船廠及臺灣水產實驗所，8 月 2 日乘軍艦赴馬祖，3 日舉行開訓及授槍典禮後，展開各項戰鬥訓練。亦提前於 6 日返台，隔日抵鳳山，10 日與金門戰鬥營會合，18 日結訓。三為駕駛隊：8 月 1 日起至 28 日假省立新竹中學實施 4 週訓練。課程包括有車輛構造、保養、交通規則、肇事預防及處理、原地駕駛、道路駕駛、

夜間駕駛等。8月6日與台北市及台北縣兩支參觀旅行隊會師，26、27日舉行公路長途駕駛，隊員駕駛各型車輛往返於新竹、台中兩地。四為軍樂隊：申請參加本隊受訓的學校有台北師範、新竹中學、台中師範、豐原中學、彰化女中、虎尾農校、新營中學、台南師範、岡山農校、高雄女師、台東師範、宜蘭中學、基隆女中、基隆中學、楊梅中學、桃園農校、北港農校等17所學校的樂隊。8月1日起至22日止，假省立台北第二女子中學3週訓練。受訓分為三階段，首先著重個別及分組練習，其次重點在軍樂的專業課程與演奏練習，最後方訓練行軍演奏等對外活動。該隊訓練期間曾訪問民族舞蹈隊及參觀政工幹部學校。20日舉行遊行大演奏，並在總統府前廣場表演。隊員學會了演奏國歌、團歌、雷神進行曲、學生軍進行曲、雙鷹進行曲、分列式進行曲、蒲克上校進行曲、皇后城進行曲等樂曲。五為滑翔隊：8月1日起至28日在林口實施為期4週的訓練。25日舉行空中旅行參觀，亦有參訪空軍基地行程，該隊曾與飛行隊在岡山會師，28日結訓。六為飛行隊：8月1日起至28日假虎尾空軍軍官學校初級班訓練4週，亦安排參訪空軍基地，8月28日與滑翔隊舉行聯合結訓典禮，隊員有32人，簽名請求投效空軍。<sup>39</sup>

育樂活動類分為5支隊伍。一為國防體育隊：7月21日起至8月17日假台北市中央警官學校訓練4週，按照隊員專長分為男子排球、女子排球、棒球、田徑、器械操、技擊各組。聘請日籍教官渡邊安子、二條康邦等人教練體操，並邀請日本拳擊隊作示範表演。二為水上活動隊：8月1日起至15日假左營訓練2週，訓練包含游泳、水球、滑水、操縱橡皮艇及小艇駕駛等，及參訪海軍士校、海軍官校、陸戰隊等行程，並乘軍艦出海，實施輪機、救生、救火、堵漏及實彈射擊等訓練。8月8日與台東、嘉義兩縣參觀旅行隊、華僑青年回國軍中服務隊及馬祖戰鬥營等共800餘人，在左營舉行會師典禮，共同發表宣言，呼籲推行青年自強運動。三為林間活動隊：受訓隊員36人全為男性，7月27日起至8月9日在桃園大溪訓練2週。訓練分林間活動、凌波活動及騎士活動等三種。林間活動以野外生活、凌波活動以水上活動、騎士活動以小隊生活為主，分別於大溪齋名寺、大溪溪畔及角板山等地實施。四為民族舞蹈隊：受訓隊員120人中有女性106人，8月1日起至21日假台北市臺灣大學醫學院訓練3週，除理論課程教授外，也邀請日籍教師大西紀代美、渡邊安子指導基本動作，隊員學會了銀盤舞、宮燈舞、土風舞、採茶舞、山地舞、洗衣舞等，並在國防大學禮堂舉行表演。<sup>40</sup>

除上述各隊外，育樂活動類中參加人數最多者為參觀旅行隊，由救國團各縣市支隊各組一隊而成（除金門、馬祖及陽明山支隊外），共組21隊，1,023人參加。7月31日分別在該縣市支隊報到，8月1至3日為講習，4日起徒步行軍沿途參觀工廠、礦場、遊覽名勝古蹟，並安排在小基隆、大屯山、松嶺、雲海、鹿林山莊、大貝湖、墾丁等營區實施野營活動，活動結束後返回各該縣市結訓，其

---

<sup>39</sup> 同上註。

<sup>40</sup> 同上註。

行程安排參見表 4-5。<sup>41</sup>

表 4-5 1958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參觀旅行隊舉辦情形概況表

項別 隊名	隊員			行經地區的食宿站名稱	參觀單位或遊覽地區	結訓 日期	野營 營區
	男	女	計				
花蓮縣 參觀旅行隊	40	8	48	蘇澳、宜蘭、圓通寺、坪林、新店、台北市、淡水	龍澗發電工程、氫肥廠、水泥廠、碧潭、政工幹校、國防醫學院、陽明山	8月18日	小基隆營區(台北縣支隊主辦)
雲林縣	38	11	49	北斗、彰化、台中市、清水、通霄、後龍、頭份、新竹、楊梅、桃園、台北市、淡水	八卦山、台中公園、人造纖維廠、大秦紡織廠、政工幹校、國防醫學院、陽明山	8月19日	
台南市	30	20	50	善化、新營、嘉義、斗南、北斗、彰化、清水、通霄、後龍、頭份、新竹、楊梅、桃園、台北市、淡水	八卦山、人造纖維廠、大秦紡織廠、政工幹校、動物園、植物園、台北公園、國防醫學院	8月23日	
台中市	31	19	50	豐原、清水、通霄、後龍、頭份、新竹、楊梅、桃園、台北市	人造纖維廠、大秦紡織廠、新光紡織公司、政工幹校、電影製片廠、陽明山	8月16日	大屯山營區(陽明山支隊主辦)
台南縣	49	1	50	嘉義、斗南、北斗、彰化、台中市、清水、通霄、後龍、頭份、新竹、楊梅、桃園、台北市	八卦山、台中公園、人造纖維廠、大秦紡織廠、新光紡織公司、政工幹校、電影製片廠、陽明山	8月20日	
高雄市	40	10	50	岡山、台南市、善化、新營、嘉義、斗南、北斗、彰化、清水、通霄、後龍、頭份、新竹、楊梅、桃園、台北市	赤崁樓、延平郡王祠、吳鳳廟、八卦山、人造纖維廠、新光紡織公司、政工幹校、電影製片廠、陽明山	8月23日	
桃園縣	42	8	50	楊梅、新竹、頭份、後龍、通霄、清水、豐原、東勢、谷關、達見、望洋、霧社	人造纖維廠、福壽山農場	8月19日	松嶺營區(台中縣支隊主辦)
高雄縣	33	17	50	岡山、台南市、善化、新營、嘉義、斗南、北斗、彰化、台中市、東勢、谷關、達見、望洋、霧社	赤崁樓、延平郡王祠、八卦山、省議會、福壽山農場	8月21日	
宜蘭縣	33	15	48	圓通寺、坪林、新店、台北市、桃園、楊梅、新竹、頭份、後龍、通霄、清水、豐原、東勢、谷關、達見、望	碧潭、國防醫學院、大秦紡織廠、人造纖維廠、福壽山農場	8月24日	

<sup>41</sup> 同上註。

				羊、霧社			
澎湖縣	36	7	43	高雄市、岡山、台南市、善化、新營、嘉義	空軍官校、赤崁樓、延平郡王祠、阿里山	8月15日	雲海營區(嘉義縣支隊主辦)
台北市	34	16	50	桃園、楊梅、新竹、頭份、後龍、通霄、清水、台中市、彰化、北斗、斗南、嘉義	人造纖維廠、台中公園、八卦山、阿里山	8月21日	
基隆市	44	6	50	台北市、桃園、楊梅、新竹、頭份、後龍、通霄、清水、台中市、彰化、北斗、斗南、嘉義、阿里山	人造纖維廠、省議會、故宮博物院、台中公園、八卦山、阿里山	8月23日	
屏東縣	37	13	50	高雄市、岡山、台南市、善化、新營、嘉義、阿里山	陸軍官校、大貝湖、赤崁樓、延平郡王祠、阿里山、玉山	8月16日	鹿林山莊營區(嘉義縣支隊主辦)
台東縣	31	19	50	楓港、枋寮、潮州、屏東、高雄市、岡山、台南市、善化、新營、嘉義、阿里山	四重溪、屏東糖廠、赤崁樓、延平郡王祠、阿里山、玉山、吳鳳廟、唐榮鐵工廠、陸軍官校	8月22日	
台北縣	34	16	50	桃園、楊梅、新竹、頭份、後龍、通霄、清水、台中市、彰化、北斗、斗南、嘉義、阿里山	人造纖維廠、台中公園、八卦山、阿里山	8月22日	
台中縣	47		47	台中市、彰化、北斗、斗南、嘉義、新營、善化、台南市、岡山	省議會、八卦山、赤崁樓、延平郡王祠、大貝湖	8月16日	大貝湖營區(由高雄縣支隊主辦)
苗栗縣				通霄、清水、台中市、彰化、北斗、斗南、嘉義、新營、善化、台南市、岡山	台中公園、八卦山、赤崁樓、延平郡王祠、空軍各校、大貝湖	8月18日	
新竹縣	43	7	50	頭份、後龍、通霄、清水、台中市、彰化、北斗、斗南、嘉義、新營、善化、台南市、岡山	人造纖維廠、台中公園、八卦山、赤崁樓、延平郡王祠、空軍各校	8月20日	
嘉義縣	40	10	50	新營、善化、台南市、岡山、高雄市、屏東、潮州、枋寮、楓港	赤崁樓、延平郡王祠、唐榮鐵工廠、大貝湖、陸軍官校	8月16日	墾丁營區(由屏東縣支隊主辦)
彰化縣	36	14	50	北斗、斗南、嘉義、新營、善化、台南市、岡山、高雄市、屏東、潮州、枋寮、楓	赤崁樓、延平郡王祠、空軍各校、唐榮鐵工廠、大貝湖、陸軍官校	8月19日	

			港		
南投縣	43	43	霧峰、台中市、彰化、北斗、斗南、嘉義、新營、善化、台南市、岡山、高雄市、屏東、潮州、枋寮、楓港	省議會、台中公園、八卦山、赤崁樓、延平郡王祠、空軍各校、唐榮鐵工廠、大貝湖、陸軍官校	8月22日

資料來源：前引《四十七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

服務工作類分為軍中服務隊及社會服務隊，不開放報名而採指調參加，共組成 20 支隊伍。參加軍中服務隊者有 314 人，編為 8 隊，由國防醫學院、省立護專大隊、國立藝校大隊、華僑實驗中學大隊、道南中學大隊所組成，分赴金門、馬祖等地進行軍中康樂及衛生服務。隨後因台海局勢緊張，提前於 8 月 6 日及 9 日分別由馬祖、金門返臺。本年參加該隊人數僅約佔戰訓總參加人數 6,804 人的 4.5%。社會服務隊有 476 人參加，分編為 12 支隊伍，由台大、農院、宜蘭、彰化、雲林、台東、屏東、澎湖、金門、苗栗等大專或縣市支隊組成，另外，還有一支由童子軍所組成的服務隊。各隊均於 7 月 31 日報到，講習一天後，開始展開為期 12 天的山地、農村及漁村服務，分別從事醫療、衛生、滅蠅、滅蚊、唱片欣賞、歌舞表演、放映電影、協助政府推行政令及加強時事教育等工作。<sup>42</sup>農村服務隊的組成情況及服務地點參見表 4-6。

表 4-6 1958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農村服務隊的組成概況表

支隊名稱	隊名	參加成員	服務地區
台大支隊	山地社會服務隊	大專團員	霧社及橫貫公路（霧社至埡口段施工地區）
農院支隊	農村社會服務隊	同上	台中縣八仙山林場等地
宜蘭縣支隊	農村社會服務隊	農職、水產學校團員	宜蘭縣境
彰化縣支隊	農村社會服務隊	同上	彰化縣境
雲林縣支隊	農村社會服務隊	同上	雲林縣境
台東縣支隊	農村社會服務隊	同上	台東縣境
屏東縣支隊	農村社會服務隊	農上	屏東縣境
澎湖縣支隊	漁村社會服務隊	同上	澎湖縣境
澎湖縣支隊	農村社會服務隊	中學團員	高雄等地
南投縣支隊	山地社會服務隊	同上	南投仁愛鄉山地及橫貫公路（霧社至埡口段施工地區）
金門縣支隊	農村社會服務隊	同上	臺灣本島南部
苗栗縣支隊	農村社會服務隊	童子軍	苗栗縣境

資料來源：前引《四十七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

另外，本年新增「配合戰鬥訓練期間舉辦的訓練活動」，概可分為四種。一

<sup>42</sup> 同上註。

為高山野營隊。受訓隊員 175 人，分編為 6 個梯隊，每隊約 30 人，自 8 月 15 日起，按梯隊逐日在霧社報到，接受一天的講習後，隔日起以徒步行軍方式，從霧社經廬山溫泉、櫻峰、關原等地行進，沿途實施攝影、寫生、狩獵、野營、採集標本、訪問原住民及舉行同樂晚會。直至隊伍抵達關原後，再乘車返回霧社結訓，至 25 日全部結束。二為工程建設隊，141 人參加，全為男性，分編為兩隊。第一隊有 91 人參加，8 月 4 日在霧社報到，假山地農校講習一天後，在橫貫公路合歡山段從事工程建設工作，至 9 月 8 日結束。第二隊有 50 人，8 月 10 日在枋寮報到，講習一天後，參加太武山區阿塹衛工地工程建設工作，至 9 月 3 日結束，以按工計酬的方式舉行。三為國際青年野營隊，由美、澳、韓、日等國代表及我方代表共 30 人組成，8 月 10 日起至 16 日，作為期一週的活動。11 日在日月潭舉行國際青年座談會，以「自由世界青年對世界和平所應負的責任」為題，就「對當前局勢的認識」、「如何團結自由世界青年增加相互間友誼」、「如何促進自由世界青年間文化交流」、「我們對世界和平應有的責任」等問題進行討論，彼此交換意見並獲致結論。會後參觀戰鬥訓練各隊及舉行野外宿營、營火晚會等活動，該隊日程參見表 4-7。<sup>43</sup>

表 4-7 1958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國際青年野營隊活動日程表

日期	上午	下午	夜間	備註
8 月 10 日	一、在臺北集合 二、搭乘火車赴台中市	轉乘汽車赴日月潭	聯誼晚會	宿日月潭
8 月 11 日	一、國際青年座談會 二、專題演講	康樂活動	總統生活及強大國軍電 影及新聞片	宿日月潭
8 月 12 日	遊潭	經台中轉赴新竹	歡迎晚會	宿新竹
8 月 13 日	參觀駕駛隊	赴大溪	營火晚會	宿大溪
8 月 14 日	參觀臺灣省童子軍大露 營	返台北市	自由活動	宿台北
8 月 15 日	赴林口參觀滑翔隊	返台北市參觀民族舞蹈 隊	自由活動	宿台北
8 月 16 日	赴淡水參觀科學新知研 究隊	在臺北市參觀國防體育 隊	惜別餐會後解散	

資料來源：前引《四十七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

四為「各縣市支隊主辦的訓練活動」，本年救國團亦要求各縣市支隊在暑假期間配合該縣市環境，分別籌辦一支育樂性或技能性的隊伍，目的使報名戰鬥訓練而未能錄取的青年亦得有機會參加訓練。除高雄市、台中縣、南投縣、澎湖縣、金門縣 5 支隊及馬祖大隊，因故未能舉辦外，其餘各縣市支隊大多能按照救國團的指示辦理。參加各縣市主辦的訓練活動者有 1,501 人，約佔總人數之 1/5。由表 4-8 顯示，這些訓練活動的日程不一，隊伍訓練活動亦有別，包括水上活動、

<sup>43</sup> 同上註。



野營、參觀旅行、駕駛訓練、自行車長征、民族舞蹈、育樂活動、軍樂隊等，大致延續及仿效歷年舉辦過的戰鬥訓練隊伍而舉辦。<sup>44</sup>

表 4-8 1958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各縣市支隊主辦訓練活動概況表

項別 隊名	舉辦項目	內容	參加 人數	起迄時間	訓練期間
桃園縣支隊	水上活動隊	游泳、水球、操舟	55	8月1日至10日	10天
花蓮縣支隊	野營隊	野營、燈謎晚會、遊覽、實彈射擊	30	8月21日至23日	3天
台北縣支隊	參觀旅行隊	登山、攝影、寫生、划船	48	8月24日	1天
台北縣支隊第三大隊	駕駛訓練隊	汽車駕駛訓練	49	8月11日至20日	10天
台北縣支隊第三大隊第一中隊	自行車長征隊	自行車長征	77	7月25日至28日	3天
高雄縣支隊	民族舞蹈隊	舞蹈教練	50	8月20至31日	12天
台南市支隊	參觀旅行隊	參觀工廠、礦場、遊覽名勝古蹟	56	8月18日至22日	5天
基隆市支隊	參觀旅行隊	參觀中南部名勝古蹟及軍事學校	71	8月12日至18日	1週
台東縣支隊	育樂活動隊	水上活動、民族舞蹈、歌詠	90	8月10日至19日	10天
彰化縣支隊	育樂活動隊	參觀遊覽、爬山、野餐、技藝	374	8月6日至13日	1週
苗栗縣支隊	參觀野營隊	參觀遊覽野營活動	38	8月7日至9日	3天
嘉義縣支隊	阿里山野營隊	野營射擊育樂活動	100	8月21日至27日	1週
宜蘭縣支隊	參觀旅行隊	赴烏來、阿里山、日月潭等地參觀遊覽	48	8月12日至31日	20天，分3批實施
新竹縣支隊	游泳隊	游泳教練	86	8月15日至31日	14天
台中市支隊	育樂活動隊	遊覽阿里山及民族舞蹈教練	56	8月22日至9月2日	12天
陽明山支隊	野營參觀隊	野營、體育、射箭、游泳、參觀、電影欣賞	49	8月22至25日	4天
台南縣支隊	軍樂訓練隊	軍樂教練	90	8月22日至9月5日	2週
台北市支隊	參觀訪問隊	訪問新竹、台中、彰	40	8月11日至20日	10天

<sup>44</sup> 同上註。

		化、嘉義、台南、高雄等地及進行軍訓表演			
屏東縣支隊	康樂活動隊	詩歌、朗誦、合唱、活動、舞蹈、國樂	46	8月23日至9月4日	10天
雲林縣支隊	育樂活動隊	垂釣、爬山、技藝表演	48	7月27日	1天
合計			1,501		

資料來源：前引《四十七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

戰鬥訓練進行期間也組成訪問團及督導團，目的在於使外界及團方更瞭解舉辦情況。<sup>45</sup>不過，最值得注意的是由國民黨省黨部委員梁許春菊領隊，由各單位所組成的訪問小組，訪問結束後也提交一份報告。總的來看，該小組對本年戰鬥訓練的事先安排、實施情況及所獲成效大致表示滿意及肯定。報告中提出七點建議：第一、救國團舉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時之經費編列與實際開銷並不完全相符，這些額外開銷已成為代訓單位的負擔。第二、救國團面對突發狀況時雖能轉而發起其他「運動」代替原本訓練，但似乎成效有限。第三、四、五點建議宜以戰鬥技能類作為舉辦戰鬥訓練之重點，應與培養國防技能後備人才及與軍校招生相互作連結。第六、建議可再充分運用代訓機構的設備並擴大社會青年的參與。第七、日後舉行旅行參觀隊之類隊伍宜採酌收膳費的方式舉行，救國團應將主要經費用於訓練國防技能各隊。換言之，訪問小組認為「錢必須花在刀口上」。<sup>46</sup>

就本年的報名方式來看，不開放報名的隊伍頗多，這些營隊是以指派方式選訓隊員參加，<sup>47</sup>本年不開放報名的名額約佔總參加人數 6,804 人的 1/4，指派情況顯然大幅提高。此外，就負責舉辦營隊的單位來看，由救國團各縣市支隊舉辦的營隊也明顯增加，除必須籌組一支參觀旅行隊外，亦必須配合該縣市環境分別籌辦一支育樂性或技能性的隊伍，顯示各縣市支隊越來越有能力分擔籌組「育樂性」的隊伍，其所舉辦的營隊佔總參加數的比重漸增。而就舉辦營隊觀之，遊覽名勝

<sup>45</sup>「教育界暑期訪問團」的組成目的是為了使教育界人士明瞭外島軍事設施，及橫貫公路工程建設情形，故救國團特別邀請由立法院教育委員會委員、監察院教育委員會委員，各大專學校校長、教授等共 305 人，組成教育界暑期訪問團 4 個團。原訂第 1 團訪問蘭嶼、綠島；第 2 團訪問馬祖、東引；第 3 團訪問金門；第 4 團訪問花蓮天祥，並參觀橫貫公路工程建設。但事實上僅有第 1 團按預定計劃，於 8 月 3 至 6 日，如期實施。其他如第 2、3 團因前線戰事緊張而中止；第 4 團則是因為橫貫公路遭受溫妮颱風侵襲，橋樑涵洞損毀甚多，故而將訪問日期延後至隔年寒假舉行。參見同上註。

<sup>46</sup>《四十七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訪問報告》，收錄於《中國國民黨第八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會議紀錄》，第 91 次會議紀錄，1958 年 10 月 22 日。該小組由教育部、教育廳、救國團總團部、臺灣省黨部及國民黨中常會第一、五組，設考會等單位派員參加，其組成目的乃是為明瞭「本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實施情況，藉以把握成果，更求研進起見」，8 月 12 日起至 20 日該小組前往各處訪問，訪問結束後，作成此一訪問報告。

<sup>47</sup>這些不開放報名的營隊包括海浦新生地勘測隊是由 6 所大專院校相關科系青年所組成；軍樂隊是由各中等學校現有樂隊成員指調參加；林間活動隊由童子軍總會遴選適當人選受訓；軍中服務隊及社會服務隊則指定由部分支隊籌組；而 20 支學術研究隊是由上述 7 所大專院校師生所組成，各隊均不開放報名。此外，戰鬥文藝研習隊中編輯組則以指調方式派員受訓，其他文學、音樂、美術、戲劇四組則開放報名。參見前引《四十七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

古蹟及參觀國家重要建設也成為舉辦營隊的方式，而更重要的是，救國團開始嘗試向參加「旅行參觀隊」的隊員收取部分費用。

### 第三節 1959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

本年戰鬥訓練計畫綱要訂定前，救國團先約請與有關單位舉行協調會議，會中針對委託代訓之訓練項目、人數、受訓時間、相關支援等事項，進行研究商討，並檢討歷年來訓練工作的得失後，確立了本年戰鬥訓練的七項籌備原則。<sup>48</sup>這七項籌備原則的重要性自不殆言。第一、指明了本年戰鬥訓練的設計重點。第二、顯示救國團將戰鬥訓練不同類之營隊分別交給相關單位代訓，或由總團部直接舉辦，或由支隊負責的模式，已逐漸成形。第三、顯示救國團要求各協會必須負起主辦或協助代訓工作。第四、部分訓練將採分期分式，以原設備擴大舉辦。第五、戰鬥訓練中有部分營隊遴選對象為國民學校教師，受訓目的是作為培訓之用，以期發揮更大作用。第六、繼前一年「參觀旅行」酌收膳食費後，本年進一步擴大收費隊伍，擬對由各縣市支隊舉辦的營隊收取膳食費用。<sup>49</sup>第七、救國團已打算在風景優美地區設置永久性青年活動場所的構想。換言之，部分營隊舉辦的地點顯然開始有更趨固定化的傾向。

除聘請學者專家及有關單位人員組成戰鬥訓練籌備委員會，籌備委員會由救國團聘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第一組、第二組、第四組、第五組、第六組、教育部、國防部情報參謀次長室、作戰參謀次長室、後勤參謀次長室、計劃參謀次長室、總政治部、陸軍總部、海軍總部、空軍總部、聯勤總部、陸軍供應司令部、國家安全局、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就業輔導委員會、行政院新聞局、台灣警備總部、台灣省黨部、台灣省議會、台灣省政府民政廳、教育廳、農林廳、交通處、衛生處、警務處、社會處、新聞處、軍人之友總社等 31 個單位組成。<sup>50</sup>此外，各營隊多設立指導委員會，以策劃及輔導各項訓練的進行。<sup>51</sup>救國團也訂有共同課程

<sup>48</sup>這七點籌備原則，分別為：一、本年戰鬥訓練內容之設計，以「科學與國防相結合」，「知識與自然相結合」為重點。二、育樂性各隊及社會服務各隊，分散由各支隊主辦，學術性各隊，由各大專學校支隊籌組，技能性各隊，由本部直接舉辦，或委託軍事單位代訓。三、選擇若干訓練項目，由各青年協會負責主辦，或協助代訓之軍事單位辦理，期以發揮青年協會之工作效能。四、視訓練設備及訓練期間之長短，若干項目，擬在暑假期中，就原設備舉辦二期或三期。五、體育、音樂、舞蹈等訓練項目，擬配合縣市支隊工作改革之需要，多遴選國民學校教師參加，俾能在訓練結束後，返回各地，發揮「種籽」作用。六、為求擴大訓練範圍，容納較多青年參加，各縣市支隊舉辦之各營，酌由隊員自行負擔膳費，本團補助交通及教育費用。七、本節約原則，盡可能撥出部分經費，在北部、中部、南部、選擇風景優美地區，設置永久性青年活動場所，戰鬥訓練結束後，交由當地縣市支隊管理供各地青年經常使用。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八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1959年，頁1。

<sup>49</sup>不過，據實際收費情況實更為擴大。本年需自行負擔膳食費用的隊伍有工業建設參觀隊、橫貫公路徒步旅行隊、建設工程隊，以及各縣市（支）隊舉辦的育樂活動各隊。其中，參加工業建設參觀隊隊員還必須自行負擔交通費。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八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頁5。

<sup>50</sup>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八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頁21。

<sup>51</sup>此外，學術研究各隊是由相關科系教授隨隊指導；工業建設參觀各隊、橫貫公路徒步旅行各隊、社會服務各隊及由各縣市支隊舉辦的行進間育樂活動各隊，則多遴派有經驗者擔任領隊及指導工作，以利訓練之完成。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八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頁21~23。

及共同活動項目，對於「舉辦講習之營隊」和「不舉辦講習之行進各營隊」，採取不同的方式實施。<sup>52</sup>

對救國團來說，舉辦戰鬥訓練已少不了宣傳部署，宣傳部署分三階段實施，第一階段是在戰鬥訓練開始前，期間自6月5日起至7月20日止，重點在介紹本年訓練內容及特色並鼓勵青年踴躍參加；第二階段為戰鬥訓練進行期間，自7月20日起至9月15日止，重點在報導訓練進行實況並掀起戰訓活動高潮。第三階段為戰鬥訓練結束後，自9月15日起至10月31日止，重點在宣傳訓練成果及擴大訓練影響。較前一年的宣傳期更長，由此顯示，戰鬥訓練舉辦雖在暑假，但宣傳期實則長達四個多月，本年宣傳終止日改訂於蔣中正的生日當天。<sup>53</sup>

<sup>52</sup>各營隊訓練內容，除專業性課程及活動外，共同課程及活動項目由總團部擬訂，統一編印教材，依下列要點實施：（一）共同課程：1. 研讀總統訓詞：四十八年元旦文告、告西藏同胞書、四十八年青年節告全國青年書。2. 一年來的反共形勢。3. 匪情分析（預定2小時）。4. 青年之路（預定2小時）。5. 書籍選讀：「反共大陸的捷徑」（預定2小時）。（二）共同活動項目：1. 青年問題座談會（預定2小時）。2. 辯論會（預定2小時）。3. 自我介紹（預定1小時）。4. 生活檢討會（預定2小時）。5. 填寫心得意見表（預定2小時）。6. 開訓、結訓典禮（預定各1小時）。實施方式則分為：（一）非行進各隊或舉辦講習之各隊，除「研讀訓詞」及「書籍選讀」每一隊員均需依照規定研讀，並定期舉行測驗或心得報告外，其餘共同課程，以聘請教官講述為原則，共同活動照一般方式實施。（二）不舉辦講習之行進各隊，其共同課程及活動，以下方式實施：1. 講演競賽（以「一年來的反共形勢」為講演範圍，題目由各隊自訂，隊員30人以內之各隊集中舉行，30人以上各隊分組舉行，全體隊員均需參加競賽，由領隊、隨隊教授或指導員擔任評判，平均成績優勝者前三名，給予獎品。2. 研究心得報告（以「蔣總統本年元旦文告選集」、「匪情分析」及「反共大陸的捷徑」為內容，全體隊員均需研讀，分別定期舉行心得報告，心得報告全隊集中舉行，全體隊員參加，臨時由領隊、隨隊教授或指導員抽籤決定報告人3人，由中籤者，向全體隊員作為時20至30分鐘之心得報告，報告完畢後，由領隊教授或指導員，作簡要之講評，並填寫實施概況報告表，連同訓練資料彙報總團部）3. 論文寫作比賽，以「青年之路」為寫作範圍，全體隊員均需參加寫作，題目由各隊自訂，字數以2,000字為限。4. 青年問題座談會，以「今日青年有那些問題？如何解決？」為座談主題，由總團部統一印發題綱，全隊集中或分組舉行，全體隊員均需參加，參加隊員互推一人為主席，一人為記錄，由領隊、隨隊教授或指導員列席指導，座談完畢，由主席作成簡單結論後，在請領隊、隨隊教授或指導員講評。5. 辯論會則以「光復大陸政治與軍事孰重？」及「才能與品德孰重？」為題，二者擇一辯論，全隊集中或分組舉行，全體隊員均需參加，分為正反兩組，分別推定主辯及副辯，依照一般辯論會之辦理進行。6. 開訓及結訓典禮，視實際情況實施或免除，「自我介紹」於隊員報到後實施，「生活檢討會」及「填寫心得意見表」，均於訓練結束前自行定期舉行。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八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頁27-29。

<sup>53</sup>在戰鬥訓練開始前的宣傳工作項目有：1. 於6月5日在本部舉行中外記者招待會，發佈戰鬥訓練計畫，介紹本年活動項目、內容、特色及精神。2. 對本年新增項目，如邊疆青年戰鬥營、鳳山戰鬥營、海上戰鬥營、橫貫公路徒步旅行隊、三民主義研究會、各縣市舉辦的育樂活動隊、工業建設參觀隊等，加強報導舉辦的意義。3. 精印彩色宣傳廣告2,000份，分發各縣市鄉鎮學校張貼。4. 繪製彩色幻燈片24套，分送各地電影院放映。5. 幼獅通訊社自6月6日起，逐日發佈各隊詳細訓練計畫，錄取隊員名單，及各隊籌備情形，並訪問文教界人士、歷年參加訓練隊員及學生家長，發部隊戰訓的觀感。6. 幼獅電台自6月5日起，於全部節目中插播簡短特別節目，介紹本年戰鬥訓練內容，鼓勵青年報名，同時錄音訪問歷年參加訓練的隊員，發表感想。7. 洽請中廣、復興、空軍、軍中、大陸廣播部、警察等電台，增闢各種插播節目。8. 幼獅月刊、幼獅文藝及各級隊部期刊，自六月份起，均刊載介紹戰鬥訓練的文字或圖片，並轉介其他青年刊物，如自由青年、中學生雜誌等轉載。在戰鬥訓練進行中的宣傳工作項目有：1. 洽請中央、新生、中華、青年戰士報，於8月6日起至15日止增出特刊，登載活動新聞，並撰社論評介。

就 6 月 12 日公布的報名辦法觀之，「凡本團團員及年滿十五歲至三十歲的青年，均可參加」。不過，「就各營隊（會）訓練性質的不同，分為志願報名與遴選參加兩種方式。」換言之，有開放及不開放報名的區別。開放報名的營隊，有意參加者在報名後必須通過救國團的體格檢查，以及初審、複審手續，名額分配由總團部按照各營隊預定名額及各支隊報名人數來核定正、備取隊員。<sup>54</sup>表 4-9 可見本年開放報名各營隊的統計資料，在近 20,000 報名者中，大專支隊的報名人數僅 1,720 人，顯示開放報名的營隊主要集中在各縣市支隊。

表 4-9 1959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開放報名之各營隊報名統計表

營隊別	大專支隊報名人數			縣市支隊報名人數			報名總人數		
	男生	女生	計	男生	女生	計	男生	女生	計
海上戰鬥營	248	38	286	1,956	684	2,640	2,204	722	2,926
澎湖戰鬥營	253	23	276	2,560	513	3,073	2,813	536	3,349
汽車駕駛營	367	16	383	3,054	403	3,457	3,421	419	3,840
救護隊	0	3	3	0	543	543	0	546	546
飛行隊	0	0	0	232	28	260	232	28	260
滑翔隊	18	0	18	409	79	488	427	79	506
潛水隊	25	0	25	266	0	266	291	0	291
三民主義研究會	8	2	10	22	6	28	30	8	38
文藝隊	23	3	26	475	219	694	498	222	720
新聞採訪研習隊	117	9	126	54	34	88	171	43	214
建設工程隊	153	0	153	1,091	0	1,091	1,244	0	1,244
高山野營隊	82	11	93	652	134	786	734	145	879
體育活動隊(體育技術訓練中隊)	19	0	19	523	31	554	542	31	573
水上活動隊	127	13	140	1,675	448	2,124	1,803	461	2,264

2. 組織記者巡迴攝影採訪團，於 8 月 6 日起參觀各校訓練實況，擴大報導戰訓活動。3. 舉辦「我與戰訓」徵文、評選佳作 60 篇，介紹中央、新生、中華、青年戰士等報，及幼獅月刊、團物通訊登載，並擇最優 3 名，發給獎金。4. 幼獅通訊社，除加強逐日向台北市各報發佈新聞外，並向外縣市各報發稿，及撰發海外僑報綜合報導稿（包括照片）。5. 新聞採訪研習隊隊員分發戰訓各隊，擔任幼獅社駐隊記者，實地採訪，撰發新聞。6. 幼獅電台增闢「戰鬥號角」特別節目，播送訓練活動情形。7. 洽請台灣電影製片廠，攝製「戰鬥訓練專輯」紀錄片，並複製新聞片，送各地影院放映。8. 加強拍攝新聞照片及彩色照片，隨時供應各種雜誌採用，本部服務台之青年活動照片，視訓練動態，隨時變換。9. 製訂戰訓各隊動態寬紅標幟，遂日報導活動概況。10. 將訓練重要動態譯成英文，分送英文報刊及外國駐台記者參考採用。11. 供應戰鬥訓練資料，請民營報社台北聯合辦事處撰寫社論，分送外縣市民營報採用。12. 協助外國留華學生組織戰鬥訓練參觀團，於 8 月 3 日起巡迴各隊參觀。在戰鬥訓練結束後的宣傳工作項目有：1. 舉辦戰訓新聞片及成果展覽。2. 幼獅通訊社及幼獅電台，分別發佈訪問參觀訓練青年感想。3. 幼獅通訊社頒佈新聞採訪研習隊優秀隊員採訪獎，並經常聯繫隊員，輔導其研究進修，使成為本團基本宣傳員。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八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頁 30~33。

<sup>54</sup>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八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頁 23。

音樂活動隊	43	1	44	370	244	614	413	245	658
舞蹈隊	30	9	39	236	533	269	266	542	808
橫貫公路徒步旅行隊	79	0	79	421	43	464	500	43	543
合計	1,592	128	1,720	13,997	3,942	17,939	15,589	4070	19,659

資料來源：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八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1959年，頁24-26。

除開放報名的營隊外，本年採遴選方式的營隊不少，方式更加複雜，分為遴選保薦、指調受訓及指定籌組三種。採遴選保薦的有兩個營隊：一為邊疆青年戰鬥營，由蒙藏委員會、新疆省政府辦事處及西康、青海、甘肅等省籍立、監委遴選保薦隊員人選；二為鳳山戰鬥營，由各縣市支隊遴選保薦參加。採指調受訓的營隊有三：一為軍樂隊，就各校原有學校內樂隊成員指調參加。二為體育活動隊（預定400人）內的學校體育研究中隊105人及體育技術訓練中隊155人，共305人採指調受訓；音樂活動隊（預定400人）內的200人亦採指調受訓。體育、音樂隊採指調受訓者如上述是以國民學校教師作為培訓對象。另外，採指定籌組的營隊有二：一為配合各大專學校科系實習籌組的學術研究隊（共28隊，預定850人），由大專院校各科系學生組成；二為社會服務隊（共20隊，預定700人），由救國團指定各支隊籌組。<sup>55</sup>上述各隊均不開放報名，顯較前年不開放隊數更多。

本年戰鬥訓練概可分為戰鬥技能類、學術研究類、生產服務類及育樂活動類等四大類，由表4-10可知戰鬥訓練中各營隊計劃舉辦規模，以及代辦、主辦及協辦單位的安排情形。顯示實頗符合上述第二、三點籌備原則，此外，也可見到部分營隊採取分期實施的規劃。

表 4-10 1959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計劃中之代辦、主辦及協辦單位表

類別	隊別	隊員人數	訓練期間	訓練或活動地點	代訓、主辦或協辦單位
戰鬥技能類	邊疆青年戰鬥營	100	2週	嘉義	總團部會同蒙藏委員會、新疆省政府主辦，有關軍事單位及嘉義縣支隊協辦
	鳳山戰鬥營	100	3週	鳳山	請第二軍團代訓，高雄縣支隊協辦
	海上戰鬥營	200	2週	基地左營在艦受訓	請海軍總部代訓
	澎湖戰鬥營 (分1、2期)	200 200	2週 2週	馬公	請澎湖防衛司令部代訓，澎湖縣支隊協辦
	汽車駕駛隊	200	4週	板橋	請陸軍供應司令部運輸署代訓，騎射協會及台北縣支隊協辦

<sup>55</sup>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八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頁23~26。

	救護隊(限女性)	300	3 週	台北	請陸軍衛生勤務學校代訓
	飛行隊	100	3 週	岡山	請空軍總部代訓，中國青年航空協會協辦
	滑翔隊	150	3 週	草屯	航空協會會同空軍總部主辦，南投縣支隊協辦
	潛水隊（限男性）	100	4 週	左營	請海軍總部代訓
	軍樂隊	600	18 天	台北	請政工幹部學校軍樂班代訓
學術 研究 類	三民主義研究會	50	4 週	台北	總團部主辦，有關單位協辦
	文藝隊	150	3 週	台北	中國青年寫作協會主辦
	新聞採訪研習隊	100	2 至 6 週	台北講習後 派赴各隊	幼獅通訊社主辦
	配合各大專學校科系 實習的學術研究隊 (共 28 隊)	850	2 至 4 週	本省各地	各大專支隊主辦，有關單位協辦
生產 服務 類	建設工程隊（限男性）	200	6 週	橫貫公路獨 立山附近	台北市青年服務社會同森林開發處 主辦
	社會服務隊(共 20 隊)	700	2 週		各縣市及大專支隊主辦，有關單位 協辦
育樂 活動 類	工業建設參觀隊 (共 73 隊)	2,190	1 週	全島各地	總團部劃分參觀地區，通知有關支 隊設置接待站
	高山野營隊（分 1、2 期）	100	10 天	太平山	總團部主辦，青年登山協會及宜蘭 縣支隊協辦
		100	10 天		
	體育活動隊	400	3 週	台北	總團部主辦，有關單位協辦
	水上活動隊	300	2 週	左營	請海軍總部代訓，青年航海協會協 辦
	音樂活動隊	400	2 週	台北	總團部主辦，有關單位協辦
	舞蹈隊	150	3 週	台北	總團部主辦，請民族舞蹈推行委員 會協辦
	橫貫公路徒步旅行隊 (共 11 梯隊)	330	1 週	沿橫貫公路 線行進	台北市青年服務社會同橫貫公路工 程總處主辦
	各縣市支隊舉辦的育 樂活動隊（共 19 隊）	2,250	1 至 4 週	本島各地	各縣市支隊主辦，有關單位協辦
合計	10,520				

資料來源：前引《四十八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1959 年，頁 6-9。

首先，關於戰鬥技能類，共規劃 10 支營隊，分別為邊疆青年戰鬥營、鳳山戰鬥營、海上戰鬥營、澎湖戰鬥營、汽車駕駛隊、救護隊、飛行隊、滑翔隊、潛



水隊及軍樂隊等，規劃名額 2,250 人，實際參加者 1,958 人。其中，海上戰鬥營有 199 人（男 154 人，女 45 人），自 8 月 5 日至 18 日，以左營為基地，主要訓練則集中在艦艇實施，該隊乘兩艘軍艦作環島航行，沿途參觀訪問花蓮、基隆、澎湖等地，艦上實施航海通訊、搶灘、登陸、救生、救火、小艇使用及兵器教練等訓練。澎湖戰鬥營分為兩期，第一期 198 人（男 170 人，女 28 人），期間 8 月 5 日至 18 日；第二期 187 人（男 157 人，女 30 人），期間 8 月 27 日至 9 月 6 日，營址設於澎湖馬公講美村軍營，主要實施戰鬥教練、兵器教練、戰鬥演習及心戰技術訓練等項。汽車駕駛隊有 201 人（男 183 人，女 18 人），8 月 5 日至 9 月 1 日假板橋國立藝術學校實施。該隊課程安排有汽車構造、汽車保養、交通規則、肇事處理、汽車駕駛、汽車運輸常識、並舉行長途車隊駕駛，由隊員自行駕駛從板橋至新竹往返。救護隊有 282 人，全為女性。自 8 月 5 日至 26 日，隊址設於省立台北女子師範學校，除實施解剖生理、繃帶法、軍隊衛生、藥物概要、急救、副木使用、傷患搬運、護理、原子戰場緊急醫療等訓練外，並組隊赴苗栗災區從事實地救護工作。飛行隊有 86 人（男 81 人，女 5 人），8 月 5 日至 25 日在岡山空軍軍官學校受訓，隊員在訓練期間接受林克機儀器飛行、C-47 飛機感覺飛行、PT-17 飛機駕駛等訓練，結訓時 8 人報名投效空軍。滑翔隊有 146 人（男 126 人，女 20 人），自 8 月 5 日至 25 日在台中縣立草屯初級商業職業學校受訓，實施滑翔機教練和駕駛，輕飛機感覺飛行，並參與草屯災區的救災工作。潛水隊有 96 人，全為男性，自 8 月 5 日至 31 日在左營海軍專科學院受訓，實施小舟及皮艇操作、游泳潛水訓練、水中爆破及體能訓練等。軍樂隊有 563 人（男 477 人，女 86 人），自 8 月 5 日至 20 日止，在台北市立商業職業學校受訓，受訓者有幼獅樂隊及 19 個男校和 4 個女校的樂隊參加，受訓期間實施個別教授、分隊練習、分組練習與演奏，隊員學會 21 首樂曲。<sup>56</sup>由上顯示，戰鬥技能類中除潛水隊全為男性、救護隊全為女性外，其餘各隊男女皆有，惟比例懸殊。該類中邊疆青年戰鬥營和鳳山戰鬥營因故未能舉行，故而實際舉辦的營隊為 8 隊。<sup>57</sup>

學術研究類除了舉辦三民主義研究會、文藝隊、新聞採訪研習隊 3 隊外，並有 28 支學術研究隊，此類規劃名額為 1,150 人，實際參加者 901 人。其中，三民主義研究會參加者 41 人，8 月 5 日至 29 日在省立台北護理專科學校舉行，除「講授三民主義的理論及專題研討」外，「參加青年對三民主義的理論與實踐，均曾作有系統的研究」。文藝隊參加者 111 人，8 月 11 日至 31 日在省立台北護理專科學校舉行，分為文學、美術、戲劇三組，文學組舉辦新詩測驗、文學寫作比賽；美術組舉辦美術作品展覽；戲劇組演出「孝感動天」、「殊途同歸」話劇。新聞採訪研習隊，參加者 71 人，7 月 27 日至 8 月 1 日在台大醫學院講習一週後，隊員派赴各戰鬥訓練營隊擔任採訪、攝影及電台廣播工作。<sup>58</sup>另外，28 支學術研究隊分別由各大專院校系所學生組成，原定參加人數為 850 人，實際參加者 678

<sup>56</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八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頁 49-52。

<sup>57</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八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頁 53。

<sup>58</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八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頁 49-52。

人。另安排隨隊人員 151 人，內含教授 29 人、副教授 15 人、講師 21 人，助教 45 人及工作人員（含軍訓教官每隊 1 人）41 人，各隊隊員人數、計劃研究項目及研究地區參見表 4-11。活動結束後，各隊多表收穫頗豐，例如採集隊採集到許多珍貴標本；修護及實習隊對相關知識瞭解甚多；研究隊發現及蒐集多種珍貴資料，調查、考察隊多將所得資料加以整理後，將研究成果送請政府有關單位參考；義診隊除實際給予患者醫療外，調查其患病原因並送交資料給有關單位參考。<sup>59</sup>

表 4-11 1959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學術研究隊實施概況表

項別 校別	隊別 (領隊)	隨隊 人數	隊員 人數	研究 時間	研究 地區	研究項目
台灣大 學	生藥採集隊(顧 文霞)	7	27	11 天	阿里山	生藥成分鑑別與研究，生 藥形態與標本製造
	電機工程實習隊 (許振發)	5	30	20 天	岡山高雄市	無線電裝配，電力輸配及應 用
	人類學研究隊 (陳奇祿)	5	25	21 天	谷關與達見之 間	體質、語言、經濟狀況及社 會生活的研究
	動物標本採集隊 (王友燮)	6	25	15 天	台東與花蓮之 間	水產動物多足類動物調查與 採集
	噴射機修護隊 (楊旺權)	4	24	19 天	岡山、高雄市	噴射機結構講解及操作法及 修護
	植物標本採集隊 (沈毓鳳)	10	17	11 天	八仙山谷關一 帶	植物比較分類與標本採集
省立工 專	戰車保養實習隊 (林松林)	6	29	14 天	台中市	戰車構造講解與保養實習
	電訊研究隊(黎 昌誠)	3	24	19 天	岡山、高雄市	電子學、電信網絡、無線電 傳真、載波、雷達研究
省立法 商學院	工商管理調查研 究隊(任維鈞)	5	33	16 天	高雄市	人事、物料、財務與業務管 理及其組織調查研究
	山地社會研究隊 (陳國鈞)	3	23	28 天	嘉義、花蓮	山胞歷史、人口、政經、文 教、生活與習俗之研究
政治大 學	山地社會考察隊 (胡耐安)	4	23	16 天	屏東獅子、牡 丹兩鄉	山胞習俗、教育政治及人口 分佈的考察
省立海 專	水產標本採集研 究隊(霍蓮池)	5	24	16 天	澎湖	水產標本採集、漁貨物加工 調查及漁產運銷的研究
省立師 範大學	山地家庭營養調 查隊(陳尚球)	3	29	11 天	屏東	生活環境、營養狀況及衛生 教育的調查
	橫貫公路寫生隊	10	24	14 天	太魯閣、谷	橫貫公路風景寫生

<sup>59</sup>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八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頁 34-39。

	(陳慧坤)				關、達見等地	
	教育考察隊(孫亢曾)	4	27	11天	嘉義	學校教育與社會教育實況的考察
	工藝調查實習研究隊(許志傑)	3	27	14天	花蓮、瑞穗、鳳林、玉里	工藝資源、種類、工廠及其設備調查實習與研究
	博物標本採集隊動物組(郭鍾祥)	3	20	14天	恆春、布袋、小琉球	動物標本的採集
	博物標本採集隊植物組(黃守先)	5	18	14天	鹿港及沿海一帶	植物標本採集
省立成功大學	交通實況調查研究隊(劉鼎新)	4	38	9天	基隆市台北市	港務、鐵路、公路、航空、電信與郵政管理及運輸概況調查研究
	物理科學研究實習隊(楊光德)	4	17	14天	高雄市台北市	物理儀器實習與研究
	科學管理研究隊(姚漢)	6	26	9天	高雄市台北市	勞工問題、人事問題及銷售管理的研究
	企業調查研究隊(龔平邦)	4	30	9天	高雄市台北市	企業組織形態、證券發行、企業資金與資產估價的調查研究
高雄醫學院	藥用植物採集隊(盧盛德)	7	16	14天	大武、知本一帶	藥用植物標本採集及製造成本定性分析試驗
	肺吸蟲病調查隊(謝獻臣)	8	18	14天	苗栗一帶(三灣鄉各村)	肺吸蟲病的調查
	烏腳病義診隊(翁廷銓)	4	7	14天	台南縣學甲鄉	烏腳病免費醫療
東海大學	生物標本採集隊植物組(王忠魁)	5	7	14天	太平山	林物種類與沿海藻類生態採集
	生物標本採集隊動物組(歐保羅「美國籍」)	5	15	14天	恆春一帶	沿海無脊椎動物的型態與生態採集
淡江文理學院	化學工業調查隊(吳樹閣)	4	17	14天	高雄市	化學工業研究與調查
省立農專	熱帶植物標準採集隊(張慶恩)	5	24	14天	東港、鵝鑾鼻一帶	種子、果實及苗木植物標本的採集
省立農學院	山地農業教育研究隊(關輔德)	4	22	14天	花蓮、台東等地	山地農業教育設施的研究調查
合計		151	678			

資料來源：前引《四十八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頁34-39。

第三類為生產服務類，本年分為建設工作隊及社會服務隊兩支隊伍。建設工程隊實際參加者有 196 人，全為男性。8 月 5 日至 9 月 6 日間在東西橫貫公路獨立山工務段展開工作，以工計酬。救國團將該隊交給台北市青年服務社會同森林開發處主辦，據團方表示，由於隊員們的努力，原訂 9 月 16 日結束的工期，較預定時間提早 10 日完成。<sup>60</sup>社會服務隊共組 20 個隊，每隊規劃 35 人，分別由大專團員組成 2 隊；農業學校及水產學校團員組成 4 隊；中學團員組成 3 隊；社會團員組成 1 隊；師範學校團員組成 4 隊；在台僑生團員組成 6 隊而成。實際參加者 624 人（男 344 人、女 280 人）。服務地區安排在金門 1 隊、澎湖 3 隊，其餘 16 隊均在台灣本島。除澎湖地區提早於 8 月 4 日報到，8 月 19 日結束外，其餘各隊均於 8 月 5 日先舉行講習 1 天，6 日赴服務地區報到，7 日起至 17 日止分別展開康樂及醫療服務。<sup>61</sup>

第四類為育樂活動類，本年明顯擴編，分為 8 種隊伍。一為體育活動隊，又分為學校體育研究中隊及體育技術訓練中隊，前者在政工幹校舉行，受訓期間自 8 月 17 日至 30 日，有 69 人參加（男 66 人、女 3 人），隊員全為中等學校及國民學校的體育教員，主要研習學校體育教學方法及加強學校體育活動。後者在省立台北師範學校舉行，期間自 8 月 5 日起至 25 日，有 231 人參加（男 199 人，女 32 人），除講述理論課程外，分別實施田徑、機械操、摔角、柔道、舉重及拳擊等體育技術訓練。二為舞蹈隊，有 144 人參加（男 20 人、女 124 人），自 8 月 5 日至 25 日在台北市聯勤第 44 兵工廠受訓，以講述舞蹈理論及教練舞蹈技術為主。三為音樂活動隊，有 356 人參加（男 233、女 123 人），自 8 月 5 日至 18 日止，在台北市立女子中學受訓，該隊分中學教師、國校教師及學校青年 3 組，分別實施音樂理論、講述、合唱、獨唱、口琴及作曲等技術指導課程。四為水上活動隊，受訓人數 292 人（男 232 人、女 60 人），自 8 月 5 日至 18 日在左營海軍軍區舉行，分編為 4 個中隊，按講解、示範、練習、比賽等步驟，輪替實游泳、滑水、水球及操舟等訓練。五為高山野營隊，分為兩期，第一期自 8 月 5 日至 12 日止，有 100 人參加（男 85 人、女 15 人），第二期自 8 月 19 日至 26 日止，有 84 人參加（男 75 人、女 9 人），均以宜蘭縣大同鄉太平山林場為活動地點，主要實施攝影、採集、寫生等野營活動，並以品德、體格、學業、生活四大進步，以及有禮貌、愛整潔、守秩序、勤學習、求安全等五大要求作為訓練目標。六為橫貫公路徒步旅行隊，有 117 人參加（男 112 人、女 5 人），自 8 月 4 日至 12 日止，沿橫貫公路沿線進行活動。分為四個梯隊舉行，自 8 月 4 日開始循谷關、達見、梨山、思源、獨立山展開徒步行軍，沿途並實施攝影、寫生、採集、訪問等活動。<sup>62</sup>

<sup>60</sup>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八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頁 49-52。

<sup>61</sup>基本上由縣市支隊作為主辦單位，不再安排協辦單位，不在該籌組縣市服務之隊伍，則多安排服務地區之縣市支隊作為協辦單位，而籌備隊伍的支隊為主辦單位。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八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頁 39-42。

<sup>62</sup>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八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頁 49-52。

七為工業建設參觀隊，舉辦之目的乃是「為鼓勵青年參觀工業建設，了解國防設施，進而使科學與國防相結合」。救國團規定各縣市支隊及大專支隊，本年得各籌組工業建設參觀隊 2 或 3 隊，每隊隊員 30 人，對象限於「支隊範圍內之青年」，「其產生方式，由各支隊自行酌情辦理」。總團部將台灣全島工業建設及軍事學校劃分為 6 個參觀地區，<sup>63</sup>由各支隊就其中選擇一處參觀（籌組多隊者可擇一處或多處參觀）；並遴選 1 人擔任領隊，負責輔導管理事宜。參加者需自行負擔膳食費及部分往返交通費用。<sup>64</sup>由表 4-12 可知，該隊原規劃籌組 73 隊，給 2,190 人參加，於 8 月 4 日起出發，但受到「八七水災」影響，僅有 30 隊得以順利成行，實際參加人數 782 人，其餘 43 隊停辦。<sup>65</sup>

表 4-12 1959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業建設參觀隊實施概況表

項別 隊別	實際參加人數			參觀 地區	安排參觀項目	接待站		備註
	男	女	計			主辦	協辦	
高雄市第一隊	27	3	30	台北 地區	大同鐵工廠、台肥六廠、 兵工研究院、國防醫學 院、殷台公司造船廠	台北 市支 隊	基隆 市支 隊	
南投縣第一隊	24		24					
雲林縣第一隊	22	5	27					
彰化縣第一隊	25		25					
彰化縣第二隊	25	1	26					
嘉義縣第二隊	16	14	30					
台中市第二隊	28	2	30	桃園 地區	桃園大秦紡織廠、中壢石 門水庫、竹東玻璃廠、竹 東水泥廠、頭份人造纖維 廠	桃園 縣支 隊	新竹 及苗 栗縣 支隊	
台南市第二隊	21	9	30					
雲林縣第三隊	29	2	31					
台北市第一隊	26	4	30	台中	烏日永和紡織公司、王田	台中	台中	

<sup>63</sup> 六個參觀地區為花蓮、高雄、台南、台中、桃園、台北等區。花蓮地區安排參觀銅門發電廠、花蓮氮肥廠、龍澗發電廠、化學兵學校、防空學校；高雄地區安排參觀高雄煉油廠、高雄鋁廠、唐榮鐵工廠、大貝湖工業給水廠、海軍各校、空軍各校、陸軍官校；台南地區安排參觀嘉義溶劑廠、嘉義空軍基地、台糖副產品加工廠、新營紙廠；台中地區安排參觀烏日永和紡織公司、王田毛紡公司、菸業加工廠、中央暨故宮博物院、中興新村、省議會、白冷天輪發電廠、谷關水壩；桃園地區安排參觀桃園大秦紡織廠、中壢石門水庫、竹東玻璃廠、竹東水泥廠、頭份人造纖維廠；台北地區安排參觀大同鐵工廠、台肥六廠、兵工研究院、國防醫學院、殷臺公司造船廠。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八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頁 16~17。

<sup>64</sup> 各參觀隊赴各參觀地區的往返交通費，「其通達省營鐵路者，由本部發給 25 折付現鐵路團體乘車換票證。由各隊自行繳付 25 折車費，換票乘車；其通達公路者，由各隊自費購票搭乘公路車。隊員由居住地至支隊集中時，如需用自費鐵路乘車換票證者，由支隊列冊註明起訖站名，報總團部請領。」此外，「各參觀隊隊員膳費，均自行負擔，領隊人員費用，由各籌組織支隊負擔，各參觀地區，由主辦接待支隊，負責設置接待站，供給各參觀隊住宿地點，並代辦膳食事宜（行程中膳食由各該參觀隊自理）」。「各參觀隊到達各參觀地區進行參觀活動時之交通工具，其通達鐵路者，由本部發給免費鐵路團體乘車換票證；其不通鐵路之地區，由各接待站派車接送，行車用油，由總團部核實發給。」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八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頁 16。

<sup>65</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八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頁 42。

台南市第一隊	25	5	30	地區	毛紡公司、菸葉加工廠、中央暨故宮博物院、中興新村、省政府、省議會、白冷天輪發電廠、谷關水壩	市支隊	縣支隊		
高雄市第二隊	25		25						
台北縣第四隊	23	1	24						
台北縣第五隊	27		27						
台北縣第六隊	19	10	29						
高雄縣第一隊	30		30	台南地區	嘉義溶劑廠、嘉義空軍基地、台糖副產品加工廠、新營紙廠	台南縣支隊	嘉義縣支隊	澎湖縣兩隊參觀台南及高雄地區	
宜蘭縣第四隊	22	8	30						
澎湖縣第一隊	13	11	24						
澎湖縣第二隊	18		18						
基隆市第一隊	29		29	高雄地區	高雄煉油廠、高雄鋁廠、唐榮鐵工廠、大貝湖高雄工業給水廠、陸軍官校、海軍基地、空軍基地	高雄市支隊	高雄縣支隊		
基隆市第二隊		32	32						
台北市第二隊	22	6	28						
陽明山第一隊	42	30	72						
陽明山第二隊									
陽明山第三隊									
高雄縣第四隊	12		12						
澎湖縣第一、二隊									
苗栗縣第三隊	30		30	花蓮地區	銅門發電廠、花蓮氮肥廠、龍澗發電廠、化學兵工廠、防空學校	花蓮縣支隊	無		
政治大學第一隊	22	4	26						
中國醫藥學院第一、二隊	33		33						
合計	635	147	782						

資料來源：前引《四十八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頁 43-46。

八為由各縣市支隊負責舉辦的育樂活動，原訂舉辦 19 個隊伍，規劃給 2,250 人參加，部分營隊受到水災影響，以致有 3 隊未能舉行。已舉行者有台北市青年育樂營、台中市阿里山登峰隊、台南市霧臺山登峰隊、高雄市體育隊、陽明山野營隊、桃園縣游泳隊、新竹縣野營隊、苗栗縣民族舞蹈隊、台中、彰化縣音樂隊、雲林縣草嶺野營隊、屏東縣游泳隊、台東縣音樂隊、花蓮縣自行車長征隊、嘉義縣阿里山登峰隊（分兩期舉辦）、台北縣野營隊等 16 隊，不過，多數隊伍亦受到水災波及，參加人數不如預期，僅有 1,081 人參加（男 659 人，女 424 人）。<sup>66</sup>

本年戰鬥訓練期間，由於「八七水災」關係，不少營隊受到影響，有些延期開訓，有些提早結束，或改變原訂計畫和行進路線，停辦隊伍多達 59 個營隊，人數達 2,100 人。這些停辦的營隊分別有戰鬥技能類的邊疆青年戰鬥營、鳳山戰鬥營，育樂活動類的工業建設參觀隊（已實施 30 隊，43 隊停辦）、橫貫公路徒步旅行隊（已實施 4 梯隊，7 梯隊停辦）、各縣市支隊負責舉辦的育樂活動中的基隆市參觀旅行隊、台南縣自行車長征隊及宜蘭縣阿里山登峰隊等，共有 59 個

<sup>66</sup>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八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頁 47-48。

營隊受到影響而停辦，名額 2,100 人。<sup>67</sup>

不過，恰如「黃金時代」劇本所描述一般，部分營隊調整了訓練計劃，甚至協助當地軍政單位展開救災工作，據救國團統計，自 8 月 8 日起至 8 月 26 日止，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營隊及救國團縣市支隊組隊投入中南部的救災服務工作者有新竹縣支隊農村社會服務隊、台北縣支隊漁村社會服務隊、苗栗縣支隊救災服務隊、台中市支隊農村社會服務隊、台中市支隊救災服務隊、政大支隊僑生農村社會服務隊、滑翔隊、台中縣支隊救災服務隊、台北縣支隊僑生山地社會服務隊、南投縣支隊救災服務隊、台中縣、彰化縣音樂隊、台北縣支隊僑生鹽村社會服務隊、彰化縣支隊救護服務隊、台大支隊醫護社會服務隊、雲林縣支隊農村社會服務隊、嘉義縣支隊農村社會服務隊、台南市支隊鹽村社會服務隊、高雄縣支隊山地社會服務隊、屏東縣支隊農村社會服務隊等 20 隊。其中，清楚可見戰鬥訓練營隊投入救災者又以服務類的隊伍為最多。<sup>68</sup>

訓練期間，由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第一組、第五組、設計考核委員會、省黨部、僑務委員會、教育部及省教育廳等單位各派業務主管 1 人組成中央訪問團，自 8 月 13 日起前往各營隊實地訪問，訪問後眾人一致認為，各項訓練活動對青年育樂教育貢獻甚大。<sup>69</sup>救國團為求瞭解各營隊的實際舉辦情形及協助解決問題，將全台劃分為東、南、中、北四區，分別由總團部各室組主管擔任督導員，展開巡迴督導。另外，也組成記者巡迴採訪團，配合各報增出特刊，擴大訓練活動報導，亦組成國際學生參觀團、邀請外籍人士及團體進行參訪，藉以擴大宣傳效果。<sup>70</sup>戰鬥訓練結束後，總團部召開戰鬥訓練工作總檢討會，會中除提出綜合共同性檢討改進意見，並針對學術研究各隊、社會服務各隊、工業建設參觀各隊、各縣市育樂活動各隊，以及其他各營隊，分別提出檢討改進意見，以作為明年舉辦戰鬥訓練時之重要參考。<sup>71</sup>

---

<sup>67</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八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頁 53-54。

<sup>68</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八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頁 55-57。

<sup>69</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八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頁 58。

<sup>70</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八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頁 58-59。

<sup>71</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八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頁 60-65。

#### 第四節 1960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

救國團表示，舉辦第八次暑期青年戰鬥訓練是「根據國家的需要和青年的興趣，更參酌歷年的經驗和檢討的意見」而擬定八項籌辦原則，<sup>72</sup>據此原則進一步擬定本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計畫要點。1960 年 4 月 29 日，救國團約請相關單位業務有關人員，舉行協調會議，會中對訓練活動項目、人數、期間及有關支援事項，進行研究商討，依照協調結果，訂定本年戰鬥訓練計劃。<sup>73</sup>協調會議召開後，總團部「對各營隊訓練場地的洽借，各營隊指導委員的遴聘，課程活動的編配，學員報名審核工作的辦理，及學術研究隊、社會服務隊、橫貫公路徒步旅行隊及工業建設參觀隊的籌組，教材簿本的編印，宣傳指導工作的部署，均分別積極進行。」並於 7 月 1 日在國防部召開支援會議，以便對後勤支援作更為妥善之安排。繼之，為了使各營隊主要工作人員能統一工作觀念、齊一工作步調，7 月 9 日再約集相關人員舉行工作研討會，至此，籌備工作乃告完成。<sup>74</sup>

本年參加戰鬥訓練仍是「分為志願報名及遴調參加兩種方式」，據救國團表示，本年開放 4,870 個自由申請的名額，吸引了 12,700 餘人提出申請。由此可見，遴調參加的比例實為數不少。其中，較特別的是，本年戰鬥訓練也遴調「軍中優秀青年參加各隊活動」。<sup>75</sup>表 4-13 為本年各營隊規劃情形。其中，最值得注意者有二：一是僑生的保留名額，本年僑生保留名額顯然更為提高，不少營隊預定保留名額，共 1,190 個名額保留給僑生參加，約佔規劃人數的 13%，顯示救國團對僑生參加戰鬥訓練的重視。二是收費問題，本年需收費的營隊及方式較前一年更為擴大。其中，參加遠洋隊、汽車駕駛隊、橫貫公路徒步旅行隊、工業建設參觀

<sup>72</sup>八項籌辦原則分別為：一、本年戰鬥訓練內容的設計，以「配合在校青年的學業及在職青年的工作」與「推展本團的工作」和「儲備反攻的力量」為重點。二、慎重選擇各營隊訓練地點，注意教育環境及衛生設備，並盡可能委託軍事單位代訓。三、由各大專學校籌組的各學術研究隊，與四十九年青年學術年會合併實施，並密切配合各有關單位的研究發展計劃，以期更能適應國家和社會的需要。四、歷年舉辦的戰鬥訓練項目中，著有成效者，本年仍繼續舉辦，並創辦下列三項訓練活動：1. 蘭嶼建設研究隊。2. 航空模型製作研習隊。3. 國際青年營。五、為加強在台僑生的暑期活動，本年戰鬥訓練，於若干項目中，保留僑生參加名額。六、為加強各青年協會的活動，在本年戰鬥訓練期間，各青年協會至少應舉辦訓練項目一種。七、本年戰鬥訓練各營隊學員的產生，應就各營隊預定的名額，先行分配，通知各支隊就志願保名申請人中擇優遴選，藉以提高學員素質。八、洽請國防部遴調軍中優秀基層政工人員及青年軍官，參加戰鬥訓練活動，以增進文武青年的情感，始能彼此觀摩，相互切磋。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我們的暑假活動—四十九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紀實》，1960 年 12 月，頁 1-2。

<sup>73</sup> 協調會議由救國團約請國防部總政治部、陸軍總部、空軍總部、海軍總部、行政院退除役官兵就業輔導委員會、政工幹部學校、省公路局、全國工業總會、金門防衛部駐台辦事處、省教育廳、台北市青年服務社、青年寫作協會、青年航空協會、青年登山協會、青年騎射協會、青年航海協會等單位參加。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我們的暑假活動—四十九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紀實》，頁 2。

<sup>74</sup> 早在協調會議召開前，1959 年 12 月間總團部也已請國防部轉告陸、海、空各軍總部，預留有關營隊的訓練場地。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我們的暑假活動—四十九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紀實》，頁 31-32。

<sup>75</sup> 社論，〈努力辦好暑期戰鬥訓練〉，《團務通訊》，第 149 期，1960 年 7 月 20 日，頁 1。



隊、各縣市支隊舉辦的訓練活動隊及各青年協會舉辦的訓練活動隊，學員的交通費及膳費均自行負擔。另外，水上活動隊的交通費自行負擔；軍樂隊的膳費及教材費，由組隊學校負擔；航空模型製作研習隊的膳費及交通費由隊員服務學校負擔；體育研究隊的交通費由學員原服務單位負擔。不過，實際收費情形則是許多救國團舉辦戰鬥訓練的費用加諸到其他單位身上，<sup>76</sup>易言之，或是由參加受訓學員的原服務單位或學校，或是由鐵路局、僑委會來分擔吸收部分或全部參加者的費用，以減輕需付費參加者的負擔，成為其後救國團舉辦「付費」營隊的一種新的運作模式。

表 4-13 1960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計劃概況表

類別	隊別	預定人數	訓練期間	訓練地點或活動地區	代訓、主辦或協辦單位	備註
戰鬥技能類	遠洋隊	200	2 週	東沙群島	請海軍登陸艦隊司令部代訓	一、交通費及膳費自行負擔。二、僑生名額保留 50 人。
	澎湖戰鬥營	300	2 週	馬公	請澎湖防衛司令部代訓，澎湖縣支隊協辦	僑生名額保留 160 人（每期 80 人）
	潛水隊(限男性)	100	4 週	左營	請海軍兩棲訓練司令部代訓	
	汽車駕駛隊	200	4 週	台北	請陸軍供應司令部運輸署及運輸學校代訓	一、交通費及膳費自行負擔。二、僑生名額保留 40 人。
	滑翔隊	50	3 週	林口	航空協會會同空軍總部主辦	
	跳傘隊	200	3 週	屏東	請陸軍 4609 部隊代訓	

<sup>76</sup> 例如各大專院校所組成的學術研究隊「各隊研究期間的膳費、交通費，均由總團部按實際需要補助，教授及工作人員的出差費，由各校自行酌情支付。教育費由各校自行負擔一部份，另由總團部視實際情形補助一部份。」顯示，學校必須負擔部分費用。又例如工業建設參觀隊，參加者雖必須自行負擔交通費及膳費，<sup>76</sup>不過觀察參加者所需負擔的交通費，其實僅是「由各支隊所在地赴各參觀地區的往返交通費」而已，並且搭乘火車者還可以以五折價錢換票乘車。又例如橫貫公路徒步旅行隊雖然規定學參加者的交通費必須自行負擔，「但總團部發給自費省營鐵路五折優待團體乘車換票證及七折優待個人乘車換票證，換票乘車。」換言之，這些參加者所需負擔的是，「折價後的交通費」，這也表示鐵路局必須吸收這些額外的價差。工業建設參觀隊及橫貫公路徒步旅行隊兩隊都分別保留 420 個名額給僑生參加，那麼，僑生的收費又是如何？據資料顯示，工業建設參觀隊僑生「學員的膳費與交通費，由總團部洽請僑務委員會負擔」；橫貫公路徒步旅行隊，「其費用由總團部籌洽僑務委員會負擔。」顯示僑生參加這兩支隊伍均不需自行付費，費用由僑委會負責吸收。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我們的暑假活動—四十九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紀實》，頁 7-10、12-13、15-16、22。

	軍樂隊	400	18 天	板橋	總團部會同政工幹部學校軍樂班主辦	由各組隊的學校負擔膳費及教材費
學術研究類	蘭嶼建設研究隊	50	20 天	蘭嶼	總團部會同有關單位主辦，台東縣支隊協辦	
	三民主義研究會	50	4 週	北投	請政工幹部學校代訓	
	航空模型製作研習隊	200	10 天	台北	航空協會主辦	由學員原服務學校負擔膳費及交通費
	學術研究隊（48 個隊）	900	2 至 4 週	本省各地	各大專支隊主辦，有關單位協辦	
服務工作類	社會服務隊	315	2 週	本島各地 農村、漁村、鹽村、山地	總團部統一設計，分配有關支隊籌組	
育樂活動類	國際青年營	60	18 天	花蓮、橫貫公路、台中、高雄、台北	總團部主辦，花蓮縣支隊協辦	
	橫貫公路徒步旅行隊（36 個隊）	1,080	8 天	沿橫貫公路幹線	台北市青年服務社會同省公路局主辦，台中縣、花蓮縣支隊協辦	一、交通費及膳費自行負擔。二、僑生名額保留 420 人。
	工業建設參觀隊（78 個隊）	2,340	1 週	台北、台中、高雄等地	總團部統一設計，由台北市、台中市、高雄市支隊設置接待站	一、交通費及膳費自行負擔。二、僑生名額保留 420 人。
	水上活動隊	300	2 週	左營	請海軍陸戰隊司令部代訓	一、交通費自行負擔。二、僑生名額保留 100 人。
	體育研究隊	100	3 週	台北	總團部會同省教育廳及省訓團主辦	由學員的原服務學校負擔交通費
	縣市支隊舉辦的訓練活動隊（21 個隊）	1,740	1 至 3 週	本省各地	各縣市支隊主辦，有關單位協辦	一、由總團部酌予補助經費。二、交通費及膳費自行負擔。

各青年協會舉辦的訓練活動	文藝青年訪問隊	35	2 週	本省各地	寫作協會主辦，有關單位協辦	一、由總團部酌予補助經費。二、交通費及膳費自行負擔。
	海上訓練營	200	1 週	以左營為基地	航海協會會同海軍登陸艦隊司令部主辦	同上
	玉山登峰隊	80	10 天	玉山	登山協會主辦，有關單位協辦	同上
	插天山探險隊	50	8 天	插天山		
	騎士隊	50	2 週	后里	騎射協會會同后里種馬牧場主辦	同上
合計	9,000					

資料來源：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我們的暑假活動—四十九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紀實》，1960年12月，頁7-11。

戰鬥訓練各營隊的組織，乃是依據「四十九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計劃綱要」而訂定。絕大多數營隊設有指導委員會，負責策劃、主持各營隊的訓練工作，救國團總團部則指派駐隊指導委員，以觀察實施情況，並與總團部保持密切聯繫。部分採行進方式之各隊則設置領隊、總幹事或工作人員，以負責辦理生活、進修及總務等相關事務工作。此外，本年戰鬥訓練各隊（營或會）也訂有共同課程及活動實施要點，參考資料均由救國團印發統一教材及資料，惟不同營隊的實施方式有別。<sup>77</sup>

<sup>77</sup>據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九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各隊（營或會）共同課程及活動實施要點所列，共同課程項目有：1. 研讀總統訓詞：四十九年元旦告全國同胞書、四十九年青年節告全國青年書、國民大會第三次會議開幕典禮致詞、國民大會第三次會議閉幕典禮致詞，以及就任第三屆總統致詞等。2. 高階層會議破裂後的國際局勢。3. 倫理、民主、科學。4. 從匪區青年心理傾向看共匪危機。5. 中國歷史演變與文化傳統。共同活動項目有：1. 開訓及結訓典禮、2. 自述：自我介紹、3. 填寫自述表、4. 生活座談會、5. 生活檢討會及6. 填寫心得建議表。實施方式為：各隊的共同課程，以不聘請教官講述為原則，所有課程及活動，除了各隊課程活動基準表規定外，統以下列方式實施：1. 研讀心得報告，預定2小時。2. 講演比賽預定2小時。3. 青年問題座談會，預定3小時。4. 讀書劄記：「中國歷史演進與文化傳統」為閱讀範圍，各學員均應利用課餘及自習時間，自行閱讀，並按目次段落，將要點記入筆記簿內，或以個人見解予以分析評論，於訓練結束前，送交指導人員評分後發還。5. 「自述」應為學員報到後，以自我介紹方式實施，「自述表」於報到後或「自述」舉行後填寫，「生活座談會」在報到後開訓前實施，並訂定通過生活公約，「生活檢討會」及「填寫心得建議表」，均應於訓練結束前，自行定期舉行，非固定性且不舉辦講習的行進各隊，可不舉行開結訓典禮。6. 工業建設參觀隊、橫貫公路徒步旅行隊、玉山登峰隊、插天山探險隊，對於共同課程及活動，除規定學員均應閱讀所發教材及資料外，並應就「研讀心得報告」、「講演比賽」、「讀書劄記」3個項目至少實施2項。「青年問題座談會」必須實施。7. 各大專學校籌組的各學術研究隊，除參加本年青年學術年會期間已實施的共同課程外，於進行學術研究期間，對於尚未實施的共同課程及活動，可依照固定隊或行進隊的規定，斟酌實際情形辦理。8. 蘭嶼建設研究隊、國際青年營、社會服務隊、文藝青年訪問隊，對於共同課程及活動的實施，可自行斟酌實情辦理。9. 各縣市支隊所舉辦的

本年宣傳工作乃是根據「理論與實踐貫通，科學與國防結合，生活與戰鬥一致，教育與建設配合」等四項訓練的主要精神，來釐定工作計畫，劃分階段，掌握重點，逐步推行。實施步驟仍分為三個階段，第一階段為戰鬥訓練開始前，時間自 6 月 9 日起至 7 月 20 日止，重點在介紹本年活動內容及特色，鼓勵青年踴躍參加。第二階段為戰鬥訓練進行中，時間自 7 月 20 日起至 9 月 15 日止，重點在報導訓練進行實況，掀起訓練活動高潮。第三階段為戰鬥訓練結束後，時間自 9 月 15 日起至 10 月 31 日止。重點在宣揚訓練成果，擴大訓練影響。宣傳期長達四個多月。主要列出 15 點工作項目，<sup>78</sup>並安排各營隊在訓練期間「會師」，以

---

固定性各隊，對於共同課程及活動的實施，應比照本實施要點之 1~5 各款的規定辦理，行進間各隊可參照本實施要點 6 之規定辦理。此外，按照實施要點所列，「各隊必須的費用或獎品購置費，均在各隊訓練經費項下勻支。」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我們的暑假活動—四十九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紀實》，頁 25~28。

<sup>78</sup>據救國團表示，這 15 點工作項目分別為：1. 舉行記者招待會：邀請各報社、通訓練、廣播電台及電影製片廠，共 33 個單位記者 41 人，於 6 月 9 日在本部舉行記者招待會，由吳副主任主持，報告本年訓練計畫特色，並公布計畫內容。翌日，各報軍以顯著地位刊載計畫新聞。2. 舉辦戰鬥訓練猜謎晚會：將歷年訓練成果及本年訓練內容編成問答題，與中國廣播公司於 7 月 31 日聯合舉辦空中猜謎晚會，錄取最優者 4 名，分別發給獎金。晚會實況係在中廣公司全省聯播節目中播出。3. 舉辦照片展覽：將歷年活動照片及本年活動照片，分別舉辦全省巡迴展覽，觀眾極為踴躍。4. 洽請中央、心聲、中華、聯合、青年戰士等報社，於 8 月 5 日起至 8 月 15 日止，增加篇幅半張，專載訓練活動新聞、特稿或照片，各報平均每日刊出文字約 3 萬字，照片 20 張。5. 組織記者巡迴訪問團：邀請各報社、通訊社、電台記者 22 人，組成巡迴採訪團，於 8 月 2 日出發分赴各營隊採訪，每日撰發新聞、特稿、照片、訪問錄音等，效果良好，全部行程至 8 月 18 日結束，共計訪 27 個營隊，足跡遍歷全省。6. 攝製新聞及紀錄電影：洽請台灣及中國電影製片廠，攝製新聞片及紀錄片，新聞短片共拍製 3 輯，分別在全省電影院放映，台製並攝製長達 1,100 呎的紀錄專輯，巡迴各地放映。7. 有計畫供應活動照片：派員參加記者訪問團，每日供應各報刊雜誌訓練活動照片，採用情形良好。同時，拍攝彩色照片，充實介紹本團幻燈片內容，並供應各縣市支隊照片，便利其舉辦展覽以供各界參觀。8. 舉辦新聞工作人員講習：由幼獅通訊社遴選各大專院校對採訪有興趣的學生 30 人，施以為期 3 天的講習，然後派往各營隊，負責新聞報導工作。9. 舉辦攝影比賽：訂定辦法，限本年戰訓學員及工作人員參加，共收到作品 50 餘件，經錄取 1 等 1 名，2 等 2 名，3 等 3 名及佳作 5 名，分別發給獎金及紀念品。10. 加強新聞報導：幼獅通訊社等發佈新聞稿 1,117 條 312,345 字，特稿 18 篇 26,800 字，照片 300 張，各報採用率達 90% 以上。同時，將重要訓練活動譯成英文，分送英文報紙採用，以加強對國際人士之宣傳。11. 加強廣播宣傳：幼獅電台增闢「戰訓號角」特別節目，每日播送訓練動態。同時，約請中國廣播公司、大陸廣播部、復興電台、警察電台舉辦錄音訪問，播出訓練實況。12. 幼獅通訊社、幼獅電台於訓練開始前及結束後，分別訪問文教人士及參加訓練的學員，發表關趕集受訓心得，編發新聞與播出談話錄音，以增進社會瞭解，擴大訓練成果。13. 由幼獅社各採訪戰訓新聞記者，分類撰寫戰鬥訓練活動報導文章，送中國一週出版戰鬥訓練專輯，計文稿 11 篇約 30,000 字，對訓練成果有具體而詳盡的介紹，團務通訊亦按期刊載戰鬥訓練報導的專稿。14. 與戰鬥訓練展開同時，舉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徵文」一方面在擴大戰鬥訓練成果的宣傳，一方面在提高青年寫作的興趣。自 6 月底開始至 8 月底止，應徵者特別踴躍，評選結果，第 1 至 3 名，各發給獎金及戰鬥訓練紀念章，以示鼓勵。另選佳作 40 篇，分送各刊物發表。15. 9 月 17 日至 18 日止戰鬥訓練工作檢討會中，舉辦「戰鬥訓練新聞資料及照片展覽」，台北市中央、新生、聯合、中華、戰士、徵信出版的「戰鬥訓練特刊」，台南中華、高雄新生 11 家民營報紙有關戰鬥訓練的新聞報導、圖片等，全部蒐集，作有系統的編貼的予人以深刻印象，此項新聞資料及照片展覽，使各縣市工作人員都親戰鬥訓練成果，啟發及鼓勵作用特別重大。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我們的暑假活動—四十九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紀實》，頁 67~70。

期擴大效果。<sup>79</sup>

本年舉辦之各營隊可分為戰鬥技術類、學術研究類、服務工作類、育樂活動類，以及各青年協會舉辦的訓練活動，下轄 23 個訓練項目、211 個營隊，規劃 9,000 個名額。其中，除學術研究隊早於 7 月下旬開始研究活動外，其餘各營隊均於 8 月 1 日全面展開活動。不過，由於受到「雪莉颱風」影響，以致部分營隊未能按照計劃舉行。實際舉辦營隊 173 個，受訓者 6,297 人。<sup>80</sup>

接著，關於各類營隊舉辦情形。首先是戰鬥技能類，共舉辦遠洋隊、澎湖戰鬥營、潛水隊、汽車駕駛隊、滑翔隊、跳傘隊及軍樂隊等 7 支營隊，規劃 1,450 個名額（僑生保留 250 個名額）。除了滑翔隊與軍樂隊外，其餘都交由軍方代訓。遠洋隊參加者 196 人，受訓期間自 8 月 1 日至 14 日，先在左營講習 3 天，4 日乘軍艦前往東沙群島，在島上舉行升旗典禮、向駐軍致敬，並樹立「南疆屏衛」紀念碑。回程訪問澎湖、花蓮等地，航程中實施槍砲操作、航海、通訊及輪機等訓練，14 日在基隆結訓。澎湖戰鬥營分為兩期，第一期因受颱風影響，延至 8 月 3 日開訓，參加者 145 人，15 日結訓。第二期自 8 月 21 日至 9 月 2 日，143 人參加。兩期均以基本教練、各種兵器教練、實彈射擊演習、海上戰鬥演習等為主要訓練項目，受訓期間也舉行康樂及參觀遊覽活動。潛水隊受訓者有 92 人，自 8 月 1 日至 26 日在左營訓練 4 週，實施遠海游泳、深海潛水、快艇及橡皮舟操作、水底爆破及體能等訓練，安排參觀海軍基地及遊覽大貝湖、鵝鑾鼻、墾丁等地。汽車駕駛隊受訓者 185 人，受訓日期自 8 月 4 日至 31 日止。學科在台北市立女子中學授課，課程有汽車構造、汽車保養、交通規則、肇事處理、汽車運輸常識等；技術教練在土城運輸學校實施，課程有原地駕駛、操場駕駛、道路駕駛、夜間駕駛、長途駕駛等。隊員曾參觀裕隆汽車工廠，並與台北地區其他營隊會師參加聯歡晚會，8 月 29、30 兩日舉行長途車隊駕駛。滑翔隊有 50 人，自 8 月 15 日至 9 月 4 日在林口受訓，學科有滑翔學、氣象學、滑翔機學等課程，術科有地面操縱、地面滑行、起飛著落、平直滑翔及雙翼教練機的操縱等訓練。跳傘隊有 159 人參加，自 8 月 1 日至 21 日在屏東受訓，前兩週實施基本跳傘、收傘及保傘訓練，15 日實施空中感覺飛行及觀摩空中跳傘動作，18 日舉行空中跳傘，全隊有 152 人跳傘及格。軍樂隊有 279 人，自 8 月 1 日起至 18 日止，在華僑實驗中學受訓。本年有大同中學、大同工職、復興中學、台北商職、基隆市商、泰北中學、板橋中學、成功中學、中壢商職、新竹一中、竹南中學、苗栗中學、

<sup>79</sup> 會師安排有三：一、在南部地區的水上活動隊、潛水隊、跳傘隊、屏東縣舞蹈隊、屏東縣支隊社會服務隊、12 個工業建設參觀隊及回國觀光僑生代表等 18 個單位的青年，共 1,200 餘人，於 8 月 14 日上午在左營中山堂，舉行盛大的會師典禮。二、遠洋隊於訪問東沙群島後，8 月 8 日回程途中，與澎湖戰鬥營、護專支隊社會服務隊及澎湖縣軍樂隊，共約 500 人，在馬公會師。三、在台北地區的汽車駕駛隊、軍樂隊、三民主義研究會、台北市女青年音樂訪問隊及工業建設參觀隊，共 16 個單位學員 800 餘人，8 月 13 日晚間在台北市立女中大禮堂舉行會師聯歡晚會。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我們的暑假活動—四十九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紀實》，頁 66。

<sup>80</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我們的暑假活動—四十九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紀實》，頁 31。

台中農校、豐原商職、東勢工職及員林中學等 16 所中等學校樂隊申請參加，課程安排有樂器講解、軍樂常識、指揮、演奏等，結訓前舉行軍樂演奏會。<sup>81</sup>

第二類為學術研究類，本年共有 51 支隊伍。除 48 支學術研究隊外，一為三民主義研究會，乃是延續前一年而舉辦，有 49 人參加，自 8 月 1 日至 27 日，在政工幹校舉行，主要「講授及研討三民主義的理論和領袖的思想體系」，「參加的青年經四週的研習，對三民主義的理論和政府實踐三民主義的各種建設工作，均有深刻的了解，並增進了研究三民主義的興趣，堅定了反共抗俄復國建國的信心。」其餘兩支隊伍則為本年新創。一支名為蘭嶼建設研究隊，舉辦該隊目的是「為了研究蘭嶼島的現況及其建設價值，俾擬訂建設計畫，提供政府參考」。該隊由救國團聘請 50 為專家學者，在蘭嶼展開研究工作。該隊分為文教、水利、漁業、土地利用、地質、農業、林業、礦產、醫護衛生、公共衛生、交通工程、畜牧等 12 組，分別由李符桐、姜承吾、張希達、郭魁士、林朝榮、楊景潛、張慶恩、黃克剛、林東明、江建、許整備、劉榮標等人主持。原訂 8 月 3 日在高雄集合，次日赴蘭嶼，因颱風影響改於 8 月 11 日乘軍艦前往蘭嶼。27 日結束工作，隨後，將研究所得撰成報告彙編成建設計畫要點，送請政府參考辦理。另一支隊伍為航空模型製作研習隊。舉辦目的是「為了適應太空時代的需要，提高青年對航空建設和航空事業的興趣」，對象則是遴選各中小學校勞作教員參加。自 8 月 1 日至 8 月 10 日假省立台北工業專科學校舉行，原訂學員 200 人，受到颱風影響實際報到僅有 108 人。受訓期間的課程安排有航空模型結構、空氣動力學、航空氣象學、內燃機航空模型、無線電操縱飛機模型概論，以及手擲、彈射滑翔機、擎天神飛彈、初級牽引滑翔機、中級牽引滑翔機、橡皮動力飛機、F104 星式戰鬥機等六種模型製作原理方法研習，並舉行航空模型飛行測驗及表演，學員製成各種模型百餘件。訓練結束後，有教育界人士建議將航空模型製作列為我國中小學勞作課程。<sup>82</sup>

學術研究隊的舉辦方式也稍不同於以往。本年除配合各大專學校科系實習計劃外，也配合有關單位的研究發展計劃，共組成 48 個隊伍，實際參加人數 809 人，隨隊人員（含指導教師及教官等）131 人。就其籌組要點觀之，各隊領隊是由有關學科教授擔任，隨隊輔導員則由各該支隊（組成學校）調派軍訓教官擔任。各隊所需專門性教材，均由各校自備。由於原在寒假舉辦的青年年會改於暑期舉辦，因此，本年學術研究隊是先按照各隊性質分類，自 7 月 20 日起至 26 日分別編入參加工、農業、文史、法政、教育、醫學等六個青年年會。從 7 月 27 日起，方展開採集、勘測、實習、調查等研究活動（參見表 4-14）。總的來看，工作範圍已擴大到各個研究領域，不少隊伍輔以參觀方式進行研究活動，所獲成果甚豐。例如礦物調查研究隊對橫貫公路東端的砂卡礑、陶塞、洛韶、古柏楊地區

<sup>81</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我們的暑假活動—四十九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紀實》，頁 59-62。

<sup>82</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我們的暑假活動—四十九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紀實》，頁 44-47、62-63。

的磁森林植物調查隊調查太平山一帶森林植物的種類及生態，以作為日後經營該地森林的參考。司法考察隊訪問了新竹、台中、台東 3 個地方法院及台南高分院，台中、台南、台東 3 個監獄及少年輔育院、少年感化院、少年監獄等司法機構後，作出相關建議，希望司法當局能從速訂定少年法及設立少年法院。山地社會考察隊考察以台東縣屬達仁鄉排灣族及花蓮縣屬秀林鄉泰雅魯族為主。從政治、教育、宗教、經濟、衛生各部門，分析台灣山地社會的問題，詳述其原因及提供具體的改進辦法。農民康樂調查研究隊選定花蓮縣吉安鄉宜昌村、仁里村、化仁村，台東縣卑南鄉南王村及台東鎮康樂里、豐里村農戶為調查對象，調查農戶 508 戶，經統計康樂項目有 19 種，該隊認為農民康樂與農村習俗及經濟生活具有密切關連性。青少年讀物調查隊在台北市、台中市、高雄市調查青少年讀物，將調查結果作成報告，送請教育行政機構參考。台北區護理助產工作人員需要調查研究隊調查台北區 19 個衛生機構和 10 個衛生所，認為現有護理助產工作人員不能與現有編制相配合，亦無法與實際需要量相配合，認為以目前畢業生尚無法解決護產人員量與質不足問題，提出建議以供相關單位參考。農村寄生蟲病調查及標本採集隊選定美濃鎮居民為調查對象，經檢查 310 個糞便袋，患寄生蟲病者 220 人，約佔 71%，包括蛔蟲、鉤蟲、腸內原蟲、華肝蛭等，華肝蛭為該鎮特色。另外，檢查 628 片蟯蟲玻璃膠帶片，其中陽性佔 354 人，約 56%。該隊並對重患者予免費服藥及作詳細的研究分析。<sup>83</sup>

表 4-14 1960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學術研究各隊的人數及活動地區表

隊別（領隊）	項別	研究 期間	工作 人員	參加學員數			活動地區
				男	女	計	
化工實習研究隊（趙承琛）		10 天	2	15	3	18	新竹、頭份、竹東、台北、南港
電機工程研究隊（袁定培）		10 天	2	18	0	18	桃園、烏來、台北、花蓮、台東、高雄
工業技術研究隊（吳樹閣）		8 天	3	6	4	10	羅東、花蓮
生物標本採集隊（王忠魁）		14 天	3	13	0	13	屏東、山地門、恆春、四重溪、墾丁、大武、大麻地
電訊研究隊（黎昌誠）		14 天	2	16	0	16	岡山
電機工程實習隊（許振發）		14 天	2	11	0	11	岡山
化工研究隊（歐陽承）		10 天	2	18	0	18	高雄
植物標本採集隊（沈毓鳳）		12 天	8	10	8	18	大甲、竹南、南庄、石碇鄉
噴射機修護隊（龔肇鑄）		14 天	3	16	0	16	岡山
化學工程實習研究隊（劉國橋）		10 天	2	12	3	15	羅東、蘇澳、花蓮
應用科學考察隊（張保壽）		9 天	4	10	9	19	新竹、高雄

<sup>83</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我們的暑假活動—四十九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紀實》，頁 32~44。

水利工程研習隊（羅昌達）	8天	3	11	0	11	霧社、斗六、台南、高雄
博物標本採集隊動物組（郭鍾祥）	14天	5	6	5	11	澎湖
博物標本採集隊植物組（黃守先）	12天	5	10	5	15	大雪山林場
礦物調查研究隊（張亦華）	14天	4	10	0	10	太魯閣、合流、天祥
植物病蟲害標本採集隊（張書忱）	19天	2	13	6	19	谷關、八仙山林場、梨山
森林植物調查隊（劉業經）	8天	3	22	2	24	太平山
家畜防疫研究隊（李永基）	10天	3	12	0	12	花蓮、台東、高雄、台南
橫貫公路牧野調查隊（王啟桂）	10天	2	12	0	12	東勢、谷關、達見、梨山
貝藻類研究隊（周國慶）	9天	2	19	0	19	花蓮、台東
水產加工考察隊（霍蓮池）	8天	2	16	1	17	高雄
山地畜牧隊（徐量如）	10天	5	14	0	14	台東、花蓮
作物病蟲害採集調查隊（楊景潛）	10天	4	12	3	15	雲林、嘉義、台南
風土採集研究隊（趙海金）	10天	2	9	5	14	嘉義、彰化、台中
淡江文史研究隊（黃錦鈺）	8天	2	5	0	5	台北、南港、台中、霧峰
文史研究隊（楊紹震）	10天	2	2	6	8	南港
史蹟調查史料搜集隊（李守孔）	10天	2	7	6	13	花蓮、台東、知本
人類學研究隊（杜而未）	12天	3	8	5	13	花蓮、台東
軍事學校英語教學觀摩訪問隊（屈承熹）	10天	2	11	9	20	大直、台中、台南、岡山、左營、鳳山
橫貫公路寫生隊（何明績）	5天	2	11	7	18	谷關、梨山
采風隊（馬小梅）	12天	2	12	8	20	台中、嘉義、台南
工廠管理考察隊（寇龍華）	11天	4	13	6	19	台北、士林、南港、板橋、新竹
司法考察隊（孫嘉時）	9天	2	8	10	18	桃園、新竹、台中、台南、高雄、台東
司法行政現況調查研究隊（陸東亞）	8天	2	11	11	22	台中、嘉義、台南、高雄
企業管理研究隊（姚漢）	8天	2	10	10	20	台北、南港、新竹
信用合作社組織與業務調查研究隊（吳克剛）	8天	2	7	5	12	豐原、台中、嘉義
工業經濟考察隊（楊必立）	12天	2	16	0	16	頭份、台中、高雄



市政研究隊（楊樹藩）	8天	3	19	3	22	台中、高雄
稅務考察隊（殷文俊）	10天	2	19	3	22	台中、嘉義、高雄、台東、花蓮
山地社會考察隊（胡耐安）	13天	4	12	0	12	台東達仁鄉、花蓮秀林鄉
農民康樂調查研究隊（白潛）	12天	3	20	4	24	花蓮吉安鄉、台東卑南鄉、台東鎮
青少年讀物調查隊（黃堅厚）	10天	2	9	12	21	台北、台中、高雄
農村青年問題調查隊（程運）	12天	2	26	10	36	花蓮、台東、南投
問題少年研究隊（陳珊）	10天	2	20	0	20	新竹、彰化、嘉義
台北區護理助產工作人員需要調查研究隊（朱寶鈿）	10天	2		15	15	台北
基礎醫學實習研究隊（章啟民）	7天	2	22	2	24	台北
藥用植物採集隊（盧盛德）	8天	4	15	16	31	羅東、土場一帶
農村寄生蟲病調查及標本採集隊（邱瑞光）	15天	4	5	7	12	高雄縣美濃鎮
合計		131	596	213	809	

資料來源：前引《我們的暑假活動—四十九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紀實》，頁 32~44。

第三，服務工作類本年只有社會服務隊，下轄 9 個隊，共有 289 人參加（男 163 人，女 126 人）。其中，由大專學校團員組成 4 隊；中等學校及社會團員組成 5 隊，以屏東、花蓮、南投、澎湖、宜蘭、台東及台南等地為服務地區。多數隊伍於 8 月 1 日參加講習一天，隔日起展開服務工作，至 14 日結束。<sup>84</sup>不過，由於受到「雪莉颱風」影響，部分隊伍改變了原訂計劃，實際投入宜蘭、苗栗、嘉義等縣的救災服務工作。顯示異於前一年舉辦的情形者為：其一，建設工程隊

<sup>84</sup>台大支隊社會服務隊 33 人由醫學院、工學院學生組成，服務於宜蘭員山，以醫療為主，並協助民眾整修房屋、清理溝渠、噴射 DDT 及舉行康樂晚會等。師大支隊社會服務隊 32 人，在苗栗縣苑裡鎮、後龍鎮、公館鄉、卓蘭鄉及嘉義縣溪口鄉、六腳鄉、東石鄉、水上鄉、布袋鎮等地展開服務工作，分送衣物及實施醫療、康樂服務。工專支隊社會服務隊 33 人在南投鄰近災區展開救災服務，展開慰問災民、分送慰勞品、義診、整理坍塌房屋、協助修建堤防等工作。護專支隊社會服務隊 33 人，因受颱風影響，8 月 2 日始抵澎湖，分別在陸軍部隊、眷區及海軍醫院展開醫護服務工作，並舉辦康樂晚會。基隆市支隊社會服務隊 30 人，在蘇澳、南方澳、二結、羅東、宜蘭、礁溪、員山等地展開服務工作。台北縣支隊社會服務隊 32 人由世界新聞學校學生組成，以災區勞動服務為主，並協助搶修公路、整修房屋、清除垃圾、供應醫藥、分發慰勞品，並舉行晚會、兒童舞蹈教學及實習新聞採訪等工作。台中縣支隊社會服務隊 31 人，因受颱風影響，將原訂的服務項目改變為災區服務，在烏日鄉、南門橋梧棲鎮、清水鎮、檳榔里、霧峰鄉、坑口村、新社鄉、六甲鎮等地，為災民搶救什物，醫療傷患，拆卸房屋及搶修道路，消毒、打掃環境，並舉行晚會。台南縣支隊社會服務隊 33 人，在龍崎、關廟兩鄉展開服務工作，為家禽家畜展開防治工作，並從事手工藝的輔導、噴射 DDT、放映電影等工作。屏東縣支隊社會服務隊 32 人，在屏東縣瑪家鄉水門村、涼山村、佳義村及牡丹鄉石門村、大明村、林家村、牡丹村展開縫紉、獸醫、水稻蟲病防治、家事指導及康樂等服務工作。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我們的暑假活動—四十九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紀實》，頁 47~48。

本年並未舉辦。其二，僑生本年不再安排參加服務類的隊伍，而是主要集中參加以下所述的育樂活動類隊伍。

第四，育樂活動類包含水上活動隊、體育研究隊、國際青年營、橫貫公路徒步旅行隊、工業建設參觀隊，以及縣市支隊舉辦的訓練活動隊等，比前一年更加擴大，該類規劃給 5,620 人參加，約佔總受訓人數的 62%，顯然育樂活動類已佔戰鬥訓練最大比例。其中，水上活動隊有 259 人參加，自 8 月 1 日至 14 日在左營舉行，第一週將全體隊員編為 3 個中隊，輪替實施游泳、操舟、滑水、水球訓練，第 2 週起重新編組，按學員的游泳成績及志願，將游泳能力最差者編入游泳組，能游泳 50 公尺至 300 公尺者編入操舟及水球組，能游泳 500 公尺至 1,000 公尺者編入滑水及跳水組，分別予以訓練。各組均按講解、示範、操練及測驗四個步驟進行。體育研究隊參加者有 80 人，自 8 月 15 日至 31 日實施訓練，學員均為中小學體育教員，訓練目的則是在加強學校體育的活動，統一體育教學方法。課程內容安排有人體機動學、運動生理與解剖、運動衛生與防護，美國體育教育概況、教育部體育教材小組報告、師大附中體育分組教學報告、各種裁判與指導及教材教法問題研究等，亦安排舞蹈、游泳、戰鬥體育示範表演、技術研習，以及參觀高爾夫球場及飛靶射擊場等活動。國際青年營的舉辦目的，乃是「為了培養參加國際青年活動的人才，增進中外青年的了解」。由來自英國、加拿大、哥斯達黎加、日本、韓國、馬來西亞、美國、越南、土耳其、紐西蘭、西印度群島等 11 個地區留華學生代表及日本大學學生代表 28 人，以及我國大專院校學生代表 28 人，共 56 人參加。自 8 月 11 日至 26 日止先赴花蓮活動 4 天，隨後，經台東、屏東、高雄、彰化各地，沿途遊覽名勝古蹟及參觀工業建設，並觀看潛水隊及跳傘隊表演。22 日在桃園參觀土地改革成果及石門水庫，24 日在台北舉行國際青年座談會，討論主題為「青年如何增進國際了解與合作」，25 日安排外籍青年向總統致敬，26 日前往金門訪問後，結束行程。<sup>85</sup>

橫貫公路徒步旅行隊的舉辦目的，是「為使青年瞭解橫貫公路工程建設概況」，本年規劃擴大舉行。預定給 1,080 人參加，共編成 36 隊，每隊 30 人，其中保留給僑生的名額有 420 個。徒步旅行隊是由各縣市支隊及各大專支隊負責籌組，救國團規定每支隊最多可籌組 5 個隊，隊員限於該支隊範圍的青年參加。負責籌組的支隊遴選領隊及指導員各一人，以負責訓練期間的輔導管理工作事宜。如前所述，參加者的膳食費及交通費必須自付，不過救國團會發給五或七折之「乘車換票證」，換票乘車；膳食則由各接待站代辦。不過，由於受到「雪莉颱風」的影響，致使多數隊伍無法成行。其中，有 31 隊停辦，5 隊變更計劃，改採參觀旅行隊的方式舉行。<sup>86</sup>

<sup>85</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我們的暑假活動—四十九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紀實》，頁 44~46、59~63。

<sup>86</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我們的暑假活動—四十九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紀實》，頁 16~20、64。

工業建設參觀隊的舉辦目的，乃是「為鼓勵青年從參觀活動中，瞭解工業建設與國防設施的實況，以提高從事科學研究的興趣，進而使國防與科學相結果」。總團部規定，各大專支隊及各縣市支隊，可各籌組工業建設參觀隊 2 或 3 隊，每隊學員 30 人，參加對象限於各支隊範圍內的青年，隊員產生方式由各支隊酌情自行辦理。籌組支隊遴選適當人員擔任領隊，負責輔導管理工作，並指派指導員一人，協助領隊處理隊務。據表 4-15 顯示，救國團總團部將參觀地區劃為台北、台中、高雄三個地區，各支隊就此三地區選擇其中一處參觀。各地區由主辦接待的縣市支隊，設置接待站，提供住宿及代辦伙食，膳食費則由學員自行負擔。工業建設參觀隊共組成 78 隊，其中，參觀台北地區有 28 隊，參觀台中地區有 9 隊，參觀高雄地區有 41 隊，每隊活動期間為 5 天，參加者共計 2,252 人。<sup>87</sup>

表 4-15 1960 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建設參觀各隊實施概況表

隊別	項別			參觀地區	參觀或遊覽項目	接待站
	實際受訓學員人數	男	女			
金門縣第一隊	19	7	26	台北地區	殷台公司造船廠 裕隆公司汽車工廠 國防醫學院 大同公司製鋼廠 榮民總醫院 台北紡織廠 松山煙廠 國立科學館 國立歷史博物館 碧潭	主辦單位：台北市支隊
高雄市第一隊	23	7	30			
高雄市第二隊	26	3	29			
苗栗縣第一隊	21	8	29			
台中市第二隊	21	9	30			
花蓮縣第二隊	23	5	28			
花蓮縣第三隊	30	7	37			
花蓮縣第四隊	23	6	29			
台中市第四隊	13	17	30			
彰化縣第一隊	28	0	28			
屏東縣第一隊	25	6	31			
屏東縣第二隊	29	0	29			
屏東縣第三隊	25	5	30			
南投縣第一隊	21	0	21			
澎湖縣第一隊	21	9	30			
澎湖縣第二隊	23	7	30			
高雄縣第一隊	28	0	28			
高雄縣第二隊	15	10	25			
嘉義縣第一隊	22	8	30			
台東縣第一隊	18	8	26			
台中縣第二隊	18	7	25			
雲林縣第一隊	24	5	29			

<sup>87</sup>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我們的暑假活動—四十九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紀實》，頁 14~16、49~56。

雲林縣第二隊	25	4	29			
成大僑生第一隊	31	0	31			
成大僑生第二隊	31	0	31			
台南縣第一隊	20	0	20			
台南縣第二隊	21	6	27			
台南縣第三隊	26	1	27			
台北市第一隊	18	12	30	台中 地區	台電天輪發電廠 清水空軍製造廠 谷關水壩 谷關名勝 台紙公司大肚紙廠 台中酒廠 聯勤測量學校 烏日中和紡織廠 王田毛紡織廠 台中菸葉加工廠 省議會 中興新村 故宮博物院	主辦單位：台 中市支隊
台南市第二隊	20	7	27			
台南市第三隊	29	0	29			
華僑中學僑生第一隊	23	7	30			
師大僑生第一隊	21	9	30			
師大僑生第二隊	21	9	30			
高雄市第三隊	29	0	29			
澎湖縣第三隊	13	16	29			
台南縣第四隊	25	3	28			
華僑中學僑生第二隊	27	3	30	高雄 地區	高雄鋁廠 唐榮鐵工廠 高雄火力發電所 機械公司高雄工廠 海軍官校 海軍艦隊 高雄煉油廠 高雄工業給水廠 水泥公司高雄廠 左營春秋閣 大貝湖 西子灣 壽山公園	主辦單位：高 雄市支隊
華僑中學僑生第四隊	30	0	30			
越南僑生第一隊	21	11	32			
越南僑生第二隊	21	11	32			
印尼僑生第一隊	22	8	30			
嘉義縣第二隊	24	4	28			
台大第一隊	20	10	30			
花蓮縣第一隊	15	20	35			
雲林縣第三隊	18	12	30			
印尼僑生第二隊	21	10	31			
印尼僑生第三隊	24	6	30			
台大僑生第三隊	18	12	30			
宜蘭縣第一隊	22	6	28			
宜蘭縣第二隊	22	7	29			
台北市第二隊	24	6	30			
台北市第三隊	28	0	28			
台大僑生第一隊	30	0	30			
高雄縣第三隊	11	9	20			
基隆市第一隊	15	15	30			

台南市第一隊	26	1	27			
台北縣第一隊	24	4	28			
台南縣第五隊	24	1	25			
台大僑生第二隊	20	12	32			
台大僑生第四隊	20	12	32			
政大僑生第一隊	24	5	29			
苗栗縣第二隊	30	0	30			
苗栗縣第三隊	30	0	30			
道南中學僑生第一隊	28	2	30			
道南中學僑生第二隊	28	2	30			
新竹縣第一隊	19	3	22			
台大僑生第五隊	28	2	30			
南投縣第二隊	25	0	25			
苗栗縣第四隊	30	0	30			
苗栗縣第五隊	11	19	30			
華僑中學僑生第三隊	30	0	30			
北婆三邦僑生第一隊	22	8	30			
泰國僑生第一隊	21	11	32			
台中市第一隊	26	5	31			
桃園縣第一隊	30	1	31			
台中市第三隊	25	6	31			
農學院僑生第一隊	17	0	17			
合計	1,800	452	2,252			

資料來源：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我們的暑假活動—四十九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紀實》，頁50~56。

育樂活動類還有一支名為「縣市支隊舉辦的訓練活動隊」，救國團規定「本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除總團部直接舉辦或委託有關單位代訓的各營隊外，各縣市支隊應各舉辦訓練活動一項。」顯示各縣市支隊還需舉辦一支訓練活動隊伍。總團部表示，各縣市支隊應從「音樂、美術、舞蹈、游泳、登山、野營、參觀旅行、自行車旅行、體育及其他」等 10 個項目中，自行選擇舉辦一種訓練活動隊伍，但各支隊舉辦隊伍名稱不得與總團部舉辦營隊名稱雷同，以避免混淆。由各縣市支隊舉辦的隊伍亦限該縣市青年參加，原則上人數最少 50 人，最多 100 人，最短一週，最長兩週。參加者需自行負擔膳食費及交通費，教育、事務及設備費由各縣市支隊自籌，救國團每隊補助 500 元。此外，按學員人數及訓練內容，每人每週補助 5 至 8 元。原訂舉辦 21 個隊伍，讓 1,740 人參加，不過由於受到颱風影響，決定停辦或改變計劃舉辦者有基隆市、台中市、彰化縣、雲林縣及陽明山支隊的 5 個阿里山旅行隊、宜蘭縣支隊的玉山登峰隊、台北縣支隊的參觀旅行

隊，以及嘉義縣和台南縣支隊的自行車旅行隊等 9 隊，按照計劃實施的隊伍只有 12 隊，共計 528 人參加。<sup>88</sup>

第五類為由各青年協會舉辦的訓練活動，規劃有海上訓練營、騎士隊、插天山探險隊、玉山登峰隊及文藝青年訪問隊等營隊。海上訓練營由航海協會會同海軍登陸艦隊司令部主辦，受訓期間為 8 月 21 日至 27 日，參加人數 199 人，先在左營舉行講習 3 天，隨後乘軍艦訪問澎湖、基隆等地，艦上實施救生、救火、槍砲教練、實彈射擊及戰備演習。騎士隊由騎射協會會同后里警備總部種馬牧場主辦，受訓期間為 8 月 3 日至 9 日，在后里種馬牧場實施，訓練分為學、術科，結訓前並舉行測驗。插天山探險隊由登山協會主辦，有 32 人參加，8 月 6 日學員至烏來後，因受到「崔絲颱風」影響，延至 9 日始向福山、插天山進發，11 日翻登頂峰，12 日越過插天山，在桃園縣大溪結訓。此外，原擬由登山協會主辦的玉山登峰隊及由寫作協會主辦的文藝青年訪問隊，因天候關係停辦。<sup>89</sup>

本年戰鬥訓練舉辦期間，由於「雪莉颱風」帶來豪雨，導致交通中斷，受到影響的隊伍多達 47 隊，不過，值得注意的是，本年受到影響的隊伍並非全都停辦，部分隊伍改變舉辦方式，恰如前一年戰鬥訓練工作總檢討會提出綜合共同性檢討改進意見第六點，以「副計劃」繼續舉辦。共有 9 支營隊或採參觀旅行、或採野營活動、或是舉辦游泳隊的方式繼續舉行營隊活動，參加人數 290 人（男 223 人、女 67 人）。<sup>90</sup>

---

<sup>88</sup>台北市女青年音樂訪問隊 84 人，自 8 月 9 日至 21 日主要活動有：1. 赴彰化、台南市、屏東、高雄市、南投等地，舉辦勞軍及救災演奏會。2. 訪問中南部戰訓各隊。3. 遊覽名勝古蹟及參觀高雄工業建設和海軍基地。基隆市太平山登峰隊 21 人，活動自 7 月 29 日至 8 月 3 日，該隊在途中適遇颱風仍冒風雨攀登太平山，並參觀羅東紙廠，訪問林產管理局及遊覽礁溪等地。台南市社會青年訪問隊 27 人，活動分為 8 月 3 日至 8 日，8 月 19 日至 23 日，在台南、高雄、嘉義、台中、台北、彰化等地舉辦勞軍演出，並作參觀訪問活動。桃園縣角板山野營隊 38 人，自 8 月 8 日至 17 日，在角板山野營，實施音樂、舞蹈、游泳、射擊、探險等訓練及舉辦講演、射擊、球類比賽及同樂晚會。新竹縣南寮野營隊 54 人，自 8 月 1 日至 7 日在南寮野營，以游泳訓練為主，配合實施音樂、舞蹈、寫生、攝影、晚會等活動。苗栗縣體育隊 55 人，活動自 8 月 2 日至 15 日，主要講述體育理論、研究教學方法、練習技術，並配合實施球類比賽及體育遊戲等。台中縣收音機裝修技藝研習隊 30 人，活動自 8 月 11 日至 17 日，除研習外，並配合實施音樂、體育活動。南投縣音樂隊 37 人，活動自 8 月 6 日至 12 日，除實施相關課程外，並有唱片欣賞、唱遊、韻律活動及民謠研究等。高雄縣自行車旅行隊 16 人，活動自 8 月 6 日至 10 日，該隊騎自行車由鳳山經屏東、四重溪、山地門、枋寮、墾丁、鵝鑾鼻往返，沿途實施參觀訪問活動。屏東縣舞蹈隊 72 人，活動自 8 月 1 日至 14 日，該隊聘請舞蹈專家指導，分舞蹈理論、舞蹈教練及演出三階段實施，學員有中小學教員 59 人，結訓前夕舉行公演晚會。宜蘭縣環島參觀旅行隊 44 人，活動自 8 月 17 日至 24 日，由宜蘭經台中、彰化、台南、高雄、屏東、台東、花蓮等地，實施參觀遊覽活動。澎湖縣軍樂隊 50 人，活動自 8 月 6 日至 26 日，實施軍樂理論講述及個別練習、分組練習、合奏等。共 12 隊按照計劃舉辦，參加人數 528 人。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我們的暑假活動—四十九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紀實》，頁 57~58。

<sup>89</sup>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我們的暑假活動—四十九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紀實》，頁 59~65。

<sup>90</sup>停辦的營隊有橫貫公路徒步旅行隊 31 隊（預定 930 人參加）、台北縣參觀旅行隊（預定 100 人參加）、雲林縣阿里山旅行隊（預定 100 人參加）、陽明山阿里山旅行隊（預定 50 人參加）、台南縣自行車旅行隊（預定 100 人參加）、宜蘭縣玉山登峰隊（預定 60 人參加）、文藝青年

戰鬥訓練進行期間也組成中央訪問小組、僑生訪問組、寮國教育考察團，以及邀請貴賓進行參觀訪問，以擴大宣傳效果，並分三區實施督導。戰鬥訓練舉辦結束後，9月17、18日，假台北市中山堂舉行檢討會，會中針對訓練內容方式、生活輔導、共同課程、宣傳報導、後勤支援等提出檢討意見，並作出10點綜合建議，作為隔年舉辦訓練時之參考。<sup>91</sup>

總括而言，透過本章探討可知，1957~1960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舉辦的情形為：服務類營隊持續縮小舉辦規模；學術類營隊仍由大專支隊負責籌組，並開始結合青年年會；戰鬥技能類大多委託軍方單位代訓；育樂活動類逐漸成為舉辦戰鬥訓練中參加人數最多的項目。開放報名及指派參加的營隊顯得更加明顯，有不少營隊舉辦之目的是為了訓練特定對象，使參加者透過受訓成為「種子」。由僑生保留名額逐年增加顯示出救國團頗為重視僑生的參與。另外，收費與不收費營隊的差別，也成為戰鬥訓練顯著的特色之一。需收費的隊伍主要集中於育樂活動類的營隊，救國團已懂得如何讓參加者自行負擔部分費用，並已找出能讓付費者得減少負擔之作法。總的來說，營隊活動逐漸有「橫貫公路集中化」的傾向。各縣市支隊、各大專支隊及各青年協會也越來越能擔負起舉辦救國團暑期營隊的責任，營隊訓練活動的舉辦也逐漸朝向固定化、訓練天數較短及育樂類較多的方向邁進。從一九五〇年代救國團舉辦的青年訓練活動來看，也由於救國團舉辦的非戰鬥性的訓練活動不斷增加，沖淡了「戰鬥」味，因此，1961年起，救國團將連續舉辦過8年的「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名稱改為「暑期青年訓練活動」。<sup>92</sup>兩年後，改名為「青年育樂活動」。中華民國退出聯合國後，又更名為眾所熟知的「青年自強活動」。

呂紹理在《展示臺灣》一書中表示近代旅遊活動最大的特點在於「制度化」問題，他指稱的制度化，包含旅遊組織從無到有的生成過程，以及旅遊活動的普遍化過程。旅遊活動的普遍化過程表現在旅遊活動媒介的普及與引導；參與旅遊者的數量及階層逐步擴張與深化；以及人們有意無意間在制度環境的引導下進行旅遊活動，並在旅遊中與既存制度所提供的各種地景資訊對話，從而複製、再現、認可或重詮這些資訊所傳遞的價值。<sup>93</sup>戰後台灣旅遊活動的「制度化」實與救國

---

訪問隊（預定35人參加）、玉山登峰隊（預定80人參加），共計38隊。改變方式繼續舉辦者有：橫貫公路徒步旅行隊中的華僑中學僑生第一隊，改為華僑中學南部參觀旅行隊27人、苗栗縣第一隊改為苗栗縣南部參觀旅行隊27人、彰化縣第一、二隊改為彰化縣南部參觀旅行隊32人，上述隊伍改赴高雄地區實施參觀遊覽活動。柬埔寨僑生第一隊改為柬埔寨僑生福隆野營隊60人，實施野營活動。彰化縣阿里山旅行隊改為彰化縣北部參觀旅行隊22人，赴台北地區實施參觀遊覽活動。基隆市阿里山旅行隊改為基隆市游泳隊39人，實施游泳訓練。台中市阿里山旅行隊改為台中市南部參觀旅行隊55人、嘉義縣自行車旅行隊改為嘉義縣南部參觀旅行隊28人，改赴高雄地區實施參觀遊覽活動。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我們的暑假活動—四十九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紀實》，頁64-65。

<sup>91</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我們的暑假活動—四十九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紀實》，頁78-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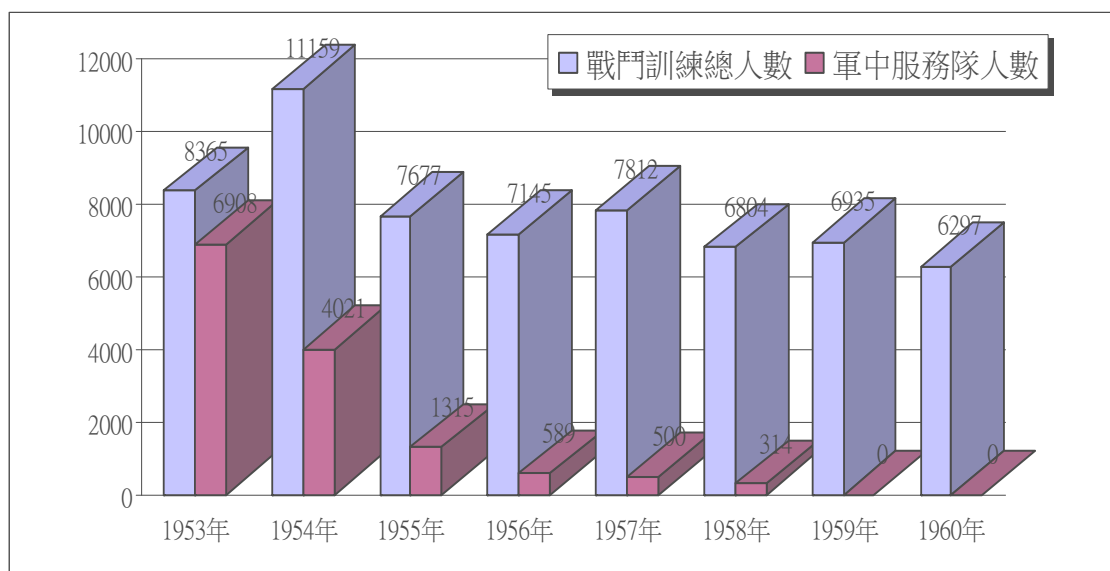
<sup>92</sup> 社論，〈對暑期青年訓練活動應有的認識〉，《團務通訊》，第171期，1951年7月20日，頁1。

<sup>93</sup> 呂紹理，《展示臺灣：權力、空間與殖民統治的形象表述》，台北：麥田出版，2011年，頁342-344。

團舉辦大規模的暑期青年戰鬥訓練有關，隨著救國團舉辦暑假訓練活動的擴張及深化，部分青年訓練活動開始有固定化的傾向，這種固定化傾向在一九五〇年代後期漸趨成形，一九六〇年代起更加明顯，具體表現在山莊及青年活動中心的興建上。自一九六〇年代起，救國團開始在台灣中橫、南橫、北橫幾條重要公路沿線及台灣各地風景名勝區陸續興建了復興、巴陵、阿里山、霧社、青山、德基、大禹嶺、洛韶、慈恩、梅山、埡口、利稻等十多處山莊，以及多處青年活動中心，以供日益蓬勃發展的青年活動之用。明顯的，戰後台灣休閒旅遊空間固定化與救國團有著密不可分的關係。<sup>94</sup>呂紹理所提出「旅遊組織的生成過程表現在一個社會中開始出現了專司旅遊活動的機構；透過組織的力量創造開發旅遊空間，並予以固定化」的概念，<sup>95</sup>頗有助於日後繼續究明一九六〇年代之後救國團舉辦大規模青年訓練活動與台灣戰後休閒旅遊活動發展的關係。

最後，有必要注意的是，自 1959 年起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已未見軍中服務隊。要言之，救國團以國內青年(包括在台升學青年)為對象的軍中服務已劃下句點。這也表示，救國團已完全無須仰賴舉辦軍中服務隊作為其舉辦假期大規模訓練之基礎。這個本延續暑期青年軍中服務運動而擴大舉辦的隊伍，在 1956 年以前戰鬥訓練多佔相當大之比例。這個原以國內青年為主的運動，隨著救國團對該運動的強制性及舉辦戰鬥訓練的多元化，導致國內青年對該隊伍參與的興趣有所降低，因此，救國團不但實施方式有所調整，舉辦規模亦年年縮減。軍中服務隊在首次戰鬥訓練舉辦時所佔比例最高，但 1959 年已消失無蹤，其轉變實不可謂之不大(參見圖 4-1)。

圖 4-1 一九五〇年代參加暑期青年戰鬥訓練與軍中服務隊人數圖



資料來源：參見一九五〇年代歷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相關資料整理而成。

<sup>94</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綠旗飄揚三十年》，1982年10月31日，頁357-376。

<sup>95</sup> 呂紹理，《展示臺灣：權力、空間與殖民統治的形象表述》，頁343。



但是，軍中服務運動是否就此終止呢？其實不然，時論提到：

年年暑假，男女青年投奔軍中，為戰士洗衣縫襪，教戰士們唱歌跳舞，學習戰士們殺匪技能，這種認真學習併肩戰鬥的精神，自四十三年菲律賓二百八十六位華僑青年首先響應返國軍中服務，緊接著港澳地區青年回國勞軍，自由中國青年光榮的敬軍行動就不再專美了。以後，四十四年海外華僑青年軍中服務數字增加到八百人，地區擴及菲、日、高棉、越南、港澳；四十五年，正當全國青年支援大陸青年反共抗暴運動澎湃之際，海外各地青年也紛紛熱烈響應，表示決以行動支援，因此回國軍中服務及參加戰鬥技能訓練的人數和地區，更為擴大，包括菲、韓、日、高棉、越南、香港、澳門合計十九個隊一千人；本年的陣容更龐大，包括以于四月中回國軍中服務的菲、泰南、星馬、曼谷、緬甸等千餘人，及即將返國的韓、日本、高棉、越南等七百人，合計今年有二千華僑青年回國為三軍服務。救國團為普遍滿足各地愛國華僑青年返回祖國，向總統致敬，為三軍將士服務，向祖國青年學習戰鬥，並充分瞭解國家致力於各項建設的進步，沐受祖國文化的薰陶，四十四年起盡量歡迎海外青年回國軍中服務，同時為基於國內青年養成愛國敬軍隨時隨地為三軍將士服務的優良風氣，自四十四年一千三百人至四十五年五百人，今年三百人，逐漸在減少，期以組隊為自動，國內青年軍中服務為海外華僑青年代替。<sup>96</sup>

由上清楚顯示，軍中服務運動不但未終止，反而是由海外華僑所組成的軍中服務團、隊所逐漸取代，該運動的重心已由國內青年轉移至海外華僑青年身上。至於海外青年返國軍中服務的舉辦情況如何，留待下一章詳述。

---

<sup>96</sup>屈一平，〈服務與學習並轡前進—戰鬥訓練四年來軍中服務概況〉，《團務通訊》，第79期，1957年8月20日，頁10-11。



## 第五章 海外青年暑期返國軍中服務運動

由前述顯示，國內青年參加軍中服務隊的人數呈逐年降低之勢，但並不意味著軍中服務已從「高潮走入低潮」。相反的，自 1954 年起，隨著菲律賓、港澳、日本、韓國、泰國、柬埔寨等地的華僑青年紛紛表示願意效法國內青年軍中服務的精神，從僑居地返回祖國參加軍中服務，該運動的重心逐漸由國內青年轉向海外青年。本章第一節主要探討一九五〇年代海外青年是如何組隊返國從事軍中服務的情況，以及其返國後所從事的軍中服務情形。第二節探討造成海外軍中服務運動轉型及改名的主因及其轉型後的情形。第三節則探究這一運動一方面受到「祖國」高度稱許的同時，另一方面「祖國」又是如何對待。藉期有助於釐清這一僅存於一九五〇年代的運動與「祖國」之間的互動關係。

### 第一節 海外青年暑期返國軍中服務團隊之舉辦

#### 一、1954 年的海外青年回國服務團隊

海外青年最早返國參加軍中服務的為菲律賓僑生。據記載，菲律賓華僑學生聯合總會於 1954 年 2 月第 11 次全菲華僑學生代表大會中通過議案，決定效法臺灣學生暑期軍中服務的精神，組成旅菲華僑學生暑期軍中服務團返國從事軍中服務，藉由此舉「可以親履祖國國土，向偉大慈祥總統致敬，並為三軍將士服務及學習克難精神。」4 月，預定組成 200 人的服務團，並期盼政府能派軍艦前去接送。這項議案通過後，駐菲大使館隨即告知外交部，雙方認為菲僑生此舉「意殊可嘉」，但均有感僑生返國服務之事所涉問題甚多，實應仔細評估及準備，方能收到宏效。隨後，外交部將此事轉告僑委會、教育部及國防部總政治部。<sup>1</sup>

另一方面，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第三組也據菲律賓、澳門等地黨部之報告，得知兩地僑生擬組團返國投入軍中服務。第三組隨即召開會議，會中認為「海外華僑學生集體回國參加軍中服務，對內鼓舞民心士氣，對外激勵僑胞愛國情緒，影響國際觀感殊巨，惟在國內之布置與指示亦不簡單，應如何協助其達成預期效果，亟待商討。」由於茲事體大，第三組決定於 3 月 1 日再召開座談會，並邀請外交部「負責主管同志」參加，就是否接受菲僑回國一事，先作考慮。

3 月 1 日，舉行「菲律賓、澳門等地僑生擬於暑假回國參加軍中服務事宜」座談會，出席者有中央委員會第三組、第五組、僑務委員會、海軍總部、國防部總政治部、保安司令部、軍友總社、救國團及外交部各單位代表，由第三組李樸生副主任主持。議決有關住宿、經費及派艦等問題。原則上對菲國僑生返國一事表示歡迎。會中決定組成「華僑青年軍中服務輔導委員會」（以下簡稱輔委會）負責策劃、協助、指導返國服務事宜，而由救國團負責召集。會中也對澳門學生

<sup>1</sup> 外交部檔案，《菲律賓華僑青年回國軍中服務案》，1954 年，檔案號：061.2/0002。

來台一事作出決議，認為其暑假與國內相同，可與國內軍中服務一同舉辦，此事可緩議。換言之，菲律賓與澳門等地僑生同時表態願意返國參加軍中服務，但最後只決定讓菲國僑生先行，而澳門僑生暫緩，蓋因菲國僑生「暑假」較早之故。

3月19日，救國團召開輔委會第一次會議，由副主任謝東閔主持，討論輔委會的組織辦法、常務委員推定、服務經費籌措、僑生回國接待人數，以及派艦日期等事項。決定輔委會下設秘書、指導、連絡、接待四組，常務委員由國民黨中央黨部第三組、僑委會、國防部總政治部、救國團及軍人之友總社等五單位擔任。緊接著，3月26日召開會議，提出「菲律賓華僑青年回國軍中服務計劃綱要」，內容中提到：「這次菲律賓華僑青年首先發起回國參加軍中服務，這不但說明整個僑胞對於祖國的深愛與革命的真情，更顯示我們國家民族一種新生的力量，我們為了使這一工作順利的展開，並能收到良好豐碩的成果，我們參照以往軍中服務的經驗，針對華僑青年實際的情況，特訂定左列的計劃。」其主要內容有四：一、組織與人員方面：除輔委會外，設立「菲律賓華僑青年回國軍中服務總隊」，負責所有服務工作的領導推動事宜。服務隊200人分編為6個隊，總隊設正副總領隊各1人、每隊設領隊1人，由菲總支部遴選適當人員擔任。另外，每隊設連絡員1人，由輔委會洽請政治部派員擔任。二、服務內容與方式方面：規定服務內容包括文教、康樂、慰問等項工作，以康樂與慰問為中心，文教則透過康樂方式進行。服務對象是以國軍的團為單位，每團服務1天為原則。僑生並得利用服務軍中的機會，向各單位學習各種軍事基本訓練或進行所學相關的實習。三、服務地區與期限方面：6支隊伍中分配兩隊在金門，4隊在本島。本島4支隊伍則按照陸、海、空、勤各分配一隊為原則。服務時間除講習外，共為兩週，預定5月上旬開始。四、講習與參觀：為使返國僑生得以熟練服務技術及統一工作步調，在服務前須參加集中講習一週。亦可於返國途中在艦艇上實施有計劃之活動，使僑生能夠藉此調劑身心，減少旅途疲勞，進而收到教育的效果。另外，服務結束後，以一週時間舉行工作檢討會，並讓返台僑生得有計劃的參觀旅行各地。經費將由輔委會編列，由軍友社向臺灣省政府洽請專款。會議並決定相關工作人員須自4月中起集中於救國團總團部辦公。

菲律賓當地的服務團組成情況為何？據駐菲大使館報告，3月20日報名截止後，即核定人選及舉行短期集訓。甄選標準由國民黨駐菲總支部會同各僑校校長按照三點標準選拔，分別為：在校品學兼優、居留菲境證件完備，以及能繳納菲幣百元辦理出入菲境手續者。<sup>2</sup>這支首次來台軍中服務團的組織情況為：服務團下設服務總隊，總隊長許國良，副總隊長葉雪霞，總隊下設有6個中隊，第1中隊由中正中學學生；第2中隊由華僑中學學生；第3中隊由怡朗的僑生；第4中隊由菲律賓各學校僑生代表；第5、6兩中隊由岷埠以外的僑生所組成。全隊218人（含指導員和輔導員），其中女生67人。<sup>3</sup>

<sup>2</sup> 同上註。

<sup>3</sup> 吳思珩，〈青年壯志，僑胞真情！—記菲律賓僑生回國軍中服務〉，團務通訊，第3期，1954

4月2日，輔委會第三次常務會議雖提到赴菲迎接僑生的船隻將於4月20日由基隆出發，但實際上據4月10日會議資料顯示，赴菲律賓軍艦啟航的時間及地點有所改變，係由高雄至馬尼拉，航行時間約需84小時，而基隆則需時110小時；又，船艦自高雄出發最早為4月22日，基隆出發則需自24日方能啟航，故改訂於4月22日由高雄出發。赴菲船艦決定指派「中練艦」負責。然而，該艦赴菲時間卻未能按照預定計劃，而是遲至4月24日方啟程，4月29日從菲國離開，5月3日返抵基隆外港。比原定時間晚了一個多禮拜。此外，原擬派歡迎代表團一行33人（連同記者10人）隨艦赴菲，但由於船艦搭載限制，縮減為代表10人及記者8人。據輔委會常務委員會第6次會議顯示：「前往菲律賓迎接僑生服務團之本會代表推定鍾義均擔任召集人，綜理有關接待事宜，惟對外活動盡量以學生代表為主體。」<sup>4</sup>換言之，這是個名義上以學生作為主體的歡迎代表團。

5月3日9時，各界代表3,000餘人齊聚基隆碼頭歡迎僑生服務團抵台，總隊長許國良率領服務團團員們在第二號碼頭登岸，由基隆市長謝貫一主持歡迎儀式。儀式結束後，乘專車前往復興崗政工幹校，隔日起接受為期一週的講習，講習以愛國教育及服務工作研討為主。<sup>5</sup>救國團為菲國僑生服務團編了一本小書名為《菲律賓華僑學生軍中服務手冊》，其內容乃據1953年使用的《軍中服務手冊》改編而成。<sup>6</sup>11日舉行結業式由救國團副主任胡軌授旗，隨後，眾人赴救國團拜會，接著，參觀國父史蹟館，又分別拜會國民黨中央黨部、國防部、教育部、僑委會、省政府等各單位機關，當日下午及12日為自由活動時間，救國團派出團員40餘人，為服務團導覽台北市區。<sup>7</sup>

服務團中最早出發工作的是第2中隊，5月12日乘車南下，13日隨艦出海，14日返回基地後被載往海軍部隊服務。第3中隊、第5中隊一行74人，由松山機場乘機飛往金門。第1中隊到聯勤、第4中隊到空軍、第6中隊到陸軍，均於13日出發。在本島服務的各隊則5月26日統一集中於南部服務，以便讓新聞界參觀採訪。27日他們參觀了南部各軍事學校。<sup>8</sup>而由於菲僑返國期間恰逢5月20日總統、副總統就職大典，故也選派10名代表參加。<sup>9</sup>

6月2日團員由高雄乘車返抵台北，上午在政工幹校舉行總檢討會，下午由救國團陽明山支隊招待遊覽陽明山，晚上參加由總政治部與救國團聯合舉辦晚宴，並假中正公園舉行海內外青年聯歡晚會。3日上午中央婦女工作委員會舉行

---

年5月5日，頁27。

<sup>4</sup>前引外交部檔案，《菲律賓華僑青年回國軍中服務》。

<sup>5</sup>〈菲僑學生二百餘人，回國從事軍中服務〉，《團務通訊》，第3期，1954年5月5日，頁28。

<sup>6</sup>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菲律賓華僑學生軍中服務手冊》，1954年4月。

<sup>7</sup>〈菲僑生軍中服務團，熱烈展開服務工作〉，《團務通訊》，第4期，1954年20日，頁26-27。

<sup>8</sup>同上註。

<sup>9</sup>〈總統副總統就職大典，全國青年熱烈慶祝〉，《團務通訊》，第4期，1954年5月20日，頁26。

女青年茶會，招待女隊員，午餐由臺灣省級各人民團體招待全體隊員，晚上接受軍友總社招待並參加同樂晚會。隔日，團員參觀台灣省立師範學院及臺灣大學，由中央委員會招待午餐，台大招待晚餐，救國團放映「碧血黃花」電影給團員欣賞。6月6日從基隆搭乘206號「中基艦」，10日駛抵馬尼拉港，結束了一個月的返國軍中服務工作。<sup>10</sup>

6月3日蔣介石於總統府召見服務團。蔣氏對他們說：「你們多是閩粵籍貫的青年，將來我們反攻大陸的時候，將首先到達你們的家鄉，希望你們踴躍參加復國建國的大業。」蔣氏希望團員們能多多回國，並要他們轉告更多的華僑青年，經常返國參觀及服務。據報導，「大家非常感動，不約而同自動歡呼總統萬歲。總統於12時10分才揮帽含笑離去。」<sup>11</sup>

本年除了菲僑回國軍中服務團外，另有港澳青年回國軍中服務隊的組成，他們服務的時間被延至7月舉行。約70人分成兩批返台，第一批有42人，7月12日乘盛京輪來台，救國團派代表至基隆港歡迎，該隊領隊為李道宣，由港澳10所專科以上學校16人及22所中學在校學生26人組成，先赴政工幹校參加講習。第二批為29人，其中，19人為僑生、7人為工人。16日上午乘德生輪抵台，亦赴政工幹校參加第二期講習。18日中午，總團部設宴款待，晚間招待服務隊於三軍球場觀看「龍種」電影，全體隊員講習後，編為兩隊，第1隊19日乘火車南下，先赴海軍基地服務一週後，轉往空軍單位服務。第2隊於19日上午接受陸軍總部歡迎後，轉往苗栗陸軍部隊服務，一週後轉往聯勤單位服務。<sup>12</sup>14日服務隊前往總統府，向總統致敬並與之合照。港澳服務隊結束服務工作後，自14日起分批返回僑居地。返國服務期間，有部分隊員表達願意投效三軍及政工幹校。<sup>13</sup>

此外，旅日僑生60多人也曾請求返國參加軍中服務工作，駐日大使董顯光於7月10日及20日兩次致電救國團主任蔣經國，蔣氏雖表達歡迎之意，但認為由於日本僑生要求較晚，該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已經展開，可能無法配合，<sup>14</sup>以致日本僑生未能如願返台參加軍中服務。

## 二、1955年的海外青年回國服務團隊

隔年，海外青年回國軍中服務仍是以菲國僑生軍中服務團最早，規模亦最大。由外交部檔案可瞭解本年菲僑返國軍中服務大致情況。<sup>15</sup>救國團於2月1日召開輔委會第一次會議，就繼續舉辦之必要性進行討論，一致認為「四十三年暑

<sup>10</sup> 〈僑生軍中服務結束，六月六日乘艦返菲〉，《團務通訊》，第5期，1954年6月5日，頁44。

<sup>11</sup> 〈總統召見菲僑學生，致訓勸勉為國爭光〉，《團務通訊》，第5期，1954年6月5日，頁43-44。

<sup>12</sup> 〈港澳愛國青年兩隊，已往軍中展開服務〉，《團務通訊》，第8期，1954年7月20日，頁28。

<sup>13</sup> 〈港澳僑生軍中服務隊，晉謁總統致敬後返港〉，《團務通訊》，第10期，1954年8月20日，頁28。

<sup>14</sup> 〈旅日僑生六十餘人，請求回國軍中服務〉，《團務通訊》，第9期，1954.08.05，頁26。

<sup>15</sup> 外交部檔案，《菲律賓僑生回國軍中服務案卷第二冊》，1955年，檔案號：061.2/0002。

假菲律賓華僑學生首次回國參加軍中服務工作表現良好，成績輝煌，尤以對華僑社會之影響功效顯著，為保持此一成果並擴大影響，本年度繼續舉辦實為必要。」會中並討論輔委會組織、服務內容（包括戰鬥訓練）、服務日程、服務交通問題（包括往返船隻）、服務經費、輔導會工作等相關事宜。為使工作得以順利進行，決定本年仍由各有關單位組成輔委會，由救國團、中央委員會第三、五組、僑委會、總政治部、軍友總社、國防部三、四、五廳、聯勤總部、海軍總司令部及省政府等 12 個單位為常務委員，下設總幹事 1 人（由救國團派人擔任），並分設各組，由各單位負責。<sup>16</sup>

本年菲國負責辦理此項運動的團體表示，願意籌組 500 人規模的營隊返台，並希望得有部分團員比照國內青年參加戰鬥訓練。輔委會經過考慮後，限於各種條件及實際情形的困難，僅准 400 人返國，一律參加軍中服務，但表示可在「方式上盡量供其接受戰鬥訓練之內容，寓學習於服務之中」。其方式據〈菲律賓華僑學生回國軍中服務計劃綱要〉顯示：團員返國後，將被分配到陸、海、空、勤及傘兵等部隊，上午學習各項戰鬥技能，下午展開服務工作。<sup>17</sup>

由於人數多於前一年，故經費之編列由前一年的 10 萬元增為 36 萬元，仍向臺灣省政府申請。服務團全名為「菲律賓華僑學生回國軍中服務團」，編為 8 個服務隊，分別為傘兵 1 隊、空軍 1 隊、裝甲 1 隊、軍校附近 1 隊（騎兵）、海軍 1 隊、聯勤 1 隊，以及陸軍 2 隊（包括金門等外島），每隊 50 人。設團長 1 人、副團長 2 人、輔導員若干人，均由菲總支部選派，每隊設正、副隊長各 1 人，由隊員互選產生，各隊的連絡員則由輔委會選派。僑生返國後，先集中講習 1 週，隨即服務 3 週，服務完畢後稍作休息及遊覽 1 週，總日程約 45 天。本年往返交通仍由輔委會洽請海軍總部派軍艦接送，並選派代表隨艦前往。預定 4 月初派艦至菲律賓迎接，4 月 10 日抵達臺灣，5 月中旬返菲。3 月 10 日，菲律賓華僑青年回國軍中服務第一次常務委員會決議，由於此次回國的僑生人數較多，故擬請海軍總司令部派遣兩艘軍艦負責接送，並決定常務委員單位代表由總幹事經常召集工作會報，不必集中辦公。<sup>18</sup>

在菲國籌組服務團的情況為何？2 月 14 日，國民黨駐菲總支部邀請駐菲大使館、菲律賓華商聯合總會、馬尼拉華僑學校聯合會、菲律賓華僑學生聯合總會、菲律賓華僑學生軍中服務團同志會及中國國民黨駐岷支部等開會，決定「比照自由祖國輔導委員會組織辦法」組成「旅菲華生回國軍中服務輔導委員會」（以下簡稱菲輔委會），除由上述各單位任委員外，另推國民黨總支部、華商聯合總會及華僑學生聯合總會等三單位為常務委員。常委會下設總幹事，負責全盤工作之

<sup>16</sup>各單位負責情形為：秘書組：組長（救國團）、副組長（第三組、省政府）；指導組：組長（總政治部）、副組長（四、五廳）；聯絡組：組長（軍友總社）、副組長（三廳、海總）；接待組：組長（僑委會）、副組長（四廳、聯勤）。參見同上註。

<sup>17</sup> 同上註。

<sup>18</sup> 同上註。

執行事宜，另設秘書、組訓、選拔、聯絡、財政等五組，負責僑生返國服務之相關工作。<sup>19</sup>會中決議報名人數超過 400 人則擇優選拔。參加對象「以凡現在全菲中學僑校或菲公立大專學校肄業年滿 16 歲以上，36 歲以下學生或本會認為適合之青年，能夠並且勇敢於操流利國語，思想純正，品行端正，具高度愛國敬軍熱誠志願為三軍服務，向三軍學習八種訓練之一」，以及擁有技藝達三種以上。<sup>20</sup>這八種訓練係指跳傘、飛行滑翔、戰車、騎術、海洋戰鬥、射擊、駕駛、醫護等。顯示本年返國服務團團員除了服務外，將接受上述八種戰鬥訓練之一。

報名日期為 2 月 21 日至 3 月 15 日。報名者須填寫志願申請書表及獲得家長或監護人簽署同意證明，「在僑校肄業由校長簽蓋證明，在菲大專學校由華生會簽蓋證明」、「無華生會或華生會非學聯會員，應由該校校長出具證明書，證明該生為該校學生」，以及附上「最近拍照之半身二吋不戴帽相片三張」、「體格健康檢查證明書一份」及「報名費菲幣一元」。駐菲大使館表示，報名者約 550 人，由菲輔委會選拔 400 人參加。隨後，菲輔委會透過駐菲大使館向臺灣方面表示，由於「該等僑生均係在岷市或外省僑校及菲大中學讀書，照菲島學歷各校暑假開始在 3 月底或 4 月初，故輔導委員會開會時，咸認國內規定服務僑生於 4 月 11 日乘艦離岷返台時間殊為匆促，因參加服務僑生於 4 月 3 日方能全部報到，規定講習一週及服務技能訓練約兩週，故擬於 18 日啟航來台，並由此間輔委會電請照原定行期順延壹週」，由此可知，國內輔委會所擬訂的日程實有順延之必要。<sup>21</sup>也顯示菲國僑生返國後雖已規劃一週的講習，但他們在來台灣前還必須先接受講習及服務技能等數週訓練後，方得返國。

輔委會遂於 3 月 26 日第二次常務委員會決議將菲僑返國日程修正為：4 月 14 日至 23 日派艦前往接運及來台報到（19 日自菲返航來台）；4 月 24 日至 30 日假政工幹校講習；5 月 1 日授旗出發；5 月 2 日至 22 日服務訓練；5 月 23 日至 28 日遊覽參觀；5 月 29 日返菲，預計 6 月 1 日抵菲。決定派「中程號」及「率真號」兩艘軍艦赴菲迎接僑生。

4 月 15 日，歡迎代表團一行 24 人乘軍艦由高雄出發，18 日抵達馬尼拉灣，兩艦長在軍樂鞭炮掌聲中接受了獻花，檢閱了歡迎的儀隊。歡迎代表團隨後乘汽車到東方大旅社休息，在馬尼拉停留 3 天，直至 4 月 21 日，五百多位青年整裝

<sup>19</sup>同上註。旅菲華生回國軍中服務輔導委員會組織情形為：菲輔委會總幹事：軍中服務同志會，秘書組：國民黨總支部，選拔組：由三常委單位共同負責，組訓組：馬尼拉華僑學校聯合會，聯絡組：國民黨岷里拉支部，財政組：商總、總支部、校聯、岷支部共同負責籌募。並請大使館代表為顧問，辦法終規定每單位至少應派一人擔任組務工作，總幹事至少派增五人為各組幹事，分擔各組工作。

<sup>20</sup>同上註。「技藝」指的是：1. 技藝：報導、詩歌、朗誦、創作、論文。2. 戲劇：話劇、平劇。3. 音樂：西樂、古樂、口琴、獨唱、合唱、軍樂、鋼琴、風琴。4. 美術：漫畫、素描、應用。5. 體育：籃球、排球、足球、羽球、游泳。6. 什技：口技、相聲、雙簧、趣談。7. 舞蹈：集體、個別、滑稽。8. 魔術。9. 攝影。10. 醫護等項。

<sup>21</sup>同上註。



待發，在五號碼頭舉行盛大的歡送儀式，正午 12 點開船。<sup>22</sup>時論表示，服務團返國之際，4 月 15 日晚上在菲國苗戈律發生空前火災，僑胞損失慘重，有幾位參加返國服務者是該地居民，但是，他們並沒有因意外的災難而打消回國軍中服務的念頭，反而更堅強了他們的意志。<sup>23</sup>隨行記者王彤，則報導軍艦駛離菲律賓港口時的離別場景，略謂：「4 月 21 日迎接僑生的兩艘專艦離開馬尼拉軍用碼頭時，當時萬千僑胞站在岸上灑淚揮手，當軍樂奏起，兩艦緩緩起錨時，達到歡送高潮，送行的僑胞將自己隨身所帶，紛紛向艦上拋擲，如雪片一般，其中一位 17 歲的華僑小姐，將自己所有物品擲光，最後，她摘下了訂婚戒指，並沙啞地說：朋友，把我整個的心帶回祖國吧。我明年一定回來。這幕鏡頭，使得海軍也落下淚來，船一離岸，船上的朋友都哭了一落下一種興奮激動的眼淚。」<sup>24</sup>

由於僑生返國的日程較原訂日程延後，因此，軍艦抵達基隆時已經是 4 月 25 日。本次菲國軍中服務團有 383 人，加上國民黨藝術宣傳隊、菲僑中國童子軍回國觀光團等，計有 494 人返國。<sup>25</sup>23 日晚上在軍艦上舉行一次戰鬥晚會。25 日軍艦抵達基隆碼頭，眾人在熱烈歡迎及遊行後，來到政工幹校，26 日舉行開訓典禮。<sup>26</sup>講習著重介紹國際現勢、歷史及研讀總統告青年書等。救國團對返國的菲僑生頗為重視，特別派來八個青年服務團的同學來為他們服務。講習期間共舉辦過四次晚會。<sup>27</sup>4 月 30 日舉行結業典禮，8 支隊伍隨後展開軍中服務工作，並接受滑翔、跳傘、戰車、駕駛、騎術、射擊、醫護、海洋等項戰鬥訓練，服務工作與戰鬥訓練時間約各佔 10 天。<sup>28</sup>

一位參加者撰文表示，4 月 30 日講習結束後，他參加的第 2 中隊在台北車站乘專車南下，在車廂裏度過一夜。隔日抵達左營海軍基地，受到熱烈的歡迎。海軍總部派車載他們赴陸戰隊學校，第 2 中隊隊員住在該校宿舍。隔日起接受戰鬥訓練，由數位教官輪流講述兩棲作戰的種種常識，並輔以電影及示範，期間也參觀各種新式武器。5 月 8 日，全體前往關子嶺聚餐遊玩。隔日，眾人乘坐卡車到半屏山靶場進行實彈射擊。11 日前往某海灘參觀登陸戰演習，「恍如置身戰場。」隔日，該隊由陸戰隊學校搬到海軍體育組宿舍，並開始展開到部隊的服務工作。每到一地，總受到熱烈歡迎，服務工作直至 5 月 21 日結束。22 日眾人參觀海軍官校和海軍機械學校，午宴由海軍副總司令招待，與官校學生聯合舉行晚會。接著，乘火車北上，與其他各中隊在台北會師。23 日起先後又參觀多處規模宏大的工廠及學校，例如造船廠、國防醫學院和台大等地。25 日前往陽明山遊覽。

<sup>22</sup> 同上註。

<sup>23</sup> 吳思珩，〈海行千里迎僑生〉，《團務通訊》，第 25 期，1955 年 5 月 20 日，頁 8-11。

<sup>24</sup> 王彤，〈隨艦訪菲紀行〉，收錄於菲律賓華僑青年軍中服務同志會編印，《戰鬥與服務》，1958 年，頁 43。同樣的情景也可見吳思珩的文章。文中略謂：「岸上送行的人也將所有能丟上來的東西都丟上來，香菸、口紅、比索、玩具……」參見吳思珩，〈海行千里迎僑生〉，《團務通訊》，第 25 期，1955 年 5 月 20 日，頁 8-11。

<sup>25</sup> 〈旅菲僑生回國服務，同時接受戰鬥訓練〉，《團務通訊》，第 24 期，1955 年 5 月 5 日，頁 29。

<sup>26</sup> 黃明景，〈祖國去來〉，收錄於前引《戰鬥與服務》，頁 78-80。

<sup>27</sup> 葉樹崧，〈復興崗上訪僑生〉，《團務通訊》，第 25 期，1955 年 5 月 20 日，頁 15-17。

<sup>28</sup> 〈旅菲僑生回國服務，同時接受戰鬥訓練〉，《團務通訊》，第 24 期，1955 年 5 月 5 日，頁 29。

27日參觀國軍閱兵大典，總統親臨檢閱菲國僑生排列整齊的隊伍，頻頻點頭說好，與全體僑生合照留念。6月3日原排定搭乘軍艦返菲的日子，由於臨時決定改搭飛機返菲，故可以多留數日。於是，一行人又前往日月潭遊覽，在臺中住宿一晚，隔日返回台北。6月7日凌晨3點，該隊乘車到台北松山機場。在眾人的歡送及響亮的鞭炮聲下，搭上C-47型專機，經過4小時的飛行抵達菲律賓。結束了在祖國的短短50天，又回到第二故鄉的島國菲律賓。<sup>29</sup>

當返國僑生在復興崗講習時，正值國內發起確保金馬運動，菲國僑生亦不落人後，在4月27日發表宣言，以實際行動響應。據報導，當日傍晚，僑生集中於政工幹校中正堂，總隊長許國良宣布發起支援金門前線的「捐款勞軍運動」，眾人紛紛響應，「男女紛紛脫下手錶、金戒指、甚至金鍊」，其中以第6中隊的郭麗蓮捐款3,000元為最多。服務團和菲華童子軍回國觀光團共捐了90,000多元。隔日當服務隊總隊長許國良、童軍觀光團團長林玉崑等一行30多人赴救國團總團部拜會時，救國團在歡迎茶會中則建議他們「暫時保留獻金，備作他日更大的捐獻之用。」該捐款是否如數捐出不得而知，但是，這種慷慨解囊的愛國舉動已獲輿論高度的宣傳及讚揚。<sup>30</sup>

此次菲僑生返國服務團一面從事軍中服務，一面接受戰鬥訓練，服務項目較前一年新增了僑情照片展覽、僑胞反共情形介紹。救國團對於此次菲僑回國參加軍中服務及戰鬥訓練表示，此舉「充分表現僑胞熱愛祖國」，希望把「戰鬥訓練擴及海外」。<sup>31</sup>對於僑胞返國的舉動表示高度的讚許。而菲國僑生服務團團員們的表態也應頗讓救國團感到滿意，例如5月28日，該團許國良和林玉崑代表致答詞時，提出一項共同的要求，「希望團的組織能夠迅速的擴展到海外，使廣大的海外青年，團結在反共抗俄的旗幟下，收復大陸拯救同胞！」<sup>32</sup>亦有團員表示：「許多戰士們問我們：『當我們反攻大陸時，菲律賓的華僑是否會響應我們？』不用我們用口舌來答覆，相信我們的實際行動足以代表二十萬菲律賓華僑對祖國的關切，我們可以保證，當祖國需要我們的時候，我們一定馬上武裝起來響應的。放心吧！親愛的戰友們！」<sup>33</sup>

服務團員們紛紛表示，明年願意再回祖國參加其他戰鬥訓練項目，本年返國者，也有許多人表示願意回來臺灣升學，甚至有8位當下作出決定，有5人是菲

<sup>29</sup>黃明景，〈祖國去來〉，收錄於前引《戰鬥與服務》，頁78-80。

<sup>30</sup>〈菲僑生訪問總團部，報告支援金馬決心〉，《團務通訊》，第24期，1955年5月5日，頁28-29。另外，與僑生服務團一同乘艦返台的僑菲中國童子軍回國觀光團48人，也隨同軍中服務團在復興崗參加為期一週的講習，但是與服務團不同的是，講習結束後，他們「開始沿縱貫線遊覽臺灣各地名勝，並從事露營活動」，活動期間先由臺灣省童軍理事會派主任幹事高豫擔任總引導，該團領隊鮑事天後自馬尼拉乘飛機來台，繼續帶領僑菲童子軍從事觀光活動。參見〈僑菲童子軍觀光團，日前南下旅行露營〉，《團務通訊》，第24期，1955年5月5日，頁29。

<sup>31</sup>〈菲僑生回國軍中服務〉，《團務通訊》，第24期，1955年5月5日，頁25。

<sup>32</sup>〈發揮革命戰鬥精神，消滅共匪收復河山，總團部週前邀宴僑生，蔣主任親臨致詞勉勵〉，《團務通訊》，第26期，1955年6月5日，頁25。

<sup>33</sup>柯素美（旅菲僑生），〈別矣祖國〉，《團務通訊》，第27期，1955年6月20日，頁21。

國軍中服務團成員，有 3 人是童子軍觀光團員。其中，3 人進空軍官校、4 人進臺灣大學、1 人進台北女師。<sup>34</sup>

本次團員中也有不少人是前一年已參加過者，柯素美即是其中之一。她撰文表示：「因為去年的軍中服務，我看到了新生的祖國，我更了解她，也更熱愛她！可是當我回菲後再看到華僑社會的習氣，以及他們所處的艱苦環境，我想哭可惜沒有眼淚，我只有咬緊牙齦，沈痛地說：『祖國呀，快來幫助我們吧』！」該文最後表示：「祖國，我們又回來了，投入妳溫馨的懷抱，我們該是幸運的，我們更是快樂的！我們的頭抬起來了，我們的胸也挺高了。回到了家，有誰再來欺負我們呢！……祖國！感謝妳給予我們的愛，讓我們再輕輕地呼喚妳的名字吧！祖國！」<sup>35</sup>

本年與前一年相當不同的是，去年返菲是乘軍艦，而本年則乘坐軍機。國防部要求空軍總司令部派機於 6 月 3 日及 6 月 6 日分兩批運送返國軍中服務的菲國僑生、國民黨藝宣隊及菲僑童子軍等三個團體成員返回菲律賓。原定 6 月 3 日及 6 月 6 日的返菲時間，隨後改於 6 月 7 日及 6 月 9 日，在松山軍用機場分乘兩批軍用機飛返馬尼拉。輔委會要求「為求熱烈歡送，應請各輔導單位派員即發動學生屆時參加」，並規定每次歡送人員至少要有 400 人，由於飛機訂於上午 6 時起飛，故要求所有歡送人員應在 5 時以前到達機場。由歡送之「入場行列圖」觀之，第二批返菲僑生也必須於 6 月 7 日一早就赴松山機場歡送第一批返菲成員。<sup>36</sup>這以軍機載運團員係屬空前，本年總開銷，絕對超出前一年甚多，甚至超過原本規劃。軍機抵菲後也發生一點插曲，駐菲大使館緊急回報外交部，略謂：

（急）台北外交部載運第一批僑生專機九架昨降克拉克機場，因人數過多，該基地無一般商用設備極感不便且影響該基地通常業務，此次我軍機隨帶護照手續不全菲籍女眷及小孩各一人來菲，致引起菲方不滿，益使美方處境困窘，故美方請我九日專機改降馬尼次停留一晚，翌晨飛克拉克基地加油後返台。乞轉知照辦，再此後專機對於入境手續不全搭客萬勿載送為禱。駐菲大使館。<sup>37</sup>

菲國媒體紛紛「競以首版地位揭載」這一插曲，但本文更關注有一菲國媒體

<sup>34</sup> 〈菲僑生八人，決留台升學〉，《團務通訊》，第 27 期，1955 年 6 月 20 日，頁 29。

<sup>35</sup> 柯素美，〈我又回來了〉，《團務通訊》，第 24 期，1955 年 5 月 5 日，頁 16-17。

<sup>36</sup> 前引外交部檔案，《菲律賓僑生回國軍中服務案卷第二冊》。歡迎人員分配情形如下：1. 輔導委員單位除首長外，應派代表 10 人。2. 陸、海、空、勤四總部請派代表 30 人。3. 各青年社團推派代表。4. 各學校每次共派 200 人，並請教育廳先行以電話通知有住宿生之學校。交通工具安排之規定為，各機關代表自備車輛，而各學校及青年社團由輔委會籌借撥用。另外，也要求必須有樂隊及廣播車到場，「歡送時所需樂隊商請國防部總政治部借國防部示範樂隊」，廣播車則「請軍友總社康樂車參加歡送，播送歡送詞」，亦請「國防部轉知播音總隊調派廣播車兩部，並準備反共音樂唱片以及歡送廣播詞」，播音詞則由總政治部擬定。而有關機場布置方面由救國團、僑委會、總政治部會同空軍總部辦理；「輔委會」希望各輔導單位於歡送時可酌量攜帶鞭炮，所有歡送人員均由「輔委會」統一製發配條以便進入機場

<sup>37</sup> 前引外交部檔案，《菲律賓僑生回國軍中服務案卷第二冊》。

報導乘我方軍機返回菲國僑生攜帶通信鴿被沒收的訊息。對此，駐菲大使館表示：「同日返菲之僑生，有攜帶通信鴿者，亦被菲方扣留。查菲國情報人員，往往大驚小怪，去年我方軍鴿迷途飛菲，菲方震動，國防部長親身馳往勘查。此次又對僑生攜鴿消息作種種揣測。」<sup>38</sup>駐菲大使館認為此事僅是菲國情報人員大驚小怪，然而，若從另一個角度觀之，此時臺灣政府為了反共不斷增強軍事戰力，進行種種軍事活動，對於周遭國家可能已經造成一些威脅，因此，作為鄰國的菲律賓，對攜帶通信鴿入境一事也著實不敢大意。

本年繼菲僑服務團後返國者，為來自日本、高棉、越南、港澳等 4 地區的僑生。該年救國團舉辦的暑期軍中服務的總名額預定為 2,000 人，其中國內青年 1500 至 1800 人、海外青年 200 人，海外的名額即保留給第二批返國服務僑生。本年救國團舉辦的暑期軍中服務項目以康樂、醫護及技術服務三大類為主。過去外島的軍中服務多由國內大專青年擔任，而本年則規定以海外青年服務外島為原則，國內青年則以臺灣本島為服務範圍，分為北、中、南、東四個區域。也就是說，第二批返國參加軍中服務的海外僑生，主要服務地是以外島為主。據《團務通訊》表示，「日本、高棉、越南、港澳四個地區 266 人，陸續自各僑居地返國作一個月的觀光，總團部、中央第三組、僑務委員會決定，選定台北師範做為招待僑生住宿處所。日本 59 人，本月 26 日乘我海軍太和軍艦抵達基隆，高棉 44 人。本月 26 日乘機飛抵曼谷，28 日抵台北。越南 40 人，本月 28 日乘機抵台北。港澳 123 人，8 月 1 日乘輪抵達基隆。」<sup>39</sup>以上四個僑居地組成的海外青年服務隊於 7 月底至 8 月初陸續抵台，救國團按其人數組成了「四十四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海外青年服務隊」，分為 6 個中隊。他們返台後先接受為期一週的講習，8 月 9 日上午集體在台北師範大禮堂舉行授旗典禮及工作講習會結業式，10 日起分赴外島作 5 天觀光及服務，服務地區為日本僑生赴馬祖、港澳僑生赴金門、高棉及越南僑生赴澎湖，8 月 15 日各隊分別自前線返回台灣。隨後，安排參觀訪問等活動。<sup>40</sup>第二批返國僑生似乎是以觀光及服務為主，而未接受戰鬥訓練。若與前一年相較，日本、越南、高棉等地的僑生返國服務隊均是新增。

其中，來自日本的服務隊主要是以「留日東京同學會」為核心，並獲得國民黨東京直屬支部的支持，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第三組對此舉表示「至堪嘉慰」。日本僑生返國參加軍中服務是按照「四十四年度暑期海外青年回國參加軍中服務實施辦法」之相關規定辦理。隨後，臺灣方面向駐日大使館表示，經僑委會、國民黨中央第三組及救國團決定，「留日華僑學生軍中服務團准搭太和艦來台。」7 月 23 日下午該艦由橫須賀出港離日返國，返國參加軍中服務團的成員大多日本高校及大專學生，年齡最小者 15 歲，最大者 36 歲。<sup>41</sup>

<sup>38</sup> 同上註。

<sup>39</sup> 〈海外僑生二六六人，分別組團回國觀光，包括日本、越南、高棉、港澳四地區〉，《團務通訊》，第 30-31 期合刊，1955 年 8 月 20 日，頁 61-62。

<sup>40</sup> 〈海外僑生回國服務隊，九日授旗赴外島服務〉，《團務通訊》，第 30-31 期合刊，1955 年 8 月 20 日，頁 62。

<sup>41</sup> 國軍檔案，《暑期青年戰鬥訓練案（四十四年度）》，檔案號：0600/6060，1955 年 6 月～1955

### 三、1956 年的海外青年回國服務團隊

關於 1956 年海外青年回國軍中服務團隊的組成情況，據「四十五年度暑期華僑青年回國軍中服務實施辦法」，本年輔委會由中央委員會第三、五組、僑務委員會、救國團、教育部、總政治部、國防部三、四、五廳、軍人之友總社、海陸空總司令部、外交部、臺灣省政府、保安司令部、教育廳、交通處、新聞局、行政院主計處、財政廳、省黨部、政工幹校等機關組成。返國服務的僑生主要分為兩批，人數預定為 900 人，較前一年大幅增加，第一批仍為菲律賓僑生，約 500 人，4 月下旬乘坐海軍專艦返國，第二批為泰國、日本、韓國等地僑生，7 月中旬左右次第返國。<sup>42</sup>

就菲國華僑所組之服務團觀之。2 月 7 日，旅菲華僑青年領袖柯淑寶在台北的一次歡迎茶會中表示菲國華僑青年本年將仍繼續組團返國從事軍中服務。柯氏稱：「歷年回國軍中服務的青年。現已成為華僑社會的中心力量，他們在向祖國青年學習的目標下，以普遍展開了各種愛國活動，準備以具體的事實，有力的行動，來與祖國青年併肩攜手打回大陸。」<sup>43</sup>本年菲國僑生服務團有 493 人，總隊長為陳遠標，搭乘「中肇號」軍艦，於 4 月 27 日晚上駛抵高雄港，停泊於港外。隔日上午，各界首長及記者先乘小艇前往港外軍艦歡迎，碼頭上也站滿歡迎羣眾。9 點半「中肇艦」靠岸，隨後舉行歡迎大會，由高雄市長謝掙強致歡迎詞，接著眾人乘車在高雄市遊行。<sup>44</sup>有別於過去停泊在基隆港，本年則是改停於高雄港。

菲僑服務團返國後先參加講習，5 月 5 日舉行授旗及結訓典禮，由國防部副部長馬紀壯主持。服務團編為 9 支隊伍，先接受為期 10 天的戰鬥訓練，各隊訓練的內容與地點為：滑翔訓練，編為 2 隊，訓練地點於台南，由航空協會負責指導；射擊訓練，編為 1 隊，在台北、頭份兩地實施訓練，除學習一般射擊常識外，並有步槍、手槍、卡柄槍、自動步槍等實彈射擊；兩棲訓練，編為 2 隊，由海軍單位負責，地點在左營；戰車戰鬥訓練，編為 1 隊，在中部裝甲兵某基地實施，由陸軍官校負責指導；騎術訓練，編為 1 隊，訓練地點在鳳山；駕駛訓練，編為 1 隊，訓練地點在台北，由運輸學校負責舉辦。<sup>45</sup>菲僑參加的戰鬥訓練計有滑翔、射擊、兩棲、戰車、騎術、駕駛等 6 項，若與前一年相較，項目減少跳傘、醫護、海洋三項，新增兩棲一項，其中，跳傘訓練未舉辦的原因，可能與前一年訓練時發生一起意外有關。<sup>46</sup>救國團表示，本年的戰鬥訓練是在安全、新穎的原則下，

---

年 10 月。

<sup>42</sup> 〈華僑青年回國服務，首批五百，月內抵台〉，《團務通訊》，第 47 期，1956 年 4 月 20 日，頁 26。

<sup>43</sup> 〈菲華青年將組隊返國，以新方式服務三軍〉，《團務通訊》，第 43 期，1956 年 2 月 20 日，頁 31。

<sup>44</sup> 雷震遠，〈高雄港口迎僑生—僑生回國服務報導〉，收錄於前引《戰鬥與服務》，頁 48。

<sup>45</sup> 〈僑生參加戰鬥訓練，分編九隊實施十天〉，《團務通訊》，第 48 期，1956 年 5 月 5 日，頁 26。

<sup>46</sup> 前一年參加跳傘訓練的僑生朱汝生，不幸於參加跳傘訓練時脊椎受傷，該生受傷後在聯勤第一總醫院接受治療，受到細心看護照料，於 9 月 23 日乘民航機返回菲律賓。參見前引外交部檔案，《菲律賓僑生回國軍中服務案卷第二冊》，1955 年。

選定上述六項訓練。<sup>47</sup>

戰鬥訓練於 15 日結束，16 日起，各隊分別展開為期 10 天的軍中服務工作，至 25 日為止，隨後各隊會師台北。<sup>48</sup>這 9 支中隊的服務對象及地點分別為：第 1、6 中隊為空軍部隊，地點為屏東、台南、嘉義、台中、新竹、桃園、台北等地；第 2 中隊為裝甲部隊，地點為台中、湖口；第 3 及第 4 中隊為陸軍部隊，第 3 中隊服務地區為屏東、鳳山、台南、嘉義等地，第 4 中隊服務地區為楊梅、關渡、六張犁、下湖、寮腳、新竹、頭份、後里、彰化等地；第 5 及第 8 中隊服務對象為聯勤單位，第 5 中隊服務地區為台北、宜蘭、台南、彰化等地，第 8 中隊服務地區為松山、木柵、高雄、台中、台北等地。第 7、9 中隊為海軍及陸戰隊部隊，地點在左營。<sup>49</sup>5 月 31 日總統接見全體團員，對「這批代表一千三百萬僑胞輸誠致敬的海外青年子弟，數度含笑揮手致意」。6 月 1 日服務團工作結束，各界代表在火車站前廣場舉行歡送大會，服務團自台北搭乘火車前往基隆，搭乘專艦返菲，軍艦在下午 4 時駛出基隆港，船上僑生頻頻呼喊著「再見吧！祖國！」<sup>50</sup>

菲僑生對「祖國」各方面的印象非常地良好，好到甚至高過僑居地。有人表示：「菲律賓天氣熱，回到祖國來更感覺熱，但，菲律賓的熱，使人討厭，而祖國的熱，則令我們歡欣鼓舞，令我們興奮激昂！」<sup>51</sup>又如一篇名為〈祖國泥土是芬香的——送敏弟回國軍中服務〉的文章，內容充滿著僑胞寄人籬下的無奈及對於「祖國」的熱愛。這是一篇兄長寫給弟弟的信，作者對他的弟弟提到：「敏弟：你該記住，我們一向生活在人家的國土上，樣樣受限制，種種不自由，生命財產都在風雨飄搖中度活，誰都不敢保證我們未來怎樣，但是：我們都同樣感到：『長安雖好終非久居之地』」，又云：「敏弟：回去吧！回到祖國去，投到慈愛溫暖母親的懷抱裏去，讓她撫慰你孤零的心，我相信你會有無限的溫情，即使我們受人委屈與虐待，也會得到安慰，能夠看到母親一面，那些漂泊苦痛又算得了什麼呢？」甚至表示，「去吧！『中肇』艦的汽笛鳴吼了，你站在甲板上凝望什麼，外人之地有什麼值得留念……」<sup>52</sup>這種對「祖國」的無限思念，「祖國」就像是慈母一般，不斷地出現在海外青年軍中服務的報導中。

本年除了第一批菲僑返國軍中服務團外，第二批是由港澳、韓國、日本、星

<sup>47</sup> 〈四十五年度暑期華僑青年回國軍中服務實施辦法〉，《團務通訊》，第 49 期，1956 年 5 月 20 日，頁 17。

<sup>48</sup> 〈旅菲僑生回國軍中服務團，五日結束服務講習舉行授旗結訓典禮〉、〈分在各地接受十天戰鬥訓練〉、〈基本學科講解八日結束，旅菲僑生學習認真訓練收到預期效果〉、〈中央黨部等單位代表組菲僑生服務訪問團〉、〈旅菲僑生參加講習第二日，對偉大領袖一課最感興趣〉、〈十六日展開軍中服務以康樂及生活為主〉、〈戰鬥訓練圓滿結束，各代訓單位一致讚許〉以上諸文皆收錄於《團務通訊》，第 49 期，1956 年 5 月 20 日，頁 24-25。

<sup>49</sup> 〈旅菲僑生服務三軍，對象地點全部排定〉，《團務通訊》，第 48 期，1956 年 5 月 5 日，頁 27。

<sup>50</sup> 譚卓民，〈永恆的記憶〉，收錄於前引《戰鬥與服務》，頁 26-27。

<sup>51</sup> 又例如有人表示，「菲律賓的是那麼熱，祖國又是這麼熱，不過這兩種熱是大不相同的。菲律賓是天氣熱，尤其是暑假，就是坐著不動，也會使人滿身大汗，討厭極了。而祖國的熱是同胞愛的最高度表現，祖國同胞對我們的溫情真是像海一樣的深！」，參見〈祖國溫情海樣深〉，《團務通訊》，第 50 期，1956 年 6 月 5 日，頁 13。

<sup>52</sup> 林驍，〈祖國泥土是芬香的——送敏弟回國軍中服務〉，收錄於前引《戰鬥與服務》，頁 46-47。該文原載於《大中華日報》，1956 年 5 月 6 日。

馬、印尼、高棉、泰國、越南等 8 個地區華僑及僑生所組成，總人數定為 550 人，分成 11 個隊，陸續返國參加服務及訓練活動。返國後多半先接受一週的講習後，或先往各地軍中服務 10 天，或先向三軍學習駕駛、騎術、射擊、滑翔、航海等戰鬥技能，訓練時間亦為 10 天。據報導，日本、港澳等地青年編為 7 支服務隊，7 月 13 日全面展開戰鬥訓練，白天在教室、營房或野外學習射擊、戰車及兩棲等各項戰鬥技能訓練，晚間舉辦戰鬥聯歡晚會，假日集體赴各地名勝風景地區遊覽。其中，第 1、2 隊在裝甲部隊接受戰車訓練，第 3 隊在松山學習步槍射擊預習，第 4、5 隊實施射擊戰鬥訓練，第 6、7 隊在左營海軍基地參加兩棲戰鬥訓練。此外，來自高棉、越南的兩支服務隊，則是在岡山參加為期 5 天的飛行訓練，8 月 25 日在空軍官校結訓，26 日乘專機返回台北，27 日赴新竹、桃園、台南、屏東空軍基地服務。返國期間也曾赴前線致敬，由劉仲榮擔任領隊的金門致敬團一行 70 人，8 月 26 日乘專機兩架飛往金門，當日原機返回台北。<sup>53</sup>

8 月 27 日蔣介石總統在陽明山莊介壽堂接見全體隊員 424 人，並與他們合影。蔣氏勉勵他們將回國所學的各種戰鬥技能，回僑居地實踐力行，作為華僑社會、團體、家庭的模範。<sup>54</sup>各隊返台時間不一，返回僑居地的日程亦不一致。例如 9 月 5 日離台的有高棉、越南、日本等地服務隊，港澳服務隊一行 120 人於 6 日搭乘四川輪返回，韓國服務隊 53 人則是於 8 月 6 日首度返國，9 月 14 日搭機返回。<sup>55</sup>

#### 四、1957 年的海外青年回國服務團隊

1957 年救國團團務指導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決議今後應加強海外青運工作，擴大僑生回國軍中服務，故本年決定各地區回國服務總人數較前一年增加 50%，仍分為兩批返國，第一批菲律賓、泰國等地區，預定 4 月抵台。第二批韓國、日本、越南等地區，預定 7 月抵台。為了積極準備歡迎各地華僑青年回國服務的各項事宜，仍由各有關單位組成輔導委員會，負責籌備工作。<sup>56</sup>

首先，關於菲律賓、泰國等地的服務團。雖然救國團表示各地區回國服務僑生之來回交通旅費以自備為原則，政府在可能範圍之內予以協助，但仍據先例，來回交通由政府派軍艦或軍機接送。菲國服務團共有 853 人，較前一年大幅增加。來自泰國、緬甸、馬來西亞等地的服務團，則是派遣專機接送。據外交部《僑生回國軍中服務案》記載，輔委會派出 7 架飛機接運泰國、緬甸、馬來西亞等地服務團 237 人返國，原規劃是先集中於泰國曼谷，4 月 15 日乘我空軍派遣之軍機 7 架，以一次接運方式同時返國。其後，由於緬甸僑生需延至 4 月下旬方能抵達曼谷，故先派 6 架飛機於 4 月 15 日赴曼谷接運泰國 110 人、星馬 103 人等地服務團員 213 人返國，4 月 25 日再派專機一架，赴曼谷接運緬甸服務團 19 人。上

<sup>53</sup> 〈七個海外回國服務隊，十三日展開戰鬥訓練〉，《團務通訊》，第 55 期，1956 年 8 月 20 日，頁 30。

<sup>54</sup> 〈僑生服務成績輝煌，總統接見備加慰勉〉，《團務通訊》，第 56 期，1956 年 9 月 5 日，頁 28。

<sup>55</sup> 〈僑生服務隊結束參觀分返僑居地〉，《團務通訊》，第 56 期，1956 年 9 月 5 日，頁 31；〈軍中服務結束僑生服務各隊分批離台賦歸〉，《團務通訊》，第 57 期，1956 年 9 月 20 日，頁 25。

<sup>56</sup> 外交部檔案，《僑生回國軍中服務案》，1957 年，典藏號：020-102200-0016。

述以專機接送僑生回國的經費頗為龐大，據空軍總部航務組初步估算，僅接運航行所需之汽油及相關費用便需美金 31,418 元。<sup>57</sup>由此可知，這種由「祖國」派遣專機或專艦接送的方式所費不貲。駐泰大使館函請外交部補助時亦表示：「此次馬來亞、緬甸及泰國各地華僑學生回國勞軍團經泰赴台者共計 200 餘人，在曼谷逗留時間前後約有旬日，本館經予分別照料耗費甚鉅，似較其他各館為多，頃聞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對於此次僑生回國勞軍有專款可以補助有關使領館之費用，如屬確實，擬懇鈞部從優予本館以補助」。<sup>58</sup>足見此一藉海外僑生回國服務以宣揚四海僑胞心繫「祖國」的運動，所需付出的代價甚高。

然而，耗費鉅資乘專機返台的馬來西亞及泰國等地組成的團體，事實上並未能全程參與軍中服務及戰鬥訓練。1957 年 4 月 23 日出息常務委員會臨時會議的馬來西亞代表陳明倫表示：「此次馬來亞華僑青年回國觀光團員多為教員，必須於 4 月 29 日前返回原僑居地，因時間短促，不能參加戰鬥訓練及服務工作，請改為觀光。」泰南代表徐華奐亦表示：「泰南華僑青年回國軍中服務隊共 47 人，除留台升學 17 人外，其餘 30 人，5 月 12 日前必須返回，請縮短戰鬥訓練及服務日程。」於是，僑委會建議「按一般華僑回國觀光團接待，並簽請總統召見，觀光對象以三軍基地及重要工廠學校為主。」會中並決定各隊的返回日程及交通工具，馬來西亞華僑青年第一批 60 餘人，於 4 月 29 日由國防部派專機 2 架送返曼谷，第二批 30 餘人於 5 月 6 日由國防部派專機一架送返曼谷、泰南華僑青年 30 人於 5 月 12 日由國防部派專機一架送返曼谷，60 餘人於 5 月 19 日派機二架送返。陸軍總部則酌情修訂泰南華僑青年回國軍中服務隊的戰鬥訓練及服務日程，提早於 5 月 11 日將該隊送返台北。綜上所述，馬來西亞、泰國等地服務或觀光團並未有充裕的時間為三軍服務及參加戰鬥訓練，此行顯然宣傳大於實質意義。<sup>59</sup>

相較於馬來西亞、泰國等地所組成的服務或觀光團，菲僑服務團則頗能按照輔委會的規劃安排進行。他們返台後先接受為期 4 天的講習，4 月 25 日假大直省訓團中正堂舉行結業及授旗典禮，由蔣經國主持並頒授各隊隊旗。蔣氏對菲僑熱愛祖國，為三軍將士服務的精神，倍加讚譽。並勉勵海內外青年加強團結，做一個中華好兒女，做一個時代好青年，不怕危險，不怕困難，為反共抗俄的大業而加倍努力。服務團副總隊長劉美娜代表致答詞，保證在蔣總統領導下，實際參加反共抗俄的戰鬥行列，消滅俄匪，完成中興復國大業。<sup>60</sup>

講習結束後，各隊分赴各地接受為期 10 天的戰鬥訓練，訓練的項目及地點，較往年增加，計有駕駛、戰車、射擊、兩棲、滑翔、飛行、文藝等項目。訓練地點，分別在台北、湖口、高雄、左營、台南、岡山、松山、澎湖、北投、中壢、

<sup>57</sup> 同上註。

<sup>58</sup> 同上註。

<sup>59</sup> 同上註。從檔案顯示，馬來西亞觀光團並不是以僑生為主，而泰南服務團中甚至有 17 人主要的目的是為了返台升學。

<sup>60</sup> 〈僑生服務講習結業典禮，蔣主任主持授旗並致詞〉，《團務通訊》，第 72 期，1957 年 5 月 5 日，頁 32。



台中等地。<sup>61</sup>例如在台南接受滑翔飛行訓練的有菲僑第 7、8、9 等 3 隊，近百名青年分為 4 個教練隊，每天有 3 隊在臺南市體育場從事滑翔訓練，另 1 隊則趨車赴台南市郊的貴人機場從事感覺飛行訓練。體育場上停著兩架高級滑翔機，供 3 隊隊員訓練之用，另外，飛行教官駕駛著 3 架教練機帶著這批海外青年每天飛翔在貴人機場上空，平均每名隊員可在訓練期間完成兩次飛行體驗。隊員中不乏當時頗負盛名者，例如有明星李麗華、陳燕燕等人。5 日分別在各地舉行結訓典禮，分別由黃仁霖總司令及各代訓部隊長主持，典禮中頒發受訓成績優良人員錦旗、獎狀及紀念章，各隊自 6 日起，按照預定日程分赴陸海空勤各單位，展開為期兩週的巡迴服務工作。<sup>62</sup>據報導，接受戰鬥訓練期間，參加戰車訓練的菲律賓服務團第 1 隊僑生於 4 月 30 日上午，在湖口裝甲兵基地隆重舉行效忠報國精神動員公約大會，簽訂動員公約，宣誓絕對信仰三民主義，無條件服從領袖，誓為反共抗俄奮鬥到底。大會由該隊中隊長楊安懷主持，100 多名菲華青年均以高度的熱忱簽署公約。在公約中具體表示，願以無比的熱忱，為三軍將士服務，以答謝將士們保國衛民的辛勞；日後回到僑居地去，願以頭可斷、血可流而志不可屈的大無畏精神，決不畏難，決不動搖，堅定愛國意志，宣揚革命主義，號召海外愛國僑胞，群策群力，發揚僑胞開天闢地的戰鬥精神，完成驚天動地的中興大業。<sup>63</sup>救國團認為，這一精神動員公約的簽訂，不僅充分表現了僑胞熱愛祖國的光榮傳統，並且高度發揮了海外青年忠誠報國的革命精神。<sup>64</sup>

為了瞭解僑生戰訓情況，國防部、救國團、僑委會及陸、海、空、勤各總部等單位聯合組成 20 餘人訪問團，由輔委會總幹事鐘義均率領，作為期 5 天的巡迴訪問，台北各報社及通訊社記者組成的記者巡迴採訪團亦隨行。<sup>65</sup>

第二批是日本、韓國、高棉等地區 500 餘人組成的暑期海外華僑青年回國服務團，共分為 10 隊，8 月 9 日在政工幹校結束講習，10 日分別前往中壢、台中、岡山、左營、鳳山等地，參加為期一週的戰鬥訓練，16 日起巡迴各地軍中服務，表演歌舞慰勞三軍。他們接受戰鬥訓練的情況為：第 1、2 隊在台中清泉崗接受戰車訓練，第 3、4 隊在中壢龍崗、第 5 隊在台中市、第 6 隊在鳳山接受射擊訓練，第 7、8 兩隊在左營接受兩棲訓練，9、10 隊在岡山接受飛行訓練。<sup>66</sup>

8 月 28 日蔣經國在台北中山堂舉行午餐會招待服務團，致詞時指出華僑青年對反攻復國責任的重大意義，希望海內外青年抱定「有了我中國不會亡、有了我中國一定強」的信心，團結合作，努力奮鬥，救國救民救自己。<sup>67</sup>此次，第二批服務團從 8 月 5 日起分別由日本、韓國、高棉等地組團回國，返國期間除拜

<sup>61</sup> 〈僑生回國軍中服務，將參加十天戰訓項目地點均決定〉，《團務通訊》，第 71 期，1957 年 4 月 20 日，頁 31。

<sup>62</sup> 黃漢，〈天馬行空壯志凌雲—記僑生滑翔飛行大隊〉，第 73 期，1957 年 5 月 20 日，《團務通訊》，頁 6-7。

<sup>63</sup> 〈僑生戰車一隊簽訂效忠報國動員公約〉，《團務通訊》，第 72 期，1957 年 5 月 5 日，頁 33。

<sup>64</sup> 社論，〈華僑青年的愛國熱忱〉，《團務通訊》，第 72 期，1957 年 5 月 5 日，頁 1。

<sup>65</sup> 〈瞭解僑生戰訓實況，有關單位組團訪問〉，《團務通訊》，第 72 期，1957 年 5 月 5 日，頁 32。

<sup>66</sup> 〈海外僑生分赴各地參加戰鬥訓練活動〉，《團務通訊》，第 79 期，1957 年 8 月 20 日，頁 31。

<sup>67</sup> 〈蔣主任歡宴海外僑生服務隊〉，《團務通訊》，第 80 期，1957 年 9 月 5 日，頁 31。

會有關單位、參加戰鬥訓練及軍中服務外，並環島旅行遊覽名勝古蹟。他們歷盡艱苦奔向祖國及冒暑為三軍將士的服務精神，獲得全國軍民一致的讚譽。他們返回僑居地時均無限依依，表示明年決再回國。<sup>68</sup>韓國服務團於 7 日從基隆乘我軍艦返回釜山，日本及高棉兩地的服務團則於 8 日乘空軍專機離台返回各僑居地。而原亦打算返國的越南華僑青年，因出境證未能如期辦妥，改於 1957 年 11 月以觀光名義回國，亦往三軍營地勞軍。<sup>69</sup>

救國團對海外青年返國軍中服務運動給予高度的評價，1957 年度救國團總團部工作報告書中稱：「華僑青年回國軍中服務，人數逐年增加，地區逐年擴大，不僅對團結海內外青年反共力量，產生了極佳的成果，且直接激發華僑社會愛護祖國的熱忱。……僑生回國期中，除參加工作講習，戰鬥訓練與分赴陸海空勤各部隊巡迴服務外，並至金、澎前線及中南部各大工廠參觀，使其對祖國各方面之進步情形。有一深刻了解。」<sup>70</sup>並表示：「華僑青年社團聯繫工作，係以海外青年先鋒營結業學員及歷年回國軍中服務團團員為基幹。現分佈在海外之畢業僑生及留學生已達五千餘人，均已次第建立社團組織。如日本華僑學生會、韓國華僑青年救國總會、菲律賓華僑青年回國軍中服務同志會、香港青聯分會及東方體育會、青年軍聯誼分會、印尼華僑自由青年聯誼會等，除保持密切聯繫外，並經常予以工作指導、技術指導，及寄贈各種康樂器材、教材。以上華僑青年社團，均係教育性之組織，對華僑社會多有建設性之貢獻，深得僑胞讚許，對反共大業裨益甚多。」顯示舉辦海外華僑返國服務的影響深遠，對「反共大業」有相當之幫助。<sup>71</sup>

## 五、1958 年的海外青年回國服務團隊

1958 年海外青年返國軍中服務的人數大幅減少，究其原因主要與菲律賓僑生未能返國有關。由前文可知，由菲律賓僑生所組成的服務團之規模在歷年均最大，何以本年出現中斷的情況？救國團在工作報告書中提到 1958 年辦理華僑青年回國軍中服務的情形，略謂：

歷年的僑生回國軍中服務，已在華僑社會發生良好影響，海外各地華僑，紛紛要求繼續並擴大舉辦，但今年因政府經費困難，故預定本年四月舉辦的僑生軍中服務未能實施，菲律賓等地的僑生雖一再要求回國，均未能如願，後經僑務委員會的請求，在行政院增列經費一百八十萬元，故七月底得有日、韓、越、泰、港澳及柬埔寨等六個地區的僑生共五百二十二回國服務，其中柬埔寨地區之青年，雖經匪偽多方阻擾，仍一本初衷，歷經艱險，毅然回歸祖國，令人感奮。現全體僑生之訓練與服務工作，均已完成，並於八月底

<sup>68</sup> 〈留戀祖國臨行依依—僑生軍中服務各隊分別賦歸〉，《團務通訊》，第 81 期，1957 年 9 月 20 日，頁 16。

<sup>69</sup> 同上註。

<sup>70</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六年度工作報告書》，頁 7。

<sup>71</sup> 同上註。

分別返回各原居留地。<sup>72</sup>

由上顯示菲國華僑之所以未能返國參加軍中服務實與經費有關。國民黨內部的會議亦提到：「華僑青年回國軍中服務一案，既經中央決定辦理，行政院自應依照中央之決定設法撥款，唯今後凡在政策上決定應辦之事，即應納入預算，如未列預算，即不應再辦理，否則政府勢將無由控制預算。……是以此次華僑青年回國軍中服務，固可照常辦理，但對此種情況亦不能不有所了解，今後如認為應有辦理之必要，即應在政府編制預算時提出，以便通盤考慮（控制預算則為避免通貨膨脹之基礎）。」<sup>73</sup>顯示該年海外華僑回國軍中服務確實在經費上出現了問題。雖然該年菲國華僑未能組團返國參加軍中服務，但 823 砲戰期間，菲國各僑團發動捐款活動支援我國，菲華青年軍中服務同志會總會也組成前線勞軍團，<sup>74</sup>有 18 位菲國華僑青年組成返國勞軍團，由許國良擔任隊長，10 月 24 日乘專艦赴馬祖前線勞軍，隨後又赴台中、嘉義等地慰勞將士，直至 11 月 7 日始返菲國。<sup>75</sup>

救國團表示：「當各地華僑青年返抵國門，從遊覽祖國山河，瞻仰歷史文物中，更會感到祖國之偉大可愛；從僑生與國內青年的並肩攜手，共同服務軍中，馳驅戰地，更會由同胞之愛而加強了祖國之戀。當每一次回國服務的華僑青年離別祖國時，國門握別，依依不捨，甚至熱淚盈眶；返抵僑居地後，復興國內文武青年殷切通訊，其熱戀祖國之忱，洋溢於字裏行間。由此即可證明，歷年來的僑生暑期回國服務工作，已充分收到了加強華僑青年愛國教育的效果。」<sup>76</sup>並指出：「僑生回國服務工作，自四十三年開始舉辦以來，人數與地區逐年均有增加。這一工作不僅對三軍士氣鼓勵至大，對僑生尤具教育意義，且海外僑胞由於其子女返國服務而更增進了對祖國現況的瞭解，更提高了擁護政府的熱忱，此對共匪海外統戰陰謀實為一致命的打擊。今後應如何保持僑生戰訓服務的成果，擴大海外僑社及國際上的影響，這是有待於我們繼續努力的。」<sup>77</sup>要言之，救國團認為海外青年返國軍中服務運動有繼續且擴大舉辦之必要。

## 六、1959 年的海外青年回國服務團隊

救國團表示，本年菲國僑生又繼續組團返國參加軍中服務，而其他海外僑居地返國服務僑生亦有所擴大。略謂：「本年回國軍中服務之海外僑生，包括菲、泰、日、韓等九地區，共約 1,300 餘人，分為兩批回國服務，其中第一批返國之泰國僑生 103 人，菲律賓僑生 605 人，已先後於 4 月 18 日、20 日兩日，分乘政府派往僑居地之接運機艦抵台，並於 21 日起其中北投政工幹部學校，作為期 5

<sup>72</sup>《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工作報告書》收錄於中國國民黨第八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 80 次會議紀錄，1958 年 9 月 10 日。

<sup>73</sup>「一年來本黨民運工作的檢討」收錄於中國國民黨第八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 120 次會議紀錄，1959 年 2 月 18 日。

<sup>74</sup>〈支援金馬將士作戰菲華捐款達五十萬，並組勞軍團返國往金門勞軍〉，《團務通訊》，第 106 期，1958 年 10 月 5 日，頁 14。

<sup>75</sup>華文第，〈一支戰地青年生力軍——介紹行將前往金馬工作的戰時服務總隊〉，《團務通訊》，第 107 期，1958 年 10 月 20 日，頁 12。

<sup>76</sup>社論，〈歡迎華僑青年回國服務〉，《團務通訊》，第 101 期，1958 年 7 月 20 日，頁 1。

<sup>77</sup>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七年度工作報告書》，頁 4-5。

天之工作講習，旋即分別前往陸海空勤各總部及憲兵司令部接受戰鬥訓練及展開軍中服務工作，預定 5 月底前，分別返回原僑居地。」<sup>78</sup>

本年菲國僑生編為 11 隊、泰國僑生編為 3 隊。戰鬥訓練有 7 項，訓練期間大多為兩週，分別為射擊、兩棲、戰鬥、戰車、飛行、憲兵勤務、民族舞蹈等。菲國僑生參加的戰鬥訓練較為多元，參加戰鬥技能訓練者 104 人、海軍兩棲者 106 人、飛行訓練者 104 人、憲兵勤務者 102 人、射擊隊有 150 餘人、民族舞蹈者 50 餘人。其中，憲兵勤務與民族舞蹈為新增項目。泰國僑生參加的戰鬥訓練與菲國僑生有所不同，他們集中參加戰車與持槍射擊訓練兩項目。<sup>79</sup>

救國團表示：「本年第一批回國軍中服務泰國僑生 103 人，菲律賓僑生 605 人，於北投復興崗參加為期 5 天之工作講習後，分別接受戰鬥訓練及展開軍中服務，本部派員隨隊照料。泰國華僑於 5 月 10 日結束軍中服務工作後，獲總統召見，並作為其 5 天的自由活動。5 月 16 日分乘空軍專機返回。菲華僑於軍中服務結束後抵台北，也蒙總統召見，5 月 29 日自基隆乘艦返菲，此外本團在僑生回國軍中服務期間，並曾邀請中央委員會第三組、僑委會、國防部、僑生服務團領隊……等 40 人，組成海外華僑青年回國軍中服務訪問團，由本團派員陪同，5 月 1 日起巡迴各地，對菲泰僑生作為期 5 天的訪問。」<sup>80</sup>至於第二批返國的海外僑生軍中服務隊，救國團表示：「本年第二批回國海外僑生，預定 8 月間分乘國軍機艦來台，人數預定日本 135 人，韓國 120 人，寮國 35 人，柬國 34 人，來台後先接受工作講習，再展開服務與訪問工作。」<sup>81</sup>

由上顯示，本年仍分為前後兩批，第一批由菲、泰等地僑生組成，第二批由日、韓、寮、柬等地僑生組成，以第一批人數較多。然而，本年菲國僑生返回「祖國」參加軍中服務及戰鬥訓練後所產生的「風波」，出乎意料地改變自 1954 年以來海外青年暑期返國軍中服務運動的規劃。

---

<sup>78</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四十八年四月份工作報告書》，1959 年。

<sup>79</sup> 〈菲泰僑生分赴各地接受兩週戰鬥訓練〉，《團務通訊》，第 120 期，1959 年 5 月 5 日，頁 14。

<sup>80</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四十八年五月份工作報告書》，1959 年。

<sup>81</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四十八年七月份工作報告書》，1959 年。

## 第二節 「危機」之出現與海外青年暑期返國軍中服務運動之轉型

海外青年返國軍中服務團隊，返國後，先接受講習，接著參加為期各 10 天左右的軍中服務及戰鬥訓練，最後一週的行程則是以參觀、訪問、拜會為主。除了港澳地區外，大部分僑居地服務團隊返國都是政府派專機、專艦負責接送，這一模式自 1955 年逐漸成形，菲律賓服務團首開先例。菲律賓華僑所組成的服務團，不但最早返國，參加人數亦最多。海外華僑返國參加軍中服務及接受戰鬥訓練以表達青年熱愛「祖國」的舉動，受到政府大力的支持，該運動遂呈逐年擴大舉辦之勢。然而，1959 年軍中服務運動結束後，卻突然發生因僑居地政府不滿華僑返國「效忠」祖國的事件，以致改變該運動的舉辦。茲以 1959 年菲國政府不滿菲國華裔青年返回祖國參加軍中服務事件為主，探討華僑青年的效忠「祖國」運動遭到僑居地政府反彈時，當局之反應及處理。<sup>82</sup>

### 一、「危機」的出現及處理

1959 年菲國華裔青年軍中服務團返回菲國後，8 月中旬起，菲國報紙競相報導華裔青年返台參加軍中服務團的消息，指稱菲國政府官員不滿服務團返台接受「軍訓」，菲國外交部考慮對傳聞在中華民國接受軍訓的 43 名華裔菲國青年，予以遣送出境，或採取報復性措施。菲國外長正要求菲國駐華大使館提供確切消息，俾做適當的決定。<sup>83</sup>

隨後，菲國外交部長賽拉諾對外表示，已接到 43 名菲國華裔青年在台灣參加暑期「軍事訓練」的正式報告，確認這些青年在台灣接受軍事訓練，而「此項行動實際上違反憲法上禁止菲律賓公民參加他國軍事訓練的規定」，因此，「菲律賓將要處理那些已取得菲律賓公民權而繼續對其出身國保持忠誠的人」。按照菲國憲法的規定，「凡於 1938 年通過憲法前出生的人都可取得菲國公民籍。」菲方雖對「這些青年究係依憲法條文取得菲律賓公民籍，仰係歸化的菲律賓公民則仍然不得而知。」但是菲國外交部長已決定將此事移送司法部採取「適當的行動」，「或者取消這些青年的公民權，或者廢除他們的歸化證明書。」賽拉諾認為此舉將是一種「創立先例的行動」。菲國外交部相關人士亦表示，「這些青年將被詢問他們在臺受軍訓時是否曾作效忠宣誓」，並可能被迫「表明他們實際的國籍。」<sup>84</sup>

8 月 14 日，菲國《岷紀事報》社論指出，此事的焦點「是在這 43 位原係中國籍而歸化的菲籍公民由於參加另一國家的軍事訓練而違反了他們對菲國效忠的誓言」，因此，認為如果該事屬實，僅「取消 43 人的公民權似尚嫌不足，他們必須予與對待菲律賓人之嚴厲法律制裁之同樣待遇。」社論略謂：

<sup>82</sup> 本節主要參閱的原始資料為外交部檔案，《菲籍僑生來台受訓糾紛案》，1959 年 8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典藏號：020-010708-0103。

<sup>83</sup> 同上註。

<sup>84</sup> 同上註。

由於這個案件的發生提供我們一向悲痛的事實，那就是許多外僑申請入籍只是為了取得他們的便利而實無意為其取得公民權之國家服務效忠，顯然的如此案報導屬實，則這四十三位入籍的菲公民所效忠的是中華民國而非菲律賓。如果這些公民是中華民國的公民，那麼他們忠於中華民國是應有的愛國表現，不過作為一個菲律賓公民，縱使是入籍公民，如果效忠別的國家，那就是叛逆，尤其是這種效忠是用服兵役的方式來表達則其犯罪當更嚴重。這不是說我們自動地將這四十三名入籍菲公民宣告有罪而是外交部確信他們所獲有關他們在臺灣所從事的軍中服務的情報是確實的，然而這個報告尚在檢定中。換言之，司法部和其他有關機關對於這四十三名入籍公民只有在罪行確立時，始行予以法律制裁，但在罪行一旦確立後適當之機關必須依法宣判致使此案無法申請複審，因為宣誓效忠菲律賓以取得菲公民權並享受公民權利而同時忠於其他國家是一項嚴重的罪狀。<sup>85</sup>

儘管該社論之內容不完全正確，然而，已足以讓我們瞭解何以此事會在菲國引起軒然大波，原因在於這些人對「祖國」表達效忠的舉動已讓他們入籍的政府與人民感到他們對入籍的國家不夠「忠心」。

臺灣某官員表示菲國學生來台接受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所主辦的暑期營受訓，絕非是「服軍役亦非正常軍訓」，認為菲國輿論的報導可能是出於一種誤解。<sup>86</sup>駐菲大使陳之邁表示：「只有原在國內居住的中國青年國民才依法必須接受軍事訓練與服兵役，從國外回國的華僑學生則是依法根本可以免服兵役的。」陳氏對於菲外交部下令調查返台參加軍中服務的僑生是否有違反菲國政令的舉動提出他的觀點認為，「這不是旅菲僑生第一次來臺灣旅行，以往也一直沒有發生甚麼問題，我相信這種誤會將不難澄清。」<sup>87</sup>

不僅如此，國內或駐菲大使館對外的說明，盡量撇清僑生返國有參加軍事訓練活動，並表示其活動絕無涉及「忠誠」之問題。救國團副主任鄧傳楷告訴合眾國記社記者，華僑青年參加救國團的夏令營並未宣示效忠中華民國政府，只聽軍事簡報，並不受軍訓。<sup>88</sup>另外，中華民國駐菲大使館也向外交部報告，事件發生後，菲國各報記者向該館探詢訊息，該館對記者表示：「僑生參加軍中服務係屬康樂性質，並無參加軍訓及任何政治組織，其目的在參觀與訪問，並瞭解中華民國之反共實況與進步。」駐菲大使館代辦馮宗萼亦稱：「這些青年的訪問臺灣祇是遊覽，並不涉及任何對菲律賓忠誠的問題。相關報導並引述菲國駐華大使羅慕斯的談話，羅慕斯表示有許多華裔外國學生來臺灣，「過去從未發生過什麼事情，

<sup>85</sup> 菲國岷紀事報的社論收錄於外交部檔案，《菲籍僑生來台受訓糾紛案》。

<sup>86</sup> 前引外交部檔案，《菲籍僑生來台受訓糾紛案》。

<sup>87</sup> 同上註。

<sup>88</sup> 同上註。

我相信，誤會將容易消除。」他也告訴記者，並未收到馬尼拉方面指示他調查菲籍華裔青年的活動。<sup>89</sup>但是，中國國民黨駐菲總支部陸續傳回國內的消息，則確實令人感到憂心。

中國國民黨駐菲總支部電告外交部，菲國外交部已將服務團 43 名團員交由司法部調查，同時該國外交部已指示駐華大使館著手調查，若這些菲籍華裔青年，果有參加軍事政治訓練，並宣誓效忠中華民國政府，則可能被吊銷菲國國籍，送回台灣，甚至牽連及家長國籍問題。不僅如此，國民黨駐菲總支部繼而表示，有告密者告知菲方，「自 1955 年以來，除 1958 年外，每年一度軍中服務團之菲籍團員，均有如上述不忠于菲國之行動。」這些過去參加過軍中服務團的成員很可能成為下一波被菲國政府調查的對象。<sup>90</sup>國民黨駐菲總支部書記長蔡梅邨認為：「此案解決重點在於駐華使館搜集不到證據或根本否定其事，使司法部無何依據，而判定於法無礙，或密告無據不足採信，而銷弭於無形。」建議外交部「設法向菲使館及武官處解釋，使相信而向菲國外交部報告，所謂軍中服務及教育、休閒、娛樂、交誼等活動，菲籍青年尤為隨隊參觀而已。短促期間從何實施軍事政治訓練？所謂『戰鬥』及指反共精神而已。救國團為增加青年們之安全感，招待彼等到軍中參觀，此反共堡壘之實力……華籍青年且無所謂效忠宣誓，何況對菲籍青年？」蔡氏認為「如果獲得同情，同樣報告，則此間對司法部便較容易解釋，告密人得不到實據，亦無所施其伎倆矣。」<sup>91</sup>

不久，中國國民黨駐菲總支部又函告外交部長周書楷次長表示，菲國報導略謂：「藍摩士（按菲駐華大使羅慕斯）覆文菲外交部謂該 43 名菲籍僑生確曾在台參加『純粹』之軍事訓練違犯菲民法，該新聞雖未言明『效忠宣誓』之確否，惟參加軍事訓練亦可能涉反菲民法，刻下該案已送交菲司法部研究。僑生家長深感不安。」故「謹檢奉上開新聞一則，懇為參考，並設法疏解，以安僑心。」<sup>92</sup>顯示，菲國政府已認定菲籍僑生確實來台接受軍事訓練，但對於是否「效忠宣誓」中華民國，尚無確實之證據。

外交部函覆國民黨駐菲總支部，表示向「對此事異常重視」，並告知「連日來迭經向菲駐華大使羅慕斯洽談，羅氏稱：已向菲國外交部提出初步報告說明各僑生似未宣誓效忠中國政府。」外交部致函中國國民黨駐菲總支部吳委員及蔡書記長，略謂：

平權、梅邨吾兄惠鑒：關於菲政府調查入籍僑生參加我軍中服務事，本年九月七日列(48)律秘丙字第 03129 號代電暨附件均敬悉。查此事，弟前於八月廿五日致函梅邨兄後，曾續洽菲駐華大使，據稱：彼已向菲外部提出第二次報告謂：宣誓效忠一節，經查並無實

<sup>89</sup> 同上註。

<sup>90</sup> 同上註。

<sup>91</sup> 同上註。

<sup>92</sup> 同上註。

據等語。事實上，以本部所知，有關今年軍中服務之我方若干出版品曾流傳在外，其中一部份之記載，如宣誓典禮之照片、戰鬥訓練之課程、各僑生分隊之中英文名單（包括菲籍者在內）等等，頗足貽菲方以攻擊我方之口實，在此情形下，我方如再從正面提出交涉，殊多困難。本部現已囑駐菲段大使先就近從側面探詢菲方意向，依實際上之需要酌行疏解。此外，本部並促請國內各有關機關注意，嗣後辦理軍中服務時，務須極力避免任何足以引起僑生居留地政府誤會之措施。總之，本部對本案極感關切，今後仍當竭盡一切可能妥當肆應也。 崑復祇頌。 大安 九月 日

弟 周○○敬啟<sup>93</sup>

由上顯示，菲方雖未掌握菲國華裔僑生來台後有「宣誓效忠」之證據，但過去為了宣揚僑生返國軍中服務的舉動而導致有不少不利的「證據」流傳在外，因此外交部不便正面交涉，只能從旁探詢抒解，日後若再舉辦「軍中服務」活動時，則應避免僑居地政府的誤會。換言之，該運動舉辦形態應有所改變。據外交部檔案，此事釀成軒然大波之原委及處理過程如下：

（一）據菲大使十五日告職：彼今春發現菲籍學生多人來台參加訓練，彼當於六月間擬具一「例行」性之報告，呈菲外部，並建議以後對菲國公民來台受訓者，事先加以警告（forewarn），不意事隔多日，菲外長方加注意，亦未料發生如此強烈之反應，惟彼迄尚未收到菲外部任何有關訓令云。職當解釋謂：軍中服務主義係康樂教育性活動，既非訓練，亦無宣誓效忠之舉。菲大使當謂：雖然如此，菲人民心理對已歸化之公民，參加其原來祖國之活動，總持反感，此點當為中國方面所知，彼復建議由本部向其提供說明資料，或由我駐菲使館應該項僑生之請，向菲方提出證明及解釋。

（二）復准陳大使之邁告稱：彼十九日應菲大使宴時，順詢此事，並向其解釋參加該項服務之僑生，無須宣誓，更絕不牽涉政治效忠問題，菲大使謂：彼已電菲外部稱：彼認為各僑生似未宣誓效忠中國政府云云。故此事似已不甚嚴重，而無特向菲方提出鄭重說明之必要等語。

（三）惟不論此事，菲方是否繼續追究，我方為應付外國方面隨時可能提出之疑問起見，對於軍中服務活動，總宜準備一套適當之解說，經電洽救國團，該團已定于廿二日下午四時邀集本部、國防部、僑委會、中三組等機關討論此事。

<sup>93</sup> 同上註。



(四) 救國團所召集之會議，擬由職偕同歐洲司代表一名出席參加，並將該項會議之決議，轉知駐菲大使館備必要時酌向菲方將我軍中服務團之實況加以解釋。當否，敬祈核示

職 田○○ 謹簽 八、廿二<sup>94</sup>

由上顯示，此事導因於菲駐華大使的例行性報告，因菲國外長不滿菲國華裔青年之活動而導致事件擴大。所幸菲方似找不到「宣誓效忠」的證據，而駐菲大使亦否認此事，事件似朝向樂觀的方向進展。

8月25日上午救國團召開會議，出席者有國防部、外交部、僑委會、軍友社及陸、海、空、勤總司令部等機關代表，會中，外交部代表首先報告本案迄今發展情形，提出各有關機關如何對外作統一解釋及今後舉辦軍中服務時如何改進等問題。並表示：

經查閱有關文件，發現軍中服務僑生在受訓時確曾宣誓。如海軍於四十八年印發各僑生之「暑期戰鬥訓練紀念冊」上即印有開訓宣誓之照片，而該小冊上所刊之訓練方針，亦揭明「激發其愛國熱忱與報效祖國之決心」。至誓詞內容則未刊登，據聞各訓練單位所擬均不相同，惟效忠國家、民族、領袖之字樣，當不可免，所幸誓詞全文均未流傳於外。此外，並聞各軍事首長贈送受訓僑生之照片，多題稱「○○同志」，而結訓證書亦均係用「戰鬥訓練」之名稱，均授菲方以柄，不無可慮。<sup>95</sup>

與會各代表咸認為未來舉辦該活動有力求改進之必要。對於如何應付菲方之詢問，與會代表提出種種意見，略謂：

(一) 對於軍中服務(自上週起已改稱「軍中訪問」應解釋係「康樂」性質。)

(二) 關於宣誓一事，均認為不易否認其事實之存在，惟查該項誓詞並未流傳於外，而對外已公開發表者，則另有「參觀遊覽生活公約」一種，內容共十條，例如「服裝要整齊清潔」、「儀表要端莊活潑」等等，均不涉及效忠問題，於必要之時，似可以此出示菲方，告以所稱「宣誓」也者，實僅係簽訂「公約」而已。

(三) 國防部代表認為菲駐華大使之報告極關重要，請本部主動再向其提出解釋。職當場表示保留，謂本部自當酌情以適當之方法辦理，無須通過硬性之決議。

(四) 若干機關提出：目前日、韓、寮、港、澳等地區僑生之軍中

<sup>94</sup> 同上註。

<sup>95</sup> 同上註。

服務尚未結束(受訓以迄,服務參觀仍在進行)擬邀請各國使節(包括菲大使)前往參觀,以資證明確係康樂活動而非軍訓。職當稱:此事究能發生何種效果,尚待考慮,容返部研究請示後,再行決定。

96

會議後不久,陳之邁大使向外交部表示:「菲大使廿五日晨告謂:已再電復菲外部稱:四十三名菲籍僑生宣誓效忠中國政府一節,查無實據等語。」又稱:「嗣經陳奉周次長指示:在目前情勢,宜靜觀一時,暫不宜再主動向菲方解釋,至邀請各國使節參觀軍中服務一節,亦無必要等因。」另外,也提到「最近又接馮公使宗萼兩函略稱:菲外次非正式相告,該案並不如報載之嚴重云云。又稱:如菲駐華大使能沖淡其最初之報告,則菲外部將不了了之等語。」其後,駐菲大使館又電告外交部表示:

九月十四日外(48)東二字第14664號代電敬悉。關於菲籍僑生參加我方軍中服務引起菲外部調查事,前經本館於八月十三、十四兩日以202、204號電先後呈報在案。查菲外部進行調查該案,出係基於菲駐華大使羅慕示氏之報告,當時各報刊載是項消息後,本館曾應記者探詢答覆,強調僑生回國軍中服務係一種康樂活動,並不涉及任何政治性質之宣誓效忠等問題,嗣於社交場合中晤及菲外次及菲外部發言人,重申旅菲僑生回國暑期服務之意義重在訪問與參觀,同時透過僑界人士,將此意向菲司法部方面作非正式之解釋,希望司法不對該案研究後於答覆菲外部時可沖淡該案之嚴重性。自九月三日菲司法部長發表對該案之談話表示其態度後,即未再有其他進一步追究之消息或行動。揆諸目前情形,菲方對該案態度似漸趨沈寂,此時本館似不便續向菲方探詢菲駐華大使原報告之內容,以及菲司法部方面之態度,以免舊事重提,別生枝節。將來必要時,自當遵照鈞部指示辦理,是否有當,仍候鑒核示遵。

駐菲大使館<sup>97</sup>

由上顯示,事件發展至此只是虛驚一場。但由此一事件的處理過程來看,反映出政府希望海外僑胞以返國參加軍中服務,接受戰鬥訓練,甚至以宣誓的方式來達到其效忠「祖國」的做法,在菲國政府不滿的情況下,未來僑胞與「祖國」的互動將不再採「宣誓效忠」或是以參加軍事訓練及服務的方式。而此一事件之風波反映出華裔青年在「祖國」頻頻呼喚下,以行動對「祖國」表示忠誠時,已開始僑居地政府懷疑他們對國家的忠誠。

事實上,菲國政府並非針對所有返國參加軍中服務的僑生,而是僅對擁有菲籍的僑生做出反應。蓋當年由菲返回「祖國」者有605人,但是菲國政府僅針對

<sup>96</sup> 同上註。

<sup>97</sup> 同上註。

其中擁有菲國國籍者 43 人，換言之，其他 500 多人，應都未擁有菲國國籍。

## 二、海外華僑返國軍中服務之結束與該活動之轉型

上述平息風波的過程中，相關單位所提出的改進辦法已充分反映出今後舉辦該項活動時，帶有軍事性質的戰鬥訓練及軍中服務不宜再繼續舉行，以免引起「僑居地」政府之不滿。由「中華民國四十九年暑期海外青年回國觀光考察實施辦法」觀之，顯示此一活動開始轉變為「觀光考察」性質。<sup>98</sup>辦法中仍表示此一活動有其非常重要之意義，略謂：「歷年海外華僑青年組隊回國，對啟發僑胞愛國情緒，作用甚大，對鼓舞國軍士氣之工作，收效尤宏，我全國軍民同胞，一面整軍經武，準備反攻，一面埋頭建設，鞏固反共基地，更以全力推行三民主義，使臺灣成為實施三民主義的模範省，為加強團結海內外愛國青年，積極參加中興復國大業，實有使海外僑生回國，參觀三民主義建設進行實況的必要，以期華僑青年，對祖國進步實況，能有清晰而深入的瞭解，從而堅定其反共復國信念，擴大華僑社會，及國際的影響，俾海內外同胞，一致奮起，共同完成反共救國的歷史任務。」<sup>99</sup>

該辦法對於推行機構規劃為：「本年度各地華僑青年，組織觀光考察團回國，分別實施參觀考察活動，為使此回國觀光之工作順利推行，由僑委會、外交部、國防部、教育部、經濟部、交通部、內政部、臺灣省政府、中國農村復興委員會、救國團總團部等有關單位，組成『中華民國四十九年暑期海外僑華青年回國觀光考察輔導委員會』負責策劃，及辦理一切事宜」、「海外地區，由我駐外使領館，或其他事當機構，按當地情形及需要，要請有關單位，組成「○○地區華僑青年回國觀光考察輔導委員會」，負責籌劃，各該地區華僑青年回國觀光考察事務，並與國內輔導委員會聯繫配合等事宜。」除此之外，「回國觀光考察各隊，設輔導員、連絡員，由輔委會會同有關單位，遴派適當人選擔任之。」<sup>100</sup>

1960 年仍分為 4 月及 7 月兩批辦理。第一批由菲、泰等地華僑青年組成，第二批由日、韓、越、寮等地華僑青年組成，第一批菲華青年 400 人（組成 8 隊）、泰華青年 70 人（組成 2 隊）；第二批日華青年 100 人（組成 2 隊）、韓華青年 120 人（組成 3 隊）、越華及寮華青年各 35 人（各組成 1 隊）。此外，回國觀光考察各隊以男女混合編組為原則，同一地區組織二隊以上者稱團，各地區回國觀光僑生之素質力求提高，尤應慎重遴選領隊人選，各團隊自行建立嚴密組織，分層負責管理隊務。<sup>101</sup>

關於各隊返國後之規劃，規定海外華僑青年回國觀光考察期間，包括集中講習、分隊活動、聯隊活動及自由活動在內，以五週為原則，觀光考察活動方式及

<sup>98</sup> 「中華民國四十九年暑期海外青年回國觀光考察實施辦法」收錄於前引外交部檔案，《菲籍僑生來台受訓糾紛案》。

<sup>99</sup> 同上註。

<sup>100</sup> 同上註。

<sup>101</sup> 同上註。

內容安排情況如下：

- (一) 集中講習：採用夏令會方式，除施以政治教育與青年生活教育外，並按各隊所擬觀光考察之內容，聘定專家指導，實施分隊分組座談，電化教育及康樂活動等，俾以活動的方式，適應華僑青年之興趣，達到預期的教育效果。
- (二) 分隊活動：1. 介紹參觀考察各該接待單位，及所屬單位。2. 分別實施參觀考察、地方自治、工業建設、土地改革、農業建設、交通建設、工程建設、教育建設等有關設施。3. 就參觀考察地區，遊覽當地名勝古蹟。
- (三) 聯隊活動：1. 參觀三軍基地及軍事演習。2. 會師台北及有關活動。
- (四) 代表活動：1. 拜會各單位致謝。2. 組團前線致敬。
- (五) 時間分配：1. 接運來台途中及集中講習一週。2. 分隊參觀考察活動二週。3. 聯隊參觀活動一週。4. 自由活動(代表活動)及回程一週。<sup>102</sup>

各隊自登接運機艦或抵達國門之日起，所有食宿交通，均由輔委會負責統一辦理。同時，規定各隊領隊應剴切告知各隊員，各團隊來台或離台前，「除隨身衣物外，不得攜帶任何貨品，所有行李，均應先行集中，按照機場，或港口規定手續，實施檢查。」並要求「各團隊員服裝一律自備，以整齊劃一為原則，無須穿著類似軍裝之黃色制服。」<sup>103</sup>

由表 5-1「海外華僑青年回國觀光考察團隊類別及主(協)辦單位一覽表」可知，本年軍方與此一活動互動關係大幅減少，取而代之的是經濟、交通、農業、工業等國營企業及相關機構，這種從「軍中服務」、「戰鬥訓練」轉變成為「觀光考察」性質的海外青年返國活動，成為其後中華民國政府與海外青年互動的主要模式。

表 5-1 海外華僑青年回國觀光考察團隊類別及主(協)辦單位一覽表

隊別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指導單位	參觀考察主要內容
菲律賓華僑青年回國觀光考察第一隊	電力公司		經濟部	以參觀火力、水力發電及水壩工程等為主。
菲律賓華僑青年回國觀光考察第二隊	糖業公司	肥料公司	經濟部	以參觀蔗糖生產及肥料生產等為主。
菲律賓華僑青年回國觀光考察第三隊	糖業公司	肥料公司	經濟部	以參觀蔗糖生產及肥料生產等為主。
菲律賓華僑青年回	農復會	農林廳、民	內政部	以參觀農村復興、土地改

<sup>102</sup> 同上註。

<sup>103</sup> 同上註。

國觀光考察第四隊		政廳、農村四健會		革、農會組織、地方自治等為主
菲律賓華僑青年回國觀光考察第五隊	農復會	農林廳、民政廳、省縣市議會	內政部	以參觀土地改革、農村四健會及地方自治等為主
菲律賓華僑青年回國觀光考察第六隊	公路局	鐵路局、橫貫公路工程處	交通部、省交通處	以參觀交通建設及造船、汽車、石油工業等為主
菲律賓華僑青年回國觀光考察第七隊	全國工業總會	水泥公司、農林公司、工礦公司	經濟部、僑委會	以參觀僑資事業、民營企業、公賣事業等為主
菲律賓華僑青年回國觀光考察第八隊	民族舞蹈推行委員會	聯勤總部	國防部	以考察學習民族舞蹈及參觀大中小學教育行政等為主
泰國華僑青年回國觀光考察第一隊	電力公司		經濟部	以參觀火力水力發電及水壩工程等為主
泰國華僑青年回國觀光考察第二隊	全國工業總會	中華毛紡織廠、裕隆公司、橋泰興麵粉廠	經濟部、僑委會	以參觀僑資事業、民營企業、公賣事業等為主

資料來源：外交部檔案，《菲籍僑生來台受訓糾紛案》，1959年8月1日至10月31日，國史館典藏，典藏號：020-010708-0103。

辦法中雖規定：「各項經費，以克難節約方式，編列預算，報請行政院核撥。」但實際上，「各地區來回交通，原則上均應自理，但視各地區情況，盡可能請國防部派專艦或專機接送。」由表 5-2 之「四十九年海外華僑青年回國觀光考察調派專艦（機）計劃表」可知，1960 年海外華僑青年回國仍多是以調派專機、專艦接送的方式進行，菲、日、韓三國華僑青年以軍艦接運，其餘則是以專機接送，顯示該活動雖轉變成為「觀光考察」性質，但交通費用仍持續維持著過去高額的花費。<sup>104</sup>

表 5-2 1960 年海外華僑青年回國觀光考察調派專艦（機）計劃表

使用單位	人數	起迄地點	預定使用日期	交通工具
菲律賓華僑青年回國觀光考察團	450	基隆至馬尼拉往返	4 月上旬往馬尼拉接僑生，5 月下旬送僑生返菲	軍艦
泰國華僑青年回國觀光考察團	70	松山至曼谷往返	4 月中旬往曼谷接僑生，5 月下旬送僑生返泰	飛機

<sup>104</sup> 同上註。

日本華僑青年回國觀光考察團	100	基隆至神戶往返	7月中旬往神戶接僑生，8月下旬送僑生返日	軍艦
韓國華僑青年回國觀光考察團	120	基隆至釜山往返	7月中旬往釜山接僑生，8月下旬送僑生返韓	軍艦
越南華僑青年回國觀光考察團	35	松山至西貢往返	7月中旬往西貢接僑生，8月下旬送僑生返越	飛機
寮國華僑青年回國觀光考察團	35	松山至永珍往返	7月中旬往永珍接僑生，8月下旬送僑生返寮	飛機
高棉華僑青年回國觀光考察團	35	松山至西貢往返	4月中旬往西貢接僑生，5月下旬送僑生返西貢	飛機

資料來源：外交部檔案，《菲籍僑生來台受訓糾紛案》，1959年8月1日至10月31日，國史館典藏，典藏號：020-010708-0103。

### 第三節 海外青年暑期返國軍中服務與保防工作之進行

海外青年回國軍中服務被政府視為是具有「四海歸心」，「心繫祖國」的重要意義，不斷宣傳來彰顯此一活動之必要性。每年不惜花費龐大的人力及物力，派遣專機、專艦遠赴僑居地接送海外僑生，更對於僑生返國後之行程安排頗費心力。然而，就整體觀之，此活動與軍方有著十分密切的互動關係，無論是軍中服務、戰鬥訓練等，返國僑生服務或受訓期間，主要活動地點大多在我國軍之駐防重地，隨著活動之開展，各項武器、裝備一一攤在僑生的面前。即便是結束服務及訓練後，多半有一週的自由活動及參觀拜會，海外僑生可利用「自由活動」的時間從事私人活動。過去無論是報章雜誌或是論述述及此活動時，大多僅宣揚此一活動所代表的海外僑胞對祖國的愛國情感及祖國的慈愛，並不斷宣傳此一活動之正面意義。然而，這似乎無法描繪出此一活動整體之面向，有鑑於此，本文根據檔案資料，究明過去研究所忽略的面向。

海外青年返國軍中服務始於 1954 年，以菲律賓等地華僑最早表達返回祖國之意願，1954 年 3 月 1 日「菲律賓、澳門等地僑生擬於暑假回國參加軍中服務事宜」座談會有二項重要決議，一為「關於來台華僑青年素質及思想，應請我駐菲黨部及大使館事前嚴密考核」、「嚴密調查造具名冊，送交有關機關，菲僑生來台後，並由有關機關派員幫同照料。」另一為「保防單位如需派遣工作人員參加招待，應絕對避免暴露身份並特注意工作技術。」<sup>105</sup>顯示海外華僑返國服務團從一開始就受到嚴密的保防考核。易言之，該活動並非是海外華僑可自由參加的活動，保防工作無時無刻、如影隨形地監視著服務團返國後所有的活動。

關於保防監護工作的部署，1954 年 4 月 15 日「48 次僑防會報」訂出三點原則：一、由會報派遣保防人員 13 人配合輔委會招待組工作。二、輔委會組成之赴菲招待團由會報派遣工作人員 2 人參加隨同前往以瞭解全般情況，並搜集有關資料作為今後工作進行之參考。三、服務期間保防人員所需膳食、交通費用由輔委會負責，工作費由派遣單位負責，赴菲人員一切費用由派遣單位自理。所需費用，由中央撥發專款。<sup>106</sup>

當日會議主要決議為：一、所有派遣保防工作人員均以招待員身份參加工作。二、隨接待團赴菲工作人員派省警務處蕭○及保安廳林○○參加前往。三、保防人員的調配，設總連絡 1 員（由秘書處負責），保防工作人員 12 名（男女各半數）。其中，男保防員由保密局、內調局、憲兵司令部各派 1 人，保安處、警務處各派 2 人；女保防員由總政治部於女青年大隊中遴選借用。四、全部保防工作人員由秘書處施以短期講習，以加強工作技術及減少工作漏洞。五、服務期間之伙食、交通、住宿等由輔委會負責，另發每一工作人員工作補助費 500 元；男

<sup>105</sup> 外交部檔案，《菲律賓華僑青年回國軍中服務案》，1954 年，檔案號：061.2/0002。

<sup>106</sup> 同上註。

保防員由各派遣單位自行負責；女青年隊調用人員由中央保防會報發給專款；赴菲人員所需費用由派遣單位自行簽辦，中央發給一半，原派遣單位負責一半。<sup>107</sup>

保防工作除派遣保防人員擔任「招待員」外，據 1957 年 5 月 9 日召開「特種保防會報臨時會議」商討華僑青年回國軍中服務安全工作，國家安全局的代表列席，救國團總團部、總政治部、調查局、情報局、憲兵司令部、臺灣省警務處、保安司令部等單位代表出席。會中將華僑青年回國軍中服務團安全工作，分為三個階段，由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主辦，各情報治安機關密切配合實施。此三階段為：

(一) 入境前之調查

1. 請救國團轉請中央委員會三組或僑委會將華僑青年個人資料於申請入境時一併附送，並勿再臨時更動名單以便審查。
2. 請救國團於辦理華僑青年申請入境時，召集各有關單位舉行資料審查。

(二) 入境後之保防措施

1. 保防與輔導之配合，請救國團增加輔導員之質量，以適應安全工作之需要，並將華僑青年涉嫌資料隨時抄送有關情報治安機關參考，如有重要情況發生，由救國團隨時召集有關單位會商之。
2. 重點監偵：救國團如認有必要，得臨時召集會議委託有關機關派人專責辦理。

(三) 華僑青年結束軍中服務轉入民間之交接：由救國團于行程轉入民間時，召集負責民間保防單位協議聯繫交接監偵。<sup>108</sup>

由上顯示，救國團在整個保防工作中扮演相當重要的角色。第一階段偏重調查、審查；第二階段隨時注意「涉嫌」情況及重點監偵；第三階段則由民間保防單位負起監偵工作。當海外服務團隊一踏進國門，即進入第二階段的保防工作，第二階段海外僑生多半按照分隊參加為期各 10 天的戰鬥訓練及軍中服務，多集體集中於軍中以便統一管理。在各隊結束訓練及服務返回僑居地前的最後在台活動期間，保防工作進入第三階段，由保安司令部及臺灣省警務處負責社會的保防工作。臺灣省保安司令部訂定的社會保防工作之重點，如下：

- 一、奉上級交辦：「(一) 本(四六)年度華僑青年軍中回國服務團留台期間由本部加強社會保防措施，並辦理其自由活動期間之保防工作。(二) 保防工作之實施，應講求技術以避免刺激與反感」等因。
- 二、茲指定貴處負責辦理是項工作，並應注意僑生在軍中服務時之自由活動期間個別與民間接觸情形有無為匪宣傳及為匪利用

<sup>107</sup> 同上註。

<sup>108</sup> 臺灣省警務處檔案，《華僑青年回國軍中服務案》，1957 年，典藏號：063000003236A。



來台工作情事，如發現有具體涉嫌事實者，隨時具報。本件已抄副本送國家安全局。

兼司令嚴家淦

副司令陸軍中將 李立柏<sup>109</sup>

於是，各縣市警察局絲毫不敢大意，密切注意海外返國華僑青年的一舉一動。如彰化縣警察局曾回報表示「轄內未發現該僑生等為匪宣傳及為匪利用來台工作情事」，明顯呼應上述社會保防工作之重點。又如台中縣警察局的回報表示「本轄未有華僑青年軍中服務團前來活動情事。」顯示即便轄區未有服務團前來，亦有回報之必要。原籍轄區警局亦密切注意海外僑生返國後之情況，隨時據報，例如彰化縣警察局的回報便稱：「四十六年暑期日本華僑青年回國軍中服務團隊員籍隸本轄者有〇〇〇乙名，係居住彰化市〇〇〇〇之處，回國期間，尚未發現有不法可疑活動。」(姓名及住址從略，以〇表示)台南縣警察局則表示：「除據新化分局報稱，菲律賓僑生第二隊及海濤籃球隊人員曾於本(46)年五月八日先後抵本縣新化鎮虎頭埤及知母義營房，從事軍中服務，至同月十日離去，並未發生事故外，迄今尚未發現其他華僑青年軍中服務團抵本縣活動情事。除飭屬繼續注意查報外，謹報請察核。」<sup>110</sup>綜上所述，政府各單位對僑生返國之意圖及動向抱持高度的戒心，即便是這些僑生服務團隊的成員皆已通過了第一階段的「審查」，仍認為有必要嚴密監控，以防止其有不軌之舉動。

當海外服務團結束了軍中服務及戰鬥訓練後，最後一週安排參觀、拜會等活動，即進入所謂的第三階段「轉入民間」的保防工作。臺灣省警務處為加強第三階段「軍中服務完畢轉入民間活動期間保防工作」，訂定「臺灣省警務處暨各縣市警察局(所)加強四十七年暑期海外華僑青年回國軍中服務隊民間活動保防辦法」。其內容如下：

- 一、為加強海外青年回國軍中服務轉入民間活動期間保防工作起見，特訂定本辦法。
- 二、本辦法所稱「海外華僑青年回國軍中服務轉入民間活動期間」係指海外華僑青年回國軍中服務期滿後以迄返回僑居地前之一切(如拜會、參觀、遊覽)集體或個別活動而言。
- 三、各縣市警察局(所)於海外華僑回國軍中服務期間，應偕派專人與各該服務團隊輔導員及連絡員密取連繫，並注意其動態。
- 四、海外華僑青年回國軍中服務期滿轉入民間活動期間，由本處安全室、外事室、刑事警察大隊各遴派幹員乙名，秘密隨隊監護其所需差派費由本處負責開支。
- 五、各縣市警察局(所)及本處所遴秘密隨隊監護人員如發現回國華僑青年於軍中服務或轉入民間活動期間與民間接觸涉有可疑者，應將其接觸對象之姓名、姓名、年齡、籍貫、職業、住

<sup>109</sup> 同上註。

<sup>110</sup> 同上註。

址及涉嫌事實，以最迅速方式呈報本處彙轉海外華僑青年回國軍中服務輔導委員會保防小組處辦。

六、保防小組或軍中保防單位所移送有關回國華僑青年涉嫌資料，由本處安全室整理後，發交有關縣市警察局（所）及本處所遴隨隊秘書監護人員接續偵查，並將偵查情形隨時會報保防小組處辦。

七、回國華僑青年與民間發生糾紛時，當地警察局（所）及本處所遴秘密隨隊監護人員，應即會同該服務團隊輔導員及連絡官妥善處理具報，如情節重大者，應立即以電話報告本處轉請保防小組處理。

八、台北市警察局對回國華僑青年集中台北住處所，應加強部署，嚴密防範盜竊或其他事故發生。

九、本辦法呈奉處長核准後施行。<sup>111</sup>

1958年各服務隊於8月22日結束工作後集中台北，住宿於兵工學校及台北師範兩處，當日起即為第三階段保防工作的開始。警務處派遣秘密隨隊監護人員3人，於21日前往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報到，以接待人員身份執行任務，台北市警察局則指派幹員與該處派遣之秘密隨隊監護人員切取連繫，以便若有情況發生時，迅速呈報。<sup>112</sup>

關於1959年第三階段保防工作，該年第一批返國服務團由泰國及菲國華僑組成，泰國服務團103人於5月10日結束服務工作後，集中北市寄住在臺灣省訓練團，繼續為期5日的參觀、訪問活動，預定15日返回僑居地。而菲律賓服務團605人於5月23日結束服務工作，260名女隊員寄住於國防醫學院，345名男隊員分別住宿在聯勤四四廠及憲兵學校，預定5月30日返回僑居地。輔委會函請警務處仍援往例，分別派工作同志擔任該兩團集中北市期間之保防工作。8月底，當第二批海外軍中服務隊結束服務工作時，輔委會亦致函警務處云：「本年暑期第二批海外華僑青年回國軍中服務各團（隊）共510人，自本月30日起集中台北市公園路省立台北女子師範學校住宿，繼續展開為期一週之拜會、參觀等活動，隨後分別返回各原僑居地，敬請貴處惠派工作人員3人協助接待工作，並轉知台北市警察局加強僑生駐地之日夜巡邏警衛，以策安全。」<sup>113</sup>由上述可知，第三階段的保防工作主要是以台北市為重心，除秘密派遣隨隊偵護人員外，台北市警方也擔負安全維護之責。

然而，1957年保防工作差點就出現「空窗期」，蓋因該年救國團未能即時提供相關資料給警務處所致。臺灣省警務處曾向救國團表示：「查海外返台軍中服務僑生人數眾多，分配服務地區人數及名單，本處均不知悉，是項民間保防工作，

<sup>111</sup>臺灣省警務處檔案，《華僑軍中服務團涉嫌份子案》，1958年，典藏號：063000005277A。

<sup>112</sup> 同上註。

<sup>113</sup>臺灣省警務處檔案，《華僑軍中服務涉嫌資料案》，1959年，典藏號：063000005479A。

實有無從著手之困難，茲特再函請。」幸而，救國團總團部隨即提供海外返國服務團隊名冊、僑生集中台北後的活動日程，以及可疑人員表冊給臺灣省警務處，該處始得以掌握海外服務團隊的情況，而持續進行保防工作。<sup>114</sup>

1957年暑期第二批華僑青年回國軍中服務隊的情況為日本華僑二隊 103 人，服務於陸軍部隊；韓國華僑兩隊 99 人，第 1 隊服務於海軍，第 2 隊服務於空軍；高棉華僑兩隊 105 人，分別服務於海、陸軍部隊。港澳地區四隊 182 人，服務於陸軍部隊。8 月 26 日結束服務工作後集中於台北，住宿在台北市省立師範大學，接著，進行一週參觀、拜會等活動。拜會活動為 8 月 28 日，分為四個小組，每一小組分乘專車一輛，港澳僑生 20 名及日、韓、高棉僑生 10 名，均指派輔導員陪同。第一小組拜會教育部、軍友總社；第二小組拜會行政院、僑委會；第三小組拜會中央委員會；第四小組拜會外交部及救國團等。同日，並在輔導員的陪同下參觀臺灣大學、台大醫院，以及博物館、歷史文物館等。晚間全體參加會師晚會，地點在三軍球場。隔日，全體僑生遊覽陽明山，中午分赴軍友總社、陽明山管理局，晚上赴僑委會參加餐宴。8 月 30 日起至返回僑居地前，除總統召見外，得自由活動。救國團要求各項活動除有特殊事故經各領隊核准外，應一律參加。此外，該年第二批隊伍除了港澳四隊回程交通工具自理外，其餘各隊在 9 月 6 日前由國防部派遣專機、專艦分送僑生返回各僑居地。救國團提供給警務處的資料，列出了十位「涉嫌」的名單，表格中清楚列出他們「涉嫌」的理由，並提到是由「保安司令部及中央黨部第三組」提供資料來源。其中，日本隊計有 8 人，而港澳隊有 2 人。<sup>115</sup>

海外華僑暑期返國軍中服務的成員，有部分被視為「涉嫌」份子，這些人返國後則受到更為嚴密的監控。由港澳隊有 2 名被列入「涉嫌」份子觀之，其被列為「涉嫌」份子並非是在台期間有任何不法之舉動，而是相關單位認為 2 人過去可能與中共頻繁接觸。臺灣省保安司令部表示：「第二批華僑青年暑假軍中服務團港澳隊第二中隊隊員○○○、第四中隊隊員○○○二人均係男性，廣東台山人，係朱毛匪幫港九地下『學聯』所辦之『藝窗社』在星島日報發表『藝窗社』文藝之作品及參加匪『青年樂園文藝比賽獲獎』，○某且經常返回廣州等情。」<sup>116</sup>

臺灣省警備總司令部曾函送 1958 年海外華僑青年回國軍中服務團柬埔寨、日本、泰國三地區涉嫌份子名單，要求刑事警察大隊切實偵查具報，名單中「涉嫌份子」分別為柬埔寨 10 人、日本 4 人及泰國 1 人。比對名單可知，柬國 10 人中有 3 人並未返國，其原因似與未能通過第一階段的審查有關。另外，頗有趣的是，泰國唯一「涉嫌」者，其身份乃為泰國警察公安局人員，此行來台的目的乃是「負有調查該團在台活動之任務，尤其注意各團員對於泰國方面之有關活

<sup>114</sup> 臺灣省警務處檔案，《華僑青年回國軍中服務案》，1957 年，典藏號：063000003236A。

<sup>115</sup> 同上註。

<sup>116</sup> 同上註。

動」。<sup>117</sup>

海外華僑返國後之保防工作絲毫不敢大意，有一年泰國軍中服務隊返台，返回僑居地前，部分隊中職員住宿在台北市長安西路的臺灣旅社，由於據報該 9 人「形跡可疑」，立即遴派幹員一人設法打入。據這名幹員回報表示：

職於十七日下午住進臺灣旅社，該隊大部均未外出，至晚七時許，始全部外出，至十一時多始返社。住於該社計有九人，一女性，該九人皆來自泰南，皆為此次服務團之職員，有總領隊、領隊等，年齡都很大，只有二位年紀較輕，都不易接近，交談中，除了說些臺灣好的話以外，對各方面都不願多談。他們認我們政府在泰國的宣傳還不夠，而共匪在泰的地下工作，做得非常好，常有許多僑生逃回大陸升學，回大陸，他們有船接，而且很方便，亦不需家匯錢……職與其接近時間極為短促，只有一天，並未發現其言論上有所不當，祇覺該泰南華僑皆為非常謹慎，不願與外人多交接，只有一彭員交談較多，並送我照片一張與在泰地址，因該隊將十八日晚回去，故一天皆為外出，職陪其談天，直至十八日晚十二點，他們於十二點半，乘坐三輪至機場，候機返泰……<sup>118</sup>

由上可知，保防工作甚至可能透過派遣幹員就近觀察，與之交談，以瞭解其是否有任何不當言論及不軌之舉動。要之，保防工作已做到無所不在的程度，人人皆有可能隨時成為被「偵監」的對象。

不必諱言的是，相關檔案資料中，被列為「涉嫌名單」者頗多，例如 1959 年警務處列出「本(四八)年度寮、日、港澳等華僑青年軍中服務團涉嫌資料表」，認為應對涉嫌情節較重者，加強監偵其言行舉動有無可疑，隨時據報。其中，寮國華僑青年服務團的藍○○的涉嫌資料，是由國家安全局、駐泰大使館及李○○等三處所提供，該員涉嫌情形有三，分別為：「一、男 44 歲，廣東梅縣人，軍校 17 期畢業，原係政府派泰工作人員，聞在日據時代曾一度向日方告密破壞我方情報電台我工作人員頗有受牽連者。二、藍經常往來寮泰間，在華僑社會中挑撥離間聲名狼籍，凡我使館與僑胞有關之活動與計劃彼即通知親匪份子共商對策，另藍某與柬埔寨左傾份子亦有往來。三、共匪陳毅之妻於(四七)年曾至高棉活動，泰國女華僑吳○○曾前往高棉參加陳匪之妻召開會議，該吳女前往高棉返後均住藍○○家中，其出入境亦均由藍協助辦理。」事實上，該年寮國服務隊員並不是只有藍員一人被列為涉嫌名單，寮國服務隊該年被列為「涉嫌」名單高達 28 人，實為歷年來最多者。<sup>119</sup>另據救國團 1959 年 7 月份工作報告書，提到：「本年第二批回國海外僑生，預定 8 月間分乘國軍機艦來台，人數預定日本 135 人，

<sup>117</sup> 臺灣省警務處檔案，《華僑軍中服務團涉嫌份子案》，1958 年，典藏號：063000005277A。

<sup>118</sup> 臺灣省警務處檔案，《華僑青年回國軍中服務案》，1957 年，典藏號：063000003236A。

<sup>119</sup> 臺灣省警務處檔案，《華僑軍中服務涉嫌資料案》，1959 年，典藏號：063000005479A。

韓國 120 人，寮國 35 人，柬國 34 人。」<sup>120</sup>換言之，該年寮國返台者被列入「涉嫌」名單者高達八成。顯示寮國返國人員的背景確實較為複雜、該地華僑處境艱困，以及政府對他們返國的動機抱持極不放心之態度。

但是，返國僑生絕大多數都是抱持熱愛祖國的信念而返回祖國服務，即使經過暗中嚴密的監控亦未發現有明確不法的企圖或舉止。例如 1957 年台北市警察局報告中稱，據報「該等涉嫌僑生均隨同其團體，於本（9）月 2 日返回僑居地，彼等前在本轄活動期間，經查尚無發現可疑涉嫌事實」，又或如彰化縣警察局表示：「轄內並未發現該僑生等為匪宣傳及為匪利用來台工作情事」等，<sup>121</sup>即為顯例。

綜上所述，海外華僑青年軍中服務團隊的組成，被視為是僑居地所有華僑熱愛祖國、心繫祖國的象徵，此一運動於一九五〇年代逐漸擴大舉辦，返國僑胞對祖國無以復加的熱愛及祖國對僑胞無微不至的呵護，伴隨著海外僑胞返國參加軍中服務及接受戰鬥訓練的具體行動，透過媒體的報導，此一運動塑造出來的祖國就像是慈母一般。然而，透過本文的探討可知，慈母的形象並不是祖國的全貌，祖國對海外華僑返國軍中服務團的成員，除在甄選時已詳加審查，返國後，尚有第二階段及第三階段的保防工作，服務隊不但有保防工作人員全程監視，各縣市的警察局亦密切觀察其一舉一動。要之，一方面「祖國」極為重視這項運動，因為這些人的返國被政府視為是代表著海外龐大華僑對祖國熱愛的具體舉動，但是，另一方面，政府實對他們返國的「用心」抱持著懷疑的態度，藉由上述保防工作規劃與進行，足以顯示祖國對這些海外僑胞返國的動機，以及其返國後的一舉一動，其實並不太放心。

---

<sup>120</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四十八年七月份工作報告書》，1959 年。

<sup>121</sup> 臺灣省警務處檔案，《華僑青年回國軍中服務案》，1957 年，典藏號：063000003236A。



## 第六章 寒假營隊之舉辦與救國團之團務改革

過去研究者常將救國團舉辦的寒暑假大規模青年訓練活動混為一談，或者視一九五〇年代所有的寒暑假青年訓練活動為「青年戰鬥訓練」，此論實有商榷之必要。<sup>1</sup>救國團在寒暑假期間舉辦的營隊是否有所不同？舉辦寒假營隊之目的及意義為何？對象為何？實有探究之必要。此外，救國團在寒、暑假舉辦營隊是否完全沒有關連及相互影響？也有必要進一步的釐清。職是之故，本章旨在探討救國團於一九五〇年代舉辦寒假營隊之經緯及其意義，擬分別探討 1953~1957 年之寒假青年先鋒營及冬令營、1958 年~1961 年寒假期間舉辦之青年年會及其他營隊，以及救國團的團務改革。

### 第一節 寒假青年先鋒營及冬令營之舉辦

#### 一、1953 年寒假先鋒營之舉辦

救國團成立翌年 2 月，主任蔣經國呈報了一份《中國反共青年救國團工作報告書》給蔣中正總統，詳述救國團早期的工作規劃。其中，提到救國團的組訓工作情形。顯示救國團成立之初，一方面積極著手建立組織，另一方面開始展開幹部訓練及團員訓練。在建立組織方面，至 1952 年底，已先後成立 22 個縣市支隊籌備小組及 129 個高級中等學校大隊、387 個中隊、1,003 個區隊、4,012 個分隊，團員已有 42,230 人。在幹部訓練方面，除調訓軍訓教官 246 名施以集訓一個月，以便派赴各校實施學生軍訓外；亦對體育教員 144 名施以 6 週訓練，使其日後能在學校配合救國團，達成國防體育化的目標。而為使各縣市支隊、大隊幹部能夠「統一觀念，齊一工作步調」，救國團總團部分別在東、南、北、西四區舉行工作研討會。此外，於寒假期間舉辦青年先鋒營，以加強各學校大隊基層幹部對救國團的認識及加深其對團務工作的瞭解。先鋒營舉辦之前，救國團先集中各先鋒營幹部等在台北講習兩天。首屆先鋒營開訓訂為 2 月 18 日，訓練為期一週。<sup>2</sup>由上顯示，舉辦先鋒營實為救國團組訓工作中幹部訓練之一環，是以救國團學校大隊的基層幹部作為訓練對象。

<sup>1</sup> 例如李建興表示，自民國四十二年冬令活動起，一直到民國五十年冬令活動止，活動名稱皆以「青年戰鬥訓練」來泛稱所有的項目。參見李建興，《綠旗處處飄—青年自強活動的回顧與展望》，台北：幼獅文化事業公司印行，1984 年 8 月，頁 6。

<sup>2</sup> 據報告書顯示團員的訓練有三：一、舉行短期演講：各中等學校大隊成立之後，為求團員對於本團進一步之認識，即以大隊為單位，舉辦團員講習一星期，所有講習材料，統由本團統一發給。二、舉辦巡迴演講：為增進青年政治認識，提高青年愛國情緒，特舉辦巡迴演講，邀請團務指導委員及各大專學校校長，以「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的使命」為題，輪流至各校演講。三、準備實施軍訓：中等學校軍事訓練，業經總統指示，四十二年度起開始實施，資以草擬有關實施軍訓法則呈核，並編印軍訓教材，以資統一軍訓教學，至各學校軍訓設備，正與省教育廳會商設置中。總統府檔案，《中國反共青年救國團工作報告》，檔案號 3132906/6，1953 年 2 月。

第一屆寒假青年先鋒營共有 8 營，分別在台北（第 1、7 營）、新竹（第 2 營）、台中（第 3 營）、台南（第 4 營）、屏東（第 5 營）、花蓮（第 6 營）、澎湖（第 8 營）等 7 地舉行，其中，台北地區又分為男（第 1 營）、女（第 7 營）2 營。<sup>3</sup>此時救國團中等學校大隊區、分隊長 5,000 餘人，參加先鋒營者有 4,903 人，顯示調訓對象包含高級中等學校大隊全部的區、分隊長。除澎湖的第 8 營較晚實施外，其餘各營均在 2 月 18 日舉行開幕式，開始訓練。<sup>4</sup>本年先鋒營的營址全都選在學校，其中又以師範學校最多。第 1 營設在台北師範學校，營主任為建中校長賀翊新；第 2 營設於省立新竹師範學校，營主任為該校校長廖傳淮；第 3 營設於省立台中師範學校，營主任為該校校長黃金鰲；第 4 營設在省立台南師範學校，營主任為該校校長朱匯森；第 5 營設於省立屏東師範學校，營主任為該校校長張效良；第 6 營設於省立花蓮師範學校，營主任為該校校長田維五；第 7 營設於台北第一女中，營主任為該校校長江學珠；第 8 營設於澎湖馬公中學，營主任為澎防部政治部主任尹殿甲。<sup>5</sup>除台北市外，大多採取數個縣市學校大隊幹部混合編隊方式舉行，例如第 2 營調訓桃園、新竹、苗栗三縣；第 3 營調訓台中、彰化、南投四縣市；第 4 營調訓台南、雲林、嘉義等縣；第 5 營調訓高雄市、高雄縣、屏東縣等縣市；第 6 營調訓台東、花蓮兩縣市的學校大隊基層幹部參加。<sup>6</sup>

先鋒營的訓練課目分為精神、生活、業務、體育、戰鬥、訓導活動等六項。為期一週的受訓課程，包含研讀訓詞和研讀「我們的團」、「偉大的領袖」、「中國近代革命史」、「俄帝侵華史」等書籍。上午多屬學科課程，以研讀書籍、分析國際現勢等為主，下午多屬集體課外活動，晚間舉行演講比賽、時事座談等集會，第 3 日及第 6 日晚上舉辦晚會，以調劑學員緊張的學習生活。<sup>7</sup>本年先鋒營的課程安排分為精神訓練（佔 23%）、生活訓練（佔 23%）、業務訓練（18%）、體能訓練（5%）、戰鬥訓練（7%）及訓導活動（佔 24%）等。其中，精神訓練除「研讀訓詞」是在清晨以區隊個別實施外，其餘「領袖訓詞」、「偉大的領袖」、「中國近代革命史」、「帝俄侵華史」及「國際現勢」等，均以講解方式對全體學員實施。生活訓練有「生活教育示範演習」、「訂定生活公約」、「學生生活座談會」、「參觀國軍」、「野外活動」及「音樂」等課目，而「野外活動」主要為爬山競賽、越野賽跑或郊遊；「音樂」則是教唱團歌及軍歌。業務訓練主要訓練內容有「我們的團」、「分隊會議」、「怎樣展開分隊活動」及「工作座談會」及「個別談話演習」等，時數各 2 小時。此外，「體能訓練」3 小時，分組舉行各項體能活動，早上亦有「晨操」。戰鬥訓練 4 小時，實施「基本教練」及「教育講話」。訓導活動有

<sup>3</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四十二年度工作總報告》。

<sup>4</sup> 《中央日報》，1953 年 2 月 19 日，第 3 版。

<sup>5</sup> 吳敏暄、盧宛孜，指導老師張百廷，〈時代的考驗—1950 年代初期青年反共救國團對高中青年的動員〉，該文註 5 所使用之北一女中檔案「先鋒營第七營」及聯合知識庫新聞相關整理，頁 231，以及該文頁 236-237。

<sup>6</sup> 《中央日報》，1953 年 2 月 19 日，第 1 版。

<sup>7</sup> 《中央日報》，1953 年 2 月 18 日，第 3 版。



「時事座談」、「演講比賽」、「自傳寫作」、「自我介紹」、「晚會」、「受訓心得寫作」及「夜間緊急集合」等。<sup>8</sup>受訓期間採取「軍事管理」方式，學員甚至被要求換上「草綠色新軍服」。<sup>9</sup>

先鋒營舉辦前夕，救國團總團部以「把握機會，認真學習」為題，發表告青年先鋒營青年同志書，文中提到舉辦先鋒營有三個主要目的：一是希望能增加受訓者對團的認識；二是希望能加深受訓者對於工作的瞭解；三則是透過先鋒營使受訓者學習基本的軍事技能。救國團表示，由於參加先鋒營的成員大多是該團在高中學校大隊的區、分隊長，為救國團領導基層組織、聯繫團員、接近群眾及服務社會的基層幹部，因此，實有必要充分瞭解團的基本任務及工作，如此，方可在團的領導下為共同的目標而努力。也正因受訓者的身份為基層幹部，因此，無論在領導工作的方法及技術上，均有必要透過受訓，教導其如何領導分隊工作、如何舉辦分隊會議、如何聯繫團員、如何影響群眾等之要領。不僅如此，先鋒營的訓練，也與高中即將實施學生軍訓有關，救國團表示：

寒假以後，我們將在各高級中等學校普遍實施軍訓，你就和軍隊裏的班長、排長一樣，將要在軍訓教官的指導之下，負責教練你的同學，因此我們希望你在這一個星期之中，能夠習慣於軍事的生活，熟諳軍事的動作，學習軍事的基本常識，尤其要領悟軍人的革命精神，以為將來實施軍訓的準備。<sup>10</sup>

要之，救國團舉辦先鋒營的目的乃是為了加強高中各學校大隊的基層幹部對救國團的認識及加深其對工作的瞭解，並為即將開辦的學生軍訓預作準備。參加先鋒營的學員，在受訓後必須在學生中發揮示範作用。先鋒營的功能及意義，不僅在於受訓的一個禮拜而已，救國團期望透過先鋒營的訓練，使學校的基層幹部順利展開團所賦予的工作。

## 二、1954 年寒假先鋒營之舉辦

1954 年寒假期間，救國團舉辦第二屆寒假青年先鋒營。本年先鋒營有 13 個，規模顯較前一年為大，其中，11 個營是以各中等學校大隊所屬的分、區隊長為調訓對象，有 1 營為海外回國升學的華僑青年團員，還有 1 營則是以大專學校支隊所屬的區、分隊長做為調訓對象。<sup>11</sup>換言之，本年先鋒營仍是以高中大隊的區分隊長等基層幹部為主幹，新增了僑生營及大專營。

華僑青年先鋒營為第 7 營，營址設在台中一中，由裝甲兵學校政治部主任張

<sup>8</sup>吳敏暄、盧宛孜，張百廷老師指導，〈時代的考驗—1950 年代初期青年反共救國團對高中青年的動員〉，附件一「民國四十二年青年先鋒營課程基準表」，頁 254-255。

<sup>9</sup>《中央日報》，1953 年 2 月 28 日，第 5 版。

<sup>10</sup>《中央日報》，1953 年 2 月 19 日，第 1 版。

<sup>11</sup>曾憲鎔，〈兩年來的組織和訓練〉，《團務通訊》，第 14 期，1954 年 10 月 31 日。

致一兼任營主任。<sup>12</sup>該營異與其他各營者有三：一、身份為僑生。二、並不是救國團的區、分隊長。三、學員包含高中及大專院校學生。學員共有 289 人（男 220 人、女 69 人），籍貫以廣東省 164 人為數最多，山東籍 41 人、福建籍 31 人次之。學員僑居地以香港 127 人為最多，其餘分別為韓國（45 人）、印尼（37 人）、越南（33 人）等。受訓期間，起床後先研讀領袖訓詞，由一位學員逐句朗誦，其他人恭謹傾聽。除課程講授外，並教導隊員如何領導組織的方法及技術，實施軍事化管理，亦有實彈射擊及夜間集合。救國團表示，雖然目前大多數華僑先鋒營隊員還沒有肩負區分隊長的責任，然而由於日後救國團將在海外展開組織的活動，因此他們有必要預先學習如何領導組織，掌握組織、運用組織，以充分發揮華僑的愛國力量。<sup>13</sup>

本年大專先鋒營學員 1,103 人，皆為救國團各大專院校支隊的區、分隊長，其中，來自台大支隊有 541 人、師院支隊 161 人、行專支隊 160 人、工專支隊 135 人、英專支隊 65 人、政專支隊 104 人、基隆海事職校支隊 158 人、台中農學院支隊 88 人、台南工學院支隊 126 人。大專先鋒營學員的報到方式頗為特別，學校不在台北市者由救國團發給火車票，隊員自行搭乘指定班次火車前往政工幹校報到；而學校在台北市者由救國團安排火車專車二列，第一列火車專門載送台大支隊的參加者；第二列火車則載送師院、工專、行專、政專等其他台北市各校支隊的受訓者，前往北投政工幹校辦理報到手續。當晚，學員即被編為 11 個隊，男生 9 隊、女生 2 隊。據學員表示：受訓期間訓練項目分為四大類，一為愛國教育：以總統訓詞、《中國之命運》之研究、反共抗俄基本論、各國青年活動概況、專題演講及三民主義研究等為主。二為工作研究：以我們的工作與方法、怎樣實施分隊活動、團務工作概況、學生軍訓及國防體育為主。三為軍事訓練：實施基本教練及基本射擊。四為訓導活動，內容涵蓋分隊會議演習、個別談話演習、分隊活動、各項交誼會、生活座談會、工作座談會及晚會等。<sup>14</sup>

高中學生參加的先鋒營課程大致與大專營類似，亦分為愛國教育（20 小時）、工作教育（27 小時）、體能活動（10 小時）、訓練活動（33 小時）四類，總訓練時數為 90 小時。其中，愛國教育包含研讀訓詞、三民主義育樂兩篇補述、偉大的領袖、中國之命運、俄帝侵華史、國際現勢及專題演講等課程的講述及研讀；工作教育包括我們的團、怎樣做好區分隊長、怎樣展開分隊活動、怎樣研讀愛國教育教材、怎樣管理團籍、答客問、民權初步、分隊會議演習、分隊活動及工作座談會等課程、研討及講習。體能活動安排有晨操、體能活動及野外活動等；訓練活動則有開訓典禮、教育講話、自傳寫作、自我介紹、生活座談會、個別談話演習、青年生活座談會、交流比賽、愛國故事講演比賽、音樂、受訓心得寫作、

<sup>12</sup> 《中央日報》，1954 年 2 月 25 日，第 3 版。

<sup>13</sup> 《中央日報》，1954 年 2 月 25 日，第 3 版。

<sup>14</sup> 《中央日報》，1954 年 2 月 11 日，第 3 版。

晚會、自習、夜間緊急集合及結業典禮等。<sup>15</sup>

舉辦大專青年先鋒營，除反映救國團大專支隊已籌組完成，基層幹部有必要實施訓練外，舉辦目的也與大專院校即將實施學生軍訓有關，據救國團表示，「大專學校快要實施軍事訓練了，這一次受訓結業的救國團基層幹部，將來可能充任同學們的班長或排長，它們要在軍訓教育之下，負責教練它們的同學，要在救國團的正確領導之下，使所有的同學都成為有組織有訓練的國家需要的革命青年。」<sup>16</sup>可知大專先鋒營學員在未來實施學生軍訓時，將成為軍訓教官的助手。大專先鋒營訓練結束後，救國團對外宣稱：「這些大專學生也對嚴格的軍事管理感到新的興趣，自動要求延長訓練的日程，雖然它們的要求並沒有獲得實現，但救國團已允許了它們的另一個代替的請求，提前實施大專學生軍事訓練。」<sup>17</sup>

本年 13 個先鋒營中，大專營及第 1 營分為兩梯次先後在政工幹校舉辦，第 1 營是最晚開訓的營隊，人數共有 789 人，調訓台北市、陽明山、宜蘭縣支隊所屬學校大隊男性區、分隊長，受訓日期自 2 月 24 日開始，為期 10 天。其餘各先鋒營（含大專營），受訓日期亦為 10 天，均於 2 月 14 日至 23 日舉行。第 2 營設於台北女師，受訓者全為女性；第 3 營設於淡江中學；第 4 營設於新竹師範；第 5 營設於苗栗中學；第 6 營設於台中師範；第 7 營設於台中一中，為僑生營；第 8 營設於彰化女中；第 9 營設於嘉義農職；第 10 營設於台南師範；第 11 營設於屏東師範；第 12 營設於花蓮師範。<sup>18</sup>本年學員數為 6,399 人，其中，男性 5033 人（佔 78.6%）；女性 1,366 人（佔 21.4%）。<sup>19</sup>

本年也安排先鋒營隊員與「反共義士」互動的行程，例如大專先鋒營是舉行專題座談會。2 月 20 日，全體大專先鋒營隊員前往大湖、下湖、楊梅等義士村，以 10 人為 1 組，共編為 120 組分別與反共義士舉行專題座談會，以「台灣是民族復興的基地」為題，進行討論交流，會後舉行聚餐。高中先鋒營則有拜訪慰勞行程，例如第 2 營（全為女性）；亦有邀請反共義士代表前來營中演講，例如第 11 營。2 月 18 日當反共義士來到第 11 營講述共匪暴行時，有 4 位先鋒營隊員當場咬破手指寫血書 2 幅呈獻。據救國團表示，「要不是營方馬上婉言勸阻，尚有好幾個如此感人的鏡頭。」<sup>20</sup>

本年先鋒營結束後，3 月 10 日救國團舉行工作檢討會議，<sup>21</sup>3 月 31 日以工

<sup>15</sup>前引文，〈時代的考驗—1950 年代初期青年反共救國團對高中青年的動員〉，附件二「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三年度寒假青年先鋒營課程活動基準表」，頁 256。

<sup>16</sup>《中央日報》，1954 年 2 月 22 日，第 3 版。

<sup>17</sup>《中央日報》，1954 年 2 月 22 日，第 3 版。

<sup>18</sup>《中央日報》，1954 年 2 月 14 日，第 4 版。

<sup>19</sup>「三屆先鋒營受訓學員統計表」，參見劉中和著，《青年先鋒》，台北：幼獅出版社，1955 年 4 月，頁 28-29。

<sup>20</sup>《中央日報》，1954 年 2 月 19 日，第 5 版；《中央日報》，1954 年 2 月 22 日，第 4 版。

<sup>21</sup>《中央日報》，1954 年 3 月 11 日，第 4 版。

作指示救國團各級隊部及先鋒營結業團員，「怎樣保持和擴大青年先鋒營訓練的成果」。要求各大專學校支隊及各中等學校大（中）隊要作的事情有：一、召集先鋒營結業團員舉行座談會，彼此交換受訓心得，並研討擴大訓練成果的方法。二、應定期集合全體團員，而由先鋒營結業團員，舉行包括會議、工作、學習及康樂四項的分隊活動示範演習。三、各縣市支隊應在各學校先鋒營結業團員中，遴選優秀者輪流到各社會大隊，舉行分隊活動示範演習。四、各支、大隊應隨時與先鋒營結訓團員保持聯繫，指導其工作，並徵詢其對團務工作的意見。對結業團員有四點要求：一、希望其能在各方面以身作則，負起示範作用，成為其他團員的楷模，自然地發生領導作用。二、要求在最近一次分隊會議中，向同分隊的團員報告在營生活及受訓心得。三、隊員應向家長親友告知受訓情形，以增加團員家庭及一般社會對救國團的認識。四、結業僑生團員在與海外親友通訊時，應告知其在營生活情形、受訓心得及自由中國各方面進步實況，以加強海外青年對祖國的認識。<sup>22</sup>顯示出救國團希望先鋒營隊員在受訓後能夠擔負起示範及楷模角色，並希望能透過宣傳廣為各界所知。

### 三、1955 年寒假先鋒營之舉辦

1954 年 10 月間，救國團的高級中等學校大隊增加為 170 個（內有 17 個直屬中隊），下轄中隊 473 個、區隊 1,025 個、分隊 3,708 個。大專院校的支隊也陸續成立，1954 年 3 月間，台大、省立師範學院、農學院、工學院、行政專科學校、工業專科學校、海事專科學校、行政專修班、私立淡江英專等九個大專院校分別成立救國團的直屬支隊，新成立的高雄醫學院、屏東農業專科學校、台北護理專科學校和東吳法學院四校亦著手籌建組織。不僅如此，全省 22 個縣市局及大陳、金門等地，於 1953 年 5 月和 7 月間各成立一個直屬支隊，共計 24 個。另外，為使社會各階層青年也能參加救國團組織，故分別在各地成立社會大隊，1953 年 8 月，成立了 37 個社會大隊，至 1954 年 10 月，已增至 52 個，共轄中隊 193 個、區隊 407 個、分隊 1,365 個。該團甚至為讓中等學校和大專學校團員，畢業後也能繼續參加團務活動，乃在預備軍官及預士訓練班分別成立一個直屬支隊。至 1954 年 10 月，已頒發團證者 80,329 人中，學校團員有 64,872 人、社會團員有 15,457 人；其中，男性團員佔 78.4%，女性團員佔 21.6%，年齡以 18 至 20 歲為最多。<sup>23</sup>由此顯示，救國團組織是以學校團員（尤其是高中學生）及男性團員為多。

救國團打算舉辦第三屆寒假先鋒營，在 1954 年 10 月底救國團總團部組長曾憲鎔發表的文章中即已提到，略謂：「我們更計劃在明年二月，再舉辦四十四年寒假青年先鋒營和四十四年大專青年先鋒營，調集各學校支隊、各學校大隊和社會大隊未參加訓練的區分隊長六千人，旋以兩週的訓練，訓練內容，為了適應需

<sup>22</sup> 〈工作指示—怎樣保持和擴大青年先鋒營訓練的成果〉，《團務通訊》，第 1 期，1954 年 3 月 31 日。

<sup>23</sup> 曾憲鎔，〈兩年來的組織和訓練〉，《團務通訊》，第 14 期，1954 年 10 月 31 日。

要，著重在戰時工作的技術。」<sup>24</sup>

隨後，救國團在《團務通訊》中公佈「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四年度青年先鋒營教育實施計劃」，表示本年先鋒營舉辦的目的是為了「調集本團各學校大隊區、分隊長，施以短期教育，使能擔任本團學校軍訓及團務活動的基層幹部。」以臺灣省各縣市支隊所轄之學校大、中隊全體區隊長、區隊附及分隊長作為調訓對象，受訓人數預定 5,800 餘人。訓練重點有二：一是「指出時代青年應負的責任，使學員對時代青年的典型，形成一明確的觀念，並確定其努力的方向」。二是「揭穿共匪脅迫誘騙青年的陰謀，使學員熟悉防諜保密的方法成為社會的安定力量」。訓練方式是以講述、研討及活動為主，講述包含理論課程及業務課程，佔總時數的 38%，研討包含青年生活及工作研討，佔總時數的 19%，活動則分為訓導活動及康樂活動，佔總時數的 43%。受訓為期 9 天，每天施教 10 小時，共計 90 小時，所需教材及書刊統由救國團總團部發給。受訓期間則比照學校大隊團員編隊辦法予以編組，並接受軍事管理。救國團表示，本年先鋒營舉辦與以往不同的是，「完全以文教活動及康樂活動為主，以電影、戲劇、音樂等不同的方式行之，生活的研究和理論的講解次之，因其能適合青年的興趣及需要。」<sup>25</sup>換言之，本年為了使參加者更容易吸收，先鋒營實施方式將與過去有所不同。

第三屆先鋒營共設 11 營，第 1 營營址設於台北女師（營主任許素玉），學員全為女性；第 2 營營址設於台北師範（營主任劉平侯），調訓台北市、陽明山支隊，學員全為男性；第 3 營營址設於淡江中學（營主任王雨生），調訓基隆市、台北縣、桃園縣、宜蘭縣支隊；第 4 營營址設於新竹師範（營主任林清輝），調訓新竹縣、苗栗縣支隊；第 5 營營址設於台中師範（營主任張明），調訓台中市、台中縣支隊；第 6 營營址設於彰化女中（營主任王國華），調訓南投縣、彰化縣支隊；第 7 營營址設於嘉義農職（營主任蔣得），調訓雲林縣、嘉義縣支隊；第 8 營營址設於台南師範（營主任為陳富源），調訓台南市、台南縣、高雄市支隊；第 9 營營址設於屏東師範（營主任張效良），調訓高雄市、高雄縣、屏東縣支隊；第 10 營營址設於花蓮師範（營主任關中），調訓台東縣、花蓮縣支隊。第 11 營為大專青年先鋒營，營址設於政工幹校，調訓大專院校支隊區、分隊長。其中，除了第 11 營於 1 月 27 日報到，28 日開學，2 月 4 日結業離營外，其餘 1 至 10 營則統於 1 月 31 日報到，2 月 1 日開學，2 月 10 日結業離營。<sup>26</sup>合計參加受訓學員共有 6,644 人，其中，男性 5,177 人（佔 78.3%）、女性 1,467 人（佔 21.7%）。由表 6-1 顯示，新竹、台中、台南、屏東及花蓮等師範學校，連續三年都是先鋒營的營址，負起舉辦先鋒營的責任。

<sup>24</sup>曾憲鎔，〈兩年來的組織和訓練〉，《團務通訊》，第 14 期，1954 年 10 月 31 日。

<sup>25</sup>〈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四年度青年先鋒營教育實施計劃〉，《團務通訊》，第 17 期，1955 年 1 月 15 日，頁 19-20。

<sup>26</sup>〈青年先鋒營十一營將於月底分別開訓〉，《團務通訊》，第 17 期，1955 年 1 月 15 日，頁 28。

表 6-1 1953~1955 年寒假青年先鋒營舉辦地點及人數統計表

各營 所在地	1953 年第一屆寒假先鋒營			1954 年第二屆寒假先鋒營			1955 年第三屆寒假先鋒營					
	營別	男	女	計	營別	男	女	計	營別	男	女	計
政工幹校					大專	949	154	1,103	大專	862	76	938
					一	789		789				
北一女中	七		410	410								
台北女師					二		446	446	一		500	500
台北師範	一	875		875					二	750		750
淡江中學					三	204	43	247	三	497	107	604
新竹師範	二	394	77	471	四	337	70	407	四	390	87	477
苗栗中學					五	129	18	147				
台中師範	三	694	155	849	六	540	137	677	五	601	155	756
台中一中					七	220	69	289				
彰化女中					八	274	73	347	六	316	106	422
嘉義農職					九	296	67	363	七	372	99	471
台南師範	四	806	162	968	十	584	123	707	八	730	158	888
屏東師範	五	466	97	563	十一	513	117	630	九	454	135	589
花蓮師範	六	196	39	235	十二	198	49	247	十	205	44	249
馬公中學	八	34	7	41								
合計	8 營	3,465	947	4,412	13 營	5,033	1,366	6,399	11 營	5,177	1,467	6,644
百分比		78.6%	21.4%	100%		78.6%	21.4%	100%		78.3%	21.7%	100%

資料來源：「三屆先鋒營受訓學員統計表」，參見劉中和著，《青年先鋒》，台北：幼獅出版社，1955 年 4 月，頁 28-29。

關於實際舉辦情況，以第五營（營址台中師範）為例。起床號從擴音器送出後，20 分鐘內必須完成著裝、整理內務及盥洗，接著是集合升旗，升旗後為各區隊讀訓時間。上午 4 節課集中在大禮堂講授，教授課目有「當前革命情勢」、「時代、國家、青年」、「認識敵人」、「怎樣保密防諜」、「怎樣做文宣工作」等。午後課程多半安排訓導活動、生活座談會和檢討會。體能活動項目有負重致遠、超越障礙、拔河、牽引以及爬竿、單槓等。第 5 營舉辦過 5 次晚會，第一次放映電影「小鳳仙」，第二次為中隊交誼會，第三次為鳳山預訓班慰問團前來表演雜耍。第四次為表演話劇「民族魂」。第五次則為「惜別晚會」。另外，也舉行一次約 1 小時的市區行軍，並於 2 月 8 日午夜舉行一次緊急集合。該營辦了「先鋒報」及「簡報」兩份營刊，「先鋒報」為油印報，消息較充實；「簡報」則注重好人好事表揚、每日比賽成績公佈及營內簡訊。<sup>27</sup>

<sup>27</sup>葉樹崧，〈生活就是戰鬥—輔導員眼中的第五先鋒營〉，《團務通訊》，第 19 期，1955 年 2 月 20 日，頁 14-16。

又如第 10 營（營址花蓮師範）舉辦康樂及文教活動項目似更加多元，該營除「照例」舉辦三次教育性的電影欣賞會（由總政治部第六放映隊協助），放映國片「富貴花」、「小鳳仙」和「白衣紅淚」外，亦利用中午空閒，增加三次電影欣賞會，放映「軍中紅粉」、「燕雙飛」和「龍鳳香車」等歌舞片。舉辦一次綜合藝術欣賞會，由建國劇團演出反共話劇「瓶塞的秘密」；一次元宵晚會，有舞龍、耍獅子、高蹺、蚌燈、車燈（旱船）、猜燈謎、摸彩、軍樂演奏等節目；結訓前夕舉行一次「不夜天晚會」，以舞蹈為主，由各區隊擔任演出。此外，文教活動則舉辦圖片展覽、漫畫、歌詠、壁報、愛國故事演講、寫作等比賽、各項座談會及歌頌自然等活動。據營主任關中表示，「歌頌自然」乃為該營舉辦文教活動中最為理想者，其舉辦情形如下：

選定美崙山上最美的一片平野——這是座秘密的黑松林，前臨太平洋，後倚奇萊山，山林如畫，綠草如茵，花蓮廣播電台為幫忙推動此項活動，曾動員不少工作人員，裝置擴音器，佈置場地，首先從錄音片上恭聆總統本年元旦訓詞，接著由音樂教官講述貝多芬的田園交響樂，話盡樂起，人們都陶醉在樂章裏，森林茶會開始的時候，要相互交換禮物，十幾個人圍成一個圈子，做出各式各樣的遊戲，這是一個極有教育意義的「新的活動」。它以大自然作背景，有音樂作主調，有訓詞作警惕，有茶會和遊藝作交誼的動力，使參加的每一個人發抒了無限的新活動，蔣主任常告訴我們要到「大自然」去！第十營就秉承指示：著手試作了，我們希望今後的先鋒營更能擴大舉辦呢！<sup>28</sup>

姑且不論「歌頌自然」是否具有協調性及美感，不過，由此顯示第十營似頗積極嘗試舉辦各種文教及康樂活動，頗為符合救國團期盼能改變先鋒營的舉辦方式。由於本年先鋒營舉辦期間正值大陳軍民撤退來台，因此，有許多營發起捐款、捐血或慰問等活動。<sup>29</sup>

#### 四、1956 年寒假先鋒營之舉辦

1956 年先鋒營舉辦目的是「遴調本團各大專學校支隊、各中等學校大隊及社會大隊所屬之副中隊長、區分隊長及優秀華僑學生團員，施以短期教育，使能成為健全的基層幹部。」學員有四：一為救國團直屬各大專學校支隊所屬之副中隊長及區隊長、區隊附共約 750 人。二為各大專高中及僑生大學先修班、華僑中學高中部之優秀僑生團員共約 500 人。三為救國團直屬臺灣省各縣市支隊所轄之各中等學校，大（中）隊優秀副中隊長、區隊長、區隊附及分隊長共約 1,600 人。

<sup>28</sup> 黃費光，〈仲春二月話花崗——第十先鋒營訓練活動紀實〉，《團務通訊》，第 19 期，1955 年 2 月 20 日，頁 6-7。

<sup>29</sup> 王藏慧，〈慰問大陳來台義胞〉，《團務通訊》，第 19 期，1955 年 2 月 20 日，頁 13；郭聖賢，〈熱情洋溢的革命青年羣——大專青年先鋒營拾零〉，《團務通訊》，第 18 期，1955 年 2 月 5 日，頁 16-17。

四為該團直屬臺灣省各縣市支隊所轄之各社會大隊之優秀副中隊長、區隊長、區隊附及分隊長共約 800 人。<sup>30</sup>顯示本年先鋒營與以往最大不同之處有二，一、調訓對象更加多元，二、學員並非以所有的區、分隊長。要言之，「遴調」參加而非所有區、分隊長都受訓乃為本年最主要的特色。

本年先鋒營只設 5 營，學員共計 3,189 人，較前一年少。自 2 月 17 日起至 2 月 24 日止，為期一週。第 1 營設於北投政工幹校，營主任為王昇，學員為各大專學校支部的基層幹部；第 2 營設於新竹師範學校，營主任為謝又華，學員為各校僑生團員；第 3 營設於台中師範學校，營主任為曾憲鎔，學員為各地社會大隊的基層幹部；第 4 營設於台北師範，營主任許素玉；第 5 營設於台南師範，營主任鐘義均，4、5 兩營學員為各中等學校大隊的基層幹部。營主任下設秘書處及教務、訓導、總務三組及學員大隊部。各營工作人員的借調及各項課程教官洽聘，均由各營營主任負責。各營輔導員統由救國團總團部就各校軍訓教官中遴選擔任。救國團規定工作人員及輔導人員應於開訓前 5 日至各營報到，於營內住宿經常辦公，結訓後 3 日待辦完相關工作後方可離營。<sup>31</sup>

受訓期間每天實施 10 小時訓練，共計 70 小時。較前一年減少 20 小時，實施方式有二：一是以講解、研討、測驗連貫相互配合的方式；一是以電影、話劇及育樂活動等方式。<sup>32</sup>舉辦先鋒營前夕，《團務通訊》刊載一篇名為〈擴大先鋒營訓練成果〉的刊頭語，要學員認清，「我們到先鋒營來做什麼？」文中表示透過先鋒營的訓練，首先要使學員認識我們的敵人，但認識敵人還不夠，「還得認清我們青年努力的方向」及「熟諳我們的作法」。並進而指出，「這次參加的都是本團的中間分子，基層幹部，熟悉工作技術，齊一工作方法。就大專團員來講，社團活動是大專支隊的重要工作，我們應如何蓬勃展開？就社會團員而言，社會服務是社會大隊的主要任務，我們應該如何切實推動？就僑生團員來看，爭取海外青年加強對匪鬥爭，是海外團務的中心課題，我們應如何主動展開？凡此等等，都有待我們研究學習。」救國團表示，「此次先鋒營的訓練方式和內容，大部分是透過電影話劇及音樂活動來實施，這是積以往三屆先鋒營訓練經驗而改進的一項新設計，我們相信，這一新穎的方式、生動的內容，俾能使青年同志易於理解，樂於接受的。」<sup>33</sup>顯示，本年實施方式又有所更新。

關於本年舉辦情形，以第 3 營（社會大隊）為例。該營除了安排演講外，綜計放映「狂想曲」、「神槍手」、「紫色平原」3 場電影，及表演「一家」及「新群英會」2 場話劇。學員欣賞後，隨即有 2 個小時的測驗、研討及講評。另外，舉

<sup>30</sup>〈本團四十五年度青年先鋒營教育實施計劃〉，《團務通訊》，第 41-42 期合刊，1956 年 1 月，頁 20。

<sup>31</sup>〈鍛鍊強健身體陶冶優美人格，總團部舉辦青年先鋒營〉，《團務通訊》，第 41-42 期合刊，1956 年 1 月，頁 31。

<sup>32</sup>〈本團四十五年度青年先鋒營教育實施計劃〉，《團務通訊》，第 41-42 期合刊，1956 年 1 月，頁 20。

<sup>33</sup>社論，〈擴大先鋒營訓練成果〉，《團務通訊》，第 43 期，1956 年 2 月，頁 1。



辦康樂活動也是該營重點之一，訓練期間舉辦：我們的國土、歷史系統、本省地圖、八德象徵、故事分類、國歌組字、射殺毛匪、革命紀念、圖畫辨認、縱貫鐵路等 10 種所謂「民族精神教育遊戲」。另外也有體能活動，如單雙槓、拔河、負重賽跑等。並舉辦兩次旅行，分別前往台中中山公園及日月潭兩地。<sup>34</sup>

又如第 2 營（僑生營）也舉辦許多育樂活動，據採訪記者表示，該營實施育樂教育的時間幾達全部課程的 70%，學員來自港澳、越南、印尼、韓國、緬甸、北婆羅洲、泰國、星馬、高棉、日本、模里斯、菲律賓、印度、德國及巴拿馬等地返國的升學僑生。僑生營舉行「追逐手球」、「逢三去一」、「前後賽跑」、「蛇脫皮」等團體遊戲，並利用中午時間舉辦許多活動，像是有獎猜謎、時代輪、捉水鴨、一見難忘、打倒共匪等，多達 24 種，由於項目新穎、式樣繁多且備有獎品，頗能吸引隊員參加。另外，也安排學員觀賞電影及話劇，待欣賞過後配合測驗及研討。<sup>35</sup>本年先鋒營的影劇均經過救國團挑選，都有其中心思想和主題。第 3 營與第 2 營所觀賞的影劇相同，觀賞「神槍手」的目的，是使觀眾在不知不覺中領受了品格教育。觀賞「狂想曲」的目的，所要給予青年的啟示在於，任何誘惑、挫折都阻止不了其前進的意志。話劇「新群英會」則是啟示青年要坦白、忠誠、要公而忘私，立志報國。「一家」的主題則是強調現代青年不但要注意訓練自己、改造自己、貢獻國家，而且要擔負起改造社會與家庭不良風氣的雙重責任。<sup>36</sup>要言之，這種透過話劇、影片欣賞後再以測驗研討方式強化青年對既定主題有深刻瞭解及使之無形中接受的方式，乃為本年先鋒營的特色。<sup>37</sup>

本年先鋒營固然在實施方式有所創新，但仍有延續之處。像是「夜間緊急集合」已經成為先鋒營的固定戲碼。例如第 4 營（高中營）選在 2 月 23 日晚上 11 點 45 分舉行夜間緊急集合。<sup>38</sup>2 月 21 日清晨風雨交加中，第 2 營（僑生營）也舉行夜間緊急集合，據報導，400 多位男女華僑青年隨著號音衝過黑夜和風暴，以 8

---

<sup>34</sup> 袁約民，〈社會青年動員起來了！—台中先鋒第三營巡禮〉，《團務通訊》，第 43 期，1956 年 2 月，頁 6、8；廖遠泰，〈青年先鋒營第三營受訓後記〉，《團務通訊》，第 44 期，1956 年 2 月，頁 18。

<sup>35</sup> 陳華南，〈生活在僑生先鋒營〉，《團務通訊》，第 43 期，1956 年 2 月，頁 4-5。

<sup>36</sup> 同上註。

<sup>37</sup> 事實上，安排僑生參加救國團舉辦的先鋒營，僅為僑生假期眾多活動之一。例如以國立華僑實驗中學及大學先修班為例，該年寒假共計舉辦十項活動，分別有：「一、勞軍活動：捐款慰勞金馬前線戰士，本月八日止以捐一千餘元，繼續募捐，先修班及僑中學生，準備各種節目及禮品，於農曆新年至台北市各軍醫院慰問傷患官兵。二、全校師生十日晚舉行農曆小除夕團結大聚餐。三、農曆元旦晚上，舉行新春晚會，招待遠離親友之僑生。四、舉行春節旅行，由各班自選地點，導師領隊，於十二日起至十六日，赴本省各名勝地區旅行。五、參加寒假青年先鋒營，計有先修班及僑中學生二百餘人，赴新竹受訓。六、利用寒假期間，由各班聯合組隊，訪問反共義士。七、參加青年航空、航海、騎射、登山等協會舉辦之飛行、海洋戰鬥、射擊、旅行等活動。八、積極以行動展開支援大陸青年反共革命運動。九、舉行童軍露營及環島旅行。十、舉行各種班際球賽。」〈華僑中學員生，寒假展開十項活動〉，《團務通訊》，第 43 期，1956 年 2 月，頁 31。

<sup>38</sup> 張捷茂，〈先鋒營生活日記〉，《團務通訊》，第 44 期，1956 年 3 月，頁 20-21。

分鐘速度在大禮堂集合完畢。<sup>39</sup>不僅如此，本年先鋒營亦安排高中學員參觀軍事學校及鼓勵其從軍報國。例如第4營（高中營），2月23日上午安排參觀國防醫學院，下午即有人請求簽名從軍，一時間登台簽名者就有30多人。<sup>40</sup>不久，全營即掀起熱烈的從軍報國狂潮，學員們紛紛簽名者多達數百人。<sup>41</sup>這種安排先鋒營參觀軍校及鼓勵高中學生報考軍校的作法，可謂為本年先鋒營另一個較為特別者。

## 五、1957年冬令營之舉辦

1957年先鋒營改名為冬令營。冬令營舉辦前夕，救國團《團務通訊》發表〈冬令營的戰鬥任務〉社論，略謂：

46年度青年冬令營各營，將於2月6日起，分別在復興崗、台中、彰化、台南、高雄、屏東六地，展開為期10天的訓練與活動，並將於16日同時結訓。……今年的冬令營與過去的先鋒營在名稱上雖有所變更，但目的都是在培養優秀的基層幹部，以健全團的組織，加強團的基層。今年冬令營的特色，就是增加了訓練童軍幹部一項，藉以儲備團的新生力量，這是歷年來從未有過的新措施。冬令營的教育，是要以課程實施及訓導活動中，來培養學員的組織觀念，加強學員的思想教育，使能成為健全的組織幹部。以體能活動和育樂活動，來提高學員體育的興趣，鍛鍊學員健美的身心，增進民族的健康。我們為使學員理解容易，樂於接受，在教育的方式上是採用電影、話劇、和育樂活動等啟發性的施教，並將講解、研討和測驗等加以密切的配合，使學員印象深刻，瞭解透徹。<sup>42</sup>

可知本年雖改名為冬令營，實施方式仍延續前一年先鋒營以電影、話劇及育樂活動為主，其目的仍是為了培訓基層幹部。不過，本年先鋒營新增童軍幹部的訓練。救國團表示舉辦冬令營主要的意義乃是為了要認識我們當前的敵人，而救國團所認為的「敵人」顯然進一步擴大到所謂的「同路人」，該文中略謂：

冬令營舉辦的主要意義，就是要認識我們當前的敵人，認識我們本身的責任，認識我們國家的環境。……我們要緊緊地牢記過去大陸失敗的教訓，是由於很多青年受了俄帝共匪及其同路人的欺騙與引誘，遂致敵我不分，認識模糊，陷入敵人的圈套而不能自拔，以致河山變色，國土淪亡！今天，我們又發現有一批以「民主」和「自由」自居而實則做了俄匪工具而不自知的無恥之徒，正在蠱惑

<sup>39</sup>陳華南，〈生活在僑生先鋒營〉，《團務通訊》，第43期，1956年2月，頁5。

<sup>40</sup>張捷茂，〈先鋒營生活日記〉，《團務通訊》，第44期，1956年3月，頁20。

<sup>41</sup>〈第四先鋒營數百人熱烈簽名，願從軍報效國家〉，《團務通訊》，第44期，1956年3月，頁29。

<sup>42</sup>〈冬令營的戰鬥任務〉，《團務通訊》，第66期，1957年1月，頁1。

青年朋友們去重蹈大陸失敗的覆轍，這是我們必須提高警覺，嚴密防範的。因此，只有徹底的認識敵人，才能明辨是非，確立純正的思想，也唯有徹底的認識敵人，才能知己知彼，百戰百勝！我們更要認識敵人醜惡的真面目，認識敵人常玩弄的鬼域伎倆，以及認識那批喪心病狂為匪作偽的偽裝「民主」「自由」分子，進而揭破敵人欺騙青年的假面具，粉碎敵人侵略世界的大陰謀，完成我們青年對國家對時代對革命的責任，這是我們來到冬令營努力學習的主要課題。<sup>43</sup>

1956年11月21日救國團第145次工作會報決定：「本年寒假青年先鋒營之組織，教育及調訓對象，仍以去年之訓練計劃為基礎，就其缺點與經驗加以改進，其內容以康樂為主，並以加強幹部組織觀念與思想鬥爭為目標。」<sup>44</sup>隔（1957）年1月18日，救國團舉行冬令營籌備工作研討會。<sup>45</sup>本年冬令營共設7營，均於2月5日辦理報到，隔日開訓，16日結業離營。<sup>46</sup>後決定縮小規模，學員為3,880人。第1營為大專青年營650人，第2營為僑生營440人，第3營為社會青年營700人，第4、5營為中學青年營1,150人，第6營為職校青年營500人，第7營童子軍營440人。<sup>47</sup>顯示本年冬令營仍是以「遴選」方式進行，並非調訓救國團全體基層幹部。

關於冬令營舉辦的情況，據第1營（大專營）學員鄭貞銘表示，該營訓練可分為研讀訓詞、特約演講、一般課程、體能活動、訓導活動、參觀旅行及影劇教育等項。上午多半是特約演講及一般學科講授，研討的課題包括「怎樣展開分隊會議」、「當前革命情勢」、「國民體育與民族健康」、「當前思想界的危機及其出路」、「組織工作」及「對匪鬥爭策略的研究等」。下午則是舉辦座談會和康樂活動。座談會討論的題目包含當前社會問題、青年切身問題及觀賞影劇後的感想及心得。康樂活動則有拔河、爬竿、籃球、賽跑、遊戲等項。晚上為影劇教育和交誼活動，受訓期間參加政工幹校舉辦的一次歡迎會及舉辦過兩次交誼晚會，觀賞的電影有「錦繡前程」、「領導與中國」、「獨孤里橋之役」、「冤獄」、「轟炸魯爾水壩記」、「匈牙利人民抗暴實況」等6部，以及「外國月亮」及「和親睦鄰」兩齣話劇。2月9日安排旅遊行程，分4組遊覽獅頭山、青草湖、烏來和觀音山，13日至陽明山上賞雪，學員們看到雪的感覺是：「當大家見著那純淨潔白的雪時，

<sup>43</sup> 〈冬令營的戰鬥任務〉，《團務通訊》，第66期，1957年1月，頁1。

<sup>44</sup> 救國團總團部第145次工作會報紀錄，11月21日。國史館檔案，《蔣經國總統文物：民國四十五年各項會報指示》，典藏號005-010206-00002-002。

<sup>45</sup> 據救國團表示，先召集7個冬令營營主任、副主任及主要工作人員80餘人參加冬令營籌備工作研討會，「會議係分四段進行，主席致詞及教育計劃報告後，開始分營研究、分組研討、下午4時綜合研究，5時圓滿結束。」參見〈冬令營教育計劃決定，五千青年將參加活動〉，《團務通訊》，第65期，1957年1月，頁26。

<sup>46</sup> 相關報導亦表示，各營授課教官已經由總團部統一聘定以陶希聖、李士英、楊公達、王昇、范子文、吳錫澤、陳元等人擔任。

<sup>47</sup> 〈三千八百青年五日入冬令營〉，《團務通訊》，第66期，1957年1月，頁26。

幾乎樂得瘋狂起來，是的，青年人的心在大陸，在那一片潔白的冰天雪地的故國！」<sup>48</sup>

第3營（社會青年營）學員廖遠泰表示，隊員報到後被分為6隊，第1至5隊為男學員，第6隊為女學員，編隊是以同地區或同協會者集中編隊為原則，目的在使其受訓期間能多所接觸認識，溝通革命感情，進而日後能加強聯繫。該營推行「榮譽制度」，以檢查作為衡量「榮譽」的標準。<sup>49</sup>課餘則舉辦許多活動，在這些活動中處處含有「正確」的教育意義。<sup>50</sup>11日舉辦交誼晚會，12日安排在中山市中山公園舉行遊園活動。14日全營至日月潭，先參觀水社及原住民歌舞，後赴靈光寺及文武廟，當天正值元宵，隊員吃完湯圓後舉辦燈謎大會。16日凌晨，實施夜間緊急集合，由營主任曾憲鎔率領全營作夜間行軍，沿途齊唱雄壯歌曲，高呼口號，跑步至台中市中山公園。<sup>51</sup>

第2營（僑生營）學員朱亮璣提到，受訓期間實施軍事化管理，除了課程及演講外，僑生營也舉辦許多活動，並安排參觀遊覽日月潭。<sup>52</sup>晚上多為電影教育或話劇教育時間，該營觀賞「和親睦鄰」、「外國月亮」兩場話劇及「錦繡前程」、「轟炸魯爾水壩記」、「冤獄」、「獨孤里橋之役」及兩套附映電影「匈牙利抗暴運動」及「奔向自由」。作者大為讚賞先鋒營中實施觀賞電影及話劇的方式。<sup>53</sup>

第4營（高中營）學員李森表示，受訓期間「看了四場中外名片，兩齣令人叫絕的話劇。這樣影劇都富有深刻的教育意義，鼓勵青年向上、愛國、犧牲、奮鬥、啟發青年忍辱負重、刻苦耐勞。我們看過後每人要寫心得，開會討論，所以每位都成為標準的『老沙顧影』（按當時知名影評人）。」此外，「我們有機會去參觀陸、海、空三軍官校。」<sup>54</sup>另一位學員羅珞珈表示，2月15日該營實施夜間

<sup>48</sup> 〈復興崗上復興氣象—記冬令營第一營〉，《團務通訊》，第66、67期合刊，1957年2月，頁2-3。

<sup>49</sup> 據該文表示，內務檢查（包括寢室、床褥之整潔及環境衛生檢查），以養成學員整齊習慣。二為秩序檢查（包括室外集合之迅速與課堂秩序之肅靜），以養成學員的守時好學精神。三為榮譽信箱，讓學員在營寄發書信時自取郵票，自付郵資，而派人每天檢查收支是否相符，以培養學員誠實美德。參見廖遠泰，〈冬令營裡有春天—記冬令第三營在台中〉，《團務通訊》，第66期，1957年2月，頁4-6。

<sup>50</sup> 同上註。這些活動有：智慧遊戲、懸賞徵答、歌詠廣播、打倒共匪、西湖垂釣、幸運之環、巧扮梳妝、棋藝競賽、過關斬將、百步穿楊、走馬看花、手到擒拿、元宵燈虎、金榜題名、交友競賽等。

<sup>51</sup> 同上註。

<sup>52</sup> 育樂活動（團體遊戲）有傳球、戰鬥英雄、民族舞蹈、防毒、拔河及服從領袖等。體能活動多是以球類方式進行。休閒活動項目頗多，「靠智力的有紅葉題詩、有獎徵答、走馬看花、猜謎等；靠經驗或全憑運氣的有打倒共匪、捉拿匪首、時代輪、射擊、幸運圈、過關斬將、整容、釣魚等；還有舉行各項比賽」，諸如棋藝、兵兵、歌詠、演講、攝影、壁報及籃球比賽等。參見朱亮璣，〈受訓十日恨時短〉，《團務通訊》，第66期，1957年2月，頁7-8。

<sup>53</sup> 同上註。據作者表示：「平常在外面看，只是欣賞欣賞而已，可是在營中看電影是有著教育意義的；看完之後，還要舉行座談會來討論裏面的內容和不完滿的地方，而且還請人來講評；這樣，對一部電影才能真正了解它的全部意義，才能把裏面的教育意義表達出來。」

<sup>54</sup> 李森，〈冬令第四營在台南〉，《團務通訊》，第66期，1957年2月，頁9-10。

緊急集合，全體在忠烈祠會師，並舉行了一個簡單的祭奠儀式。參加第 6 營（職校營）的管士怡（軍訓教官）提到，12 日凌晨第 6 營舉行夜間緊急集合，學員亦被帶往忠烈祠，營主任鐘義均告訴學員，「今天我們集合在忠烈祠，面對先烈，應該效法他們果敢為國的行動。」隨即，該營一致通過上領袖致敬電報，並堅毅地表示：絕對信仰三民主義、絕對效忠最高領袖、絕對加強思想武裝及絕對響應從軍報國運動。<sup>55</sup>

本年冬令營高中、職校營（4、5、6 營）「巧合」的都在南部受訓，都安排有參觀軍校的行程，2 月 13 日三個營的學員都參加了「中國青年黃埔大會師典禮」。1,700 位冬令營學員在軍校學生熱烈歡迎下，踏入了陸軍官校大門。典禮在軍樂聲中開始，軍校為此盛典特地在對面山上鳴砲以壯聲勢。典禮中所有上台發言者均大聲疾呼青年應投考軍校，以完成中興復國大業。並有人適時提出「效忠領袖報國運動」，主張男同學投考軍校，女同學參加勤務服務，這項建議立即獲得熱烈通過。<sup>56</sup>冬令營剛結束，救國團對外表示，本年「第四、五、六營全體學員於參觀各軍事學校之後，並在鳳山陸軍官校舉行五千文武青年黃埔大會師，發起投考軍校效忠報國運動，獲得各營熱烈響應。」隨後，「投考軍校效忠報國運動」，也在各高中職學校大力支持下，如滾雪球般，在各學校熱烈展開。<sup>57</sup>

本年新增的童軍營（第 7 營），訓練方式顯然有別於其他 6 營。該營除了營本部外，另設有實踐總團，下設 3 團 9 分團，每分團設 4 小隊，隊員 8 人，由總團授予「馬、獅、松鼠、水牛、鱷魚、布穀鳥等鳥獸魚蟲」之名或「岳飛、孔子、中山、大禹等民族偉人」之名。據學員范湘濤所寫的「日記」，可知童軍營舉辦的情形。訓練方式主要著重童軍野營生活及技能訓練，有別於其他 6 營，亦安排演講、緊急夜間集合及選擇部分影劇作為該營的訓練內容。<sup>58</sup>

<sup>55</sup> 羅珞珈，〈寒流下戰鬥一旬記〉，《團務通訊》，第 66 期，1957 年 2 月，頁 11。

<sup>56</sup> 郭風，〈中國青年大會師〉，《團務通訊》，第 66 期，1957 年 2 月，頁 20。

<sup>57</sup> 〈全國各地七所冬令營教育活動圓滿結束〉，《團務通訊》，第 66 期，1957 年 2 月，頁 40。

<sup>58</sup> 據作者范湘濤表示：參加該營者多半是中級以上的童軍，因此對童軍技能都很熟練。2 月 5 日報到當晚選舉小隊長。隔日舉行開訓典禮，當天由范子文演講「對匪鬥爭策略」，晚上自我介紹。7 日，徐觀餘、溫麟演來營講授童軍教育，並舉行團集會和小隊集會，會中有各種遊戲和技能表演，晚餐由彰化縣長加菜。當晚觀賞電影，片名是「冤獄」，故事深深的刻劃出共黨的陰謀及毒辣。8 日作半日追蹤旅行，各小隊都發揮高超的追蹤技能，很快的到了目的地：八卦寺。晚上觀賞話劇「和親睦鄰」，由幼獅劇社演出。9 日本安排旅行，但因大雨取消，改在操場掘灶，自辦伙食。下午蕭忠國來營演講，晚上觀賞「錦繡前程」。10 日吳兆棠副主任、張效良、曾憲銘前來演講，下午安排體能活動，有跳箱、球類等活動，晚上觀賞話劇「外國月亮」，該劇要旨在說明不能忘本，學習外國不能只學皮毛及「洋味兒」，而是要學習外國的科學。11 日自辦伙食，晚上舉行全營演講比賽，作者抽到的題目是「如何實踐童軍誓言」。12 日教育部司長蔣建白前來演講，晚上舉行歌詠比賽。13 日，前往八卦山風景區作 48 小時長期露營。由各小隊自選營地，分「架營組」及「炊事組」，架營組需架好營幕、佈置營地、臥鋪、掘廁所、垃圾坑。炊事組負責燒菜煮飯，在營地築灶、取水、伐木及佈置就膳處。14 日，彰化各校校長加菜。下午作緊張刺激的大地遊戲。15 日實施緊急集合，早餐後隊員開始拔營滅跡，返回營本部，下午由楊公達前來演講「當前的革命情勢」，晚上舉行營火晚會，節目有歌唱、舞蹈、相聲、國術等。彰化女中同學也來演出，為寂寞的「和尚營」平添幾許溫暖。16 日舉行結訓典禮，

有趣的是，本年冬令營訓練以電影及戲劇欣賞的方式舉行也造成「流行語」的出現，例如第7營學員范湘濤提到該營觀賞「和親睦鄰」話劇後，劇中人梁又昌那句口頭禪「還不是那麼一回事兒」，風行一時，學員幾乎都染上了，營中經常聽到「還不是那麼一回事兒」之聲。同樣的，觀賞電影「錦繡前程」時，對白中有「妙極了！」一詞，學員們又學到了。<sup>59</sup>這樣的「流行語」並非只在冬令營中流行，冬令營結束後，也跟著傳到學校裏。以新竹女中為例，5月間，該校有學生投書表示，「近來，『妙極了』大為流行，據稱：這是參加冬令營的同學帶回來的禮物。」<sup>60</sup>

本年冬令營結束後，救國團於2月23日舉行總檢討會，會中由各營代表分別報告各營教育概況及生活情形，並綜合檢討教育、訓導、綜合業務及如何保持及擴大訓練成果等。據救國團表示，與會者一致認為冬令營以電影、戲劇為主的育樂教育已普遍引起學習興趣，各營所推行的榮譽制度已頗能培養青年自動自發的精神，今後應更增加教育時間及加多參觀遊覽機會，並增加訓練名額，擴大舉辦。<sup>61</sup>救國團雖對外表示，冬令營已獲至相當成效，不過透過救國團內部資料顯示，該團對於本年冬令營的舉辦情況仍不夠滿意，認為還有加強研究及改進之處。<sup>62</sup>

綜括而言，寒假青年先鋒營的舉辦，主要是針對救國團的基層幹部，其實施之目的及對象，均不同於暑期青年戰鬥訓練。最初寒假青年先鋒營的調訓是以高級中等學校的區、分隊長為對象，之後，調訓對象逐年擴大，第二屆起開始調訓大專院校支隊所屬的區、分隊長及海外返國升學的華僑青年；第四屆擴大調訓社會大隊的基層幹部，第五屆加入調訓童軍幹部。不過，調訓的方式也由原本區、分隊長皆參加的方式，逐漸改為遴選方式。先鋒營的課程由原本較為嚴肅的課程，逐漸趨向「活潑化」，透過觀賞影劇及育樂、參觀等活動，以及參觀軍校，達到訓練之目的。

---

由救國團副主任胡軌主持。參見范湘濤，〈冬令營日記〉，《團務通訊》，第66期，1957年2月，頁16-17。

<sup>59</sup>范湘濤，〈冬令營日記〉，《團務通訊》，第66期，1957年2月，頁16。

<sup>60</sup>〈冬令營帶回「禮物」，「妙極了」流行竹女〉，《團務通訊》，第72期，1957年5月，頁29、30。

<sup>61</sup>〈冬令營檢討會建議今後擴大舉辦〉，《團務通訊》，第66期，1957年2月，頁41。

<sup>62</sup>據1957年2月20日第20次救國團總團部擴大工作會報紀錄顯示，總團部指示第一組、二組，「本年冬令營事前事後之宣傳工作及訓練期間之報導，尚嫌不夠，今後應研究改進。」2月27日第150次救國團總團部工作報告亦指示第一組：「今年冬令營之事前設計工作過於細密，以致執行時缺乏彈性，今後應加強研究改進。」參見國史館典藏，《蔣經國總統文物：民國四十六年各項會報指示》，檔案號005-010206-00001-002。

## 第二節 青年年會及其他營隊之舉辦

### 一、1958 年舉辦的青年年會

1958 年寒假，救國團一改過去舉辦先鋒營或冬令營，首次舉辦青年年會。救國團對外表示：「青年年會的創辦，是積極加強青年的學術研究，同時也顯示出本團今後工作努力的新方向，科學進步一日千里，我們要迎頭趕上時代，完成中興大業，必須倡導青年研究學術的風氣，進而使青年以學術報效國家。」<sup>63</sup>可知青年年會是在救國團認為學術應作為報國之用的思維下所設計出來的產物。由前章論述亦顯示出青年年會的舉辦，乃是奠基於歷年舉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學術研究隊的基礎上。

首次青年年會共分為 6 個，除了華僑年會是從 1958 年 2 月 7 日起為期 8 天外，其餘年會則自從 2 月 6 日起至 12 日止，為期 7 天。各年會分別在不同會址舉行，其中，理工年會在霧社、農業年會在梅山、師範年會在獅頭山、法政年會在關子嶺、文史年會在日月潭，華僑年會在鳳山軍校內。<sup>64</sup>可見除華僑年會外，其餘年會會址均選在名勝風景區內舉行。

有別於過去救國團舉辦寒假先鋒營或冬令營以調訓或指派(遴調)選派方式參加，青年年會的會員係透過選舉方式產生。1957 年 12 月 28 日救國團公佈青年年會會員產生辦法，除了華僑青年年會外，其餘五個年會候選人須符合以下之資格：

- 一、一般資格：學校團員，必須體格強健，各學期品學及軍訓平均成績在乙等以上，無補考的學科，且熱心團務活動。社會團員，必須具有高中以上學校畢業程度，體格強健，無不良嗜好，在服務單位年終考績在乙等以上，且參加本團活動從未間斷。
- 二、個別資格：學校團員，必須在校所修課程與年會的性質相近，或對某一類學科具有志趣；如係社會團員，其學經歷必須與某一年會性質相近。<sup>65</sup>

要成為年會會員（除華僑年會會員外），必須先經過申請登記、資格審查和投票選舉三個階段。據救國團表示，會員產生辦法公佈後，申請成為候選人的情況相當踴躍，經過資格審查，被審定成為會員候選人者有 12,938 人。由表 6-2 顯示，申請參加各年會者以理工年會最多，依次為師範、文史、法政、農業等年

<sup>63</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工作報告書》收錄於 1958 年 9 月 10 日，中國國民黨第八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 80 次會議紀錄。

<sup>64</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華民國四十七年度各種學科青年年會實施辦法》收錄於 1958 年 1 月 29 日，中國國民黨第八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 24 次會議紀錄。

<sup>65</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七年度青年年會工作報告書》，1958 年，頁 4。

會。至於，華僑年會會員經核定人數為 308 人，該年會無需經由申請、審核及選舉等手續即可參加。<sup>66</sup>

表 6-2 1958 年各青年年會預定及申請人數統計表

各年會名稱	預定會員數	資格規定	會員候選人人數		
			男	女	計
理工青年年會	150	各大專理工醫學院、工專、工職團員，以學經歷相近的社會團員，與志趣相同的高中團員	3,182	459	3,641
農業青年年會	100	各大學農學院、農專、農職團員，及學經歷相近的社會團員，與志趣相同的高中團員	1,345	208	1,553
師範青年年會	150	師範大學、師範學校團員、及社會大團團員中的學校教師、與志趣相同的高中團員	1,770	1,371	3,141
法政青年年會	100	各大專法學院團員、及學經歷相近的社會團員，與志趣相同的高中團員	1,589	424	2,013
文史青年年會	100	各大專文學院團員，及學經歷相近的社會團員，與志趣相同的高中團員	1,754	836	2,590
華僑青年年會	308	四十六年度大專應屆畢業僑生	—	—	—
合計	908		9,640	3,298	12,938

資料來源：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七年度青年年會工作報告書》，1958 年，頁 4。

由於五個年會（除華僑年會）預定人數僅 600 名，即使通過資格審查成為候選人者，平均當選率也不過 1/21，因此，當合格的候選人名單公佈之後，各候選人或組織助選團，或發表競選演說，或印發競選傳單，出版競選刊物等，競選情形，極為熱烈。<sup>67</sup>這種藉由熱烈競選方式選出會員以達到宣傳效果的方式，實為青年年會的特色之一。救國團認為競選情形，極為熱烈，一方面代表舉辦青年年會切合青年的需要，另一方面透過選舉方式產生會員，對當選人來說無疑是最高榮譽，對落選者也頗具有鼓舞作用，「因為只有具有多方面優越條件的人，才能當選。」<sup>68</sup>

本來救國團打算讓參加華僑年會者以華僑中學及各大專、高中僑生作為對象。不過，後來「應僑委會之囑，規定由各大專學校應屆畢業班僑生參加。」<sup>69</sup>

<sup>66</sup>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七年度青年年會工作報告書》，1958 年，頁 4。

<sup>67</sup>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七年度青年年會工作報告書》，頁 5。

<sup>68</sup>同上註。不過，據一位實際目睹年會選舉者所描述略謂：「這次年會不同以往的各種戰鬥訓練，人選由團部圈定，而是大家就報名的人中自己圈選兩人，以得票最多的兩位取得參加資格！於是乎競選活動展開了，因為有投票資格的只有報名的四十幾個，大家便只得攀交情，拉關係，各自運用不同的戰術，施展三寸不爛之舌，室內室外，但見三三兩兩，所談論者無非是選我一票好嗎？」由此顯示，並非所有救國團團員皆有投票資格，能夠投票的僅限於報名者而已。參見〈各地團訊：台灣大學支隊〉，《團務通訊》，第 91 期，1958 年 2 月 20 日，頁 26。

<sup>69</sup>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七年度青年年會工作報告書》，1958 年，頁 3。本來救國團打算華僑青年年會的參加成員，是由「華僑中學及各大專、高中僑生」等代表參加，不過，後來規劃有所調整，改為由各大專學校應屆畢業班僑生參加。參見〈本團決於寒假期間，舉辦六種青年年會〉，《團務通訊》，第 87 期，1957 年 12 月 20 日，頁 16。



據僑委會、教育部、救國團等單位共同訂定的華僑年會實施辦法表示：「各大專學校本學年度應屆畢業僑生，除師大僑師科，新聞科不參加外，其餘均應全部參加，原規定於每年暑期舉辦之大專應屆畢業僑生之就業講習班，本年暑期已決定不再舉辦，將由該年會圓滿達成就業講習班預定之效果。」<sup>70</sup>顯示舉辦華僑年會的意義，實乃取代前一年舉辦的大專應屆畢業僑生就業講習班。華僑年會不僅會員產生方式有別於其他年會，舉辦方式亦有所不同。例如華僑年會係以編隊方式舉行，女性會員單獨編成中隊或直屬區隊，而其餘五個年會則按會員的專業分編學術研究小組，按男女性別分編生活小組，並採設置「主席團」的方式，分別由各參加各年會的會員，互推 5 至 9 人組成，主持會議進行。這種設置主席團的方式，華僑年會亦未採行。<sup>71</sup>

救國團表示年會的舉辦將本著「是學術的」、「是自由的」以及「在專家學者的指導下來進行」。七天的會期，以每天 10 小時安排實施內容。其中，學術研究（包含專題報告及專題研討）24 小時（佔 34%）；休閒活動（包含電影、話劇、音樂、舞蹈、國防體育及輔導性活動）24 小時（佔 34%）；參觀遊覽（包含參觀工廠、礦場、農場、遊覽名勝、古蹟）22 小時（佔 32%）。<sup>72</sup>由上顯示，青年年會與先鋒營或冬令營的最大差別乃是在於其帶有濃厚的「學術味」，也有更多參觀遊覽行程。

學術研究無疑是青年年會的重點所在，救國團聘請了 91 位專家學者擔任年會的指導委員，負責各年會的設計及指導工作。學術研究乃是透過專題演講及研討等方式進行，先由專家學者講解專題，繼之，會員提出問題，或進行綜合研討；或是以分組方式進行。就各年會專題觀之，大多數包含當時該領域的主要學術研究及成果，舉辦年會也提供會員向專家學者請益的機會，對許多會員來說，確實是難能可貴的經驗。<sup>73</sup>不過，這樣的安排，也苦了一些年歲較高的學者。因為，

<sup>70</sup> 〈華僑青年年會實施計畫訂定〉，《團務通訊》，第 89 期，1958 年 1 月 20 日，頁 22。

<sup>71</sup> 〈本團決於寒假期間，舉辦六種青年年會〉，《團務通訊》，第 87 期，1957 年 12 月 20 日，頁 16。

<sup>72</sup> 救國團表示，之所以選擇此三項，是想藉由學術研究來增進青年的知識，啟迪青年的智慧，使青年得以互相切磋，交換心得；藉由從事休閒活動，來陶冶青年的身心，鍛鍊青年的體魄；並透過參觀遊覽，來引導青年走進工廠，接近機器，接觸自然，開闊心胸。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華民國四十七年度青年年會工作人員手冊》，1958 年，頁 3-4。

<sup>73</sup> 理工年會由黃輝、孫運璿、顧文魁主講「動力建設」；李熙謀、鄭瑩厚、魏火曜、方懷時主講「太空知識」；王成椿、周良翰、戴運軌、尤惠民主講「原子能及其應用」；阮維周、王友燮、劉崇瑞主講「台灣的資源與經濟建設」；鍾皎光、劉文騰、魏火曜、羅雲平、楊寶林主講「衣食住行現代化」；錢穆主講之「中國文化與科學」等。農業年會有沈宗瀚主講的「台灣農業建設」、湯惠孫的「台灣土地改革」、金陽鎬的「台灣農業」、李先聞的「農業科學研究的一個成果」、陳龍馨的「台灣林業」、戈福江的「台灣畜牧」、楊繼曾的「台灣糖業」、陳同白的「台灣漁業」，以及蔣夢麟和王雲五的專題演講等，並由錢天鶴、沈宗瀚、金陽鎬、陳龍馨、戈福江、陳同白、金城、湯惠孫、王志鵠、馬保之、王玉崗等專家學者分別指導「農業建設」、「台灣林業」、「台灣畜牧」、「台灣漁業」、「農業教育」、「台灣的農業水利」等專題討論。師範年會在專題報告方面，由錢穆主講「教育在中國文化中的地位」、沈亦珍主講「現代師範教育趨勢」、杜元載主講「師範青年應有那些基本的認識與修養」、楊爾瑛主講「從世界

各年會會址多選定在名勝風景區，舉辦期間適逢寒流來襲，也難怪救國團會對外表示，「多數年事已高的教授學者，仍冒風雨至年會講課，其愛護青年，發揚學術的精神，尤令人感佩。」<sup>74</sup>可見舉辦青年年會，也成為當時各領域學者專家共聚一堂的盛事。

參加年會的學員一到會址似乎便感受到不太一樣的氣氛。據一位參加農業年會的學員表示：「一踏進梅山國校的會址，便嗅到這裡充滿了青年的氣息；沒有教官，沒有管理人員，一切都由自己動手，正如生活公約所提示的『自覺』、『自動』和『自治』，這是研究學術必不可少的條件阿！」<sup>75</sup>這名學員嗅到了「沒有教官、沒有管理人員」及「一切自己動手」所代表的「青年氣息」，顯示出軍訓教官似乎被刻意排除在青年年會會場之外，然而，要舉辦一場青年年會其實並沒有如此簡單。在年會開幕式前，救國團即要求各項工作負責人員必須先在各會所在地舉辦業務研討會，使各青年年會工作人員徹底瞭解年會舉辦之目的，認清本身職責，齊一工作步調。由〈中華民國四十七年度青年年會組織規程〉顯示，「各年會設秘書處，辦理研究、活動及總務等行政工作」，秘書處下設三組，研究組負責「辦理專題報告，專題研討等學術研究事宜」；活動組負責「辦理參觀、遊覽及休閒活動等事宜」；總務組負責「辦理食宿、交通、庶務、會計、文書等事宜。據統計，僅五個年會的工作人員編制人數就已近百人，還未包含華僑年會編

---

現勢看中國青年的前途」、劉真主講「台灣教育概況與未來展望」、田培林主講「歐美教育概況」、吳俊升主講「我國近年來新教育實施情況」；專題討論方面，分別由沈亦珍主持「如何豎立尊師重道的風氣」、楊希震主持「學校訓育工作應怎樣做好」、劉季洪主持「怎樣加強社會教育以轉移社會風氣」、許恪士主持「通才教育與專才教育」、高梓及沈亦珍共同主持「我國當前中小學教育有那些缺點及如何改進」、錢蘋主持「問題青少年的成因、矯治及防止」等。法政年會安排了中國司法制度（趙琛）、海洋法之新問題（雷崧生）、少年犯罪問題（龍冠海）、憲政問題（薩孟武）、都市建設問題（周一夔）、國際現勢（王雲五）、法治之理論基礎（梅仲協）、權力的分析（浦薛鳳）、法治傳統的培養（鄒文海）、行政組織與人類關係（姚其清）、陪審制度（石超庸）、國會質詢權之研究（曾繁康）等專題。文史年會的專題報告為：漫談史學（沈剛伯）、安陽發掘之回顧（李濟）、中國文化與中國文學（錢穆）、國際漢學研究情形（方豪）、中國文字與中國文學（高明）、中國繪畫藝術的發展（羅家倫）、歷史知識與歷史意識（王德昭）；專題討論則有：文史學科與青年修養（毛子水指導）、遼金元三朝史研究的現況（姚從吾指導）、如何研究中國文學與中國文學史（臺靜農指導）、孔子教育學說（程發紉指導）、三十年來故宮博物院之內容（莊尚嚴指導）、美國立國一百八十年：富強之原因與前途（劉崇鉉指導）、儒家之禮（孔德成指導）、歷史與小說（杜呈祥指導）、霧峰珍藏善本舉例（蔣復聰指導）、怎樣研讀中國近代史（吳相湘指導）、屈原九歌乃整套神曲說（蘇雲林指導）、書籍與印刷術之發展（勞榘指導）。華僑年會則除了由鄭堃厚主講「到太空之路」和牟宗三主講「中國文化精神」以外，在工作技術和台灣進步實況的專題報告則有：高信主講「僑教政策」、陳元主講「海外匪情與對匪鬥爭工作」、陳建中主講「匪情分析」、蔣建白主講「僑生回國升學問題」、鄭彥荼主講「僑務政策」、嚴家淦主講「三民主義與台灣建設」、王雲五主講「國際現勢」等。專題討論則有「地區工作研究」、「如何發展華僑事業」、「如何發展華僑青年運動」等。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七年度青年年會工作報告書》，1958年，頁8-14。

<sup>74</sup> 〈寒流陰雨侵襲會議收穫仍豐，六個年會分別圓滿閉幕〉，《團務通訊》，第91期，1958年2月20日，頁14。

<sup>75</sup> 吉峯，〈梅山日記—農業青年年會生活片斷〉，《團務通訊》，第92期，1958年3月5日，頁5-6。

制數、各年會專題報告指導人員，以及參觀遊覽期間的各食宿站人員等。<sup>76</sup>工作人員進行準備工作，安排會期間或是閉幕後的結束工作，都必須按照規定的各項事情一一處理，<sup>77</sup>這些工作絕大部分是與會青年接觸不到的工作。在救國團安排下，各年會會員在風光當選後，只需完全按照該團規劃來參加這場被輿論界譽為是「鵝湖之會」的年會就可以了。<sup>78</sup>救國團對參加青年的「呵護」還不僅於此，例如各年會的共同標語及各會標語，也都是救國團為會員們制定，甚至連閉幕典禮中「口號」亦早在安排中。<sup>79</sup>這種一切工作幾乎都由救國團安排妥當，卻希望表現出是青年自己領導、自己負責的作法，仍為救國團與青年互動的固定模式。

由表 6-3 可知，本年年會是採「複合式」的方式進行，學術研究和休閒活動先在各年會的會址舉行，參觀活動則是在會期的最後幾天，從 2 月 10 日起至 2 月 13 日止，為配合各年會不同的參觀活動，會員紛紛離開會址，理工年會會員從霧社到台中、竹南等地；農業年會會員從梅山到台南、高雄、屏東等地；師範年會會員從獅頭山到竹南、中壢、台北市等地；法政年會會員從關子嶺到台南、高雄等地；文史年會會員從日月潭到台中、竹南、台北市等地。各年會都安排有參觀行程，參觀行程結束後，會員分別在竹南、屏東、台北市、台南市等地舉行閉幕式。只有華僑年會例外，他們整個會期都住宿於鳳山軍校。以這種「複合式」舉辦年會自然要比集中於同一會址舉辦的難度更高，因為除了會址所在地必需妥善安排外，也必須接洽參觀單位及安排參觀遊覽期間的各食宿站。也反映出救國團舉辦活動的能力及活動複雜度，本年又有所提升。救國團本身也對採這種新型

<sup>76</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華民國四十七年度青年年會工作人員手冊》，1958 年，頁 18-20。

<sup>77</sup> 工作總項目分為三部分，一為開幕前之準備工作，列有：「（一）調派工作人員，聘請專題報告人及專題討論指導人。（二）調派工友、炊事。（三）洽調醫護人員，設置醫護室。（四）召開指導委員會及籌備工作檢查會議。（五）準備禮堂、會場、宿舍、廚房、膳廳、廁所、浴室、盥洗室、辦公室、閱覽室及曬衣場（注意水電來源與女生宿舍環境）（六）佈置會址環境。（七）準備水電與供應交通工具。（八）辦理工作人員及會員報到。（九）舉辦工作人員業務檢討。（十）與有關單位之聯繫。」二為會期中之應辦工作，列有：「（一）舉辦開幕典禮。（二）指導會員選舉產生主席團之主席，及分組召集人。（三）召開各種工作會報。（四）專題報告、專題研討之實施，及效果之把握。（五）休閒活動之實施，及效果之把握。（六）參觀遊覽之實施，及效果之把握。（七）辦理工作人員、會員膳食，及有關福利事宜。（八）會員成績之記載。（九）新聞界之聯繫及發佈新聞。（十）保防及警衛工作之加強。（十一）按照預算支用經費。（十二）舉行閉幕典禮。」三為閉幕後之結束工作，列有：「（一）辦理會員離會手續。（二）辦理工作人員離會手續。（三）將會員成績，通知其原屬支隊。（四）清掃並整理會址。（五）歸還借用器材物品，及運繳被服裝具。（六）辦理經費報銷。（七）舉行本年會業務檢討會。（八）整理有關資料彙送總團部。（九）編撰本年會會務報告書。（十）申謝各協助單位。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華民國四十七年度青年年會工作人員手冊》，1958 年，頁 21-23。

<sup>78</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七年度青年年會工作報告書》，1958 年，頁 15。

<sup>79</sup> 「四十七年度青年年會統一口號」：「一、服從最高領袖。二、實施三民主義。三、反抗俄寇侵略。四、消滅朱毛漢奸。五、解救大陸同胞。六、復興中華民國。七、團結愛國青年。八、完成中興大業。九、中華民國萬歲。十、蔣總統萬歲萬萬歲。」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華民國四十七年度青年年會工作人員手冊》，1958 年，頁 32-35。

態來舉辦青年年會感到頗為滿意。<sup>80</sup>

表 6-3 1958 年各青年年會研究活動日程概況表

日期 (會址)	理工年會 (霧社)	農業年會 (梅山)	師範年會 (獅頭山)	法政年會 (關子嶺)	文史年會 (日月潭)	華僑年會 (鳳山軍校)
2月2日	上午工作人員報到					
2月5日 (住宿)	會員報到,由 台中市車站 轉往	會員報到,由 大林車站轉 往	會員報到,由 竹南車站轉 往	會員報到,由 新營車站轉 往	會員報到,由 台中市車站 轉往	
2月6日	1.開幕式 2.專題報告 3.專題討論 4.參觀橫貫 公路建設工 程 5.參觀萬大 水壩及發電 所	1.開幕式 2.專題報告 3.專題討論 4.參觀嘉南 大圳 5.參觀嘉義 農村四健會 6.休閒活動 (梅山)	1.開幕式 2.專題報告 3.專題討論 4.參觀板橋 國校教師研 習會 5.休閒活動 (獅頭山)	1.開幕式 2.專題報告 3.專題討論 4.參觀關子 嶺附近地區 5.休閒活動 (關子嶺)	1.開幕式 2.專題報告 3.專題討論 4.參觀日月 潭大觀發電 廠 5.休閒活動 (日月潭)	會員報到,由 鳳山車站轉 往(會期食宿 全在鳳山軍 校訓練中心)
2月7日						1.開幕式
2月8日						2.專題報告
2月9日	6.休閒活動 (霧社)					3.專題討論
2月10日 上午						4.遊覽大貝 湖
2月10日 下午	參觀故宮博 物院(台中 市)	參觀安平水 產試驗所台 南分所(台南 市)	參觀大山煤 礦礦場(竹 南)	參觀台南市 政府(台南 市)	參觀故宮博 物院、黨史會 典藏室(台中 市)	5.休閒活動
2月11日 上午	參觀天輪總 發電廠	參觀石油公 司高雄煉油 廠	參觀人造纖 維公司頭份 工廠	參觀台南高 等法院及監 獄	由台中至竹 南轉頭份	
2月11日 下午	參觀台中糖 廠(臺中市)	參觀高雄唐 榮鐵工廠(屏 東)	參觀六和紡 織廠(臺北 市)	參觀高雄少 年感化院(台 南市)	參觀中國纖 維公司頭份 工廠,後轉台 北(台北市)	
2月12日 上午	參觀航空研 究院	參觀屏東家 畜保健衛生 所、屏東糖廠 附設蔗作改	參觀師大教 育資料館、省 立台北盲啞 學校	參觀高雄六 十兵工廠、石 油公司高雄 煉油廠	參觀國立歷 史博物館、中 央圖書館	

<sup>80</sup>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工作報告書》收錄於1958年9月10日,中國國民黨第八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80次會議紀錄。

		良場				
2月12日 下午	參觀中國人造纖維公司頭份工廠(竹南)	參觀屏東隘寮大同合作農場、鳳梨公司老碑農場(屏東)	參觀國立歷史博物館、國立中央圖書館(臺北市)	參觀高雄唐榮鐵工廠(台南市)	參觀中央研究院(台北市)	參觀高雄鋁業公司、高雄水泥廠
2月13日	閉幕式，會員離會					參觀屏東糖廠、高雄六十七兵工廠、石油公司高雄煉油廠
2月14日						參觀海軍基地及士、官校、空軍基地及官、機校
2月15日	工作人員離會					閉幕式，會員離會
2月16日						工作人員離會

資料來源：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華民國四十七年度青年年會工作人員手冊》，1958年，頁6-16，筆者整理而成。

本年年會會址選擇頗為多元，包含軍方及公家單位機關、學校、寺廟及旅社等處。其中，華僑年會是以鳳山軍校訓練中心作為會址，理工年會會址設於霧社萬大台電工程處內，農業年會在梅山國校，師範年會會址在獅頭山勸化堂，文史年會則是利用日月潭旁龍湖閣大旅社作為宿舍之地，由此顯示救國團已頗能運用名勝風景區內各種不同建築物作為舉辦活動的場所。不過，似尚未能做到仔細評估在風景名勝區內住宿的「安全」問題，例如會址設於獅頭山上勸化堂的師範年會，在「2月9日中午，轟隆一聲，巨石兩塊壓毀男會員宿舍，會員幸無傷亡，行李全部埋沒。」據會員張樹三表示，所幸山崩將宿舍壓毀的時間發生於白天，否則後果將不堪設想，故撰文建議救國團日後舉辦青年年會的會址可設於名勝風景區的附近，而不必非得設在其中。<sup>81</sup>

就本年參加各年會的會員人數觀之，由於核定人數稍多於原先預定人數，故而五個年會實際參加人數均達到年會預定人數。只有華僑年會例外，該年會實際參加人數僅預定參加的62%，究其原因，實與部分僑生想要利用寒假返回僑居地有關。<sup>82</sup>也顯示，利用寒假期間舉辦華僑青年年會能否真正取代暑期舉辦的大

<sup>81</sup>張樹三，〈談談師範年會的得失〉，《團務通訊》，第92期，1958年3月5日，頁8-9。

<sup>82</sup>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七年度青年年會工作報告書》，1958年，頁8。

專應屆畢業僑生就業講習班，還有待相關單位評估。此外，首次青年年會是以高中及大專在校青年作為主要對象，以致外界認為年會似不夠「學術性」，也是救國團有待克服的問題。

## 二、1959 年舉辦的青年學術年會及冬令營

隔年，救國團表示，「本團為增進青年科學知識，鼓勵青年研究學術，經決定於本學年寒假期間，假大林、霧峰、日月潭、四重溪、西子灣等地區，分別舉辦理工、法政、文史、教育、農學、醫學等六個青年學術年會」。<sup>83</sup>此外，救國團亦表示，「本團為加強幹部生活教育，特籌辦四十八年冬令營兩營，僑生冬令營一營，並預定於二月中旬，分假台中、台南、屏東三地區，作為時一週之訓練。」<sup>84</sup>換言之，本年寒假救國團不但舉辦青年學術年會，也打算舉辦冬令營。舉辦前，救國團總團部先將「年會計劃綱要、組織規程、會員產生辦法及冬令營計劃綱要各一份」呈交給國民黨「核備」。透過「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舉辦四十八年青年年會計劃綱要」，可知本年青年年會的規劃及其要旨。<sup>85</sup>

學術年會共有六個，分別為理工、法政、文史、教育、農學及醫學青年學術年會。理工、法政、文史、教育、農學等五年會預定名額均為 100 人，醫學年會為 60 人。理工年會會址在梅山；法政年會在霧社；文史、教育年會均在日月潭；農業年會在四重溪；醫學年會在西子灣。會期為 10 天，2 月 13 日會員報到，14 日至 23 日為舉辦年會期間。訓練時間為 100 個小時（以每天 10 小時計），主要內容有三，一為學術研究（含專題演講及專題研討），安排 50 小時（佔 50%）；二為康樂活動（含電影、話劇、音樂、舞蹈、國防體育及休閒活動），安排 30 小時（佔 30%）；三為遊覽參觀（含遊覽名勝古蹟與參觀工廠、礦場、農場及有關機構）安排 20 小時（佔 20%）。本年年會的重點有三：「一、以研究最新的創造發明，增進青年的知識，以集體的討論辯難，交換學習的心得。二、以育樂活動，增加青年的生活情趣，使發揮生命的活力，陶冶身心，健全體魄。三、以遊覽參觀，增長青年對社會實際問題的認識，使瞭解社會，開拓心胸。」與前一年相較，有幾個較大不同處。在〈檢討、研究、改進—論本年年青年學術年會的特色〉中提到了幾點，略謂：

- 一、去年年會會期七天，其中四天為學術研究，三天為參觀活動，以致時間匆迫，若干課程無法排列，且因參觀的單位過多，使會員們難免有走馬看花之感。今年進可能在配合學校寒假及農曆春節的原則下，將會其延長為十天，且將參觀單位減少，使青年朋友能有時間作較深入的研究與瞭解。

<sup>83</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四十八年元月份工作報告書》，1959 年。

<sup>84</sup> 同上註。

<sup>85</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舉辦四十八年青年年會計劃綱要〉，收錄於於 1958 年 12 月 24 日，中國國民黨第八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 106 次會議紀錄。

二、去年青年年會會員的教育程度差異較大，使課程的安排、講解與研討的進行，均不能使每一會員同感滿意。今年資格，均經規定為大專學校肄業二年以上的在校學生或社會青年，以及性質相同的研究所研究生。至於高中學生和師範畢業的國校教師，則參加冬令營活動。

三、去年青年年會會員的產生，係由各級隊部採用選舉辦法所決定。今年青年年會會員的產生，則採選舉和推薦兩種方法併行，使有志向學而未參加競選的優秀青年，亦可經由大專學校教授和各縣市支隊幹部的推薦，獲得參加的機會。

四、去年青年年會係舉辦理工、農業、師範、文史、法政、華僑等六年會，醫學一門併入於理工年會之中，未曾單獨舉辦。華僑年會則係由各校僑生組成，並非專門的學術研究性質。今年青年年會計舉辦理工、法政、文史、教育、農學、醫學等六個年會。理工與醫學分別舉辦，自易收專一之效。至於各校僑生，則按其就讀科系的性質分別參加各青年年會或僑生冬令營。<sup>86</sup>

救國團工作報告書中亦表示：「本屆青年學術年會的各项計劃，均係依據前屆年會之檢討意見，加以改進。其中最主要者為：1.會期延長，教學時間比較充分。2.參加人員限於大專二年級以上學生，程度較為整齊，便於課程編排。3.研究內容採重點主義，形成單元。4.增加醫學年會。」<sup>87</sup>綜上顯示，區隔青年年會與冬令營的參加對象乃為本年舉辦之重點所在。而本年以應屆畢業僑生為對象的華僑年會不再舉辦，取而代之的是新增醫學年會。改變之目的主要是想使年會更具「學術性」。本年會員的產生方式有二，一為透過「選舉」所產生的會員。<sup>88</sup>另

<sup>86</sup>社論，〈檢討、研究、改進—論本年青年學術年會的特色〉，《團務通訊》，第114期，1959年2月5日，頁3。

<sup>87</sup>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七年度工作報告書》，1959年，頁4。

<sup>88</sup>救國團規定，欲成為候選人者，必須符合下列一般資格：「一、各大學研究所研究生體格健康、品學兼優者。二、各大學或獨立學院（專科學校比照）二年級之學校團員，體格健康，品學兼優，其四十六學年度第二學期之操行、學科及軍訓成績在七十分以上，無補考課程，且熱心團務活動者。三、各社會大隊團員年齡在三十五歲以內，需具有大學肄業程度，體格健康無不良嗜好，在服務單位四十六年度年終考績在乙等以上，且經常參加團務活動者。」但是，「凡已參加四十七年青年年會者，本年不得再申請參加」。而僑生除應屆畢業者外，其餘欲參加者，可按辦法之規定，申請參加各個青年年會。合於會員資格而有意參加的各大專學校團員，可向所屬支隊部領取候選表格兩份，填寫後繳交支隊部，申請登記成為某一青年年會會員候選人。各大專學校支隊，則按各青年年會的性質，分別組織會員候選人資格審查委員會，委員3-5人，除支隊部指派一人參加外，其餘由該支隊所屬團員擔任，對候選人的資格條件加以審查。審查後，按申請登記之先後次序，公佈合格候選人名單。救國團總團部則按照各大專學校科系團員人數，分配各大專支隊應選舉產生之會員名額，各大專支隊依照所分配之名額，決定各大中隊應選舉產生之會員名額。接著，進行選舉。各大專學校支隊將候選人名單按年會性質及其所屬大中隊與登記先後次序，製成選舉票，由各該大中隊之全體團員，以無記名限制連記圈選法投票選舉，依得票多者當選為正式委員，次多者當選為候補委員，候補委員名額為委員的1/3。此係由「選舉」產生的會員方式。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舉辦四十八年青年年會計劃綱要〉，

一則是透過推薦方式產生。<sup>89</sup>至於各研究所學生或係參加「選舉」、或係參加「推薦」，其所產生名額及程序，則由各大專學校支隊就分配到的名額按實際情況斟酌辦理。<sup>90</sup>換言之，研究生要成為會員似比大專或社會團員更有彈性和簡單。

年會進行期間，參加年會的會員互選 5-9 人組成主席團，負責主持會議。團方聘請有關專家學者組成指導委員會，指導年會會議及活動的進行。不僅如此，救國團會同相關單位於各年會設秘書處，辦理研究、活動及總務等行政工作。下設三組，分別由研究組負責辦理專題演講、專題討論等學術研究事宜；由活動組負責辦理參觀遊覽及康樂活動等事宜；由總務組負責辦理食宿、交通、庶務、會計、文書等事宜。救國團表示，會期中參加各年會會員的膳宿、交通費用，以及各指導員赴年會授課指導的食宿、交通費用，均由救國團供應。但會員不得藉故請假，更不得無故不參加。會員報到後如仍有缺額，則從候補會員中就近通知遞補。社會大隊團員成為會員者，會期期間可以「公假」參加。而本年年會也首次開放旁聽。<sup>91</sup>

理工青年年會會址在嘉義縣梅山大林中學，參加會員 87 人，由錢思亮、李熙謀、鄭子政、孫觀漢等 40 人擔任指導委員，除安排該領域專家、學者作專題演講外，為加強會員們對原子能的瞭解，特邀請蕭勃主持三次原子能教育影片欣賞會。會期進行期間參觀大林糖廠、嘉義空軍基地、高雄港、高雄工業給水廠、高雄煉油廠、唐榮鐵工廠等處。2 月 24 日該會在高雄，與農學、醫學兩青年年會聯合舉行閉幕典禮。法政青年年會會址在霧峰萊園中學，參加會員 96 人，由王雲五、黃季陸、薩孟武、雷崧生等 20 人擔任指導委員，由薩孟武、曾繁康、鄒文海、傅啟學等人作專題演講，參觀臺灣省政府、故宮博物院、台北監獄及臺灣高等法院，以及遊覽日月潭、陽明山等處，法政年會於 2 月 24 日在臺北市舉行閉幕典禮。<sup>92</sup>

---

收錄於於 1958 年 12 月 24 日，中國國民黨第八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 106 次會議紀錄。

<sup>89</sup> 同上註。惟大專學校團員申請登記成為參加選舉者，不得再以推薦方式申請。此種透過推薦方式成為會員者，救國團規定：凡合於會員資格者之大專學校學生團員及社會大隊團員，均可向其所屬之大隊請領「推薦表」二份，大專學校團員可請本科系教授二人推薦（每一位教授以推薦一次為限），並將表件送交各該大專學校支隊部；社會大隊團員則可請正副大隊長或縣市支隊組長以上人員二人推薦（每人推薦次數不限），並將表件送交各該縣市支隊部。上述「推薦表」中推薦人必須加註評語，簽名蓋章，而各該大專學校支隊部或縣市支隊部必須確實審查推薦表上之操行、學業、軍訓成績或服務機關考績，並加註審查意見。推薦名額則是由總團部按照各大專學校科系團員人數，以及各縣市社會大隊團員人數分配名額。各大專及縣市支隊，則按照總團部所分配名額，就資格審查結果排定「正式推薦會員」與「候補推薦會員」名次，候補名額以不超出正式名額二分之一為限。此係由「推薦」產生的會員方式。

<sup>90</sup> 同上註。

<sup>91</sup> 同上註。「合於資格而志願參加某一青年年會旁聽者，經總團部核准後，發給旁聽證，其食宿、交通由各人自行負擔。」但旁聽者僅能參加專題演講及專題討論，不得參加參觀遊覽等活動。

<sup>92</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四十八年二月份工作報告書》，1959 年。



文史青年年會會址在日月潭國民學校，參加會員 90 人，由錢穆、李濟、董作賓、沈剛伯等 28 人擔任指導委員，由羅家倫、蕭一山、梁實秋等作專題演講，參觀黨史會、故宮博物院、國立中央圖書館、國立歷史博物館及中央研究院等機構，於 2 月 24 日在臺北市舉行閉幕典禮。教育青年年會會址亦在日月潭國民學校，參加會員 88 人，由鄧萃英、田培林、杜元載、吳兆棠等 18 人擔任指導委員，劉真、沈亦珍、李煥等人於會中作專題演講，參觀故宮博物院、臺灣省政府及臺灣省議會等，於 2 月 24 日在臺中市舉行閉幕典禮。<sup>93</sup>

農學青年年會會址在屏東恆春中學，會員 97 人，由蔣夢麟、趙連芳、王志鵠等 25 人擔任指導委員，蕭錚、沈宗瀚等人於會中作專題演講，參觀屏東糖廠、暨附設蔗作改良場、鳳梨公司老碑農場、屏東煙廠、屏東酒廠、屏東四健會及病蟲害防治站等，24 日舉行閉幕典禮。醫學青年年會假高雄西子灣舉行，會員 57 人，由盧致德、葉曙、高天成、杜聰明等 27 人擔任指導委員，張智康、陳拱北、梁緒穆等人於會中作專題演講，參觀高雄醫學院、陸軍第二總醫院、海軍總醫院、屏東垃圾處理場、潮州瘧疾研究所等單位，於 2 月 24 日閉幕。<sup>94</sup>本年參加各青年學術年會的人數概況詳見表 6-4，與前一年相較，由於本年未舉辦華僑年會，故參加總人數略減少。

表 6-4 1959 年各青年學術年會會員參加人數統計表

年會名稱	大專青年			社會青年			共計		
	男	女	計	男	女	計	男	女	計
理工青年年會	81	1	82	5	0	5	86	1	87
法政青年年會	69	10	79	16	1	17	85	11	96
文史青年年會	50	22	72	18	0	18	68	22	90
教育青年年會	48	22	70	17	1	18	65	23	88
農學青年年會	76	12	88	9	0	9	85	12	97
醫學青年年會	42	15	57	0	0	0	42	15	57
合計	366	82	448	65	2	67	431	84	515

資料來源：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七年度工作報告書》，1959 年，頁 18。附表六「中華民國四十八年各青年學術年會會員人數統計表」。

除舉辦青年學術年會外，本年亦舉辦冬令營。冬令營共有 3 營，參加人數 954 人。第 1 營於 2 月 14 日起假省立台中師範學校舉行，為期 7 天，黃通擔任營主任，參加受訓者有 400 人，「遴調」各高中學校大隊擔任分隊長以上幹部參加，著重於生活教育、專題研討及參觀遊覽等活動。第二營於 2 月 14 日起，假省立台南師範學校，舉行 7 日活動，羅雲平擔任營主任，學員 268 人，「遴調」各社會大隊的國校教員參加，教育重點與第一營相同，受訓期間參觀臺灣省政

<sup>93</sup> 同上註。

<sup>94</sup> 同上註。

府、省議會、中央電影公司等處。此外，還有一營為僑生冬令營，由救國團與僑委會聯合舉辦，於2月15日起假省立屏東師範學校舉行，為期7天，張效良擔任營主任，學員286人，學員由僑委會「遴選」各大專及中等學校僑生，教育著重於生活教育、專題研討及參觀遊覽等。<sup>95</sup>

救國團檢討青年學術年會及冬令營的成效，表示：「本屆青年學術年會的效果，雖較前屆為佳，但有待改進的地方仍多，如課程編配過密，參觀活動日程過於集中等，均尚須研究改進。至於冬令營方面，由於此項訓練之全部教育設施，係屬一種綜合性的青年活動，效果自較易於把握。惟因時間僅有一週，使課程編配不得不力求緊湊，從而產生的缺點是育樂活動過少，其表現於生活上者為過於緊張而不夠生動活潑。」<sup>96</sup>顯然課程編排過密，乃是本年青年學術年會及冬令營的主要問題。

本年寒假營隊活動顯示，救國團試圖使「年會」更加學術性，除不再舉辦華僑年會外，會員也全改由大專院校學生參加，領域更擴大至醫學，名稱亦改為「學術年會」。至於本年的冬令營，則不開放給大專院校學生參加，分別以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基層幹部（高中學校大隊）、國民學校教師（社會大隊）及各校僑生作為遴選調訓對象。

### 三、1960年舉辦的歲寒三友會及冬季高山野營

1960年救國團寒假營隊作了相當大的調整，本年寒假不但不舉辦青年年會，也不舉辦冬令營。青年學術年會改在暑假舉辦，配合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各大專學校科系實習所的學術研究隊合併實施，分別舉辦理工、農業、文史、法政、教育、醫學等六個年會，會員為參加學術研究隊的隊員，各隊依其性質納入上述六個年會，先參加年會，7月20日報到，隔日舉行開幕典禮，會期5天。年會結束後，自26日起，各學術研究隊依預定研究計劃，分別展開實地實習，採集、探勘、調查、訪問等活動。

本年寒假不舉辦青年學術年會及冬令營的主要原因，在於本年因大專學校二、三年級學生參加暑期集訓，開學較遲，寒假期間相對縮短，救國團表示，舉辦青年學術年會，「原定四十九年二月利用學校寒假期間舉行，嗣以大專學生暑期集訓，縮短寒假期間，各校共同假期為甚短，無法舉辦，經決定延至夏年度開始時與暑期戰鬥訓練同時辦理。」因此，原打算於寒假舉辦的活動因時間的關係，不得不有所調整。為了適應此一特殊情況，救國團決定舉辦歲寒三友及冬季高山野營替代往年兩種例行性的活動。<sup>97</sup>

<sup>95</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四十八年二月份工作報告書》，1959年。

<sup>96</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七年度工作報告書》，1959年，頁4。

<sup>97</sup> 社論，〈磨勵志節，鍛鍊身心—談本年舉辦的冬季活動及其意義〉，《團務通訊》，第138期，1960年2月5日，頁3。

首先，關於歲寒三友會。救國團為加強大專學校社團活動，改進大專支隊的團務工作，利用本年寒假期間假台中東海大學舉辦歲寒三友會，希望學員能以「松、竹、梅」的堅貞精神自勉。會期自 2 月 12 日至 18 日止，為期 7 天。<sup>98</sup>選訓學員則係依救國團各大專支隊現有社團及活動情形，分配各支隊的選送名額多為各大專學校的社團負責人。<sup>99</sup>學員 222 人，男 145 人、女 77 人。該會設指導委員會擔任設計及輔導工作，實施方式以理論技術研討配合實務作業為主，活動重點有四：「一、以理論研討，使會員瞭解社團活動的價值；二、以技能習練，提高會員的工作素養；三、以實務作業，增加會員實際經驗；四、以育樂活動，陶冶會員的身心等。」<sup>100</sup>

救國團表示，該會在研究活動及生活管理方面，完全採用自動、自治的方式，輔導人員則以朋友或顧問的身份，和會員們共同討論，共同生活。會員有 30 人加入話劇社、43 人加入音樂研究會、29 人加入舞蹈研究會、31 人加入學生活動中心工作研究會、24 人加入新詩研究會、32 人加入會刊社、30 人加入論壇社、30 人加入籃球隊，這 8 個會、社、隊各有 21 小時的分組課程及活動，分組的目的是「使一般興趣相同的會員，能參加同一編組，各展所長，各適其趣。同時透過此項活動，使每個人都有機會訓練自己的領導才能和氣度：領導別人，也被別人領導；能領導，也能被領導。」<sup>101</sup>

台大學生劉本傑撰〈歲寒三友九日記〉一文表示，他於 2 月 11 日搭乘火車抵達台中火車站，隨後，搭擠滿人的卡車到東海大學報到。隔日，早餐前先舉行升旗典禮及晨操。開幕式由吳兆棠主持，上午課程有吳兆棠講「教育講話」及劉修如講「會議規則與技術」，下午為交誼會，晚上各組、社、隊舉行選舉。他參加籃球隊，並獲選為隊長。13 日上午為共同課程，講授「音樂」、「救國團的組織與任務」及「青年心理」，下午論壇社主辦演講比賽，亦安排分組實習，籃球隊進行跑籃練習，晚上該隊舉行籃球裁判討論會。14 日上午為分組實習，籃球隊實施籃球攻守實習，下午有「科學的學庸」、「音樂」等課程，晚上舉行音樂演唱會，會後「夜遊古堡」。15 日上午除有「國內外現勢」、「舞蹈」課程外，蔣經國前來演講，並與會員共進午餐及合照。下午有「籃球運動的介紹和評價」、「團體攻守」及「裁判實習」等課程，晚上為電影晚會。16 日上午東海大學校長吳德耀作「特約講話」、余宗玲講「怎樣克服社團活動的經濟困難」、楊寶乾講「怎樣領導大專社團」下午為「籃球攻守與戰略」課程，隊員到球場練習。晚上東海

<sup>98</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九年度工作報告書》，1960 年，頁 5。

<sup>99</sup> 據救國團表示會員的產生為：一、各大專院校現有之學術社團之負責人。二、各大專院校所有社團負責人，對話劇、音樂、舞蹈、學生活動、新詩研究、會刊、辯論及籃球等八種社團活動具有興趣，志願參加者。三、各大專院校遴選人員，均限一、二、三年級之團員。參閱〈本團定寒假期間舉辦歲寒三友會，邀請各大專社團負責人參加〉，《團務通訊》，第 137 期，1960 年 1 月 20 日，頁 14。

<sup>100</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九年度工作報告書》，1960 年，頁 5。

<sup>101</sup> 社論，〈磨勵志節，鍛鍊身心—談本年舉辦的冬季活動及其意義〉，《團務通訊》，第 138 期，1960 年 2 月 5 日，頁 3。

大學籃球隊向該隊挑戰，該隊不幸敗北。17日史元慶講「匪情分析」後，舉行辯論會，由論壇社對抗其他七個會、社、隊聯軍，題目為「就反攻復國言，通才與專才孰重？」結果論壇社獲勝。下午籃球隊上「籃球規則及基本動作的分析」課程及討論「如何領導籃球隊」。晚上有音樂舞蹈晚會。18日上午分組實習，接著，有劉真「特約講話」及張寶樹講「自由世界青年工作概況」，下午舉行籃球比賽，由7個會、社、隊組隊與該隊比賽，該隊大勝。晚上舉行惜別晚會，隔日離會。<sup>102</sup>19日閉幕典禮中，全體會員熱烈地通過上電懇請總統連任，並上電籲請國民大會擁護總統繼續領導。<sup>103</sup>

若從救國團改革大專支隊工作來看，歲寒三友會之舉辦顯然不是一個開端。事實上，1959年4至5月，救國團已先後舉辦兩次大專學校社團負責人工作研討會。第一次於4月11、12日在陽明山管理局大禮堂舉行，救國團各組相關人員及台大各社團負責人共71人出席，討論加強台大學生社團工作。<sup>104</sup>第二次於5月16、17日邀請政大、師大、法商學院等支隊社團負責人55人，舉辦大專社團工作研討會，各校訓導長、指導教授及課外活動組組長應邀出席，研討社團領導之理論及技術以及針對社團活動遇到的各種困難問題謀求解決之道。<sup>105</sup>7月18日，救國團再邀請參加夏令營講習會之大專學生舉行座談會，廣泛商討如何開展大專學生社團工作及如何輔導大專學生社團活動等事宜。<sup>106</sup>11月14、15日兩天，假彰化溪洲台糖公司，約集台中農學院、東海大學、靜宜英專、中醫學院等四所大專院校社團負責人73人，舉行中部大專社團工作研討會，各校負責訓導工作人員均出席會議。<sup>107</sup>12月12日假成功大學召集南部大專支隊社團負責人舉行南部大專社團工作研討會，成功大學、屏東農專、高雄醫學院等校社團負責人及訓導人員60餘人均參加。<sup>108</sup>顯示救國團舉辦歲寒三友會之前已分別與北部、中部及南部各大專院校社團負責人及訓導人員舉行工作研討會，商討如何展開及輔導社團工作事宜。歲寒三友會舉辦後，救國團陸續舉辦大專社團負責人座談會，例如1960年4月23日，邀請東吳法學院、護理專校、實際家專、大同工專等四校

<sup>102</sup>劉本傑，〈三友神交金石堅—歲寒三友會九日記〉，《團務通訊》，第140期，1960年3月5日，頁10-11。

<sup>103</sup>〈歲寒三友會圓滿閉幕，閉幕式中會員一致熱烈通過擁戴總統連任〉，《團務通訊》，第139期，1960年2月20日，頁15。

<sup>104</sup>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四十八年四月份工作報告書》，1959年。

<sup>105</sup>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四十八年五月份工作報告書》，1959年。

<sup>106</sup>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四十八年七月份工作報告書》，1959年。

<sup>107</sup>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四十八年十一月份工作報告書》，1959年。

<sup>108</sup>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四十八年十二月份工作報告書》，1960年。

社團負責人 36 人舉行座談會。<sup>109</sup>5 月 7 日、10 日、14 日分別在台大、政大及救國團鄒容堂，分別邀請台大、政大、師大、法商、工專及淡江文理學院等社團負責人舉行座談會等。<sup>110</sup>由上顯示，救國團認為加強及輔導社團工作乃是改革大專支隊最重要的一環。

此外，本年寒假也舉辦冬季高山野營活動。該活動有 12 個梯隊，每天出發一個梯隊，全期活動時間 7 天。行程自 2 月 4 日起至 11 日止，隊員（含記者）共有 483 人，以橫貫公路西段為目標，台中為起點，經梨山、埡口、關原、繞道翠峰、霧社，最後返抵台中。<sup>111</sup>在台中農職設接待站，負責報名工作，並設立五個營區。<sup>112</sup>針對高山野營活動的規劃及意義，救國團的《團務通訊》描述如下：

本年舉辦的另一項寒假活動為高山野營，……以橫貫公路西段為目標。該路分主支兩線，於民國 44 年底組隊測量，45 年 7 月 7 日開工，預計本年可完成。該路主線計 192.6 公里，由台中縣的東勢入山，溯大甲溪上行，經達見、梨山、越中央山脈之合歡埡口，循立霧溪下行，經關原、合流達太魯閣與本省東部幹線的蘇花公路銜接。支線計 115.4 公里，係由梨山分岔折向東北，仍溯大甲溪上行，經環山、勝光、逾思源埡口後，循宜蘭濁水溪下行，經四季、土場、再連而接達宜蘭。沿線資源豐富，而工程艱鉅，國軍退除役官兵以其披荊斬棘的克難精神，開拓此一極具經濟價值的康莊大道，實予我們青年以莫大的啟示作用與教育意義。這次野營隊的全部行程，為自台中市出發，經梨山、合歡埡口，關原而繞道翠峯、霧社返回台中；宿營最高處為海拔 2,565 公尺的合歡埡口，其他 4 個宿營地點，也都在海拔 1,100 公尺以上至 2,500 公尺的高地。野營隊之所以不循原路折返，是為了發揚青年人永不後退的精神，讓青年朋友在冰天雪地中，冒險犯難，勇往邁進。走別人所不敢走的路，登別人所不敢登的山。以皚皚的白雪，融合青年聖潔的情操；以凜冽的寒風，磨礪青年堅貞的志節；以崇高的山嶺，培養青年雄偉的氣魄；以浩瀚的雲海，陶冶青年壯闊的心胸。我們深信：以青年們的熱情與勇敢，信心與毅力，必可順利穿越這段景物奇麗而行程艱險的道路！<sup>113</sup>

<sup>109</sup>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四十九年四月份工作報告書》，1960 年。

<sup>110</sup>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四十九年五月份工作報告書》，1960 年。

<sup>111</sup>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九年度工作報告書》，1960 年，頁 5。

<sup>112</sup>〈高山野營活動決設五個營區，每一梯隊全期活動七天〉，《團務通訊》，第 137 期，1960 年 1 月 20 日，頁 14。

<sup>113</sup>社論，〈磨礪志節，鍛鍊身心——談本年舉辦的冬季活動及其意義〉，《團務通訊》，第 138 期，1960 年 2 月 5 日，頁 3。

隊員許榮昌撰〈我參加了高山野營〉一文表示，該隊雖採部分自費的方式舉行，仍吸引 5,000 多人報名，錄取 400 餘人。第三梯隊由花蓮、宜蘭、彰化三縣參加者編成，共有 44 人，女生 6 人。2 月 6 日報到，隔日（第二天）由台中乘公路車出發，經谷關，中午到達達見，參觀達見水壩。然後前往梨山，步行至福壽山農場參觀，傍晚返回梨山吃飯，晚上有黎東方講解「科學的學庸」及段長講解「橫貫公路開發的經過」，並放映有關橫貫公路電影。第三天下場大雨，稍延誤了出發時間，由梨山徒步行軍，下午抵達埡口，走了 31.5 公里的路程，晚上在埡口舉行同樂晚會。第四天由埡口徒步行軍到關原，路程 4.5 公里，與第二梯隊會師，並參觀關原隧道，下午舉行羽毛球、爬高及乒乓比賽。晚上舉行勝利晚會。第五天由關原出發徒步行軍 28.5 公里，在埡口營區與第 4 梯隊會師，下午抵達翠峯，經克難關（武嶺），沿途有數公里的雪地。到達昆陽後，晚餐吃火鍋，睡帳棚。第六日步行 3 小時 18 公里到達霧社，當晚住在霧社山地農校，校園櫻花、梅花盛開，美不勝收。下午乘車參觀萬大發電廠，晚上舉行同樂晚會及惜別晚會。第七日一早由霧社乘車出發，在埔里略作休息後，赴日月潭遊玩，後由埔里返回台中，經省議會下車參觀並攝影留念，抵達台中解散各自返家。<sup>114</sup>

救國團舉辦高山野營後，表示：「本年的野營隊，是為了迎接象徵著青春和希望的春天季節而舉辦，在寒風凜冽、雨雪紛飛的氣候中，以白雪為伍，磨礪青年的志節；在崇山峻嶺，懸崖峭壁的環境中，向高山學習戰鬥精神，鍛鍊青年的體魄。同時，在參觀工程建設的活動中，更激發青年勞動創造的精神，促使青年瞭解國家建設的實況。」<sup>115</sup>要言之，救國團已在本年找到一處相當適合於寒假期間舉辦青年訓練活動的地點。這裡不但有高山、有國軍退除役官兵辛苦建設的道路、有國家的重大工程建設，還有豐富資源，可以舉辦野營活動、也頗適合從事徒步行軍及舉辦各種團體活動。更重要的是還有台灣難得一見的「雪」，可以象徵「祖國」、代表「堅貞」的雪。高山野營的舉辦讓救國團瞭解橫貫公路沿線舉辦訓練活動冬天比夏天更具有吸引力。這個需要由參加者負擔部分費用的活動，在寒假舉辦居然能夠吸引超過十倍以上的人報名，是向來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從未發生過的事情。<sup>116</sup>

#### 四、1961 年舉辦的四種寒假營隊

1961 年，救國團舉辦的寒假活動主要有四，除了歲寒三友會、高山野營外，新增風雨同舟會，以及由各縣市團務指導委員會分別舉辦的 26 項育樂性訓練活動。參加人數共 3,174 人，顯然較前一年大幅增加。<sup>117</sup>

<sup>114</sup> 參見許榮昌，〈我參加了高山野營〉，《團務通訊》，第 139 期，1960 年 2 月 20 日，頁 10。

<sup>115</sup> 〈利用寒假長征橫貫公路與白雪為伍向高山學習，青年冬季高山野營全部活動圓滿結束〉，《團務通訊》，第 139 期，1960 年 2 月 20 日，頁 14。

<sup>116</sup> 〈寒假高山野營五千青年報名，十二隊錄取隊員四百八十人〉，《團務通訊》，第 138 期，1960 年 2 月 5 日，頁 14。

<sup>117</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寒假訓練活動工作報告書》，台北：救國團，1961 年 2

首先，關於歲寒三友會之舉辦。救國團對於本年第二次舉辦該會的構想及重點有所創新，活動方式及內容也作了新的試驗。救國團表示：

為了配合大專團務改革的需要，我們決定以學生活動中心的組織型態來辦理本年的歲寒三友會，希望在這一週的活動中，使工作人員及會員，對學生活動中心的組織和工作，在認識上有所增進。因此，本年的歲寒三友會，在性質上不僅是培養大專負責人服務才能的一項寒假活動，也可以說是大專團務改革工作的試驗。在這一星期中，我們預訂的講習活動重點是：（一）講習學生活動中心各級組織，觀察其功能，研究其工作方式，為各大專學校培養學生活動中心工作的同學。（二）培養會員新的觀念和作風，增進會員對領導工作的認識，期能發揮由組織領導，進而至於工作領導和精神領導的功能。（三）從社團活動理論的灌輸和實際的分組活動中，增進會員對社團活動的正確瞭解及服務才能。並效法「松」的大「勇」，「竹」的大「仁」，「梅」的大「智」的精神，豎立堅定不移的信心和決心，從自覺自勵中，由自我才能的培養，進而為國家為社會負擔更多更大的責任。<sup>118</sup>

會期自 2 月 7 日至 12 日止，為期 6 天，假台南市成功大學舉行。教育活動每天 10 小時，共計 60 小時。由表 6-5 可知，共同課程及活動 20 小時、訓導及育樂活動 30 小時，以及分組活動 10 小時。救國團成立指導委員會負責輔導各項活動進行，並設秘書室、教務、輔導、會議各組，辦理相關工作。由委員及各組室人員顯示，大專院校訓導人員與此會關係密切。<sup>119</sup>

---

月，頁 1。

<sup>118</sup> 同上註。

<sup>119</sup> 本年歲寒三友會設在台南市省立成功大學，該會聘請有關大專學校校長、教務長、訓導長擔任指導委員會委員；並設會主任、會副主任及秘書室、教務組、輔導組、會務組，辦理有關工作；另設顧問及輔導委員，輔導分組活動的實施。該會的指導委員有：總團部副主任吳兆崇（兼召集人）、省立成功大學校長閻振興、省立成功大學教務長莊君地、省立成功大學訓導長丁作（音召）、省立成功大學總務長劉顯琳、省立成功大學總教官高希亮、台南市團務指導委員會主任委員朱尊誼、國立台灣大學訓導長劉發煊、國立政治大學訓導長周世輔、省立師範大學訓導長張中寧、東海大學訓導長張鏡予、省立法商學院訓導主任伍天緯、省立農學院訓導主任賈智林、東吳法學院訓導主任張志韓、淡江文理學院訓導主任羅萬斯、中原理工學院訓導主任馮之黻、省立台北工業專科學校訓導主任李詠湘、省立農業專科學校訓導主任秦亦文、省立海事專科學校訓導主任何龍、省立台北護理專科學校訓導主任李熙、私立實踐家政專科學校訓導主任宋劍霞、私立靜宜女子英語專科學校訓導主任曾振生、私立高雄醫學院訓導主任張泉和、私立中國醫藥學院訓導主任劉世澤及總團部青年活動組組長姚舜等人。主要工作人員有：會主任總團部副主任吳兆崇，會副主任總團部青年活動組組長姚舜。學術活動委員會顧問自由青年社副社長呂天行、輔導委員省立師範大學課外活動組主任曹世昌。戲劇活動委員會顧問總團部文教組編審鄧禹平、輔導委員省立農學院課外活動組主任李政義。總務委員會顧問師範大學教授楊寶乾、輔導委員東海大學課外活動組主任李振聲。美藝活動委員會顧問教育部專門委員謝福楨、輔導委員台大課外活動組主任李東白。體育活動委員會顧問師範大學教授陳海光、輔導委員成功大學課外活動組主任儲鴻舉。服務活動委員會顧問成功大學教授吳伯俊、輔導委員政治大學課外活動組主任張慶凱。秘書室秘書總團部青年活動組編審顏秉嶼；教務組組長總團部文

表 6-5 1961 年歲寒三友會課程表

課程		時數	課程或活動名稱	時數	實施方式	實施單位	主持人員或單位
共同課程及活動	一般課程	10	特約講話	2	講述	全體	蔣經國
			救國團的組織與工作	2	講述	全體	李煥
			國際問題座談會	2	座談、	全體	劉光炎
			國內政情座談會	2	座談	全體	楚崧秋
			匪情座談會	2	座談	全體	關卓唐
	社團理論	4	青年心理與青年領導	2	講述	全體	吳兆棠
			社團活動與高等教育	1	講述	全體	沈亦珍
			怎樣領導大專社團	1	講述	全體	姚舜
	社團活動技術	4	怎樣開好討論會	2	講述演習	全體	楊寶乾
			怎樣講演與辯論	1	講述	全體	沈亦珍
			怎樣領導團體遊戲	1	講述	全體	邢公口
	學生活動中心理論	3	學生活動中心之任務及其發展	1	講述	全體	楊寶乾
			學生活動中心初創時期之問題與措施	2	講述	全體	楊寶乾
	訓導及育樂活動	30	生活座談會	2	報告	綜合及分組	會副主任、輔導委員
開幕式			1	典禮	全體	會主任	
講演比賽			2	競賽	全體	學術活動、總務委員會	
辯論會			2	競賽	全體		
團體遊戲			1	實習	分組	輔導委員	
參觀遊覽			4		全體	總務委員會	
猜謎晚會			2	晚會	全體	戲劇活動委員會	
球類比賽			2	競賽	全體	體育活動委員會	
拔河比賽			1	競賽	全體		
交誼晚會			2	晚會	分組	各委員會	
惜別晚會			2	晚會	全體	總務委員會	
遊園會			2	實習活動	全體	各委員會	
音樂			2	教唱	全體	講師	
歡迎晚會			2	晚會	全體	成功大學	

教組副組長程報南、副組長總團部服務組許鳴曦；輔導組組長總團部秘書室專員李敬伯、副組長總團部文教組編審鄧禹平；生活輔導委員成功大學主任教官胡惠剛；會務組組長總團部總務組副組長何澤浩、副組長台南團務指導委員會秘書巫鈞連等人。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寒假訓練活動工作報告書》，台北：救國團，1961年2月，頁9-11。



		各委員會研討結論報告會	1	會議	全體	學生活動委員會
		分校草擬學生活動中心工作計劃	2	作業	分組	輔導組
		填寫自述及心得意見表	1	填表	全體	輔導、教務組
		閉幕式	1	典禮	全體	會主任
分組課程及活動	10	學術活動委員會	10	講述、討論、實習	分組	講師、顧問、輔導委員
		戲劇活動委員會				
		美藝活動委員會				
		服務活動委員會				
		體育活動委員會				
		總務委員會				
合計	60					

資料來源：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寒假訓練活動工作報告書》，台北：救國團，1961年2月，頁2-5。內附「歲寒三友會課程活動基準表」。

學員159人大多為各大專院校社團負責人，依專長被分編至學術、戲劇、美術、體育、服務、總務等6個委員會，<sup>120</sup>分為不同委員會目的乃是為了方便實施分組活動。<sup>121</sup>各分組活動不盡相同且各有所著重，學員們學會這套技巧，並把它帶入各自的校園中。救國團對舉辦該會成效頗感滿意，認為有助於使學員堅定反共必勝信心、瞭解學生活動中心初創所遭遇的問題及困難並協助其解決，也讓他們對團務改革有進一步認識，加強其領導社團技巧與能力，讓各大專社團領導人

<sup>120</sup>其中，參加學術活動委員會有31人、戲劇有25人、美藝有25人、體育有24人、服務有30人、總務有24人。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寒假訓練活動工作報告書》，台北：救國團，1961年2月，頁12-14。

<sup>121</sup>根據「歲寒三友會分組活動基準表」顯示，分組活動內容安排有別。學術活動委員會有：怎樣推展學生活動中心學術性社團活動（2小時）、商訂活動計劃分配工作編製經費預算（2小時）、籌辦活動（包括出版會刊、主辦徵文比賽及籌辦交誼晚會、主辦讀者測驗及籌辦遊園會、主辦辯論及講演比賽等）佔6小時。戲劇活動委員會有：怎樣推展學生活動中心戲劇性社團活動（2小時）、商訂活動計劃分配工作編製經費預算（2小時）、籌辦活動（包括籌辦廣播劇演播及錄音節目、辦理猜謎晚會及電影晚會、籌辦交誼晚會及遊園會）佔6小時。美藝活動委員會有：怎樣推展學生活動中心美藝性社團活動（2小時）、商訂活動計劃分配工作編製經費預算（2小時）、籌辦活動（包括辦理攝影比賽及展覽、安排每日音樂播放節目、辦理會員作品及癖好珍藏展覽、主辦名曲唱片欣賞會及籌辦交誼晚會、遊園會）佔6小時。體育活動委員會有：怎樣推展學生活動中心體育性社團活動（2小時）、商訂活動計劃分配工作編製經費預算（2小時）、籌辦活動（包括籌組啦啦隊並訓練活動內容、辦理籃球、排球、乒乓球及撞球比賽、辦理拔河比賽、籌辦交誼晚會及遊園會等）佔6小時。服務活動委員會有：怎樣推展學生活動中心之服務活動（2小時）、商訂活動計劃分配工作編製經費預算（2小時）、籌辦活動（包括引導及接待參觀人員辦理參觀遊覽活動、協助辦理新生入學演習、主辦尋訪及會內廣播、籌備交誼晚會及遊園會等）佔6小時。總務委員會有：怎樣辦理學生活動中心之總務工作（2小時）、商訂活動計劃分配工作編製經費預算（2小時）、籌辦活動（包括監督及協辦伙食辦理會餐、配合各委員會舉辦活動商訂學生活動中心房舍保養及借用辦法財務文書處理辦法、建立會員資料卡片籌備交誼晚會及遊園會等）佔6小時。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寒假訓練活動工作報告書》，頁6-8。

及社團活動教職人員共聚一堂，相互溝通，有助於日後各社團之發展。<sup>122</sup>

除了歲寒三友會外，本年也擴大舉辦高山野營活動。高山野營活動設營務委員會，負責全期活動的策劃及指導。<sup>123</sup>各食宿接待站、宿營區及茶水站均安排輔導員或站長負責。<sup>124</sup>每梯隊設領隊及指導員各一人，負責全隊生活指導工作，領隊大多由各校軍訓教官擔任。<sup>125</sup>本年預定給 720 人參加，編為 18 個梯隊，每隊 40 人。路線分東西兩路，沿橫貫公路幹線行進。西路由台中經達見、梨山、埡口、昆陽、關原、慈恩、洛韶、天祥至花蓮。東路則由花蓮經天祥、洛韶、慈恩、關原、昆陽、埡口、梨山、達見至台中。台中、花蓮兩地為食宿接待站，梨山、

<sup>122</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寒假訓練活動工作報告書》，頁 15-16。

<sup>123</sup> 該隊主任委員為總團部副主任鄧傳楷，副主任委員公路局局長林則彬。營務委員有公路局副局長錢益、公路局副局長林家樞、公路局養路處處長李春松、公路局新工處處長王道隆、公路局業務處處長張詩儂、公路局總務處處長劉右川、公路局東西橫貫公路工程總處施工組組長史材、公路局東西橫貫公路工程總處施工組科長葉松年、公路局第二區工程處主任王兆秋、公路局台中區運輸處主任秦錫壽、公路局第四區工程處主任鄒元輝、公路局蘇澳區運輸處主任曾昭鑾、省立台中農校校長唐秉玄、台電達見工程處處長王忠漢、台電達見工程處副處長檀榮疆、台中市團務委員會指導委員會主任委員黃通、南投縣縣長、南投縣團務指導委員會主任委員洪樵榕、花蓮縣團務指導委員會主任委員、輔導會師資訓練班主任李昇、總團部青年服務組組長（兼營主任）黃建斌、總團部青年活動組組長姚舜、公路局施工組賀雲翼等人。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寒假訓練活動工作報告書》，頁 37。

<sup>124</sup> 主要工作人員有：總營區營務委員兼營主任總團部青年服務組組長黃建斌（駐梨山營區）、營務委員公路局施工組賀雲翼（駐梨山營區）、營副主任總團部青年服務組副組長譚卓民（駐昆陽營區）、營副主任台北市青年服務社總幹事許引經（駐洛韶營區）。台中接待站：輔導委員兼總幹事台中市團務指導委員會秘書雷宗漢、副總幹事省立台中農校主任教官王家□。達見茶水站：營務委員兼站長台電達見工程處副處長檀榮疆。梨山營區：輔導委員總團部青年活動組編審何金秉、總幹事梨山工務段段長陳廉泉、副總幹事梨山工務段副段長蔡志權、副總幹事梨山車站站長何鑫椿。碧祿溪茶水站：站長梨山工務段監工員袁應波。埡口營區：輔導委員基隆市團務指導委員會秘書王四維、總幹事洛韶工務段段長曾賢澍（兼洛韶營區總幹事）、副總幹事洛韶工務段監工員陸英蓀。昆陽營區：代總幹事霧社工務段工程師劉瑞源、副總幹事霧社工務段工程師羅先立。關原營區：輔導委員嘉義縣團務指導委員會秘書劉錫銘、總幹事陸軍 513 工程工兵營第三連連長白增榮、副總幹事陸軍 513 工程工兵營第三連指導員。金馬隧道茶水站：站長陸軍 513 工程工兵營第三營士官戴維義。慈恩營區：輔導委員桃園縣團務指導委員會秘書楊兆軒、總幹事陸軍 513 工程工兵營第三連副連長張安嶺、副總幹事慈恩車站站長歐常揚。新柏楊茶水站：站長陸軍 513 工程工兵營第三連排長林賢卿。洛韶營區：總幹事：洛韶工務段段長曾賢澍（兼埡口營區總幹事）、副總幹事洛韶工務段副段長曹國泉。西寶茶水站：站長西寶管制站站務員彭柱中。天祥茶水站：站長天祥車站站務員石銘勳。花蓮接待站：輔導委員兼總幹事花蓮縣團務指導委員會秘書黃仲崙、副總幹事輔導會師資訓練班總務組組長黃英等人。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寒假訓練活動工作報告書》，頁 38-40。

<sup>125</sup> 第 1 梯隊領隊台中市私立衛道中學教官江萬里、第 2 梯隊領隊省立台南一中教官孟憲鈞、第 3 梯隊領隊省立高雄中學教官傅成鏡、第 4 梯隊領隊二林農校教官楊廉溪、第 5 梯隊領隊雲林縣團務指導委員會文教組組長張國威、第 6 梯隊領隊嘉義縣團務委員會服務組組長謝演聖、第 7 梯隊領隊新營中學教官王法孟、第 8 梯隊領隊省立屏東師範訓育組組長余兆敏、第 9 梯隊領隊成功大學主任教官祝鳳喈、第 10 梯隊領隊開南商工教官羅百儒、第 11 梯隊領隊成淵中學教官、第 12 梯隊領隊省立師大附中教官劉公正、第 13 梯隊領隊省立新竹師範教官趙百三、第 14 梯隊領隊桃園縣團務指導委員會服務組組長柏蔭培、第 15 梯隊領隊台北縣團務指導委員會輔導組組長楊振華、第 16 梯隊領隊國立政治大學教官李永銓、第 17 梯隊領隊省立師範大學教官曹興華、第 18 梯隊領隊國立台灣大學教官唐宇澄。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寒假訓練活動工作報告書》，頁 40。

埡口、昆陽、關原、慈恩及洛韶等 6 處為宿營營區。每梯隊為期 7 天，活動期間從 1961 年 1 月 29 日至 2 月 13 日。該隊雖採自費，但仍吸引 4,000 多人報名，救國團按照各支隊團員數比例分配參加名額，開放名額 700 人，其中 80 人保留給僑生，另外 20 人不開放報名名額，保留給記者參加。<sup>126</sup>

如表 6-6 所列，高山野營隊第 1 至 9 梯隊由台中向花蓮行進，第 10 至 18 梯隊則是由花蓮向台中行進。自 1 月 29 日起，每天在台中及花蓮各報到一個梯隊，各梯隊由台中至梨山往返，均搭乘公路局專車；由天祥至花蓮往返均搭乘軍用卡車。其餘梨山至天祥之間全程 114.3 公里全部徒步行進。除在台中、花蓮接待站及洛韶營區宿於房舍外，其餘營區均住宿帳篷。救國團在台中、花蓮兩地設接待站，梨山、埡口、昆陽、關原、慈恩、洛韶等地設營區。<sup>127</sup>高山野營活動主要內容有四：一為參觀公路工程，水利工程及電力工程。二為遊覽名勝及欣賞雪景。三為舉行電影晚會、舞蹈晚會及同樂晚會。四為舉行各種康樂性競賽活動。各接待站及各營區舉辦的活動實有區別。<sup>128</sup>賴各方的支援，救國團得以順利舉辦高山野營活動，例如台中及花蓮兩接待站，救國團分請省立台中農校及國軍退輔會師資訓練班支援；梨山、昆陽、埡口、洛韶等營區，均請台灣省公路局及其有關工務段與車站支援；關原及慈恩營區，則請陸軍 513 工程工兵營第 3 連支援。本年學員的交通費及膳費，均需自行負擔。<sup>129</sup>這種需收取部分費用的營隊，亦如同暑期青年戰鬥訓練部分收費營隊一般，其戰鬥性質較不明顯，天數較短，且多集中在青年較有興趣參與的育樂活動上，其後，這種營隊逐漸成為救國團舉辦寒暑期青年活動的重心所在。

<sup>126</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寒假訓練活動工作報告書》，頁 33-35。

<sup>127</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寒假訓練活動工作報告書》，頁 41。

<sup>128</sup> 台中及花蓮接待站負責工作有辦理報到手續，發給隊員資料及裝具，晚間舉辦座談會（包含自我介紹、推選隊長、歌曲教唱、講解山地行軍常識）及負責授旗給出發各梯隊。梨山營區負責工作有：一為安排參觀台電達見水壩工程，二為負責帶各梯隊參觀福壽山農場（兩天取消），三為晚上舉行大陸匪情座談（邀請反共義士沈光秀主講），放映電影二片（片名為東西橫貫公路及今日大陸），三為舉辦康樂節目表演，四為負責辦理第 10 至 18 梯隊離營手續。埡口營區負責工作有二，一為舉行象棋、跳棋、軍棋、跳繩及團體遊戲等活動。二為利用晚上時間閱讀「投宿在一個沒有地名的地方」（蔣經國著）、教練山地歌舞及舉辦「埡口之夜」晚會。昆陽營區負責工作有：一、帶領隊員參觀電台轉播站。二、舉行射箭等活動。三、晚間放映山林常識電影及舉行營火晚會。原本該營區負責工作有滑雪表演，不過由於積雪深度不夠，改為講解雪中活動歷史及世界滑雪活動概況。關原營區負責工作有二，一為舉辦拔河、跳繩、團體遊戲等活動。二為利用晚間介紹橫貫公路沿線資源及舉行交誼晚會。慈恩營區負責舉辦橋牌、猜謎、團體遊戲等活動，並利用晚上舉辦演講比賽及康樂節目表演。洛韶營區負責舉辦排球、羽毛球、乒乓球等球類比賽，並利用晚間安排講解橫貫公路工程及放映救國團育樂活動及 1960 年高山野營活動電影，並舉辦同樂晚會。也必須辦理第 1 至 9 梯隊離營手續。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寒假訓練活動工作報告書》，頁 45-47。

<sup>129</sup> 救國團表示，該隊的經費為：「1. 隊員搭乘車船的交通費及全期的膳費（包括正式活動七天及往返途中膳費），均自行負擔。2. 各接待站，各宿營區及各梯隊工作人員的食宿、交通費，均由本團供應。3. 教育、康樂、事務及設備費用，均由本團按實際需要撥發。」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寒假訓練活動工作報告書》，頁 34。

表 6-6 1961 年高山野營活動各梯隊抵達各接待站營區日期表

	台中 接待站	梨山 營區	埡口 營區	昆陽 營區	關原 營區	慈恩 營區	洛韶 營區	花蓮 接待站
1月29日	第1梯隊							第10梯隊
1月30日	第2梯隊	第1梯隊					第10梯隊	第11梯隊
1月31日	第3梯隊	第2梯隊	第1梯隊			第10梯隊	第11梯隊	第12梯隊
2月1日	第4梯隊	第3梯隊	第2梯隊	第1梯隊	第10梯隊	第11梯隊	第12梯隊	第13梯隊
2月2日	第5梯隊	第4梯隊	第3梯隊	第2梯隊 第10梯隊	第1梯隊 第11梯隊	第12梯隊	第13梯隊	第14梯隊
2月3日	第6梯隊	第5梯隊	第4梯隊 第10梯隊	第3梯隊 第11梯隊	第2梯隊 第12梯隊	第1梯隊 第13梯隊	第14梯隊	第15梯隊
2月4日	第7梯隊	第6梯隊 第10梯隊	第5梯隊 第11梯隊	第4梯隊 第12梯隊	第3梯隊 第13梯隊	第2梯隊 第14梯隊	第1梯隊 第15梯隊	第16梯隊
2月5日	第8梯隊 第10梯隊	第7梯隊 第11梯隊	第6梯隊 第12梯隊	第5梯隊 第13梯隊	第4梯隊 第14梯隊	第3梯隊 第15梯隊	第2梯隊 第16梯隊	第1梯隊 第17梯隊
2月6日	第9梯隊 第11梯隊	第8梯隊 第12梯隊	第7梯隊 第13梯隊	第6梯隊 第14梯隊	第5梯隊 第15梯隊	第4梯隊 第16梯隊	第3梯隊 第17梯隊	第2梯隊 第18梯隊
2月7日	第12梯隊	第9梯隊 第13梯隊	第8梯隊 第14梯隊	第7梯隊 第15梯隊	第6梯隊 第16梯隊	第5梯隊 第17梯隊	第4梯隊 第18梯隊	第3梯隊
2月8日	第13梯隊	第14梯隊	第9梯隊 第15梯隊	第8梯隊 第16梯隊	第7梯隊 第17梯隊	第6梯隊 第18梯隊	第5梯隊	第4梯隊
2月9日	第14梯隊	第15梯隊	第16梯隊	第9梯隊 第17梯隊	第8梯隊 第18梯隊	第7梯隊	第6梯隊	第5梯隊
2月10日	第15梯隊	第16梯隊	第17梯隊	第18梯隊	第9梯隊	第8梯隊	第7梯隊	第6梯隊
2月11日	第16梯隊	第17梯隊	第18梯隊			第9梯隊	第8梯隊	第7梯隊
2月12日	第17梯隊	第18梯隊					第9梯隊	第8梯隊
2月13日	第18梯隊							第9梯隊

資料來源：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寒假訓練活動工作報告書》，台北：救國團，1961年2月，頁42-44。

高山野營活動舉辦過後，救國團進行檢討並提出改進意見，顯示出舉辦高山野營活動，不但可讓參加者瞭解橫貫公路工程之偉大、亦能促使參加者對大陸河山的懷念。由於本年報名參加者頗為踴躍，故救國團認為可進一步加強與參加該活動者的聯繫，吸收他們成為「青年登山協會」的會員，而在橫貫公路則可設置永久性的活動場所，以作為日後經常舉辦之用。<sup>130</sup>

本年新增的風雨同舟會與救國團實施的縣市團務改革有關。救國團表示，在實施各縣市團務改革後，由於各青年育樂中心各會領導幹部的負責努力，救國團在各縣市的各項活動均已初具規模，日益壯大。為輔導各縣市青年育樂中心各會，更進一步開展工作，故自2月3日起至9日，救國團召集各會正副會長或會務委員177人，以「風雨同舟會」名稱，假台北學苑舉辦為期一週的業務講習。舉辦此一講習主要目的有四：（一）溝通工作觀念（二）探討困難問題（三）交換實際經驗（四）研究工作方法。並藉此會之召開，鑑定幹部優劣及培養領導才能。<sup>131</sup>關於風雨同舟會名稱之由來，救國團表示：

<sup>130</sup> 檢討方面意見共有十點，分別為：1.活動計畫縝密周詳，行政支援確實迅速，工作人員調配得當。2.按梯次東西相對行進，沿途會師活動甚多，確能提高隊員情緒。3.各營區及各接待站工作人員，熱切熱忱，使參加青年甚為感佩，各梯隊領導人員，均能負責盡職，以身作則，參加各項活動，完成任務，參加隊員，均能刻苦耐勞，精神可嘉。4.各接待站及各營區活動內容，充實生動，且能寓教育於各項活動之中，潛移默化，收效甚宏，惟對「自強」、「樂觀」教育的設計，尚嫌不夠深入，歌曲教唱時間，亦嫌太少。5.各營區及各接待站環境布置，均極新穎，對隊員具有振奮精神，啟發思想的作用，惟沿途標語，惜未統一設計製作。6.橫貫公路工程介紹，甚受青年歡迎，效果甚大。7.隊員在雪地行進時，未能預先設計生動的活動項目，以促進隊員對大陸河山的懷念，增強反共的意志，各梯隊會師活動，亦未能安排統一節目。8.少數隊員體格稍差，加以天候惡劣，中途患病，影響團隊行動。9.因受天雨影響，使各營區室外活動，未能全部按計畫實施，少數梯隊領隊人員，未能確實掌握隊伍，按照預定時間，抵達營區。10.少數營區沒有醫護設備，各梯隊所攜帶的救護包配藥太少，松節油等藥品，尤不敷應用。建議方面意見提到：1.太魯閣至天祥一段風景絕佳，工程艱鉅，不應乘車通過，應改徒步行進，必要時增設天祥營區，或將花蓮接待站移設太魯閣，俾參加青年，對此段工程及沿途風景，能細心觀賞。2.昆陽地勢太高，天寒雨勁，設備不夠，補給困難，不適宜設為宿營區，可改在克難關附近設置一茶水站，隊員賞雪後，即折返埡口或關原住宿。3.各營區的命名，似可採用歷史偉人或民族英雄的姓名，並以其成功立業及對國家社會的貢獻，為各營區精神教育的重點，激勵青年效法。4.總團部派駐各營區的輔導委員，應事先前往各該營地聯絡，俾了解當地情況，根據當地環境，預作充分準備。5.活動計畫及報名辦法，應提早頒佈，並嚴格實施隊員體格檢查，隊員攜帶物品，其名稱及重量，均應予以規定，統一檢查，以免行進時背負困難。6.隊員編組，應盡可能將大專、中學及社會青年分別編組，如能以一個單位，編成一個梯隊更佳，每一梯隊之女性隊員，至少應在四人以上。7.營區與營區間的距離，似可酌量縮短，每日行程以半天為度，其餘時間，實施各項育樂活動，或在全部行程中，擇定一天休息，俾使隊員能有充分時間，領略大自然景物。8.應指定某一營區，由隊員自行架設帳棚，安置寢具，辦理伙食等，藉以培養青年野外生活的技能和習慣，而收生活教育的實效，並應增加狩獵及實彈射擊等活動項目，尤應配合活動，適時加強時事教育。9.隊員離隊之前，應安排適當時間，撰寫心得，藉以了解隊員的意見。10.每年報名申請參加高山野營的青年，極為踴躍，本年未錄取者，明年舉辦時，應予優先參加機會。11.野營活動，應與本團平時組織活動，密切配合，已參加野營活動者，應加強聯繫，並可通知青年登山協會吸收為會員。12.在橫貫公路沿線，應選擇適當地點，設置永久性活動場所，經常供青年旅行參觀時食宿之用。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寒假訓練活動工作報告書》，頁50-52。

<sup>131</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寒假訓練活動工作報告書》，頁17。

「風雨同舟」一詞，係明代名將戚繼光用以惕勵部署的名言。我們以「風雨同舟」來作為這一項活動的名稱，就是要提醒青年體認當前國家的處境。今天，國土未復，大敵當前，台灣基地上的一千萬軍民同胞，正如在狂風暴雨中，共處於一條船上。大家的命運是一樣的——生則同生、死則同死。這樣艱苦危急的處境，唯有靠團結一心、和衷共濟，才能將這艘風雨危舟，駛向彼岸。因此，在這一活動中，我們特別安排了國際問題、國內政情、大陸匪情等三次座談會，相信在專家的指導之下，必將有助於青年對國內外當前的形勢，獲得更深的體認。<sup>132</sup>

風雨同舟會設主任及副主任各一人，下設秘書室、教務、輔導、總務三組及大隊部，分別掌理綜合、教務、輔導、總務及會員生活管理等事宜的設計與執行工作。該會按照各參加人員的原屬會籍，編為學藝勵進會、技藝勵進會及體能促進會，各設輔導委員一人，負責綜合各該類會務實習及輔導考核事宜，各會再編為三個小組，每組設輔導員一人，負責會員的生活輔導與學習考核工作。<sup>133</sup>參加者有 60 人編入學藝勵進會（男 50 人、女 10 人）；有 56 人編入技藝進修會（男 40 人、女 16 人）；有 61 人編入體能促進會（男 57 人、女 4 人）。<sup>134</sup>

全期講習時數共計 63 小時，其中，共同理論課程 16 小時，專業研究 10 小時，會務實習 12 小時，輔導活動 25 小時。教學重點為：「一、以共同理論課程的講述及總統訓詞與書籍的研讀，溝通工作觀念，加強工作信心。二、以專業研究、會務實習、及輔導活動，交換實際經驗，探討困難問題，研究工作方法。」實施原則如下：「一、共同理論課程，全體會員一律參加，由總團部聘請團內外學者專家擔任。二、專業研究，由學藝、技藝、體能等三類會員分別參加，由輔導人員輔導實施，由業務有關人員，擔任問題解答。三、會務實習，由輔導組設計，輔導委員及輔導員輔導實施。四、訓詞及書籍研讀與晨操，利用早晨或課外時間實施，其他輔導活動，在規定時間實施。」<sup>135</sup>

<sup>132</sup> 社論，〈歲寒三友，風雨同舟〉，《團務通訊》，第 161 期，1961 年 1 月 20 日，頁 2。

<sup>133</sup> 該會主要工作人員有：會主任總團部主任秘書李煥、會副主任總團部青年活動組副組長劉勉文、學藝勵進類輔導委員總團部文教組專員王克忠、技藝進修類輔導委員總團部青年活動組專員高緒价、體能促進類輔導委員總團部青年服務組專員陳延達、秘書室秘書總團部青年活動組編審賈湖亭、教務組組長雲林縣團務委員會秘書許大路、教務組副組長幼獅廣播電台業務主任陶啟明、輔導組組長宜蘭縣團務指導委員會秘書楊尊嚴、輔導組副組長總團部文教組張瘦梅、總務組組長金門支隊部秘書張勁夫、總務組副組長台北市青年服務社總務組組長盧文周、總務組副組長陸軍總司令部王恭生、大隊部大隊長台北市立工職主任教官羅冀、學藝勵進類輔導員宜蘭縣團務指導委員會文教組組長朱家駿、基隆市團委會文教組組長饒彥夫、苗栗縣團委會文教組組長談金友。技藝進修類輔導員基隆市團委會輔導組組長陳康順、新竹縣團委會輔導組組長王修澤、雲林縣團委會輔導組組長張□超。體能促進類輔導員高雄縣團委會服務組組長張景□、高雄市團委會服務組組長李書錚、南投縣團委會服務組組長陳錦明等人。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寒假訓練活動工作報告書》，頁 18-19。

<sup>134</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寒假訓練活動工作報告書》，頁 20-21。

<sup>135</sup> 共同理論課程安排 16 小時，各課程名稱、時數及主講人員為：風雨同舟、和衷共濟（1 小時），

風雨同舟會舉辦後，救國團也進行檢討。<sup>136</sup>本年原分配給各縣市名額共有 186 人，實際參加者 177 人。在舉行風雨同舟會時，各縣市團務指導委員會所屬之青年育樂中心至少已成立 93 個會，參加風雨同舟會者是由各會會長及副會長

由蔣主任主講。談青年領導（2 小時），由吳副主任兆棠主講。我們對青年育樂中心的想法與作法（2 小時），由李主任秘書煥主講。救國團的理論基礎（1 小時），由李煥主講。救國團的作法（1 小時）由李煥主講。國際問題座談會（2 小時），由陶希聖先生主持。國內外政情座談會（2 小時），由曹聖芬主持。大陸匪情座談會（2 小時），由關卓唐主持。青年組訓活動之回顧與各國青年組訓活動的展望（1 小時），由張寶樹主講。青年領導幹部對政治應有的認識（2 小時），由范子文主講。專業研究共 10 小時，按學藝、技藝及體能，各研究一個題目，分為「分組研究」、「綜合研究」及「總結報告座談會」三個階段實施，內容以工作經驗報告，實際問題研究及問題解答為主，分別由各類全體會員研究，由輔導人員予以指導。會務實習安排 12 小時。學藝勵進會有：風雨同舟廣播電台、風雨同舟會刊社、海報設計社、圖片資料展覽會、有獎問答及猜謎徵答社、棋藝研究社、學藝講座、參觀旅行協會、青年閱讀室、智力測驗社、音樂欣賞會、歌詠隊、美術研究會、廣播劇欣賞會及攝影研究會等。技藝進修會有：汽車駕駛訓練班、編結訓練班、造花訓練班、烹飪訓練班及電影欣賞會等。體能促進會有：籃球隊、排球隊、桌球隊、參觀旅行隊、射擊隊、舞蹈研究隊、服務台、體操指導及聯歡組等。輔導活動安排 25 小時，實施項目為：（1）閱讀部分：研讀總統訓詞「組織的原理和功效」，「時代考驗青年，青年創造時代」、「怎樣養成黨政軍各部門的領袖人才」、「五十年元旦告全國軍民同胞書」等 4 個篇目。另研讀「新觀念、新作風」、「菲希特告德意志國民書」及「民主主義育樂兩篇補述」各一本。（2）參觀裕隆造船廠、歷史博物館、科學館、手工藝推廣中心、台灣國民就業輔導中心、成功健身館、高爾夫球場、羽球館及射擊場等單位。（3）育樂活動舉辦交誼會、同樂晚會、電影晚會、有獎徵答晚會及欣賞話劇「洛神」、「風雨同舟會會歌」教唱、團體遊戲、照片展覽、球賽等各一次，另於每晨升旗後舉行晨操 20 分鐘。其他棋類遊藝等活動，採取自由參加方式。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寒假訓練活動工作報告書》，頁 22-27。

<sup>136</sup> 8 點檢討意見為：1. 參加講習的會員，不但對於縣市團務改革的意義，及改革後青年育樂中心各項工作的要領，有了深刻的認識，且對本團工作的新觀念與新作風方面，有了顯著的心得。2. 各科講師，均能給會員寶貴的指導，全體工作人員態度謙和，愛護會員輔導進修的負責精神，均能得到會員的敬佩。3. 共同課程的講述，使會員不但在領導青年工作理論方面獲得了正確的概念，對國內外形勢有所了解，更堅定我們革命的五大信念，及自強樂觀的信心。4. 風雨同舟會雖屬初辦，而且以室內設備尚未完備的台北學苑為會址，但在會員學習和生活方面，均有極為妥善的安排，尤其是膳食辦理得法，使全體會員一致感佩。5. 專題研討中的「工作經驗報告」，極有意義，不但彼此相互了解各縣市各會工作概況，而且可使彼此學習工作經驗，收效甚大，惟每人報告僅 3 分鐘，多簡而未盡，實為「美中不足」。6. 「專題研究」，先分組研討，後分類綜合研討，最後為總結報告座談會，為時 10 小時，同一題綱，反覆研究探討，用意至佳，惟時間稍微嫌長。7. 課程編配，至為適宜，惟少數課程臨時更動，影響學習情緒。8. 生活管理，採取自治方式，符合民主制度，培養青年自動自發精神與自尊心，甚為適當，惟有少數會員，認為應嚴格管理，以養成規律的生活習慣。並提出 8 點建議，分別為：1. 各項講習資料，最好能在講習之前，寄交參加人員，俾先有所了解，以便充分準備。2. 各縣市應審慎遴選參加講習人員，並嚴格考察其學識程度和品格。3. 會員報到後，先召開座談會，將課程活動內容及設計構想，向全體會員詳細說明，以免會員的觀念與計畫構想發生距離。4. 「會務實習」應以精簡為原則，進行應有計畫和程序，並應先作興趣調查，然後再作周詳的設計，執行時應妥善分配工作，事後應作客觀的檢討，尤其是輔導委員的講評，最為重要。5. 會員學號，以分類分組依次編排，較為適宜，如此可使課室、餐廳、寢室的號次一致，輔導員聯絡輔導較為方便，而會員間交換工作意見的機會更多。6. 生活起居作息，應以號音較為妥當，俾能齊一行動，振奮精神。7. 應增加交誼活動時間，並準備室外活動場地。8. 講習期間略嫌過短，最好能延長至 10 天或兩週，結束後應確實保持講習效果，優秀會員，應經常予以輔導，並將其考核資料彙由人事部門接管，使能逐漸成為本團專任幹部。參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寒假訓練活動工作報告書》，頁 31-32。

或會中「熱心負責的會員」參加。<sup>137</sup>救國團分別就籍貫、年齡、兵役及職業等項分別對參加者進行統計分析，就資料顯示：參與風雨同舟會的各縣市育樂活動中心所組各會領導人物，籍貫以台籍為多（有 113 人）；年齡頗為年輕（以 20-29 歲為多）；職業以國校教員為主（有 112 人）；有近半數具有後備軍人身份（有 83 人）；他們在地方上或多或少具有號召及影響力。救國團認為，此次風雨同舟會會員具有以下六點特色：

- 一、會員的年齡都很輕，其中 21 歲至 30 歲的最多，這正是一個人年富力強的黃金時代。
- 二、會員的職業，以國校教員居首，共有 112 人，為人師表，氣質純良，這正是我國當前最需要的典型青年。
- 三、會員中近半數具有後備軍人身份，他們都有組織觀念與革命意識，對安定社會有潛在作用。
- 四、會員均有一技之長，有固定的正當職業，在個人在社會均不失為直接生產份子。
- 五、會員中以台灣省籍者最多，就建設台灣的觀點來說，他們都可成為繁榮地方的基本動力。
- 六、會員都是由各縣市青年群眾推選出來的領導份子，他們或多或少在地方上均有號召力與影響力。<sup>138</sup>

參加風雨同舟會的會員，日後在救國團推動發展社會團務時，成為不可或缺的重要基層領導力量。總團部甚至認為應該經常輔導優秀會員，並將其考核資料彙集人事部門，使逐漸成為該團的專任幹部。<sup>139</sup>

此外，本年寒假還有由各縣市團務指導委員會舉辦的育樂活動營隊。救國團總團部要求各縣市團務指導委員會在寒假，根據團員興趣並參酌實際情況，舉辦一種育樂性訓練活動，這些項目分別是登山活動、野營活動、參觀旅行、自行車旅行、體育舞蹈及其他。各縣市舉辦的育樂性訓練活動僅開放給各縣市青年參加，每隊人數最少 30 人，最多 100 人，訓練期間最短 4 天，最長 10 天。參加者必須自行負擔交通費及膳費，而教育、事務及雜支等費用由各縣市團委會自籌，總團部按照參加人數及訓練性質酌予補助。訓練計劃及活動日程先由各縣市團委會訂定，報總團部核准後實施。由表 6-7 所載，除基隆市、台北縣、花蓮縣、澎湖縣、陽明山等六縣市團務指導委員會，或因支援高山野營活動，或因其他特殊情形，未能舉辦外，其餘各縣市 17 個團務指導委員會，共舉辦 26 項育樂性訓練

<sup>137</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寒假訓練活動工作報告書》，頁 27-29。

<sup>138</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寒假訓練活動工作報告書》，頁 31。

<sup>139</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寒假訓練活動工作報告書》，頁 30-32。



活動，隊員 2,138 人，男女比例約 4：1。<sup>140</sup>

表 6-7 1961 年各縣市團務指導委員會育樂活動各營隊概況表

各縣市別	營隊別	實際參加人數			活動期間	主要活動內容	活動地區或地點
		男生	女生	計			
苗栗縣	苗栗縣青年橫貫公路參觀旅行隊	11	6	17	4 天	赴橫貫公路賞雪並參觀工程建設	橫貫公路
台南縣	台南縣青年領導才能研習會	88	14	102	7 天	課程講述、工作研討、示範觀摩	新營南光中學
	台南縣青年阿里山參觀旅行隊	32	17	49	4 天	參觀旅行活動	阿里山
高雄市	高雄市青年登山旅行隊	21	2	23	4 天	登山、參觀、遊覽	阿里山、梅山、關子嶺
屏東縣	屏東縣青年軍樂隊	145		145	12 天	軍樂訓練	屏東師範
新竹縣	新竹縣青年山地野營隊	37	11	48	5 天	狩獵、攝影、寫生	新竹五峯鄉桃山村
台北市	台北市示範青年冬令營（第一期）	125	75	200	8 天	工作研討、生活訓練、體能活動、參觀訪問	台北市立女中
	台北市示範青年冬令營（第二期）	107	43	150	1 天		
雲林縣	青年阿里山參觀旅行隊第一隊	56	29	85	5 天	遊覽、攝影、寫生	阿里山
	青年阿里山參觀旅行隊第二隊	32	10	42	5 天	遊覽、攝影、寫生	阿里山
	青年鵝鑾鼻旅行隊	52	20	72	5 天	參觀旅行活動	鵝鑾鼻
台南市	青年阿里山參觀旅行隊	42	12	54	4 天	參觀旅行活動	阿里山
台中市	青年音樂活動隊	52	38	90	7 天	音樂活動	省立台中女中
	青年參觀旅行隊	187	48	235	11 天	攝影、賞雪、遊覽	霧社、廬山、昆陽、日月潭
台中縣	台中縣青年儀隊	76		76	10 天	儀隊講解、儀隊操演、育樂活動	豐原

<sup>140</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寒假訓練活動工作報告書》，頁 53-54。

嘉義縣	青年阿里山登峰隊	38	3	41	4天	登山、遊覽活動	阿里山
	青年軍樂隊	165	17	182	6天	軍樂常識講述、樂器講解練習、軍樂演奏	嘉義青年育樂中心
宜蘭縣	青年南部參觀旅行隊	84	21	105	7天	參觀旅行活動	台南市、高雄市
	青年太平山登峰隊	30	17	47	12天	登山、遊覽、參觀	太平山
南投縣	青年民族舞蹈隊		32	32	5天	民族舞蹈、音樂、土風舞之研習	南投中學女生部
台東縣	青年水陸兩棲活動隊	47	6	53	4天	海洋戰鬥訓練、參觀遊覽、交誼活動	花蓮及橫貫公路
彰化縣	青年舞蹈研習會	14	33	47	6天	舞蹈研習、育樂活動、參觀旅行	彰化公園
	青年橫貫公路參觀旅行隊	25	5	30	3天	遊覽參觀	橫貫公路
	青年參觀旅行隊	33	2	35	3天	攝影、賞雪、遊覽	霧社、廬山、昆陽、日月潭
高雄縣	青年關子嶺旅行隊	30	2	32	2天	參觀遊覽	關子嶺、嘉南大圳、台南名勝
	青年登山旅行隊	30		30	5天	登山、狩獵、參觀、遊覽	高雄縣新望嶺及三民鄉
桃園縣	青年幹部研習會	101	18	119	4天	射擊、劈刺、護理、講演及研討	桃園農校
合計		1,657	481	2,138			

資料來源：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寒假訓練活動工作報告書》，台北：救國團，1961年2月，頁54-55。

由各縣市團務指導委員會舉辦的26個育樂性訓練活動營隊顯示，救國團的各縣市支隊越來越有舉辦活動的能力，活動也越來越多元。繼暑假之後，縣市支隊也開始舉辦寒假的營隊活動，各縣市青年參加的活動，則多偏向育樂性質且採部分自費。

由表6-8可知，救國團在寒假舉辦的營隊活動變化相當大，早期舉辦青年先鋒營（後改為冬令營），繼之改舉辦青年（學術）年會、高山野營、歲寒三友會、風雨同舟會及由各縣市團務指導委員會舉辦的育樂性訓練。顯示救國團舉辦的寒

假營隊活動除了作為幹部訓練外，也逐漸開放給一般青年參加。

表 6-8 1953 年至 1961 年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寒假訓練活動實施概況表

年	名稱	營、 會、 隊數	性別			身份				
			男性	女性	計	大專 團員	中學 團員	社會 團員	僑生 團員	計
1953 年	先鋒營	8	3,888	1,105	4,993		4,993			4,993
1954 年		13	5,033	1,366	6,399	1,103	5,007		289	6,399
1955 年		11	5,177	1,467	6,644	938	5,706			6,644
1956 年		5	2,461	728	3,189	581	1,553	638	417	3,189
1957 年	冬令營	7	2,859	776	3,635	558	1,983	674	420	3,635
1958 年	青年年會	6	621	191	812	293	262	66	191	812
1959 年	青年年會	6	431	84	515	448		67		515
	冬令營	3	722	232	954		400	268	286	954
1960 年	歲寒三友會	1	145	77	222	222				222
	高山野營	12	389	75	464	102	315	42	5	464
1961 年	歲寒三友會	1	102	57	159	159				159
	風雨同舟會	1	147	30	177	27	144	6		177
	高山野營	18	575	125	700	130	386	92	92	700
	縣市舉辦育 樂活動各隊	26	1,657	481	2,138		1,612	526		2,138
合計			2,4207	6,794	31,001	4,561	22,361	2,379	1,700	31,001

資料來源：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寒假訓練活動工作報告書》，台北：救國團，1961 年 2 月，頁 17。「附錄：歷年寒假訓練活動實施概況表」

### 第三節 團務改革與兩中心之成立

由前兩節顯示，救國團的幹部訓練改變相當大，這與團務改革實有密切關係，因此，本節擬探討該團轉變及幹部訓練方式調整之關聯性。

#### 一、縣市支隊之改革

團務改革首先針對縣市支隊，救國團表示：「八年以來，本團在工作方法上，雖曾不斷加以改進，但在組織體制上，仍感不能充分適應時代和青年的要求，為求更能發揮青年的力量，必須在青年羣眾的基礎上，採由下而上的組織形態，並依據青年的志趣與需要，決定本團各項活讀的內容，幾經縝密研討，始決定將各縣市團的組織加以改革，使一般青年能自動自發的參加團的活動，以達成本團團結青年，教育青年的任務。」<sup>141</sup>顯示，救國團改革縣市支隊的目的，在於使其所推展的工作更能適應時代和青年的要求。

縣市支隊工作改革方案的基本精神，在於使改革後的縣市支隊「成為策畫輔導地方青年學生活動的總樞紐」、「當地青年學生休閒活動的理想處所」以及「發展培養，集結青年人才的場所。」救國團先擬訂改革草案，1957年10月間，先選定基隆市及彰化縣兩支隊試辦，1959年9月下旬，總團部安排其他各縣市支隊組隊參觀，參觀完畢後認為「試辦堪稱良好」，故決定於1959年11月起，分四期成立支隊工作改革籌備小組。<sup>142</sup>第一期由台北市、台中市、台南市、高雄市各支隊於1959年11月起實施；第二期由陽明山、台北縣、桃園縣、新竹縣、苗栗縣各支隊於該年12月起實施；第三期由南投縣、台中縣、雲林縣、嘉義縣各支隊於隔年元月起實施；第四期由台南縣、高雄縣、屏東縣、宜蘭縣、花蓮縣、台東縣及澎湖縣各支隊於1960年2月起實施。支隊的工作改革以實施社會團員重新編組、改建支隊組織、建立青年育樂中心為中心事項，各支隊可斟酌地方環境及需要，自行決定先後次序，訂定實施辦法。<sup>143</sup>1960年6月5日，各縣市支隊工作指導委員會均已成立，分別推舉正副主任委員，由總團部聘任。<sup>144</sup>縣市支隊的改革重點，大致可分為三點：

- (一) 改變縣市團務組織形態，取銷原設之支隊部，改設縣市團務指導委員會，聘請當地中等學校校長暨社會熱心青年工作人士為委員，做為各地青年工作之決策機構。
- (二) 各縣市團務指導委員會之下，設青年育樂中心一處或若干處，作為輔導青年展開各項育樂活動之執行機構。
- (三) 取消原有各縣市支隊所屬的社會大隊組織，所有社會團員，另行依據其志趣組織各種學藝、體能及技藝性的團體展開訓練和

<sup>141</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工作報告》收錄於1961年2月20日，中國國民黨第八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278次會議紀錄。

<sup>142</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七年度工作報告書》，頁2。

<sup>143</sup> 救國團總團部檔案，〈電知分期分區實施縣市支隊工作改革希填報預定進度表由〉，《四十六年至五十年縣市支隊工作改革專卷》，無檔號。

<sup>144</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九年度工作報告書》，頁4。

活動，並自行推選幹部領導工作。<sup>145</sup>

由上顯示，隨著縣市支隊改革工作進行者，乃是重新編組社會大隊團員。救國團決定將原大、中、區、分隊「自上而下」的組織體制，改變為「自下而上」由青年自相結合的社團性組織。將原社會大隊改組為青年育樂中心所屬各會，各會的組成依據社會大隊團員的志願和興趣，採自由選舉方式編組，由總團部分區設置輔導員指導各項活動。救國團表示，除山地青年因情形特殊，而暫時保持原社會大隊建制外，其餘各社會大隊均撤銷，分別組成青年育樂中心所屬的青年體能促進會、青年學藝勵進會及青年技藝進修會，以便進行經常性的活動。各地的青年育樂中心也陸續進行籌建工作，較早完成者有基隆市、桃園縣、彰化縣、雲林縣、高雄市等支隊。<sup>146</sup>

上述青年體能促進會主要是讓愛好體能活動的團員參加，內容包括各種球類、體操、國術、拳擊、柔道、登山、游泳、騎射、航海、航空、野營童子軍等活動。青年學藝勵進會主要是讓愛好學藝活動的團員參加，內容包括科學、文藝、戲劇、音樂、美術、雕刻、攝影、書法、舞蹈、廣播、時事講演、座談、國、英、算學科補習等活動。青年技藝進修會則是讓愛好技藝進修的團員參加，內容包括洋裁、編織、造花、插花、烹飪、刺繡、會計、駕駛、護理、打字、速記、珠算、竹工、木工、籐工、手工藝及養雞、養豬、種菜、造林、蓄犬、養魚、釣魚、紡織、製造等生產互助活動。<sup>147</sup>

不過，救國團在工作報告書中表示：「本團縣市支隊的工作改進，已於本年度完成了組織體制的全面革新，我們從縣市支隊的訪問中，發現一般工作幹部，雖已體認了工作改進的重要性，但在觀念上和作風上仍不能徹底更新，以適應工作改革的基本精神；而青年育樂中心各項活動的推展，在方式和內容方面，也由於設備和技術的限制，仍停滯在原有支隊活動的階段。所以今後我們應該在觀念和實際上多加研究改進，在財力、物力、人力許可範圍內充實各地育樂中心設備，針對青年志趣，特過各項育樂活動，加強本團的教育性、群眾性和戰鬥性，俾充分發揮青年們旺盛的活力，並樹立奮發進取的典型。」<sup>148</sup>顯示救國團認為縣市支隊的改革工作尚不能令人滿意，其中有許多應該改善及克服之處。救國團表示，今後充實縣市支隊團員活動的工作重點，主要是以各地籌建的青年育樂中心為主，目的在於針對青年需要，持續不斷的從體能、學術、技藝各方面，促進青年身心的均衡發展。要以活動充實組織，以組織開展活動，使縣市支隊的育樂中心成為當地社會青年和在校學生活動的集結點，也是該團發掘、培養並集結青年優秀人才總樞紐。<sup>149</sup>要言之，救國團對各縣市新設立育樂中心抱著相當期許，希望

<sup>145</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工作報告》收錄於 1961 年 2 月 20 日，中國國民黨第八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 278 次會議紀錄。

<sup>146</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九年度工作報告書》，頁 4。

<sup>147</sup> 救國團總團部檔案，〈社會團員重新編組實施辦法〉，《四十六年至五十年縣市支隊工作改革專卷》，無檔號。

<sup>148</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九年度工作報告書》，頁 12。

<sup>149</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九年度工作報告書》，頁 13。

能成為社會青年及在校學生的活動中心。

## 二、大專支隊之改革

大專支隊的改革晚於縣市支隊的改革，大專支隊改革工作的基本原則有三：「一、使改進後的大專支隊成為大專學生自己的組織。二、改革後的大專支隊組織能與各校現有的全校性學生社團密切配合。三、改進後的大專支隊組織必須配合學校行政體制，尤其要尊重學校行政部門的職權。」根據以上三原則，救國團首先從加強輔導社團工作著手。1959年4、5月間，救國團先後舉辦兩次大專學校社團負責人工作研討會。與會人員提出許多有價值的建議，彼此交換實際工作經驗，救國團依據這兩次研討會所獲之寶貴意見，作為日後加強輔導學生社團、推進學生社團活動，以期達成改進大專支隊工作之理想。<sup>150</sup>

救國團認為「大專支隊的團務工作，是本團整個青年工作的重要環節。」因此，曾作如下表示：「我們深切體認知識分子在擔負革命任務上所具有的重要性，以及當前國家需要人才的殷切，而大專學生即為未來復國建國的有用人才，我們從他們的抱負與素養中，可以看到國家民族的前途，因此，本團自本年度起，開始加強了大專學校社團活動的輔導工作，對於各社團負責人曾舉辦了分區座談與校際聯繫及集體研究講習等活動，藉以增進各社團負責人的領導才能，使社團活動獲得更健全的發展。但因限於經費與設備，尚不能從事較為廣泛的服務及輔導活動，下年度必須力謀此一工作更有效的推動與加強。」<sup>151</sup>而主要工作重點則是在輔導大專支隊的社團活動，推展工作集中在加強大專社團的聯繫、舉辦社團負責人活動、成立大專社團活動服務中心等，救國團希望：「本於主動服務的原則，解決其困難，誘導青年透過社團活動，進行自我教育，培養其精誠團結，互助合作的美德。」<sup>152</sup>並表示：「大專學生社團，是大專學生基於個人志趣而結合的團體，團的基本觀念，即在於為青年服務，並幫助青年所組織成的社團，獲得有效的支援和正常的發展。因此在過去一年中，我們設立了大專社團服務中心，供應

<sup>150</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七年度工作報告書》，頁2。

<sup>151</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九年度工作報告書》，頁12。

<sup>152</sup> 重點工作有：（一）加強大專社團聯繫：本團為加強聯繫工作，曾由各大專支隊調查所屬社團現況，經與本團取得聯繫的大專學校社團，共有551個，內計學術性的162個，綜合性的156個，康樂性的146個，漣漪性的87個。（二）舉辦社團負責人活動：本年度共舉辦四次，第一次及第二次均在陽明山舉行，參加者為北部地區大專學校社團負責人，共166人。第三次在彰化溪洲舉行，參加者為中部地區大專學校社團負責人73人，第四次在台南市舉行，參加者為南部地區大專學校社團負責人61人。歷次活動的規模雖有大小，但內容均為研究社團活動的理論，並交換實際經驗，以培養各社團負責人的領導才能，幫助在學青年，根據其本身志趣所結合的社團，獲得健全成長與發展。（三）成立大專社團活動服務中心：自四十九年二月起，本團總團部成立了大專社團活動服務中心，截至六月底止經接受各大專社團委託的服務項目，在技術指導方面有：代為設計會場四次，代聘國樂及軍樂指導二次，代聘報刊編輯指導二次，代聘話劇導演及化妝指導各四次，代聘攝影及平劇指導各二次，代修唱機，錄音機各一次。在活動的輔導方面有：代洽場地11次，代借交通車輛46次，洽請演講人員6次，頒贈獎品7次，贈送參考書籍6次，協助演出話劇2次，代借服裝3次，代借影片及放映機4次，代邀康樂節目13次，代借桌椅3次。總計自成立迄今的四個月中，為各大專學校社團服務123次。在各社團舉辦活動所需要的器材方面，如國旗、三色布、劇本、茶杯、電唱機、錄音機、擴音機、唱片等也在可能範圍內，以借用方式充分供應。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九年度工作報告書》，頁8-9。

各社團舉辦活動所需要的器材與資料，並舉行大專社團負責人的分區和集體的各種會議，它不僅使社團負責人對於社團活動的理論與實際，有了進一步認識和幫助，而且也促進了學校當局對社團活動的重視。下年度的大專支隊工作，應以加強此項輔導為重點，藉以培養在校團員的領導才能，並透過社團活動，陶冶青年互助合作與民主法制的良好素養。」<sup>153</sup>要言之，大專支隊團務的工作重心所在乃在於社團。

救國團表示，四十九年度已完成的重要工作有四，分別為：

- 一、學校軍訓工作的轉移：四十九年七月一日已將該團軍訓業務劃屬教育部主管，現教育部已設置軍訓處，臺灣省教育廳設置軍訓室，分別掌理其事，今後軍訓工作，自可在教育行政部門全盤策劃之下，達成任務。
- 二、縣市團務工作的改革：四十九年六月已將各縣市團務組織形態改變，取銷原設之支隊部，改稱縣市團務指導委員會，聘請當地中等學校校長暨社會熱心青年工作人士為委員，做為各地青年工作之決策機構，其下設青年育樂中心一處或若干處作為輔導青年展開各項育樂活動之執行單位，原有各縣市支隊所屬的社會大隊組織取銷，所有社會團員，另行依據其志趣，組織各種學藝、體能及技藝性的團體，展開訓練和活動，並自行推選幹部，領導工作。
- 三、該隊對學校團務之改革，其組織形態包括大專學校團務及高級中等學校團務二部分，其重點為：1.取消原有支大隊部，改設團務指導委員會。2.取消學生個人團員資格的規定，改訂為學校團體團員。
- 四、以上關於軍訓及縣市支隊改革已付實施，順利完成，對學校團務改革，業經確立計劃，擬即令飭臺灣省委員會及中央直屬各知識青年黨部輔導協助實施，謹檢奉該團工作報告一份，報請鑒核。<sup>154</sup>

由上顯示，學校團務的改革實晚於學生軍訓工作的轉移及縣市支隊的改革，學校團務改革可分為大專學校及中等學校的團務改革。救國團表示：「本團學校組織，原為配合軍訓體制，在大專學校設支隊部，在高級中等學校設大隊部，自軍訓工作移交教育行政部門主管後，原有組織已不適用，迭經研究，乃決定將學校團務，作如下改革」，<sup>155</sup>顯示學校團務的改革實與學生軍訓的工作轉移有密切關係。

救國團擬訂大專學校團務改革計劃概可分為三項。首先，大專學校團務在組

<sup>153</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九年度工作報告書》，頁 13-14。

<sup>154</sup> 中國國民黨第八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 278 次會議紀錄，1961 年 2 月 20 日。

<sup>155</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工作報告》收錄於 1961 年 2 月 20 日，中國國民黨第八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 278 次會議紀錄。

織上不但要與學校行政部門密切配合，以便充分發揮教育和輔導青年的功能，也要成為大專學生自動結合的羣眾機構，而在工作上將側重民族精神的培養，學術研究活動的提倡，理性的啟發和群性的陶冶，以培育理想的三民主義社會之中堅份子。其次，撤銷原有大專學校支隊，改設團務指導委員會，並附設學生活動中心，透過各種學校社團展開各項團務活動。第三，取銷大專學生個人團員資格的規定，改訂為「大專學校得申請為本團團體團員」。<sup>156</sup>

高級中等學校團務改革計劃主要可分為兩項。其一，認為「高級中等學校團務，在組織上要與學校行政一元化，期能群策群力有效地為學生解決學業和生活上的困難，幫助他們選擇奮鬥的目標和努力的途徑，在工作方向上，要針對青年個別的環境和條件，實施個別輔導，獎助清寒優秀青年，加強愛國教育和精神訓練，提倡生產勞動，注意體格的鍛鍊和良好品德的培養，進而建立正確崇高的人生觀。」其二，將原有高級中等學校大隊取銷，改設團務委員會，並取銷學生個人團員資格的規定，改訂為「高級中等學校得申請為本團團體團員」。<sup>157</sup>救國團表示：

以上所述，為年來本團較為重要之幾項工作，前二項已順利完成，最後一項亦將於最近付諸實施，這是本團累積過去七年來的工作經驗，研察時代潮流的趨勢和國家暨青年的需要而進行的重要改革。檢討一年中的改革績效，說明了這一工作的方向是正確的，但是我們也知道，改革的成果仍有待於我們以較長的時間，盡更大的努力去創造，去培育。今後我們將繼續堅持「一切為國家，一切為青年」的工作原則，堅守反共救國的奮鬥立場，益以民主的組織形態和嶄

<sup>156</sup> 大專學校團務指導委員會之組織與任務為：1.團務指導委員會，乃大專院校團務工作之決策機構，設指導委員若干人，由總團部聘請各校校長、所、系（科）主任及教務、訓導、總務長（主任）、總教官及其他有關教職員組成之。2.團務指導委員會設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各一人，由院校長及訓導長（主任）分別兼任之，綜理該校團務。3.團務指導委員會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之下設主任秘書一人，由副訓導長（總教官或主任教官）兼任之，承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之指示，處理有關團務工作，另設秘書一人協助之。4.團務指導委員會，為辦理團務行政工作暨輔導學生社團活動，設一、二、三、四組及學生活動中心，各組設組長一人，由團務指導委員會主任委員，指派各院校所屬有關業務行政人員兼任之。各組之執掌分別為：第一組：掌理有關學生生活輔導事宜。第二組：掌理有關學生社團活動之輔導事宜。第三組：掌理有關體育活動暨競賽之輔導事宜。第四組：掌理有關文書、事務、經費等事宜。學生活動中心之組織與任務為：（1）學生活動中心，為學生社團活動之工作機構，設主任一人，由指導委員會主任委員指派課外活動主管人員兼任，必要時得設副主任一人協助之。（2）學生活動中心所屬工作人員，以遴選學生擔任為原則，其組織由各院校斟酌實際情況自行訂定，並報請總團部備查。（3）學生活動中心得聘請教職員為顧問，指導協助各社團之活動。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工作報告》收錄於1961年2月20日，中國國民黨第八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278次會議紀錄。

<sup>157</sup> 高級中等學校團務委員會，為團務工作推動機構，設委員若干人，以校長為常務委員，綜理該校團務工作。團務委員會常務委員之下，設秘書一人，由各該校訓導主任兼任之，另設第一、二組，各置組長一人，分由訓育組長和管理組長兼任之。團務委員會各組之執掌為：第一組負責愛國教育、假期訓練，校際活動及社團輔導等工作之策劃與推行。第二組負責生活教育、團體紀律、集會活動及勞動服務等工作之策劃與推行。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工作報告》收錄於1961年2月20日，中國國民黨第八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278次會議紀錄。



新的工作方法，擔負起團結青年，教育青年，為革命增益新血輪，為國家培育新生力的艱鉅任務。<sup>158</sup>

國民黨總裁蔣中正在中常會中曾指示：「近年來青年反共救國團之工作，頗能在安定中求進步，目前所提之各項改進方針，亦咸屬正確，均可照辦。今後並希特別注意下列各點：（一）對失學失業青年如何輔導其就業技能。（二）對不良青年如何予以適當之誘導。（三）對展開青年之各種文化活動應研究具體計劃，並可參照美國及西德等國之經驗實施。又軍訓業務移教育部主辦後已確立制度，甚為正確。今後此項工作當可納入正軌，並希對促進預備軍官及預備士官能隨時領導地方青年著眼，加以注意及重視。」<sup>159</sup>顯示蔣中正對救國團推行的團務改革感到頗為滿意。

救國團的《團務通訊》社論〈我們對學校團務工作改革應有的認識〉一文表示：

學校團務工作改革，是本團二年來一連串工作改進中的一項重大措施，它是繼縣市團務工作實施改革後一項應有的步驟，亦是學校軍訓工作奉准改隸教育行政系統後必須採取的變革。學校團務工作改革的內容，分為大專與高級中學兩部分，而其最主要的一點，是取消高中以上在校學生個人團員的規定，改由學校志願申請為團體團員。凡申請為團體團員的大專院校，成立團務指導委員會，由校院長、教務長、訓導長、總務長、總教官暨科系主任單位委員，以校長為主任委員，訓導長為副主任委員、副訓導長為主任秘書，下設四組，組長由各院校有關業務行政人員兼任，負責團務行政工作，並設學生活動中心，協助各學生社團，展開課外活動。中學方面，凡志願為團體團員之高級中等學校，設團務委員會，以校長、各處主任暨熱心之教師為委員，由校長任常務委員，訓導主任為秘書，下設一二組，組長由各校訓育、管理兩組主管兼任，分別掌理有關團務工作之推進事宜。同時更明確規定，改革後的大專團務應透過學生社團活動，高級中學應透過班級會活動實施，另在改革計劃中分別訂出了大專院校暨高級中學團務工作的原則與方法，以為各級同志今後推行學校團務工作的依據。

救國團論述改革的主要精神和意義，首先，表示過去救國團的學校支隊或大隊是以院校行政主管為支、大隊長，訓導主任為副支、大隊長，所屬各組則多由訓導部門有關人員或軍訓教官兼任，形式上看似與學校行政配合的一元領導，其缺點則是將團務活動的策劃及推動都侷限於訓導部門，而工作的執行全加諸於軍訓教官身上。導致團務活動不能得到其他學校部門的協助，也使許多有志參加團

<sup>158</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工作報告》收錄於 1961 年 2 月 20 日，中國國民黨第八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 278 次會議紀錄。

<sup>159</sup>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工作報告》收錄於 1961 年 2 月 20 日，中國國民黨第八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 278 次會議紀錄。

務的教師無法參與，久而久之，誤認團務就是軍訓，團務工作成為軍訓教官的專責。改革即是針對上述缺失，將支、大隊改為委員會制，讓全校有關主管及熱心教師都來策進該校的團務活動。並以學校的訓導首長為副主管，將救國團的工作全部納入訓導範圍而融為一體，使各校視團務為校務的一部分，並透過改革，使訓導工作更得助力、更能發揮功能。表示此一改革在體制不僅是形式上的一元性且是實質上的表裡合一。其次，在實施方式上，認為過去救國團的組織編組是由上而下，其精神難免是被動的。過去側重的分隊會議或分隊活動，也是屬於一種主觀的訓練方式，難怪學生會將參加晚會視為是「強迫康樂」，聽學術講座當作「應付公差」。此次改革重點在於將一切活動透過學校原有對學生的輔導組織社團或班集會來實施，期使團務活動成為學生的愛好與需要，讓學生自動自發地接受救國團所給予的時代性教育。其三，在組織精神上，原本救國團的組織是採層層節制的軍事化編組，最基層為分隊，此種編組方式在軍訓教育及生活管理上雖有其必要，不過就青年組織的觀點來看，時日一久，終將成為有名無實的形式。因此，改革計劃中對組織形態的調整：其一取消學生個人團員的規定，其二是學校團務行政的組織僅止於教職員，對學生不再有單一的團務建制，而是以學生原有的社團或班級，作為救國團推行團務活動的組織。並表示：

我們知道，這種學生社團班級會乃是學生志願參加或自制性的組織，亦可以說是學生自己的團體，因此，學生在校內參加團所舉辦的活動，亦即是參加自己團體的活動，從而，學生會自然的體認到「救國團是青年們自己的團體」這一句號召的真實感，這樣，雖然表面上沒有了形式的組織，但青年學生的心理與觀念，卻與本團實際上緊密的連在一起了！<sup>160</sup>

綜上所述，1950年代後期，救國團的組織形態有相當大的調整及改變。這個改變也即是救國團副主任吳兆棠對團務幹部常常強調，救國團的組織是「非組織，非非組織」、團的訓練是「非訓練，非非訓練」。<sup>161</sup>隨著團務改革逐漸在縣市支隊成立青年育樂中心及在大專院校成立學生活動中心，這兩中心的成立的重要意義實為救國團對原有縣市支隊及大專支隊的領導方式之改變。縣市青年育樂中心所屬青年體能促進會、青年學藝勵進會及青年技藝進修會，學生活動中心則為各校學生社團活動之工作機構。「風雨同舟會」及「歲寒三友會」即是分別舉辦給這兩個中心的主要負責人參與的假期訓練活動。

<sup>160</sup>社論，〈我們對學校團務工作改革應有的認識〉，《團務通訊》，164期，1961年3月5日，頁2。

<sup>161</sup>許大路表示，吳兆棠更進一步闡釋，雖不是組織，但又不是非組織，雖不要訓練，又不是不訓練，所以許多同志都說吳副主任的定義近乎「玄」了。參見許大路，〈團務雜憶〉，頁220。許引經也在〈值得回憶的人和事—為紀念本團成立三十週年而作〉一文中，提到了吳兆棠對救國團工作的性質，曾提出「非組織，非非組織」的功能。對此，作者曾以當時流行的一種叫做「非肥皂」的肥皂粉，其功能和肥皂相若，而打趣表示：「非肥皂，非非肥皂也」，吳兆棠先生聞之莞爾。兩文收錄於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團務工作實錄》，台北：救國團，1982年10月31日。

### 三、團務改革與「思變」的隸屬關係

當救國團團務改革如火如荼的進行時，該團也在評估是否應當調整自己的隸屬關係。據該團工作人員施俊文表示，1957年進入總團部後開始奉命研擬團務改革方案。團務改革的基本構想就組織形態而言，即為將原先類似軍事制式組織的支、大隊形態，改組為民主參與式的縣市團委會及開放性的青年活動中心形態。而當其奉命起草此一具有重大意義的方案時，往往苦思通宵，不能成寐，以求體會和領悟蔣經國所提示的真諦，草擬期間也蒙救國團副主任胡軌及主任秘書李煥經常予以指點剖析，歷時經月，方完成初稿。其進而表示，其中有關青年救國團隸屬問題，曾擬有三案：甲案為行政院設青年輔導委員會為青年工作決策機構，下轄救國團為執行單位。乙案為救國團隸屬於國防部、丙案仍維持現狀—即依行政院原頒籌組原則，隸屬於國防部總政治部。嗣奉經國先生裁定仍按丙案辦理，而團務改革內容純以總團部各室組執掌的調整、縣市組織的改進及工作方法的革新為重點。並表示，「後來，行政院於民國五十五年元月二十八日設置青年輔導委員會。並聘李錫俊先生（按李煥）主持籌備工作，自與當時所擬改革方案毫無關聯。」<sup>162</sup>顯示救國團的團務改革方案已考量到該團的隸屬問題。

不過，救國團討論隸屬關係時並非僅止於內部的討論，而是希望國民黨也幫其作出抉擇。1958年5月9日救國團主任蔣經國給國民黨秘書室的來函表示：

關於本團之隸屬關係，在籌備之初，為配合當時情況，曾經中央決定隸屬於國防部總政治部，目前時勢推移，不特開展工作諸多不便，抑且易滋社會人士之誤解，為適應當前形勢需要，似有重加研究之必要，爰擬就「改進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隸屬關係建議」一種，內分甲、乙、丙三案，隨函附呈，敬乞提請中央常會採擇。<sup>163</sup>

由上顯示，該團由於重點工作已不完全集中在軍事方面，是故，蔣經國希望能夠調整原本救國團隸屬於國防部總政治部的關係。由於茲事體大，除了參加5月19日第51次會議的與會者相繼就本案發表意見外，會中並決定組織專案小組針對該案加以審查。8月12日專案小組集會研討，與會者達成以下三點共識：

- (一) 當前反共抗俄之革命戰爭，必須以青年為其主力，故如何結合全國青年力量，允為政府當務之急，為使事權統一，力量集中，實有特設機構以專責成之必要。根據行政院組織法第十四條「行政院為處理特定事務，得於院內設各種委員會」之規定，行政院為適應反共抗俄之需要，加強青年訓練，應設置青年輔導委員會，負責全國青年工作之設計指導事宜。
- (二) 根據本黨中央改造委員會第三三八次會議所通過之救國團籌組原則第三條「青年反共救國團隸屬於政府，本黨以黨團方式領導其活動」之精神，救國團自仍以隸屬於政府最為適

<sup>162</sup> 施俊文，〈追記幾件身歷的「大事」〉，收錄於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團務工作實錄》，台北：救國團，1982年10月31日，頁204-206。

<sup>163</sup> 中國國民黨第八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51次會議紀錄，1958年5月19日。

宜，蓋結合並動員全國青年，使其肩負反共復國之任務，為政府責無旁貸之職責，應由政府統一指導辦理。

(三) 目前救國團隸屬於國防部總政治部，因其任務與對象迥然不同，開展工作諸多不便，改為直屬於行政院，亦屬窒礙難行，至若改組為人民團體，不特有失最初成立該團之精神，抑且增加工作開展之困難。為貫徹本黨之青運政策，加強政府對青年工作之指導，於行政院設置青年輔導委員會指導救國團之工作，將來之指揮運用必可益臻靈活，而各項工作亦可更為切實有效。

救國團提出的甲、乙、丙案，分別為直屬於行政院、改組為人民團體、在行政院新置委員會指導之。而這三案與施俊文所回憶之三案不完全相同。專案小組提出兩點審查決定處理意見：「(1) 行政院為適應反共抗俄需要，加強青年訓練，設置青年輔導委員會，由行政院聘任委員若干人組成之，負責全國青年工作之設計指導事宜。(2) 原屬國防部總政治部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應由該委員會指導辦理。」<sup>164</sup>此案於 8 月 27 日第 77 次會議中的討論事項中提出，會中決議：「本案照審查小組所擬處理意見通過。由本會函請行政院從政主管同志以行政院院會之決議行之。」<sup>165</sup>綜上所述，在蔣經國期盼調整救國團與國民部總政治部的隸屬關係後，國民黨經過專案小組研究決定，擬在行政院設置青年輔導委員會，作為救國團的指導單位。

不過，就實際發展來看，這個原來規劃作為救國團指導單位而創設之青輔會，則遲至 1966 年 1 月 28 日方成立，且最後未能成為救國團的指導單位。由於目前所獲資料尚不充足，無法明確論述兩者之關係，但由上文論述顯示，設立青輔會最初構想實與救國團想要改變其隸屬關係有關。

<sup>164</sup> 中國國民黨第八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 51 次會議紀錄，1958 年 5 月 19 日。

<sup>165</sup> 中國國民黨第八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 77 次會議記錄，1958 年 8 月 27 日。

## 結 論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成立前，一個名為中國青年反共抗俄聯合會的青年組織已經成立，這個青聯會乃是個響應蔣經國呼籲所組成的組織，以剛復職的蔣介石作為領導中心，其成立被視為是中國青年第四次大團結，以完成反共抗俄為使命。該組織名義雖標榜由青年自己領導、自己組織，但實際上與國民黨及軍方總政治部的關係甚密，青聯會憑藉著此一關係，使得教育單位不敢不重視其所舉辦的任何活動。救國團成立後，青聯會自願結束會務，成為救國團的「前身」，取代的過程平順，實與國民黨自 1951 年 7 月起便在該會成立黨團予以領導有關。

在校園中國國民黨除在大專院校設立直屬知識青年黨部，也在中等學校成立知識青年黨部區黨分部，其在校園裏展開黨務工作有既定步驟：第一步辦理調查，第二步發動黨員歸隊運動。第三步發動黨員整肅運動。此外，也進行黨籍整理工作及舉行各種會議，以加強幹部訓練。校園中的黨組織是採秘密方式進行，以小組為基層單位，為掩護組織，國民黨利用組織外圍社團的方式進行該黨活動。過去研究者討論國民黨在校園中的活動常忽略社團的重要性，實際上國民黨正是透過社團進行黨的活動，藉此貫徹黨的政策、隱藏黨的組織及吸收黨員。名義上看似由外圍社團發起及舉辦的活動，其實大多都是國民黨想要辦的。這種透過社團進行黨務工作的模式得以建立，頗得力於知識青年黨部主要負責人大多為該校的首長，在他們的支持下，黨務工作得以在校園中順利開展。

過去研究者常視蔣中正總統在 1952 年青年節告全國青年書號召為救國團籌畫之始，這個論點並不正確。據本文研究顯示，救國團原名青年先鋒隊，該團從討論到決定籌組，實經過國民黨內部歷時一年的研究商討，故救國團實可謂是國民黨的產物。救國團成立後，黨團關係甚為密切，彼此配合。在國民黨的領導及輔助下，組織不斷擴大，團員逐漸增多，工作更趨多元化。也由於救國團的成立，國民黨打消原擬設置預備黨員的構想，並規定中等學校學生一律不得參加政黨活動。不過，由於黨內反對聲浪不斷出現，後來國民黨並未嚴格遵守這個由自己所訂的規則。其中，尤其在吸收僑生入黨方面，更是直接違反了中等學校學生一律不准參加政黨之規定。國民黨對僑生的重視主要原因，實與其將僑生視為是該黨的「海外新生力量」有關，1950 年代後期，除加強對僑生的組訓及吸收入黨外，也要求救國團必須在假期舉辦各種集體訓練活動讓僑生參加。

中華民國政府遷台後舉辦的假期大規模青年訓練活動並非始於救國團，該團成立前，1951 年、1952 年已有由青聯會、軍人之友社等團體，以暑期青年軍中服務為名，舉辦為期 3 至 4 週的大規模青年服務運動。以上兩次軍中服務運動之性質逐漸轉變，本以勞軍為目的，但重心逐漸轉移到參加的學生。不過，無論是青聯會或是軍人之友社「主辦」的軍中服務運動，事實上皆與國民黨及國防部總政治部的關係密切，蔣經國更是主導該運動的「靈魂人物」。藉由這兩次暑期軍

中服務運動的舉辦，也為救國團建立起普遍地、良好地軍、教互動關係。青年軍中服務運動具有延續性，在救國團首次舉辦的暑期青年戰鬥訓練中，成為一支最為龐大的隊伍，參加該隊者佔總訓練人數的 82%。綜觀 1950 年代暑期青年戰鬥訓練，不難發現，服務類營隊呈現出多元化的同時，軍中服務隊的人數也逐年縮減，甚至 1959 年第七次舉辦時，該支隊伍已完全退出暑期青年戰鬥訓練。

不過，軍中服務運動並未就此消失，反而是由海外各僑居地華僑青年組團返國參加軍中服務團、隊所取代，顯示該運動的重心已逐漸轉移至海外青年。這些由海外各僑居地華僑青年組成軍中服務團、隊，大多於返國後先接受講習，講習後參加為期各 10 天左右的軍中服務及戰鬥訓練，最後一週進行參觀、訪問及拜會行程，離台前夕，多蒙總統召見及合影。由於海外的暑假期間並不相同，因此，海外返國軍中服務團、隊每年主要分為兩批，分別於四月、七月間返台，其往返之交通則大多由政府派出專機或專艦負責接送，耗資甚費。海外返國青年服務團、隊中，又以菲律賓組成的服務團時間最早、規模最大。這種透過實際的行動組成服務團參加軍中服務及接受戰鬥訓練以表達對「祖國」熱愛之舉，受到政府的大力支持、讚揚並廣為宣傳，認為他們代表所有海外華僑對「祖國」的熱愛，活動呈逐年擴大之勢。

然而，1959 年突然出現的「危機」顯示，當政府希望海外僑胞表示其對「祖國」效忠之舉時，引起了僑居地政府及人民不滿，正因這場「危機」，海外僑胞與「祖國」的互動模式，不再建立於「宣誓效忠」或是以參與軍事訓練、服務的方式來表示對「祖國」的支持，而大幅調整為以觀光考察團的方式。此外，被塑造成「慈母」形象其實並不是「祖國」的全貌，「祖國」對海外華僑返國軍中服務團隊成員進行的保防工作分為三個階段，服務團、隊返國期間不但有保防工作人員全程監視，各縣市的警察局亦密切觀察其一舉一動。由此顯示，一方面「祖國」極為重視這項運動，認為他們的返國服務之舉是代表象徵著海外龐大華僑對祖國熱愛的實際舉動，但是，另一方面，「祖國」對他們返國的「用心」抱持著懷疑態度，透過保防工作的規劃與進行，足以顯示「祖國」對這些海外僑胞返國服務成員的動機，以及其返國後的一舉一動，其實不太放心。

救國團成立後首次舉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就已呈現出相當格局及巧思，也顯示該訓練乃是個具有延續及創新的綜合體。一方面延續著過去的暑期青年軍中服務隊繼續舉辦，另一方面也開始設計多項的新式訓練活動以期吸引青年參加。不過，顯然暑期青年戰鬥訓練並不是一個完全歡迎並開放給所有青年參加的訓練，有意願參加者必須先通過救國團各方面的審核，尤其必須符合救國團訂出來的「體格標準」，成功通過審核者，團方以免費的方式讓他們參加營隊訓練，這也成為救國團早期舉辦該項訓練與青年最主要互動的模式。就舉辦情況來看，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的各營隊實有「開放報名」及「指派參加」的區別，指派部分參加人員則是與「培訓種子」有關，指派名額所佔比重呈逐年增長。第三次舉辦時，四大類別已然成形，不過各類別的消長情形並不相同，其中，最為明顯的乃

是服務類的營隊逐年縮減，育樂活動類的營隊逐年增長。就各類別觀之，負責舉辦之單位呈逐漸固定化趨勢，學術研究類營隊由大專支隊負責籌組，後期並結合寒假舉辦的青年年會；戰鬥技能類多委託軍方單位代訓。服務類的營隊主要由縣市支隊、大專支隊負責籌組；育樂活動類的營隊則主要交付縣市支隊籌組。此外，救國團也要求各青年年會必須協助主辦或代辦部分營隊。

自第二次舉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前夕，救國團已開始要求各縣市支隊調查及尋覓各縣市是否有適合舉辦戰鬥訓練的地點，這也是台灣戰後全面性調查登山、游泳等休閒地點之始，其目的為擴大舉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透過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後期舉辦的營隊有「橫貫公路集中化」的傾向，部分營隊的訓練正逐漸朝向固定化、訓練天數較短及育樂類活動較多的方向邁進。後期舉辦時，救國團多為僑生保留名額，並逐年增加。此外，後期舉辦時，已開始出現有「收費營隊」及「不收費營隊」的差別。這些收取部分費用的營隊，主要集中於育樂活動類的營隊，顯然救國團已經懂得如何讓參加者自行負擔部分費用參加該團所舉辦的訓練活動，並已找出能讓付費者得減少負擔之作法。由上顯示，救國團在舉辦大規模營隊訓練的能力明顯增強，這也是為何該團能在 1960 年代開始大幅提高參加數的主因。也由於非戰鬥性訓練活動不斷增加，1961 年救國團決定將暑假舉辦的大規模青年訓練活動由「暑期青年戰鬥訓練」改名為「暑期青年訓練活動」，兩年後繼而改名為「青年育樂活動」。另外，透過本文論述可知，救國團在舉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實也有想辦而辦不成的營隊，1955 年的亞洲青年野營即是顯例。然而，舉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亦有意外收穫，由於蔣中正的「烏龍」認知，也加速促成了「戡亂時期肅清煙毒條例」的制訂。

過去研究者在探討救國團舉辦的營隊活動時，常將寒暑假的營隊混為一談，事實上，1950 年代早期寒假舉辦的營隊，乃是救國團作為訓練學校基層幹部之用，名為先鋒營，與暑假舉辦的青年戰鬥訓練有別。先鋒營訓練的對象逐年擴大，第一屆以高中大隊所屬區、分隊長為主，自第二屆起，開始調訓大專院校支隊所屬的區、分隊長及海外返國升學的華僑青年；第四屆擴大至調訓社會大隊的基層幹部，第五屆加入了童軍幹部的調訓。不過，由於該團的組織不斷擴大，基層幹部漸增，先鋒營的調訓方式也有所改變，改以遴調方式進行。另外，由先鋒營的課程觀之，顯示訓練方式亦有相當的調整，由原本較為嚴肅的課程安排逐漸採以觀賞影劇，舉辦育樂、參觀等活動，來達到訓練之目的。

在舉辦五屆的青年先鋒營後，救國團又利用寒假期間舉辦冬令營、青年（學術）年會、高山野營、歲寒三友會、風雨同舟會及由各縣市團委會所舉辦的育樂性訓練等活動，顯見 1950 年代後期救國團舉辦的寒假營隊已不完全作為訓練幹部之用，開始與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相互結合，部分營隊轉移至暑假舉辦，而寒假舉辦的訓練活動也逐漸開放給一般青年參與，其中，育樂性營隊活動明顯增加。在團務改革後，救國團的組織有相當的調整，雖然救國團一度想改變其與國防部總政治部的隸屬關係，但最後不了了之。也由於團務改革，隨著各縣市育樂中心

及大專院校的學生活動中心的成立，救國團對幹部的領導改為集中在育樂中心所屬各會及學校社團負責人身上，救國團對這兩中心主要幹部的訓練，是透過舉辦風雨同舟會及歲寒三友會，分別予以訓練。

最後，透過本文論述顯示，討論台灣戰後青年組織與假期活動兩者的關係，不宜忽視國民黨所扮演的關鍵角色。救國團每年舉辦大規模假期訓練活動實與該黨之期盼有關。被國民黨視作為是「本黨最重要青運機構」的救國團，所舉辦的各項活動大多是按照國民黨的「反共抗俄時期青年運動綱領」之指示，其中，舉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亦然。救國團也大多按照國民黨之指示及建議，調整舉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之內容。基本上，國民黨對救國團舉辦該訓練感到相當滿意，第二次戰鬥訓練舉辦結束後，國民黨不但表示已在此訓練中看到黨在青年運動的光明前途，並認為舉辦該訓練實為該黨推展青年運動的要務，認為有繼續且擴大舉辦之必要。救國團每年舉辦這種長時間、集體化之訓練，也成為國民黨黨務工作活動的「溫床」，從中吸收到不少黨員。要言之，舉辦大規模青年訓練活動不只是救國團所謂的「黃金時代」來臨，對國民黨而言，亦是如此。



## 參考書目

### 一、史料

#### (一) 檔案

- 外交部檔案，《菲律賓華僑青年回國軍中服務案》，1954年，檔案號：061.2/0002。
- 外交部檔案，《菲律賓僑生回國軍中服務案卷第二冊》，1955年，檔案號：061.2/0002。
- 外交部檔案，《菲籍僑生來台受訓糾紛案》，1959年，典藏號：020-010708-0103。
- 外交部檔案，《僑生回國軍中服務案》，1957年，典藏號：020-102200-0016。
- 國史館檔案，《蔣中正總統文物：籌筆一戡亂時期（十四）》，1949年10月6日，典藏號：002-010400-00014-009、002-010400-00014-010。
- 國史館檔案，《蔣中正總統文物：領袖指示補編（十七）》，1949年10月7日，典藏號：002-090106-00017-397。
- 國史館檔案，《蔣經國總統文物：民國三十九年蔣經國手札》，典藏號：005-010502-00759-001。
- 國史館檔案，《蔣經國總統文物：民國四十年蔣經國手札》，典藏號：005-010502-00760-001。
- 國史館檔案，《蔣經國總統文物：民國四十一年蔣經國手札》，典藏號：005-010502-00761-001。
- 國史館檔案，《蔣經國總統文物：民國四十二年蔣經國手札》，1953年1月13日，典藏號005-010502-00762-002。
- 國史館檔案，《蔣經國總統文物：民國四十五年各項會報指示》，典藏號005-010206-00002-002。
- 國史館檔案，《蔣經國總統文物：民國四十六年各項會報指示》，典藏號：005-010206-00001-002。
- 國史館檔案，《蔣經國總統文物：總政治部主任內重要文件》，典藏號：3010.82/5044.01-053。
- 國軍檔案，《青年反共救國團組織執掌及活動》，檔案號：1930.5022，1952年5月~1954年9月。
- 國軍檔案，《普通學校軍訓實施辦法》，檔案號：0612/8060 1，1952年6月~1954年10月。
- 國軍檔案，《暑期青年戰鬥訓練案（四十三年度）》，檔案號：0600/6060，1954年5月~1955年7月。
- 國軍檔案，《暑期青年戰鬥訓練案（四十四年度）》，檔案號：0600/6060，1955年6月~1955年10月。
- 救國團總團部檔案，《四十一年至四十八年本團籌備成立案》，無檔案號。
- 救國團總團部檔案，《四十六年至五十二年總團部指導委員會會議記錄》，無檔案號。
- 救國團總團部檔案，《四十六年至五十年縣市支隊工作改革專卷》，無檔案號。
- 救國團總團部檔案，《登山、海濱》，1950年代，無檔案號。
- 臺灣省警務處檔案，《華僑軍中服務涉嫌資料案》，1959年，典藏號：063000005479A。
- 臺灣省警務處檔案，《華僑軍中服務團涉嫌份子案》，1958年，典藏號：063000005277A。
- 臺灣省警務處檔案，《海外華僑青年回國觀光案》，1961年，典藏號：063000005607A。
- 臺灣省警務處檔案，《華僑青年回國軍中服務案》，1957年，典藏號：063000003236A。
- 臺灣省警務處檔案，《菲華僑青年回國觀光活動案》，1961年，典藏號：063000005421A。
- 總統府檔案，《中國反共青年救國團工作報告》，檔案號3132906/6，1953年2月。

#### (二) 會議記錄

- 中國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會(油印本)1951年~1952年。
- 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1953年~1957年。
- 中國國民黨第八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1958年~1961年。

#### (三) 政府公報

- 臺灣省政府公報，39冬59，1950年12月9日，頁863。

臺灣省政府公報，42 春 33，1953 年 2 月 10 日，頁 407。

臺灣省政府公報，42 夏 19，1953 年 4 月 22 日，頁 221。

臺灣省政府公報，42 秋 5，1953 年 7 月 6 日，頁 79-80。

總統府公報，606 期，1955 年 6 月 3 日。

#### (四) 時論報紙、雜誌

《中央日報》，1950~1961 年。

《團務通訊》，1954~1961 年。

《自由青年》，1950~1956 年。

《青年時代》，1950 年。

《青年基地》，1953 年。

《戰鬥青年》，1952 年。

《幼獅》，1953 年~1960 年。

《自由中國》，1952~1960 年。

《南縣青年》，1954 年。

#### (五) 官方及民間出版品

中央委員會秘書處編印，《中國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會會議決議案彙編》，出版年代不詳。

中央委員會秘書處編印，《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第二次、第三次全體會議黨務報告》，1953 年 5 月、1953 年 11 月。

中央委員會秘書處印，《中國國民黨第八屆中央委員會第四次全體會議黨務工作報告》，1961 年 11 月 12 日。

中央委員會第一組編印，《知識青年黨部工作概況》，1955 年 5 月。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五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1956 年。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怎樣展開農村服務工作》，台北：幼獅出版社印行，1954 年 7 月。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創造時代：民國四十三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特輯》，台北：幼獅出版社印行，1954 年。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五年度、四十六年度、四十七年度、四十九年度工作報告書》，年代不詳。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五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總檢討會資料》，1956 年。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四十九年四月、五月份工作報告書》，1960 年。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四十二年度工作總報告》，1953 年。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四十八年元月、二月、四月、五月、七月、十一月、十二月份工作報告書》，1959 年。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中華民國四十七年度青年年會工作人員手冊》，1958 年。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八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工作報告書》，1959 年，頁 2。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四十六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總隊隊員手冊》，1957 年，無頁碼。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本團重要文獻（第一、二輯）》，1982 年 10 月。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我們的暑假活動—四十九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紀實》，1960 年 12 月。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青年寒假農村服務隊隊員手冊》，1954 年元月。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菲律賓華僑學生軍中服務手冊》，1954 年 4 月。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戰鬥！中國青年！》（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 42 年度暑期戰鬥訓練總隊特輯），1953 年。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編印，《戰鬥的時代—五十一年暑期青年活動紀實》，1963 年 1 月。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台北：幼獅文化事業公司，出版日期不詳。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高級中等學校軍訓教材（第二冊）》，台北：台灣省教育廳台灣書局出版，1955年8月。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寒假訓練活動工作報告書》，台北：救國團，1961年2月。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團務工作座右銘》，台北：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出版年不詳。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戰鬥第四年—四十六年工作會議輯要》，1957年。

中國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會編印，《怎樣做知識青年黨務改造工作》，1951年2月。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第五組編印，《活躍戰鬥的中國青年》，1955年12月。

中國國民黨編印，《中國國民黨第六屆中央執行委員會常務委員會會議紀錄彙編》，出版日期不詳。

中華正氣出版社印行，《中國青年大結合：三民主義青年團團長訓詞集第一輯》，江西；中華正氣出版社，1943年。

北斗中學編印，《彰化縣立北斗中學青年暑期軍中服務隊工作報告書》，1952年8月。

台中區青年暑期軍中服務委員會編印，《臺灣區四十一年度青年暑期軍中服務專輯》，1952年。

台灣省改造委員會編印，《中國國民黨台灣省改造委員會工作報告》，1951年11月。

行政院新聞局編，《六年來成效顯著的青年暑期戰鬥訓練》，台北：行政院新聞局，1958年8月31日。

屏東女中編印，《屏東女中暑期軍中服務工作報告各冊及感想》，1951年。

省立台中第一中學軍中服務隊編印，《軍中服務在南投》，1952年9月16日。

省立臺南師範軍中服務隊主編，《鐵血》，1951年。

軍人之友總社編，《四十一年度青年暑期軍中服務實施手冊》，台北：軍人之友總社，1952年。

軍中服務大隊輔導委員會編印，《四十二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總隊軍中服務手冊》，1953年。

國防部史政處編印，《中華民國四十、四十一年國防部年鑑》，出版年不詳。

張英原著，趙之誠改編，《青年戰鬥訓練電影分場劇本—黃金時代》，1959年7月。

菲律賓華僑青年軍中服務同志會編印，《戰鬥與服務》，出版地不詳，1958年。

該隊編印，《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四十四年度、四十五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總隊學術研究類史地考察隊考察報告》，1955年9月、1956年9月。

雷震（傅正主編），《雷震全集：第一個十年》，台北：桂冠圖書，1989年。

劉中和，《青年先鋒》，台北：幼獅出版社，1955年4月，頁28-29。

蔣經國（張良任等人編），《蔣經國先生全集》，台北：行政院新聞局，1991年~1992年。

總統府臨時行政改革委員會編，《總統府臨時行政改革委員會總報告》，臺北：總統府，1958年。

## 二、近人論著

### (一)中日文之部

#### 1. 專書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綠旗飄揚三十年》，台北：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1982年10月31日。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團務工作實錄》，台北：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1982年10月。

丹尼·羅伊，何振盛、杜嘉芬譯，《台灣政治史》，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3月。

王良卿，《改造的誕生》，台北：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系，2010年4月。

呂芳上，《從學生運動到運動學生：民國八年至十八年》，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4年。

- 呂紹理，《展示臺灣：權力、空間與殖民統治的形象表述》，台北：麥田出版，2011年。
- 李建興，《綠旗處處飄—青年自強活動的回顧與展望》，台北：幼獅文化事業公司印行，1984年8月再版。
- 李泰翰，《一九五〇年代台灣學生軍訓之研究》，台北：國史館，2011年6月。
- 李雲漢，《中國國民黨史述（第三、四編）》，台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1994年。
- 周俊宇，《黨國與象徵：中華民國國定節日的歷史》，台北：國史館，2013年8月。
- 周婉窈，《海行兮的年代：日本殖民統治末期台灣史論集》，台北：允晨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003年2月。
- 易勞逸著，王建朗、王賢知、賈維譯，《毀滅的種子：戰鬥與革命中的國民黨中國（1937-1949）》，中國：江蘇人民出版社，2009年5月。
- 松田康博，《台湾における一党独裁体制の成立》，日本東京：慶應義塾大學出版會，2006年。
- 林佳龍，《兩岸黨國體制與民主發展（哈佛大學東西方學者的對話）》，台北：月旦出版社，1999年9月。
- 林蔭庭著，《追隨半世紀—李煥與經國先生》，台北：天下文化出版有限公司，1998年1月。
- 社史編纂委員會編，《中華民國軍人之友社社史》，台北：中華民國軍人之友社，1986年。
- 若林正文，《台灣—分裂國家與民主化》，台北：月旦出版社，1994年7月。
- 倪炎元，《東亞威權政體之轉型—比較台灣與南韓的民主化歷程》，台北：月旦出版社，1995年11月。
- 宮崎聖子，《植民地期臺灣における青年団と地域の変容》，東京：御茶の水書房，2008年3月。
- 班納迪克·安德森著，吳叡人譯，《想像的共同體：民族主義的起源與散布》，台北：時報文化，1999年。
- 國史館，《一九四九年：中國的關鍵年代學術討論會論文集》，臺北：國史館，2000年。
- 曹志源，《國內國外二十年（1949-1969）》，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87年。
- 陶涵（Jay Taylor）著，林添貴譯，《台灣現代化的推手：蔣經國傳》，台北：時報文化，2000年10月。
- 黃金麟，《政體與身體：蘇維埃的革命與身體，1928~1937》，台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12月。
- 黃金麟，《戰爭、身體、現代性—近代臺灣的軍事治理與身體》，台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
- 黃建業總編輯，《跨世紀台灣電影實錄》（1898-2000年），台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2005年。
- 黃堅立，《難展的雙翼：中國國民黨面對學生運動的困境與決策：1927年~1949年》，中國北京：商務印書館，2010年6月。
- 賈維，《三民主義青年團史稿（上、下卷）》，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3年5月。
- 漆高儒，《蔣經國評傳》，台北：正中書局，1998年1月。
- 鄧元忠，《國民黨核心組織真相：力行社、復興社暨所謂藍衣社的演變與成長》，台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0年2月。
- 鄭清漢，《自由中國青年在戰鬥中》，台北：改造出版社，1953年11月。
- 薛化元，《《自由中國》與民主憲政：1950年代台灣思想史的一個考察》，台北：稻鄉出版社，1996年7月。
- 薛化元，《台灣歷史年表終戰篇 I（1945-1965）》，台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0年11月。

羅伯·丹屯 (Robert Darnton) 著，國立編譯館主譯，《貓大屠殺：法國文化史鉤沉》，台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3月，頁101~145。

龔宜君，《「外來政權」與本土社會—改造後國民黨政權社會基礎的形成 (1950-1969)》，台北：稻鄉出版社，1998年。

## 2. 期刊及專書論文

王良卿，〈三青團第二次全國代表大會—以阻擋風潮為中心的探討 (上)〉，《近代中國》，第119期，1997年6月，頁91-110。

王振寰，〈臺灣政治轉型與反對運動〉，《臺灣社會研究季刊》，第2卷第1期，1989春季號，頁71-116。

朱重聖，〈國史館現藏《蔣經國總統檔案》介紹〉，《近代中國》，第123期，1998年2月，頁89-107。

余敏玲，〈俄國檔案中的留蘇學生蔣經國〉，《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29期，1998年6月，頁103-130。

吳敏暄、盧宛孜，指導老師張百廷，〈時代的考驗—1950年代初期青年反共救國團對高中青年的動員〉，收錄於《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人文社會資賦優異班專題研究專輯第三輯》，臺北：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2008年，頁229-261。

呂芳上，〈痛定思痛：戰後中國國民黨改造的醞釀 (一九四七—一九五〇)〉，《近代中國》，第136期，2000年4月，頁53-80。

李泰翰，〈戰後臺灣的「再戰鬥化」—以1953年「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為例〉，《史匯》，第5期，2001年，頁71-87。

李雲漢，〈中國國民黨遷臺前後的改造與創新 (一九四九—一九五二)〉，《近代中國》，第87期，1992年2月，頁19-36。

施俊文，〈蔣經國先生與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中國現代史專題研究報告》，第20輯，1999年8月，頁447-478。

陳三井，〈蔣經國先生與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近代中國》，第92期，1992年12月，頁35-49。

陳光中，〈社會運動發展中政府的角色：中國青年救國團的一個詮釋〉，《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學報》，26期，1993.05，頁67。

陳清添、陳清波，〈略述我國軍訓教育之發展〉，《臺灣文獻》，第38卷3期，1987年，頁3-101。

陳進金，〈三民主義青年團在湖北 (民國二十七年至三十七年)〉，《國史館館刊》，復刊第21期，1996年12月，頁151-168。

陳曉慧，〈中國國民黨改造運動中對社會基礎的強化〉，《藝術學報》，第63期，1998年12月，頁209-229。

賴澤涵，〈檔案與重大歷史事件之解決〉，《檔案與微縮》，第36期，1995年春季版，頁16-18。

薛化元，〈臺灣威權體制的主政者與終結者—蔣經國〉，收錄於國立歷史博物館編輯委員會編，《什麼人物為何重要—臺灣史上重要人物》系列 (三)，台北：國立歷史博物館，2012年，頁70-83。

鐘義均，〈東西橫貫公路的幼獅〉，收錄於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編印，《團務工作實錄》，1982年，頁197-200。

龔宜君，〈黨國體制下的台灣校園：國民黨改造後知青黨部對校園的滲透〉，《現代學術研究》，第7期，1995年12月，頁105-128。

## 3. 學位論文

方國平，〈由民生主義育樂兩篇補述看青年救國團育樂活動〉，文化大學三民主義研究所碩士論文，1982年。

古道中，〈中國青年政治社會化之研究：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自強活動個案分析〉，政治作戰學院政治研究所碩士論文，1984年。

安奉烈，〈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自強活動之調查研究〉，政治作戰學校政治研究所碩士論文，1975年。

李偉松，〈蔣經國與救國團之研究（1969-1988）〉，中央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05年。

林果顯，〈一九五〇年代反攻大陸宣傳體制的形成〉，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系研究部博士論文，2008年。

武奎煜，〈對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推行中上學校假期青年育樂活動之調查分析〉，政治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1969年。

張以牧，〈強人威權體制下的青年組訓—以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為中心的探討（1952-1959）〉，政治大學臺灣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10年。

陳曉慧，〈中國國民黨改造之研究（1950-1952）〉，國立政治大學歷史研究所博士論文，2000年6月。

陳耀宏，〈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全國性動態青年活動之歷史變遷〉，臺灣師範大學體育研究所碩士論文，1992年。

曾靜悅，〈臺灣地區學校反共教育之研究〉，國立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1995年6月。

#### 4. 網路資料

「南瀛客」，〈回憶 1957 年腳踏車環島長征路過蘇花公路親體驗～單行道·管制公路〉，網址：<http://tw.myblog.yahoo.com/jw!hxYiXmKLEkD61OpE1wDfuw--/article?mid=2029&prev=2034&next=2026&l=a&fid=16>。

「南瀛客」，〈救國團 1957 年腳踏車環島長征營隊途中生活追憶〉，網址：<http://tw.myblog.yahoo.com/jw!hxYiXmKLEkD61OpE1wDfuw--/article?mid=1232&prev=1233&l=d&fid=30>。

數位典藏與數位學習聯合目錄，在「典藏台灣」中有關救國團寒暑期青年訓練活動影片，網址：<http://catalog.digitalarchives.tw/item/00/31/9b/88.html>。

蘇碩斌計劃主持，〈苦難中的享樂：救國團自強活動與台灣觀光社會〉（精簡版），台北：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2009年，頁1-24。該文為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計劃成果報告，計劃編號：NSC 98-2410-H-010-006，收錄於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數位閱覽服務平台，網址：<http://nsc.ebook.hyread.com.tw/bookDetail.jsp?id=9798>，閱覽時間2013年11月17日。

#### (二)英文之部

Brindley, Thomas A. *The China Youth Corps in Taiwan* (New York: Peter Lang Publishing, Inc. 1999.)

Jennifer Liu, "Indoctrinating the Youth: Guomindang Policy on Secondary Education in Wartime China and Postwar Taiwan", 1937-1960" (Ph.D of Philosophy in History of Thesi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2010.)

Nai-the Wu, "The Politics of A Regime Patronage System: Mobilization and Control Within An Authoritarian Regime" (Ph. D Thesis, Dpt. of Political Science, University of Chicago, 1987.)